

风
流
总
被
雨
打
风
吹
去

细说民国大文人

——那些文学大师们

民国文林 / 编著

全面
增订版

民国文林，夫妻，居北京，律师行业，曾分别在
人大、北大、北京工商大学、社科院负笈求学，
业余皆好搜罗民国文人掌故逸事，遂合著此书。
但愿终有一日，朝乐朗日，啸歌丘林。



中国出版集团



现代出版社

014025106

K825.4
182-2
V3

流
总
被
雨
打
风
吹
去

细说民国大文人

那些文学大师们

民国文林 / 编著



全面
增订版



北航

C1712627



中国出版集团



现代出版社

K825.4
182-2
V3

010250710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那些文学大师们 / 民国文林编著. —增订本. —北京:
现代出版社, 2014.1

(细说民国大文人)

ISBN 978-7-5143-1924-8

I. ①那… II. ①民… III. ①作家—生平事迹—中国—
民国 IV. ①K825.6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256499号

细说民国大文人——那些文学大师们(全面增订版)

作 者 民国文林
责任编辑 刘宝明 张 霆
出版发行 现代出版社
通讯地址 北京市安定门外安华里504号
邮政编码 100011
电 话 010-64267325 64245264 (传真)
网 址 www.1980xd.com
电子邮箱 xiandai@cnpitc.com.cn
印 刷 北京诚信伟业印刷厂
开 本 710mm×1000mm 1/16
印 张 23.5
版 次 2014年1月第1版 2014年1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43-1924-8
定 价 45.00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未经许可, 不得转载

增订版小序

《细说民国大文人》书系自2010年付梓以来，承蒙读者朋友厚爱，经多次加印不辍，至今已近四载。几年间，笔者一路走来，仍希望能将更多散落在历史乡野间的星星萤火拾于囊中。

此次增订，主要用力于以下几个方面：一、内容史料的大幅增加。尤以国学卷为甚，大约作了三分之一强的变动。新增加的逸事多出自一手史料，并经过了比较细致的推敲和斟酌。以吴宓先生为例，文字增加近两万，新添家风、父子、卫道、浪漫、严苛、不苟、迂直、坦率、醇厚、任侠多章，以期深入描画先生内心深处的“二马”人格特质。其他人物如章太炎、钱穆、胡适、陈寅恪诸先生也变动甚大；二、在三本书里为每位人物增加了三到八帧图片，略补旧书有文无图之憾；三、几本书均作了些许内容上的删减和文字顺序的调整，以及关键词的增删选替；四、尽力修正了原书中的错谬拖沓、以讹传讹之处。以上这些努力，还有待读者朋友们日后品读为是。如果翻卷时仍觉扞之有温，笔者幸甚。

全书系依旧采用笔记文体的形式，述而不作，形散神聚，将事实判断置于价值判断之前。人物排序则尽量遵循由轻到重和上下相关联的原则，也请读者朋友在阅读时颌首会意。

时来天地皆同力，运去英雄不自由。如今回头再看这套书，若以一言蔽之，它只力求忠实记录三千年不遇之大变局下，士阶层的吉光片羽和落日余晖。遥忆当时，我初识风暴而激动如大海，今日搁笔，心犹激荡。

民国文林

2013年11月20日

目录

林语堂

演讲·····001
文学·····003
风靡·····005
教学·····007
幽默·····008
介直·····009
纯厚·····011
真稚·····012
家园·····016
新式·····017
信仰·····019
逸闻·····021
嗜好·····025
兴趣·····027
婚恋·····029
恩怨·····033

攻伐·····039
爱国·····040
立场·····042
伤怀·····043
离尘·····045
评价·····046

梁实秋

温润·····049
笔战·····053
自由·····055
雅文·····057
逸事·····059
食趣·····062
风趣·····063

知己·····065
爱恋·····067
伤国·····072
魂归·····074
思忆·····075

张恨水

文缘·····076
著述·····079
风靡·····080
拥趸·····083

泉涌……086

京味……088

报人……089

赤胆……091

立场……093

性情……095

姻缘……098

恨水……103

逸事……104

雅好……107

辞世……109

赞誉……110

沈从文

童年……112

谋生……114

困顿……118

著文……120

教学……122

妙语……123

文论……124

独立……125

感怀……127

浑朴……128

淡然……130

天真……132

仁厚……134

倔强……138

轻辱……139

恐惧……141

履冰……143

弃文……146

研物……148

晚景……151

逸事……155

纠葛……158

情爱……163

乡恋……168

归尘……169

赞誉……170

郁达夫

性情……172

畸零……176

颓唐……178

任侠……180

落魄……183

迷情……185

婚姻……188

忏悔……195

逸事……197

嗜好……200

求学……202

教学……203

文章……204

忧国……206

抗日……208

非命……211

评说……212

周作人

印象……214

淡漠……217

悲苦……219

人本……220

雅趣……222

性情……223

文艺……227

教学……229

少年……231

婚恋……233

怡怡……236

阅墙……238

疏离……245

自由……248

立场……249

附逆……250

受审……254

晚境……257

非命……261

评说……261

比较……263

鲁迅

印象……265

自陈……269

童年……270

少年……272

炽热……274

悲凉……276

质直……278

执拗……281

谨严……283

不羁……285

深情……286

谄刻……288

温厚……292

褊狭……298

率真……300

僻怪……301

洞明……304

经济……306

俯首……309

斗士……313

攻诋……317

爱憎……318

婚恋……322

怜子……333

逸事……336

嗜好……341

为学……343

文学……345

教学……347

魂归……34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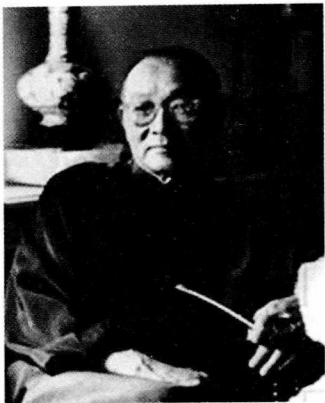
身后……351

尊仰……354

世说……356

主要参考书目……361

远在远方的风(后记)……367



林语堂

林语堂（1895—1976），原名和乐，后改玉霖、玉堂，又改语堂，笔名毛驴、宰予、岂青等。福建龙溪（现福建漳州）人。著名文学家。

关键词：演讲、文学、风靡、教学、幽默、介直、
纯厚、真稚、家园、新式、信仰、逸闻、
嗜好、兴趣、婚恋、恩怨、攻伐、爱国、
立场、伤怀、离尘、评价

演 讲

1936年，美国纽约举办第一届全美书展，主办者安排林语堂做演讲。时林的《吾国与吾民》正在热销，读者争相一睹其风采。林穿一身蓝缎长袍，风趣幽默地纵谈其作为东方人的人生观和写作经验。听众不断报以热烈的掌声。大家正听得入神，林语堂突然收住语气说：“中国哲人的作风是，有话就说，说完就走。”说罢，拾起烟斗，挥了挥长袖，走下讲台，飘

然而去。在座的人面面相觑，好几分钟才反应过来，拿着纸片追了出来。

1939年，林语堂在纽约世界笔会上讲演《希特勒与魏忠贤》。他说，当今德国有人把希特勒比为耶稣，让他想起中国明朝一位读书人称颂魏忠贤与孔夫子有相当的地位。那时唯有这样歌功颂德，才能保住差事。魏忠贤当权时与今日德国如出一辙，声势显赫，但到头来免不了自杀身亡。最后，林语堂准确预言道：“自杀乃是独裁者的唯一出路。”

有一次，纽约某林氏宗亲会邀请林语堂演讲，希望借此宣扬林氏祖先的光荣事迹。但凡这种演讲如果不说夸赞祖先的话，同宗就会失望，若是太过吹嘘，又有失学人风范。林说：“我们姓林的始祖，据说是有商朝的比干远相，这在《封神榜》里提到过，英勇的有《水浒传》里的林冲；旅行家有《镜花缘》里的林之洋；才女有《红楼梦》里的林黛玉。另外还有美国大总统林肯，独自驾飞机越过大西洋的林白，可说人才辈出。”

林语堂常常强调，一篇成功的演讲，必先充分准备，才能得心应手。美国总统林肯最有名的葛底斯堡演讲，短短数百字，却是精心思索，反复推敲的结果。因此，林语堂最反对临时请人演讲。一次，林到一所大学去参观。参观结束后与学生们一起进餐时，校长临时起意请他和学生讲几句话。林就讲了一个笑话：“罗马时代，皇帝常把人投到斗兽场中。一次皇帝把一个人丢进斗兽场里喂狮子。此人走到狮子身旁，对狮子讲了几句话，狮子竟然掉头就走。皇帝极为奇怪，又让人放了一只老虎进去。那人又对老虎讲了几句，老虎也掉头走了。皇帝非常诧异，问那人道：‘你究竟对狮子和老虎说了些什么，竟使它们不吃你呢？’那人答道：‘我只提醒它们，吃我很容易，可吃了以后，你们得演讲！’”全场听罢哄笑，校长却啼笑皆非。

日本东京帝国大学一位英文教授撰文回忆，他去巴黎参加国际语言学大会，坐在他前面的一位东方会员，站起来用流利畅达的法语发言。他询问邻座，才知道这位发言的就是大名鼎鼎的林语堂，他大吃一惊，佩服林的语言天才，因为他知道林曾在美、德留学，如果是用英语、德语发言，他不觉得惊讶，但林用的是标准的法语，实在让他大感意外。

在美国，时常有大学请林语堂去演讲。他写演讲稿是快手，星期一晚上的演讲，他总是磨蹭到中午，才慢吞吞地点燃烟斗，仰坐在桌前深思默想，一袋烟吸完，腹稿也打完了。穿衣打扮似乎更费时间，妻子要他以最好的形象示人，

他却像不愿上学堂的小学生，跟父母拧上半天，最终还得照办。

林语堂应哥伦比亚大学之请去讲中国文化。他从衣食住行谈起，一直讲到文学、哲学，大赞中国文化的博大精深、美妙绝伦。在座的都是年轻气盛的美国青年，见林滔滔不绝地称赞中国之好，一位女生忍不住问道：“林博士，您好像是说，什么东西都是你们中国的好，难道我们美国没有一样东西比得上中国吗？”林微笑着回答：“有的，你们美国的抽水马桶比中国的好。”

在法国举行的世界笔会第三十六届年会上，轮到林语堂发言，他向主席要求讲十分钟，但主席拒绝了，说其他人发言都是五分钟，不可破例。林说五分钟我不讲。同去的马星野忙找主席商量，主席最终同意给林十分钟。林语堂登上讲台，全场鸦雀无声，他讲得十分投入，不知不觉，已讲满十分钟，主席提醒时间已到，请林结束发言。与会者正听得入神，对主席极为不满，于是一致鼓掌，希望林继续讲下去。主席颇为尴尬，只得默认答应。但林语堂愤而不讲，迳自走下台去。

1962年，林语堂携廖翠凤造访南美洲，所到之处，欢迎者如云。在巴西的一次集会上，听众太多，挤满了临街的大道，政府不得不出动警察来维持治安。林语堂在演讲中说：“世界大同的理想生活，就是住在英国的乡村，屋子里安装着美国的水电煤气等管子，有个中国厨子，娶个日本太太，再找个法国情人。”

林语堂晚年定居台湾后，几乎每个星期都得例行公事讲上几次。国人演讲长得像老太太的裹脚布，客气寒暄话起承转合，林语堂苦不堪言。一次，轮到林演讲时已是中午过半，与会者饥肠辘辘，又不得不装出饶有兴致的样子。他上台后说：“绅士的演讲应该像女士的裙子，越短越迷人！”说完就结束了发言。

文 学

在《生活的艺术》自序中，林语堂写道：“我的理论大都是从下面所说这些人物方面而来。老妈子黄妈，她具有中国女教的一切良好思想；一个随口骂人的苏州船娘；一个上海的电车售票员；厨子的妻子；动物园中的一只小狮子；纽约中央公园里一只松鼠；一个发过一句妙论的轮船上的管事人；一个在某

报天文栏内写文章的记者（已亡故十多年了）；箱子里所收藏的新闻纸；以及任何一个不毁灭我们人生好奇意识的作家，或任何一个不毁灭他自己人生好奇意识的作家……”

应美国米高梅电影公司之邀，林语堂将旧小说《四杰传》中的故事“唐伯虎点秋香”改编成电影剧本。为契合西方习惯，把“唐伯虎”更名为“唐伯纳”，并把它作为剧名。

林语堂主张：“做文人而不准备做文妓，就只有一途：就是带点丈夫气，说自己胸中的话，不要取媚于世，这样身份自会高点。要有胆量，独抒己见，不随波逐流，就是文人的身份。所言是真知灼见的话，所见是高人一等之理，所写是优美动人之文，独来独往，存真保诚，有骨气，有识见，有操守，这样的文人是做得的。”

在文学的创作上，林语堂主张文章须以“清楚通顺”为第一，不要求摩登，不要讲洋化，他认为新的八股和抽象的写作都要不得，文字创作必须口语化才能感人，必须跳出传统“作文章”的错误文学观，避免文藻堆砌，才能发挥“自然国语的力量”。外国文学他推崇的是英国文学，而英国文学的特色就是清楚通顺。

对于翻译，林语堂主张科学的翻译应以“精确”为首要，通顺次之；其他外文译成中文则以“清顺”为要。据郑逸梅记载，林语堂身边常带着《牛津字典》，以备不时之需。

林语堂第一个将司马迁的《孔子世家》翻译介绍到欧美。他编译的英文本《大智孔子》于1938年在美国出版，被列入《世界哲学丛书》，后来，这本书又被翻译成中文本《孔子的智慧》。

林语堂说：“欲探测一个人中国人的脾气，其最容易的方法，莫过于问他喜欢林黛玉还是薛宝钗。假如他喜欢黛玉，那他是一个理想主义者；假如他赞成宝钗，那他是一个现实主义者。有的喜欢晴雯，那他也许是未来的大作家；有的喜欢史湘云，他应该同样爱好李白的诗。”

次女林太乙回忆，林语堂写作时，家人都不敢打搅，廖翠凤有事要和他商量时，才会进书房去。林语堂习惯在床上打腹稿，或是熄掉屋里的灯光，站在窗口，眺望窗外的风景。林太乙能看到他的烟斗在黑暗中亮起的火星，红红地在窗口闪动。

《京华烟云》是林语堂的代表作，被称为继《红楼梦》之后又一部百科全书式的著作。从1938年8月8日至次年8月8日，林语堂用了整整一年时间完成了这部著作。此书用英文写就，英文名为“The moment in Peking”。在翻译成中文时，有人译为“北京一刹那”，也有人译为“北京一瞬间”，还有译为“瞬息京华”。虽然和原著词义相合，但并未译出原著的神韵。林语堂对这几个译名都不满意，在作品即将付梓时，他自己译为“京华烟云”。

林语堂说，《京华烟云》“全书以道家精神贯串之”。

写《京华烟云》时，林太乙每次放学回家，大衣都来不及脱就冲进书房去看林语堂当天写的东西。一次，林太乙没敲门便冲进书房，发现父亲热泪盈眶，问道：“爸，你怎么啦？”林语堂回答：“我在写一段非常伤心的故事。”这天他写的是“红玉之死”。

长女林如斯评价父亲的《京华烟云》道：“然此小说实际上的贡献是消极的，而文学上的贡献却是积极的。此书的最大的优点不在性格描写得生动，不在风景形容得宛然如在目前，不在心理描绘的巧妙，而是在其哲学意义。你一翻开来，起初觉得如奔涛；然后觉得幽妙，流动；其次觉得悲哀；最后觉得雷雨前之暗淡风云；到收场雷声霹雳，伟大壮丽，悠然而止。……或可说，“浮生若梦”是此书之主旨。小说给人以一场大梦的印象时，即成为伟大的小说，直可代表人生，非仅指在20世纪初叶在北京居住的某两家的生活。包括无涯的人生，就是伟大的小说。”

风 靡

1936年8月，林语堂接受赛珍珠邀请去美国。途中，他们乘坐的轮船在夏威夷停泊了一天。林本打算带着妻女好好游览一番，还没下船，就看见岸上二十多人，打着大块的横幅，上面写着“欢迎林语堂”。林家一行甫一露面，欢迎者蜂拥上来，给他们献上鲜花编成的花环。林氏夫妇脖子上各被套了七八个，三个女儿也接受了十来个。记者的镁光灯闪成一片，晃得林睁不开眼。来不及细想，他们就被簇拥着拉去吃午饭，接下来是乘坐透明底的船参观海底世界，晚上则是夏威夷传统的大餐和观看土著人表演传统的草裙舞，林玩得很尽兴。临别前，他和类似头领的先生握手，感谢对方的款待，然后有些羞赧地

问他们是做什么的。那位先生一脸错愕，忙自我介绍：“我们都是南洋的华侨，仰慕林先生的文名，所以特意安排了这样一个欢迎仪式。”林赶紧致谢。他们回到船上，发现有人送过来一只螃蟹，足有一尺宽。由于廖翠凤和女儿们吃不惯生鱼，饿了一天肚子，嚷着让林语堂把螃蟹剥开。林用小钳子斯斯文文地折腾了半天，横竖打不开，于是干脆把螃蟹放在衣柜口，用力把衣柜门撞上，螃蟹碎了，门钮也坏了。一家人就着冷螃蟹，终于高高兴兴地吃了一顿。

1938年，由《纽约时报》主办的一年一度“全国图书展览会”上，举行了一次“林语堂比赛”，组织者选出十位当代名人，要求参赛者根据《生活的艺术》中所设计的“准科学公式”为十位名人打分，答案与林语堂事先所做的答案最接近者获得一等奖。

美国一位书评家读完《生活的艺术》后说：“读完这本书之后，令我想跑到唐人街，每遇见一个中国人便向他深鞠躬。”

巴西有一位贵妇人钦慕林语堂，恰好有人赠给她一匹名马，于是为马取名为林语堂。后来，这匹马参加比赛，巴西各报，都以大幅标题登出“林语堂参加竞赛”。比赛结束，这匹马没有获得名次，于是当日晚报的标题就成了“林语堂名落孙山”，而夺魁的马反倒没有消息。有人将此事告诉林语堂，林微微一笑，说：“并不幽默。”

一次，林家全家在小河上划船，来了一位三十多岁的女性崇拜者，竟站在岸上，把衣服脱得精光，一丝不挂跳下河，追着林语堂乘的船游过来，吓得他们目瞪口呆，不知如何是好。

林语堂一生曾三次被提名为诺贝尔文学奖候选人。他的《生活的艺术》不仅成为全美畅销书冠军，在美国《纽约时报》畅销书排行榜上，更稳居榜首达五十二周，美国印行超过四十版，并被译成法、德、意、荷、丹麦、瑞典、西班牙、葡萄牙等十几种文字，成为欧美各阶层的“枕上书”。

1939年，《京华烟云》出版后，被“每月读书会”选为12月的特别推荐书目，美国《时代周刊》说：“《京华烟云》很可能是现代中国小说之经典之作。”40年代，《京华烟云》在美国多次再版，销量达25万册。

1953年3月，台湾传媒大幅报道林语堂将为搜集写作题材访台。到了预告之日，接机团浩浩荡荡在机场等待大师，最后却是乌龙一场。隔天即有亲国民政府的报纸撰文称这是“幽默的预告”，甚至指幽默大师来也只是贩卖“幽

默噓头”，因此“不来也罢”。

教 学

林语堂到东吴大学法学院兼授英文课，开学第一天，上课铃响了好久，他才来了，夹了一个皮包，装得鼓鼓的，感觉快把皮包撑破了。学生们以为林带了一包有关讲课的资料，谁知，他打开皮包，里面竟是满满一包带壳的花生。他将花生分送给学生，但学生们并不敢真吃，只是望着他。林开始讲课，操一口简洁流畅的英语，开宗明义，大讲其吃花生之道：“吃花生必吃带壳的，一切味道与风趣，全在剥壳。剥壳愈有劲，花生米愈有味道。”接着他将话锋一转：“花生米又叫长生果。诸君第一天上课，请吃我的长生果。祝诸君长生不老！以后我上课不点名，愿诸君吃了长生果，更有长性子，不要逃学，则幸甚幸甚，三生有幸。”学生们哄堂大笑。林微笑着招呼学生：“请吃！请吃！”教室里响起一片剥花生壳的声音。林宣布下课，夹起皮包飘然而去。此后，每逢林语堂讲课时，总是座无虚席。

学生薛光前回忆，林语堂从不要求学生死记硬背，上课用的课本也不固定，大多是从报章杂志上选来的，谓之“新闻文选”，生动有趣，实用易懂。他也不逐句讲解，而是挑几个似同而异的单词比较。比如他举中文的“笑”为例，引出英文的“大笑”、“微笑”、“假笑”、“痴笑”、“苦笑”等以做比较。学生触类旁通，受益无穷，大感兴趣。他上课从不正襟危坐，有时坐在讲台上，有时坐在椅子上，将双脚放在讲台上，笑语连篇，口若悬河，滔滔不绝。学生们也都情绪轻松，乐之不倦。

林语堂从不举行任何形式的考试，而是“相面打分”。他记忆力极强，几节课下来，便能记住全班学生的名字，课堂上随时点指学生回答问题，因此，每位学生的学习能力和程度，他都了然于胸。到学期结束前，林便坐在讲台上，拿出学生名册，一一唱名，被点到的学生，依次站起，他如相面先生一般，略向站起的学生看一眼，便定下分数。如果没有把握，他就让学生到讲台前，略为谈上几句，然后定分。薛光前说：“林教授打下的分数，其公正程度，远超过一般以笔试命题计分的方法，所以在同学们心中，无不佩服。”

幽 默

第一个将英文单词“Humour”译成中文的是王国维，翻译为“欧穆亚”，此后，“humour”出现多种译法，李青崖意译为“语妙”，陈望道译为“油滑”，易培基译为“优骂”，唐桐侯译为“谐稽”，林语堂译为“幽默”。最终是林的译法普及开来，林也被称作“幽默大师”。

在上海，林语堂创办了《论语》、《人间世》、《宇宙风》杂志，提倡幽默文学。他说：“人生在世，还不时有时笑笑人家，有时给人家笑笑。”

林语堂认为，中国人除了正经话只有笑话，所以，他提倡：“在高谈学理的书或是大主笔的社论中不妨夹些不关紧要的玩意儿的话，以免生活太干燥无聊。”

林语堂说：“幽默也有雅俗不同，愈幽而愈雅，愈露而愈俗。幽默固不必皆幽隽典雅，然以艺术论，自是幽隽较显露者为佳。”

林语堂在《一夕话》中写道：“没有幽默滋润的国民，其文化必日趋虚伪，生活必日趋欺诈，思想必日趋迂腐，文学必日趋干枯，而人的心灵必日趋顽固。”

林语堂的幽默感大概来源于父亲。林父是个牧师，一次下午布道，教堂里的男人困得打瞌睡，女人则在聊天，无人听讲。林父在讲坛上向前弯着身子说：“诸位姊妹如果说话的声音不这么大，这边的弟兄们可以睡得更安稳一点儿了。”

童年时，林语堂和二姐看了林纾翻译的小说，便一起口编长篇小说，讲述一位法国侦探“库尔摩斯”的故事，骗母亲取乐。等母亲发觉孩子们在逗她，才喊道：“根本没有这种事，你们说来逗我乐的。”到厦门上学后，林语堂则和哥哥一起捉弄母亲。一次，他们从厦门回家时，打算由一个人扮成乞丐，到门口向母亲讨水喝，其他人则从背后扑到她身上，吓她一跳。

林语堂在杭州玉泉买一铜雀瓦，付款后对摊主说这是假的。摊主严词诘问：“你为什么要买假古董？”林回答：“我就是专门收藏假古董的。”

法国的公园或街上，常有男女热情拥吻。林语堂见了，便笑嘻嘻地用法语大声叫喊：“1、2、3、4、5、6……”数他们亲吻的时间能维持多久。

一次，林语堂赴美国纽约夜总会，因着长袍、衔烟斗，某美国绅士误以为他是唐人街洗衣店的老板，故问他开什么店。林怒答：“我是林语堂。”然而对方追问：“那么，做点什么买卖？”林幽默答道：“我出卖《吾国与吾民》。”

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面对法西斯的威胁，林语堂竟异想天开，想以幽默来防止战争。他说：“派遣五六个世界上最优秀的幽默家，去参加一个国际会议，给予他们全权代表的权力，那么世界便有救了。”

辜鸿铭论男子多妻，曾以一个茶壶可配四个茶杯做比。林语堂以《金瓶梅》中潘金莲之语“哪有一只碗里放了两把羹匙还不冲撞的吗”加以反驳，可谓旗鼓相当。

林语堂有时发刻薄之言：“不管怎样，无论怎样混法，能混过这上下五千年，总是了不起的，说明我们的生命力很顽强。”

林语堂又言：“文人不敢骂武人，所以自相骂以出气，这与向来妓女骂妓女，因为不敢骂嫖客一样道理。”

介 直

林父富有正义感，一次，他遇到一个税吏向一个卖柴的穷人收取高额的税便上前干涉，与税吏发生争执，二人恶语相向，几乎打起来，最后林父说要告到县里去，税吏才被迫减低税款。林语堂受父亲的影响，亦不向恶势力低头，他说自己“永远不骑墙而坐”，“不知道怎么趋时尚，看风头”。

林语堂说：“我从未有写过一行讨当局喜欢或是求当局爱慕的文章。我也从来说过讨哪个人喜欢的話；连那个想法也压根儿没有。”

白璧德和施伯因干（J. E. Springarn）派关于文学批评的主张正好相反，一次，林语堂为施氏辩护，与老师白璧德争论起来。廖翠凤听说后，非常担心，皱着眉头对林说：“啊唷，小心点唷！”

1924年，林语堂加入语丝社，他选择《语丝》而不是同为欧美留学回来的胡适等人的《现代评论》，是因为“喜欢语丝之放逸，乃天性使然”，而胡适那一派是士大夫派，是能写政论文章、能做官的人。

诗人泰戈尔访华，受到中国文坛的热烈追捧，也受到一些人的激烈抨击。林语堂却说：“我觉得泰戈尔于我的精神生活毫无关系，不曾觉得他有什么意

味，他带给我何等的冲动。”他还批评泰戈尔作为一位亡国诗人，不仅不公开批判灭其国家的英国政府，反而“格外受亡其国之优待”。

1925年年底，李大钊领导的“首都革命”爆发，林语堂和群众一起，拿着棍子、石头等简单防御工具，与警察展开了肉搏战。林早年苦练的棒球技术发挥了威力，他投起石头来，又准又狠。围观的群众不断叫好，源源不断地给他补充“枪弹”。搏斗中，林的眉头被击中，鲜血直往外冒，周围的人劝他回家休息，林坚决不肯。廖翠凤看见林语堂满身是血地回来了，很是心疼，她不许林再上街。可她刚怀上了二胎，行动不便，一不留神，林又偷偷地带了一袋石头出门了。以后，只要一提起“用旗杆和砖石与警察相斗”的经历，林语堂就会眉飞色舞地讲起来，言辞之间，满是骄傲和自豪。

五卅惨案后，林语堂上了军方的黑名单。廖翠凤生完次女回到家中，居然发现林还在案桌上写要命的文章。接着，她又在阁楼上发现了一个自制的绳梯，奋笔疾书的林头都没抬地说，那是必要时用来跳墙逃走的。廖翠凤急了：“要走大家走！我一手抱一个（孩子），一手拖一个（孩子），怎么跳墙！”

1927年，林语堂被陈友仁所感动，到汉口的革命政府担任外交部秘书长，地位仅次于部长陈友仁，但半年后林即离开了武汉。这六个月，是林语堂一生中唯一的官场生涯。他说：世界上只有两种动物，一是管自己的事的；一是管人家的事的。前者属于吃植物的，如牛羊及思想的人是；后者属于肉食者，如鹰虎及行动的人是。林自认为是“吃植物的”，于是决定再不做政治家。他曾言：“对我自己而言，顺乎本性，就是身在天堂。”

林语堂说，如果让他去当市长，今天上台，必定也在今天下台。林憎恨小政客，他说：“我不能容忍小政客的那副尊容。在一个机构里有这种人，我是无法与他们斗下去，我一定先开溜。”

《人世间》停刊，林语堂又创办杂志《西北风》。他说：“用西北风并无什么深意，浅一些说，我们认为西北风的尖锐，能使人兴奋；不若东南风，使人感到软绵绵的。”

林语堂在美国留学期间受过胡适的支助。后来胡适任民权同盟北平分会的会长，撰文反对“释放一切政治犯”的主张。林语堂认为他违背了民权同盟的章程，不顾与胡适的私人交情，坚决赞成将他开除出会。

晚年，林语堂选择到推行中华文化复兴运动的台湾定居，蒋介石对他礼遇

有加，宋美龄在林语堂夫妇八十双寿时，写文章赞誉林是一位“十足完美的文明人”，但他始终不愿入仕途，婉辞考试院副院长的职位。

纯 厚

不到二十岁的女兵谢冰莹和两个同学冒昧到中央日报社副刊见林语堂和孙伏园，林、孙二人热情接待。之后，孙伏园将谢冰莹的信刊登在副刊上，林将其翻译成英文。谢到上海后，林鼓励其写《从军日记》，引领谢走上了写作的道路。多年后，谢忆及林，仍心存感激。

林语堂的女儿说：“父亲心目中无恶人，信赖任何人。”在上海时，林语堂雇了一个小瘪三在家里当差，他雇用那个小瘪三的理由仅仅是因为此人聪明。此人会修理电铃，接保险丝，悬挂镜框，补抽水马桶的浮球，甚至还会修理打字机。林很喜欢他，甚至爱屋及乌地将小瘪三用英语、国语、上海话、厦门话骂人的本领看成语言天赋，并愿意为他出学费，让他去读英语夜校。幸好，此人不成器，没有去读。后来，林家里又雇了一个二十多岁的女佣。此人与女佣相好后，同睡在林氏夫妇床上，林语堂说服夫人原谅了他们。最后二人串通好偷林家的银器到外面去卖，林依然对二人深信不疑，直到二人在外面因偷东西被捕入狱，自己招供之后，林语堂才醒悟过来。

又一次，林语堂夫妇带着孩子们到无锡游玩，本打算第二天回来，但临时改变了行程，当晚就回了上海。到家后，他们发现，厨子和家中的洗衣妇睡在他们床上。林夫人廖翠凤气坏了，执意要赶走二人，林语堂又大发慈悲，他替厨师求情，理由是“他烧的八宝鸭实在好吃”。洗衣妇却没有脸面再留下来，离开了。林语堂还提议，将厨子在乡下的妻子接到上海，顶替了洗衣妇的职务。

郁达夫说：“林语堂实在是一位天性纯厚的真正英美式的绅士，他决不疑心人有意说出的不关紧要的谎言。”鲁迅和许广平在上海同居之初，外人并不知晓二人的关系。一次，林语堂与郁达夫拜访鲁迅后，林问郁，鲁和许到底有没有关系？郁当时已知二人关系，却摇摇头，说：“我可真看不出什么来。”林自然信以为真，直到鲁迅的儿子周海婴快出生时，他才恍然大悟。郁达夫告诉他真相后，他“满脸泛着好好先生的微笑”说：“你这个人真坏！”

三四十年代的美国，流行着黄种人就是工人的偏见。一次，林语堂亲自到

华尔道夫大饭店给编辑送稿子，女儿在附近的餐馆等他。过了半天他才过来，问他为什么这么久？他有些好笑地说：“看门的不让我进大门，说送货的要走后门，我只好绕个大圈子。”

林语堂的女儿们学钢琴，老师是一位老小姐。她戴着一顶假发，眼睛有点突出，林的女儿们背后便叫她“突目金鱼”。据说她一次坐黄包车经过白渡桥，一阵大风把她的假发吹掉了，林的女儿们听了哈哈大笑。林语堂说：“不要笑她，老小姐最可怜，现在男女谈自由恋爱，不肯让父母亲为他们做媒，所以才有老小姐。从前，不管一个女人长得怎样，都嫁得出去。”

1938年，林语堂到法国旅行，向法国一家事务所捐款4220法郎，认养了6名中国孤儿。

徐訏回忆，胡适曾批评林语堂的某本书是拾人牙慧，但林对胡却从未有轻侮的评语。有人说他的英文高于胡适，他也从不承认。

林语堂的学生何容说林天真，对人很真诚，他总是说某某人我很看重他，或我很佩服他，但这某某人却对别人说，林先生就是那么回事。比如，林语堂说很佩服老舍，老舍却当面批评林，说林的功劳就是让外国人了解中国文化，至于文艺，说到此处，老舍便摇摇头。

林语堂曾在赠给赵世洵的书上题了一首英文诗，回到纽约后，他发现诗写错了，又特地另外题写一本，寄给了赵。

真 稚

林语堂说：“山影响了我对人生的看法。……我是农家的儿子，以此自诩。在山里长大，使我心思和偏好都简朴，令我建树一种立身处世的超然观念，而不流为政治的、文艺的、学院的和种种式式的骗子。童年时与自然接近，足为我一生在智识与道德上的后盾，使我鄙视社会中的伪善和人情的势利。”

在寻源书院、圣约翰大学读书时，林语堂均以第二名的成绩毕业。他的理由是：不论做什么事，一生都不愿居第一。

林语堂崇拜李香君，称她为奇女子。他托友人重金求得一幅李香君的画像，并在画上提了一首六言打油“歪诗”。这幅画，他挂在书房，使“全室珠光宝气不复有童穉气”。日后无论走到哪里，他都带着。

林语堂认为《浮生六记》中的芸娘是他心中的理想女人，为她“终日痴昏”，他曾去苏州万福山寻找《浮生六记》作者沈三白、陈芸夫妇的坟墓，却觅而不得。

在上海居住时，林语堂常带着三个女儿在花园中散步；夏天阵雨过后，他和孩子们到屋后的溪水中去捕小鱼；他为孩子们在花园中开辟了一个小菜园，让她们自己种西红柿、豆子、南瓜等；夏天，林家的花园里开着荷花，秋天则种满了菊花；冬天，他和全家人一起到公园打雪仗，直到公园关门才回家。周末，他会带着全家去看电影，或到附近的城市旅游。

幼女林相如七岁生日那天，林语堂一早起来就跑到厨房，用糖霜在蛋糕上写上女儿的名字，高兴得像个小孩子。大家唱“生日快乐”歌时，他为女儿们甜美的歌声感动不已，流下泪来，他不停地亲着相如，并送给她一元钱。

林语堂一家常年在国外生活，但他一直教三个女儿学习中文，亲自为她们讲解中国的历史、文化、哲学等。一次，林为女儿们讲授唐诗，讲到崔护的“去年今日此门中，人面桃花相映红”时，他声情并茂地讲述着诗中的故事，哭得涕泗横流，将书都打湿了。和女儿们一起读《红楼梦》，有时他也哭得眼泪汪汪的。

林语堂来到奥地利著名音乐家莫扎特墓前时，忍不住泪下，他说：“我不喜欢流泪，到此也流了。他的音乐，是那样细腻缠绵，是含泪而作的。”

马星野见过林语堂三次流泪：第一次是到台湾访问时拜谒胡適墓；第二次是向马讲述林的幼年往事，谈及二姐时；第三次是1969年去比利时参加世界笔会，拜托在巴黎的苏秀法到比利时安排接待，结果苏带着长子开车前往比利时的途中发生车祸，苏的长子丧生，林语堂闻讯如遭雷击，泪如雨下。

四十岁生日时，林语堂作自寿诗云：“而今行年虽四十，尚喜未沦士大夫。一点痛心犹未泯，半丝白鬓尚且无。”

林语堂游西湖，看见博览会塔，心中大为不满，以为好似美人脸上的一点烂疮。他说：“我由是立志，何时率领军队打入杭州，必先对准其放炮，先把这西子脸上的烂疮，击个粉碎，后人必定有诗为证云：西湖千树影苍苍，独有丑碑陋难当；林子将军气不过，扶来大炮击烂疮。”

1938年，林语堂全家旅欧，适逢“慕尼黑事件”发生，形势十分紧张。林听完希特勒的广播讲话后，愤怒地喊道：“世界是没有上帝的，假使是有，

应当使希特勒在演说中间停止心脏的跳跃，以挽救世界的和平。”由于局势的影响，林停止写作5天。事后他说，他损失5天的工作时间，按每天100元计算，共计500元，要求希特勒赔偿。

为研制出中文打字机的模型，林语堂几乎倾家荡产。一次，林把玩着一个纸型键盘，对女儿林太乙说：“我这个打字机的发明，主要在利用上下形检字法的键盘，其他机械上的问题是不难解决的。”林太乙战战兢兢地问父亲：“那么，你假使只把汉字照上下形检字法分类，弄个纸型键盘，像你手里拿的一样，不就可以向人家推销吗？有没有制造模型的必要？”林语堂看看女儿，轻声说：“也许不造模型也可以推销。但是我忍不住，我一定要造一部打字机，使我可以真正地打字。我当然没想到要花那么多钱。”

林语堂天性乐观，他说：“我像一个皮球，你把我压在深水里，我还是会浮到水面。”研制打字机破产后，林到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工作。但他嫌工作刻板而辞职，寄居在朋友家中。廖翠凤非常担忧，每天都重复说：“我们没钱了，我们欠人家钱。我们从这里搬走之前，一定要把椅套洗干净还人家。”林安慰她说：“凤，我们从头来过。你别担心，我这支邋遢的笔还可以赚两个钱。”

林语堂喜欢吃小馆子，不喜欢吃整桌酒席，他将整桌酒席称为“八股菜”。

林语堂夫妇到伦敦探望女儿林太乙一家，看到外孙女黎至文也来接机，林高兴地大声呼喊：“妞妞！”这时机场的人都扭过头来看，七八岁的黎至文觉得很难为情。

黎至文还回忆，一次，他们在意大利可磨湖的小渔船上钓鱼，林语堂忽然站起来，高声唱意大利歌曲《噢！我的太阳》，惹得附近的渔民大笑不止。

林语堂喜欢和黎至文、黎至怡姐弟一起做花生糖、玩捉迷藏，快乐得像个孩子，称他们三人是“三个小孩”，他将自己小时候的照片和黎家姐弟的照片拼在一起，拼出一张“三个小孩”的照片。廖翠凤出门买菜时，三个人将鞋子放在饭桌上，躲进藏衣室，等廖回来叫他们，他们不答应，只是躲在藏衣室咯咯地笑，到最后忍不住了，才出来扑到廖身上大笑。

一次，林语堂、林太乙以及两个小外孙去逛菜市场，摸奖得了一只活的大白鹅。回家的时候，林语堂开着车，后座上的大白鹅虽双脚被绑住了，却拼命叫唤，并伸长了脖子要咬他，两个小孩吓得大哭起来。林太乙没法拉住鹅，只能让两个孩子不要哭。林语堂顿时失去了冷静，开车时脸都涨红了，回家他对

廖翠凤郁闷地说：“带着一只鹅和两个哭啼的孩子开车，下次我不来了！”

林太乙回忆，一次，林语堂夫妇到台北机场送林太乙返港，因为到得过早，他们就在咖啡室消磨时间。不久，外面有一架飞机降落，一小队士兵过去迎接。林语堂忙跑到窗边去看热闹，兴奋地叫道：“快点来看，什么大人物到了！”

曾跟随林语堂编撰《英汉词典》的马骥伸说：“他从不矫饰，极少挑剔；对一切新鲜的人、事、物都充满了纯真的好奇，但大都浅尝辄止，并不耽溺。”

黎至怡回忆，儿时，他和外公林语堂躺在公园的草地上，观察一个蚂蚁丘，看着熙熙攘攘的蚂蚁来来往往，林语堂说：“这些蚂蚁在忙什么呢？它们怎么知道应该做什么？他们看起来多么强壮！”黎至怡觉得外公的话正好道出了他心中的疑问，二人一起提出了许多问题，但找不到答案。

一次，林语堂和黎至怡去香港海边玩，两人大吃冰激凌，在沙滩上找小蟹，在海里游泳，玩得不亦乐乎。后来肚子饿了，林提议去浅水湾大饭店吃饭。小黎至怡觉得两人满身是沙子，便对林说，恐怕人家不会让他们进那样的豪华饭店。林语堂笑着说：“外表不重要，像我们俩这么体面的人怎么不能踏进那个大饭店？”于是两人大大方方进了餐厅，要了张靠窗子的桌子，果然无人拒绝，黎望着二人留下的沙迹，觉得很惊奇。

郁达夫说林语堂：“唯其憨直，唯其浑朴，所以容易上人家的当。”

20世纪六七十年代，香港的基金市场颇为混乱，一次，一位基金公司的代表人去找林语堂夫妇，说得天花乱坠，二人信以为真，便拿出钱来交给那人。结果后来这笔钱一分都没拿回来。

黄肇珩回忆，林语堂每天会收到许多信件，有求字的、写序的、求介绍工作的、写书评的、求助的、谈联考的、改正英文的……内容五花八门，林语堂并不是每封都回复，但他看信时，在每封信上都加上批语，用笔在上面画线，或红或蓝或黑，有些是提示他回信的重点，更多的则是指出其中的错误，或引错了典故、或抄错了诗词、或用字不当等。

林语堂收到要求他亲笔签名留念的信件，回信时，他常让10岁的外孙女黎至文代他签上名字。

林语堂曾为自己作了一副对联：“两脚踏东西文化，一心评宇宙文章。”他自己设计的台北阳明山的房子，用几根西方螺旋圆柱顶着一弯回廊，绕着的却是一个东方式的天井；书房命名为“有不为斋”。

长女自杀身亡后，林语堂的健康每况愈下，便到香港与次女、三女长住。一次，三女儿林相如开车陪林语堂上街散心，从后视镜中看着林憔悴的脸，忽然问道：“爸，人活在这个世界上有什么意思？”林不假思索地回答：“我认为生命的目的是要真正享受人生。”

家 园

林语堂说：“影响我最深的，一是我的父亲；二是我的二姐；三是漳州西溪的山水。最深的还是西溪的山水。”

在《八十自述》中，林语堂又一次说：“童年之早期对我影响最大的，一是山景；二是家父，不可思议的理想主义者；三是亲情似海的基督教家庭。”

林语堂在自传体小说《赖柏英》中说：“人若在高山里长大，高山会使他的观点改变，融入他的血液之中……”

林语堂出生在大山中的一个村，5岁之前，他没有离开过这个村子。他常和五个兄弟、两个姐姐到稻田或河岸，去远望日落的奇景，并互相讲神鬼的故事。儿时林语堂常幻想一个人如何才能走出这四面皆山的深谷。林语堂回忆说：“童时，我对于荏苒的光阴常起一种流连眷恋的感觉。”

林语堂自陈有恋母情节，儿时他喜欢抚摸母亲的乳房，一直到十岁还和母亲同睡。新婚前夜，他要求和母亲同睡，因为那是他能与母亲同睡的最后一夜。

二姐林美宫聪明美丽，成绩优秀，她很想上大学。但林家的经济能力有限，林父供养儿子上大学已经很困难，再无力负担女儿的学费。二姐出嫁前一天的早晨，掏出四毛钱给林语堂，说：“你要去上大学了。不要糟蹋了这个好机会，要做个好人，做个有用的人，做个有名气的人。这是姐姐对你的愿望。”第二年林语堂回乡时，二姐已因鼠疫去世，死时怀有八个月的身孕。林语堂总有一种感觉，仿佛自己在替二姐上大学。他说：“我青年时代所流的眼泪，多是为二姐而流的。”晚年，他对外孙们谈及二姐，依旧泪下。

对于第一次离开坂仔村去漳州的夜景，林语堂记忆深刻。是夜，船泊在岸边的竹林下，竹叶飘飘打在船篷上，林盖着条毡子躺在船上听船家讲慈禧太后幼年的故事。对岸船上高悬纸灯，水上灯光掩映可见，人声亦一一可闻，如泣如诉的笛声随风传来……林语堂说：“我在这一幅天然图画之中，年方十二三

岁，对着如此美景，如此良辰，将来在年长之时回忆此时岂不充满美感么？”

林语堂喜欢北京，1936年赴美前，他特地从上海北上，到北京中山公园“来今雨轩”，在太湖石座前方，欣赏朱栏玉砌，芍药圃灿烂盈枝的花朵。

在电影院中，林语堂听到邻座两位女孩用闽南语交谈，“恍如回到家乡，一乐也”；听见临院妇人用不干不净的闽南语骂孩子，“一乐也”。

在美国居住30年，林语堂不喜欢穿西装，也始终没有加入美国国籍。他说：“在美国住了二三十年公寓式的楼房，游子心与高高在上的住屋一样，老有凌空找不着根的感觉。许多人劝我们入美国籍，我说这儿不是落根的地方；因此，我们宁愿年年月月付房租，不肯去买下一幢房子。”身居异国的高楼大厦，他却愈来愈思念纯朴幽美的闽南故乡，说：“少居漳州和坂仔之乡，高山峻岭，令人梦寐不忘。”

晚年，林语堂在蒋介石的邀请下定居台湾，他说：“我处处听到乡音，我们像回到漳州老家。”

1962年，林语堂只身到香港看望次女林太乙夫妇，林太乙说：“他好像在寻找什么。”女儿女婿带他到新界落马洲。这里有许多游客从山上眺望远处，看看中国大陆，林语堂也眯着眼睛，仔细地看。女儿问他坂仔的山是什么样子，他说：“高山。香港的山好难看，许多都是光秃秃的。”到了山顶，他看见四面环水，又说：“环绕着坂仔的山是重重叠叠的，我们把坂仔叫作东湖，山中有水，不是水中有山。”林太乙这才知道：“原来他在寻找那些环绕着他的快乐的童年的山陵。”

新 式

林语堂的祖母是一位基督教徒，父亲林至诚24岁进入神学院学习，后来成为一名基督教的牧师，林语堂的兄弟们从小都不梳辫子，而留短发。林至诚夫妇经常邀请农人、樵夫到家里喝茶乘凉或吃午饭。这种平等观给林语堂留下了深刻的印象，日后，林语堂也会和小瘪三交朋友，请其到家中做客。

林家中挂着两幅画，因为父亲热心西学和维新，所以其中一幅是彩色的石印光绪皇帝画像；母亲则喜欢一幅外国女孩的画像，满脸笑意，双手拿着一顶破旧的草帽，里面盛着几颗刚捡来的鸡蛋。

暑假，林语堂的父亲在家给孩子们上课，早餐后，他便摇铃上课，教他们读“四书”“五经”、《声律启蒙》、《幼学琼林》之类，一屋子都是咿唔的读书声。父亲还鼓励他们看林琴南翻译的书，如《福尔摩斯》、《天方夜谭》、《茶花女》等。

一次，大嫂在院子里洗衣服，小林语堂准备捉弄一下她，便趁她起身去拿衣服时偷偷撤去凳子，大嫂毫无提防，结果坐了个空。当时大嫂已经怀孕，全家人吓坏了，马上把她送到医院抢救，才母女平安。日后林语堂对大嫂和侄女格外关心，将《宇宙风》的版权赠给大嫂，侄女家中遭劫，他知道后，从美国寄钱给她。

上小学时，一次考试前，林语堂偷偷进入老师的房间，偷看了考卷。老师批改试卷时发现，每个学生都得了高分，他知道肯定有人做了手脚，挨个审问，唯独没有怀疑林语堂。他怎么也想不到，一向聪明好学、成绩优秀的林语堂正是泄题的人。

八岁时，老师给林语堂一篇作文的评语为“如巨蟒行小径”，批评他表达笨拙，林给老师的评语回敬了一个下联：“似小蚓过沙漠。”

儿时，林语堂一次被大人关在屋外，他索性撒起野来，捡起一块石头从窗户扔了进去，叫道：“你们不让和乐进去，石头替和乐进来！”又一次，他和二姐发生争执后，躺在泥地上，然后爬起来对负责为全家洗衣服二姐说：“现在你得给我洗衣裳了吧”。

1908年前后，一些敌对基督教的村民在一位落榜儒生的组织下，募捐在林家所在教堂的街上修建了一座佛寺。一个礼拜天，教堂的钟声敲过之后，寺庙里传来了隆隆的鼓声，林家的孩子就用敲钟来回应，一时钟鼓齐鸣，热闹异常。

林语堂从小受基督教的熏陶长大，他回忆说：“我们兄弟姐妹是不许吵架的，实际上我们也没吵过架。理由是：每个人都要‘友好和善’。”林到圣约翰大学读书前，见到人就微笑；到圣约翰后，他坚决改掉了这个习惯，还劝弟弟也改掉。

林父对西学很感兴趣，其好友范礼文牧师常给他寄来许多这方面的书籍，林语堂回忆说：“西学就是这样来到我家。”林父晚上总是挑着油灯，口吸旱烟，向孩子们讲述牛津大学怎样好，柏林大学是世界上最好的大学，这位每月只有24元大洋收入的牧师希望他的孩子们能到那里去读书，林说父亲是在

做“狂梦”。

还在上小学的时候，父亲就鼓励林语堂说英语，会几个单词就说几个单词。林语堂的小学、中学、大学，都是在教会学校度过的。他受到两位女老师的影响，很喜欢英文，他曾对父亲说，长大后最想当英语教员；其次是物理教员。

因为从小受到教会教育，林语堂无缘接触中国文化，林从小就不知道中国民间传说，连看“梁山伯祝英台”的戏曲，都是一种罪过。林语堂说自己20岁之前就知道古犹太国约书亚将军吹倒耶利哥城的故事，可到了三十多岁才知道中国古代“孟姜女哭倒长城”的故事，他说这是教会中学欠他的一笔债。

林语堂听到“孟姜女哭长城”的故事后，他十分愤怒：“我被骗去了民族遗产。这是清教徒教育对一个中国孩子所做的好事。我决心反抗而深入我们民族意识的巨流。”

在林语堂看来，他的中学教育是浪费光阴，他对地理兴趣浓厚，自学了一本十万字的地理书，而在学校每星期只读一页半，全年不过读3万字。他甚至对学校教育产生了逆反心理：“凡是教员所要我读的书我俱不喜欢。”他读了大量的课外书籍，最大的愿望是学校有一座好的图书馆，等他到哈佛就读时，终于得偿所愿。

从圣约翰大学毕业后，林语堂到清华大学任英文教员，他这时才深切感觉到国学知识的贫乏。于是他从阅读《红楼梦》开始补课，经常出没于琉璃厂的旧书店，接触到了大批经典著作。

徐訏回忆，林语堂在对待不速之客方面，如同歌德般不近人情。家中举办宴会，他会很高兴地接待朋友，与朋友闲谈，平常则不喜与朋友随便来往聊天。在美国时，都是胡適去林家中拜访，他从不探访胡適，二人也从来不会无事相约在外面吃个便饭聊聊天。

20世纪30年代，林语堂赴美前，退了租住的房子，出售屋中的家具。陶亢德从林家买走了沙发，林的兄弟们也各买了几件旧家具。当时大家都觉得，几件旧家具林还要收自己兄弟的钱，实在太没人情味了。

信 仰

儿时，林语堂祈祷时，常常想象上帝必在他的头顶几寸之遥，靠近他的头

发。这种想象令他有一种不可言说的感觉。

在厦门读小学时，林语堂曾测试上帝是否存在。他每周有一个铜圆的零花钱，买一个芝麻饼后还剩下四文，只够买四个糖果。某次，他祈求上帝能让他拾到一个银角子，够他去饭馆吃碗素面。他再三闭目祷告，希望出现奇迹，但结果令他失望。

在厦门鼓浪屿读书时，林语堂发现外国人分为三类，一类是传教士，身穿清洁无瑕的白衣；一类是水手，他们喝醉酒后在街上狂歌、乱叫；还有一类是商人，坐着四人轿子，对中国孩子随意拳打脚踢。林看到这些友善的传教士和穷凶极恶的水手、商人都是乘坐停泊在厦门港口的外国战舰一起来到中国的，多少有些失望。一次，他偷偷到外国俱乐部，看见舞会上的“外国男女，半裸其体，互相偎抱，猥亵无耻，行若生番”，林觉得惊骇又丑恶。

入圣约翰大学后，林语堂最先读的是神学班，最让林接受不了的基督教理论一是耶稣为处女所生；二是耶稣肉体升天之说。他向教授们提出疑问，教授也说这两条有问题，他们自己也不相信。林十分愤怒，他觉得，既然自己的神学家都不相信，那为什么一定要中国的教徒先接受这两条才能受洗，这是伪善。一年后，林语堂离开了神学班。

林语堂回忆：“有一次在假期回家，我在教会登坛讲道，发挥《旧约·圣经》应当做各式的文学读，如《约伯记》是犹太戏剧；《列王记》是犹太历史；《雅歌》是情歌；而《创世记》和《出埃及记》是很好的、很有趣的犹太神话和传说。这宣教辞把我父亲吓得惊惶失措。”

但此时林语堂还是无法放弃对上帝的信仰，他说：“我总不能设想一个无神的世界。我只是觉得如果上帝不存在，整个宇宙将至彻底崩溃，而特别是人的生命。”在清华任教时，他还主动承担了一个星期日圣经班的课程，向学生们宣讲基督教知识。

一次，林语堂问清华同事刘大钧：“如果我们不信上帝是天父，便不能普爱同行，行见世界大乱了，对不对呀？”刘答：“为什么呢？我们还可以做好人，做善人哪，只因为我们是人的缘故。做好人正是人所当做的。”林猛然醒悟，“同基督教之最后一线关系剪断了”。

在哈佛留学时，林语堂对夫人说，基督教最使他不满意的是，它注重罪恶，要耶稣替人赎罪，才可以进入天堂。他又说，何必要天天祷告，有什么事都去

麻烦上帝，一天叫他多少遍，像个三岁的孩子叫妈妈一样，上帝听了会不会厌烦？廖翠凤听了这话不敢出声，只觉得丈夫在胡说八道，希望千万别被别人听见了。

20 世纪 50 年代，林语堂重新皈依基督教。一次，在美国的林语堂陪廖翠凤去做礼拜，林觉得牧师的讲道很有启发性，于是每个星期天都去听讲，觉得心安神乐，就自然地皈依了基督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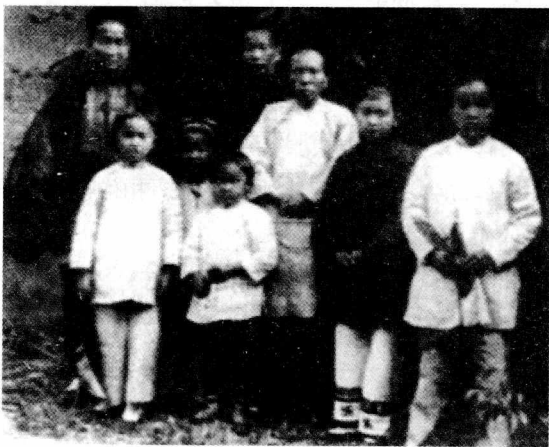
林语堂曾解释他重新皈依基督教的原因：“三十多年来，我唯一的宗教乃是人文主义，相信人有了理性指引就什么都不假外求，只要进步，世界就会自动变得更好。可是在观察 20 世纪物质主义的进展，和不信上帝的国家里所发生的种种事态之后，我深信人文主义不够，深信人类如果要继续生存，需要接触自身以外，比人类伟大的力量。”

逸 闻

八岁时，林语堂说长大后要当作家，他偷偷写了一本教科书，隔一页是课文，一页是插图，后来被大姐发现了，全家的兄弟姐妹都能背诵其中的一首诗：“人自高，终必败；持战甲，靠弓矢。而不知，他人强；他人力，千百倍。”

在上海圣约翰大学时，有次林语堂一个人斜倚栏杆，做出沉思状。同班同学见了，以为他想家了，过来安慰他，谁知林皱眉问道：“梁启超为什么成了今天的梁启超？”原来，他刚刚看了《饮冰室文集》，对梁启超的政体改革策略很是佩服，所以在栏杆前回味，同学直呼上当。

林语堂热爱运动，擅长打网球、踢足球、划船、赛跑。他以 5 分钟 1 英里的成绩刷新了圣约翰大学该项运动的学校纪录；曾任校划船队的队长；一度对棒球兴趣



林语堂（前排左三）八岁时与父母兄弟合影

浓厚，一有空闲，就拉上夏威夷来的留学生根耐斯一起练球，一练就是几个小时，不久他就成了一个高水平的垒手，投的上弯球和下坠球很少有人能接住。林语堂甚至被选为中国队的代表，参加了远东运动会，可惜没有获得奖牌。

在大二的结业典礼上，林语堂先后四次走上领奖台，其中三次是个人得奖，剩下一次是以讲演队队长身份领取获胜的银杯，轰动一时。

在美国读书时，一次夫人廖翠凤动手术，林语堂交纳住院费后，只剩下13美元。他只能去买了一大罐老人牌麦片，接下来一个星期，每日三餐餐餐麦片，幸好廖家的汇款及时汇到，方才解脱。从此林的肠胃对麦片产生了抗拒心理，再也不吃麦片了。

从哈佛毕业后，林语堂到德国读博士学位。林快毕业时，廖翠凤正怀着长女，因为没钱，同时也不希望孩子成为德国人，林语堂准备让妻子回国分娩，买了回国的船票，准备等博士考试的第二天就动身。廖担心丈夫不能获得学位，林却信心十足。考试结束，林语堂顺利获得学位，廖翠凤开心地在大街上当众就亲吻了林语堂。

马星野这样回忆在厦大任教时期的林语堂：“林先生只有三十上下。经常穿长袍黑马褂，梳得亮亮的头发，俊秀英慧之态，不但光彩照人，而且慧气逼人。”

林语堂生活上不拘小节，在宴席上，他弄不清自己的酒杯和邻人的酒杯，经常喝错。有一次，他和夫人应邀去一个美国朋友家中吃饭，结果弄错了日子，提前一个星期去了，二人知道弄错后还傻傻地一直坐在朋友家的客厅里，朋友的夫人只好马上准备饭食，胡乱给他们做了点吃的。

章克标回忆，林语堂到上海时，不再着西服，而是穿中式长袍马褂，足登青布鞋子。他说中式服装穿着最舒服，四肢百骸自由自在，穿西服像被捆绑了那样，动弹不得，尤其领带一系，扣住喉咙，气都透不过来，他将穿西服系领带称作“狗领”。

叶灵凤回忆，林语堂办《论语》，每期都要由出版社时代公司带着稿费和编辑费去，他才给稿件。当时林住在吉斯菲尔路的一栋洋房内，门口立着写有“内有恶狗”的木牌子，时代公司的职员恨他的态度过于“犹太”，曾提议替他在木牌上续两句：“认钱不认人，见访诸君莫怪。”

林语堂主编的教材《开明英语读本》由开明书店出版后，销量很好。世界

书局请大学刚毕业的林汉达模仿林语堂的版本编了《标准英语读本》，《开明英语读本》遂销量大减。开明书店和林语堂请律师向世界书局和林汉达提出警告，世界书局让林汉达去找林语堂解决。林汉达登门拜访林语堂不遇，便留下便条，大意为表示歉意、竭诚求教等。开明书店将林汉达留下的便条作为抄袭的证据，刊登在报纸上，轰动一时。世界书局马上聘请包打必胜官司的名律师郑毓秀提起诉讼，称开明书店诽谤。

世界书局资金雄厚，聘请的律师极有后台，开庭对开明书店非常不利，开明书店的律师在庭审结束后觉得胜诉无望，退出不干了。开明书店于是直接上书南京教育部，将《标准英语读本》涉嫌抄袭《开明英语读本》之处逐条列出，请教育部裁定是否抄袭。教育部审查后认定《标准英语读本》确有抄袭之处，禁止世界书局发行此书。开明书店马上把教育部的审查结果制成大幅广告，刊登在各大报纸上。广告刊出的第二天，法官迫于舆论压力，又惧怕世界书局和其律师，作出了一个“折中”判决，判开明书店诽谤成立，罚30元。

世界书局声誉因此大受影响，只能主动向开明书店求和，托人将《标准英语读本》的纸型送到开明书店销毁，才结束了这场纠纷。而林语堂因此家喻户晓，教材大卖，每个月大约可以拿到700大洋的版税，被称为“版税大王”。

林汉达不服，亲自跑到南京去申诉，结果被教育部次长一阵数落：“人家是博士，你不过是个普通的大学毕业生……”气得林汉达跑到美国去深造，誓雪此辱，但是等他博士学成回国后，林语堂却已移居美国。

林太乙上小学时，学校的英文教材《开明英文读本》、《开明英文文法》等都是林语堂编写的。高年级的男生一旦英文考试不及格，就于课间休息时间围着林太乙，跺着脚指着林骂道：“都是林玉如的阿爹勿好！都是林玉如的阿爹勿好！”

林语堂为三个女儿分别起名凤如、玉如、相如，林语堂觉得一般女子的名字俗不可耐，在鼓励女儿们向《西风》杂志投稿时，为凤如、玉如改名如斯、无双（他认为相如的名字不俗，所以未改），他还给妻子起名“凡”。但林太乙觉得自己喜欢叫玉如，无双（繁体）的笔画太多，不好写，林语堂于是从《吕氏春秋·大乐》“万物所出，造于太乙”为她起名太乙。林太乙说：“父亲是主观的，他也许从未想到，我也许宁可叫作玉如。”

20世纪30年代在美国，由于版税丰厚，林家生活优渥。1939年，林语

堂的收入为 42000 美元，开销为 17500 美元，年底，他为廖翠凤买了一枚价值 1000 美元的 3.38 克拉的钻石戒指。

在美国时，林语堂唯一的运动是逛大街，还有就是在警察看不见的时候，在纽约中央公园的草地上躺一躺。

林语堂胃口好，食量大，爱吃爱喝，就是生病的时候，他也可以吃双倍的东西。他自诩有惊人消化力：“我的肚子里，除了橡皮以外，什么都能消化的。”又说：“我会医自己的病，就是多吃东西，那样我的病就会好了。”

林语堂最爱在半夜里吃东西，一天夜里，他觉得肚子饿了，起来一口气吃了五只鸡蛋和两片脆饼。又有一次，他吃了四片饼干还觉得不够。为此，他幽默地对家人说：“昨天夜里我觉得很饿，不知道是起来的好，还是不起来的好。我又觉得很惭愧，仅仅为了吃东西，睡了还要起来。不过我若不吃些东西，让肚子空空的，那么，我便更不能入睡了。”挣扎半天，他还是起来到厨房找了些东西填肚子，结果被夫人瞧见，在一旁忍俊不禁。

林语堂最讨厌一件事，就是人家在晚上 8 点以后请他吃饭，如果有人在这时请他吃饭，他必定先和家人吃过饭才去。

廖翠凤和三女儿林相如著有一本《中国烹饪秘诀》，曾在法兰克福获德国烹饪学会颁发的奖状。林语堂是这本书的策划人。

林语堂在美国从事写作，有时遇到难题，常常到哥伦比亚图书馆查找资料，因不便使用自己名字，便用了女儿替他取的一个名字：“林语珠女士”。

林语堂到美国后，原由他主编的《宇宙风》改由其弟林憾庐主编，不久林憾庐病死，林语堂没赶回送葬，只是寄回两篇文章，将稿费充作葬仪。

廖翠凤告诉郁达夫，在美国时，一次林语堂捧了本《模范绅士约翰·哈里法克斯》向她求爱；第二次，他忘了，又捧了这本书向她求爱。

在武汉主编《中央日报》时，林语堂曾经就男女问题，以“毛驴”为笔名，与一位署名“小鹿”的作者发生笔战。“小鹿”褒女贬男，“毛驴”正好相反，你来我往，极为激烈。该报的副刊编辑孙伏园为了结束这场笔战，特邀“小鹿”与“毛驴”在河口东宴楼会面，冰心也被邀作陪，彼此相谈甚欢，均同意鸣金收兵。第二天，孙伏园在《中央日报》副刊刊登启事曰：“男女之争，已于鹿驴交欢声中化除矣！”“小鹿”是一位年轻女性，看到启示后大怒，发誓不再为该报撰文，而林却获得意外的胜利，喜气洋洋，颇为自得。

章克标回忆，林语堂也在交际场中逢场作戏，会吃花酒、叫条子，也懂得长三堂子的韵味。他还赏识当时的名妓富春楼老六，为她写过捧场、赞美的文字；他穿着长袍马褂和交际花、名妓到高级跳舞厅婆婆起舞或坐听音乐。但林只是偶然为之，“并非耽溺于‘荷花大乐’（腐化大乐）”。

一次，林语堂在上海认识的交际花来访，廖翠凤出去买菜时，此女居然一跃坐在林的书桌上，向他卖弄风情，林极为尴尬。等廖回家时，此女已经碰了一鼻子灰，颓然而去。

林语堂在莱比锡工业展览会期间，曾遭受女房东的“性骚扰”。这位女房东守寡多年，孤独寂寞，烟不离手，就着咸肉大喝啤酒，几乎没有清醒的时候。她硬拉着林，事无巨细地对林讲述她和情人之间的乐事，说她的情人是媲美歌德的文学天才，还给林看她作的歪诗，实则存心引诱林。一次，林从她的房门口经过，她故意倒在地上，语态暧昧地叫林进去扶她。林语堂吓坏了，赶紧叫廖翠凤代劳，寡妇只好装着刚刚苏醒，自己站了起来。

赵世洵回忆，林语堂亦“好色”。一次南洋大学联欢，临时办事处的几位漂亮女职员都参加了。林多喝了几杯，眼前又是几位美貌的小姐，顿时话就多了起来，惹得一旁的廖翠凤颇为不满，面色不大好看。

林语堂在《八十自述》中自剖为“一捆矛盾”，他说自己喜欢看到交通安全宣传车出车祸撞伤人；曾到北平西郊的西山上一个庙里，去看一个太监的儿子；把自己描写成为一个异教徒，其实在内心却是个基督徒；专心致力于文学，但总认为大学一年级不读科学是一项错误；喜欢用胶泥和滴流的洋蜡做成有颜色的景物和人像，摆在玻璃上，借以消遣自娱；喜爱在雨中散步；对于湖边垂柳浓阴幽僻之处兴感伤怀，但对海洋之美却茫然无所感。

嗜好

林语堂嗜烟，据说，广为流传的“饭后一支烟，赛过活神仙”这句话，正是他所言，他把夫人允许他在床上抽烟看成是婚姻美满的标准。

次女林太乙回忆，林语堂进百货商店，如果商店不许他抽烟，林语堂马上说，从此他再不上那家铺子买东西了。

林太乙回忆，每次林语堂写作时，都关着门，等他写完进书房一看，空中

弥漫着烟雾，烟缸里的烟灰装得满满的，书桌下面满地都是烟灰和燃过的火柴棒。

林语堂曾经戒过一次烟，但后悔不已，视戒烟为背叛。他说：“我有一次，也很欠思量地戒烟三个星期。但后来终究为良心所驱使而重新登上正当的途径。从此我就立誓不再起叛逆之心。”“只要我的自主力和道德观念一日存在，则我一日不做背叛的尝试。”

林语堂离不开他的烟斗，如果烟斗忘了放在哪里了，他便无法工作，在屋子里乱跑，嘴里说着：“我的烟斗！我的烟斗在哪里？烟斗，烟斗。”找到后，他便得意地大笑。他喜欢用烟斗温热的圆端擦鼻子，用烟嘴部分作为指挥的工具，他还用烟斗敲椅子上的钉子。有时不小心将烟油碰到嘴边，他感觉如同苦汁，在街道的角隅大吐。

林相如回忆，父亲林语堂“整个吸烟斗的过程，从用铁丝清除烟斗里的烟油，把烟草轻轻地装进去，到用打火机点火使它慢慢地燃烧，都有技术”。烟斗烧得好的时候，父亲会偶尔对她说：“你试试看。”

钱穆回忆，抗战时在成都初次与林语堂见面，林就是两指夹着烟卷，一面抽烟，一面谈话，烟卷积灰渐长，林谈话不停，手边附近又没有烟灰缸。钱穆看着，担心若烟灰掉落，将有损主人地上美丽的地毯。林语堂似乎漫不在意，直到烟灰已长及全烟卷十分之七的程度，“却依然像一全烟卷，安安停停地留在语堂的两指间”。后来他与林语堂相交久了才了解，“我行我素”只是林语堂的外相，“但语堂另有他内心之拘谨不放松处”，“语堂之幽默，在我看来，尚不专在其仅抽烟卷之一面，乃更有其烟灰不落之一面”。

林语堂爱喝茶，他说如果不喝茶他就写不出作品。如果泡茶的水不开，他喝一口便不满意地说是“洗碗水”。他要求泡茶的茶壶是专用的，如果茶里有牛奶味，便立即要求换茶壶。

林语堂喜欢散步，他走路很快，每次全家出门，他总是走在最前面。廖翠凤则相反，总是走得很慢。如果廖穿着水貂大衣，林便愿意和太太并肩走，他解释：“如果我不和你走，人家一定要看不起我。现在我同你走，人家会说：‘他的太太有件水貂大衣，他一定很富裕。’”

林语堂喜欢在乡村中散步，也喜欢穿上雨衣在细雨中漫步，或持着烟斗在林中彷徨。他每次散步回来，都要洗一次脚。他认为自己的脚是世界上最干净

的，因为没有人像他一样，每天要洗三四次脚。

晚饭后，林语堂总是坐在火炉前，熄了灯，就着火炉中荧荧的柴火，静心地享受着喜欢的音乐。如果遇到喜欢的音乐，林一定听了又听。

林语堂没有酒量，却喜欢看人喝酒划拳，他说：“那一定像抽烟一样，使人能享受片刻的愉快。”每次家庭聚餐，他不仅鼓励别人喝酒，还点名叫晚辈们较量一番。

林语堂对饮食很讲究，晚年住在台湾，他觉得台湾的饮食很对他的胃口。中午吃一碗早上刚从山上砍下的笋尖煮成的鲜汤，或是一碗新鲜的蛤蜊汤，都让他赞不绝口。他喜欢到馆子里吃炒羊肚、汤包。他喜欢吃西瓜，吃得咂唇作响，故意让西瓜汁流到下巴上，说这样吃才过瘾。

兴 趣

童年时，林语堂惊叹于中医药粉治疗外伤的神奇功效，自己也采了很多不知名的草药，发明了一种草药，并命名为“好四散”。

从小林语堂就热衷于发明创造，梦想当发明家。他知晓了虹吸管原理，就花几个月时间琢磨在自家菜园里搞自流灌溉，准备制造一台抽水机，让井里的水自动流到菜园里；第一次乘轮船，他就盯上轮船的蒸汽机，立定不动，凝神察看，从此对机械着迷；中学时酷爱数学、物理和地理，以至于中文竟不及格。

少年时，林语堂想长大后开一个“辩论”商店，他说：这“不是一个真正的行业。就是说你开一个商店，参加论战的一边，向对方挑战，你称一件白东西为黑，或称一件黑东西为白，这样向人挑战”。

读中学时，林语堂很讨厌查字典，一次，他查“川”，却怎么都查不到，后来发现“川”字在“巛”部。他觉得奇怪，“巛”部只有八个字，为什么“巡”不用“辶”部，“巢”不用“木”部；他又查“西”，发现属于“西”部的只有九个字，其中“要”上面还不是“西”，为什么不属于“女”部……诸如此类，他觉得应该有更简单方便的检字法。到圣约翰大学后，林觉得应该对检字的部首进行分类，比如“宀”容易认，凡“宀”的字都应归这部；又如“秋”字，是归“禾”还是“火”部，要看是“禾”重要还是“火”重要，所以归“禾”部；又如“肉”原来归“月”部，学者都知道，但印刷上已经失去了联系，小学生

无从得知，所以不应再归“月”部……根据上述想法，他写了《汉字索引制说明》，在《新青年》上发表，得到了蔡元培与钱玄同的声援。

1936年，林语堂举家赴美后，没有用人，家务都得自己动手。林对擦皮鞋很感兴趣，他站在路上仔细观察擦皮鞋的黑人小童怎样把皮鞋擦得发亮，然后教给孩子们。他先在鞋上抹油，用一条软布噼噼啪啪地擦，手势就和街口小童一样，擦出来的鞋和小童擦的一样光亮，非常得意。林还告诉孩子们，在浴缸里洗澡之后顺手用水抹一下浴缸，便不会留下污垢印子。

20世纪30年代初，林语堂希望能发明一种最精巧、最完美的新式中文打字机，经常翻阅英文版的《机械手册》，有时间就画打字机的结构草图。1932年，他到瑞士参加会议时，顺路到英国找工程师研究中文打字机。几个月后，他口袋里装着仅剩的3毛钱，带着一台不完整的打字机模型回到了上海。1947年，林终于研制出了当时世界上最先进的中文打字机，只有64个键，每分钟能打50多个汉字，与英文打字机一样大小的打字机，取名“明快”。

打字机研究成功后，协助林语堂解决机械方面问题的意大利籍工程师（此人不认识一个中国字）居然寄信给林说，中文打字机是他发明的，如果林不承认，就和林打官司。林语堂目瞪口呆，只能请律师解决此事。

为了这项发明，林语堂耗费了12万美元，几乎“倾家荡产”。由于战争和造价原因，这种中文打字机虽然1948年就取得专利，但一直无法批量生产。

除了打字机，林语堂还绘制了“自来牙刷”手绘草稿、“自动门锁”草图和自动打桥牌机等，并为夫人设计符合人体力学的舒适座椅，在当时可谓相当前卫。

林语堂每写完一部作品，给自己放一两个月的假，也曾到拉斯维加斯去赌一把。他好轮盘赌，但并不着迷，把口袋里的钱输光，他便安心离去，回家继续工作。

林语堂喜欢钓鱼，在美国时，他会乘坐专供钓鱼的轮船，出海钓鱼，每次都满载而归。他说，垂钩归来，把竹篓子交给太太，看她把鱼放进冰箱或是分送给邻居，是一件快活的事。到台湾后，他不再钓鱼，而是在屋前的游泳池里养了一群鱼，从此便常在池旁喂鱼、观鱼。

黎至怡回忆，林语堂喜欢摆弄钓具和人工做的鱼饵，例如假苍蝇，他对制造这种鱼饵的技术佩服不已，有时，也自己给鱼饵改良，用的是廖翠凤的指甲

油，给每只假苍蝇都添上笑容。

晚年，林语堂历时5年改良他的“国语罗马字拼音法”，由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林语堂当代汉英词典》，其中采用的“上下形减字法”，在台湾获得发明专利。

婚 恋

林语堂的初恋是一个叫“橄榄”的女孩。“橄榄”是山里的女子，其母是林语堂母亲的教女。

在《八十自述》中，林语堂回忆：“我记得她蹲在小溪里等着蝴蝶落在她的头发上，然后轻轻地走开，居然不会把蝴蝶惊走。”

儿时他们常在山间一起玩，林语堂曾用《圣经》上的一句话形容过橄榄赤足的样子：“她的脚在群山间，是多么美丽！”

由于林语堂想出国留学，而橄榄要照顾双目失明的祖父，不能离开家乡，所以他们分手了。但他从未忘记橄榄，而橄榄赤足奔跑在草地上的情景成了林永不能割舍的“情结”，他曾专门写《论赤足之美》，他说：“要是问我赤足好，革履好，我无疑地说，在热地，赤足好。……赤足是天所赋予的，革履是人工的，人工何可与造物媲美？赤足之快活灵便，童年时快乐自由，大家忘记了吧！步伐轻快，跳动自如，怎样好的轻软皮鞋都办不到，比不上。至于无声无臭，更不必说。”

在圣约翰大学上学时，林语堂和厦门的陈希佐、陈希庆兄弟交好。也由此认识了他心仪的第二位女子，陈氏兄弟的妹妹陈锦端。陈锦端的父亲陈天恩早年追随孙中山，是厦门数一数二的巨富。林语堂对陈锦端一见钟情，而陈锦端也心仪林语堂，二人很快坠入爱河。放暑假时，二人回到了各自的家中。林语堂思念心上人，几次跑到厦门，借口探望陈氏兄弟。林语堂在《八十自述》中说：“我从圣约翰回厦门，总在我好友的家逗留，因为我热爱我好友的妹妹。”

林语堂经常造访陈家，陈天恩早看出来林的来意是为其长女。陈天恩是虔诚的基督教徒，他认为林虽然聪明，但对基督教不够虔诚，家庭出身也不好，爱女不能托付给他。陈天恩对陈锦端表明态度，迫使她同意再也不见林语堂。于是每次林来访，陈锦端都躲在房间里，不肯出来。

一次，陈天恩对林语堂说，隔壁廖家的二小姐（廖翠凤）贤惠漂亮，他愿意做媒，保准成。林马上明白了陈天恩的意思。他觉得受到了极大的侮辱，垂头丧气地回到坂仔。大姐林瑞珠知道后大骂林语堂：“你怎么这么笨，偏偏爱上陈天恩的女儿？你打算怎么养她？陈天恩是厦门的巨富，你难道想吃天鹅肉？”大姐的话把林语堂拉回到现实。就这样，林语堂的第二次恋爱还没有步入高潮就戛然而止了。

陈锦端一直占据林语堂心里的某个角落，历久而弥新。据林太乙回忆：“父亲对陈锦端的爱情始终没有熄灭。我们在上海住的时候，有时锦端姨来我们家玩。她要来，好像是一件大事。我虽然只有四五岁，也有这个印象。父母亲因为感情很好，而母亲充满自信，所以不厌其详地、得意地告诉我们，父亲是爱过锦端姨的，但是嫁给他的，不是当时看不起他的陈天恩的女儿，而是说了那句历史性的话：‘没有钱不要紧’的廖翠凤。母亲说着就哈哈大笑。父亲则不自在地微笑，脸色有点涨红。我在上海长大时，这一幕演过很多次。我不想免到，在父亲心灵最深之处，没有人能碰到的地方，锦端永远占一个位置。”

林语堂笔下的少女，总是长长的头发，用一个宽大的发夹别着。林太乙问他，为什么总是这副打扮？林语堂回答，这是他第一次见锦端时她的打扮。

林语堂说：“吾所谓钟情者，是灵魂深处一种爱慕不可得已之情。由爱而慕，慕而达则为美好姻缘；慕而不达，则衷心藏焉，若远若近，若存若亡，而仍不失其为真情。此所谓爱情。”

晚年，林语堂腿脚不便，常年坐在轮椅上。有一回，陈希庆的太太来看他。林语堂问起了陈锦端，陈夫人告诉他，锦端还住在厦门。林语堂激动地站起来，推着轮椅要出门：“你告诉她，我要去看她！”廖翠凤急了：“堂，你在说什么瞎话！你不能走路，怎么去厦门！”数月后，林语堂就溘然长逝了。

廖翠凤是陈天恩邻居廖悦发的次女，廖家也是大富之家，廖悦发脾气很坏，重男轻女，动辄向妻女大吼大叫，对女儿的教育十分严厉，对儿子却百依百顺。廖翠凤是烈性子，看不惯父兄欺负母亲，偶尔也顶上几句。哥哥们都学会了爸爸的坏习惯，对这个妹妹从不看在眼里，打骂相加，只有二哥暗地里还帮帮她。廖翠凤一心想离开家，结婚就成了唯一的出路。

陈天恩提出将廖翠凤介绍给林语堂后，林不能拂却陈天恩的面子，于是到廖家相亲。廖翠凤躲在屏风后面观察他，很是中意。林语堂与廖翠凤的二哥交

好，廖翠凤早就知道林，心中也认可他。而林的大姐林瑞珠曾经和廖翠凤是同学，她对廖翠凤的印象很好。林语堂的父母听了大姐的介绍，劝林“娶妻求贤”。林语堂没了陈锦端，觉得天都快塌了，对父母的决定没有异议，于是林至诚就向廖家提亲。

订婚前，母亲担心女儿，劝廖翠凤说，林语堂很聪明，但家里穷，廖翠凤斩钉截铁地对母亲说：“没有钱不要紧！”于是林语堂和廖翠凤就这样订婚了。

林语堂直到四年后才与廖翠凤完婚，当时林准备到哈佛留学，廖翠凤的父亲坚持要林与女儿完婚后，二人同去，林无法再拖延婚期，只好同意结婚。

结婚这日，林语堂到廖家迎亲，按照当地风俗，女方家端上一碗龙眼茶，林只要象征性地喝一口就可以，但他却一饮而尽，连龙眼也吃了，惹得廖家人大笑。

婚礼上，当着众宾客的面，林语堂拿出婚书，对廖翠凤说：“我把它烧了！婚书只有在离婚的时候才有用，我们一定用不到。”举座哗然。这纸婚书果然没有用到。林语堂和廖翠凤相亲相爱，白头偕老，造就了一段半个多世纪的金玉良缘。

结婚后，林语堂和廖翠凤带着廖的 1000 大洋陪嫁远渡重洋。廖在船上就得了盲肠炎，到美国后不久发作，只能到医院动手术。手术过程竟然长达三个小时，动手术的医生大概没有见过中国女人，将廖的内脏仔细搜索了一番才割除了盲肠。出院后不久，廖由于受了感染，必须动第二次手术，又只能入院。林无奈，只能向廖家求助，廖的二哥汇给他们 1000 美元，才渡过难关。

在林语堂留学的四年中，清华不再向林语堂提供费用后，除了靠胡适的 2000 美元救急外，廖翠凤只能变卖首饰换钱。为了省钱，林语堂决定到德国读书，在法国时，廖翠凤甚至到古战场上去捡旧靴子穿。

廖翠凤毕业于上海的圣玛丽女校，会说英文，颇为摩登，林语堂在北大任



林语堂与妻子廖翠凤婚后合影

教时，廖曾在北大预科任英文教员，二人是当时有名的夫妻教授。廖在基督教女青年会的会员中极为活跃，是合唱团成员，还曾想学踢踏舞。林却不喜欢这些会打网球、会跟洋人讲笑话、见面时拍人背的青年会员。

林氏夫妇到雅典卫城参观，林为庄严肃穆的古城墙、深蓝幽静的爱琴海高唱颂歌，廖却捶捶酸疼的小腿，不屑一顾地说：“我才不要住在这里！买一块肥皂还要下山，多不方便！”林哑然失笑。

林语堂讨厌束缚，如领带、裤腰带、鞋带。廖翠凤每次出门却非得打扮齐整，胸针、手表、耳环，连衣服边脚的皱褶也得熨帖，一丝不苟。她也如此要求林语堂。林语堂的一个美国朋友曾问林道：“林博士，你们婚姻上没有什么问题吧？”林回答没有，朋友很是诧异。

林语堂时时出怪主意，作弄老实的廖翠凤。林语堂把烟斗藏起来，叫着：“凤，我的烟斗不见了！”廖翠凤急忙放下手中的活，满屋子地找，林语堂则燃起烟斗，欣赏妻子忙乱的神情。

有女儿后，林语堂就随着女儿管廖翠凤叫“妈”。他从书房出来，总是像小孩子般的问：“妈在哪里？”有时腻烦廖翠凤的管教，林也会说：“我认为我早就小学毕业了。”廖翠凤不说话，笑眯眯地看着林语堂，林就乖乖地做廖翠

凤交代的事。

廖翠凤是家中的总司令，她管理家政，指挥所有人的行动。不爱做家务的林语堂也必须负责饭后的洗碗碟工作。不过，林每次洗碗都是大阵势，打碎碗碟的声浪不绝于耳。廖翠凤算算账，发现让林洗碗实在不合算，就不再让他洗了。林语堂于是高兴地去捏廖翠凤的鼻子，廖也笑起来，可看见林兴高采烈的样子，又不禁狐疑，他是不是故意打碎的。

廖翠凤喜欢谈论家事，回忆过去，林语堂就坐在椅子上，点燃烟斗，不出任何声音，静静地听妻子的唠叨。他笑



林语堂夫妇与女儿合影。前排左起：相如、太乙、如斯

称：“怎样做个好丈夫？就是太太在喜欢的时候，你跟着她喜欢，可是太太生气的时候，你不要跟着她生气。”

当时的文化名人大多抛弃了发妻，另找时髦的知识女性。林语堂成名以后，廖翠凤担心他也会喜新厌旧。林安慰她：“凤啊，你放心，我才不要什么才女为妻，我要的是贤妻良母，你就是。”他很讨厌矫揉造作、故作娇弱的女性。一次看见当时的红明星林黛，林说：“东方美丽的标准是板面、无胸、无臀、无趾的动物——一个无曲线的神偶，我要拿她来做木工的神尺。”

林语堂对女人爱穿着打扮，表现得很大度，他知道太太讲究穿鞋，每次经过鞋店，总是鼓励太太进去选购，自己则带着孩子打发时间。

林语堂对朋友说：“我像个氢气球，要不是凤拉住，我不知道要飘到哪里去！”廖翠凤也点头说：“要不是我拉住他，他不知道要飘到哪里去！”

1969年，林语堂和廖翠凤结婚半个世纪，亲朋好友为他们举办了盛大的金婚纪念晚会。林送给廖一个手镯，说是为了表彰她这么多年来坚定不移守护着家，以及多次的自我牺牲。廖翠凤想起结婚伊始，林语堂撕婚书时的坚决，百感交集。手镯上刻着林翻译的雪莱的《老情人》（*An Old Sweetheart*）：“同心如牵挂，一缕情依依，岁月如梭逝，银丝鬓已稀，幽冥倘异路，仙府应凄凄，若欲开口笑，除非相见时。”

林语堂过世后，廖翠凤一直住在香港小女儿家中，用心整理出《京华烟云》和《林语堂当代汉英辞典》等巨著的手稿，存放在台湾的故宫博物院，直到1985年阳明山故居原址改为“林语堂先生纪念图书馆”，这些著作和遗物才捐给台北市政府供公开展示。1987年，廖翠凤于香港去世。

恩 怨

林语堂一生和两位好友反目，一是鲁迅；一是美国作家赛珍珠。

林语堂和鲁迅因在女师大任教而结识，在“女师大事件”事件发生后的1925年12月5日，鲁迅主动给林写信，开始了二人的交往。林后来公开表示，当时北大教授分为两派，一派是以胡适为领袖的现代评论派，一派是以周氏兄弟为首的语丝派，而他“是属于后一派的”。林还为鲁迅绘过一张《鲁迅先生打叭儿狗图》。

张宗昌上台后，没有报纸敢发表林语堂写的文章，军人打扮的人还时不时地在林家门口溜达一圈，美其名曰“保护”。报纸上还流传着一张北洋政府准备第二批通缉的名单，其中，林名列十七位，鲁迅排在二十一位。林在友人家中藏匿三个星期后，接受了厦门大学校长林文庆的邀请，到厦大任教。临行前，林语堂还特地去向鲁迅告别。之后，林语堂将鲁迅、孙伏园、沈兼士、章川岛等在京受到迫害的一干好友邀到厦大。

厦大靠理科起家，经费、校舍资源等各项政策都向理科倾斜。林语堂到校后，分去近一半的研究经费，遭到理科部主任刘树杞的忌恨。刘利用自己掌管财政之便，三次让鲁迅更换住所，最后竟让鲁迅搬到了理学院大厦的地下室。更过分的是，鲁迅的屋子里有两个灯泡，刘树杞说要节约电费，非让人摘下一个。鲁迅气得目瞪口呆，胡子都立了起来。鲁迅又是一个人在厦门生活，无人照料日常起居，有时只能在火炉上用水煮火腿度日。但鲁迅为了林语堂还是留了下来，他说：“只怕我一走，玉堂要立即被攻击。所以有些彷徨。”

由于在厦大备受排挤，最后鲁迅决定去中山大学任教，他说林语堂“太老实”，劝他也离开厦门，同往广州。厦门是林的家乡，况且此地还有其他朋友兄弟，林没有随鲁迅离开。他翻译了尼采的《走过去》，送别鲁迅。

林语堂曾以“白象”称呼鲁迅，意为鲁迅的可贵。许广平此后以“小白象”作为对鲁迅的爱称，周海婴出生后，鲁迅和许广平称呼他为“小红象”。

据说，鲁迅与林语堂曾同住上海北四川路横滨桥附近，一次鲁迅不小心



1927年1月2日，鲁迅（中倚坐在一块墓碑旁者）与林语堂（左三斜躺者）等人在厦门南普陀郊外合影

把烟头扔在了林语堂的帐门下，将林的蚊帐烧掉了一角，林心中十分不悦，厉声责怪了鲁迅。鲁迅觉得林小题大做，因为一床蚊帐这么大火气，便回敬说一床蚊帐不过五块钱，烧了又怎么样，两人就这样争吵了起来。

鲁迅和北新书店的老板李小峰闹版税官司，郁达夫做和事佬为二人调解。此后，李小峰宴请鲁迅，林语堂夫妇也被邀请参加。席间，林提到鲁迅的北大学生张友松请客之事（张曾请鲁迅和林语堂吃饭，说也要办一个书店，并承诺决不拖欠作者的稿酬），并说“奸人”在跟他捣乱（指张友松传播他在汉口发洋财一事）。李小峰便怀疑自己和鲁迅起纠纷是张从中作梗。鲁迅听罢，则疑心林讥讽自己受了张的挑拨，当即脸色发青，站起来大声喊道：“我要声明！我要声明！”一拍桌子，“玉堂，你这是什么话！我和北新的诉讼不关张友松的事！”林辩解道：“是你神经过敏，我没有那个意思！”两人越说越上火，互相瞪着对方，如斗鸡般足足对视了一两分钟。郁达夫见势不妙，赶紧按鲁迅坐下，又拉着林语堂和廖翠凤离开。宴席不欢而散。

川岛在给周作人的信中提及，二人的冲突极为厉害，发展到彼此以“畜生”相互对骂。

郁达夫回忆说，鲁迅后来也明白了这次是误会，但二人之间已经产生了裂痕，之后，大约有三年时间，二人没有往来。

1932年底，蔡元培和宋庆龄成立了中国民权保障同盟，林语堂和鲁迅都加入其中，二人又开始交往。次年，杨杏佛被暗杀，举行入殓仪式这天，林语堂因正被严密监控，无法出门，未去参加。鲁迅去后没有见到林，非常生气：“这种时候就看出人来了，林语堂就没有去，其实，他去送殓又有什么危险！”事实上，林冒着生命危险参加了7月2日杨杏佛的出殡下葬仪式，这一次，鲁迅没有去。

林语堂办《论语》，做了“幽默大师”，鲁迅不能理解，他认为在血与火的斗争中，是没有幽默可言的，“只要我活着，就要拿起笔，去回敬他们的手枪”。

1933年底，鲁迅曾写信给《论语》的主编陶亢德，推荐青年作者王志之的稿子，陶回复鲁迅说，留下“少许”，余则退还。鲁迅又写信给林语堂，说明此事，让林将王的稿子退还，林不明白鲁迅的意思，退回了稿子。两个多月后，林语堂和陶亢德先后致信鲁迅约稿，并让鲁迅提供照片，鲁迅断然拒绝，



1933年2月17日，萧伯纳访华时，林语堂、鲁迅等人在上海宋庆龄宅合影（左起：史沫特莱、萧伯纳、宋庆龄、蔡元培、伊罗生、林语堂、鲁迅）。1951年9月出版的上海《文艺新地》第一卷第八期上，为纪念鲁迅诞辰七十周年，刊出了这张照片，但照片上只有五个人，被涂去了林语堂、伊罗生

并附信说，以后他要看《论语》，也自己花钱购买，不劳寄赠。

1934年，林语堂和章克标意见不和，一气之下离开《论语》，另起炉灶，办起了《人间世》。据陶亢德回忆，《人间世》创刊前，林语堂请文坛好友来家里吃饭。客人来得差不多了，就差鲁迅。大家都知道二人最近闹得不太愉快，有人好心提醒他，要不要催一催。林摆摆手，很有把握地说，不必，他一定会来的。话音刚落，鲁迅就拖着胶皮鞋，踢踢踏踏地走进来了。

《人间世》也走的是谈幽默的老路子，遭到左翼文人的攻击。鲁迅也说幽默文学是“麻醉文学”。林、鲁两人关于翻译究竟应该“信达雅”还是“直译”发生争执，惹得鲁迅十分不快，林语堂批评鲁迅是“左倾急进主义”，是想“做偶像”。

鲁迅曾写信劝告林语堂不要搞这些小品了，多译点英文名著才是正途。林语堂回信：“等老了再说。”林说此语并非有意，但在鲁迅听来却以为林有意嘲笑，因为鲁迅比林大14岁，彼时已经53岁。

陈望道回忆，一次饭桌上，林语堂谈及在香港时，几个广东人兀自讲粤语，其他人听不懂，林便故意对他们讲英语，将他们吓住。不料，鲁迅怒不可遏，拍着桌子站起来厉声道：“你是什么东西！你想借外国话来压我们自己的同胞吗？！”林语堂哑口无言，尴尬无比。

徐讷在上海大观楼补摆婚宴，鲁迅来得晚，看见林语堂夫妇在座，二话不说抬腿就走。

鲁迅的《天生蛮性》一文，只有三句话：“辜鸿铭先生赞小脚；郑孝胥先生讲王道；林语堂先生谈性灵。”辜鸿铭是前清遗老，郑孝胥是伪满“总理”，鲁迅将林语堂和他们相提并论，此时的鄙夷之情可想而知。

1935年，胡风发表《林语堂论》、《张天翼论》等文章，林语堂认为是鲁迅化名批评他，鲁迅说：“要是我写，不会写得那么长！”

两年之后，林语堂远赴美国，终此一生，两人再没有相见。

1936年10月19日，鲁迅病逝。四天后，林语堂写下了这样的文字：“鲁迅与我相得者二次，疏离者二次，其即其离，皆出自然，非吾与鲁迅有轻轩于其间也。吾始终敬鲁迅；鲁迅顾我，我喜其相知，鲁迅弃我，我亦无悔。大凡以所见相左相同，而为离合之迹，绝无私人意气存焉。”

在《忆鲁迅》一文中，林语堂说：“鲁迅这个人，我始终没有跟他闹翻。”

赵世洵回忆，在新加坡时，他曾问林语堂与鲁迅的那段不快经历，出乎他意料的是，林绝口不谈鲁迅的坏话，而且言语中多有推崇。林含着烟斗，吐出一口烟雾，左手略微摆动一下，若有所思地说：“过去的事别提了。不过，世洵，我可以告诉你，《中国小说史》到今天为止，还是他写的那一本最为完备。”后林语堂的女婿将《中国小说史》翻译成英文，林语堂为之作序。

除夫人廖翠凤外，与林语堂交往时间最长、关系最为密切的女性，莫过于诺贝尔文学奖的获得者、美国女作家赛珍珠。

赛珍珠是在中国布道的美国牧师的女儿，出生于中国，后回到美国学习，毕业后仍回到中国，在南京大学担任英语老师。赛珍珠致力于向西方介绍中国，想写一本介绍中国传统文化的书，因自知对中国的了解还不透彻，想找一个合适的中国人来写。与林语堂结识后，赛珍珠便认定林语堂为撰写此书的最佳人选。

1934年，林语堂用英文写就《吾国与吾民》。赛珍珠读完书稿，拍案叫绝，惊呼是“伟大著作”。此时赛珍珠已与美国出版商约翰·黛公司的老板R. 沃尔结婚，《吾国与吾民》由约翰·黛公司出版。

林语堂到美国后，就住在赛珍珠夫妇位于宾夕法尼亚州的乡间别墅。两个家庭中西合璧，像是一个大家庭，经常在一起聚餐。林夫人廖翠凤与赛珍珠经常用汉语聊天，廖翠凤给她讲中国故事，为她朗诵《水浒传》，赛珍珠一边听，一边用笔译成英文。两家的孩子也在一起玩耍，关系十分亲密。

林语堂的次女太乙上学时，美国同学常问她：“你为什么不裹小脚？”“你身后怎么不拖一条辫子？”“你吸鸦片吗？”“你吃鸽子白窠（指燕窝）吗？”“你不戴碗形的帽子（指瓜皮帽）吗？”等。太乙回家说给父母听，林语堂感到西方人对中国历史文化偏见颇深，于是决定写一本书，以东方文明的悠闲哲学来批评美国高度工业化下所造成的人的异化，为西方文化人生价值取向的弊端寻找疗救的药方。在赛珍珠夫妇的建议下，林语堂在《吾国与吾民》的基础上，将该书第九章“生活的艺术”进行扩展，用半年的时间，写成了《生活的艺术》一书。

1938年，赛珍珠反映中国生活的长篇小说荣获诺贝尔文学奖，激励起林语堂创作长篇小说的兴趣。一年后，林完成了70万字的长篇小说《京华烟云》，仍由赛珍珠夫妇的约翰·黛公司出版。《京华烟云》一出版就被译成多种文字，仅抗战期间在美国就热销25万部。

林语堂在美国住了30年，用英文写了近30部作品，由约翰·黛公司出版的还有小说《风声鹤唳》、《朱门》、《啼笑皆非》（1943年版）、传记文学《苏东坡传》（1947年版）、《美国的智慧》（1950年版）等。

林语堂为研制打字机投入了十多万美元，因为打字机没有投入生产，成本无法收回，连家庭的日常生活也无法维持。不得已，林只好硬着头皮向赛珍珠告贷。但赛珍珠断然拒绝。

赛珍珠夫妇为林语堂出版作品，海外版和翻译版都拿百分之五十的版税，而且版权还归约翰·黛公司所有，而一般情况下，出版公司的海外版和翻译版只拿百分之十的版税。1953年，林语堂才得知此事，他非常恼火，立即聘请律师向赛珍珠清算版税，并要求收回作品的版权。赛珍珠打电话给林太乙说：“你父亲是不是疯了！”后经朋友调解，约翰·黛公司才将林著作的版权归还。

1954年10月，林语堂应邀去新加坡出任南洋大学校长，曾打电报告知赛珍珠行期，赛珍珠不仅没有前来送行，连电报也没回。林语堂说：“我看穿了一个美国人！”

1955年，林语堂的《远景》一书交由另一家出版社出版，从此，林语堂与赛珍珠的关系完全破裂。

攻 伐

1928年，林语堂在鲁迅、郁达夫合编的《奔流》月刊，发表独幕悲喜剧《子见南子》，质疑南子的礼与孔子的礼不相同，“触怒孔子六十户族人”，引起轩然大波；山东曲阜第二师范学校在孔庙附近排演《子见南子》，立即遭到孔子后代孔传埴等人的抗议，六十户孔室族人联名向教育部控告学校校长宋还吾“侮辱宗祖孔子”，虽经查“尚无侮辱孔子情事”，校长仍未能免除池鱼之殃，遭调任处分。

林语堂编《论语》、《人世间》，以幽默的笔调，直指社会现实，表达了对国民党政府的诸多不满和讥讽。1934年7月，国民党上海党部组织的微风社专门讨论如何声讨鲁迅和林语堂，函请出版界、报界“在鲁迅林语堂作风未改变前”拒绝出版、刊登二人作品，并“呈请党政机关严厉制裁鲁迅林语堂两文妖”，警告二人“迅即改变文风，否则誓与周旋”。

1935年，林语堂主编的《人间世》刊登了周作人的两首《五十自寿诗》，蔡元培、胡适等人纷纷唱和，引起了左翼作家的攻击。野容发表文章说看到《人间世》上刊登的周作人的照片以为是讣告，《人间世》和《论语》一样，是“俏皮埋煞了正经，肉麻当作有趣”。胡风讥讽林语堂：“他站在中央，在他的周围站着成群的知书识礼的读者，有的面孔苍白，有的肚满肠肥，有的‘满身书香’，各各从林氏那里分得了‘轻松’，发泄了由现实生活的来的或浓或淡的不快活苦闷，安慰了不满于现实生活而又要安于现实生活的‘良心’。”

林语堂的《吾国与吾民》在西方引起轰动的消息传到国内后，许多人认为林一定发了大财，一些不了解书内容的人认为此书如此受西方追捧，一定是卖国书籍，所以将“My Country and My People”译成“卖 Country 和卖 People”。

孟孔武写《幽默诗人》时杜撰了林语堂死后与孔子对话。孔子说：“我为《论语》主编，你也不过曾为《论语》主编；我周游列国，你也周游列国；何以我一贫如洗，而足下能豪富至此？其术可闻欤。”林莞尔而笑：“此无他，我不过出卖了一些《吾国与吾民》。”

抗战期间，林语堂发现西方文化中存在科学主义和物质主义等症结，他希望用中国的人文主义传统，来为建立世界和平提供根本依据。林希望沟通中西

文化的想法引起了左派文人的讥讽，延安《解放日报》等报刊纷纷发文批判，林语堂认为左派文人相轻、完全不讲理。

郭沫若说林语堂“东方既未通，西方也不懂，只靠懂得一点洋泾浜的外国文，便拾一些皮毛来，在那里东骗骗西骗骗”。又说林“叫青年读古书，而他自己连《易经》也读不懂。非但中文不好，连他的英文也不见得好”。林反驳说：“英语好不好，得让英国人或美国人，总之是懂英语的人去批评。你郭沫若没有资格批评我的英语。至于《易经》，郭沫若也是读的，我林语堂也是读的。我林语堂读了不敢说懂，郭沫若读了却偏说懂，我与他的区别就是这一点。”

林语堂不止一次在媒体上发表对佛教的评论，常引发卫道人士不满。他在一篇文章《论色即是空》中，把吃迷幻药和佛家“色即是空”的顿悟境界关连在一起。又有一次，林语堂公开表示，在《红楼梦》中他唯独不爱怀春的妙玉，说妙玉是“色情狂的小尼姑”。此言一出，引发争议。

1968年10月，林语堂在“中央日报”发表《尼姑思凡英译》，将戏曲“尼姑思凡”译成英文。此次，林语堂再次触怒台湾的佛教界与卫道人士，佛教团体不断致函林表示抗议，质疑“尼姑思凡”含有黄色毒素，以中英对照宣扬广播，是在诋毁佛教，有害社会人心，要求林语堂为妄言道歉。

风波不了了之后，林语堂还是不改利笔，说“在台湾写文章真不容易”，又说，“无意伤及思凡的尼姑，看见一群和尚起来替尼姑抱不平，不亦快哉”。

爱 国

西安事变发生后，林语堂撰文向美国人说明“张”和“蒋”两个读音的差别，讲述张学良和蒋介石二人政治主张的差别，他说，张软禁蒋的目的是为了逼蒋抗日，按中国人的智慧，西安事变的结果是喜剧，而不是悲剧，张最后不仅会放了蒋，而且会陪着蒋去南京。最后事件的结果果然如林所说。

1937年8月，林语堂在《时代周刊》发表《日本征服不了中国》一文，分析了1931年以来日本逐步侵略中国的过程，预言“最后的胜利一定是中国的”。

1940年5月，林语堂偕夫人与女儿由美返国，在重庆北碚购置了一幢四室一厅的五间居室作为住家。他重新出国时，毅然将该住房捐献给正处在困难

中的“中华全国文艺界抗敌协会”。老舍的儿子舒乙回忆，抗战期间，老舍一家就借住在林的这所房子内，而今这里已经挂上了“老舍旧居”的牌子。

为了响应爱国行动，林语堂将著作所得 23000 美元存款，改以银元法币存在中国银行，但抗战后遭遇通货膨胀、币值狂贬，这笔钱形同废纸。

抗战期间，林语堂利用自己在美国的影响力，积极宣传抗日，许多美国民众发起抵制日货行动，史密斯大学的女学生发起不穿日本丝袜运动，罗切斯特书院的数百名女生在礼堂前排队将自己的丝袜扔进垃圾桶，男生们则宣称，不与穿丝袜的女生跳舞。

林语堂经常撰文宣传抗日，指出日本的困境，并指责美国两面手法，不愿援助中国，反而卖废铁、汽油等物资给日本，间接协助危害中国。几十年后，林语堂忆及抗战时的情形，仍动情地说：“我看见中国的驴由中国西北甘肃的油田，驮着宝贵的石油到西南的昆明，我真要为中国哭起来。”

林语堂曾问国民政府军政部长何应钦，在过去几年中，史迪威给了中国什么，何说只有够装备一个师的枪弹而已。林十分愤怒，他说史迪威粗暴而傲慢，就像个独裁暴君，“他来不是帮助中国，他是破坏中美的团结”。

林语堂甚至开始为当年他嘲讽过的国民政府宣传，他在美国的电台上说：“现在重庆的那批人，正是以前在南京的那批人，他们正在撸胳膊，挽袖子，为现代的中国而奋斗。”第二天，赛珍珠的丈夫就警告他不能再说这样的话。

林语堂还积极争取美国中立者的支持，他对许多美国人事不关己的态度十分愤怒，1943 年，他发表《啼笑皆非》一文，对英美官方对华的所作所为进行清算，嘲笑他们所谓“中立”态度的愚蠢，他说：“在我国与日本作殊死战时，谁打中国的耳光就同有人伸手打我一样。”

对美国的批评和对国民党政府的支持，也导致了美国人对林语堂的反感。1944 年，他的亲国民政府的政论集《枕戈待旦》销路不佳。甚至有人传闻他拿了何应钦两万美元，才如此卖力为国民党宣传。赛珍珠当面问林是否有此事，林回答自己没有拿过中国政府一文钱，仅仅是办了一个“官员签证”，这样就免于用“旅游签证”须每六个月离开美国一次再回去的麻烦。

林语堂对美国政界兴起“两个中国”的说法相当不以为然，多次激烈批判，称美国观念错误，不了解中国人。陈纪滢回忆，林曾对他说，美国人想搞两个中国，不但“不了解蒋介石”，“也不了解毛泽东”。多年后，陈还记得林说话

时的神情：“他说这段话时，是站着说的，浑身用力，双拳并举，两眼要迸出火星似的。”

立 场

北洋政府将在“三一八惨案”中遇难的学生定性为“暴徒”，时为北师大教务长的林语堂在第一时间发表文章悼念“最熟识也最佩服嘉许”的学生刘和珍、杨德群，说她们是死于与亡国官僚瘟国大夫奋斗之下为全国女革命之先烈”，赞扬她们“死的光荣”，“死的可爱”。

林语堂曾说：“我在文学上的成功和发展我的风格，完全拜国民党之赐”，“如果民权不被取缔，恐怕我永不能成为一个文学家。”因此在创作初期，林语堂的文风中间偏左，与国民党、军阀势力敌对的倾向鲜明。

1939年，林语堂应邀参加在纽约举办的第17届国际笔会，他是三个发表演讲的作家之一（另外二人为德国作家托马斯·曼和法国作家莫洛亚）。他说：“著作界应该永久是个反对党。站在永久反对党的立场上，他们愈使执政者看来觉得不顺眼，则他们对国家与世界的贡献也便愈大。”

在《吾国与吾民》第十三版中，林语堂加入《中日战争之我见》，称誉张学良借由西安事变迫蒋介石联共抗日，立下伟大功绩；他认为中共不但是最早坚持抗日的中国政党，毛泽东与朱德能放下党派仇恨，不计前嫌地在西安事变后释放蒋介石，是争取全民抗日的积极表现。

因为不遗余力宣传抗日，宣传国民党政府，林语堂受到国民党高层的重视。1940年在日军猛烈轰炸时，林访问重庆，不仅拜访蒋介石夫妇，也接受蒋介石侍从室顾问的职务，以国府官员身份常驻美国。他虽未支薪，但从此与国民党政权的关系日益密切，1943年归国访问，他随宋子文搭机返国，备受外界质疑。

林语堂访问重庆不久便宣布将返美，当时有不少人批评他国难当头还要离开，是图安逸，或批评他舍不得在美国的家产。连其长女如斯也认为应当留在国内，与同胞们一起抗战到底。唯郁达夫力排众议，说林在美国积极为中国宣传功不可没，才平息这场纷争。而返美后的林语堂立即接受了《纽约时报》的采访，《纽约时报》以“林语堂认为日本处于绝境”为标题，进行了报道。

抗战末期，林语堂与蒋介石关系趋于密切，但越来越多的美国人不能接受蒋介石的专政，使林饱受质疑，无论在中国与美国皆树敌，评价也日渐下滑，甚至传言他遭蒋介石收买。林语堂在字里行间、在演讲时，毫不掩饰他认为是美国背弃了国民党，是美国帮中共战胜了蒋介石。

国民政府来台初期，林语堂对到台湾访问似乎缺乏兴趣。1954年，国民党政府将林语堂列入联合国第九届大会中国代表团的八位顾问名单内，即使有任务在身，林也没有到台湾。直到1958年秋他才首度访台。

1958年10月，林语堂夫妇应“中央日报”社长、昔日厦门大学学生马星野之邀，首度赴台湾“认识祖国的情况”。为表示对林的推崇，蒋介石当天派何应钦、蒋梦麟、罗家伦等政界、学术界人士数百人接机，另有厦门大学校友会、圣约翰大学同学会与林亲友多人，场面过于热烈，廖翠凤还一度遭人潮冲散。第二天的报纸形容，林语堂接机是继胡适之后，欢迎学术界人士“归国”最热烈的一次。此次台湾之行，让林产生了落叶归根、希望在阳明山觅地终老的想法。

1966年，蒋介石发动文化复兴运动，敦促各文学大家、学界大师来台定居。林语堂终于决定由香港迁居台湾。蒋请林担任考试院副院长，林谢绝了。蒋介石夫妇出资在阳明山为他建了一栋别墅，林接受了，这是他一生中唯一一次接受官方的资助。

1975年秋，蒋介石去世，听到消息的林语堂跌倒在地上，起来之后，半天无语，之后，又由人搀扶到蒋灵前吊唁，涕泗滂沱。

伤 怀

林太乙回忆，1938年，林语堂总共收入38000美元，全家开支及接济国内难民、亲戚花去12000美元。林语堂对中国货币有信心，1939年初，他用16000美金兑换了10万银元，存在中国银行；后又用23000美金兑换13万银元，分别存七年、十年、十四年，预备每个女儿22岁时，都可以领得10万银元。谁知随着抗战的深入，国内通货膨胀越来越厉害，林语堂的几万美金变成废纸。

1943年，林语堂到西安孤儿院看孤儿们的歌舞表演，其中一位会跳舞又

会弹钢琴的12岁女童引起了他的注意。他当即认养了这个叫金玉华的小女孩，并于抗战胜利后，几经周折将她带到美国。但因为金玉华哥哥及廖翠凤的反对，他未能收养金，只能任她回国。为此，林语堂伤心不已。

1947年，林语堂终于将“明快”中文打字机研发成功，他因此花去十几万美元。然而，由于打印机造价昂贵，且中国正进行内战，没有一个商人愿意生产。林只好卖掉了纽约的公寓和家具，用于偿还债务。此时，他准备去巴黎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任职，就在准备离美时，他收到了美国税务局发来的信函，要求他缴清历年欠缴的个人所得税3万多美元，否则不能离境。幸好好友借给他一笔钱，再加上及时收到的《苏东坡传》的版税，才解了他的燃眉之急。

1954年，林语堂应新加坡华侨的邀请，出任筹建中的南洋大学校长。林语堂带着次女林太乙夫妇协助其办校，雄心勃勃。但到新加坡不久，林就发现学校的工程并没有按照他的计划进行，而且，经费严重不足，发起人、橡胶业巨富陈六使承诺认捐的170万美元变成了40万美元，其他人则不愿支付认捐的款项。接着，有小报造谣说林是美国特务，浪费大学的钱，甚至说他英文蹩脚。林收到匿名信，声称他不辞职就要他的命。林家只能从为校长提供的独立住所搬进了公寓，林太乙告诉幼儿园的老师，除非她亲自去接女儿，不能让孩子跟其他人走，廖翠凤吓得精神差点崩溃。英国政府只能派一名便衣保镖跟着林语堂。接着，董事会拒绝林参加会议，并对林经费的使用提出质疑，甚至要求他开列准备购买的9万本图书的书名和作者清单。林对此忍无可忍，一周后与随其而来的11名教职员提出辞职，离开了新加坡。

林语堂认为，他离开南洋大学，表面原因是因为经费，实则是受到了来自中国共产党的威胁。据林的朋友说，陈嘉庚收到了来自北京的指示，写信给新加坡华侨，要求他们不用林语堂。

黎东方回忆，他和林庆年奔走几天，促使林语堂与新加坡华侨会主席陈六使坐下将事情谈开来。不料，刚开始谈话，林语堂便用一连串的“我问你”，将陈吓得由客厅退至厨房，从厨房由后门悄悄溜走了。黎说，这是林语堂的“真”，这种真是人格上的成功，但从事业上来说又当别论。

由于报纸歪曲事实，林语堂对新加坡的报纸耿耿于怀，尤其是《南洋商报》。林离开新加坡时，《南洋商报》的采访主任余敬豪在机场采访他，林问余

是哪家报社的，听余回答是《南洋商报》，他顿时怒火中烧，双方紧握成拳，在余面前挥舞着喊道：“好！《南洋商报》，看这个！”

抗战期间，林语堂的长女林如斯回到国内参加抗战，与军医汪熙凯相识相恋。抗战胜利后，二人准备结婚。不料，就在订婚的前一天，林如斯与一个美国同学的哥哥狄克私奔。当时，林家已经广发请柬，请亲友来参加长女的订婚宴，林颇为难堪。狄克是一个广告公司老板的儿子，初中便被学校开除，没有工作，长相平凡，但颇有口才。林语堂认为狄克靠不住，很为女儿担忧。果然，日后林如斯生活极不安定，常常迁居。1955年，林如斯与狄克离婚，两年后，生病入院。据林太乙回忆，这种病大概是官能性的毛病，由于脑部构造损坏所致。此后，林如斯“徘徊在接受现实与脱离现实之间”，好的时候便去工作，坏的时候则沉浸在自己的世界里，无论林语堂夫妇如何劝解都无济于事。后来，年迈的林语堂夫妇只能让女儿住在身边，便于照顾。1971年，林如斯投缢自尽，林语堂伤心不已，五年后，他亦撒手人寰。林太乙说：“姐姐掏去了他的心灵。”

1933年，萧伯纳到上海，在宋庆龄的住宅与史沫特莱、蔡元培、鲁迅、宋庆龄、伊罗生、林语堂合影。这张照片多次刊于报端，但林语堂与伊罗生都被抹去了。直到宋庆龄去世，新华社重新发布这张照片时，才恢复了照片的原貌。

离 尘

1971年，七十七岁的林语堂出现中风初期征兆；三年后，在故宫博物院工作的长女林如斯自杀，这对林语堂夫妇的打击甚大，廖翠凤精神几近崩溃，从此只说厦门话，常呢喃着“我活着干什么”？她不再信任林语堂，也不信任林太乙，认为出了嫁的女儿就是别人家的人，唯独尚是单身的小女儿林相如能给她安慰，所以便赴港与女儿同住。原本健步如飞的林语堂自此急速衰老，记忆也开始衰退，但他仍安慰二女儿，“活着要快乐”；他也在文章里讲到，故旧多半去世了，回顾一生无论是成是败，他“都有权休息”。

1975年5月，林语堂在一篇序中写道：“我的笔写出我胸中的话。我的话说完了，我就要告辞。”林太乙吓了一跳，觉得父亲好像有死亡的预感。

林语堂变得常常爱掉眼泪，遇到风和日丽的时候，他流泪；听见山上鸟声，他流泪；圣诞节的时候，林太乙带他到百货公司，这里到处充满喜气洋洋的节日气氛，摆满了各式各样漂亮的装饰品，圣诞乐曲欢快地响着，大家高兴地选购礼物。林语堂从柜台上抓起一串假的珠链，泣不成声。林太乙觉得，这个世界太美了，父亲舍不得走。

这一年，林语堂因身心过于疲劳引起十二指肠下垂、溃疡，健康更走下坡，他开始坐轮椅，从林相如公寓的卧室到客厅都要坐轮椅。他甚至忘了怎么系睡袍上的腰带，家人只能教他，他很耐心地学。有时睡觉会从床上掉下来，自己爬不起来，但他怕吵到孩子们，就地上躺到天亮。他坐在轮椅上对林太乙说：“我真羡慕你，想去哪里就去哪里。”

1976年3月23日，林语堂因胃出血送入香港玛丽医院，后因并发肺炎、心脏病突发，于3月26日晚间病逝于香港。4月1日移灵台北，一部《圣经》伴随，长眠于阳明山故居“有不为斋”后园中，享年八十二岁，墓碑由好友钱穆题字。

1985年，廖翠凤将阳明山的住宅及林语堂生前的藏书、作品、一部分手稿、代表性遗物捐赠给台北市政府。

评 价

林语堂曾自我评价：“我的长处是对外国人讲中国文化，而对中国人讲外国文化。”

1935年6月，赛珍珠在上海为《吾国与吾民》作序，她写道：“它实事求是，不为真实而羞愧。它写得骄傲，写得幽默，写得美妙，既严肃又欢快，对古今中国都能给予正确的理解和评价。我认为是迄今为止最真实、最深刻、最完备、最重要的一部关于中国的著作。更值得称道的是，它是由一个中国人写的，一位现代的中国人，他的根基深深地扎在过去，他丰硕的果实却结在今天。”

1936年5月，斯诺请鲁迅写出中国当代最好的五名杂文家，鲁迅当即写下林语堂的名字，并且位序排在自己前面。

林语堂的小说都用英文写就。赵毅堂在《林语堂与诺贝尔奖》一文中指出：“应当说，林的中文好到无法翻成英文，他的英文也好到无法翻译成中文。”

李敖说，他在台大曾听过林语堂讲授《红楼梦的考证》，林语堂的“玩世不恭之态，溢于言表”，笑嘻嘻的颇可爱、甚可法，因此李敖从此摇身一变，决定以幽默大师的面目面对世人。

林语堂的“烟斗”同志、美食作家唐鲁孙说，林语堂虽然爱笑谈，细细咀嚼他的话，都有高深哲理，而且言行表里如一。

林语堂介绍中国和印度古代经典作品的著作《中国印度之智能》(*The Wisdom of China and India*)被美国的大学广泛列为教科书用。

林语堂曾与胡适一同被美国文坛列为“20世纪智能人物”。

美国《纽约时报》在报道林语堂逝世消息时说：“林博士以渊博的西方知识，导引他的国家和人民旧有观念现代化。”

日本《每日新闻》说，林语堂“对于让外国人了解中国以及中国文化，所做的贡献，超越十名大使的价值”。

林语堂曾被西方社会誉为除孔夫子外，另一位最广为西方人认识的中国文人。

美国总统老布什于1989年在美国国会上说，林语堂作品所反映中国文化的观点，至今仍在影响美国政府。

“中国时报”社论说：“林氏可能是近百年来受西方文化熏染极深而对国际宣扬中国传统文化贡献最大的一位作家与学人。其《吾国与吾民》及《生活的艺术》以各种文字的版本风行于世。若干浅识的西方人知有林语堂而后知有中国，知有中国而后知有中国的灿烂文化。尤可贵者，其一生沉潜于英语英文，而绝不成为‘西化’的俘虏，其重返中国文化的知识勇气及其接物处世的雍容谦和皆不失为一典型的中国学者。”

《本真的自由——林语堂评传》的作者说：“林语堂以中国的生活经验和中国思维方式为资源的近情思想，给我们提示的是一条中国知识分子获得精神自由的可能途径。”

竹如记载：“美国一家出版商塔普林格在遴选亚洲作家时曾说，‘我向提出五位为西方所公认的现代远东作家，但我竟无法提出；除去林语堂博士以外，真不知道还有什么人可以入选。’”

郁达夫说：“林语堂生性憨直，浑朴天真，假令生在美国，不但在文字上可以成功，就是从事事业，也可以睥睨一世，气吞小罗斯福之流。《剪拂集》

时代的真诚勇猛的，是书生本色，至于近来的耽溺风雅，提倡性灵，亦是时势使然，或可视为消极的反抗，有意的孤行。周作人常喜欢外国人所说的隐士和叛逆者混处在一道的话，来作解嘲；这话在周作人身上原用得着，在林语堂身上，尤其是用得着。他的幽默，是有牛油气的，并不是中国历来所固有的《笑林广记》。他的文章，虽说是模仿语录的体裁，但奔放处，也赶得上那位疯狂致死的超人尼采。”



梁实秋

梁实秋（1903—1987），号均默，原名梁治华，字实秋，笔名子佳、秋郎、程淑等。祖籍浙江杭县（今杭州市余杭区），出生于北京。著名的散文家、文学批评家、翻译家。

关键词：温润、笔战、自由、雅文、逸事、食趣、风趣、知己、爱恋、伤国、魂归、思忆

温 润

抗战期间，梁实秋的一次生日聚会上，梁要求好友冰心为他题字。冰心那天喝了点酒，略一思索便挥笔而成：“一个人应当像一朵花，不论男人或女人。花有色、香、味，人有才、情、趣，三者缺一，便不能做人家的一个好朋友。我的朋友之中，男人中只有实秋最像一朵花。”

围在书桌旁边的其他男士看后大为不满，

叫道：“实秋最像一朵花，那我们都不够朋友了？”冰心说：“少安毋躁。我还没有写完。”接着笔锋急转，继续写道：“虽然是一朵鸡冠花。培植尚未成功，实秋仍需努力！”

童年时，一年临近春节，梁实秋随父亲去逛厂甸。那天厂甸游人特别多，有人还故意对着游客中的大姑娘、小媳妇起哄。父亲抱着好几包书，生怕顾不上他，被人踩踏，找了个身材高大的警察抱着他挤了出来。这次游厂甸虽有惊无险，但却让梁实秋心惊胆战，很长时间，他都谈厂甸色变。

六岁时，梁实秋随父亲到自己家经营的饭馆吃饭，看着父亲饮酒，他也喝了起来，父亲未加以制止。几杯落肚，小梁实秋便醉眼蒙眬，父亲禁止他再喝，他一声不响站到椅子上，舀了一匙高汤，泼在父亲身上，然后倒在旁边的小木炕上呼呼大睡，回家后才醒来。梁深为此次乱饮酒而懊悔，长大后，他饮酒从不过量，以《菜根谭》的“花看半开，酒饮微醺”为箴言，认为这“才是最令人低徊的境界”。

每年榆荚成雨时，梁家都要做榆钱糕，全家在院中分而食之，吃完仆人们请安道谢而退。一次，梁的哥哥心血来潮，吃完后走到祖母跟前，学着仆人的样子屈膝请安道：“谢谢您！”祖母勃然大怒，气得几乎昏厥过去。梁父无奈，

只能取下马鞭，对哥哥家法伺候。虽然父亲的马鞭高高举起，轻轻落下，却将一旁的梁吓得半死。原来，他当时也准备学哥哥，跟进请安。从此，他看见榆钱就觉得恶心。

儿时，躺在炕上的小梁实秋一睁眼看见窗户上最高的一格有了阳光，就急得哭起来，母亲忙给他梳好小辫，打发他去上学，结果出门不久，他又泪眼婆娑地回家了。母亲问何故，他低着头嗫嚅道：“学校还没开门哩！”

梁实秋开蒙的五福学堂后院有一棵合欢树（马缨花树），每当落花满地



梁实秋与父亲梁咸熙合影

时，孩子们都去捡来玩，早晨谁到得早就可以捡到最好的花。梁习惯早起，所以每次总拾得最多最好。

梁实秋并不喜欢新式学堂，他回忆，有一个绰号“小炸丸子”的同学，仅因为长相不讨喜就成为同学们欺负的对象，常“被抬到讲台桌上，手脚被人按住，有人扯下他的裤子，大家轮流在他裤裆里吐一口痰”。一些同学“不只是‘三字经’常挂在嘴边，高谈阔论起来其内容往往涉及‘素女经’，而且有几位特别大胆的还不惜把他在家中所见闻的实例不厌其详地描写出来……性教育在一群孩子们中间自由传播，这种情形当时在公立小学为尤甚，我是深深拜受其赐了”。

梁实秋小学毕业考试的题目是“诸生试各言尔志”，他们之前曾做过这个题目，许多学生都写将来要“效命疆场，马革裹尸”。梁“其实并无意步武马援”，但“也撷拾了这两句豪语”。阅卷结束后主考说：“第三小学的一班学生有一半要‘马革裹尸’。”

清华学校的规章制度极为严格，梁实秋14岁考入清华，因自小家中规矩极严，对清华严厉的纪律倒能安之若素，数十年后还认为，“至少我个人觉得我的个性没有受到压抑以至于以后不能充分发展”。

在清华就读时，梁实秋曾选修生物课。但他怕触及蚯蚓、田鸡之类的活物，最怕将蛤蟆四肢钉在木板上开膛破肚，一到解剖小动物，总让同学代劳。

一次清华的手工课上，老师周永德让每个同学做一个木制的方锥体。梁实秋不善手工，实在做不好，就借用同学徐宗沛的成品交了上去。徐的手工做得很好，周先生给他打了90分。梁的交上去，先生只给了70分。梁对此极为不满，找周说明了实情。周大怒，说他不该借用别人的作品。梁说：“我情愿受罚，但先生判分不公，怎么办呢？”周被他逗笑了。

一年暑假，梁实秋送母亲回杭州，路过上海时，与郭沫若、郁达夫、成仿吾等人晤面。他们引着梁从四马路的一端，吃大碗的黄酒，一直吃到另一端，在大世界追野鸡，在堂子里打花围，这种颓唐的生活让梁大觉恐怖。后来郁达夫到清华看望梁，要求梁带他去访圆明园旧址、逛北京的四等窑子，前者梁欣然应允，后者则敬谢不敏。

因自小家教甚严，及至读书，梁实秋方知世上有麻将这种玩具。有次他向父亲问起麻将的玩法，梁父正色说：“想打麻将吗？到八大胡同去！”吓得他

再不敢提“麻将”二字，从此对麻将再无好印象。

1927年，梁实秋在上海主编《时事新报》的副刊《青光》。当时一家小报连载《乡下人到上海》，对外地人极尽挖苦之能事。梁看到后，用化名写了《上海人到纽约》，以彼之道反制彼身，每日在《青光》上连载，直至《乡下人到上海》偃旗息鼓为止。

一年中秋节前后，徐志摩到梁家，对梁实秋说胡大哥（指胡适）请喝花酒，让梁也去捧场。梁得到夫人程季淑的同意后，随徐前往。入席后，胡适让每人写字条召唤平素相好的姑娘来陪酒。梁无此嗜好，一时大窘。胡适便为他约来了一位，坐在梁身后陪酒，梁感到很不自在。饭后又安排打牌，梁无心参与，立即告辞回家。到家里，程季淑笑着问他：“怎么样？有什么感想？”梁感慨：“买笑是痛苦的经验，因为侮辱女性，亦即是侮辱人性，亦即是侮辱自己。”这是梁在上海期间唯一的一次体验，以后再未涉足欢场。

抗战胜利后，梁实秋、李长之同在北师大执教，同住一院。某个夏日，李妻买菜归来，将菜筐往桌上一抛，正抛在李的稿纸上，弄湿了稿纸。李大怒，遂起争端。梁闻声赶来对李说：“太太冒暑热买菜是辛苦事，你若陪她上菜市，回来一同洗弄菜蔬，便是人生难得的快乐事。做学问要专心致志，夫妻间也需一分体贴。”李默然良久，以后很少对太太发脾气了。

梁实秋到台湾初期，生活很是困难。其女梁文蔷回忆，一次，某人送来一大包现金，请梁收下，梁无论如何也不肯接受，某人只能回去了。过了一日，某人又来，恳请梁收下，梁严词拒绝，某人才没有再送来。

又一次，另一人来访，与梁在客厅谈话，声音越来越高，最后竟拍桌对骂。梁文蔷大骇，幸好客人不久便愤愤离去。梁文蔷忙进客厅去看，只见梁实秋脸色铁青，骂道：“此人无耻！我不拿这笔脏钱！”

到台湾后，梁实秋曾代杭立武任编译馆馆长。就职后，大大小小的机关首长纷纷折简邀宴，梁不堪其扰。一次宴会上，一位老友拍着梁的肩膀笑着说：“你现在是杭立武的人了！”梁自觉生平独来独往，不向任何人低头，闻此一言，顿觉乃奇耻大辱。回家告诉夫人，夫人说：“你忘记在四川时你的一位朋友蔺子奇给你相面，说你‘一身傲骨，断难仕进’？”遂劝梁辞职。梁于是去职。

余光中回忆，他20多岁出版第一本诗集《舟子的悲歌》时，请老师梁实秋为其作序。梁写了一首三段的格律诗，余不满意，将老师写的诗送了回去，

抱怨道：“你的诗，似乎没有特别针对我的集子而写。”余说，如果换成今日的自己，一定会一声狮子吼，将狂妄的青年逐出师门。然而梁只是一抬眉，淡淡一笑，将诗放下，答应诗集出版后再写文章。余的诗集出版后不久，梁果然写就了一篇一千余字的评论文章。

梁实秋说：“你走的时候，我不去送你；但是你来的时候，无论多大风多大雨，我都去接你。”

笔 战

1927年11月，梁实秋应《复旦旬刊》之请，在该刊发表《卢梭论女子教育》一文，对法国启蒙思想家卢梭的观点进行了批评。梁实秋认为，文学所要求的只是真实，忠于人性。当时，景仰卢梭的鲁迅刚从广州来到上海，对梁文极为不满。一个月后，他在语丝发表《卢梭与胃口》一文，对梁的观点进行驳斥。

梁实秋与鲁迅曾有一面之缘，在清华读书时的梁到八道湾周家找周作人时，遇到过鲁迅。在鲁迅发文驳斥其观点后，作为文学界后辈的梁毅然提笔应战。他说：“有一种人，只是一味的‘不满于现状’，今天说这里有毛病，明天说那里有毛病，于是也有无穷无尽的杂感，等到有些个人开了药方，他格外的不满：这一服药太冷，那一服药太热，这一服药太猛，那一服药太慢。把所有药方都褒贬得一文不值，都挖苦得不留余地，好像唯恐一旦现状令他满意起来，他就没有杂感所作的样子。”

使得他们矛盾向纵深化发展的，是二人对翻译的不同看法。1929年秋，鲁迅编译的《文艺批评》一书出版后，梁实秋很快就在《新月》上发表文章《论鲁迅先生的“硬译”》，批评鲁迅的翻译文风。尔后，鲁迅以《“硬译”与“文学的阶级性”》进行反批评。

此时，左翼作家开始出来帮忙，创造社的冯乃超著文称：“然而，梁实秋却来说教……对于这样的说教人，我们要送‘资本家的走狗’这样的称号的。”梁实秋还击道：“文学是有阶级性的吗？我不知道是谁家的走狗？”

有人回忆，鲁迅读到梁文后，先是冷冷一笑，随后道：“乃超还嫩一些，这回还得我来。”于是，写下著名的《“丧家的”“资本家的乏走狗”》一文，说：“凡走狗，虽或为一个资本家所豢养，其实是属于所有的资本家的，所以它遇

见所有的阔人都驯良，遇见所有的穷人都狂吠。不知道谁是它的主子，正是它遇见所有阔人都驯良的原因，也就是属于所有的资本家的证据。即使无人豢养，饿的精瘦，变成野狗了，但还是遇见所有的阔人都驯良，遇见所有的穷人都狂吠的，不过这时它就愈不明白谁是主子了。”

梁实秋诘问鲁迅：“你骂倒一切人，你反对一切主张，你把一切主义都贬得一文不值，你到底打算怎样呢？请你说出你的正面主张。”

在这场论争中，梁实秋常常受到骚扰。他回忆：“有人写文章说亲眼看见我坐自用汽车到大学去授课，也有人捏造小说描写我锒铛入狱向杜某乞援才得开释”，“有人三更半夜打电话到我寓所，说有急事对我谈话，于问清我的身份之后便破口大骂一声儿把电话挂断。”

梁实秋说：“鲁迅死后，马上有人替他印全集，因为他们原是有组织的、有人、有钱、有机构，一切方便。猩红的封面的全集出版了，有多少册我记不得了，大概有十几册到二十册的光景。这不能算是空头文学家了。然而呢，按其内容则所有的翻译小说之类一齐包括在内，打破了古今中外的通例。鲁迅生前是否有此主张，我当然不知道，不过把成本大套的翻译作品也列入全集，除了显着伟大之外，实在没有任何意义。幸亏鲁迅翻译了戈果里的《死魂灵》而未及其他，否则戈果里的全集势必也要附设在鲁迅全集里面了。”

1964年，在台湾的梁实秋在《关于鲁迅》一文中提及这段旧事，他回忆说，他在青岛大学图书馆曾注销过数十册“从前遗留下来的低级的黄色书刊”，“鲁迅的若干册作品并不在内；但是这件事立刻有人传报到上海，以讹传讹，硬说是我把鲁迅及其他左倾作品一律焚毁了，鲁迅自己也很高兴地利用这一虚假情报，派作为我的罪状之一。其实完全没有这样的一回事。”

梁实秋坦然地说：“我个人并不赞成把他的作品列为禁书。我生平最服膺伏尔泰的一句话：‘我不赞成你说的话，但我拼死命拥护你说你的话的自由。’我对鲁迅亦复如是。”

梁实秋生前不大向女儿梁文蔷提起他与鲁迅的是是非非，加上台湾将鲁迅的书列为禁书，所以梁文蔷并不知道他们有什么“过节”。直到后来梁文蔷到了美国，才陆陆续续读到他们当年的文章。有一次，梁文蔷问父亲：“你当年和鲁迅都吵些什么？”梁实秋说，他们之间并没有什么仇恨，只不过两个人对一个问题的看法不同，其实他还是很欣赏鲁迅的文学的。

梁实秋对鲁迅的作品很是熟悉。20世纪70年代，年过古稀的梁与韩菁清热恋遭到台湾各界反对时，梁在给韩的信中几次重复了鲁迅小说《伤逝》中子君的话：“我是我自己的，他们谁也没有干涉我的权利！”

自 由

章宗祥的儿子和梁实秋同一宿舍，“五四”当天学生游行后，章的儿子就悄悄避走了。但还是有许多人不依不饶地拥进了寝室，把他的床铺捣烂，衣箱里的东西也扔得狼藉满地。梁实秋回到宿舍，看到此情景，很是反感。不久，章的儿子因病去世，每念及此，梁就心有余痛。

1919年5月19日，梁实秋跟随学生队伍到前门外的珠市口进行演讲。他们从店铺里搬来几条木凳，横排在街道上，便开始演讲。人越聚越多，讲演者情绪越来越激昂。这时有两三辆汽车因无法通过，不停按喇叭，顿时激怒了群众，有人一声喊打，众人便一拥而上，七手八脚地捣毁了一部汽车。这件事使梁实秋对“五四”运动有所反思：“我当时感觉到大家只是一股愤怒不知向谁发泄，恨政府无能，恨官吏卖国，这股恨只能在街上如醉如狂的发泄了。在这股洪流中没有人能保持冷静，此之谓群众心理。”

“五四”运动后，学生会要求学校给予其自治的权利，选举评议会过问学校事务。梁实秋在清华的最后几年一直担任评议员。他后来回忆说：“我深深感觉‘群众心理’是可怕的，组织的力量如果滥用也是很可怕的。我们在短短期间内驱逐的三位校长，其中有一位根本未曾到校，他的名字是罗忠诒，不知什么人传出了消息说他吸食鸦片烟，于是喧嚷开来，舆论哗然，吓得他未敢到任。人多势众的时候往往是不讲理的。学生会每逢到了五六月的时候，总要闹罢课的勾当，如果有人提出罢课的主张，不管理理由是否充分，只要激昂慷慨一番，总会通过。”梁感叹道：“罢课曾经是赢得伟大胜利的手段，到后来成了惹人厌恶的荒唐行为。”

梁实秋评价“五四”运动道：“‘五四’往好处一变而为新文化运动；往坏处一变而为闹风潮。”他说：“因为探求新知过于热心，对于学校的正常的功课反倒轻视疏忽了”，“追逐时尚，皇皇然不知其所届，这是‘五四’以后一窝蜂的现象，表面上轰轰烈烈，如花团锦簇，实际上不能免于浅薄幼稚。”

梁实秋信仰自由主义。1924年之后，孙中山排斥个人自由，梁曾撰文批评孙，要求国民党给予民众“思想自由、言论自由、身体自由”。他还批判行政院长胡汉民口是心非，质问胡道：“打了五六个月的苦仗，死伤几十万人民，耗费几千万金钱……今日中国武人割据的局面消灭了没有？军阀的根株铲除了没有？”

国民党考试院院长戴季陶在《申报》上发表了两句格言，其中有一句：“要人人牺牲自由，然后国家得自由。”梁实秋直斥为“不通”。

1929年到1930年，胡适、罗隆基、梁实秋在《新月》杂志发表一系列猛烈抨击国民党政权无视人权、一党专制、压制思想自由的文章，蔡元培、张元济等人都为之击节叫好。

梁实秋曾批评左翼的“普罗文学”，嘲讽某些左翼作家一贯唯苏联马首是瞻；但当国民党查禁“普罗书籍”时，梁却坚决反对国民党政府的文化政策，他说：“这一会普罗文学之又将遭受取缔，我的同情却在普罗这一面。这并非示惠于人，亦非故作公证之态。凡是赞成思想自由文艺自由的人，对于暴力（无论出自何方）是都要反对的。”

梁实秋对国民党无好感，但他亦不赞成共产党，他在《我为什么不赞成共产党》一文中明确表示：“我一向不赞成共产党和共产党主义。”“我最不满于共产党的是它对于民族精神的蔑视；第二点，我不满于共产党的是它的对于私有资产的仇视；第三点，我不满于共产党的是他们的反民主手段。”

1938年12月1日，梁实秋在重庆《中央日报》副刊《平明》发表《编者的话》中说：“现在抗战高于一切，所以有人一下笔就忘不了抗战。我的意见稍为不同。于抗战有关材料，我们最为欢迎，但是与抗战无关的材料，只要真实流畅，也是好的，不必勉强把抗战截搭上去。至于空洞的‘抗战八股’，那是对谁都没有益处的。”这段话发表后遭到许多人，特别是左翼作家的炮轰。

有人批评梁实秋为“抗战无关论”，梁自辩道：“人在情急的时候固然可以操起菜刀杀人，但杀人毕竟不是菜刀的使命。”

1940年，梁实秋本想随“国民参政会华北慰劳视察团”到延安去访问。毛泽东发电报说，我们不欢迎梁实秋来。梁只好打消此行。1942年，毛泽东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中，将梁定为“为资产阶级文学服务的代表人物”。国民党全面退败之际，梁选择去了台湾，之后，他的作品在大陆被禁。

直到20世纪80年代中期，才有出版社出版他的散文。

梁实秋到台湾后，翻译了古罗马作品《沉思录》，作者为玛克斯·奥瑞利阿斯，因译音与马克思相同，触动了台湾当局的神经，故而引起不小轰动。

梁实秋曾对李敖说起他家被搜查之事：“一天有人叫门，开了门，进来许多治安人员，问你是这家主人吗？我说是。他们说美国新闻处丢了一台打字机，有人说是你偷的，我们要来搜查。我说我是梁实秋，是大学教授，总不至于去偷美国新闻处的打字机吧？你们各位是不是弄错了？他们听了，拿出一张纸，上面画着我家的平面图，连说没弄错，就是你家。于是不由分说，进了屋里，到处翻箱倒柜起来，闹了好一阵，什么也没搜到，然后要我具结他们没带走任何东西，就走了。”梁实秋后来才明白，因其与罗隆基有旧交，引起了台湾当局的监控。

1968年，台湾文化学院上演莎士比亚的《奥赛罗》，警备司令部却横加干涉，说剧中有兵变的描写，上演恐怕影响军心。几经交涉后，学院被迫修改剧本，把奥赛罗改为文职，不称将军称大人，副官改称秘书，才勉强通过。梁实秋得知此事后说：“莎氏有知，怕要气炸了肺！”

雅 文

梁实秋的雅舍非常简陋，“篦墙不固，门窗不严”，梁“与邻人彼此均可互通声息。邻人轰饮作乐，咿唔诗章，喁喁细语，以及鼾声，喷嚏声，吮汤声，撕纸声，脱皮鞋声，均随时由门窗户壁的隙处荡漾而来”，破其岑寂。“入夜则鼠子瞰灯，才一合眼，鼠子便自由行动”，“使得人不得安枕。……比鼠子更骚扰的是蚊子。……在别处蚊子早已肃清的时候，在‘雅舍’则格外猖獗，来客偶不留心，则两腿伤处累累隆起如玉蜀黍……”

然而“‘雅舍’最宜月夜——地势较高，得月较先。看山头吐月，红盘乍涌，一霎间，清光四射，天空皎洁，四野无声，微闻犬吠，坐客无不悄然！舍前有两株梨树，等到月升中天，清光从树间筛洒而下，地上阴影斑斓，此时尤为幽绝。直到兴阑人散，归房就寝，月光仍然逼近窗来，助我凄凉。细雨蒙蒙之际，‘雅舍’亦复有趣。推窗展望，俨然米氏章法，若云若雾，一片弥漫”。

梁实秋一生坚持文学应反映最基本的人性，他的《雅舍小品》便是如此。

当《雅舍小品》最初发表在报刊上时，朱光潜便致函祝贺说：“大作《雅舍小品》对于文学的贡献在翻译莎士比亚的工作之上。”

最初，梁实秋以笔名“子佳”发表《雅舍小品》。刘士英告诉梁，他在重庆沙坪坝的一家餐馆吃饭，听见邻桌几位教授在讨论梁的《雅舍小品》，其中一位叫徐仲年的教授大声说：“你们说子佳是梁实秋，这如何可能？看他译的莎士比亚，文字总嫌有点别扭，他怎能写得出《雅舍小品》那样的文章？”

自1949年梁实秋的《雅舍小品》在台湾出版后，一版再版，到1975年，已经达到三十二版，至今已经有五六十版次，创造了散文出版的神话。

梁实秋自陈：“我的数学不好，理工科无法念，必须学文史。”而最终选择文学的原因有二：当时正谈恋爱，因感情的关系对文学特别感兴趣；朋友都知道他爱写新诗和散文，也鼓励他学文。

梁实秋自20世纪30年代开始翻译莎士比亚作品，持续40年，到70年代完成莎士比亚全集的翻译，计剧本37册，诗3册。

胡适曾物色五个人翻译《莎士比亚全集》：梁实秋、闻一多、徐志摩、陈西滢和叶公超，只有梁坚持了下来。梁说，他能完成这项工作，应感谢三个人，“第一是胡适之先生的倡导。他说俟全部译完他将为我举行盛大酒会以为庆祝。可惜的是译未完而先生遽归道山。第二是我父亲的期许。抗战胜利后，我回北京，有一天父亲拄着拐杖走到我的书房，问我莎剧译成多少？我很惭愧这八年中缴了白卷。父亲勉励我说：‘无论如何要译完它。’我闻命，不敢忘。最后但非最小的支持，来自我的故妻程季淑，若非她40多年和我安贫守素，我不可能完成此一工作”。

到台湾后，梁实秋坚持译《莎士比亚全集》，每译完一剧，就将手稿交给程季淑装订。程用纳鞋底锥子在稿纸边上打洞，然后用线缝成线装书的样子。

梁实秋说：“要翻译《莎士比亚全集》必须具备三个条件。第一，他必须没有学问。如果有学问，他就去做研究、考证的工作了；第二，他必须没有天才。如果有天才，他就去做研究、写小说、诗和戏剧等创作性工作了；第三，他必须能活得相当久，否则就无法译完。很侥幸，这三个条件我都具备，所以我才完成了这部巨著的翻译工作。”

弟子余光中谈及老师译《莎士比亚全集》的功绩时说：“‘五四’以来，西洋作家的译述，何止数千百家，但译述一位大作家而能竟其全集者，梁实秋

先生还是第一人。”“梁实秋的贡献，无人不知莎翁全集的浩大译绩。他的水准始终在那里，梁实秋的文章与他的前额并高。”

余光中在《梁翁传莎翁》一文中说：“莎士比亚只写了二十年，梁实秋先生却译了三十六年，不过我们不要忘了，莎翁是连续地写，在太平盛世的伦敦连续地写，而梁翁是时作时辍地译，在多难的中国时作时辍地译，从二次大战之前译到



梁实秋工作中

二次大战之后，从严寒的北国译到溽暑的南海，且把昔之秋郎译成了今之梁翁。”

晚年，梁实秋用7年时间写成百万言的《英国文学史》。他每天伏案，笔耕不辍，夫人韩菁清发现，梁椅子的坐垫上，常留着一摊鲜血。因伏案太久，以致痔疮出血，而他专心于著述，竟不自知。

逸 事

赵捷民回忆，梁实秋在北大开“莎士比亚”课。虽身为主任，但他却被多数学生所反对。学生们几次派代表找文学院院长胡适要求撤换他，胡适非常愤怒，几次拍桌子申斥学生说：“你们懂什么？梁先生是英国文学专家，不能换！”当然，有胡适坐镇，是换不动的。

儿子梁文骐回忆，梁实秋教学数十年，口操英语，却总是长袍马褂，千层底布鞋，迭裆裤子，还要绑上腿带子，常引得时髦男女窃笑，他却毫不在意。在师大授课时，一次讲英格兰诗人彭斯（Burns）的一首诗，某女生听到动情处，竟泪下如雨，伏案放声大哭起来。梁文骐问父亲：“您是否觉得很抱歉？”他回答：“不，彭斯才应该觉得抱歉。”

梁实秋上课，一度黑板上从不写一字，他说：“我不愿吃粉笔灰。”

林斤澜回忆，抗战时期，梁实秋每天坐着滑竿到学校上课。他微胖，穿皮

袍，戴绒帽，围可以绕三圈的长围巾，仰在竹躺椅上。竹竿一步一颤一悠，一颤是抬前头的一步，一悠是抬后头的步子。到学校，梁下得滑竿，直奔教室，脸上带着微笑，可见不把坐滑竿当作苦差使。他不看学生，从长袍兜里掏出一张长条小纸条，扫一眼便开讲。他讲的是西洋戏剧史、希腊悲剧、中世纪、文艺复兴。顺流而下，不假思索，只摆事实，不重观点，如一条没有滩、没有漩涡、平静且清楚的河流。一会儿法国，一会儿英国德国，提到人名书名，便写板书，讲到法国写法文，讲到英国写英文，讲到德国写德文……抗战时期，学生中多半是“流亡学生”，学过点外语也耽误了。他全不管，从不提问，和学生不过话，更不交流。下课铃一响，揣纸条，戴帽子，围三绕围巾，立刻上滑竿走人。和别的老师，“进步”的和不见得“进步”名流，都不招呼。他的课知识丰富，条理清晰，叙述娴熟又动听，因此经常满座。

儿时，梁实秋特别憎恨他的小辫子，觉得像猪尾巴一样难看不说，早上起来梳辫子也实在恼人。年岁稍长，听父亲读《扬州十日记》、《大义觉迷录》等书，又听父亲讲清军入关后“留头不留发，留发不留头”的故事，梁对辫子愈加反感。辛亥革命后，他马上跑到理发店剪辫子，虽然“连揪带剪，相当痛，而且头发渣顺着脖子掉下去”，但内心“十分快意”。

梁实秋儿时顽皮，对读书不感兴趣，每当此时，母亲就高举笞帚疙瘩进行威吓，但每次都高高举起，轻轻落下。一次，母亲监督他读书，读到“一老人，入市中，买鱼两尾，步行回家”时，梁大惑不解，问母亲：“为什么买鱼两尾就不许他回家？”全家大笑。

上小学时，梁实秋各门课程都应付裕如，唯独畏惧“算术”，他说：“像‘鸡兔同笼’一类的题目我认为是专门用来折磨孩子的，因为我当时想鸡兔是不会同笼的，即使同笼也无须又数头又数脚，一眼看上去就会知道是几只鸡几只兔。”

清华对体育特别重视，毕业前照例要考体育，对梁实秋来说，最难过一关是游泳。考试那天，梁约好了两位同学各持竹竿站在泳池两边，以备万一。他一口气跳进水里马上就沉了下去，喝了一大口水之后，人又浮到水面，还没来得及喊救命，又沉了下去……两位同学只能用竹竿把他挑起来。他当然不及格，一个月后须补考。虽然苦练了一个月，但补考时，刚入池中，他便一个劲儿地往下沉，一直沉到了池底，摸到了滑腻腻的大理石池底，好在这次稍微镇静些，

在池底连着爬了几步，喝了几口水之后又露出水面，在接近终点时，从从容容地来了几下子蛙泳，逗得一旁的体育老师马约翰笑弯了腰，给了他一个及格。

梁实秋的体育成绩很差，他平时不练习，一到临考就紧张万分，马约翰对他的体育成绩只能是摇头叹息。他的一百码（一百码等于 91.44 米）成绩是 19 秒。四百码成绩是 96 秒，跑完人几乎昏厥过去。

在清华读书时，梁实秋不喜欢数学，其同学孙筱孟对数学更是惧怕，每回遇到数学月考、大考，一看题目就尿裤子，然后匆匆忙忙回寝室换，屡试不爽。后来梁实秋和同学赵敏恒去美国留学，清华的分数单上数学都是勉强及格。二人到美国后拼命用功，结果在班上占了第一、第二的位置，大考特准免于参加，成绩为甲等。

赵太侔平日寡言笑，一次，他到上海看望梁实秋，进门一言不发，梁亦耐着性子，一言不发，两人相对抽烟，几乎抽完一包后，赵即起身离去。二人交往，颇有魏晋之风。

有一次，梁实秋想倾阮囊之所有在饮茶上豪华一下，便走进一家茶店，索买上好龙井。店主将他上下打量了一番后，取出 8 元一斤的龙井茶，梁表示不满意。店主又取出 12 元的龙井，梁仍不满意。这时店主勃然色变，厉声说：“买东西，看货色，不能专以价钱定上下。提高价格，自欺欺人耳！先生奈何不察？”梁实秋如遭棒喝。

1930 年夏的一天，徐志摩打电话给梁实秋，大声说道：“你干得好事，现在惹出祸事来了！”梁莫名其妙，忙问何事。徐说，上海商务印书馆的黄警顽受朋友某君之托，替其妹做媒，对象是梁实秋，请他问梁意下如何。梁更觉蹊跷，徐问：“你有没有一个女学生叫 $\times\times\times$ ？”梁答有，徐说：“那就对了。现在黄警顽先生来信要给你做媒。并且要我先探听你的口气。”梁实秋说：“这简直是胡闹。这个学生在我班上还是不错的，我知道她的名字，她的身材面貌我也记得，只是我从来没有机会和任何男女生谈话。”徐在电话中说：“好啦，你现在告诉我，要我怎样回复黄先生？”梁不假思索地说：“请你转告对方，在下现有一妻三子。”

初到台湾，梁实秋一家三口住在荒僻的德惠街，街中心是一条死水沟，野草与人同高，偶尔有车经过，尘土飞扬入室。当时他们睡的是榻榻米，躺下后，顿觉天花板高得出奇，起身时很是吃力。几个月后，他们忍无可忍，终于买了

三张木床。一天，齐如山来访，进门看见室内有床，惊呼道：“吓！混上床了！”

梁实秋最初在台湾师大任教，台湾大学为了请梁到校任教，许诺分给他“一栋相当宽敞的宿舍”，师大得知风声，立即挽留，分给梁一处庭院宽大的房屋。一位师大同事见后望门兴叹道：“是乃豪门！”

梁实秋对火腿品质要求甚高，对台湾熏制火腿很是不满，常说“有死尸味”，视为下品。逢年过节，有人送礼，常有火腿一包，打开一看，或有蛆虫蠕动，或有恶臭扑鼻，无法忍受，弃之又觉可惜。梁百般思索，顿生妙计，将火腿挂在墙外电线杆上，谓之“挂高杆”。片刻工夫，即被人取去，如是者数次。夫人程季淑非常反对，梁却认为愿者上钩，不伤阴功。

食 趣

儿时，梁实秋常随父亲到东四牌楼自家开的干果子铺，每次到后，掌柜总是从蜜饯缸里抓出一把蜜饯桃脯的皮子塞给他，或给他一瓶用玻璃球做瓶塞的汽水。这些足可以让他享受一阵子，整个晚上的心情都因此变得舒展开朗。

梁实秋最爱吃北京致美斋的爆羊肚。1926年，梁留美三年归国，甫下车，将行李寄存在车站，直奔致美斋，将不勾芡粉、稍加芫荽梗、葱花的盐爆，勾大量芡粉、黏糊的油爆和清汤氽煮，以及完全本味的汤爆，都吃了个遍，才回家。梁说他在海外想吃的家乡菜以爆肚为第一，而这次一口气吃三种，是“生平快意之餐，隔五十年犹不能忘”。

20世纪30年代初，李璜在上海四马路美丽川菜馆宴请徐悲鸿、梁实秋等，席上的蚝油豆腐让梁实秋在半个世纪后仍记忆犹新。他说：“蚝油豆腐用头号大盘，上面平铺香嫩豆腐，一片片地像瓦垄然，整齐端正，黄澄澄的稀溜溜的蚝油汁洒在上面亮晶晶的。此后数十年间吃过无数次川菜，不曾再遇此一杰作。”

梁实秋爱吃红烧肉，但最怕自己做红烧肉。因为他性急健忘，10次烧肉9次烧焦。他说，红烧肉要长时间煨煮，很懒又没记性者最不适合做此菜。

1940年，梁实秋和抗战慰问团在湖北访问张自忠。张自忠请他们吃了一顿饭，他因此餐最简单而又招待最殷勤而永生难忘：四盘菜一只火锅，以青菜或豆腐为主，点缀有肉片肉丸，说是豪华是因为每人加一只生鸡蛋放在火锅里煮。

晚年，梁实秋因患糖尿病，不能食甜，但他常私下偷吃解馋。一次和刘墉同桌吃饭，冷盘端上来，梁说，他有糖尿病，不能吃带甜味的熏鱼；冰糖肘子端上来，他又说不能碰，因为里面加了冰糖；什锦炒饭端上来，他还是说不能吃，因为淀粉会转化成糖。最后，端上八宝饭，刘墉猜他一定不会吃，没想到梁居然大笑道：“这个我要。”朋友提醒他：“里面既有糖又有饭。”他笑着说，就因为早知道自己最爱吃的八宝饭，所以前面特别节制。“我前面不吃，是为了后面吃啊；因为我血糖高，得忌口，所以必须计划着，把那‘配额’留给最爱。”

儿时夏天，梁实秋喝豆汁，总是先脱光上衣，然后喝下豆汁，等到汗落再穿上衣服。他常说：“能喝豆汁的人才算是真正的北平人。”他坦陈：“自从离开北平，想念豆汁儿不能自己。”晚年他与在北京的长女梁文茜取得联系后，在一封信中说：“给我带点豆汁来！”女儿回信道：“豆汁没法带，你到北京来喝吧！”他才知道自己糊涂了，不禁哑然失笑。

梁实秋还爱吃北京的传统小吃糖葫芦。他回忆，信远斋卖蜜饯、冰糖子儿、糖葫芦，以糖葫芦为最出色。梁感慨：“离开北平就没吃过糖葫芦，实在想念。”

梁实秋对老北京的各种干鲜果品也非常想念：“三白的大西瓜、蛤蟆酥、羊角蜜、老头儿乐、鸭儿梨、小白梨、肖梨、糖梨、烂酸梨、沙果、苹果、虎拉车、杏、桃、李、山里红、黑枣、嘎嘎枣、老虎眼大酸枣、荸荠、海棠、葡萄、莲蓬、藕、樱桃、桑椹、槟子……不可胜举，都在沿门求售。”

梁实秋曾描写北平小贩的吆喝：“北平小贩的吆喝声是很特殊的。我不知道这与平剧有无关系，其抑扬顿挫，变化颇多，有的豪放如唱大花脸，有的沉闷如黑头，又有的清脆如生旦，在白昼给浩浩欲沸的市声平添不少情趣，在夜晚又给寂静的夜带来一些凄凉。细听小贩的呼声，则有直譬，有隐喻，有时竟像谜语一般的耐人寻味。而且他们的吆喝声，数十年如一日，不曾有过改变。”

风 趣

在哈佛大学时，梁实秋和顾毓秀等人租住在一所公寓中，他们轮流负责做饭、洗碗、采购等工作，而这里也成为中国学生的活动中心，来往过客随时下榻，帆布床随时供应。一次，梁实秋在厨房做炸酱面，锅里的酱正扑哧扑哧地

冒泡，潘光旦带着三个人闯了进来，一闻到炸酱的香味，便嚷着要吃面。梁慷慨应允，却有意往小碗炸酱里加了4勺盐，咸得他们皱眉瞪眼，拼命找水喝。

王敬义每次从梁实秋家离开时，总要偷偷在梁家门口小便。梁实秋一直装作不知。有一天，王自己憋不住了，不无得意地问梁道：“每次我都撒泡尿才走，梁先生知道吗？”梁微笑道：“我早知道，因为你不撒尿，下次就找不到我家啦！”

梁实秋论女人：“假如女人所有杜撰的故事都能抽取版税，那很容易致富。”

老舍在山东大学教书时，在一次演讲中说，文艺作品中的坏人形象大都是脑满肠肥、一脸横肉的大胖子。一周后，青岛大学外文系主任梁实秋上台演讲，说着说着，话锋一转：“就我个人所知，中外文学作品中的坏人都是些瘦子，脖子细得像猴子一样……”梁白白胖胖，而老舍正是个脖子很细的瘦子。老舍听罢，一笑了之。

抗战时期，一次国立编译馆发起的北碚各机关团体劳军晚会上，老舍自告奋勇表演相声，他挑选梁实秋作为搭档。其中有一段需要老舍用折扇打梁的头，老舍建议删去，但梁坚持保留，最后二人商定打的时候比画一下，并不真打。到演出的这天，二人走上台来，绷着脸肃立片刻，如同泥雕木塑一般，观众看了已是笑声一片。二人只能在阵阵笑声的间歇表演。到该用折扇敲头的时候，老舍不知是一时激动还是有意为之，抡起大折扇狠狠地向梁打来，梁见来者不善，向后一闪，折扇正好打落了他的眼镜。梁迅即反应，手掌向上，正好托住了落下来的眼镜，然后保持此姿势不动，喝彩声历久不绝。有人以为这是梁实

秋的一手绝活，高呼：“再来一回！”



梁实秋与韩菁清婚礼照片

秋在师大任教期间，校长刘真常请名人到校讲演。一次，主讲人迟迟未到，在座的师生都等得很不耐烦。刘真只好请在座的梁救急，上台给同学们讲几句话。梁慢吞吞地说：“过去演京戏，往

往在正戏上演之前，找一个二三流的角色，上台来跳跳加官，以便让后台的主角有充分的时间准备。我现在就是奉命出来跳加官的。”一番话引得全场哄笑，驱散了师生们的不快。

梁实秋与韩菁清的新房设在韩家。洞房花烛夜，梁因高度近视，又不熟悉环境，没留心撞到了墙上。新娘立即上前将新郎抱起。梁笑道：“这下你成‘举人’了。”新娘也风趣地回答说：“你比我强，既是‘进士’（谐音近视），又是‘状元’（谐音撞垣）。”两人相视大笑。

知己

冰心与梁实秋是一生知己。1923年，赴美留学的梁实秋和冰心在前往大洋彼岸的轮船上相遇。梁颇为尴尬，因为之前他曾撰文批评冰心说，“我从《繁星》与《春水》里认识的冰心女士是一位冰冷到零度以下的女作家”，并说《繁星》、《春水》此类诗作“终归不能登大雅之堂的”。许地山为二人介绍后，梁问冰心：“您修习什么？”冰心答：“文学。你呢？”梁回答：“文学批评。”然后两人再无话，幸好有许地山在一旁缓和，才避免了窘境。

冰心给梁实秋的第一印象是“一个不容易亲近的人，冷冷的好像要拒人于千里之外的感觉”。接触多了，梁发现，冰心只是表面上对人有几分矜持，实则与人为善，宽厚待人。他赞扬冰心：“她的胸襟之高超，感觉之敏锐，性情之细腻，均非一般人所可企及。”

为了打发旅途中的无聊，梁实秋与顾一樵等人办了一份名为“海啸”的文艺刊物，向冰心和许地山等人约稿。冰心在此发表了《乡愁》、《惆怅》、《纸船》等。一次编辑会后，梁忽然对冰心说：“我在上海上船以前，同我的女朋友话别时，曾大哭了一场。”这个女朋友就是他后来的夫人程季淑。闻此语，冰心大为诧异。

梁实秋到哈佛读研究生时，冰心在威尔斯莱女子学院就读，每到假期，或梁去拜访冰心，一起“泛舟于脑伦璧迦湖”，或冰心来访梁，“做杏花楼的座上客”。

哈佛中国学生会曾演出英语版中国话剧《琵琶记》，剧本由顾毓琇改编，梁实秋翻译。冰心演丞相之女，其同学谢文秋扮演女主角赵五娘。男同学们扮

纷争抢男主角蔡中郎，最终由梁实秋出演。他们请来波士顿音乐学院的一位教授担任导演。导演很是认真，每次排练到蔡伯喈和赵五娘的团圆戏时，导演便大叫：“走过去，亲吻她，亲吻她！”梁很是窘迫，告诉导演，中国自古以来没有这样的习惯，导演摇头不已。演出结束后，导演将梁拉到一旁，对他说：“你下次演戏最好选一出喜剧，因为据我看你不适于演悲剧。”

后来，谢文秋与朱世明订婚，冰心打趣梁实秋说：“朱门一入深似海，从此秋郎是路人。”梁此后写文章就以“秋郎”署名，晚年又自号“秋翁”。

一次，梁实秋给冰心画了一幅梅花，冰心回信说：“画梅花有什么了不起，狗也会画。”

抗战期间，冰心偶尔到梁实秋住的雅舍拜访。时值寒冬，他们围着火炉促膝长谈到深夜，冰心兴致颇高，还唱了一段福建戏词，是夜，冰心留宿雅舍，与龚业雅挤在一张床上睡了一夜。

冰心住在歌乐山，梁实秋到歌乐山看望冰心，冰心一定要让梁试试她和丈夫吴文藻睡的那张弹簧床，梁躺上去，感觉软得像棉花团。

梁实秋某次进城办事路过歌乐山，却未拜访冰心，冰心知道后很不高兴，埋怨道：“山上梨花都开过了，想雅舍门口那一大棵一定也是绿肥白瘦，光阴过得何等的快！你近来如何？听说曾进城一次，歌乐山竟不曾停车，似乎有点对不起朋友。”

有人曾问冰心为什么梁实秋是一朵鸡冠花，冰心说：“因为那时旁边还有好几位朋友，大家哄笑说‘实秋是一朵花那我们是什么？’因此我加上一句‘鸡冠花’，因为它是花中最不显眼的。”

“文革”初期，在台湾的梁实秋听谣传说冰心与丈夫吴文藻双双服毒自杀，信以为真，悲痛之余写了《忆冰心》一文，文末附上冰心历年给他的信。此文几经辗转，到了冰心手里，她极为感动，立刻写信托人从美国转给梁实秋。两年后，梁才知道冰心夫妇自杀之说是误传，又著文更正，欣喜之余，又伤感于他们在“文革”中的种种磨难。

20世纪80年代初，梁实秋次女文蔷回北京探亲，替父亲去看望冰心。梁让女儿给冰心带的口信是：“我没有变。”冰心听后对梁文蔷说：“你告诉他，我也没有变。”

1985年，梁实秋散文集《雅舍怀旧忆故知》由中国友谊出版公司出版，

冰心欣然作序。她深情地说：“我感激故人对我们的眷恋，我没有去过台湾，无从想象台湾的生活情况，但是北京的情况呢，纸上真是说不完，我希望实秋回来看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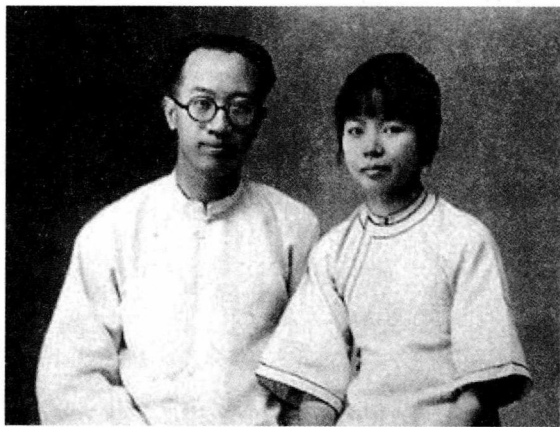
梁实秋去世时，时已 87 岁高龄的冰心在短短的一个月时间连续写了两篇悼念文字《悼念梁实秋先生》和《忆实秋》，她说：“实秋是我一生知己，一生知己呀！”

爱 恋

1921 年，父母为梁实秋物色了一位妻子人选，程季淑，安徽绩溪人，年二十岁。陪母亲去过程家的大姐对梁说：“我看她人挺好，满斯文的，双眼皮大眼睛，身材不高，腰身很细，好一头乌发，挽成一个髻堆在脑后，一个大蓬覆着前额，我怕那蓬下面遮掩着疤痕什么的，特地搭讪着走过去，一面说‘你的头发梳得真好’，一面掀起那发蓬看看，什么也没有。”

梁实秋对这门亲事很满意，他先写信给程，问她是否愿意和他交往。但信寄出后，如石沉大海。于是他又打电话给程，程的声音柔和清脆，一下子就把他震住了。他直接要求见面，程虽支支吾吾，但还是答应了。第一次约会，素面朝天却有如清水芙蓉的程给梁留下了美好的印象。

之后，二人在中央公园、太庙、北海、电影院开始了一次又一次约会，当时青年男女自由交往还未成风气，二人在公园里引得众人频频侧目，甚至有人还大吹口哨。梁实秋常去程季淑工作的小学等她，每次女学生们都聚集在会客室窗外窥视。由于两人经常约会，程季淑遭人非议，最后被学校解聘。“卢沟桥事变”后梁到天津，住在同学罗隆基家里，罗的妻子王右家就是当



1921 年，梁实秋与程季淑婚前合影



梁实秋与程季淑结婚照

年窥视的学生之一。

在清华的毕业典礼上，梁实秋和吴文藻反串女角，参演了一出舞台剧。梁请程季淑前来观看，结束后，他问程有何感受，程答：“我不敢仰视。”原来她因为害羞，根本没敢看台上，她说：“我看你在台上演戏，我心里喜欢，但我不知为什么就低下了头，我怕别人看我！”

1923年，梁实秋准备赴美留学。三年后，梁没等奖学金用完就着急回国了。1927年2月11日，梁、程在北京南河沿欧美同学会举行了中西合璧的婚礼。婚后十几天，北伐战争打响，两人仓促南下，逃到上海。

在上海，梁实秋主编《青光》副刊，每晚发稿后匆匆登楼，恨不得一步跨回家。程季淑问他：“你上楼的时候，不是一步跨上两级楼梯？”“是的，你怎么知道？”“我听着你‘咚咚’的脚步声，我数着那响声的次数，和楼梯的节数不相符。”

1934年，梁实秋回到北平，在北大任教。时梁家三代上下十几口，另有男女佣工六七个，时间久了，难免会有矛盾，梁有时颇为烦恼，程季淑总劝他：“唐张公艺九世同居，得力于百忍，我们只有三世，何事不可忍？”为了丈夫安心工作，程季淑承担了所有的家务，侍候公婆，教育孩子，日夜操劳。

程季淑全力支持丈夫的翻译工作，每日下午，她总定点给丈夫送茶。这时梁实秋停笔拉她小坐，她总推开梁说：“别闹，别闹，喝完茶赶快继续工作。”然后便转身离开。到晚上，当梁告诉他一天进展顺利，译了3000字，她便默默对着丈夫竖起大拇指。

1937年，北平陷落后，梁实秋决定南下。由于岳母年老体衰，不堪奔波之苦。他和程季淑商量后，决定他一人先走，待局势稍缓，再做打算。不曾想，他们这一别竟长达六年。1944年，程季淑只身一人，带着三个孩子和大堆行李站在梁实秋面前时，两人均泪流不止。程时年43岁，眼角已见皱纹，耳旁已有白发。梁文蔷至今还记得那天父亲紧盯着他们三个孩子，用手指着他们激

动地说：“这就是我的孩子，这也是我的孩子，这也是我的孩子！”正因为这一次的分别，自那以后的三十余年，无论天涯海角，两人始终相偕相行。

1973年，梁实秋与程季淑卖掉台湾的房子，迁居美国西雅图，与女儿梁文蔷一起生活，准备幸福地安度晚年。他们恩爱如昔，常手拉手一起出门散步。程季淑年纪大了，连上楼都感到吃力，她穿一件宽大的黑毛衣，手脚并用地爬上楼去，每当此时，梁戏言：“黑熊，爬上去！”程回头对梁吼一声，做咬人状。进入室内，程季淑倒在梁实秋怀中，梁能听见她心脏扑通扑通跳的声音。

1974年4月30日，梁氏夫妇携手到附近市场去买东西，市场门前一个梯子突然倒下，正好砸中程季淑。梁忙将她送往医院急救，但手术后，她却未能醒来。

妻子去世后，梁实秋写下了《槐园梦忆》一书，寄托对亡妻的悼念之情。他在《槐园梦忆》最后写道：“诗人感木瓜，乃欲答琼瑶。愧彼赠我厚，惭此往物轻。虽知未足报，贵用叙我情。”

北京的中山公园四宜轩是梁实秋和程季淑的定情之处。1987年，梁实秋次女回北京，特地去四宜轩拍了很多照片给梁寄去。但梁仍不满意，想要一张带匾额的照片。可惜四宜轩的匾额早已不复存在。后来，长女梁文茜又去拍了许多照片，托人带给父亲。梁一见到照片，就忍不住落泪。

龚业雅是梁实秋的红颜知己，她是梁的三妹亚紫在女师大的同学，湖南人。梁实秋认识龚业雅是在认识程季淑之前，据梁回忆，龚在北平念书时曾和三妹到梁家玩，“全家人都很喜欢她”。“业雅是我见过最男孩子性格的女性，爽快，长得明丽。非常能干的，先后在四川、北平做商务编译馆的人事主任，管两百多人，连家属六七百人。很有能力，当年所有编译馆的事，从重庆回到南京，都是她一人处理的。她不是文才，是干才。”

重庆大轰炸后，梁实秋与龚业雅一家合资买了间平房，因为没有门牌，朋友不好找，邮差也不方便，就以龚业雅的“雅”为名，在山下路口钉了块木牌，写上“雅舍”。

梁实秋撰写《雅舍小品》时，每写一篇，都是龚业雅先睹为快，笑得前仰后合，不断催梁快写。梁的作品从未请人作过序，但《雅舍小品》却由龚作序。梁实秋亦坦言：“雅舍小品也是因业雅的名字来的。雅舍小品第一篇曾先给业雅看，她鼓励我写。雅舍小品三分之二的文章，都是业雅先读过再发表的。后

来出书，序也是业雅写的。我与业雅的事，许多朋友不谅解，我也不解释，但是一直保留业雅的序作为纪念。”

梁实秋回忆，一次，他与卢冀野、龚业雅以及另一位朋友打了一个通宵的麻将：“两盏油灯，十几根灯草，熊熊燃如火炬，战到酣处，业雅仰天大笑。椅仰人翻，灯倒牌乱。”

因内战，梁实秋未及道别而匆匆离开北京，到了广东才写信给龚业雅，龚回信埋怨他不该离开。梁初抵台湾后，两人仍鱼雁往返，直到两岸断绝邮电才失去联系。“文化大革命”后，梁实秋托在美友人打听，得到的却是龚业雅的死讯，去世时六十九岁。梁实秋曾说：“这一生影响我最大的女人，一个是龚业雅，一个就是我太太程季淑。”

据说，梁实秋曾想和程季淑离婚，另娶龚业雅，江冬秀将程季淑接到家中，为她出谋划策，闹到法院里打官司。结果梁实秋败诉，一时里传闻沸沸扬扬。此后，梁、龚被迫分手。

因《槐园梦忆》，梁实秋遇到了他的第二位妻子——韩菁清。韩菁清比梁实秋小28岁，7岁时便在上海的儿童歌唱比赛中一举夺魁，14岁获得“歌星皇后”称号。1949年，韩随父到香港，进入演艺圈。她自编、自演、自唱、并担任制片人的影片《我的爱人就是你》让她获得了金马奖优秀女演员奖。30岁时，韩退出影坛。

1974年11月27日，韩菁清和义父谢仁钊到远东图书公司拜访该公司老板，老板当即奉送一本崭新的《远东英汉大辞典》，并带着二人见到了该辞典的主编梁实秋。二人一见如故，不几日，梁便对韩心生爱慕。当韩菁清告诉梁，准备给他当红娘时，梁直截了当说：“我爱红娘！”

听梁实秋如是说，韩菁清的内心很是矛盾，她于二人相识的第五日写信给梁，希望他打退堂鼓。不料第二天早晨，韩菁清一拉开房门，便看见了门口的梁实秋，他交给韩一封信，说是楼下捡到的，信封上写着“呈菁清小姐”。韩菁清打开一看，写信人正是梁实秋。

从这天开始，梁实秋每天都带着情书来到韩菁清家中，梁在情书中写道：“不要说悬崖，就是火山口，我们也只好拥抱着跳下去。”梁炽热的爱情火焰，终让融化了韩菁清，二人开始热恋，并准备共度余生。

梁韩之恋引起了轩然大波。报纸首先发难，矛头直指韩菁清。多数文章都

认为韩菁清嫁梁实秋，是对梁的亵渎；有人更是说，她和那些专门嫁一个行将就木的人并等着继承遗产的女人是一样的。

与此同时，梁实秋也遇到了阻力。一些朋友出面为他物色老伴，梁门下一些有相当高社会地位的弟子们，更是打着“护师团”的旗号，反对梁韩之恋。对于朋友们的劝阻，梁说：“好些人自命为我的朋友……对我说些过分的劝告，这些人是自绝于我，我不得不把他们一笔勾销，不再算是朋友之列。”“那些陈腐的心术不正的东西，让他们一起滚开！”

1975年，梁韩之恋修成正果。婚礼那天，梁实秋自兼司仪，站在大红喜字前宣布婚礼开始，然后又自读结婚证书，在宾客们的欢笑声中，献上新郎致词。这天晚上，两个人先是大笑大闹，后来却在床上相拥而泣。

梁实秋称韩菁清为“清清”，韩菁清则称呼梁为“秋秋”。梁戏称这是韩菁清的“一大发明”。

与韩菁清的结合，让梁实秋找回远离的青春：恋爱时，两人一块儿吃宵夜，梁说，那是他“生平第一次”深更半夜在外面吃清粥；婚后，七十四岁的他开始学跳舞，在家里的饭厅翩翩起舞；尽管饮食习惯不同，但因韩菁清烧得一手好菜，梁婚后心宽体胖，八个月体重上升五公斤；外界也注意到，原本搁笔已久的梁又开始了创作。他每天上午专心读书、写作，一天写5000余字。1979年6月，梁实秋完成了《英国文学史》和《英国文学选》，前者约100万字，后者约120万字，历时7年，获得台湾“国家文艺贡献奖”。

闲暇时，梁实秋和韩菁清玩文字游戏，比如，5分钟内，写“讠”旁或“言”旁的字，看谁写得更多。但获胜的常常是韩菁清，因为她脑子反应快，写得快，而梁总是先写笔画很多的生僻字，到后来才写笔画简单的常用字。不过，韩菁清说她不敢跟梁实秋打“持久战”，因为梁能写出许许多多同旁的字来，远远胜过她，于是她坚持限定比赛在5分钟内结束。

胡宗南的女儿胡小美曾这样写道：“梁实秋与韩菁清结婚近两年了。他们的婚姻生活就像一条源远流长的小溪，任凭多少颗顽皮的小石子，最多也只能激起一些泡沫，一阵涟漪，随着缓缓流过，却似乎是永无止境的水波，消失得无影无踪。”

梁实秋和韩菁清携手走过12年，直至梁实秋辞世。面对死亡，梁实秋在给韩菁清的信中说：“我依然爱你。我故后，你不必悲伤，因为我先你而去，

是我们早就预料到的事。”

梁实秋去世后，韩菁清每月去扫墓两次，给梁实秋带去烟花，拔去墓上的杂草。她在自己的衣襟上绣着一个红色的“雅”字，纪念梁实秋。

对于晚年的这次爱情，梁实秋说：“我只是一个凡人——我有的是感情，除了感情以外我一无所有。我不想成佛！我不想成圣贤！我只想能永久永久和我的娃娃相爱。人在爱中即是成仙成佛成圣贤！”

伤 国

梁实秋在美国演《琵琶记》，当谢文秋饰的赵五娘抱着琵琶用四季相思小调自弹自唱贺知章的《回乡偶记》“少小离家老大回……”时，众人默默不语，竟忘了接口。

1935年11月，梁实秋和张东荪、罗隆基、冰心等人在北平创办《自由评论》周刊，晚年他自陈：“我对政治并无野心，但是对于国事不能不问。所以我办了一个周刊，以鼓吹爱国提倡民主为原则。”

梁实秋反对国民党的“攘外必先安内”政策，他认为政府实际是对内实行独裁，对外等于屈服。他认为，真正的安内，不是剿灭共产党，而是“必须开放党禁，使各党各派的有力量有野心之分子有公开活动的自由”。

1937年7月29日，北平沦陷。这日，梁实秋对长女梁文茜说：“孩子，明天你吃的烧饼就是亡国奴的烧饼。”

抗战爆发，北平沦陷。北大教授张忠绂通知梁实秋，说他们二人已经上了侦缉队的黑名单，让梁赶紧离开北平。梁考虑再三，决定南下。梁后来回忆：“我们（注：指其与罗隆基等人）愿意共赴国难。离开北平的时候我是写下遗嘱才走的，因为我不知道我此后的命运如何。我将尽我一份力量为国家做一点事。”

梁文茜回忆，“七七事变”爆发后，父亲梁实秋想投笔从戎，深夜和程季淑长谈计议，打算到后方参加抗日工作。十岁的梁文茜缩在被窝里偷听父母谈话，犹记得他们严肃的神情。不久，梁实秋便毅然决然南下，程季淑没有哭，但很紧张。梁文茜问母亲：“爸爸干吗去了？”母亲小声告诉她：“打日本。”

梁实秋到达天津，寓居罗隆基家中。两人时刻关注着中日战争的形势，梁

回忆：“努生（罗隆基）有一幅详细的大地图，他用大头针和纸片制作好多面小旗，白的代表日寇，红的代表我军，我们每天晚上听无线电广播，一面按照当时战况将红旗白旗插在地图上。令人丧气的是津浦线上白旗咄咄逼人，红旗步步后退。我们紧张极了，干着急。”

天津告急后，梁实秋和罗隆基南下南京。在济南火车站，他遇到从前的一位女学生。学生问他去哪里，他回答：“到南京，赴国难，投效政府，能做什么就做什么。”学生问及师母，他告知：“我顾不得她，留在北平家里。”汽笛响起，梁实秋与学生挥手作别，二人都流下泪来。

1938年，梁实秋应教育部次长张道藩之邀请，参加了“中小学教科书编辑委员会”，担任了任务最繁重的教科书组主任一职。梁本无编撰教科书的经验，但“既到后方，理宜积极参与抗战有关之工作”，所以硬着头皮接受了。梁预先申明，他是义务主持编撰教科书，不领薪水。

1948年，梁实秋在中山大学任教，与王越兴趣相投，言谈甚欢。次年，梁对王说：“我要到香港去。”王劝他：“你不要走。你教你的书嘛。”他委婉地说：“你和我不同，我是和鲁迅打过笔战的人，鲁迅称我‘资本家的乏走狗’，新政府日后如何待我，实在心中无底，我还是先到香港看看再说。”随后，梁实秋赴港，之后又去了台湾。

初到台湾，梁实秋常面向大陆，纵目远眺。每逢春节，他便觉得辛酸和苦涩，他称春节拜年为“苦闷的象征”。

晚年，梁实秋与妻女一起在美国生活，他心念大陆，希望有一天能回到祖国，但如果定居台湾，此生回乡之愿大概无法实现，所以只能申请美国的长期居留证，希望有朝一日由美回到祖国。但他始终对去国远游一事耿耿于怀，不但抱怨当地“乏言可陈”、让他只能“静待晚年”，并且拒绝加入美国籍。他说，入籍必须宣誓忠于美利坚合众国，“这一点，我做不到，因为我爱我的中国”。梁文蔷也只能刻了一方“四海为家”的印章送给父亲。

1981年，梁文蔷到大陆探亲，大姐梁文茜让她给父亲带回一枝枣树叶，上面还有一个小青枣。这枝枣树叶来自于当年梁实秋故居枣树的后代。后来枣和枣叶都枯萎了，梁实秋将枣叶夹在书中珍藏。

梁实秋很喜欢青岛，晚年，他写道：“我曾梦想，如果有朝一日，可以安然退休，总要想找一个比较舒适安逸的地点去居住……我是北平人，从不以北平

为理想的地方。北平从繁华而破落，从高雅而庸俗，而恶劣，几经沧桑，早已不复旧观。我虽然足迹不广，但北自辽东，南至百粤，也走过了十几省，窃以为真正令人流连不忍离去的地方应推青岛。”长女梁文茜曾专门将青岛海滩的一把细沙装入瓶中寄给父亲，梁实秋将它供在案头，看得老泪纵横。

王越回忆，梁实秋之子梁文骐曾在暨南大学数学系当教授。一次，梁文骐将其父的信和寄来的一首杜甫的诗交给王，说其父希望王想办法帮他安排一下，他想回来，到北京老家去看看。王与广东统战部商量，统战部长说：“噢，梁实秋啊，听说他在台湾很有地位的，这个人要回来得通知中央的统战部，由那边决定。”此事报知中央统战部后，中央统战部说，他要回来，应当自己写封信给中央统战部，由中央统战部考虑后决定。梁实秋不愿写，事情就搁下了。一年后，梁实秋去世，他最终也没有实现回到大陆的夙愿。

1987年，台湾《联合报》的主编采访年过八十五岁的梁实秋，问他：“您对已过去的八十五年有无遗憾？”梁实秋列举了五条憾事，第五条为：“陆放翁‘但悲不见九州同’，我亦有同感。”再问：“现在您最希望的事是什么？”答：“如今我最希望的事只有一件：国泰民安，家人团聚。”

魂 归

1987年大年初一，梁实秋吃饭时不小心，咬掉一颗门牙，虽是假牙，但大年初一便“老掉牙”，让他心里很不自在。

这年，他请人算了一卦，后来对人说：“卜者谓‘八十六是一关’，我正在过关。”

1987年11月1日晚上，韩菁清出门做头发，梁实秋突然感到心脏不适，他赶紧拨通儿子梁文骐的电话说：“快来，心脏不好！”梁文骐迅速赶到，但他初到台湾，对台北不熟悉，只好写了一张字条问梁实秋：“哪儿可找到医院？”梁实秋已不能说话，只能摇头。

幸好韩菁清及时回来，将梁实秋送到医院。医院虽发了病危通知，医生却认为问题不大，住一两周便可以回家休养。但梁却对自己的病情不乐观，他对妻子说：“菁清，我对不起你，怕是不能陪你了！”

11月3日凌晨，梁实秋的病情恶化。到早上7点多，梁实秋全身扭动起来，

样子很是痛苦，他打着手势要来纸笔，抖颤着狂乱写道：“救我”，“我要死了”，“我就这样死了！”……先后写了五次。当时小量的输氧已经不够，梁实秋一度窒息，最后，他一把拉开氧气面罩大叫道：“大量的氧气，我要大量的氧气！”此时，医生终于同意大量输氧，但随即便发现，病床床头墙上大量输氧的气源不能用，于是只能拔下小量输氧管换床。大家手忙脚乱地忙了5分钟，就在这5分钟里，梁实秋停止了呼吸。

遵照梁实秋的遗嘱：“觅地埋葬，选台北近郊坟山高地为宜，地势要高。”韩菁清将梁实秋的墓址选在台湾淡水北新庄北海公园墓地。墓地很高旷，举目四顾，莽野苍苍。在解释梁实秋为何选择高处筑墓的原因时，韩菁清说：“为的是让他能够隔海遥望魂牵梦绕的故乡。”

思 忆

方令孺这样写梁实秋：“余与实秋同客北碚将近二载，借其诙谐每获笑乐，因此深知实秋‘虽外似倜傥而宅心忠厚’者也。实秋住雅舍，余住俗舍，二舍遥遥相望。雅舍门前有梨花数株，开时行人称羡。冰心女士比实秋为鸡冠花，余则拟其为梨花，以其淡泊风流有类孟东野。唯梨花命薄，而实秋实福人耳。”

梁锡华在《一叶知秋》中评论梁实秋说：“他有胡适先生的温厚亲切，闻一多先生的严肃认真，徐志摩先生的随和风趣。”

梁文蔷在想念父亲时，这样说：“他喜欢大海，看老虎，看樱花，吃棉花糖。太阳西下了，我们孩子们还玩不够，爸爸便一个一个追我们……”

余光中对梁实秋的印象是：“他的谈吐，风趣中不失仁蔼，谐谑中自有分寸，十足中国文人的儒雅加上西方作家的机智，近于他散文的风格。他的前额显得十分宽坦，整个面相不愧天庭饱满，地阁方圆，加以长面隆准，看来很是雍容。这一切，加上他白暂无瑕的肤色，给我的印象颇为特殊。后来我在反省之余，才断定那是祥瑞之相，令人想起一头白象。”

八十七岁的冰心在追忆老友梁实秋时深情款款地说：“实秋，你还是幸福的，被人悼念，总比写悼念别人的文章的人，少流一些眼泪，不是吗？”



张恨水

张恨水（1895—1967），原名张心远，恨水是笔名。安徽潜山人。著名报人、章回体小说家。

关键词：文缘、著述、风靡、拥趸、泉涌、京味、报人、赤胆、立场、性情、姻缘、恨水、逸事、雅好、辞世、赞誉

文 缘

张恨水出生在武将之家，其祖父曾经做过参将，武功非常好，十几岁时就能举起百斤巨石。祖父还有一手筷子夹苍蝇的绝活，夹住了之后，苍蝇并未被夹烂，而是翅膀折断。张儿时曾目睹祖父施展此绝活，并将其写入了小说《啼笑因缘》。

张恨水的父亲张钰也会武功，他在江西新淦县三湖镇任职时，曾制止了一起因婚事引发的两个村子间的大规模殴斗。当时两个村子凡

16岁以上的男子全部出动，连老人和女人都参与其中，上千人挥舞大刀、长矛、棍棒等，对峙着。张钰带领一队税警赶到现场，他策马冲入人群，挥动长矛，连挑十几个稻草人，次次直中草人前心。随即，他又向众人展示了百发百中的枪法。村人慑于他超群的武艺，在他的劝说下，渐渐散去。父亲的这段传奇经历，后来也被张恨水写入小说。

张恨水记忆力极强，过目不忘。先生让他背书，他总是很快就能背出来。先生逐渐增加背诵量，他也能迅速背诵下来。乡人传言张恨水过目不忘，母亲并不相信。一天，她将张恨水叫来，找了一本张没有读过的书，顺手拿起纳鞋底锥子的锥子，使劲扎下去，一下扎透半本，让张背完被锥子扎到的书页。第二天早上，张竟一口气将半本书全部背出，全家人惊诧不已。

十岁时，张恨水随父亲坐船去新城县赴任。在船上，张从本家四叔那儿发现一本《残唐演义》，如获至宝，看得如痴如醉。到新城后，张进入私塾读书。私塾先生喜欢看《三国演义》，常常把《三国演义》放在书桌上。每次先生不在，张就过去偷看几页。他对《三国》很是着迷，希望能自己拥有一本。从此，他便开始攒零花钱，偷偷买小说看。

父亲反对张恨水看小说这种“闲书”，张便将小说藏在箱子里。等到夜深人静，家人都已经睡熟，他才悄悄取出书，放下帐子，将一个小凳子放在枕边，在凳子上点上一支蜡烛，津津有味地痴读起来。

张恨水看小说，不仅看正文，也看批注，不仅看内容，也看书评。在他看来，这些旁人读来有些枯燥的文字，妙处实不亚于小说本身。他从里面“懂了许多典故”，又“领悟了许多作文之法”；例如，“形容一个很健美的女子，我知道‘荷粉露垂，杏花烟润’，是绝好的笔法”。

少年张恨水读《聊斋》后，对书生独自焚香挑灯夜读，引来美貌狐女女鬼的故事很是痴迷。他在一个戏台的侧面要了一个看戏的包厢，做成一个小书房，用小铜炉焚上一炉香，挑灯夜读。为了不让人打搅，他上楼后，还特意让人撤去了梯子。当然，这天晚上，他什么也没有等到。

张恨水常将读来的故事讲给弟妹们或邻家的孩子们听，中间加上自己的想象和夸张，孩子们听得津津有味。慢慢地，他不满足于书上的故事，开始自己杜撰。13岁时，张恨水写了他生平第一部小说，并为小说配了插图，为了突出英雄的厉害，他将打虎的铜锤画得很大，老虎画得很小，结果引来弟妹们一

阵嘲笑，说他画的老虎实在像条狗。

《儒林外史》为张恨水所特别推崇，他认为《儒林外史》不着一“贬”，却通篇充满了讽刺。他又从《小说月报》上读到了许多林纾翻译的欧美小说，对欧美小说中的心理描写、景物描写，尤其是寓情于景、情景交融的描写手法，非常喜欢。他还认真读了一部词章小说《花月痕》，对这部小说中的诗、词、曲很是赞赏，在这部小说的启发下，日后他创造了特有的“九字回目”。

张恨水认为中国章回体小说有三个缺点，一是缺少心理描写，《红楼梦》有一些，但还不够；二是缺少景物描写，《三国演义》中的“三顾茅庐”关于雪景的描写还不错；三是缺少细节描写。日后他在创作时作了改革。

张恨水原本想去日本留学，但1912年秋父亲患病去世后，家中经济来源中断，他只能中途辍学，随母亲返回原籍安徽潜山。第二年，张考入孙中山所办的苏州“蒙藏垦殖学校”。在苏州上学期间，他写了两篇短篇小说《旧新娘》（文言）、《梅花劫》（白话），并向《小说月报》投稿。他的短篇小说受到主编恽铁樵的赞许，可惜没能刊出。

1913年9月，“二次革命”失败，学校被解散。张恨水又一次失学，返回故乡。不久他到了汉口，随亲戚加入一个文明戏剧团，开始只是写写说明书，后来便上台表演，演过《落花梦》里边的一个生角，还演过《卖油郎与花魁女》里的卖油郎。这次演员经历给他的创作起了很大的帮助，他说：“当我描写一个人不容易着笔的时候，我便自己对镜子演戏给自己看，往往能解决一个困难的问题。”

张恨水从文明戏剧团回到家乡，遭到家乡人的白眼。因为他每次回家，都是穷困潦倒走投无路的时候，而且他不事生产，还当过戏子，所以乡邻都叫他“大包衣”（包衣为胎盘，时人认为包衣无用，只能扔掉）。这时，张在文明戏剧团时认识的朋友郝耕仁写信给他，说想学习《老残游记》中的老残，到处游历，邀张同行，说明费用由他承担。张欣然前往，二人在安庆会合，化装成药商，准备一起徒步，经江苏、山东去北京。

他们走到扬州邵伯镇时，准备找个旅店休息。旅店老板发现他们不是药商，样子奇怪，要求他们找铺保才让他们住店。郝耕仁到镇上的西药店去找铺保，西药店的经理告诉他：“前方正在发生战事，军阀混战，你们很容易被人当作探子抓起来，我劝你们还是赶快回去，不要再走了，否则有生命危险。”二

人只好卖掉药品换得回程路费，打道而回。这一次游历让张恨水了解了当时中国社会的生活状况。

“五四”运动的爆发给了张恨水“很大的刺激”。他决定去北京，计划先在北大旁听，再转为一名正式学生。但由于他无法维持生活，到北京后，不得不先找家报馆工作，维持生计。但只做一份工作工资菲薄，他只能同时兼着两份报纸的工作，才能养活自己，“这样，决不让我有时间再去读书了。”从此，张恨水成为一名报人，开始了他长达一生的写作生涯。

著 述

1924年4月，张恨水开始在《世界晚报》的《夜光》副刊上连载章回体小说《春明外史》。在随后的五十七个月中，张发表了长达九十万言的文字，风靡整个北京，张一举成名。

从《春明外史》开始，张恨水首创了九字回目。他认为以前的章回小说，对于回目都不太考究，字数不一，词藻也不典雅。基于此，他煞费苦心地始创了“九字回目”，定下几个原则：一、回目文字一定要切合本回的高潮；二、词藻要华丽典雅；三、所取字句和典故，一定要浑成；四、回目成上下联，均为九字，求得一律，平仄对仗，上联是仄声，下联必须是平声落韵。

1926年，张恨水的《金粉世家》发表，此小说写的是北京豪门，于是好事者就开始推测，有人说是袁世凯家，有人说是钱能训家，一时众说纷纭，很是热闹。张恨水在《写作生涯回忆》中公开答复说：“《金粉世家》，是指着当年北京豪门哪一家？‘袁’？‘唐’？‘孙’？‘梁’？全有些像，却又不全像。我曾干脆告诉人家，哪家也不是！哪家也是！”

时人认为，《春明外史》中的人物均有现实版本，时文彦为徐志摩，胡晓梅是陆小曼，魏极峰为曹锟，曾祖武是杨度，舒九成是成舍我，韩幼楼是张学良，何达为胡适，金士率则为章士钊。

1930年2月，张恨水辞去报社的工作，专事写作，这一时期也是他创作的高峰期。他每天从上午9点开始写作，有时一直写到深夜12点。唯一的娱乐便是偶尔和夫人周南去听场京戏或看场电影。每晚上床后，张恨水总要拥被看一两个小时的书，他说：“必须‘加油’才能跟上时代，理解时代。”

“九一八事变”发生时，张恨水正在上海的《快活林》连载小说《太平花》，当时全国人民同仇敌忾，张对日本人也极为气愤，想在自己的小说中表达，但《太平花》表现的却是非战的和平思想。当时有两个方法，一是将小说的立意来个一百八十度大转变，故事变成抗战；二是放弃，重新写一部。张恨水决定采用第一个方法，他整整思考一个星期后，开始动笔修改。

张恨水曾准备写一部《中国小说史》，为此，他走遍了北平各大图书馆和旧书店、旧书摊，搜集了许多珍贵的小说版本。仅《水浒》一书，他就收集到了七八种不同的版本，就连被胡适称为124回的海内孤本，他也在琉璃厂买到一部，后在安庆又买到两部。又如《封神演义》，日本帝国图书馆里有一部许仲琳著的版本，国内从未见过，张居然在宣武门小市上买到一套，上面刻有“金陵许仲琳著”的字样，只可惜缺了一本。张还曾在一位专门收集中国小说的马毓清处，见过一部《三刻拍案惊奇》。但就在他准备全身心投入到《中国小说史》的写作中去时，抗战爆发了，他辛苦搜集到的宝贵资料，都毁于战火，此后，他再没有经济能力，也没有精力去寻觅那些珍贵无比的小说史料了。

1944年初，张恨水家中来了两个不速之客，他们一身戎装，风尘仆仆。知道是前段时间死守常德的将士后，张让儿子去买来两包好些的烟招待。二人说明此次来意，是为保卫常德阵亡的五十七师将士请命，希望张能将常德保卫战记录下来，永垂青史。张恨水为他们的精神所感动，写下《虎贲万岁》一书，歌颂了代号“虎贲”的七十四军五十七师8000余人在6万日军包围中，誓死保卫常德的悲壮之举。

张恨水善于写杂文，在他30多年的报人生涯中，有一段时间，每天除了小说外，他还有大量的杂文见报，多为针砭时弊之作，文字犀利老辣。

在中国现代文学史上，张恨水无疑是最多产的作家之一，他的写作生涯长达50余年，写下了3000万言的作品，中长篇小说多达110余部，堪称著作等身。

风 靡

据左笑鸿、贺逸文、夏方雅合写的《〈世界日报〉兴衰史》记载，每日下午两三点钟，许多读者便在报馆门口，焦急地排队等待当日报纸发售，只为先

睹《春明外史》为快。他们不论寒暑，不管风雨，坚持在报馆门口排队，天天如此，一排就是5年！《春明外史》写到第十三回时，由《世界日报》出了单行本，发行不久，即告售罄，接连数版，都被迅速销售一空。1927年11月，报社又将一二集合并出版，也很快就售完。

1930年，上海世界书局出版《春明外史》全集，分上、下两函12册，发行前，在上海《申报》、《新闻报》两大报纸上刊出巨幅广告，并将全书86回目联文，全文大字刊载。此举轰动了整个上海，吊足了读者的胃口。书发行后，一版再版，每次都抢售一空。当时，上海和北京的作者，各有地盘，北京的作者一向不被上海报纸约稿，而北京的报纸也从不约上海的作者写稿，似乎井水不犯河水，张恨水的出现打破了这一约定俗成的惯例，成为北京作者打入上海滩的第一人。随着《春明外史》进入上海，张恨水也成为南北皆知的人物。

张恨水精心创制的九字回目，受到读者、词章爱好者的激赏，他们不仅吟诵研究，而且“私淑者”大有人在，万枚子、金寄水、刘肇霖、萧豹岑等都采用九字回目写书。当时还有一位叫郭竹君的读者，把《春明外史》的所有回目，全部用原韵和唱，投到《世界晚报》。《夜光》的主编左笑鸿，将全部回目刊出。和诗步韵，本是历来文人常见之事，郭竹君“唱和回目”，则属破题第一遭，大概也是“空前绝后”了吧。

《春明外史》连载过程中，发生了“请命”风波。当小说连载到二十一回，写到梨云身染重疾，危在旦夕时，读者纷纷写信给张恨水，让他笔下留情，免“梨云”一死，甚至有人给梨云开出救命的良方。还有人质问张恨水：“你忍心让梨云送命吗？”

太原交通司令潘宜之的侧室郑秀珍长得很漂亮，也有文化，对潘就毫无感情，看了《春明外史》，心仪主人公杨杏园，对新闻记者产生了好感，认识了太原报人张慎之（名小说家“百花同日生”张秋虫的哥哥）后，两人一见钟情，冲破阻力，逃到北平，终结良缘。张慎之进了《世界日报》后，同事们开玩笑地说：“没有恨老，就没有你们这一段姻缘，可得谢谢恨老这个大媒人哪！”

《金粉世家》出版后，不仅被拍成电影，北京的评书艺人还将它改编为评书，不仅在茶社说书，而且还在广播电台播讲。现代题材被改编为评书，《金粉世家》可能还是第一次。

《金粉世家》在连载时，再一次发生了“请命”风波。当读到冷清秋在大

火中携幼子出走时，很多读者为冷清秋的凄惨命运洒下同情泪。张恨水的至交、著名的老报人万枚子，看到此处，竟和夫人相对而泣。当读者看到在昆明湖发现冷清秋丢失的鞋时，预感不妙，纷纷写信给张恨水，让他“笔下超生”，不能让冷清秋死去。有的甚至对张恨水“口出不逊”。著名漫画家许君武回忆，他看《金粉世家》时，曾给张恨水写过一封信，要他不可“笔下无情”。

当《啼笑因缘》在上海《新闻报》连载时，《新闻报》的副刊主编严独鹤立即与严谔声、徐耻痕办了一个叫“三友书社”的出版社，这个出版社唯一的目的就是出版《啼笑因缘》。

《啼笑因缘》成书后，张恨水有事到江南，看到此书的受欢迎程度，他说：“我这次来，上至党国名流，下至风尘少女，一见着面，便问《啼笑因缘》，这不能不使我受宠若惊了！”

《啼笑因缘》还引发了一场著名的官司。1931年，上海明星电影公司购得《啼笑因缘》的演出改编权，决定将其拍摄成电影，由胡蝶、郑小秋、夏佩珍主演，阵容十分强大。与明星公司素有积怨的大华电影社的顾天为，迅速请人将《啼笑因缘》改编成剧本，并根据当时《著作权法》的规定，抢先向民国政府内政部申请了准予拍摄《啼笑因缘》的执照，并与黄金荣勾结，高薪从明星公司挖走主要演员。只有女主角胡蝶不为金钱所动，依旧效忠明星公司。时有人谣言称张学良不抵抗日本侵略军，在北平与胡蝶跳舞行乐。顾忌恨胡蝶，特在天蟾舞台排演新戏《不爱江山爱美人》，借以坐实谣言。于是张学良与胡蝶的绯闻在全国不胫而走，事实上两人并不相识。张恨水对顾天为的恶行十分恼怒，站出来公开支持明星公司。1932年6月，明星公司的第一集《啼笑因缘》有声影片终于上映。当影院已座无虚席，观众们期待电影上映时，顾竟从法院弄来一个“假处分”，带着法警来到电影院，要求南京大戏院立即停映。明星公司无奈之下，只能向法院交了3万元，撤销了“假处分”，使影片得以准时放映。接着，顾又请黄金荣出面，让内政部下令明星公司停映《啼笑因缘》。明星公司迫不得已，请杜月笙居中调停，章士钊做法律顾问，交了10万银元的巨款，与大华达成了“和解”。

《啼笑因缘》自1932年上映后，先后十几次被搬上银幕和荧屏，成为近百年来小说改编创下的最高纪录。

随着名气的与日俱增，张恨水的稿费收入亦愈加丰厚。上海世界书局请张

恨水写四部小说，稿费按千字8元计算。张从上海带回了8000元现金，当时上海小报立即刊载出张恨水“几分钟就拿了数万元稿费”的神话，号称张“在十几分钟内，收到了几万元稿费，在北平买了一座王府，还自备了一部汽车”。

《啼笑因缘》在《快活林》连载后，上海读者感到耳目一新，很快就像是一股旋风刮进了上海滩，上海读者为之疯狂。接着《啼笑因缘》又传遍了大江南北，全国各地，成了“最时髦”、最畅销的书，一时间竟出现了“《啼笑因缘》热”！

《啼笑因缘》出版后，要求张恨水写续集的读者信，从全国各地像潮水般涌来，三年不辍。张只好在报上发表文章说，因“不愿它自我成之，自我毁之”，“所以归结一句话，我是不能续，不必续，也不敢续”。1933年，张恨水送母亲回安庆时，顺便赴上海探友。张一到上海，就被书商包围，天天磨着他写续集。而且当时《啼笑因缘》居然有十几种“续书”和“反案”。面对此种局面，又联想到国难，张写了《啼笑因缘续集》，让书中的人物都投身抗日，并且为国捐躯。这样的安排一来为宣传抗日；二来是为了不会再有续集的续集。

虽然张恨水最畅销的书是《啼笑因缘》，但他最喜欢的却是《春明外史》和《金粉世家》。他曾对子女说：“《啼笑因缘》写得并不太好，你去看《春明外史》和《金粉世家》吧。读一遍不行，要一口气读三遍，然后再来问我。”儿子张伍的恋人第一次上门，张对未来儿媳说：“你看过《春明外史》、《金粉世家》吗？《啼笑因缘》并没有什么好看的。如果有兴趣，请你去看这两部书。”

在20世纪20年代，北平新闻界差不多主要的报刊都在连载张恨水的小说。到30年代，当时全国最重要的两家报刊——上海的《申报》和《新闻报》，都在连载他的小说。

民国年间，曾有不法书商盗用张恨水的名字，攒出了一百多部伪书，在市场上销售，读者一时无法分辨真伪，亦非常热销。

拥趸

《金粉世家》最受女读者的欢迎。张恨水在许多场合总会遇到一些女读者，问他和《金粉世家》有关的问题。就是一些粗通文字的老太太也喜欢《金粉世家》。每天晚饭后，张恨水的母亲就让儿子把当日的连载念给她听，这成了张

每日的“工作”，他亦乐此不疲。

《啼笑因缘》连载后的一年春天，一位身着粉色旗袍、烫着卷发、打扮入时的美丽女子总在张恨水家门前徘徊。一次，她看到张家的仆人老王，便上前打听张是否在家。老王答出门了，女子顿时黯然，掏出一封信请老王交给张。张回家后，打开信一看，里面是一首写得并不好的闺怨诗，张未予理会。几日后，这位满脸哀愁的女子又登门拜访，这次张的妹妹其范接待了她，她让其范转交给张恨水一封信。女子走后，其范打开一看，里面是一条洒满进口香粉的绸手绢。几个月后，女子再一次来访，她未进门，下车便交给老王一支象牙笔杆的毛笔，上面刻有“赠恨水先生”，并告诉老王，她就要离开北平了，此次专门前来告别，同时送给老王50元，作为酬谢。说完洒泪而别。张恨水后来知悉，此女是一位官僚的姨太太，因遭遇与《啼笑因缘》中的沈凤喜相似，颇有感触，几次想找张恨水一诉衷肠，但均未能如愿。

鲁迅的母亲鲁瑞也是张恨水迷，每逢张的新作出版，鲁迅便买回去孝敬母亲。1934年，鲁迅写信对母亲说：“三日前曾买《金粉世家》一部十二本，又《美人恩》一部三分，皆张恨水作，分二包，由世界书局寄上，想已到，但男自己未曾看过，不知内容如何也。”

张恨水的小说不仅普通民众爱读，连被尊称为“教授之教授”的陈寅恪也是张恨水迷。陈在西南联大任教时，双目失明，他请好友吴宓去学校图书馆借来张的《水浒新传》，让人每日读给他听，这也是他病中唯一的消遣。

张学良看了《春明外史》，非常喜欢，前去拜访张恨水，二人一见如故。张学良本欲聘请张恨水为司令部秘书，张恨水婉言谢绝。张学良见张恨水家中人口众多，经济拮据，便授予他一个挂名领薪的“参事”职务。张学良还曾希望张恨水为他执笔写传，但由于种种原因，未能落笔。1928年，张学良在沈阳办《新民晚报》，函邀张恨水为之写一部类似《春明外史》的长篇小说。9月，张恨水开始撰写《春明新史》，在《新民晚报》连载。

《啼笑因缘》出版后，有人传张恨水写的刘将军抢沈凤喜做妾是暗喻张作霖，一时众说纷纭。传闻称张学良因此硬将张恨水“请”到奉天，但张学良对张恨水以礼相待，二人说起《啼笑因缘》，张学良哈哈一笑，当众授予张恨水“东北边防司令部顾问”、“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北平分会参事”职务，日后每月寄给他一百大洋。但又有人考证，张恨水根本没有去过奉天。

张学良任三军副总司令时，有人诬告法储会会长丁春膏，张学良盛怒之下，未经调查便逮捕了丁。丁夫人四处托人说情，但众亲友无人敢应承。丁夫人找到与丁素无深交的张恨水，张一口答应，立即给张学良写信，质问他为何不经调查就下令抓人。张学良收到信后极为重视，立即差人调查，查明为小人陷害，立即放了丁春膏。

1946年，张恨水在《新民报》曾刊发两首张学良从狱中寄来的新诗，张恨水在导言中沉痛说道：“客有从息烽来者，带有张将军新诗两首，真纯可喜，将军被羁十年矣！各方呼吁释放政治犯，将军甚至未被列归于政治犯之列，而谓以家法处之。十年来探视将军一家及其左右者，闻达百人。将军以钓鱼种菜为日常功课，晚间在菜油灯下读书精进。亦以此损害其目力，壮年之身御老花镜。将军之兵谏实为神圣抗战之直接动力。今日抗战胜利，而东北内战不已，将军积压息烽无以为力，其感慨将何如也！”

1945年秋，国共两党重庆谈判间隙，经周恩来介绍，毛泽东与张恨水见面。两人谈起了当时的形势和政局，以及写作和生活等许多问题，一直谈了两个多小时。临别时，毛泽东将延安生产的呢料、小米和红枣送给了张恨水。张十分感动，回到家便对夫人说：“这是延安来的小米和红枣。”家里的人都感到很兴奋。当小米红枣粥熬成，全家围桌喝粥时，张恨水有所感触地说：“毛先生知识渊博，是了不起的人物。”

张恨水用毛泽东送给他的那块呢子衣料做了一套中山装，每逢参加重要的活动，他总要穿上这套中山装。时间长了，衣料褪了颜色，他就把它染成藏青色的。一次，全国政协举办的春节团拜会，张又穿了这套中山装去出席，周恩来看到他这身衣着似乎有点寒酸，便问道：“张先生近来是否生活有困难？”张先是感到奇怪，后来领悟到周的意思，说：“总理还记得主席在重庆送给我的粗呢吗？这就是用那块呢料做的，因为它掉色，我染过了。”周听了很感动，说：“张先生，你没有忘旧啊！”

1956年，张恨水列席全国政协二届二次全会，茅盾将其介绍给毛泽东主席，毛一见张便说：“还记得，还记得。”茅盾说：“《××》那本书就是他写的。”张连忙更正：“那是伪书，我写的是《春明外史》、《金粉世家》。”由此可见张恨水的伪书泛滥之盛，竟连茅盾都难辨真伪。

泉 涌

张恨水每天给多家报纸写稿，从来不中断。他的小说不仅救活了多家报纸，更是以一支笔养活了他数十人的大家庭。

1928年，张恨水同时有六部小说在报纸上连载，分别是《春明外史》、《春明新史》、《金粉世家》、《青春之花》、《天上人间》、《剑胆琴心》。六部小说的人物、情节、进度各不相同，张却能应付裕如。他采用轮流写作的方法，先将一部小说写出若干章回，估计足够连载一段时间，再写另一部小说。他每天要写五六千字，案头放着四五支铅笔，铅笔写钝了，磨磨笔尖，就算是休息了。

当时，文友中风传，每天晚上九点，报馆来索稿的编辑便排队在张家门口等候，张低头在稿纸上奋笔疾书，数千字一气呵成，各交来人。一次，他坐在麻将桌旁上了瘾，报馆来人催稿，他左手打麻将，右手写稿，麻将、交稿两不误。据张恨水的长孙张纪说，这是无稽之谈，因为张恨水很少打牌，而且牌技很差。

1932年，张恨水在北平《世界日报》连载《金粉世家》的同时，在北平的《新晨报》连载《满城风雨》，在上海《红玫瑰》杂志连载《别有天地》，在上海《新闻报》连载《太平花》，在上海《晶报》连载《锦片前程》，在上海《旅行杂志》连载《似水流年》。此外，他还在世界书局出版《满江红》，这个作品不是连载，同时又在报刊上发表了《弯弓集》的各个短篇。

张恨水每日写作时，除了吃饭如厕，几乎所有时间都不停笔。有时他上厕所也在构思，想到一个理想的情节，急于记下来，边系裤带边兴奋地自言自语。他写字速度很快，但字迹工整端正，从不写草书，且极少涂改。弟妹们学习之余常帮他抄写稿件，往往他写好两页，弟妹们才抄好一页。

无论是在嘈杂的环境中，还是偶患小疾，或者抱着孩子，张恨水都保持着高效的创作。在艰苦卓绝的抗战八年间，张恨水累计写了800多万字的作品。据说张曾在26天内，完成了三篇宣传抗战的小说、一个剧本、一组笔记和两组诗。

张恨水“稿德”之佳，在报社编辑中也有公论。向他约稿，几乎有求必应，从不拖延。《金粉世家》连载五年零四个月，只有女儿患猩红热夭亡，伤痛之

余停稿一天，且二十四小时后即补上。

《金粉世家》中的人物有一百多个，张恨水同时还在创作《春明外史》、《天上人间》、《京尘幻影录》等长篇，儿子张伍实在搞不清父亲是怎么安排的，难道不会乱吗？这个疑问一直憋在他心里，有一天他终于忍不住开口问父亲，张恨水回答说：“自己的小说怎么会乱呢？谁也不会把自己家里人搞错吧？再说，几部小说我是分开写，今天写这部，明天就写那部。《春明外史》、《金粉世家》要天天写，我就把《金粉世家》列了一张人物表，写上这些人物的姓名、身份、性格，贴在书桌前的窗子上，写之前先看一遍，就不会错了。”据张伍所知，张恨水的小说有人物表的，就只有《金粉世家》，别的书都没有用过。

张恨水的儿媳妇也曾问过他：“您同时写好几部，不乱吗？”张恨水反问道：“你自己的孩子，会乱吗？”

一次夜半，有客人来报社拜访，张恨水放下编务待客。而《南华经》此时正要付排，版面还差一小块。编辑急得在楼下大喊，问张怎么办。张让客人稍候，走到楼栏边对编辑说：“别急，我说你记，等版面够了，就喊停。”于是他在楼口随口而来：“楼下何人唤老张，老张楼上正匆忙；时钟一点都敲过，稿子还差二十行。日里高眠夜里忙，新闻记者异平常；今生倒做包文正，日断阴来夜断阳。齿牙半动视茫茫，已过中年底事忙？应是要当姜白发，还图八十遇文王。”直听到楼下编辑喊“停”，他才打住。此“楼上口占打油诗”的轶事，成为南京报界的佳话。事后也有人遗憾地说，编辑应该晚一点喊停，看他究竟能口占多少首？

在南京时，张恨水除了主编《南京人报》的副刊《南华经》外，还为南京、上海的六家报社写《燕归来》等七部小说。好友张友鸾回忆：“有人认为，写长篇小说要几经修改，初稿、再稿、定稿，总之要有时间仔细推敲；还有，搞文字工作，撰写稿件，也应有个安静环境。可是恨水先生却不然，他的小说是每天晚上要发稿时才写，写好后，与《南华经》副刊稿一并交付排字房，第二天再来看大样。他写稿时不怕噪音干扰，尽管临街窗户传来卖馄饨的小锣叮当声、五香茶叶蛋的叫卖声、汽车喇叭声、马车嘚嘚声，但他闹中取静，埋头振笔疾书。他写小说稿，估计已是心中有数，写到发排够用了，就把它裁剪下来，然后又在下方的稿纸上写上三四行，以便第二天有个依据继续写下去。”

张恨水不但可以闹中取静，在临街的编辑部里振笔疾书，而且不怕打搅。

编辑来请示工作或让他审阅大样，他放下笔来处理工作，处理完毕，便又埋首再写，两不耽误。

京 味

张恨水对北京感情极深，他曾说：“北平是以人为的建筑，与悠久时间的习尚，成了一个令人留恋的都市。所以居北平越久的人，越不忍离开，更进一步言之，你所住久的那一所驻扎，一条胡同，你非有更好的，或出于万不得已，你也不会离开。那为什么？就为着家里的一草一木，胡同里一家油盐杂货店，或一个按时走过门的叫卖小贩，都和你的生活打成了一片。”

日本学者矢原谦吉曾说：“张恨水，皖人，而其‘北京气派’似较京人尤甚。”

偶尔，张恨水会与朋友相邀去中山公园的茶社小聚。当时中山公园内有两家茶社——长美轩茶社和上林春茶社，在文人圈享有盛名。张和报界同人、文友经常来这里小坐，每每品茗叙谈及至深夜，才踏着月色欣然而归。

著名的来今雨轩也是张恨水品茗闲谈的好去处。来今雨轩也在中山公园内，茶客几乎是清一色的文人及各界名流，鲁迅、钱玄同、胡适、周作人、林语堂、梁实秋、老舍等人，都曾流连于此。20年代末，来今雨轩办起了舞场，张恨水虽不会跳舞，却常来这里的舞场茶座喝茶。一来是这里的茶点便宜；二来可以喝茶的同时一面看舞，一面聊天。他的本意根本不在跳舞，享受的只是那份闲情而已。

张恨水对陶然亭情有独钟：“在三十年前的京华游记上，十有八九，必会提到陶然亭。没到过北平的人，总以为这里是一所了不起的名胜……及至我到了故都，不满一星期，我就去拜访陶然亭，才大失所望……那里没有人家，只是旷野上，一片苇塘子，有几堆野坟而已……我在北平将近二十年，在南城几乎勾留一半的时间，每当人事烦扰的时候，常是一个人跑去陶然亭，在芦苇丛中，找一个野水浅塘，徘徊一小时，若遇到一棵半落黄叶的柳树，那更好，可以手攀枝条，看水里的青天。这里没有人，没有一切市声，虽无长处，洗涤繁华场中的烦恼，却是可能的。”

张恨水的小说带有很浓的北京味，对北京历史沿革和风俗掌故颇有研究的

老北京金寄水说：“恨老不是北平人，反而比我们看北平看得清看得准，对北平语言，也比我们敏锐，所以要想知道旧时的北平，就看《春明外史》。”

张恨水的小说多以北京为背景写就，其小说中提到过的许多北京名胜或地名，成为读者们向往的地方。例如，《啼笑因缘》中的天桥是主人公樊家树结识唱京韵大鼓的沈凤喜、卖艺姑娘关秀姑之处。许多外地的张恨水迷来京一定要到天桥一游，还有人会去寻找沈凤喜住过的水车胡同。

有评论者说，老舍与张恨水是京味文学的双子星座，他们的作品最具有原汤原汁的北京味。但张恨水不同于老舍，“他以一个外来谋生者的身份进入北京，没有老舍那样牵动本源的切肤之痛。他写小说，对好看、吸引读者的关注远远超过其他更高的文学追求。但与此同时，他无意中刻画了一幅众生相的长卷。他的北京不仅是他自己的，也是樊家树、金燕西、冷清秋们的，是军阀、阔太太和天桥杂耍把式们的。这个回响着京韵大鼓余音的北京于是永远停驻在文本中，成为民国初年的夕阳残照”。

报 人

张恨水成为一名报人得益于郝耕仁。郝到广东去时，推荐张接任他《皖江日报》总编辑的职务，从此，张恨水进入了报界。

1919年，张恨水典当了所有行李，向一个卖烟卷的老大爷借得10元川资，准备到北京圆大学梦。到北京后，经人介绍，他白天到《时事新闻》报社帮助处理新闻稿，晚上到《益世报》兼职做校对，从晚上10点工作到清晨六点。当时张还上英文补习班，由于上班时间不固定，他只能于下夜班后，在住处朗读英文。当时《时事新闻》报社设在老板府上，张每日清晨读英文扰了老板娘的安眠，老板娘怒而要求老板解雇张。但《时事新闻》报社的主编惜才，安排张到天津《益世报》做驻京记者。

1924年，成舍我筹到了一笔资金，找到张恨水，让张帮他创立北京《世界晚报》，负责文艺副刊，张恨水欣然前往。因为是新办，外稿不多，故初期的副刊《夜光》几乎是“张恨水的独角戏”，小说、散文、诗词、小品、掌故、笔记、谈戏等，全是他一人包办。《夜光》受到了读者的热烈欢迎，尤其是张撰写的长篇小说《春明外史》，引起了出人意料的轰动，得到了各阶层的喜爱，

成了街谈巷议的话题。

次年2月，成舍我又创办了《世界日报》，仍然是由张恨水主编副刊《明珠》。和《夜光》一样，《明珠》初期仍是“张恨水独角戏”，他撰写了连载小说《新斩鬼传》，刊完后，又撰写了百万言巨构《金粉世家》，《世界日报》得以名声大噪。

由于当时张恨水的工作繁忙，为了《明珠》、《夜光》的稿件质量，他在报上公开招聘特约撰稿人，由他亲自出题考试。除了文字功底，他还拟了几个条件：一、须是学生；二、对新闻事业有兴趣；三、勤劳耐劳。在众多的投考者中，张恨水选中4人，他们是张友渔、马彦祥、朱貽荪、吴秋尘。他们以及后来的胡春冰，被当时的新闻界及读者戏称为“明珠党”。

“三一八惨案”发生后，张恨水与《世界日报》的同人一起，报道了惨案的经过，声援学生运动，指责段祺瑞政府，要求段辞职以谢天下。邵飘萍遇害后，张恨水又以“邵飘萍以身殉职”为题，在《世界日报》头版报道事件真相，为报界同人伸张正义。

张恨水因反对日本在华北的扩张，被迫离开北平，来到南京，与张友鸾等人办了《南京人报》。因张的巨大号召力，《南京人报》一炮打响，在不足100万人的南京市，第一天就销售了15000份，这在当时是个震撼报界“破纪录”的新闻。

张恨水在《南京人报》不拿薪水，编副刊也是尽义务，没有任何报酬。所以当时在南京报界，《南京人报》被称为“伙计报”，因为大家都成了伙计，没有老板。

张友鸿回忆张恨水：“张恨水先生当时四十开外，身体较为高大，胖墩墩的。未见其人，已闻其声，嗓门很高，带着京腔徽调。他撩起夏布长衫，拿着折扇，登上楼来，嘴里还说着：‘今天可真热！’一来编辑部，他首先是翻看当天各家报纸，拆阅给报社和他私人的信件，然后和报社其他负责人谈谈，了解报纸出版时间和发行情况。他洒脱豪放，谈笑风生，有时高兴起来还要哼哼京戏。记得有一天晚上，左笑鸿（知名报人，时为《世界日报》副刊主编）从北平来，他的装束与恨水先生差不离，两人原是故交，自是无话不谈，说着笑着，这两位先生忽然一唱一和地来一段《连环套》，声调高亢，字正腔圆，而恨水先生竟至离开座位，摆起步来。他这一唱，引来了隔壁排字房的工人，无

疑博得了热烈的掌声。”

抗战时期，张恨水在《新民报》副刊“最后关头”发表了上千篇诗文，宣传抗日，针砭时弊，嬉笑怒骂，犀利泼辣。“最后关头”在创办一年后，由于触怒国民党政府，被勒令停刊。

张恨水的报人生涯长达30年。在他结束报人生涯后，却从付出十载心血的《新民报》上读到别人给他捏造的罪名，说他是国民党特务迫害北平《新民报》的帮凶。接着，家乡土改，将他抗战时期保存在老家白岩寨的12箱手稿付之一炬；他的作品被列为禁书，直到去世多年后，才重见天日。

赤 胆

张恨水说：“‘九一八’国难来了，举国惶惶。我自己也想到，我应该做些什么呢？我是个书生，是个没有权的新闻记者。‘百无一用是书生’，唯有这个时代，表现得最明白。想来想去，各人站在各人的岗位上，尽其所能为罢，也就只有如此聊报国家于万一而已。因之，自《太平花》改作起，我开始写抗战小说。”

张恨水用了两个月时间，写完了《弯弓集》，他在自序中痛陈“寇氛日深，民无死所”，深感“心如火焚”，接着他说明写《弯弓集》的本意：“今国难临头，必兴语言，唤醒国人”。为早日与读者见面，《弯弓集》由张恨水自费出版，这也是张一生出版的所有作品中唯一一次自掏腰包。

东北沦陷后，张恨水痛感国土沦丧，他呼吁开发西北，作为抗日的基地。1934年5月，张恨水带着一名工友前往西北考察。张一共考察了20多个县。在考察中，他目睹了当时西北的生活：深秋里浑身上下只穿羊毛毡背心的孩子；刚泡的茶几分钟后便沉淀出一分厚的细泥；全家找不到一片木头；没有被子只能将沙子烧热了当被子，隆德县的县长告诉他，一些很小的孩子在干沙里被烤死；18岁的大姑娘没有裤子穿，只能围着沙草过冬……张亲眼目睹，一个人快要饿死，有人把食物给他，但被其他人阻止，因为这点食物已经救不了他，只能延长他的痛苦。所以，在1934年之后，张恨水更加关注现实，接连写了《燕归来》、《小西天》等爱国作品。

由于张恨水积极宣传抗日，上了日寇的黑名单，日寇还曾向当时在北平的

张学良提出抗议。张被迫于1935年秋天离开了他视为第二故乡的北平，他曾有诗述及此事：“十年豪放居河朔，一夕流离散旧家。”

1937年8月15日，日军飞机空袭南京，南京城陷入恐慌，人们开始逃难，报纸销量骤然下降，张恨水坚持将《南京人报》办下去，报社同人主动表示，为了抗日，只要几个钱维持生活，工薪全不要了。那时张家已搬到南京郊区上新河，张每日下午到报馆办公，一直到次日太阳东升，才下班回家，到家倒头就睡，醒来之后又匆匆进城。从上新河到城区要步行十几里，每每行到半路，空袭警报就响起，张只能趴在田坎下，或是掩伏在大树下。一待警报解除，他立即奔向报馆，马上着手当天的稿件。最困难的是筹措报社当天的开支，因为银行提款有限制，每日只能取几十元，他只有四处告贷。即使如此，在他的坚持下，《南京人报》一直坚持到南京沦陷前4天方才停刊。

南京沦陷后，张恨水一家返回安徽潜山。当时有许多潜山青年希望回到大别山，组织抗日游击队。43岁的张亦决定加入，他以自己的名义写下一篇呈文，交给国民政府的第六部，表明他们不要资金，也不要枪弹，只是希望政府能承认这支队伍是合法组织。呈文递上去，却如石沉大海。张恨水的两名孪生弟弟牧野、朴野等不及，便自行组织了一支游击队。就在他们士气高涨、四处打击日军之时，却被认定为非法组织，遭到国民党军队的“围剿”。朴野逃走，牧野被俘，张恨水四处托人，才将弟弟救出。

张恨水对此极为气愤，入川后，他立即写了长篇小说《疯狂》，表达自己的愤慨。但由于国民党政府的压制，张不便畅所欲言，写完时发现已不是初衷，沦为一部失败之作。之后，张恨水又根据三弟的事迹，写了小说《巷战之夜》。

张恨水住在重庆南温泉的三间茅寮，四壁是竹片糊泥，上盖茅草，用手拍墙壁，全屋颤抖不已；大风一起，茅草随风而去；一下大雨，屋内便下起小雨，这时一家人马上用各种器皿接漏，屋内一片淙淙铮铮。张恨水笑言：“一室之内，雅乐齐鸣。”他为茅寮取名“北望斋”，取自陆游诗句“北望中原泪满襟”。

张恨水的《热血之花》是迄今我国发现的最早的抗日小说，《大江东去》是第一部描写南京大屠杀中日军所犯暴行的中国作品，《虎贲万岁》则是第一部直接描写国民党正面战场——常德保卫战的长篇小说。

抗战胜利后，国民党政府向1000多人颁发了“抗战胜利”勋章，张恨水也在其列。

立 场

张恨水创办的北平华北美术专门学校自创办之日起就成为中国农工民主党的前身——国民党临时行动委员会在北平的地下据点。学校的主持者、张恨水的三弟张牧野，任学校董事长的王经三，以及学校的许多教职员，都是国民党临时行动委员会成员。1932年，临时行动委员会领导人季方来到北平，就住在美专，张恨水将自己的办公室让给季用，以掩护其行动。

1935年，人称为“土匪原”的日本关东军代表土肥原贤二请人带着《春明外史》和《金粉世家》两部小说去找张恨水，请张“赐予题签，籍留纪念，以慰景仰大家之忱”。张见信后，留下了土肥原送来的两本书，取来一本宣传抗战的《啼笑因缘续集》，在扉页上写下：“土肥原先生嘱赠，作者时旅燕京。”张写“嘱赠”，指自己并不情愿赠书，是土肥原索要，落款不写名字，说明自己不愿与之为伍。来人大惊，劝说张不要触怒土肥原，免得家人遭殃，张笑道：“土肥原有来恳我题签之雅量，即有任我题何签、赠何书之雅量。否则，王莽谦恭下士之状未成，而反为天下读书人笑也。”土肥原拿到书后，极为恼火，但又不得不表示出大度状，向张致谢，赞其书“描写生动如画，真神笔也”！

日本人矢原谦吉热爱中国。一次，张恨水邀其出游，请他到海甸（今北京海淀）吃“凯旋餐”。张向矢原解释，二十九军演习期间，海甸人多，北平某饭庄于是搭起席棚，大卖“凯旋餐”。这“凯旋餐”以韭黄、韭菜、肉丝，加少许花生米炒在一起，然后盛在放有荷包蛋的盘中。韭黄、韭菜为二韭（九），花生米为长生果，长生与常胜同音，荷包蛋意味着日本国旗，蛋在二韭与花生米之下，表示二十九军必胜，日本必败。矢原听罢，哈哈大笑。

张恨水常在《立报》发表杂谈，创刊第二天，他在《人·旗》一文中说：“九月十八日，国耻纪念下半旗；九月二十一日，朱执信先生殉难纪念，又下半旗；九月二十二日，谭故院长逝世，又得下半旗。非但做中国人民忙，连做中国的旗子也升不起来。”不久，他在《隔夜小评》中讽刺日本道：“在国画展览会里‘偷’一幅‘江山无尽图’，落一个‘贼’的名称，不免到巡捕房里吃官司。索性去抢人家的‘无尽江山’，那又怎样？”

张恨水参加北平人民抗日动员集会时，被闻讯赶来的反动军警抓上囚车。

张的同乡、汉奸侯少福见后，忙将张从车上拽下，打了张两个耳光，斥道：“他妈的，你这个迂夫子，也来瞎凑热闹，滚回去！”侯此举虽救了张，但张却并不感激侯，反而对其甘于下水深为厌恶。抗战爆发后，张回到家乡潜山，在应县抗日动员委员会之请做的宣传抗日的演讲中，谈及此事，痛斥侯卖国求荣的行为。不久之后，侯带着夫人衣锦还乡，一时民怨沸腾，县政府碍于舆论，拘捕了侯，结果发现侯此次返乡实际是受伪政府指派到潜山组织维持会的。县政府当即处决了侯，没收其财产作为抗日报费。

抗战期间，张恨水在重庆《新民报》任编辑，当时《新民报》的办报方针为“居中偏左，遇礁则避”，他们宣传抗日，同情共产党，与中共的《新华日报》关系交好，相互交流稿件。当时陈立夫便因张恨水给《新华日报》写稿，痛斥国民党宣传部的人道：“像张恨水这样有影响的作家，怎么也被《新华日报》拉去了？！”

1939年6月12日，国民党杀害新四军指战员的“平江惨案”发生后，张恨水收到中共驻重庆代表董必武发来的讣告，提笔写下挽联：“抗战无愧君且死，同情有泪我何言。”

同年12月，张恨水的《八十一梦》在《新民报》开始连载，张通过一个个光怪陆离的荒唐故事，嘲讽孔祥熙等人，将矛头直指国民党政府的腐败和黑暗。不久，素无交情的同乡张治中差人请来张恨水，对张恨水说：“恨水兄，有个朋友，一向敬重你，希望你把《八十一梦》的版权给他，稿费他可以多出几倍，合作成功他能在政府给你挂个相当于部长的职位，拿干薪，你还写你的小说。”张恨水装作不解，问道：“我的《八十一梦》还未做完，半纸残稿能行吗？”张治中答：“人家要的就是你那没有做完的梦！”随即劝张恨水见好就收，否则他可能会被送到息烽去“休息”。张恨水无奈，只能停止了《八十一梦》的写作。

次年，张恨水的长篇小说《水浒新传》开始在上海《新闻报》连载，描写梁山好汉抗金，与汉奸卖国贼斗争的故事，该书是借古讽今，表达了对八路军的敬佩。毛泽东曾对赵超构说，《水浒新传》这本小说写得好，梁山泊英雄抗金，我们八路军抗日。

一次，张恨水在重庆海棠溪汽车站遇到国民党中央政治教官罗敦伟，罗说：“恨老，你的小说写得好，为人也好，总之一切都不能错，我只是感到你有一

个缺陷……”张不解，罗继续说：“你不是国民党员。”张大笑，说：“我这个人全身都是缺陷，别人还骂我是鸳鸯蝴蝶派。可是我有一个优点，不是国民党员！”

但张恨水亦与共产党保持距离，八路军办事处曾对他表示，愿意支持他写敌后游击队抗战的小说，给他提供资料，但他始终没有动笔。

性 情

张恨水很引以为荣的是，“自家在北平的大宅子，是用稿费换来的”，“全家三十多口人，靠一支笔，日子倒过得不错”。院子里种着花木，“隔着大玻璃，观赏着院子里的雪和月，真够人玩味”。

张恨水说：“我是个推磨的驴子，每日总得工作。除了生病或旅行，我没有工作，就比不吃饭都难受。我是个贱命，我不欢迎假期，我也不需要长时间的休息。”

张恨水自言：“予生平有三事不能，一饮酒，二博弈，三猜谜。亦有三事，习之愈久而愈不称意，一书法，二英语，三胡琴。”

有人说张恨水的小说是“风花雪月，鸳鸯蝴蝶”，张从不辩驳。友人当面问起，他也只是淡淡地反问道：“鸳鸯和蝴蝶……和人的关系、感情都处得不坏，几曾见过人要扑杀鸳鸯蝴蝶？又听说过鸳鸯蝴蝶伤害人？”

有人非难张恨水的作品，张从来保持缄默，他认为打笔仗是最无聊的事。他也不允许儿女们替他说话，他对儿女说：“事实胜于雄辩，只要书在就会说话。”最后他又幽默地补充一句：“不管是捧我的，还是骂我的，都是在为我做义务广告！”

张恨水给读者回信，不管多忙，都是他亲自用毛笔书写，这是他对读者的尊重。《啼笑因缘》连载后，因读者来信太多了，他无法一一回信，只好在报上来个总答复。

张恨水的儿子张伍回忆，他同学的母亲曾对他说，她读《啼笑因缘》的时候，正在北平女师大念书，同学们都想知道张恨水是什么样子，于是联名写信给张恨水，希望能得到他的相片。这位同学的母亲笑言道：“没想到你父亲在信中说，你们喜欢看我的书，我感到荣幸，但是你们看了我的照片后，就会不

喜欢我的书了，所以还是不登我的照片为好。”

在重庆时，一次张恨水去银行取款，银行小姐看了他的名字，非常讶异地凝视着他，又对旁边的小姐耳语，竟惹来了好几位小姐的注视，看得张恨水很不好意思，出银行后他说：“人的面孔被人当小说看，实在是件很难堪的事！”

张伍回忆父亲张恨水：“父亲从不穿便服，从我记事起，永远是一袭长衫。在家里也没有任何特殊之处，跟我们吃一样的饭菜。虽然父亲在小说里塑造的人物个个都鲜活如生，但生活中的父亲却木讷、不善表达，父亲毕生都很低调，不喜欢抛头露面，即使在当时已经大红大紫了。”

张恨水的自述《写作生涯回忆》是谈其的创作的一部回忆录，但他“文字里除了必要，不提到我的生活和家庭，罗曼史更无须提及”。

1932年《金粉世家》出版时，张恨水在序言中接连四次重复了同一句话：“人生宇宙间，岂非一玄妙不可捉摸之悲剧乎？”

在重庆，张恨水常自己背着平价米徒步几十里。一次，他背着米走到半路，在一个茶摊休息。摆摊的是一个东北男子，张与其闲聊中得知，男子曾任国军排长，曾在武汉汀泗桥头的抗战中立下军功，后因负伤退伍，辗转流落到四川卖茶为生。张恨水对其肃然起敬，临别时，赠给抗战英雄20元茶钱。

张恨水成名后，高官政要以与之结交为荣。据说，蒋介石、宋美龄曾前往拜访，张客气接待，却让仆人送之门外。张从来坚持“君子不党”，他一生未入任何党派，也不担任公职，奉行“流自己的汗，吃自己的饭”的人生守则，他曾自言：“写字就是营生罢了，如同摆摊之类的小本生意，平淡如斯，实在如斯。”

抗战期间，有人请张恨水的好友张友鸾出任重庆社会局主任秘书，张友鸾为此征求好友们的意见。张恨水并不同意好友做官，但张友鸾家中六个孩子，生活艰难，他实在开不了口。回家后，张恨水为未能对好友直言而内疚，他左思右想，赶到张友鸾家中，画了一幅画，画上有几棵松树，并附七绝一首：“托迹华巅不计年，两三松树老疑仙。莫教坠入闲樵斧，一束柴薪值几钱。”张友鸾遂打消了出仕的念头。这幅画，张友鸾于“文革”中送给了张恨水的儿子张伍。

张恨水生前很少向人谈起他在重庆与毛泽东单独谈话的内容。他只在《我的创作和生活》一文中简单地写道：“1945年毛主席到重庆，还蒙召见，对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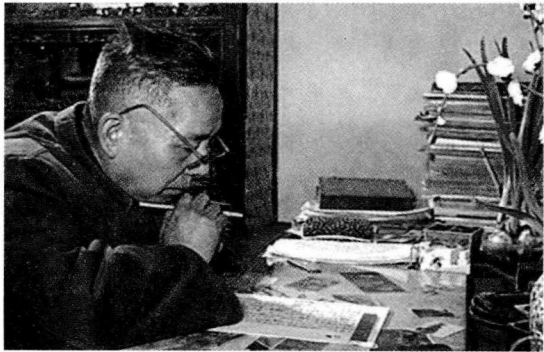
1944年,《新民晚报》之“三张”:张慧剑、张恨水、张友鸾(左起)摄于重庆

的工作给予了肯定和鼓励,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至今还牢记在心。”当他的女儿张明明多年以后问起这次谈话的内容时,他也只是简单地答道:“主席说的是关于写爱情的问题。”

1948年底,张恨水突患脑溢血,丧失写作能力。经周恩来特批,聘其为文化部顾问,按月发给600斤大米。1954年,张恨水病情刚好转,便辞去文化部的职务,专事写作,以此谋生。女儿张正回忆,此时的张恨水已经步履蹒跚,口齿不清,每日“伏案写作,夜深人静,只有窗前一丛毛竹的影子和他默默相对”。

张恨水脑溢血后,留下了严重的后遗症,说话含糊清楚,流着口水,左半边偏瘫,行动极不方便。但是他毅力惊人,恢复速度极快,一个月出院,两个月后牙牙学语,记忆力恢复。半年后,他让妻子买了许多小学生练字用的大字本,每天在大字本上像小学生般地练习楷书。他还慢慢练习走路,出门访友、看电影,不到一年便开始写诗。医生说,张能恢复得这样好,“实在罕见”。

1954年,全国文艺界大规模批判俞平伯的《红楼梦研究》,亲友劝张恨水表态,他未写一字,说:“我不知道俞平伯错在什么地方,我写什么文章,凑什么热闹呢?”次年,全国大批胡风,亲友再次劝他表态,他说:“我不喜欢胡风的文章,我看不懂,



张恨水伏案写作

但是让我去批判他，我不知该去批他什么，还是少说为佳吧！”

老舍说：“恨水兄是个真正的文人：说话，他有一说一句，心直口快。他敢直言无隐，因为他自己心里没有毛病。……恨水兄是个真正的职业作家：有一次，我到南温泉去看他，他告诉我：‘我每天必须写出三千到四千字来！’……恨水兄是个没有习气的文人：他不赌钱，不喝酒，不穿奇装异服，不留长头发。他比谁都写的多，比谁都更要有资格自称为文人，可是他并不用装饰与习气给自己提出金字招牌。闲着的时候，他只坐坐茶馆，或画山水与花卉。”

罗承烈说：“恨水先生一生埋头写作，从无他骛。他安贫乐道，不做官，不经商，然而在他的小说中，我们知道他对于做官，经商，以及一切人情世故，那是最透达无比的。但是他尽管透达人情，而并不为习俗所染。他处处昭示青年以做人之道，痛恨浮华，摒绝虚伪。重友谊，尚侠任，自奉廉而对人厚，性情豪迈，勇于负责，所有一般‘文人无行’的恶习，我在恨水先生的言行中是丝毫找不出来的。这一点人格上的修养，实在值得敬佩和效法！”

姻 缘

张恨水的妻子徐文淑，原名徐大毛，其父为私塾先生，但徐并不识字。1912年，张父去世后，母亲戴氏带着子女们回到老家安徽潜山，为了拴住儿子的心，戴氏决定给18岁的张恨水找个媳妇。

媒婆介绍徐家长女后，戴氏趁着徐家牌楼戏台唱戏，前去相儿媳。这日，戴氏在媒婆的陪同下，来到徐家楼，媒婆一指，戴氏只见两个姑娘并肩而坐，其中一个眉清目秀，模样可爱。戴氏很是满意，于是两家很快定下婚期。但戴氏和张恨水万万没有想到，媒婆指给戴氏的其实是徐家的小女儿，另一个相貌平常的姑娘才是徐家长女。

张恨水本不满母亲包办婚姻，但他不忍拒绝母亲，只能同意。转眼到了成亲之日，张府上下，张灯结彩，喜气洋洋。张恨水像木偶一样穿上了新衣，与新人拜了堂。等进入洞房，秤杆子挑开红头盖，张恨水才发现，眼前的新娘相貌平平，身材矮胖，与母亲口中的女子大相径庭，他大受屈辱，后来写下了小说《青衫泪》。但为了母亲，他勉强接受了徐大毛。

婚后，张恨水的妹妹其范为大嫂更名徐文淑，并教她读书习字。徐文淑曾产下一女，但不幸夭折。

结婚不到半年，张恨水便出外谋事。及至1926年，徐文淑随全家迁居北平时，张恨水已经娶了胡秋霞，并有了一个女儿。徐文淑没有怨言，和胡秋霞相处融洽。

张恨水的母亲心疼儿媳，总希望徐文淑能有个孩子，老有所依。1927年，徐又生下一子，不幸夭折。从此，徐文淑认为是自己苦命，基本过着单身生活。1928年，胡秋霞生下儿子张小水，下地不哭，是徐文淑抱在怀里救活的。从此，徐视张小水如同己出，而张恨水的孩子们都叫徐“大妈”。

抗战爆发后，张恨水将徐文淑与胡秋霞安顿在安徽老家。1946年，胡秋霞与子女返回北平，徐文淑独自留在潜山照顾婆母，张恨水给她购置了土地、房屋。到土改时，徐因为有地，被划成地主，只能离开潜山县，住在安庆市的一座小楼中里，深居简出。张每月给她汇寄50元生活费，徐常开心地对人说：“我嫁了个摇钱树呢。”1955年，张恨水曾去看望她。

1958年10月的一天，徐文淑上街去给张小水寄信时中风，跌倒在地。路人过来搀她，她指指腰兜。人们从兜里的信上找到了她家的地址，并把她送入医院。不久，她便与世长辞。临终前，她留下遗言，将两枚金戒指分别送给胡秋霞和周南，以作纪念。

1919年，张恨水到北京后，每天要工作十几个小时，生活很是辛苦。当时张已经三十岁，客居北京，举目无亲，内心非常苦闷。

一次，张恨水到“贫民习艺所”（一个救济院性质的慈善机构）去采访，那里收容了许多无家可归的小女孩。女孩大了，院方还负责为她们介绍婆家。院方把女孩们的照片挂在办公室里，在许多照片里，张恨水选中了一个女孩，交了一笔押金和自己的照片，等着院方通知。当时一个商人也看中了这个女孩，也交了押金和照片，在两张照片中，女孩选择了张恨水。

女孩姓胡，出生在重庆的一个江边小镇，父亲是一个靠挑水过活的穷人。四五岁时她被拐卖到上海，给一个杨姓人家当了丫鬟。杨家搬到北平，她也来到北平。一次，她不堪忍受毒打从杨家逃了出来，在巡警的指点下来到贫民习艺所。

张恨水从王勃的名句“落霞与孤鹜齐飞，秋水共长天一色”取“秋霞”二

字为女孩取名胡秋霞。他先将胡秋霞寄养在一对老夫妇家中，两人培养出感情后，才办了婚礼。

胡秋霞悉心照料张恨水的生活，使张可以安心工作，这之后，张恨水迎来了他创作的第一个高峰期。张也手把手地教她读书识字，到《春明外史》连载时，胡秋霞已经可以看小说了。

张恨水名噪京城后，杨家人慕名前来攀亲，认了胡秋霞做养女，说这样可以提高她的出身门第，方不辱没大作家张恨水；又带了许多金银首饰，送给他俩刚出生的女儿；还接胡秋霞回家，说是回娘家走走亲戚。

后来，张恨水根据胡秋霞的生活经历，创作了长篇小说《落霞孤鹜》。小说出版后，立即被上海明星电影公司看中，于1931年拍成了电影，由胡蝶主演。张还将杨家人认胡秋霞做女儿一事写进了另一部小说《金粉世家》，见第九十八回“院宇见榛芜大家中落，主翁成骨肉小婢高攀”。

胡秋霞只是粗通文墨，她与张恨水之间缺少张恨水向往的那种才子佳人式的浪漫。而杨家经常让胡秋霞去打牌，有时胡还喝得酩酊大醉回家，张恨水很是失落。

1928年，张恨水遇到了一位美国留学归来的才女，二人互生爱慕。才女提出，如果张恨水想和她结婚，必须先和胡秋霞、徐文淑离婚。张恨水觉得一旦离婚，胡、徐将失去生活的依靠，于是他毅然挥剑斩断情丝。

接下来，张恨水遇到了其一生的爱人周南。胡秋霞很是愤怒，她闹过，想过离婚，撕碎了以前所有的照片。有一天，胡秋霞趁张恨水不在家，打上周南家门，把玻璃都砸掉了。但在婆母和家人的劝说下，为了三个幼小的儿女，她最终还是妥协了，常常借酒浇愁。

胡秋霞对钱看得很淡，张恨水给她的私房钱，她从不会自己享受，张恨水办《南京人报》时，她毅然拿出2000元大洋帮助张购买印刷设备。

抗战时期，张恨水在重庆，胡秋霞和家里人被留在了安徽老家。由于战争，张恨水寄钱只能寄到金寨，每次胡秋霞都要赶两百多里山路冒着危险把一家人的活命钱取回来。张恨水老家的人对胡秋霞的评价是，很像一个侠女，“爱劳动，胆子大，心眼好”。

抗战胜利后，张恨水将胡秋霞母子接到北平，刚开始住在张恨水单位的宿舍里。1948年，她生下女儿张正后，为了更好地照顾胡秋霞，张恨水将她接

回了家，和周南生活在一个屋檐下。次年，张脑溢血，还在哺乳中的胡秋霞与家人轮流照顾丈夫。等张病好一些，她就搬到别处居住。张恨水每月来看他们，来了便乐呵呵地带着他们上小馆子。

三年自然灾害期间，胡秋霞剩下粮食给儿孙吃，自己却常常饿得浮肿。她去张恨水和周南的住处串门，总是带上一些吃的，生怕自己去吃饭使得他们不够吃而为难。

周南病逝后，胡秋霞和张恨水也没有一起生活。她常常去探望张恨水，到张恨水离世前，次数明显增多。

晚年的胡秋霞虽然有儿孙相伴，但寂寞依旧，苦酒伴随了她整个后半生。她指着袅袅的檀香清烟对女儿说：“那就是我的伴……”1983年，胡秋霞也告别人间。

1931年，张恨水与北平春明女中学生周淑云结婚，婚后，他根据《诗经·国风》第一章“周南”二字，为周淑云改名“周南”。

周淑云祖籍云南，出身于一个破落官僚家庭。父亲早故，只有母亲和一个弱智弟弟。因此，她成了母亲唯一的希望。这身世与张恨水《啼笑因缘》中沈凤喜较相似。而她正是看了《啼笑因缘》，开始倾慕张恨水的才华。

张、周二人相遇是在春明女中的一次赈灾游园会上，组织者在本次游园会中安排了一场京剧演出，演出的剧目是传统名剧《玉堂春》中的《女起解》一折，张恨水被邀请出演押差崇公道这一角色。而扮演苏三的就是周淑云。两人一见钟情，周淑云明确表示自己不在乎名分和地位。很快，17岁的周淑云以“外室”的身份同36岁的张恨水结合。

婚后，张恨水教周南读唐诗、学绘画、练书法，不时来段京腔对唱，其乐融融。周南的到来，给张恨水注入了新的活力，使张恨水享受到了追慕已久的琴瑟相和、红袖添香的家庭温馨。当年，周南生下了一个白胖小子，取名张二水。



30年代，张恨水与周南、儿子张二水摄于北平

张恨水和周南的结合终于让张恨水得享才子佳人式的爱情，周南不敢独自过马路，张恨水就雇人力车拉她横穿马路；周南偶尔贪小便宜买布，却怎么也看不出是占了便宜；周南错将公鸡当成母鸡买回家……这些偶尔出现的小插曲，在张恨水的眼中都成了周南的娇憨可爱。

1935年，张恨水到上海创办《立报》，周南怀抱儿子张全相伴其右。在上海，张恨水除编《立报》副刊外，尚有报刊约稿多达十篇，每天必定写作到深夜。周南习惯早睡，孩子却不肯睡，周南便将孩子交给张恨水，自管休息。张只得一手抱着孩子，一手提笔写作。孩子哭时，哼上几句京剧，哄孩子入睡。有时，周南还嘱咐：“里弄中有叫卖火腿粽子的，给我买两只来”。张亦点头听从。

抗战之初，全家迁居安徽潜山，张恨水只身入川。周南放心不下丈夫，带着儿子张全和不满周岁的张伍，在张堂兄樵野的护送下，千里奔赴重庆与张团聚。一路上，兵荒马乱，枪林弹雨，周南甚至连续两天水米未进。周南千里入蜀寻夫之事，后来被张恨水写进小说《蜀道难》。

在重庆，一家人度过了艰苦的八年生活。住的是“文协”的三间茅屋，下雨时，锅碗瓢盆全用上接漏，张恨水戏称“待漏斋”。为改善生活，周南学会了种菜、养猪。为不影响张恨水写作，天不亮就叫孩子把猪赶上山，天黑后才赶回后院。

有一次，日机轰炸重庆，周南闻讯奔到码头，准备过江去看张恨水。到了江边，小轮已离开岸边数尺，她不顾一切跨向小轮，一只脚在船上，一只脚还在船外，幸亏轮上的乘客相扶，才免意外。

1956年，周南罹患乳腺癌，进行了两次手术。她默默承受着病魔的折磨，仍以笑脸迎人，直至卧床不起。张恨水意识到她已经病入膏肓时，向中央文史馆求助，文史馆派来名医，但已无济于事了。1959年10月14日，周南离开人世，年仅四十又五。

张恨水晚年，将周南的一张照片压在书桌的玻璃下，“文革”时，儿女怕照片被当成四旧，藏了起来，张恨水却重新找出来，挂在床头，日夜相对。

张恨水的情事，在张家向来是个禁忌。张恨水一直不愿意谈及他的爱情，其长孙张纪说：“我爷爷张恨水一生娶过三个妻子，作为张恨水的后人，我们不愿用世俗的尺子去衡量他更爱哪一个女人，这段历史被我上一代人封存已久

缄口不谈，不仅在我家，就是在老家的大家族里也是讳莫至深。因为我爷爷反对被人谈及他的罗曼史。”

恨 水

张恨水本名心远，“恨水”之名是他发表作品时所用的笔名。不少人对何以署名“恨水”不解，因而产生种种猜测。有一种流传甚广的说法是“恨水不成冰”，冰指冰心。但当事人张恨水、冰心，以及张家后人都矢口否认。

1942年，张恨水到重庆中央大学讲课，有学生问他，何以用“恨水”这个笔名，是不是因为情场失意，忿而假借《红楼梦》贾宝玉的话：女人是水做的，所以起名恨水？张回答，他喜欢南唐后主李煜的词《乌夜啼》，所以取词中“自是人生长恨水长东”句的“恨水”二字做了笔名。

1945年，张恨水在重庆见到毛泽东，毛询问张其笔名的由来，张答道：“‘恨水’一名是我十七岁那年，在苏州第一次投稿时自己取的笔名，是从南唐后主李煜‘自是人生长恨水长东’中截取出来的。那时，我想人生有限，决不能让光阴如流水一样白白流逝，所以取这个笔名时刻自勉，珍惜时光。”

张恨水的儿子张伍说，张恨水第一次向《小说月报》投稿用的笔名是“愁花恨水生”，但当时的稿子并没有发表出来。从“1914年，他在汉口再发表文章，就只用了‘恨水’二字，这本是李后主词的‘自是人生长恨水长东’句中的字，这个名字曾引起读者的兴趣和猜测，直到现在还有人和我说起‘恨水不成冰’的故事，而且版本众多，其实完全不是那么一回事。”

张晚年，有人问他是否知道“恨水不成冰”的传闻，他笑笑说：“那是牵强附会。我那时一天要写五六千字的小说，还要给报纸发通讯，哪有工夫想到这上面去？再说，谢女士的书我也读过，她是名门闺秀，我是百无一用卖文为生的人，压根儿就没有攀龙附凤之心！”

冰心晚年，有人曾经问过她：“民间有张恨水先生因爱慕您而恨水不成冰之说，是否事实？”她回答：“那是扯淡，张恨水先生是前辈，我连认识都不认识，哪来恨水不成冰？”

但据张恨水的女儿张正说，1928年至1929年间，张恨水认识了一位有文才的女子，留过洋，家境富裕，思想解放。二人互生情愫，这位女子希望张恨

水能与两个妻子离婚，她才愿意嫁给张恨水。但张恨水认为，如果胡秋霞和徐文淑离开她，她们将无法生活下去，于是放弃了与那位女子的感情。

此女子后来与另一男子恋爱结婚，并邀张恨水参加婚宴。这日，张恨水嘱咐胡秋霞认真打扮，要她同去参加。婚宴摆的是西餐，胡秋霞在应酬中落落大方，用餐时左右手刀叉运用自如。回家后，张恨水笑着说：“那里摆西餐我没想到，也许是想出秋霞的洋相，没想到她这个‘左撇子’救了急。”

逸事

张恨水随父亲到江西景德镇，入私塾学习。这所私塾中有两个女学生，其中一个叫秋凤，与张同龄，二人关系甚好，一起读书，一起玩耍，青梅竹马，两小无猜。除夕，张恨水在秋凤家玩耍，秋凤的父母开玩笑说：“两小无猜，将来应成眷属也。”这时秋凤家的人多，就让秋凤和张恨水做新人交拜取乐。第二天，秋凤来张家拜年，偷偷问张恨水张母可知道昨日的事，张笑着说知道，“谓尔来我家亦甚佳”。秋凤笑着跑了。元宵节，张穿上了新衣，邀她一起去看灯，手拉着手，跟着飞舞的龙灯走了一条街又一条街，直至夜深，两人才依依不舍分了手。六年后张再到景德镇，秋凤已经嫁人生子，张遂生无限感慨。

张恨水儿时在南昌，隔壁的五婶家有一株蜡梅，开花时芳香四溢，张和几个年幼的弟妹很是羡慕，想去折，却又怕五婶责备。张灵机一动，决定自己制作蜡梅花。他给弟妹分了工，让他们或去扇炉火烧水，或去折枇杷树枝。准备好材料后，他将一块白蜡放入沸水中，又放入藤黄末，用筷子搅匀，然后舀一点粘在树枝上，沾五次便成了黄玉般的花朵，沾两次或三次便是花蕾，很快一支光秃秃的树枝便成了蜡梅花枝，插到花瓶中，足以以假乱真。

少时，张恨水雨后读《随园诗话》，见咏苔诗“连朝细雨刚三月，小院无人又一年”，吟哦再三。父亲骂他没出息：“读袁枚诗，闭院赏苔，尚有何胸襟乎？”

初到北京时，张恨水工作之余，就在会馆里闷头读书。那时他正攻读《词学大全》，兴之所至，也会照谱填一阙，填过就丢。一天，他正在填一阙《念奴娇》，同乡方竞舟来访，随手把这阙词拿走了，他未在意。三四天后，方来

了，进门就说，那阙《念奴娇》被一位朋友看到了，他读了“十年湖海，问归囊，除是一肩风月……”之句，大为倾倒，非常想见张恨水，这位朋友就是成舍我。成舍我也喜爱诗词，做学生时总爱摇头晃脑琢章雕句，所以得了“摇头先生”雅号。成、张一见如故，所好相投，唱和联句，往往通宵达旦。从此二人合作多年，被人赞为珠联璧合的搭档。

1931年，张恨水以稿费出资创办“北平华北美术专门学校”。他请来齐白石、于非闇、王梦白、李苦禅等人任教。齐白石、王梦白素来不和，碍于张的情面，二人得以在一校共事，成为当时美术界一段佳话。张还请刘半农出任校董。由于张的声望，学生踊跃报名，全校共招收200多名学生。学校虽只办了4年时间，但培养出了不少学生，包括张仃、蓝马、凌子风、张启仁等。

创办美术学校时，张恨水也学画山水，曾有朋友说他的散文比小说好，诗又比散文好，他却说：“都不是，我的画好。”

张恨水靠一支笔，养活了一家人，并供养家中六个弟妹上学。除了二妹高中时谈恋爱未考上大学外，他的几个弟弟妹妹都上了大学。张氏家族有“八野”：张东野、张云野、张朴野、张牧野、张中野、张田野、张樵野、张林野，都是张恨水的兄弟或堂兄弟姐妹。其中，张朴野、张牧野为双胞胎，是张恨水的亲弟弟。

1930年，张恨水从上海拿到8000元稿费后，先用于弟弟妹妹们的婚嫁和教育，然后在大栅栏租下了一个前后左右共有七个院子的大房子，解决一家几十口人的住房。

1946年，张恨水从重庆回到北平，住在《新民报》为他租的砖塔胡同口的一处四进的大宅院中。此院有三十多个房间，前院有汽车房和门房，院中宽阔，可以种下许多树木。张很喜欢此处，便将院落买下。他买来许多花草，种下朋友送的一棵藤萝，书房便在鸟语花香之中了。他还买了一套两千多册的《四部备要》（《四库全书》的浓缩本），装满了四个紫檀木的玻璃书架。

解放军进入北平后，曾有一些战士借住在张家前院。他们在地上铺些稻草，睡在上面，每天很早起床，将前院打扫干净，从不跨入中门，进入中院。某日清晨，他们将屋子收拾干净后，班长到中院对张恨水敬了个礼，说他们要走了，请张过去检查一下有没有损坏东西，张笑着说：“没有，没有。”然后目送他们离去。

北平解放后，张恨水存在私人银行中的多年积蓄随着私人银行离开北平而化为乌有。接着，报纸说张恨水是国民党特务，张气急之下，突发脑溢血，大病一场。家中只好卖掉砖塔胡同口的大院子，支付医药费，另购砖塔胡同43号的小院。

张恨水谈及择妻的标准，他说：“绿荫树下，几个好友，谈至择妻的问题。有人说，要美丽的，我以为不如赏花。有人说，要道德好的，我以为不如看书。有人说，要能帮助我的，我以为不如买架机器。有人说，要能让我快活的，我以为不如找各种娱乐。说到这里，朋友不能再找出好的标准了，就问我要怎样的人？我说总而言之，统而言之，要一个能了解我的。”

后来又有女子问张恨水择夫的标准，他说：“要说话诚实，作事有秩序，且知卫生。身体强壮，而不肥胖。无论学文学、学科学，要喜欢文艺，有美的意味。无不良之嗜好，无虚浮之习气，所入虽不必太丰，然家庭及子女教育之费，必能努力罗致（但有不得已，亦可原谅）。合乎以上几个条件，女子似乎可以嫁了。大腹便便的至于官僚政客，满口新名词的大代表，身洒香水，脸擦雪花膏的荷花大少，这种人，未必不可取，但是以言终身的良伴，那就差得远了。”

30年代初，张恨水担任北平《新民报》总编辑。有天，他从读者来稿里，发现有篇小说，文字朴实无华，内容不落俗套，自己也觉得颇有相形见绌处。于是全文刊登，还亲自撰写按语，称赞它是《新民报》创办以来，十余年间难得的佳作，特向读者推荐。几天后，有朋友告诉他，那是抄袭鲁迅的《风筝》，并将载有《风筝》的刊物翻给他看。张恨水读了，不禁哑然失笑。

抗战期间，署名张恨水的伪书泛滥，一次，四川省水利厅长何北衡设宴招待张恨水，谈及伪书，问他：“你恨不恨这些人？”张一脸严肃地答道：“我独恨你！”此言一出，举座皆惊。张笑道：“我一生恨水，所以取名恨水，而何厅长偏爱水，大搞水利，专门与我作对，我当独恨你了。”众人哄堂大笑。

张恨水的小说《太平花》刊行前，北京故宫绛雪轩前的太平花正好开放，即以所摄之花作为封面。

20世纪50年代，中共请人给自己提意见。在中华全国新闻界协会召开的一次座谈会上，吴冷西点名要张恨水发言，张站起来，马上说：“我没有意见，我没有意见。”

新中国成立后，张恨水进入文史馆工作，文史馆的馆长为章士钊，副馆长

是沈尹默和陈寅恪，馆员中有商衍瀛（前清翰林、婉容的老师）、陈云浩（前清翰林、弼德院参议）、刑瑞（前清翰林）、康同璧（康有为的女儿）、裕容龄（慈禧御女官）、陈半丁（写意画大师）等，都是经历过前清、民国历史的老人。当时 64 岁的张恨水，在馆员中也只能算是小兄弟。

“文革”开始后，红卫兵闯进张家，张恨水从书柜中拿出文史馆的聘书，认真地告诉红卫兵，是周总理让他到文史馆工作的，红卫兵听罢，居然退了出去。张恨水的藏书很多，其中有些属于“四旧”，家人本想挑些烧掉，但挑来挑去，哪本张都舍不得，只好找个地方藏起来。但藏在床下，张说怕潮；塞进米缸，他又怕脏。最后，张还是决定将书放在书柜中，在玻璃柜门上糊上白纸。所幸后来并没有人前来抄家。

张恨水事母至孝，他将母亲的照片挂在客厅正中的墙上，每年除夕，都点上蜡烛，恭敬地向母亲的照片跪拜，年年大年三十晚上，都要“接祖宗回家过年”。他说：“这不是迷信，我是在做我心之所安的事，这样，可以让我的思念得到一些慰藉。”1967 年，张恨水生命中的最后一个除夕，他的心情非常不好，身体益发虚弱，行动不方便，但他没有忘记“接祖宗回家过年”，他让女儿蓉蓉用白萝卜切成两个烛台，点上红蜡，在儿子、儿媳的搀扶下，颤巍巍地向母亲遗像跪拜。

雅 好

张恨水爱听京戏，“民国三大贤”梅兰芳、杨小楼、余叔岩联袂演出时，张当时还生活困窘，却用仅剩的 1 元钱，买了戏票。此次“倾囊豪举”，是他引为平生得意之事，到晚年还常常提起。

1958 年，梅兰芳率团在京演出，一票难求。儿子张伍好不容易托人买到了戏票，兴冲冲回家，交给父亲。出乎意料的是，张恨水却说他不想去。张伍告诉他，这戏票来之不易，特意买给他的。张恨水回答：“梅兰芳已经是 60 多岁的老头子，再演小姑娘恐怕是不适宜的了，我要留一个美好的梅兰芳在脑子里，所以就不要看了。”

张恨水不仅爱看戏，偶尔自己也登台过过瘾。1933 年，北平新闻界一位同事的母亲做寿，开了一台纯系票友的堂会，张也粉墨登场，演出《乌龙院》。

主人打破梨园规矩，在演员排表时，在中央位置，写上“小说家张恨水”。读者听闻，纷纷跑来一睹张氏真容。

这日，张恨水甫一登台亮相，便引起观众哄笑，因为他扮丑角张文远，走台步一瘸一拐，画着白鼻子，张口念白，一口安徽腔。旦角上来后，并不照着原来的台词，存心逗张道：“张心远（张恨水原名）是谁呀？”张答：“是我的徒弟。”旦角接着问：“我听说你的徒弟是有名的小说家，你怎么没名啊？”台下一愣，张随即接口：“有道是，有状元徒弟无状元师父啊！”台下顿时掌声一片。张下台后，有人问他为何走路一瘸一拐，他答：“不知谁在我靴子里放了一枚圆钉，害得我好苦。”

张恨水在《南京人报》时，一个人住在报社，常穿着白绸衫，手摇纸扇，迈着八字步，用嘶哑的喉咙，唱道：“大老爷打罢了退堂鼓，御前来了我宋江……”某天傍晚，张刚唱罢这句，画漫画的刘元前来送稿，穿一身墨绿色西服，系着绿色领带，张一看，立即改用京剧念白道：“惨绿少年，你来了！哈哈！”大家哄笑。

1947年9月，北平新闻界在民国电影院上演京剧《法门寺》，剧中有四个跑龙套的校尉，由张恨水和当时北平三大报社的社长扮演。其余三人都是近视，戴着眼镜，为求效果一致，并不戴眼镜的张恨水也戴上了眼镜。四个校尉一一登台，一字排开，十六只眼睛闪闪发亮，俨然“四进士”，台下一片哄笑。

张恨水喜爱养花，他有一个锻炼身体的独特方法，就是种花木。在大栅栏居住时，院内种植着杏树、丁香、樱桃，还有一个花圃。写作劳累，张便到花间徘徊，望着花发一会儿呆。秋风起时，落英满地，他在书房写作，听到院内有人走动，就停下笔来说：“往旁边走，别踩着花。”

花中，张恨水最爱菊，每年他都亲手种植各种名贵菊花。他回忆：“我常常招待朋友，在菊花丛中，喝一壶清茶谈天。有时，也来二两白干，闹个菊花锅子，这吃的花瓣，就是我自己培养的。若逢到下过一场浓霜，隔着玻璃窗，看那院子里满地铺满了槐叶，太阳将枯树影子，映在窗纱上，心中干净而轻松，一杯在手，群芳四绕，这情调是太好的。你别以为我奢侈，一笔所耗于菊者，不超过二百元也。”

友人知张恨水爱菊，赠他两盆菊花，一盆紫红，一盆雪白，放在阶下，两

只蝴蝶翩然而来，盘旋一会儿，又翩然而去。友人问道：“此情此景，恨水兄可有诗？”张随口吟道：“怪底蝶来容易去，嫌它赤白太分明。”友人会意，笑道：“你穷了多年，只是个性难改呀。”

抗战期间，张恨水住在重庆，虽然没有牡丹、海棠等名贵花卉，但春来有野杏花，夏秋满山遍野的杜鹃和金钱菊，还有萝卜花、豌豆花，张恨水常采来放在小花瓶中，置于案头。

张恨水喜欢收藏古董，但他不懂怎么鉴别古董，所以从不买真货，而是花一两元买些假货，免去鉴别的功夫和上当的苦恼。

张恨水每天早上起床，洗漱完毕，必然要捧一杯清茶，早饭可以不吃，但早茶一定要喝。抗战期间在重庆，他只能喝沱茶，沱茶色浓味重，张颇以不能喝上淡茶为苦。

1927年，北平中央影院上映《爱之花》，张前去观看，对女演员克罗尔的表演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克罗尔扮演的一个情窦初开的少女，在荒岛遇到一个少年，回到家中，搬过椅子坐在父亲旁边，两手抱膝，含笑对父亲说：“I saw a man.”然后把脸埋在膝盖上。张说：“看到此我心为之一动，自以为数年来作小说，专从白描上下手，未曾梦及此也。”

张恨水对美国电影无论任何情事，终必设法归结到接吻或结婚为止，很是反感，他发表文章说：“陈陈相因，味同嚼蜡。”

张恨水爱抽烟，他开玩笑说：“烟熏氲离生（英语 inspiration 的译音，意为“灵感”），那么文肯定是从烟里生的了，无烟怎能有文思？”张抽烟要抽好烟，在重庆时，因为生活困难，他几度想戒烟，但每每作文累了，总想吸两口，只能抽廉价的“神童”烟，这种烟又辣又臭狗屁不如，于是戏称为“狗屁”烟。到后来，“狗屁”烟都抽不起了，只能抽更廉价的“黄河”烟，张感慨道：“不到黄河不死心，已经到了黄河，可以戒烟了。”新中国成立后，张主要抽“中华”或“牡丹”，三年自然灾害期间，物资匮乏，幸好在最高人民法院工作的大儿媳通过关系能买到高价烟，化解了他吸烟断顿的危机。

辞 世

1967年的春节，张恨水像往年一样让家人留下一些菜，好招待客人。他

独自坐在屋里看书，有时会放下书望望门外，家人明白，他特意留下“年菜”的举动，就是惦记那些“生死未卜”的老朋友，希望能和他们共度新春。张恨水逝世后的第四天，张友鸾受几位尚能“自由活动”的老友之托，来看望他，并准备约定日期，来张家小酌。当得知张恨水去世的消息后，张友鸾不禁潸然泪下，顿足说道：“早来几天就好了！早来几天就好了……”

正月初六早晨，张恨水从包油条的传单上，偶然看到了朋友老舍投湖自尽的消息。

第二天，农历正月初七的早晨，差10分7时，张恨水起床，在家人为他穿鞋时，突然仰身向床上倒去……原因还是脑溢血，就这样，张恨水永远地走了。

2002年，张恨水曾经住过的砖塔胡同拆迁，其家人申请将其故居作为文物保护单位，但最终未获批准。

赞 誉

茅盾说：“在近三十年来，运用‘章回体’而能善为扬弃，使‘章回体’延续了新生命的，应当首推张恨水先生。”

老舍称张恨水是“国内唯一的妇孺皆知的大作家”。

张友鸾评价张恨水办《南京人报》的举动：“真正用自己劳动得来的血汗钱来办报的，在我的记忆中，除了他还没有第二个。”

刘半农在授课中，对学生说张恨水是“当今的小说大家”，说他的成就“超过了李伯元、吴趼人、曾孟朴那些人”。

徐文滢在《民国以来的章回小说》中说：“承继着《红楼梦》的人情恋爱小说，在小说上我们看见《绘芳园》、《青楼梦》等等名字，则我们应该高兴地说，我们的民国红楼梦《金粉世家》成熟的程度其实远在其它的前辈之上。”

夏志清读完杨义的《中国现代小说史》后，在给杨的信函中说：“先兄（夏济安）认为他（张恨水）有大才。现在你为他写长评，肯定其成就、其天才、其境界之高，从此把新旧小说之界限打开，研究20世纪小说者，再不可忽视张恨水了，——恰如尊著讨论的最后一个大小说家是他，给人的印象是他终结

了一个时代。凭天才，张真有可能有资格同狄更斯相比。我一向强调晚清以来的讽刺传统，想不到张也是其中一个代表人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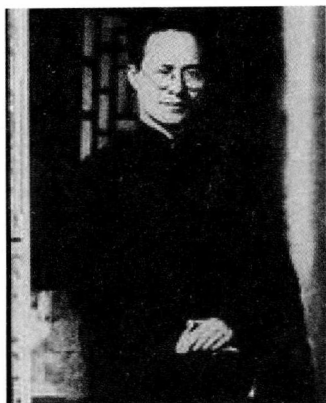
孔庆东说：“《金粉世家》在描写中国式大家族方面，上追《红楼梦》，下与《家》、《春》、《秋》毫不逊色。”

孔庆东谈到在他参与主编的《通俗文学十五讲》里，“一个作家占一讲的，只有两个人，一个是张恨水，一个是金庸”。他还说：希望人人都能受张恨水影响，人人能成为张恨水，只有这样，中国国民的素质才会有真正的提高。这才是张恨水及其作品所蕴含的价值所在。

孔庆东具体谈到张恨水的价值时说：张恨水与中国传统文化的联结表现在两点：一是作为人的张恨水，张是一个合乎中国传统文化标准的文人，他的身上体现了中国人所重的忠、孝、义气、诚信等优秀的传统，他尊爱老人、敬重朋友、照顾弟妹，具有中国传统的人格魅力。这一点和西方作家不一样，西方作家不要求作家本人有人格魅力，不要求人文一致，中国人则非常看重这个，而张恨水则做到了这一点，所以，他作品中对传统文化的表现事实上也是其本人生活态度的一种延续。

第二个是作品对中国传统文化的传承，张恨水的作品保留着中国传统文学中的诸多形态，他的小说大大丰富了章回体小说的创作手法，将章回体提升到一个更高的阶段，其小说中诗、词、楹联等都有很高的造诣，另外，像他的作品中包含着中国传统的儒、佛、道的思想，这都是非常难能可贵的。

张恨水的家乡安徽潜山现以一山一“水”闻名于世：山为天柱山，水则是张恨水。



沈从文

沈从文（1902—1988）原名沈岳焕，笔名休芸芸、甲辰、上官碧、璇若等。湖南凤凰县人。现代著名作家、历史文物研究家。

关键词：童年、谋生、困顿、著文、教学、妙语、文论、独立、感怀、浑朴、淡然、天真、仁厚、倔强、轻辱、恐惧、履冰、弃文、研物、晚景、逸事、纠葛、情爱、乡恋、归尘、赞誉

童 年

六岁时，沈从文与弟弟同时出疹子，病情极为严重。时值盛夏，兄弟二人日夜在高温中受苦，不能躺下睡觉，一躺下就咳嗽发喘，又不能让大人抱着，一抱就浑身难受，家人只能将二人用竹簟卷上，如同春卷般，立在屋中阴凉处。当时家中已为他们准备好两具小小的棺木，幸好两人居然奇迹般痊愈了。

儿时，沈从文个子小，人很精瘦，非常机灵，滑稽有趣，常常逗得寨中老少捧腹大笑，大人孩子都亲切地叫他“沈蛇崽”。

沈从文爱逃学，常将书篮藏到土地庙里，然后在城里城外闲逛。在表哥的指点下，他学会用谎话应付家中和学塾。他说：“当我学会了用自己眼睛看世界一切，到一切生活中去生活时，学校对于我便已毫无兴味可言了。”

沈从文从小喜欢观察身边的人。天气不好时，他不能进山玩，就到熟人少的庙里去，看庙前那些人绞绳子、编竹篾、做香。有人下棋，他就观棋；有人打拳，他就看拳；有人吵架，他就看他们如何骂来骂去。每天上学出门，他脱下脚上的鞋拎在手里，赤着脚先绕到城西的牢狱，看犯人被衙门派去挖土，或从杀人的地方走过，看被野狗叼到小溪中的昨天被杀的人的尸体，拾起一块小石头在满是污秽的头颅上敲打一下，或拿木棍戳戳，看会不会动；然后再绕到南门，在南门的河滩上看杀牛，到织篾子的铺子前看几个老人和小孩破篾织篾，到铁匠铺看打铁。日子久了，这些手艺的种种他都明了于胸。如此绕上一圈，才会去城北的学校上课。

逃学被发现后，沈从文总会被大哥责打，有时还要罚跪。跪着的时候，沈便想着外面的世界，“按照天气寒暖，想到河中鳊鱼被钓起离水以后拨刺的情形，想到天上飞满风筝的情形，想到空山中歌呼的黄鹂，想到树木上累累的果实”。想着这些，他就忘了被处罚的痛苦，忘了时间，被叫起来之后，他也不觉得委屈。他说，他应该感谢这种处罚，给了他一个练习想象的机会。

沈从文常和表哥到水边去玩，学塾怕儿童下河玩水，便于中午放学时，在孩子们手心用朱笔写个大字。沈从文等人亦有应对之策，他们将写有字的手高举，泡在水中玩上半天。

午饭后，沈从文前脚出门，大哥后脚便跟到河边。河里人多时，不容易寻找沈从文，大哥便在岸边找到他的衣服，找到后，拿起来远远地坐到大路上，等沈从河里起身穿衣服时来见他。沈穿好衣服，默默地随大哥回家，回去必然挨一顿揍。几次之后，沈就有了应对之法，他用石头压住衣服，只要看见大哥从城门洞走过来，就快快泅到河中，仰天躺着，全身泡在水里，只露出脸和鼻孔。大哥寻不到他，只好回去了。如此几次，大哥知道他的伎俩，便在城门边苗妇的小茅棚中坐着，耐心地等，看见他高兴地远远走来，迅速从小茅棚跃出，一把攫住他的衣领，拖回家去。但随后沈从文又想出了对付大哥的方法，从水

里爬起来就绕到城东门溜回家去。

儿时，沈从文还学会了赌博，起初是用买菜剩下的三五个小钱去赌输赢的糕类摊子赌糕吃，或到戏楼下赌骰子，后来胆子大了，家里轮到他买菜，他就用菜钱去赌上一把，赢了钱就全部用来买东西吃，输了就偷偷回家找外祖母重新要菜钱。但因为怕挨打，更多的时候只敢下一个铜子的注。有时他正玩得高兴，后领子一下子被一只有力的手攫定，不用想也知道是大哥。回家后，他必被一条绣花的白腰带绑住双手，在空谷仓里挨上几十鞭子，一天或半天不许吃饭。

谋 生

沈从文曾自述早年生活：“做过许多年补充兵，做过短期正兵，做过三年司书，以至当流氓。”

十四岁时，沈从文进入凤凰当地军事学校就读，他梦想着日后能成为将军。每天吃过晚饭后，他与有着同样梦想的同班好友穿上灰布军服，挺起小胸膛，雄赳赳气昂昂地从大街上走到城外。城门边卖牛肉的屠夫看见二人，总是逗他们，拿着腔调叫他们“排长”，守城的老兵则一边做鬼脸一边阴阳怪气地叫他们“总爷”。他们也不理会，总觉得自己将来是要做大事的。

次年，军事学校解散，母亲便送沈从文去当了补充兵，跟随沈家的邻居、一位杨姓军官到辰州驻防。当护兵可以背盒子炮，出发前，沈便憧憬着背盒子炮的神气威风样子，很是兴奋。然而到出发这日，军官们骑马，家眷乘轿，沈这个小兵只能步行。而马上相熟的军官仿佛全都不认识他了，杨军官的女儿莲姑则对他说：“昨夜我妈告诉我，以后不能再喊你作四哥了。我应当喊你的名字。我爹也说这是规矩！”沈从文顿时明白，莲姑和他不再是平等的了。

沈从文曾跟随所在队伍去芷江剿匪。到芷江后，军队每天都在杀人，他们雇来本地探子，到集市上去认土匪派来的奸细，查明是奸细后，当即在乡下人往来最多的桥头上砍了奸细的头。“人杀过后，大家欣赏一会儿，或用脚踢那死尸两下，踹踹他的肚子，仿佛做完了一件正经工作”，便各自散开了。

芷江当地商会会长的女儿得病去世后，被一个卖豆腐的青年男子从坟墓中挖出，背到山洞里过了三日，又被送回了坟墓。事发后，男子被押到衙门，就

地正法。临刑前，这男子不吃不喝不叫不骂，只是注意自己受伤的脚踝。沈从文颇为好奇，问他脚被谁打伤的，男子微笑了一会儿，说：“那天落雨，我送她回去，我也差点儿滚到棺材里去了。”沈问他为什么要这么做，他只是微笑，不理睬沈，过了一会儿，他自言自语地轻轻说：“美得很，美得很。”旁边另一个兵士骂他是疯子，那男子微微地笑笑，便不作声了。沈从文对这个微笑印象深刻，十几年后在他的印象中还异常明朗。

沈从文曾和时为少尉军衔堂兄沈万林分到一处。堂兄对他很是照顾，闲暇时常指导他练字。当时官兵军阶极不平等，下级见了上级要恭敬行礼，沈从文对堂兄的黄色军服很是羡慕，他觉得若能穿上这身军服上街，虽免不了行礼，但受到的尊敬能和受到的屈辱扯平。堂兄却对他说：“一个牟目，没有读过书的人也能做，不值得你眼红。你应该做副官长和更像样一点的。发狠一点练字，将来会成名家的，不但是可以卖钱……”沈从文听了，更加发奋练字。在怀化时，他因为字写得好被提成为上士司书。刚成为司书，书记官很瞧不起他，沈万林便对他说：“弟弟，受点委屈要学会忍耐！要自己努力……”一年后，沈万林在回乡途中因同行人之间的私仇被枪杀灭口，沈从文伤心不已。

沈从文跟随军队到过怀化，他说：“这地方给我的印象，影响我的感情极其深切。……我在那地方约一年零四个月，大致眼看杀过七百人。一些人在什么情形下被拷打，在什么状态下被把头砍下，我皆懂透了。又看到许多所谓人类做出的蠢事，简直无从说起。这一分经验在我心上有了个分量，使我活下来永远不能同城市中人爱憎感觉一致了。”

从军时，沈从文凡称呼自己必说“老子”，秘书官文颐真听后对沈说：“小师爷，你还那么一点点大，一说话也老子长老子短！”沈答：“老子不管，这是老子的自由。”随即看着文和气的样子，又害羞起来：“这是说来玩的，不损害谁。”

沈从文所在的军队去“援川”，沈因年纪太小，就与一个老年副长官，一个跛脚副官，一个吸鸦片的书记官，及二十名老弱兵士，留守在辰州后方。次年，沈所在的军队在川边与当地“神兵”交火，全军覆没。所幸沈留在后方，才保住性命。

从军队被遣散回家后八个月，十六岁的沈从文跟随一个亲戚，在雪地里走了四天，到沅州投靠堂舅黄巨川。堂舅当上警察所长后，安排沈到警察所当了

办事员，每天负责抄写违警处罚的条子。警察所隔壁是典狱署，每夜皆可听见监狱里犯人受狱中老犯拷掠的呼喊声。警察署抓来些小偷小摸的人，不及发落，便寄存到狱中，每天黄昏，沈从文随同另一个巡官到狱中去点寄存在那里的人犯的名。后来警察署从地方财产保管处接收了本地的屠宰税后，沈从文又多了收税的工作，每日能到全城各处看看。

在沅州，沈从文常与堂舅、七姨父熊捷三（熊希龄的七弟，第一届国会议员）等人一起作旧诗，很得当地几个乡绅的看重。沈母便与姐妹卖了家中房屋，还了债务，剩了几千元，来沅州投奔儿子。沈此时认识了青年马某，并爱上了马某的姐姐，一个肤色白皙、身材高挑的女孩。熊捷三及其他几个乡绅知道后，认为沈是干傻事，都提出愿意将自己的女儿嫁给沈，并当着沈母的面，让沈从四个名门望族的女孩中挑一个（其中一个熊捷三的女儿，沈的表妹），但十七岁的沈从文一个都不选，执意要和那个女孩在一起。那个女孩喜欢他作的旧诗，他便每天作好情诗，让马某带给她。此时沈家仅剩的几千元都由沈保管，马某常向他借钱，今天借去明天还回，后天又再借走，大后天又还回来，但让沈不明白的是，借来借去，有一千元左右便不知去向。而到此时，马某再也不来为他姐姐取情诗了。发现上当的沈从文觉得愧对母亲，留书后悄悄离开了芷江。

这个女孩后来被土匪抢入山中做了压寨夫人，沈从文得知后，还写了两首诗感慨：“佳人已属沙吒利，义士今无古押衙。”不久，女孩被赎回，嫁给了一个黔军团长，但团长不久被枪毙，她便到沅州的天主教堂当了修女。

离开芷江后，沈从文和表哥黄玉书住在常德的一家客栈里，靠着大舅寄来的钱维持生计。但随着欠客栈的钱越来越多，店里对二人越来越冷淡。表兄弟二人只好经人介绍，到贺龙的队伍里各谋了一个差事。当时，黄玉书与在常德小学里教书的杨光蕙小姐一见钟情，回到客栈后，让沈帮他捉刀写情书给杨小姐，写好后再让沈跑腿送去，前后送了三十多次。有几次，杨小姐对沈说，信写得很好，看不出黄玉书还真有点才气，沈只好支吾着敷衍过去。最后，黄、杨的爱情修成正果，他们的长子便是黄永玉。

沈从文想再次入伍，便跟随在保靖当兵的表弟一起到了保靖，寄住在表弟那里。一天，他和表弟吵了几句，半夜里不高兴，不想在表弟床上睡，又无处可去，就走到一个养马的空屋子里，爬到有干草和干马粪的空马槽里睡了一夜。

第二天去拿包袱向表弟告辞时，二人又讲和了，笑着在地上扭打了起来。

经人介绍，沈从文到陈云武手下任司书，每月4块钱。因为他的字写得好，且能纠正别人抄写文件上的错误，很快在司书中脱颖而出。因而他更加勤奋练字，曾在五个月内买了十七块钱的字帖，每日在昏暗的煤油灯下练习，仅仅为了得到主任或其他人的一句赞美。

沈从文所在队伍书记处驻地附近有个土坡，布满了小坟，几乎每天都会有一具小棺材或用蒲包裹好的小尸首，被送到这里埋葬。此处多野狗和小狼，大白天见了人也不逃跑，只是静静地坐在坟头上望着人，眼睛光亮，牙齿白森。每逢有小尸首被抬来下葬，它们便蹲在一旁，等埋人的一走，就刨开坟堆，将小尸首吃掉。沈等人每次到土坡上去，总要带一根大棒，防止被狼袭击。

队伍开拔去四川，沈从文作为文件收发员随行，月薪9元。到四川一共走了七天，因为人多，每到一处，士兵们只能自己寻找住处，沈三个晚上睡的是长凳，一晚在一个乡绅家与另一个同事占据了一张方桌，有两次连凳子都找不到，只能睡在屋外的稻草堆上，半夜还能看见流星从夜空中划过。

沈从文在陈渠珍身边当书记时，曾听其三姨父、陈渠珍的老师聂仁德讲学。聂仁德博学多才，沈几乎每天都要去听他谈“宋元哲学”，谈“大乘”、“因明”，谈“进化论”，逐渐有了不安于目前生活的想法。

之后，沈从文生了一场热病，高热糊涂时，吃不下任何东西，头疼得像斧劈，鼻血一碗一滩地流，一直病了四十多天。病好后，他便落下了流鼻血的毛病。不久，他的老同学陆弢与人打赌，在游过一条宽一里的河时溺水而亡。沈为他收敛遗骸后，忽然觉得自己还有许多不曾到过的地方，知道得太少，应该去学校读读书，去新的地方见识一下，才不枉此生。痴想四天后，20岁的沈从文决定到北京读书，如果读不成就做一个警察。

沈从文曾想学摄影，但因为交不起学费，只能作罢。他曾考上中法大学，又因交不起学费，没有去上。现代评论派的丁西林、陈源等人曾教沈学习英语，准备设法送他到剑



1922年，沈从文准备前往北京时，摄于湖南保靖

桥大学学习，但沈从文始终记不住 26 个英文字母，还是只能作罢。

北京大学教授林宰平看到沈从文的散文《遥夜》后，很是欣赏，不仅写文章评论沈的文章，还邀请沈到家中聊天。他对沈从文说：“一个人仅仅活下来，容易；可是活下来，抱着自己的理想不放，坚持下去，却很难。”接着，林向梁启超、徐志摩、陈西滢等人举荐沈。梁启超了解沈从文的困难处境后，将其介绍到熊希龄的香山慈幼院当图书管理员，月薪 20 元。

困 顿

初到北京的沈从文怀里只揣有 7 块 6 毛钱，在日后的两年半中，他几乎没有任何经济来源，只能靠表弟、朋友、老乡接济。他曾向汉园公寓的一位卖煤油的老人赊煤油、借钱。30 年代，一次，他到沙滩附近，无意中看到当年他们常去的小饭馆的赊账牌上仍记着“沈从文欠 × × 元”。有人问他，后来钱还否，他笑答当然没有。

1923 年冬天，沈从文住在湖南西会馆的一间潮湿发霉的小亭子里。冬天下大雪时，屋内没有炉子，沈身着两件夹衣，用旧棉絮裹住双腿，双手冻得发肿，流着鼻血，但坚持写小说。1924 年的一个寒冷的冬日，一个 30 多岁清瘦的人站在门口问道：“请问，沈从文先生住在哪儿？”沈答：“我就是。”来说：“唉呀，你就是沈从文……你原来这样小。我是郁达夫，我看过你的文章，好好地写下去……”郁请沈到公寓大厨房吃了顿饭，菜有葱炒羊肉片，结账时，一共约 1 元 7 角多，饭后两人又回到沈的住处谈了一会儿。郁达夫走时，将他的一条淡灰色羊毛围巾和吃饭找回的 3 元多零钱留给沈，沈从文俯在桌上哭了起来。

在西会馆住了半年光景后，在北京农业大学就读的表弟黄村生替沈从文在银闸胡同的一个公寓找了一间由贮煤间改造而成的小房间，又小又潮，只有一个小窗口，房内仅能搁一张小小的写字桌、一张小床，沈称之为“窄而霉小斋”。他经常为弄不到一点东西“消化消化”而发愁。他后来回忆这段时间的生活时说：“先是在一个小公寓湿霉霉的房间，零下十二摄氏度的寒气中，学习不用火炉过冬的耐寒力。再其次是三天两天不吃东西，学习空空洞洞腹中的耐饥力。再其次是从饥寒交迫、无望无助状况中，学习进图书馆自行摸索的阅

读力。再其次是起始用一支笔，无日无夜写下去，把所有作品寄给各报章杂志，在毫无结果等待中，学习对于工作失败的抵抗力与适应力。”

1925年，沈从文得到了第一笔稿费——七毛钱，他很是高兴，觉得终于有出路了，但实际上他还是养活不了自己。实在觉得无法支撑的时候，沈动摇了。好几次，他遇到奉军招新，一个排长拿着招兵募员的旗子在街上走，后面跟着几个面黄肌瘦的失业游民，沈也跟着走。但走到骡马市大街，要按手印的时候，他还是临阵脱逃了。

沈从文买不起书，只能厚着脸皮到书摊看书。他一听说有什么好书，不管路有多远，都会立即跑到书摊边，装出买书的样子，与卖书人聊天。与人熟络后，他就坐在旁边的小凳子上，直到将书看完才离开。《沈从文传》的作者凌宇说：“这全得力于沈从文青少年时期在行伍中获得的人生磨砺。”

20年代末，沈从文开始在文学界崭露头角，却仍旧为生计发愁：全家每月要有近百元开销，母亲的肺病逐渐加重，九妹上学也要花钱。沈被各大书店宣传为“天才”，但一本十万字左右的小说只能拿到百元左右的稿酬。手头窘迫时，沈去求书店预支给他几十元稿费，却总是遭到拒绝。他不懂与人争利，只能在书店门口呆坐半天，到夜幕降临，也拿不到一毛钱。唯一的办法便是坐在斗室里不停写作。他的身体十分虚弱，三天两头常会头疼难禁，不停流鼻血，弄得嘴角、下巴、衣服、稿纸以至于毛巾上到处是血。一次，在复旦大学读书的陈万孚夫妇去看望他，推门一见此情形，吓得陈夫人当即昏倒在地。

沈从文在青岛大学任教时，月薪一百元，完全够他和九妹生活了。但每次钱一到手，二人就去下馆子看电影，很快就花销殆尽，常常弄得下半个月没有饭钱。

一次，杨振声家的用人帮沈从文洗衣服时，发现了一张揉碎了的当票。原来沈从文把张兆和的一只纪念戒指当了。杨振声知道他穷，便预支给他五十元薪水，笑着说：“人家订婚都送给小姐戒指，哪有还没结婚，就当小姐的戒指之理。”

1946年，汪曾祺到上海后，一时找不到合适的工作，情绪异常悲观，竟然有自杀的冲动。沈从文知道后，一改往日的平和，写信大骂汪道：“为了一时的困难，就这样哭哭啼啼的，甚至想到要自杀，真是没出息！你手中有一支笔，怕什么！”沈还在信中提到了他当年初到北京的情形，以此来勉励正在困

境中的的汪曾祺。

抗战后回到北京，一次，沈从文去给周定一送稿件。天寒地冻，他穿着一件宽大的狐皮袍子，脚上套着一双毡子大毛窝，头戴毛帽。周打开门，看着他一身如同圣诞老人的装束（只差没有胡子），不禁一愣。沈露出孩子般天真的笑容道：“买这件旧的狐皮袍子比去做件新的要便宜得多，又省事，又省工料，哈哈！”

新中国成立后，在历史博物馆工作的沈从文分得三间宿舍，没有床，沈就用五个大小不一的书籍、三个煤油桶、十多函旧书、一块宽一尺半长七尺半的床板、三块二尺方书籍板拼凑成了一张床，人睡在上面一翻身，煤油桶就哐当响一声。周末两个儿子回来，父子三人“孔融让梨”般互相谦让一番，一人睡床，其他两人便在地上打个地铺对付了。

在湖北干校，沈从文几经搬迁，后来迁到一所小学里，沈这样描述这处住所：“地面约半年生长绿毛白毛半寸。炎夏气温及四十五度。雨时上漏下浸，幸得塑料发明较早，于是帐顶桌面和箱子上，全用塑料盖上，打着雨伞，在房中走动。地下一次舀水四十五大盆后，地面还可以养青蛙，朋友为我搬来约七八十块砖，搭成一条行人道，居然可以自由从床边到桌前，另一端可达门外……”小学校的路对面有一个分配棺材的机关，沈从文十年后风趣地说：“万一突然死去，领个棺木倒也方便。”

沈从文甚为节俭，总是穿一件洗得褪了色的蓝布长衫，新中国成立后常穿蓝卡其布或涤卡的干部服，黑灯芯绒的“懒汉鞋”。在昆明时，汪曾祺去看望他，到吃饭点总到对面米线铺吃一碗一角三分钱的米线。有时加一个西红柿，打一个鸡蛋，不超过两角五分。住在小羊宜宾胡同时，常吃的不外是炒四川的菜头，炒慈姑。沈从文爱吃慈姑，说：“这个好，比土豆‘格’高。”

黄永玉回忆：“几十年来，他（沈从文）从未主动上馆子吃过一顿饭——徐志摩、陆小曼结婚时算一次，郁达夫请他吃过一次什么饭算一次，另一次是他自己结婚。我没有听过这方面再多的回忆。那些日子距今，实际上已有半个世纪。”

著 文

沈从文 15 岁入伍，看尽世间黑暗。1922 年，他来到北京。这个连标点符

号都不会用的小学毕业生，立志用手中的一支笔打出一个天下。他说：“我只想把我生命所走过的痕迹写到纸上。”

去保靖入伍的途中，沈从文听大哥一位曾姓老友（《湘行散记》中带水獭皮帽子大老板的原型）说起他过往的种种故事。曾只有二十五岁，却赏玩过四十名左右的年青黄花女。沈从文回忆：“从他口中说出的每个女子，皆仿佛各有一分不同的个性，他却只用几句最得体最风趣的言语描出。我到后来写过许多小说，描写到某种不为人所齿及的年青女子的轮廓，……就多数得力于这个朋友的叙述。”

沈从文被称为“多产作家”，但是他写东西并不快，从来不是一挥而就。他年轻时日以继夜地写，常流鼻血，血液凝聚力差，一流起来不易止住，很是吓人。有时他夜间写作，竟致晕倒，伏在自己的一滩鼻血里，第二天才被人发现。但奇怪的是，他连续感冒几天，一流鼻血，感冒就好了。

文章写就后，沈从文仍要一改再改。其原稿的天头、地脚、页边，布满修改的字迹，这里牵出一条线，那里牵出一条线，蜘蛛网似的。他看到自己的文章，总要修改，作品发表了，改；成书了，改。有时改了多次，反而不如原来的，以至于夫人张兆和后来不许他再修改了。沈从文所有作品中写得最快、最顺畅、改动最少的，只有《从文自传》一本书，只用了三个星期，一气呵成。

抗战时期，由于沈从文的某些作品已经绝版，上海开明书店准备重印沈的全部小说，沈陆续将修订稿寄去，但一部分稿子中途遗失。沈叹着气告诉巴金，丢失的稿子偏偏是描写社会疾苦的那部分小说，出版的几册却都是关于男女事情的，“这样别人更不了解我了”。

研究者评论说，沈从文的小说平静而哀怨，美丽中透着悠长的感伤。他写湘西的乡下人，钟情于未被都市污染的人们，但又对现代文明罩在人性身上的暗影，生出厌倦的情感。由于其独特的创作风格，沈从文在中国文坛被誉为“乡土文学之父”。

80年代，黄苗子告诉沈从文，在国外，有一位研究沈文艺作品的学者获得了博士学位。沈听罢羞涩地笑了笑，大拇指按着小指伸出手来，轻声地更正说：“三位了。”

教 学

沈从文对徐志摩谈及自己想到上海美术专科学校，师从刘海粟学绘画，徐对他说：“还念什么书，去教书吧。”然后介绍他到胡适任校长的中国公学任教。自此，沈从文走上讲台。

第一次登台授课前，沈从文既兴奋，又紧张。他认真准备了能讲一个小时的资料。当时，讲一节课的报酬为六元，但授课当天，为了不让自己显得寒酸，他特地花八块钱租了一辆包车前往学校。此时沈已小有名气，前来听课的学生挤满了教室。沈从文站上讲台，抬眼望去，只见黑压压一片人头，心里陡然一惊，再看见无数期待的目光，脑子里顿时一片空白，原先想好的话语全都忘记了。众目睽睽之下，他竟呆呆地站了近十分钟。好容易开了口，他一面急促地讲述，一面在黑板上抄写授课提纲。原先准备讲一小时的内容，他只用了十多分钟便全部说完。最终，他只好拿起粉笔，在黑板上写道：“我第一次上课，见你们人多，怕了。”

下课后，学生们议论纷纷。消息传到教师中间，有人说：“沈从文这样的人也来中公上课，半个小时讲不出一句话来！”这议论传到校长胡适的耳朵里，胡适竟笑笑说：“上课讲不出话来，学生不轰他，这就是成功。”

汪曾祺回忆，沈从文在联大开过三门课，“各体文习作”、“创作实习”、“中国小说史”，他上课“不用手势，没有任何舞台道白式的腔调，没有一点哗众取宠的江湖气。他讲得很诚恳，甚至很天真”。

每次上“创作实习”课，沈从文总是夹着一大摞书走进教室，学生们从他手中接过仔细批改后的习作和特意为他们找的书籍，心中充满了感动。上“中国小说史”课，有些资料不易找到，沈从文就自己抄，用夺金标毛笔，以筷子头大的小行书抄在云南竹纸上。这种竹纸高一尺，长四尺，并不裁断，抄成了，卷成一卷，上课时发给学生。沈说自己这种方式是“手工业方式”。

西南联大的教室很简陋，土墙土地铁皮屋顶（后来连铁皮屋顶也卖了，换成茅草屋顶），教室里只有一张讲桌和几把扶手椅。有一次上课时，先到的男同学占据了扶手椅，后到的三位女同学没有座位，只能站着听课。沈从文看不过去，把讲台上的讲桌扛下来，放倒在地，请这三位女同学坐下听课。

沈从文不善辞令，声音很低，湘西乡音很重，他讲得吃力，学生听得也吃力。于是他想了个补救办法，就是任由学生去写，想写什么就写什么。然后，他逐一认真阅读同学们的作文，并在后面附上大段的读后感，其中一些读后感甚至比学生的原作还要长。

沈从文藏书颇丰，学生们经常到他那里去借书。联大文学院的学生，许多人手都里都有一两本沈的书，扉页上用淡墨签了“上官碧”（沈从文的笔名）的名字。谁借了什么书，什么时候借的，沈从来不记得。直到联大“复员”，许多人行囊里还装着沈从文的书。

周定一回忆，在西南联大时，他曾请沈从文到中法中学讲演，沈乘坐的是一种只有两个轱辘的简陋硬板马车。讲完后，他一分钟都没有休息，一面连连挥手向学生们告别，一面跑着去赶那种马车回城。

黄能馥一次阐述某历史事件，稿件中没有引证古典，而用了“据说”二字，沈从文看后，用红笔在旁边批了“据谁说”三个大字，还画了一个大大的问号。

妙 语

张兆和在公学有“校花”的美誉，沈从文第一次去学生宿舍看她，张口便说：“噢，原来你就是那个‘笑话’（校花）。”沈还自创《豆豉娘怒沉百宝箱》和《太阳照着三个和尚》。

汪曾祺的一篇小说中有许多对话，他竭力把对话写得美一点，富有诗意和哲理。沈从文看后说：“你这不是对话，是两个聪明的脑壳打架！”

黄永玉回忆，1957年10月4日，苏联成功发射了世界上第一颗人造地球卫星。消息传到中国，沈从文对人发感慨说：“啊呀！真了不起啊！那么大的一个东西都能搞上天！……嗯，嗯，说老实话，为了这喜事，我都想入个党做个纪念。”

沈从文爱用一个别人不常用的词：耐烦。他说自己不是天才，只是耐烦。他对别人的称赞，也常说：“要算耐烦。”看见儿子小虎搞设计，说：“要算耐烦。”看见孙女小红写作业时，也说：“要算耐烦。”他的“耐烦”，意思就是锲而不舍，不怕费劲。

沈从文说：“一个具有独立思想的作家，能够追求这个民族一切症结的

所在。”

晚年，沈从文出国访问，一位专门研究西南联大的汉学家问他：“为什么当时条件那么苦，环境那么差，联大8年出的人才，却超过了战前北大、清华、南开30年出的人才总和？”沈从文的回答只有两个字：“自由。”

沈从文说：“美，总不免有时叫人伤心。”

文 论

沈从文第一次对书感兴趣，是从医书中知道鱼刺卡喉可用猫口涎液治愈。第二次对书感兴趣，是读《西游记》时，培养了他的想象能力，使他“明白与科学精神相反那一面种种的美丽”。第三次看的是部兵书，本来他以为自己可以世袭云骑尉，但读此书后他的想法发生了改变，觉得自己已没有拘束别人的兴趣。沈从文说：“这三种书帮助我，影响我，也就形成我性格的全部。”

汪曾祺在《沈从文先生在西南联大》中说：沈先生不赞成命题作文，学生想写什么就写什么。他给学生出的题目都非常具体，比如“我们的小庭院有什么”和“记一间屋子里的空气”。沈之所以出这样的题目，是因为他认为，先得学会车零件，然后才能学组装。

沈从文教书时，经常说的一句话是：“要贴到人物来写。”

汪曾祺说，沈从文的小说有重造民族品德的意思，但多年来不被理解。沈从文如此说：“我的作品能够在市场上流行，实际上近于买椟还珠，你们能欣赏我故事的清新，照例那作品背后蕴藏的热情却忽略了，你们能欣赏我文字的朴实，照例那作品背后隐伏的悲痛也忽略了。”

1930年，沈从文发表《论郭沫若》一文，一再指出郭沫若的“创作是失败了”，写小说不是他的长处，而且空话太多，直言：“在文字上我们得不到什么东西。”指出郭的文章只适合于檄文、宣言、通电，一点不适宜于小说。“让我们把郭沫若的名字置在英雄上、诗人上、煽动者或任何名分上，加以尊敬和同情。小说方面他应该放弃了他那地位，因为那不是他发展天才的处所。”

沈从文对自己的作品颇为自信，1934年，他在给张兆和的家书中说：“我实在是比某些时下所谓的作家高一筹的。我的工作行将超越一切而上。我的作品会比这些人的作品更传得久，播得远。”1947年，他在《八骏图》自存本上

题道：“从这个集子所涉及的问题、社会、人事以及其他方面看来，应当得到比《呐喊》成就高的评语。事实上也如此。这个小书必永生。”

独 立

沈从文初到北京的两年半，在饥寒交迫中挣扎，但他并没有去求助亲戚熊希龄。湘西的上层以联姻来巩固自己的地位：熊希龄的弟弟熊捷三是沈从文的七姨父；沈的大姐沈岳鑫嫁给了熊希龄的外甥田真一；田应诏（同盟会会员，护法联军第一路军总司令，晚年有“湘西太上皇”之称）曾想将自己的妹妹嫁给沈从文的父亲沈宗嗣，后来嫁给了熊希龄的四弟熊焘龄；沈从文的弟弟沈岳荃娶了田应诏的女儿；熊捷三曾想让沈从文成为自己的女婿……美国学者金介甫对这种复杂的关系感到头晕目眩，沈从文却对他说：“并不复杂。等你深入下去，也不过是那么几个在当地十来个县分管辖中称王称霸。我早就对于这种关系十分厌恶，所以一离开就不至于重新进入这个富贵囚笼。”

沈从文到香山慈幼院工作，熊希龄对这位同乡兼亲戚十分关心，经常同沈一起谈时事、聊哲学，畅谈到深夜。二人谈话，往往是熊提出各种问题，沈作答。后来沈回忆此事，认为是熊是有意在考他。一次，熊不经意地问道：“为什么你生活这么艰难不来找我？”沈答：“我想独立。”熊又问：“你在陈渠珍那里不是过得挺好吗？”沈答：“当兵6年中我眼看上万无辜平民被杀，除了对被杀的和杀人的留下个愚蠢和残忍的印象，什么都学不到！你可想得到，一个机关300个职员有150个是‘烟枪’，是个什么光景？我实在待不下去了，才跑出来！我想读点书，半工半读，读好书去救救国家。这个国家这么下去实在要不得！”熊打量着这位年轻同乡，连声说：“好，好，年轻人就要有这种胆识！”

内战爆发后，沈从文多次撰文，表示反对党争，反对内战，他对国共两党都颇有微词，认为内战时“数十万同胞在国内各处的自相残杀”，“说是为人民，事实上在朝在野都毫无对人民的爱和同情”。

闻一多邀请沈从文参加民盟，还特地找沈谈话，但沈以“不懂”婉拒。1948年，萧乾邀请沈从文参加中国社会经济研究会刊物《新路》的筹办，并在发起人的名单上签名。沈看着名单，轻轻又决然地说：“我不参加。”

沈从文常说：“一个作家的成就要看他拿出来的作品，而不是依靠帮派的活动。”

沈从文反对文学与政治联姻，多次撰文批驳革命文艺与政治的关系过于紧密。1946年10月，沈接受《益世报》的采访，说对一些到处“出风头”的作家“爱莫能同意”，其中包括：郭沫若“飞莫斯科”、凤子“穿的花红柳绿跑到苏联大使馆去朗诵诗”、丁玲“到铁矿上去体验工人生活”、何其芳“到延安后，把心力花费在政治上了”、“李辰冬与光未然都沾点政治气氛”……他本意是举例说明许多文学天才都因政治而葬送了，但却把一干革命作家得罪了干净。这篇访谈见报后，引来一片攻击、嘲讽之声，默涵在《“清高”和“寂寞”》一文中说，沈从文与国民党的调调一致，“关麟徵、陈立夫是准会感谢他们抵净了手上的血污的”。

1948年11月，沈从文与冯至就文学与政治的关系有过一次争论。

沈：“驾车者须受警察指挥，他能不顾红绿灯吗？”

冯：“红绿灯是个好东西，不顾红绿灯是不对的。”

沈：“如果有人操纵红绿灯又如何？”

冯：“既要在这路上走，就得看红绿灯。”

沈：“也许有人以为不要红绿灯，走得更好呢？”

冯无言。

抗战胜利直至解放前，沈从文写了许多政论文章，他的立场让“在朝”、“在野”的所有党派都颇为恼火。巴金、李健吾担心沈的处境，让汪曾祺写信给沈，劝他不要再写这样的杂文，还是写小说为好。汪曾祺曾一连两次写信劝说老师。

1948年，中国共产党在解放区斗地主、分田地时，沈从文应熊希龄夫人毛彦文之请，写了回忆熊的文章《芷江县的熊公馆》，其中叙述了湘西一带地主与佃户之间和谐共处的民俗风情。此文日后给他带来了巨大的麻烦，被指为“地主大资产阶级的帮凶和帮闲文艺”。

50年代，全国大批武训，处于政治旋涡中心的沈从文觉得这场批判有些可笑，他在给友人的信中说：“费力多而见功少，似乎不大经济。即把一个导演，一个演员，并一个在坟墓中的武训，完全骂倒，新的优秀作品还是不会产生！”

1952年，统战部长李维汉请周培源、沈从文、冯至等人吃饭，席间，李维汉对众人说，希望他们积极入党，或者加入民主党派，比如九三学社。在场

的周培源迅速加入九三学社，很快成为中央委员，后又担任副主席。对此，沈从文说：“许多过去在国民党时代满有办法的人，现在还是有办法。有些本来极本行的教书的，却认为是为反动服务。”博物馆的领导找沈从文谈话，说上头交代过，沈有条件，政治上过得去，要争取入党，沈从文回答：“入党我没有资格，还差得远。”

黄永玉回忆，沈从文在一次谈话结束时说：“我一生，从不相信权力，只相信智慧。”

1964年，沈从文在给友人的信中说：“北大史学系副主任周一良正率领师生于海甸区（今海淀区）掏粪，一定要这么做才算是思想进步，我目前就还理解不够。”

感 怀

沈从文每读一本书，都喜欢在书后写两行题记。有的是记一个日期，或记那天的天气，或是一点感慨。他在一本书后写道：“某月某日，见一大胖女人从桥上过，心中十分难过。”

1944年，沈从文致信还在美国的胡适，报告自己的工作、生活情况，他在信的末尾写道：“我们在这里过的是挖土种菜，磨刀生火，生活虽琐碎，并不痛苦，但想起与生活离得相当远的国家社会种种，却不免难过。”

1946年8月31日，沈从文在接受《大公报》记者采访时，自承“一生最怕听打杀之类的事”。

沈从文到历史博物馆，除了鉴定文物，还当讲解员。汪曾祺曾经亲眼看见过沈非常热情兴奋地向观众讲解的情形，“心里总不免凄然”。对于这段经历，沈从文说：“关门时，独自站在午门城头上，看看暮色四合的北京城风景……明白我生命实完全的单独……因为明白生命的隔绝，理解之无可望……”

关于在历史博物馆早几年的工作情形，沈从文曾在1951年一封未发出的信中这样写道：“生活可怕的平板，不足念。每天虽和一些同在一起，其实许多同事就不相熟。自以为熟悉我的，必然是极不理解我的。一听到大家的说笑声，我似乎和梦里一样。生活浮在这类不相干的笑语中，越说越远。”

20世纪50年代末，沈从文在给张兆和的一封信中说自己，“一面是‘成

熟’，一面却也永远近于‘幼稚天真’。有些地方‘极家常近人情’，有些又似乎也可说是一个‘怪人’，一个‘真正乡下人’，放在任何情况下，支配自己生命的，不是一般社会习惯，却是一点‘理想’，理想也可以当成庸俗的迂腐的不切实际的打算看待，但究竟还是理想！也因此不免到处还是会感到一点痛苦，一点不好受，一点和人难于完全适应协调。”

沈从文自称是“乡下人”。新中国成立后，一年多雨，许多地方被淹，他站在门前轻轻叹息：“雨愁人得很。”他的孩子们听见了，批评他说：“农民不会这样想。”

沈从文感慨道：“我们相爱一生，一生还是太短。”

浑 朴

初到北京的几年，沈从文对北京极为失望，他发现，当官的管什么就卖什么，管北京市的拆城墙砖卖，管天坛的伐树卖木材做棺材，管雍和宫的卖雍和宫里的东西，管故宫的将善本书抵押到银行；财政部、外交部举外债；买任何东西，当差的都要拿回扣，去找个朋友，门房就要伸手要钱。

看门人向来访的客人要好处费是那个时代的一个潜规则，沈从文发表文章的《晨报》的看门人也不例外，无论沈去领取多少钱的稿费，都要先给看门人送钱，他才肯进去通报。一次沈领了十几块钱稿费，看门人追着要钱，沈慌忙将支票递给他，就赶紧跑掉了。

对于沈从文自称乡下人，学生杜运燮颇觉奇怪，因为沈怎么都与湘西的乡下人对不上号，看起来更像个江南才子。后来杜发现，沈总是带着一种具有很强感染力的微笑，见面时微笑，讲话时微笑，甚至有时在提到某种社会不良现象、某人的缺点时，也是带着微笑讲的，虽然有时不无苦涩。这种微笑，到他八十多岁时，似乎一点也没有改变。杜觉得，那就是沈所说的“乡下人”才有的微笑，“既表达了乡下人的纯朴、乐观、宽厚、自信、幽默感，同时也透出乡下人的勤奋坚毅精神、认真执着、顽强的生命力”。

晚年，沈从文对金介甫说，乡下人是相对长沙人而言的，他们那里的人笨头笨脑，不懂城里的规矩，穿衣服马马虎虎，不会说话，发生争吵就打架，所以乡下人是不懂规矩、礼貌的意思。

王西彦看了沈从文的小说，觉得这个少年时就有胆量看400颗人头和一长串人耳朵，又写《柏子》、《虎雏》这样小说的人，身上总有一种吃粮人的粗野气，说话声音必定很响亮，一举一动也必定放肆无拘束。但他第一次看到沈时，大吃一惊，他没想到，这个个子不高，说话不多，举止文雅，戴着眼镜，温和地笑着，看着像个文弱书生的人竟然就是沈从文。

沈从文在“革大”学习时，周一去上学，周末回家。黄永玉听说，沈在“革大”被派定扭秧歌，过组织生活。周末回家，到周一去时，弄个手巾包，包一个茶壶，包几个小茶杯，带点好茶叶，要到“革大”请人喝茶，结果被人训了一顿。

一天学习结束后，沈从文回到宿舍，几个同学正兴高采烈地谈论照相机，沈转身就出去了，他觉得这种空谈毫无意义。他发动大家打扫厕所，别人却告诉他：“我们是来改造思想的，坐下来改造就好了。”沈只好自己去干。

当时也在“革大”学习的顾学颀回忆，假日结束后，大家返回学校，有人发现厕所被打扫得干干净净，十来个便池焕然一新，几十年来积下的又臭又厚的污垢都没有了。晚上开会，班主任挨个问是谁干的，没有人承认。会后，班上仔细研究，认为是假日没有回家的沈从文干的。有人去问他，他只是笑笑。再问那么厚的污垢怎么去掉的，他说，待在这里没事干，就用刮胡刀的刀片慢慢地一个一个池子刮，刮了一整天。

沈从文和几位作家到井冈山，其他几人成天在宾馆里打扑克，沈极为气愤，他说：“在这种地方，打扑克。”

50年代初，一个北京来客对田涛说，沈从文在故宫博物院当讲解员。田涛忙写信给沈，才知他已经改行研究文物了。以后的几十年里，田涛每去北京开会，都到东堂子胡同去看望沈从文。沈的两间平房约十几平方米，放着一张写字台，两把椅子，一张单人床，书架和地下堆满了书。他还像往日那样微笑着接待客人，轻搬椅子让座，小声说话。这情形，让田涛想起20世纪30年代西斜街的情景。那时，沈也是这样轻搬椅子让座，小声说话，声音只能盖过翻纸页的响动。对此，沈从文微笑着说：“我们就是这样呆板板的。”

黄苗子和郁风一起去拜访沈从文，黄苗子回忆，沈“小个子，眼镜里透出眯缝眼睛，见陌生人露出羞涩的笑容，说话声音低而清晰，带着湘西口音。话到投机，感情就跟着语言像散花、像喷泉一样飘扬一室之中，使人感到生命之

火闪闪发光。我把这位温良恭俭的学者，同他童年在家乡跟铁匠师傅比蟋蟀，跟野孩子赌博，十八九岁时跟几个当兵伙伴为了一个炮仗去打‘镇关西’的形象一对比，不觉为之失笑”。

沈从文在历史博物馆辖下的午门楼上和两廊转了近10年。他的检查书里写着：“那时冬天比较冷，午门楼上穿堂风吹动，经常是在零下10摄氏度以下，上面是不许烤火的，在上面转来转去为人民服务，是要有较大耐心和持久热情的，我呢，觉得十分自然平常，组织上交的任务等于打仗，我就尽可能坚持下去，一直打到底。”

沈从文在一篇写于“文革”中的检查中说：“从生活表面看来，我可以说‘完全完了，垮了’。什么都说不上，因为如和旧日同行比较，不仅过去老友如丁玲，简直如天上人，即茅盾、郑振铎、巴金、老舍，都正是声名赫赫，十分活跃，出国飞来飞去，当成大宾，当时的我呢？天不亮即出门，在北新桥上买个烤白薯暖手，坐电车到天安门时，门还不开，即坐下来看天空星月，开了门再进去。晚上回家，有时大雨，即披个破麻袋。”

有一年，黄永玉在森林，将这里的艰难生活写信告诉沈从文，不久，黄收到了沈用毛笔写的蝇头行草的长信，信中对黄谈了他的三点经验：“一、充满爱去对待人民和土地；二、摔倒了，赶快爬起来往前走，莫欣赏摔倒的地方耽误事，莫停下来哀叹；三、永远地、永远地拥抱自己的工作不放。”

淡 然

巴金曾写过一些批评性的评论文章，沈从文看后，劝巴金不要“那么爱理会小处”，“莫把感情火气过分糟蹋到这上面”。他对巴金说：“什么米大的小事如某某之类的嫌言小语也使你动火，把小东小西当成了敌人”，“我觉得你感情的浪费真极可惜。”巴金很是感谢他，称他为“尊敬的畏友”。

“文革”开始后，60多岁的沈从文挨批挨斗之余的工作是扫厕所。沈有时呆呆地看着天安门人来人往，然后回过头对一同被批斗的史树青说：“我去擦厕所上面的玻璃。”沈说，他每天在天安门历史博物馆扫女厕所，“这是造反派领导、革命小将对我的信任，虽然我政治上不可靠，但道德上可靠……”多年后，沈从文被人问及他在“文革”中的遭遇，只是说：“我没有我的朋友受

的冲击大，我只是要打扫茅房，那是普通的事，在家里不是也要打扫吗？”

中央美院有位学者，是沈从文西南联大的学生，与沈、黄表叔侄关系十分亲密。“文革”开始后的一个下午，他紧张地、悄悄地走到黄家门口，轻轻地、十分体贴地告诉黄永玉：“你要有心理准备，我把你和你表叔都揭发了！”黄去告诉沈从文，沈



1949年夏，左起：巴金、沈从文、张兆和、章靳以、李健吾

笑着说：“会，会，这人会这样的。在昆明跑警报的时候，他过乡里浅水河都怕，要个比他矮的同学背过去……”

一次开批斗会时，有人把一张标语用浆糊刷在沈从文的背上，批斗结束了，他揭下那张“打倒反共文人沈从文”的标语，后来对黄永玉说：“那书法太不像话了，在我的背上贴这么蹩脚的书法，真难为情！他原应该好好练一练的！”

有一次，沈从文从东城小羊宜宾胡同走过，公共厕所里有人一边上厕所一边吹笛子，是一首造反派的歌。沈对同行的黄永玉说：“你听，弦歌之声不绝于耳！”

沈从文被下放到湖北咸宁，他身体不好，但总是找些力所能及的活来干，比如到湖边拾干苇或在路边捡竹跟引火用，身体稍好些，他就搬个小凳子，去看菜园子，以防牲畜偷吃。他写信给黄永玉说：“……牛比较老实，一轰就走；猪不行，狡诈之极，外形极笨，走得飞快，貌似走了，却冷不防又从身后包抄过来……”他还对黄说：“……这儿荷花真好，你若来……”

沈从文说，下放的时候，他独自住在一个大教室里，“看着窗子上有几个大蜘蛛慢慢地长大了”，“这面窗子还可以每天看见一只大母牛，每天早晨还可以看见牛，那个大牛、小牛都庄严极了，那个地方的牛都大极了，是花牛，美极了，一步一步带着小牛吃饭去。间或还能看见一些小女孩子梳着两个小辫，抬砖头拣树叶。”

“文革”中，沈从文和黄永玉二人在路上相遇，沈看到黄，装着没看到，擦身而过的瞬间，沈头都不歪地说了4个字：“要从容啊！”

1979年之前的13年，沈从文一直住在一间七平方米的阴暗小屋里，白天都得开灯。林涓问沈：“沈老，在小暗房的日子，你想的是什么？”沈头一仰，哈哈大笑，许久才用豁达而谅解的口吻说：“身旁有许多书就足够了。这算什么？有很多人连性命都没有了。只是失掉了很多书很心痛，后来又在旧书店买回来了。”

“文革”后，沈家从门庭冷落又回到门庭若市，重新评价沈从文文学成就的文章屡见报端，一度盛传他将被提名为诺贝尔文学奖候选人。沈从文对此却很淡然，他说：“那都是些过时了的东西，不必再提起它。……我只不过是个出土文物。”

沈从文将稿费捐献给家乡小学后，为沈作传的凌宇曾劝他道：“年纪大了，总有用钱的时候，应该自己留下一些。”他淡然一笑：“不要紧，钱，总会有的。”

天 真

费慰梅回忆，沈从文与林徽因私交甚笃，沈一有问题就找林商量。30年代，张兆和回娘家探亲，沈一个人留在北京。一天，他哭着到梁家中找林倾诉。原来，沈从文每天都要给张兆和写信，把自己的感觉、情绪、想法告诉妻子，某天，他在给妻子的信中表露出对另一位北京年轻女作家的爱慕和关心，张兆和非常生气。沈对林说，他不觉得对另一个女人的感情与他对张的爱情有什么冲突，而当他爱慕和关心某个人时，他怎么可能不写信告诉张兆和呢？

黄永玉回忆：“1954、1955年日子松动得多，能经常听到他的笑声，公家给他调整房子虽然窄小，但总算能安定下来。到中山公园、北海、颐和园玩得很高兴。五十多岁的人，忽然露出惊人的本事，在一打横的树上‘拿’一个‘顶’。又用一片叶子舐在舌头上学画眉叫，忽然叫得复杂起来，像是两只画眉打架。‘不！’他停下嘴来轻轻对我说，‘是画眉‘采雄’（湘西方言，交配）’。于是他一路学着不同的鸟声，我听得懂的有七八种之多。有‘四喜’、‘杜鹃’、‘布谷’、‘油子’、‘黄鹂’……‘尤其难学的是喜鹊！你听！要用上颚顶着喉

咙那口气做——这一手我在两叉河学来费了一个多月，上颚板都肿了……’他得意得了不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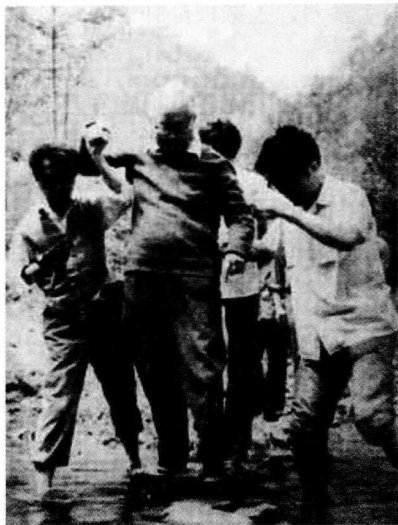
“文革”中，张兆和下放到湖北咸宁干校，半年后沈从文也响应号召，下放到咸宁。张允和曾回忆月底去看望他的情形：“屋里乱得吓人，简直无处下脚。书和衣服杂物堆在桌子上、床上……到处灰蒙蒙的。……他说：‘我就要下放啦！我在理东西。’可他双手插在口袋里，并没有动手理东西……我回身想走。沈二哥（沈从文在家中排行老二）说：‘莫走，二姐，你看！’他从鼓鼓囊囊的口袋里掏出一封皱头皱脑的信，又像哭又像笑对我说：‘这是三姐（指张兆和）给我的第一封信。’他把信举起来，面色十分羞涩而温柔。……接着就吸溜吸溜地哭起来，快七十的老头儿像一个小孩子哭得又伤心又快乐。”

“文革”后，记者采访沈从文。沈一直都微笑着，说他那时被安排打扫厕所，是多么的尽心尽责，连缝道中的污垢都被他用指甲抠了出来，然后有些得意地说，我打扫的厕所在当时可是全北京最干净的。此时，一个刚出道的女记者站了起来，走到沈的身边，伸出手轻轻拍了拍他的肩，说：“沈老，您受苦了。”眼里隐约有泪光闪动。

刚才还是谈笑风生的沈从文，忽然一把抓住女记者的胳膊，失声痛哭了起来，劝也劝不住，就像一个受尽委屈的孩子一样，什么话都不说，就是不停地哭，鼻涕眼泪满脸地大哭。这下子所有在场的人都惊呆了，女记者也手足无措。还是张兆和出来圆了场，她就像哄小孩子一样又是摩挲又是安慰，这才让老人安静下来。

一年夏天，年近八十的沈从文出门时，不小心摔了一跤，腰和手肘受了伤，躺在床上，连翻身都困难。萧离看望他时，戴了一顶普通的新草帽，沈见了赞不绝口，似乎忘了病痛。萧离问明尺码，给他买了一顶送去。沈十分高兴，如同小孩子过年一样，伸手拿过，兴奋地说：“让我戴戴！让我戴戴！”本来人半躺着，硬是坐了起来，戴着草帽，不肯摘下。

在美国访问时，一次餐后，妹妹张充和让沈从文吃了块冰激凌，沈吃得过瘾，因而每餐后总想吃一些。一次，张充和忘了他这个嗜好，沈从文便说：“饭吃完了，我走了。”张未听出弦外之音，并未理会。沈再次说：“我真上楼了。”张有些奇怪，但还是没有理会。这时，沈从文站起来，做出故意要走的样子说：“我可真走了，那我就不吃冰激凌了”。满屋子的人哄堂大笑。



1982年5月29日，沈从文在张家界林场

1982年5月，沈从文偕张兆和、黄永玉等人来到张家界森林公园观光。在金鞭溪浏览时，沈竟然一屁股坐在地上不走了，他眼眶湿润，喃喃地说道：“我不想走了，这里美，这时好，就让我在这里住下来吧。”张兆和左哄右劝，最后只好如同对孩子一样，驾着他往前走。

李辉回忆，沈从文大病一场后，张兆和让行动不便的沈坚持锻炼，每天须在小客厅特地留出的一米多长的空地上走五个来回。刚走了两次，沈便问：“够了吧？”张让他不许偷懒，他笑了，接着走了一个来回，说：“这是第四次了吧？”张马上说：“别骗人，刚刚三次。每次都想哄人。”在张的监督下，他又走了两圈，最后一个来回，他不等走到头便迫不及待地长吁一口气：“唉，完了吧？”张责备：“你总爱偷工减料。”他不反驳，有点调皮地看着她。随即，二人开怀笑了。

晚年的沈从文喜欢放声大笑，笑得合不拢嘴，且摆动双手作势，直像一个孩子。

仁 厚

沈从文帮助青年人不遗余力，他培养过的年轻作家有穆旦、杜运燮、郑敏、袁可嘉、陈敬容、李瑛、汪曾祺、吴小如等。

沈从文对朋友很是慷慨，一次，张兆和的妹妹张充和、大弟张宗和与靳以约好去看戏，正好有人来借钱，沈便对他们说：“四妹、大弟，戏莫看了，把钱借给我。等我得了稿费还你们。”二人只好把口袋里的钱都掏给了他。日后靳以来，沈对靳以说：“他们是学生，要多用功读书，你年长一些，怎么带他们去看戏。”靳以被他说得眼睛一眨一眨的，不知说什么好。以后张充和等人再看戏，就不再经过沈家了。

巴金和曹禺常谈起沈从文，觉得在朋友中待人最好、最热心帮忙的人只有

沈从文，至少沈数第一。

王西彦在杭州一所高中师范程度的学校读书时，学校来了一位中国公学毕业的青年国文教师，写得一手好诗。这位其貌不扬的穷诗人和王所在班级一位出生名门望族的女同学恋爱了，并不顾女方家庭反对，宣布结婚，引发了一场风波。王后来才知道，这位诗人得到了其中国公学老师沈从文的支持，二人结婚前，沈还给诗人出的一本诗集作序，诗人将这本诗集作为礼物送给了自己的夫人。

1946年，湖南遇特大旱灾，沈从文在报上刊登启事，为家乡卖字赈灾。他在启事中说：“湘灾严重，死亡太多。我会写几个草字，想义卖100件，全部作赈灾捐款。”

1947年，诗人柯原的父亲故去，为父亲治病及办理后事，家中欠下一笔债。与柯素未谋面的沈从文卖字替他还债，沈在《益世报》登出启事，让买字的人自定规格，将价款直接寄给柯原，直到为柯还完欠款为止。三十多年后的1980年，柯原才第一次见到了沈从文，此事也被传为文坛佳话。

沈从文为学生修改作品，并寄给相熟的报刊，尽量争取发表。他一生为学生寄稿的邮费，加起来也是一个相当可观的数字。抗战时期，通货膨胀，邮费不断上涨，往往寄一封信，信封正面、反面都得贴满邮票。为了省一点邮费，沈总是把稿纸的天头、地脚、页边都裁去，只留一个稿芯，使分量尽量轻一些。稿子发表，稿费寄来，他必亲自给学生送去。李霖灿在丽江画玉龙雪山，他的画都是寄到昆明，由沈从文代为出手的。汪曾祺在昆明写的稿子，也全部是由沈从文寄出去的。

一天晚上，汪曾祺喝得烂醉，坐在路边。沈从文经过，以为是一个生病的难民，赶紧走近看看。发现是汪后，他和两个学生赶紧把汪扶到沈家，灌了好多酽茶，汪才醒过来。又一次，汪曾祺去拜访沈从文，当时汪正牙疼，腮帮子肿得老高。沈从文开门一看，二



1938年，沈从文在昆明

话不说，出去给汪买了几个大柚子抱了回来。

沈从文曾担任多家报刊的编辑，经常选用青年作者的稿件，为他们加工润色。与其共过事的周定一回忆：“经过他看过的许多青年作者的稿件都有他细心修改的笔迹：有的只稍作字句改换，有的地方则大拆大改，处处见着手成春的功夫。他为此不知倾注过多少心血，把一篇篇青年作者的文章收拾得干净利落去面见读者。”

一次，沈从文给一位字迹写得非常潦草的青年作者去信说：“大作拜读，极好。只是字太难认识。以编者写草字能力说，认识尊文犹十分费力，排字人和校对吃力可知。因恐错误，易失本意，故特寄还。”他还婉言劝这位青年将字写清楚，因为“此虽小事，亦作者一种义务，且近于道德”。

50年代，在午门和端门之间的文物展室，20多岁的志愿军战士王弻自战地归来到这里看展览，沈从文热情地为他一个人反复讲解，结果王看展览足足看了一个星期。王返回朝鲜时，沈还送给他们团部一些书籍，丰富他们的业余生活。王弻转业后，选择了文物事业，进了考古所，成为从事丝织品保护的专家。

黄永玉回忆，沈从文能容忍世界上最啰唆的客人马拉松式的访问，仿佛深怕他们告辞，时间越长，他越热情。

1972年，从干校刚回北京的沈从文托人打听得巴金家的地址后，马上写信去问候老友。16年后，巴金回忆道，一次他挨完批斗后，在指定的屋子里坐好准备学习，有个女孩走进来说她是沈从文的亲戚，沈想知道他是不是在原处，巴金只回答一句：“我仍然在原处。”不久，女孩又来问他地址，考虑好几天后，巴金才把地址交给她。很快，沈的信就寄到了。巴金回到家，病中的夫人萧珊拿着五张纸，反复看着，含泪说：“还有人记得我们啊！”在那样的年代，巴金未敢回复只字片语，连萧珊去世的消息都未敢告知沈从文，但他却对沈从文充满了感激。

1985年，巴金从上海到北京参加政协会议，特地去看望沈从文。80多岁的老人由女儿搀扶着爬上五楼，在楼梯上还差点摔了一跤。沈过意不去，巴金却说：“这是我心甘情愿的，摔了一跤也乐意。”

“文革”期间，巫宁坤（西南联大外文系学生，曾请沈从文指导过文章）一家发配到安徽农村落户，无人问津。1973年底，他意外地收到了沈从文从

北京寄来的信，密密麻麻写了六页。一个月后，沈又寄来满满八张纸的长信，鼓励巫不可因贫病交迫而“自暴自弃”，并以己为例对巫说：“今年已72岁，工作中竟充满童心。”

沈从文的弟子黄能馥一度想放弃文物研究工作，沈知道后，叫来黄，低声问道：“听说你灰心想改行了？”黄看着沈憔悴的面容，鼻子一酸，说不出话来。沈坚定而严肃地对他说：“目光要远大一些。国家不能没有文化，不能没有传统……”黄从此坚定了文物研究的信念，后来成为我国服饰文化研究的三大专家之一。

沈从文晚年，王亚蓉一直协助他工作。1975年的一个夏日，王亚蓉因为高烧，没有去沈家，当时没有电话，也没法通知。午后，正睡得迷迷糊糊的王听见婆婆正盘问一个人，她听声音觉得是沈从文，忙起来去看，正是他，“下午两点烈日当空，脸红涨涨的满头汗珠，右手还挎着个四川细竹编的篮子”。原来，沈见王没有来，知道她肯定有什么意外，于是买了些水果、鱼肝油之类的补品，顶着烈日，横跨东城、西城两个区，到海淀区的王家探望王亚蓉。王极为感动，从此再也没有缺过勤。

萧离回忆，一次，考古研究所的几个人准备去故宫陶瓷馆学习参观，想请沈从文给他们讲解一下。年过七十的沈欣然应允，坐着电车，还抱着十几斤重的几大册图录。在陈列室里，他边看边讲，同时用图录做补充，整整为他们讲了一个下午。

萧离说，搞文物这一行有个“知识私有”的坏风气。沈从文恰恰相反，从不藏私，有人来求教，必倾囊相授。他全凭记忆写成几十张几百张卡片，分装在大大小小的纸袋里，上面注明“内××材料”、“××有用”、“此供××参考”，放在桌上、窗台上、箱子上、书架上，到处都是。

王亚蓉回忆，南方有一个工艺美术史的研究者将自己的书稿寄给沈从文审阅，沈喜得知音，不仅从头到尾审读了四次，还尽其所有，为该书增加了不少资料，让原本薄薄的一本小册子成为了二十多万字的大著。

1982年，沈从文最后一次回家乡时，三个中年人带着礼物前来拜访，一见沈就跪下连喊“恩人”。沈大吃一惊，细问才知，三人来自距凤凰一百多里的铜仁县，他们于“文革”期间到北京上访，身无分文时，到湘西老乡沈从文处求助，当时处境艰难的沈慷慨解囊，他们才得以顺利回到家乡。沈已经想不

起有这件事情，而张兆和只是隐隐记得好像有几次类似的事情，但眼前这几个人，她也记不得了。

沈从文收到一封误投到他门上的来自湖南某监狱的信，信既无详细地址，也无姓名，落款是“义儿”，信是给“妈妈”的，让“妈妈”给他寄10元钱。沈从文将信转给了在《株洲日报》工作的龙海清帮忙打听，并附信说：“从信中分析，必是个年龄不大，判了重刑，或冤滥情形的，十分可惜。……这本可不加过问，但始终感到不安。因为信中语气，明显是在无可奈何中，十分痛苦，恐怖到近乎疯狂，有待亲人援助的……”

倔 强

1950年秋，沈从文决定到“革大”去学习。去之前的那天晚上，马逢华去看望沈，沈自言自语道：“……去！一定去。自然是他们有道理，到了我也要参加的时候，他们总是有些道理！”又说：“我要把从前当小兵的劲儿拿出来，什么我都肯干，谁也干不过我！”谈起“革大”生活，说到扭秧歌时，沈不假思索地说：“秧歌我可不能扭。”小儿子沈虎雏抗议道：“爸！你不是说什么都能干吗？为什么不扭秧歌？人家都扭，你凭什么不？”沈摇摇头说：“不，我绝不扭！”接着又说：“最多我可以替他们打打鼓。”

傅振伦回忆，中国历史博物馆初建时，因为管理不善，竟将国宝商鞅铜量遗失了。公安部建议收集干部指纹，沈从文拒不按手印，馆内人员一再动员，最后才摁了手印结案。后来这件宝贝在陈列柜下面找到了，大家才免了“盗宝之嫌”。

黄永玉回忆，“大鸣大放”期间，上海《文汇报》开了一份向在京知名人士约稿或座谈的长名单，请他们“向党提意见”。名单上，沈从文与京剧演员小翠花的名字挨着，沈看后大发雷霆，觉得他怎么能和一个唱戏的摆在一起，于是拒绝在那张名单上签字。后来沈在写给友人的信中说，北大学生将他的名字和陈慎言、小翠花写在一张介绍信中，给他一种“痛苦的压力”。

钱锺书对黄永玉说：“你别看从文这人微笑温和，文雅委婉，他不干的事，你强迫他试试！”

沈从文的《中国古代服饰研究》付梓时，历史博物馆听到消息后，说这部

书主要是历史博物馆搞的，馆中许多人都参加了工作，所以算他们的集体成果，要四个人共同署名。沈听后大怒，说：“你们要署名，那我就不署了，你们署好了！馆中有人只想把我挤开，成绩属于某官所有！”当时沈的工作单位社科院也不答应，此事才作罢。

因为我国当时的印刷条件有限，此书准备与国外出版社合作出版，外商的条件非常苛刻。沈从文知道后，坚决不同意由国外出版社出版。最终，此书交由香港商务印书馆出版，沈从文方才同意。

1982年，上海电影制片厂决定拍摄由《边城》改编的电影《翠翠》，沈从文发现他们随意改编作品，加上“阶级斗争”、“国民党征兵”等内容，很是生气，退回了电影制片厂寄来的“改编费”，断然拒绝了他们的拍摄要求。

1985年，沈从文在美国的朋友给他寄来三册台湾“故宫博物院”编纂的文物图录，沈从文打开邮包，发现这三册书都被毁坏。沈很生气，马上致信全国政协，用解放以来前所未有的严厉口气，要求查清事实真相，问海关为何要损坏他的图书。但此事最后还是不了了之。

轻 辱

在湖南当兵时，一次，沈从文在城墙上闲逛，几个女孩子看见他，马上防各地叫喊道：“有兵有兵！”他觉得很惭愧，假装伏在城堞缺口处看远处风景，让这几个女孩从身后走过去，心里却觉得颇委屈，因为他认为自己是读书人，和别的兵不同。回到部中后，他便愈加发奋练字，一写就是半天。

到北京后，沈从文不断向北京的各大报纸杂志投稿。他听说，一次《晨报副镌》的编辑会议上，有人将他的十几篇文章粘成一个长条，摊开后当众奚落说：“这是某大作家的作品！”随后将文章揉成一团，扔进纸篓。

1925年，丁玲因生活困窘，上学无望，写信向鲁迅求援。鲁迅不知是否有丁玲其人，便托几个熟人打听。孙伏园对鲁迅说，周作人也收到了同样的信，笔迹很像休芸芸（沈从文的笔名，沈曾将稿子给周作人看，周记得他的字迹）。鲁迅便以为是沈从文假扮女人和他开玩笑。之后不久，胡也频去看望鲁迅，递进去的名片是“丁玲的弟弟”，鲁迅很生气，大声对递名片进来的用人说：“我不在家！”胡只好离开。日后，荆有麟对鲁迅说明确有丁玲其人，误

会才解开了。

香山慈幼院的教育股主任肖世钦（曾留学日本，日伪时期任河北省伪省府“教育局长”）极为势利，对上极尽巴结之能事，对下则颐指气使、作威作福。因不满其为人，沈从文撰写《第二个狒狒》一文，对其进行嘲讽。文章见报后，肖找来沈，训斥一番，并用手杖指着沈脚上的旧棉鞋，恶悻悻地说：“你这鞋子……”沈说：“鞋底烂了，没有钱买新的，所以没有换的。”于是，肖的手杖第二次敲到沈脚面上：“你看，你看，这成什么样子？！”沈顿觉自尊心受到了极大伤害，心里充满了屈辱。

事后，沈从文又写下了小说《棉鞋》。小说发表后，沈、肖的矛盾进一步激化，肖把他叫去，当面大骂了一顿，还多次对他进行威胁恐吓。虽然院长熊希龄并没打算处置沈，但敏感而自尊的沈从文无法忍受肖对他的侮辱，未向任何人告辞，带着自己从山下带来的一小网篮破书，独自雇了头小毛驴，下了香山。

杨振声之子杨起回忆，沈从文进入西南联大任教受到较大阻力，当时的校委会和中文系似乎并不认可他。“但是现在回眸看，确实是一步好棋。杨先生为中文系学生物色了一位好的指导习作的老师，使学生们很是受益。”

一年暑假，在联大就读的杨起到昆明东南部的阳宗海游泳，休息时，在汤池边上的一个茶馆喝茶，桌上的查良铮（穆旦）说：“沈从文这样的人到联大来教书，就是杨振声这样没有眼光的人引荐的。”

1943年7月，沈从文晋升为教授，月薪360元。实际上，沈的薪水并不高，据余斌在《西南联大·昆明记忆》记载，比沈晚两个月晋升的法商学院教授周覃祜只是英国爱丁堡大学商学士，还比沈小8岁，1942年才担任讲师，晋升教授后月薪是430元。沈从文的薪水实为教授一档的最低起薪。

美国学者金介甫为写《沈从文传》采访过钱锺书，钱说，沈从文这个人有些自卑感。钱锺书的中篇小说《猫》中的作家曹世昌，据说原型就是沈从文。钱写道：“他在本乡落草做过土匪，后来又吃粮当兵，其作品给读者野蛮的印象；他现在名满天下，总忘不掉小时候没好好进过学校，还觉得那些‘正途出身’者不甚瞧得起自己。”

梁实秋写道：“从文虽然笔下洋洋洒洒，却不健谈，见人总是低着头羞羞答答的，说话也是细声细气，关于他‘出身行伍’的事他从不多谈。”

公开瞧不起沈从文的是刘文典，在讨论沈从文晋升教授职称的会议上，他勃然大怒，说：“陈寅恪才是真正的教授，他该拿四百块钱，我该拿四十块钱，朱自清该拿四块钱。可我不给沈从文四毛钱！”还有一种版本，“沈从文是我的学生，他都要做教授，我岂不成了太上教授？”

有一次跑警报，沈从文碰巧从刘文典身边擦肩而过。刘面露不悦之色，说：“我跑是为了保存国粹，学生跑是为了保留下一代的希望，可是该死的，你干吗跑啊？”另一种版本写道，刘对擦肩而过的沈面露愠色，对同行的学生说：“我刘某人是替庄子跑警报，他替谁跑？”

1983年，年逾八十的朱光潜发表《关于沈从文同志的文学成就历史将会重新评价》一文，称全世界得到公认的中国新文学家，只有沈从文和老舍。此文引发一场风波，朱被批评是“无视这些作家（按：指沈从文、徐志摩）思想上的明显弱点或错误”、“夸大他们艺术成就”，随后又说他的这种论调是“精神污染”、“不良的倾向”。最后，朱光潜不得不连续做了两次“检讨”，才算了事。

恐 惧

沈从文说：“楚人的血液给我一种命定的悲剧性。”

1948年，解放军包围北平城，国民党军队退守城内，两军成对峙之势。国民党通知在北平文化名流，限期南下，沈从文也在通知之列。北大学生、中共地下党员乐黛云及左翼进步学生李瑛、王一平等入先后登门，希望沈留在北平，迎接解放。沈从文对张兆和说：“我不能说厌，可是却有点‘倦’。”最后，他为了家人，还是选择了留下。

马逢华回忆：北平围城的后期，沉闷了好久的北大“民主墙”上忽然又热闹起来，几份壁报集中火力，向沈从文展开攻击。其中一份将郭沫若在香港写的辱骂沈从文（“粉红色的作家”）、朱光潜（“蓝色的作家”）和萧乾（“黑色的作家”）等人的文章，用大字照抄。有些壁报指责沈作品中的“落伍意识”，有些则痛骂他是一个“没有立场”的“妓女作家”。

沈从文14岁的长子沈龙朱去北大看热闹，回家后告诉了父亲。沈从文感到这次是对他的“一次真正的全面否定”，先前的担忧很快变成了现实，他害

怕，恐惧，觉得有一张网在收紧。他感觉压抑，认为有人要迫害他，总觉得受到了监视，担心隔墙有耳，和家人说话将声音压得很低，常喃喃自语：“清算的时候到来了！”“生命脆弱得很，善良的生命真脆弱……”

有人寄匿名信警告沈从文，信中画了一个枪弹，称：“算账的日子近了。”沈不知会面临怎样的祸事，将一部分书分送给朋友和同学，说：“我这个也许该死，但是这些书并没有罪过，不应该与我同归于尽。”

1949年到来之际，沈从文几乎陷入了精神崩溃的边缘，变得异常敏感。1月2日，他在《绿魇》文末题了一句话：“我应当休息了，神经已发展到一个我能适应的最高点上。我不毁也会疯去。”

3月的一天，沈从文突然看见沈从文把手伸到电线的插头上。沈从文在慌乱中拔掉电源把父亲蹬开。几天以后，沈从文用一把保险刀片，割破了手腕及颈部的动脉，并喝了些煤油，幸好在沈家做客的张中和（张兆和的堂兄弟）从沈所在的房间外走过，听见有呻吟声，破门而入，将已经陷入昏迷状态的沈从文送到了安定医院。沈被抢救醒来后，竟以为医院是牢房，大喊着要逃走，并且叮嘱张兆和请汤用彤设法救他。张兆和对沈从文的恐惧无法理解，只能给沈的兄姐写信，询问沈家祖辈是否曾有精神病史，以给医生提供参考。

时任清华大学军管会副代表、文学院院长吴晗被请来为沈从文解决问题。沈向吴提出要去磁县烧窑，吴很是为难。此时的沈从文，依然沉浸在痛苦中，他自问：“什么是我？我在何处？我要什么？我有什么不愉快？我碰着什么事？想不清楚。”

4月5日，天津《大公报》的党组负责人杨刚到医院看望沈从文，带来了最新的《人民日报》、《进步日报》，第二天，沈从文在日记中感叹道：“可惜这么一个新的国家，新的时代，我竟无从参与。多少比我坏过十分的人，还可从种种情形下得到新生，我却出于环境上性格上的客观的限制，终必牺牲于时代过程中。二十年写文章得罪人多矣。”

胞弟沈岳荃被枪决一事对沈从文打击亦不小。沈岳荃是黄埔四期的国民革命军陆军中将，也是一位抗战英雄。抗战胜利后，沈岳荃不甘在南京国防部做空头中将，决定卸甲归田，回凤凰租下一处小院，种花养草，闲来给新生的地方人民政府做点咨询工作，还为劝说龙云飞投诚去做了几回说客。

镇反运动中，沈岳荃被当作反革命分子拉到了河边。他在河滩的青草地上

给自己铺上一条旧军毯子，轻轻叹了口气说，“唉！真没想到你们这么干。”然后指住自己的脑门说，“……打这儿吧……！”沈的枪法曾是出了名的好，能将二三十根香点在墙根，用驳壳枪一枪一根地把它们灭掉。他不知指点过多少人学习射击，从来没想到最后一次指点会以自己的脑袋当靶子。

1958年，沈岳荃的遗孤、女儿沈朝慧从湘西来到北京，投奔伯父沈从文。“文革”开始后，做为“黑五类”，沈朝慧被勒令返回湘西，以她名义的存款全被抄走，并被吊销了在北京的户口。

32年后的1984年，沈岳荃的沉冤得以昭雪，全部的赔偿是500元人民币，加起义人员名义的追认，以及妻子的县政协委员头衔。

马逢华回忆，新中国成立后不久，张兆和以“团友”名义加入“新民主主义青年团”，两个儿子加入了青年团和少先队，随着家人在政治上的“进步”，沈从文在家中显得越来越落伍。沈伤心地说：“连太太都不了解我，我怎么还能希望得到别人的了解！”

一次，马逢华在沈家时，沈将次子虎雏的一篇作文拿出来给朱看，一面自我解嘲似的说：“你看，虎虎也要开始教育我了。”那篇文章叫“我的家庭”，马逢华记得上面写道：“我们一家四人，除爸爸外，思想都很进步。妈妈每周六从华大回来，就向爸爸展开思想斗争。我想，如果爸爸也能改造思想，那么我们的家庭，一定十分快乐。我已经和哥哥商量，以后一定帮助妈妈，教育爸爸，好好使我们的家庭成为一个快乐的家庭。”沈从文在“展开思想斗争”那一行上加了一个眉批：“‘斗争’两字像打架。你妈妈不是会打架的人，改用两个别的字好不好？”

1951年10月，沈从文到四川参加土改，这次四川之行，让他从彷徨、痛苦中解脱出来，正巧此时《光明日报》发表了他的表态文章《我的学习》。到此时，沈从文终于不再恐惧，慢慢融入了这个新的社会。

履 冰

历史博物馆工资定级时，穷困的沈从文主动要求降低标准，不要高过博物馆中的领导。

沈从文在中国公学任教时，对胡适很是感激，在课堂上说：“适之先生的

最大的尝试并不是他的新诗《尝试集》。他把我这位没有上过学的无名小卒聘请到大学里来教书，这才是他最大胆的尝试！”然而，到了50年代，全国大批胡适，沈从文说：“胡适实际上很浅薄，他发表什么，提倡什么，有时候自己也莫明其妙的。他一会儿忽然想搞《水经注》，一会儿又忽然想收洋火盒子了。非常浅薄无聊，他连卞之琳的十四行诗也读不懂的……他看了他的学生冯友兰的《中国哲学史》，吓得连他的《中国哲学史大纲》下卷也不敢写了……”

1957年，《沈从文小说选集》出版，沈很是高兴，写了一篇题记，中有一句“德不孤，必有邻”，一直为其掌舵的夫人张兆和认为此句不妥，沈从文觉得夫人说得对，为了避免不必要的麻烦，决定删去此句。

1958年，为庆祝“反右”胜利，周扬宴请30多位文艺界人士。席间，周扬提出想请沈从文担任北京文联主席，沈马上站起来说：“这不行。我还是做我的文物工作，我是个上不得台盘的人……”

涂光群回忆，张兆和的同事去看望他们，沈从文很是热情，谈起他心爱的文物如数家珍，但如果说起文坛的事情，或者问沈是否还在写作等话题时，张兆和总是以微小的动作、眼神等，暗示沈“三缄其口”。

吴小如回忆，50年代末，他随北大中文系全体教员到故宫参观文物，沈从文非常热情，戴了两副重叠的眼镜认真地给他们讲解，如数家珍。参观结束，吴向沈告别，并说要去看望他，沈拉着他的手诚恳而小心地说：“不，我们还是先不来往吧。”

新中国成立后，沈从文生活很困难，没有钱买书作研究，他多次向博物馆领导反映，国家能否拨些经费，给他配几名助手，将丝绸研究搞起来。但没想到的是，1955年4月，博物馆书记找他谈话，让他检讨自己的工作；多年好友、馆长韩寿萱也告诉他，哪怕损失一张照片也是损失国家文物，是违反宪法的。沈从文不寒而栗，忙写信给韩做检讨，在信中，他甚至不敢称呼好友的名字，而改称“馆长”。

黄能馥回忆，沈从文常到中央美院讲课，他每次都抱一大堆文物资料、图片、照片等，自己花钱买来大包小包的绣片、古书，给学生讲解；他还给黄能馥改笔记，开书目，抽空带着他去逛古董店；又将黄能馥、吴光启带回历史博物馆看织、绣文物，给他们讲解。学校给沈从文发兼课费，黄给沈送去，沈不肯收，让黄帮他退回去。一次，新闻电影制片厂到中央美院拍摄报道留学生情

况的片子，学校叫黄去请沈从文来参加拍摄，沈说：“我只是给吴光启讲了一些辅导课，不愿在电影上出头露面，还是不去的好。”

1959年底，历史博物馆给沈从文发了一笔奖金，沈将奖金退回，并在给馆长的信中说：“在馆中工作这一年，做事极少，且做得极不好，给我这份奖金，在馆中本出于好意，事实上可令我十分为难，不知如何是好。工作已十年，能少犯错误，即很好了，不应当受奖。所以还给公家，少笔开支。或不可能再由公家收回，就请你为设法处理一下，或捐献给公家，或补贴十分需要经济补助的同志。”

1961年，沈从文为高等美术院校工艺美术组编订的一系列教材拟定提纲和参考书目，参加审订工作，但到教材出版时，他却连校订人的名字也不肯署。沈还为南京艺术学院陈之佛、罗叔子编订的《中国工艺美术史》校阅、修订，并补充了三分之一的书稿，但出版时，出版社署名沈为校订人，沈依旧拒绝了。

“文革”期间，日本早稻田大学的松枝茂夫准备翻译沈从文的全部作品，沈怕惹上麻烦，不敢回信。

1979年，荒芜在《文汇报》发表诗歌《赠沈从文同志》，沈从文知道后，马上写信给荒芜说：“弟以为不发表好些，……年来在国内外得来的赞许，实已超过应得的甚多。懔于孔子所谓‘血气既衰，戒之在得’的名训，一切赞许不免转成一种不祥的负担……世事倏忽多变，持静守常，在人事风风雨雨中，或可少些麻烦。……若尚存任何不符现实的奢望，恐随之而来的将是意外灾星，实在招架不住。”

王弻曾说，沈从文最害怕的，是失去工作的权利。有一年，通知他去办理从历史博物馆调中国社会科学院的手续时，他误以为是办理退休手续，走进有关部门的办公室，他紧张得手足无措，嗫嚅着说：“我还能做点事，请不要让我退休。”

沈从文致信次子沈虎雏夫妇说：“无论今后万一出现什么，你们务必记住一点，即缄默……若不万分谨慎，出了事故，还莫名其妙。所以务必实事求是，把我看成一个并非什么大不了人物，事实上应说是个十分庸俗普通人物，才可免去意外灾星。”

沈从文的研究学者凌宇准备筹办一次规模宏大的“沈从文国际学术讨论会”，沈从文知道后，两次致信凌宇，坚决要求取消这样的活动。

晚年，沈从文引起国内外文坛的广泛关注，然而，越是备受关注，沈的态度越发地谨慎小心，沈要求他的凤凰老乡、吉首大学的青年教师刘一友转告吉首大学对他感兴趣的师生们：“不要研究我，会打烂饭碗的！”就在去世的前几天，沈还对刘说：“不要宣传我……要提防有人枪打出头鸟。”

弃 文

1948年岁末，周定一到沈从文家看望老师，临别时，沈临写了史孝山的《出师颂》，在条幅的落款处郑重写下：“三十七年除日封笔试纸。”

1949年7月召开的“第一次文代会”，沈从文与京派理论家朱光潜、沦陷区女作家张爱玲、国统区作家无名氏（卜宁）等都被排除在外，并被赶下北大的讲台。多年后，夏衍对李辉谈及沈从文被排除的原因，是沈40年代为《战国策》杂志（该杂志曾宣扬法西斯，创办该杂志的西南联大教授林同济、陈铨、雷海宗等人被称为“战国策派”）写文章，讲“三K”主义。

在“革大”学习时，沈从文很少参加集体活动，显得形只影单。当别人下棋、聊天、跳舞的时候，沈则走进厨房，和厨师们聊天。他以厨房的一位老师傅为原型写了一篇小说《老同志》，却因为受到许多条条框框的影响，失去了其往日文章的神韵，而且，一直无法发表。他写信给丁玲求助，依然未能发表。

从“革大”毕业时，沈从文原本可以重新选择工作，学习小组的组长也告诉他上级希望他继续从事写作。沈听罢很是困惑，他觉得，既然你们都否定我过去的作品，认为我思想有问题，我再写，也是徒劳无益。最终，他还是选择回到历史博物馆研究文物。

50年代，辅仁大学曾有意聘请沈从文为教授，沈权衡再三，拒绝了；有人建议他写一些历史故事，但沈怕自己对历史人物的理解和专家学者存在差异，引起不必要的麻烦，再次谢绝。沈从文觉得，还是和文物在一起感到温暖，“它们不仅连接了生死，也融洽了人生”。

张兆和在华北“革大”学习时，沈从文整天在博物院工作、学习，晚上回家后，还要照顾两个孩子，等孩子入睡后，常常深夜独坐，听古典音乐唱片。某晚，马逢华陪着他听音乐，他像从梦中醒来似的说：“我这副脑子整个坏了，僵硬了，一点没有用处。只有当我沉湎在音乐里面时，才又觉得恢复了想象能

力，——有时我好像又回到了从前在湖南乡下的时候。我可以听见小河里流水的响声，闻到草地上青草的腥味，听见蚱蜢振翅的小小噪音……我好像重新充满了创造力。有时候，一个晚上我能写出很多东西来，第二天再把它们撕掉。”

那晚沈从文给马逢华看了一首新写的长诗，马看后爱不忍释，觉得撕掉可惜，让沈交给他保管。沈说：“这样的东西还有什么保存的价值？我撕也不知道撕了好多。以后的文章作品，都得为工农兵服务！”

1953年，沈从文接到开明书店的通知：“你的作品已经过时，凡在开明的已印未印各书稿及纸型，已全部代为焚毁。”

同年9月间，全国文代会第二次大会在怀仁堂举行，沈从文参加了大会。会后，毛泽东和周恩来接见一部分代表，在介绍到沈从文时，毛泽东问过他的年龄后，说：“年纪还不老，再写几年小说吧。”沈从文回忆：“当时除了兴奋感激，眼睛发潮，什么也没说。”

1956年，沈从文萌生了继续写作的想法，他在历史博物馆过得并不愉快，没有固定的办公桌，没有经费，没有助手，每天花两个小时挤公车上下班，共换八次车，黄昏过马路还担心被撞……每次去文物局看新收来的文物，都被馆中领导认为是“打小报告”去了，立刻有人来“警告”他：“凡是到局里反映馆中情况的，是‘越级’，这一点要弄清楚，免得犯错误。”正巧这时，胡乔木指示《人民日报》副刊向沈从文约稿，沈的散文《天安门前》随后刊登；接着，周扬又指示《人民文学》的主编严文井请沈出山，沈萌生了回归作家队伍的想法。但随之而来的“反右”运动中，过往的老朋友丁玲、萧乾、陈梦家等人一个个被揪了出来，沈从文再一次感觉到危机，加上对文物割舍不下的情感，他在写与不写之间徘徊良久，最终还是选择了文物研究。

1961年初，沈从文在北京阜外医院住院时研读了屠格涅夫和托尔斯泰的小说，记下了自己的心得：“难的不是无可写之人，无可写的事，难的是如何得到一种较从容自由的心情……如能得到较从容工作环境，一定还可以写得出几个有分量东西的。”

1962年，作协安排沈从文等几个作家去江西老区，准备让他们长期住下去，但最终沈从文还是没有动笔，跑到景德镇去看陶瓷，并帮着参谋如何改进生产。从此，沈从文彻底不再写文学作品，除了旧体诗。

沈从文“搁笔”之后，曾经提到“跛者不忘其履”，他写道：“这个人本来

如果会走路，即或因故不良于行时，在梦中或在日常生活中，还是会常常想起过去一时健步如飞的情形，且乐于在一些新的努力中，试图恢复他的本来。”

林斤澜有次拉沈从文去参加一个会议，主持人最后礼节性地请沈从文讲话，他赶紧说：“我不会写小说，我不太懂小说。”

人们为沈从文在文学上的“失踪”感到不平，沈从文却笑道：“那未必不是塞翁失马。”

在国外演讲时，沈从文说：“许多在日本、在美国的朋友，为我不写小说而觉得惋惜，事实上并不值得惋惜。按照社会习惯来说，一个人进了历史博物馆，就等于说他本身已成为历史，也就是说等于报废了。但对我来说，这是一个机会，可以具体地把六千年的中华文物，有条理有系统地看一个遍。”

沈从文到美国访问，言谈风采大异于其他刚经历十年浩劫的人，有人用“此老耐寒”来形容他。此行中，沈遇上旧时学生林蒲，林好奇先生如何挨过动乱年代的风雨，沈只以低到像是自语的声音回答：“投岩麝退香，你懂吗？”

麝香是雄麝脐部的分泌物，传说雄麝在被人迫到无路可逃时，会自行举爪撕裂腹下麝香，抽身投岩而死。

研 物

1922年，还在湘西王陈渠珍手下任司书的沈从文便负责为陈管理收藏的书籍、字画，为了做好工作，他读过《西清古鉴》、《薛氏遗器钟鼎款识》等书，对字画做过一些研究。到北平后，沈喜欢逛古董店，学到了许多文物知识。

抗战时期，初到昆明的沈从文常和在云南大学任教的施蛰存逛夜市，淘古董，在电石灯的绿光里晃动着他们的身影。一次，沈从文在一堆盆子碗盏中发现一个小小的瓷碟，瓷质洁白，很薄，画着一匹青花奔马。他很高兴地买下，对施蛰存说，这是康熙青花瓷，一定有八个一套，名为“八骏图”。施蛰存在《滇云浦雨话从文》中说：“这个康熙八骏图瓷碟，引起了从文很大的兴趣。他告诉我，他专收古瓷，古瓷之中，又专收盆子、碟子。在北平家里，已有了几十个明清两代的瓷盆。这回到昆明，却想不到也有一个大有希望的拓荒地。”

抗战结束回北平后，沈从文总拉着妻妹张充和一起去淘古董。张充和对古董不大感兴趣，她知道“沈二哥”拉她一起去的目的，一是回家合谋谎报古董

的价格，以免姐姐张兆和生气；二是张充和逛得高兴了，可以大方地掏钱代他买下。

与沈从文一起买古董的还有朱光潜，到了年关，沈从文到朱家对朱夫人说：“快过年，我想邀孟实（朱光潜的字）陪我去逛逛古董店。”意思是让朱夫人给朱一些钱。朱也到沈家对张兆和如是说。后来两位夫人见了面，他们的小把戏便被戳穿了。

沈从文也常光顾旧书店。1945年10月5日，沈从文购得中华书局1936年版《漆器考》。他在此书上批注：“从枪声盈耳中购来”，“书过于简率不合用。多错误，少材料”。

1947年左右，北大开始筹备建立博物馆，沈从文表现出莫大的热情。他把自己多年来搜罗到的一些有历史或艺术价值的文物都赠送给博物馆筹备处，并积极做大量事务性工作。他还动员别人捐文物。周定一就被沈从文说服，捐了一个康熙青花小瓷杯、一枚吴三桂在云南所铸“利用通宝”铜钱。

50年代，沈从文到古玩业检查组负责文物的检查鉴定工作，演员郑榕曾和沈一起到收藏大户赵家清查。郑回忆，沈从文“身材不高，戴近视镜，讲话很快，像是和思想赛跑。一进赵家，面对琳琅满室，立即全神贯注，把一切都置之度外了！当他来到四五件宋代的钧窑瓷器面前时，面色凝重起来，轻轻托起一件，反复审视，喃喃自语道：‘这……不会是真的吧？’身旁的赵老听到，立即跳了起来，大声吼叫：‘什么？你说我这瓷器不是真的？’像要扑上去和沈先生拼命……在场的人都笑了”。

1953年，有一个能读《山海经》的波兰东方博物馆主任来北京考察，在历史博物馆时，她提出要看铜镜，沈从文不查账本，直接列出300个铜镜的目录，摆出来后当场给她讲解，这位波兰专家大表惊异和钦佩。

1954年，沈从文发表了一篇关于胡子的文章，他认为，作为历史博物馆人员，必须懂得胡子这门学问，因为历代各个历史人物的胡子，各朝老年人的胡子，都各有不同，他认为根据历史文物整理出历代胡子的状貌，是很有价值和必要的，但这项研究遭到了粗暴的干涉，没有继续下去。

在博物馆，沈从文只是个小职员，上面有组长、本部主任、馆长，每天按时签到，离开办公桌也要禀告主任，印二寸大照片做资料，必先得到主任批准，然后再报另一部主任批准，才能进行。工作时间，沈从文不是写卡片就是在仓

库里清理尘封已久的文物，他清理得非常投入，到了中午下班时间还浑然不觉，甚至被工作人员锁在仓库中，到下午上班才被人发现，他也不以为意。

沈从文希望能有一间自己的办公室，尽管馆中房舍很多，他的要求却始终得不到满足。他热心为馆中购买文物，看见有价值的，先自己花钱买下来，馆中不要的，他就自己留下。时间长了，也分不清是他的还是馆里的，于是他的东西就稀里糊涂地归了公，包括他的《阿房宫》长卷。有人发现沈买了很多“破烂”，还以此为题举办了一场“反浪费”的展览。沈从文埋头工作也被看成“不合群”、“清高”的资产阶级思想的表现，往往他从库房辛苦工作半天出来，“一切似乎照旧，钓鱼的钓鱼，打闹的打闹，毁人的毁人，很是悲悯”。

1958年，人艺排《蔡文姬》，请沈从文当顾问。他做了大量的准备工作，将全组人领进历史博物馆，捧出大量资料，引经据典，给大家讲解了几个小时，每份资料里都插有他事先做好的标签。为了介绍宋画《文姬归汉图》，他特地拿出两函台湾影印的《故宫博物院藏画集》，向大家介绍。

一次，沈从文带着王亚蓉等人到历史博物馆看一幅社会生活图《大驾卤簿图》，这幅残卷上还有两千多个人物。回来后，沈问大家：“你们看第七方队，前排人腰间的物件是什么？”大家都答不上来。于是沈将第八方队头戴什么、手执什么、身上佩戴什么，一连说了很多。王玕一一记下，抽空去核对，竟完全无误。

沈从文后来到咸宁干校劳动。他随身携带的30万字的《中国服饰史》初稿被扣下来，结果被弄丢了，而他居然又重新写出一本来。

20世纪70年代，沈从文和黄苗子住得很近，经常互相拜访、聊天。黄苗子不在家的时候，沈从文就把收集到的汉代或是明朝的绣花拿给黄13岁的三儿子看，说：“这个东西美极了！美极了！”

黄苗子回忆，沈从文形容新出土的楚漆器纹样，战国玉器的雕工，洛阳博物馆陈列的汉壁画……总是带着悠然神往的心情说：“真美呀！美得简直叫你不可想象。”

沈从文擅长鉴别古画的真伪。世人多认为展子虔的《游春图》是隋代的作品，但沈却考证应是唐代。一次，李辉问他如何辨别真伪，他说，一般人鉴定真伪，多是根据笔墨、印章的真假，他则是根据画面上人物的服饰、物件的模样来判断。譬如说，有的画里的人物穿着是唐代的，可画面上有的物件却是唐

以后才有的，那就证明不是唐代的，是后人模仿的。

黄永玉回忆，日本政府曾派了三个专家向他请教，说日本某张钱币上古代皇太子的画像的服装有些问题，所以他们觉得这位皇太子不是真的皇太子，如果不是，那就要废止这张钱币。黄并不擅长这方面的知识，推荐了沈从文。

沈从文看后说：“既然这位太子在长安住过很久，人又年轻，那一定是很开心的了。青年人嘛！长安是很繁荣的，那么买点外国服饰穿戴穿戴，在迎合新潮中得到快乐那是有的，就好像现在的青年男女穿牛仔裤赶时髦一样。……敦煌壁画上有穿黑白直条窄裤子的青年，看得出是西域的进口裤子（至今意大利还有同样直纹黑白道的衣裳）。不要因为服装某些地不统一就否定全局，要研究那段社会历史生活、制度的‘意外’和‘偶然’。”经过沈从文的解释，日本政府才明白了，据说这张钱币到目前还在使用。

晚 景

“文革”初期，面对满墙大字报，沈从文对史树青说：“台湾骂我是反动文人、无聊文人、附和共产党，造反派说我是反共老手，我往哪里去呢？我怎么活呢？”

“文革”中，沈从文家共被抄了8次。其中两次是大儿子学校来人，目标是家里的那些唱片，抄家人还专程带来了学校的英语老师，将唱片一一过目，最终确定没有问题才作罢。

沈从文参加没玩没了的批斗会，批斗他时，他必须参加，批斗齐燕铭等人时，他还要陪斗。沈患有严重的心脏病，身体实在无法支撑时，就让他坐在会场隔壁的小房间里，在他旁边安个小喇叭，听着会场里的批斗情况。他还要拔草、擦玻璃、打扫厕所，他怕自己无法支撑，便随身带上一张小卡片，写上自己的名字、单位、地址，以便自己倒下后别人能通知家人和单位。

养女沈朝慧被注销了北京户口，沈从文心急如焚，万般无奈之下，给在青岛大学曾经教过的学生江青写了一封信，请其伸出援手，但信去如石沉大海，没有任何回音。而让沈啼笑皆非的是，1972年，江青接受美国记者采访时，坦言自己是沈的学生，并说沈的妹妹经常邀请他到沈家，沈从文对她很是欣赏，为了训练她，让她每周写一篇小说。因此，沈在江青倒台之后还要交待与江

青的关系，他气愤地说：“这妖婆真真假假胡说一通。”

1969年，沈从文去革命历史博物馆（时历史博物馆已经与革命博物馆合并）领发还给他的东西，被告知东西已代为“消毒”。沈从文对他们焚毁书籍的行为极为气愤，多年后，还对前去探望他的杨苡说：“‘文化大革命’把我的眼睛都拔了！把我的眼睛拔了！我自己的书全都没有了！”

1971年，沈从文血压高达240/150，心脏隐隐作痛，他写信给周恩来总理，要求回北京。次年，干校终于同意沈以请假的方式回京。此时，沈从文在北京的三间宿舍被强占去两间，几十年所收藏的心爱之书及家具，满堆在院子里任人践踏，日晒雨淋。沈从文怕家具和书坏掉，便送给需要的朋友们。研究梅兰芳的徐城北曾到沈处拿走了一些书。剩下的书，由黄永玉的夫人帮忙，7分钱一斤处理掉了。

文物局局长王冶秋告诉沈从文，《中国古代服饰资料》还是要出版的，让他抓紧时间校订。于是沈在病中开始了紧张的修订工作。宿舍太小，他只能充分利用空间，把图录分门别类贴在墙上，又在房间里挂了五根铁丝，把图像挂在上面。他凌晨3点就起床工作，院子里的老大妈们看他房中的灯老亮着，怕他出事，便去敲门，听到里面有人应声才放下心来。一位年轻人担心他，从门缝里看去，看见他一手拿着毛巾，捂着正流血的鼻子，一手奋笔疾书。等门开了，他看见年轻人眼里的泪水，歉意地笑笑说：“有什么法子，自己可用的日子不多了！”

黄永玉回忆沈从文的这间小屋：“无一处不是书，不是图片，不是零零碎碎的纸条，任何人不能移动，乱中有致，心里明白，物我混为一体。床已经不是睡觉的床，一半堆随手应用的图书。桌子只有稍微用肘子推一推才有地方写字。夜晚，书躺在躺椅上，从文表叔就躺在躺椅上的书上。”

王亚蓉第一次去见沈从文，走进东堂子胡同那间小屋时，沈的口鼻间还有未擦干净的鼻血，十二三平方米的小屋全是书，四壁凡能伸手的地方贴满图片和字条，连床上也堆满了书。而和老友聊天的沈从文却满脸都是灿烂的微笑，快乐地讲述着他的工作。

张兆和从干校回京后，在离沈从文的住处二里外分得两间宿舍，黄永玉将表叔表婶的这两处住所称为“飞地”。沈每天到张的宿舍吃晚饭，并将第二天的午饭、晚饭带回。夏天屋子里闷热，家人怕他带回去的饭菜馊掉，他却说：

“我有办法。”大家都很好奇，问他什么办法，他说：“我先吃两片消炎药。”

为了能有更多时间进行研究，沈从文尽量避免会客，他在门上贴个通告，以各种理由拒绝客人，比如：“本人患严重传染病，最近不能见客人”、“本人心脏病发作，遵医嘱不能见客”等。有时张兆和便站在门口替他挡驾，但他在窗缝处看到来人是他想见的人，就马上出来说，这个人我要见，张啼笑皆非，说沈当众让她出丑。

沈从文从湖北回京后，一直希望能有个助手，老友给他介绍了王亚蓉。经过重重波折，沈终于申请将王调到了博物馆，但博物馆却让王去临摹古画，而不是做沈的助手。沈从文对此很是生气，他在给长子的信中说：“馆中加了三百人，一到我研究工作，就说‘没有预算’，不给一个人。”馆中领导本来给他拨了一个临时工作助手，但工作了四个月，却不给助手工资，还是沈自己拿出一百二十元付了助手的工资。接着，馆中又借口此人思想不好，将其调离博物馆。

1973年，加入美国国籍、任教于加利福尼亚大学的许芥昱回国，他是沈从文在西南联大的学生，回国后，提出要去拜访老师。因为有关部门怕让“外宾”看见沈住处的窘况，便安排沈到酒店看望昔日学生。面对学生，沈只说他一切都好，自己受到了保护。许提出上老师家中拜访，沈拒绝了，惹得许以为沈怕让自己见到家中的珍贵资料，其实，沈从文只是担心家中景况给国家“抹黑”。

钟开莱回国时，沈从文去宾馆看望他，总说自己身体很好，还吹牛说，他们十几个人曾到黄山去玩，他一马当先，第一个登上黄山之巅。

房子问题几乎困扰了沈从文一生。“文革”过后，沈一家三代六口人依然挤在一起，他不止一次写信向全国人大副委员长邓颖超、统战部部长乌兰夫反映情况，希望能得到一处宽敞的住宅，以方便他放置研究资料，能让助手坐下来从容工作，可以接待访客，但始终得不到回音。

沈从文在故宫博物院兼任织绣研究组顾问时，曾将多年收藏的明清封面锦、彩绣四摺花鸟小屏风、朱砂红地描金花蝶争春纸等拿到故宫，让研究人员随时参观。“文革”中，这些资料被收入故宫库房。“文革”后落实政策，沈为了研究，想要回这些资料，无果。新中国成立前他捐献给北大博物馆的文物，由于捐献时也没有要张收条，不仅难得一见，连要张照片都不能满足。想到此处，沈从文感慨“自己做尽了蠢事”。

沈从文的孙女一直跟随沈从文老两口，但她的户口在自贡，沈从文想让孙女在北京借读，却难以实现。两位老人不愿求人，只会正襟危坐于东城区某街道办事处所属的教育组门口，听候传见。沈从文联想到50多年前自己在北京求学之事，不禁悲从中来，深觉自己一生非常失败。

1978年，在当时的中央副秘书长、社科院院长胡乔木的安排下，沈从文终于从他工作了30年、也郁郁寡欢了30年的历史博物馆调到社科院历史研究所。到历史所后，他才从副研究员转正为研究员，王亚蓉也调到他身边，成了他真正的助手。胡乔木了解了沈家住房紧张的情况后，带着当记者的儿子亲自到沈家去看。回家后，胡乔木与儿子商量，准备把自家的一套四居室腾出来给沈从文夫妇，让儿子去住沈家的两间平房。但这个方案被主管部门否决了。由于胡乔木的关心，沈家的住房问题最终得到了解决。胡还将沈由四级研究员调到二级，解决了沈的医疗问题。自此，沈从文总算有了相对安定的生活环境和研究条件。

1979年，马逢华回到大陆，提出想见沈从文，但接待处却说没有这个名字。马让他们再好好查查，说沈是有名的小说家，从前是北大著名教授，让他们到作协查查他的下落。结果次日，来人回复，已经找到了，但不在北京，调到四川去了，让他下次回国再说。

次年，女作家聂华苓回到大陆，提出要见见沈从文，由于她字写得太潦草，工作人员把“文”字看成了“又”，回来对她说：“找不到沈从又这个人！”

晚年，沈家每日宾客盈门，有前来拜访的朋友、学生，更多的是各地各处前来请教之人。尽管因为沈的身体原因，门前挂着不见客的牌子，但收效甚微，而搬家后，老朋友过访，临走沈再三嘱咐要千万保密，但没过几日，屋内又高朋满座，谈笑声喧了。

黄永玉说，表叔（沈从文）在临终前两三年，得到党和政府的认真关注，给了他一套宽大的房子，并且配备了一部汽车和一位司机。遗憾的是太晚了。他已经没有能力放手地使用这套房子了。

沈从文去世之前两个星期，李辉去看望他。李辉回忆，他坐在他的那张老藤椅上。因为久病，显得尤为虚弱，右手已经完全失去知觉，萎缩无力；左手也极少动弹，一直放在腿上。虽然说话有些含混不清，但他思路尚清晰，谈到往事时，记忆力依然让李吃惊。他说到高兴处，抿嘴想笑，但又笑不出来，憋

上好久，才呵呵地发出笑声。

沈从文临终前，家人问他还有什么要说。他回答：“我对这个世界没有什么好说了。”

逸 事

沈从文的爷爷沈宏富原靠卖马草为生，于太平天国时期参军，25岁便任贵州提督事，30岁左右便早逝。沈宏富没有留下子女，其夫人为沈宏富的弟弟沈宏芳娶了一位苗女，生下二子，长子是个傻子，次子沈宗嗣便是沈从文的父亲。沈宗嗣出生后，过继给沈宏富。沈从文的亲生祖母因是苗人，当时苗汉通婚所生的孩子没有地位，不能考科举，在孩子过继给沈宏富后便被远嫁出去，沈家还为其造了一座假坟，假托已经逝世。

沈宗嗣从小习武，后从军，曾于八国联军入侵时任天津大沽口炮台提督的副将。辛亥革命后，他曾参与竞选湖南省议员，失败后，赌气来到北京，参与了刺杀袁世凯的行动。行动失败后，他逃到热河，此后改名换姓，重新开始了戎马生涯，直到袁去世才和家人联系。沈从文自1911年后只于1922年见过一次父亲，此后，直到父亲去世，他们再未谋面。

沈从文原名沈岳焕，从文之名是当兵时的军法长肖选青为他起的。他刚升任司书时，肖问其姓名，得知叫“岳焕”后，取《论语·泰伯》“焕乎，其有文章！”为沈起名“从文”。

沈从文曾在北大旁听，他听得最多的是日文课，因为那时他和朋友丁玲、胡也频都梦想着能去日本留学；另外，他还听过国文课、历史课、哲学课等。有一次，沈假冒正式生坐进考场，居然考及格，还得了3角5分钱奖金。

沈从文第一次去燕京大学，其姐夫田真一的同学董景天（董秋斯，新中国成立后曾任周恩来的外交秘书）带沈去看电影，刚走进电影院的大门，沈从文便急忙跑到前排，选了一个中意的座位坐下，神情还有几分得意。董很奇怪，他不明白沈为什么抢别人不屑一顾的前排座位。后来才想明白了，原来这是沈第一次看电影，还以为看电影如同看戏，座位越靠前越好。

在香山慈幼院期间，沈从文住在一间寺庙改成的宿舍里。陈翔鹤听说后，颇有兴味地骑上毛驴去香山探幽访友，小住了3天。两人在幽谷中、古松下谈

古论今，吟诗弄曲，沈从文还操琴宴客，抱着初学的琵琶弹了一曲《梵王宫》。只是现实的吃饭问题太过“粗俗”，每天冷馒头就咸菜。沈从文晚年在《忆翔鹤》中提及往事，颇为神往，感叹自己与翔鹤“心情上似同实异的差别”：陈翔鹤是魏晋风流，他却是为稻粱谋。

沈从文和张兆和结婚前，在北平置一新居。大家忙着添置家具，收拾房屋，比较忙乱。一天深夜，大家睡下后，有小偷进屋。张兆和的妹妹张充和察觉后，大声叫道：“沈二哥，起来，有贼！”沈从文也马上叫道：“大司务！有贼！”大司务（沈家用人）也大声答话，一阵虚张声势。等到四门大开，贼早上树溜了。这时，大家才发现沈从文手中紧紧攥着的武器竟是一把牙刷。

沈从文为两个儿子取名龙朱、虎雏，都是他的小说的名字。张兆和晚年解释说，孩子生下来，沈一时想不出名字，就用了小说的名字为孩子们命名。

施蛰存回忆说，为了生存，沈从文有时也会写一些勉强凑合的小说。30年代初期，沈为他编的《现代》写过几篇小说，用《法苑珠林》（为唐代道世法师根据各种佛教经典编撰而成，具有佛教百科全书的性质）中的故事改写，就属此类。抗战期间在昆明时，他坦率地向沈讲了自己的看法，沈笑着说：“写这些小说，也流过不少鼻血呢！”

抗战爆发后，沈从文与杨振声、朱光潜、钱端升、梁宗岱等人一起逃离北平。为防不测，他们都编造了假身份：杨振声是卖花的，朱光潜是香港洋行的打字员，沈从文是洋行文书。出发时，朱光潜带了一把折扇，扇面有沈从文的题字和署名，钱端升忙说：“哎呀，什么时候，还带这个，你老兄不要带走，这可危险！”

在钟开莱的记忆里，沈从文小小的，很温和，没有任何架子，说话轻轻的，一口浓重的湘西口音，说到高兴之处，总是眼睛眯起来，声音轻得都快听不见了，嘴巴张开，半天合不拢。在昆明时，沈从文和钟开莱住得很近，他每天奋笔疾书，有时写累了，就敲门到钟的住处坐会儿，但从来不留下吃饭。一次，钟去找他聊天，敲了半天没人应门，再敲，沈将门打开一条缝，露出半张脸，面部表情极为紧张地说：“对不起得很，我忙，你改天再来。”

新中国成立前，马逢华经常到沈从文家住的中老胡同做客，沈从文总是兴致勃勃地和他们聊天，谈话中，偶尔还会分神叮咛正要出门的两个儿子：“小龙，小虎，出门以前各人先要检查自己裤子的拉链！”

新中国成立后填户口簿上的文化程度时，沈从文工工整整写上“小学”，派出所的人还以为沈是开玩笑。

沈从文的书法很潦草，钟开莱说有十分之一不认识。黄永玉记载，一次沈从文上朋友家去，见墙上挂着书法条幅，以为是明朝哪个书法家的手笔，便大加夸赞，弄得主人都不好意思提醒他，这正是沈自己的大作。

黄永玉回忆，一年，沈从文给朋友写了一幅字，上面密密麻麻的大字盖着小字，他还在字里行间画了一个箭头，指向其中的某两个字，告诉观者说：“此二字甚好。”

沈从文从五七干校回到北京，独自一人住在北京东堂子胡同（历史博物馆宿舍）一间小屋里编写古代服饰，每天工作长达12小时。每晚，他必以写字消遣。写后，不论大张小幅，随手丢进书案旁一个又高又大的废纸篓里。每次荒芜去拜访他，离开时，总是从纸篓里拣出几幅带走。荒芜说，那些墨迹后来都被朋友当作宝贝给拿走了。

70年代，萧离去拜访沈从文，中午时分，正赶上倾盆大雨，沈从文坚决留客吃饭，说他自己动手。时间不多，沈从文便将小饭桌上的图书推开，放上了几个盘碗，都是青花、粉彩等名贵瓷器。盘中既有面包牛奶，又有辣椒豆豉，等饭吃完，萧离还是没弄明白究竟吃的是中餐还是西餐，什么是主食，什么是副食。等沈从文想起炉子上还有半锅粥忘了待客时，窗前的小厨房冒起了一股黑烟，原来粥早已熬糊了。

林斤澜曾经采访过沈从文和张兆和，当时林谈起了沈从文的小说《灯》，结构层层似剥笋，剥出一个老兵的最后的梦，和一对年轻人新生的“罗曼史”。沈听罢高兴地说：那是备课示范。他又表示小说还有这种写法，那是写着好玩的。林斤澜转而问夫人张兆和，张回答：“啰里啰唆。”意思是说沈的文章写得啰唆。林再问，张还是回答：“啰里啰唆。”

沈从文的助手王亚蓉回忆，晚年，考古学家夏鼐常来拜访沈从文，夏一口温州方言，沈则讲湘西话，二人你说你的，我说我的，哈哈笑着，快乐无比。夏走后，王问沈：“你听懂夏先生说的什么吗？”沈回答：“听不懂。”

1980年，在姨妹夫傅汉思（美国人）、余英时、金介甫等人的努力下，年近八十的沈从文赴美讲学。姨妹张充和回忆，沈从文开了头，便有些滔滔不绝，大有“大海不择细流，黄河泛滥”之势，这天的话题是古代服饰，坐在旁边的

傅汉思忙提醒：“你现在讲的是文学。”沈这才把话题拉回来。

傅汉思充任沈从文的翻译，但沈一讲起来，便忘乎其形，江河直下，根本不留出翻译的时间，傅只能译其大意。在麻省理工大学演讲时，沈谦虚地说：“我那时写小说，不过是一个哨兵。”由于他的湘西口音，傅译成了：“我那时写小说，不过是一个烧饼。”还特地说明烧饼是什么，好在洋人们并不在意。

沈从文在美国哥伦比亚大学演讲时说：“我后来考燕大二年制国文班学生，一问三不知，得个零分，连两元报名费也退还。3年后，燕大却想聘我做教师，我倒不便答应了。”

在美国时，沈从文常独自看电视，张充和怕他听英文有障碍，想帮他翻译，谁知沈反过来告诉她故事情节。张说：“因为他看尽人事，惯写小说，不必言语已知来龙去脉了。”

沈从文的记忆力惊人，但他却将全部的心力集中在工作上，生活中很是健忘。去世前几年，家里给他做了一件相当体面的大衣，张兆和与他约法三章，他当做笑话讲给客人听：“一不准穿着吃饭，二不准穿着睡觉，三不准……”这约法三章约定没两天，这第三条是什么，他怎么也背不上来了。

纠葛

1931年，萧乾采访沈从文，初次见面沈就请他下馆子，当他见到沈用毛笔在纸上写下所点菜名，字迹极其秀逸，就要求把纸留给他。沈从文说：“要它干吗？以后我会给你写信的，写很长的信。”之后，萧乾果然收到了在青岛大学任教的沈从文的很多长信。

萧乾是在沈从文的引导下走上了文学之路，沈从文帮他修改习作，和杨振声一起介绍他到《大公报》，萧乾失业的8个月中，也是沈从文和杨振声接济他，每月送给他50元。萧乾说：“沈从文是我的第一位文学师傅，对我的恩太重。”

沈从文对萧乾要求很严，让他写好一篇小说后反复润色，告诉他：“文字同颜料一样，本身是死的，会用它就会活。作画需要颜色且需要会调弄颜色。一个作家不注意文字，不懂得文字的魔力，有好思想也表达不出这种好思想。”

解放前后，沈从文一度崩溃，萧乾多次到沈家探望恩师，叙旧，安慰沈从文。但这对师徒却由此而走向不同的道路。此时的萧乾突然“转向”，向共产

党和人民靠拢；而沈则选择了文物研究。沈从文对萧乾颇为不满，常在书信中对其加以评论。与沈家交往颇久的苏仲湘说，“岁月往还中”，沈对萧乾“出现了一些新的印象和感受。这种印象和感受，早在四五十年代就已发生，使沈开始有‘他始终是不大妥当一位’的感慨”。

萧乾回忆，“反右”中文联的一次批斗会上，沈从文发言说，萧乾在1929年就已经和美帝国主义勾结上了。萧乾对沈如是说很是生气，但一想到是沈对自己的恩情，又觉得沈是为了自保，便不再过多计较。

萧乾在《吾师沈从文》中回忆：“一九七三年二月，我由于校请假，回京治病，顺便为解决自己的住房问题而奔波。……每天骑车上下班，必然经过沈先生所住东堂子胡同口。交通之混乱，使我不断地为老人的安全担心，所以在为自己的住房问题奔波的同时，也频频为他呼吁。一九七五年的一天，在上班途中，遇见了张兆和。就把此事当面告诉了她。几天后，我在东堂子胡同东口遇见了沈老师本人。我下了车，跟他寒暄。没想到，他声色俱厉地对我说：‘我住房的问题，用不着你张罗。你知道吗，我还要申请入党呢。’说罢，掉头而去。”萧乾说：“我认为他的用意无非是奉劝我这个‘摘帽右派’少管他的闲事。”

文洁若在《忆沈从文》中也回忆，由于萧乾替沈从文张罗住房，引起误会，二人在1975年以后未再见面。

沈从文去世前两周，李辉劝他和萧乾和解，问他：“要是他（萧乾）来看你，你赶不赶他走？”沈从文沉吟一会儿，说：“来看我，我赶他干什么？”李并没有和萧乾商量，但他知道萧乾一定乐意和老师和解，于是当即和沈约定，等他到四川参加完笔会，和萧乾一起来看沈。但等李辉开完会回到北京时，沈从文已经与世长辞。

沈从文去世两天后，萧乾写下悼文《没齿难忘》，发表在台湾“中国时报”上，流露出对教师的深刻缅怀和真挚感激。他说：“他是我的恩师之一，是最早（1930）把我引上文艺道路的人。……希望正直的批评家和学者对从文先生一生丰富的著作进行缜密的研究，并做出公道的评价。”

从“五四”时代一直到“左联”成立，胡也频、丁玲、沈从文三人关系很密切，在北京和上海，三人都同住在一起。丁玲、胡也频每每争吵，沈从文都居中劝解；在上海时，丁玲第一次领到稿费，便约沈和她一起到南京路上选购丝袜；他们还一起办《红黑》、《人间》杂志，以至于被小报讽刺为“三角恋爱”。

胡也频被捕前，沈从文由武汉到上海看望他，见天寒地冻，胡只着单衣，便将自己的一件新虎绒长袍借给胡御寒。后胡也频被捕时，就穿着这件长袍。

胡也频被捕之后，为了不让丁玲的母亲担忧，沈从文以胡也频的名义给丁玲的母亲写信。沈又多次求助胡适、徐志摩，给南京的蔡元培、杨杏佛等人写信，希望通过他们保释胡；还特地到南京找陈立夫求助。为胡也频之事，沈从文频繁奔波于上海和南京之间达十余次。一次他拿着蔡元培的信去找当时的上海市长张群，但最终无功而返。胡也频遇难后，沈从文以“丈夫”名义，冒着生命危险，陪伴丁玲回到湖南，把胡也频与丁玲的孩子交给丁玲的母亲抚养。

1933年，丁玲失踪（很久之后才知道是被捕），沈从文多方呼吁、打听，撰文提醒各方关注此事。不久误传丁玲被害，悲愤之余，沈从文写下十一万字的《记丁玲》。得知丁玲被国民党软禁在南京后，沈从文闻信，携新婚妻子张兆和，带着丁玲儿子的相片，探望丁玲，并相继写下《丁玲女士被捕》、《丁玲女士失踪》等文章。同时，他与蔡元培、杨杏佛、胡愈之、叶圣陶、郁达夫等38位文化名人向南京政府联名致电，要求释放丁玲与潘汉年。从胡适的日记中，也可以看到沈从文多次求助胡适，请胡营救丁玲。

1946年，回到北京的沈从文隐约听到了丁玲批评他“与人民脱节”，但他并不以为丁玲是针对他，因为丁在30年代便这样说过他。

1949年6月，在痛苦恐惧中挣扎的沈从文终于盼到了丁玲回京，他认为只有丁玲才能澄清他与共产党之间的“误会”。他带着12岁的儿子沈虎雏去拜访丁玲。沈虎雏回忆：

“爸爸攥着我的手，一路沉默。我明白他的激动和期待。……暖融融的房间（沈虎雏回忆此次会面是冬天，但据研究者考证，应在夏天）阳光充足，我看见爸爸绽开的笑脸，带着一点迟滞病容……”

回来我一直在纳闷，这相隔十二年的老友重逢，一点不像我想的。只如同被一位相识首长客气地接见，难道爸爸妈妈那些美好的回忆，都是幼稚的错觉？那暖融融大房间里的冷漠气象，嵌在我记忆里永远无法抹去。”

沈从文在致友人的信中也流露出对丁玲的不满：“相熟三十年朋友，不仅将如陌生，甚至于且从疏离而成忌误。”但沈困难时，还是向丁玲借过钱。1952年，沈从文填写《博物馆工作人员交代社会关系表》时，将丁玲列为“个别友谊好的”朋友。

林斤澜回忆过一件小事：1960年第三次文代会期间的一个作家联谊会上，他同时见到了沈和丁。那时许多人都与丁玲交谈，使她显得孤单落寞。只有老舍的几句问候使她显得额外兴奋。沈从文同以往一样坐在角落里不说话。但会后，在丁玲等公共汽车时，沈从文急急忙忙赶来，林不便太接近二人，所以不知道他们说什么，只见沈脸带笑容，关切地看着丁玲，热情地谈着什么。丁玲则始终板着面孔，眼睛不时望着别处，一扫同老舍说话时的兴奋劲儿，似乎不大愿意与沈从文交谈。后来，沈从文一个人离开车站，走回家去。

1980年，丁玲发表了《也频与革命》一文，文中声称自己四五个月前终于看到了沈从文写的《记胡也频》、《记丁玲》两文，她写道：“作者在书中提到胡也频和我与革命的关系时，毫无顾忌，信笔乱编……类似的胡言乱语，连篇累牍，不仅暴露了作者对革命的无知，无情……”甚至谩骂沈为“贪生怕死的胆小鬼，斤斤计较个人得失的市侩”。

丁玲说：“我被捕后，有一年沈从文又到了常德。有两个文学青年，也是他的崇拜者去看他，并告诉他我母亲在常德，问他要不要去看望。他说没时间了，不去了。这两个青年很气愤，将情况如实告诉了我母亲，认为他太不够朋友了。等到后来我母亲将这一情况告诉我之后，我也很生气，这叫什么朋友？建国前夕，我回到了北京，雪峰同志告诉我，我被捕后，他曾找到沈从文，恳求他出面保我出狱，一切费用由党负担，但却遭到了沈从文的断然拒绝，他表示不能插手这件事了。这就说明，沈从文怕得要命。而他写什么《记丁玲》，好像和我友谊多么深厚，纯粹是伪君子。通过这两件事，我实在不愿再理他了。但是，我还是和陈明一起去看了他一趟。当时，他很害怕。我们告诉他：共产党不会杀你的，怕什么？”

吴泰昌回忆，丁玲的文章见报后，沈从文的学生、《诗刊》编辑部主任邵燕祥让吴去告诉沈，请沈写文章辩驳。吴转告邵的话后，沈表情严肃，带着几分压抑，张兆和激动地在一旁说：“没有什么好说，没有什么好写。”

1981年，丁玲在湖南文联演讲，说沈从文是反动作家，沈的学生王亚蓉很生气，要写文章反驳，沈说：“她那么大了，又有病，随她去吧，她这些年也没少受罪。”直至辞世，沈从文都没有写文章为自己辩护。

王亚蓉回忆，范曾从中央美院毕业时，因为得罪了国画系主任叶浅予，毕业分配被发往边寨，他托人带信给沈从文，向沈求助。从不求人的沈为了范，

找美院院长朱丹和叶浅予求情，未果，于是借总理周恩来指示服饰图录课题，将范曾调到身边，协助自己工作，范曾得以留在北京。

“文革”开始后，作为沈从文助手的范曾写大字报揭发沈。范说沈：“头上长脓包，烂透了。写黄色小说，开黄色舞会。”沈看后说了八个字：“十分痛苦，巨大震动。”

沈从文在《表态之一——一张大字报》中写道：“范曾揭发我对群众最有煽动性……说是丁玲、萧乾、黄苗子等，是我家中经常座上客，来即奏爵士音乐，俨然是一个小型裴多菲俱乐部。事实上……我家……客人十分稀少，除了三两家亲戚，根本就少和人往来。来的次数最多的大致便是范曾夫妇，向我借书主要也只有你夫妇。……即便如此，我还是对范曾同志十分感谢，因为他教育了我，懂事一点，什么是‘损人利己’，可说似乎是收获之一。”

大字报虽让沈从文对范曾不满，但直接导致二人失和的却是“文革”末期的一件事。1975年夏天，沈从文带着王亚蓉到历史博物馆，当时范曾正在画诸葛亮像，看见沈进来，他没有言声。沈从文告诉他，不要照课本上临摹，因为上面的纶巾不大对，让他研究一下纶巾的式样。不料，范却“背靠旧沙发，跷着二郎腿上下抖动着，夹着香烟的左手冲沈先生边点辍着边说”：“你不要在这指指点点，你那套行不通了！”一副桀骜不驯的样子。沈气得面红耳赤，手微微发抖。

黄能馥、陈娟娟夫妻的回忆略有不同，他们记得那是冬天，范曾画的是屈原像。沈从文在大雪中走了一个小时到黄家，气得眼睛红红的，一进门就讲了这件事情，说：“一辈子没讲过别人的坏话，我今天不讲，会憋死的。”吃晚饭的时候，沈还说：“好心带他，不认人。”

沈从文在写给汪曾祺的信中，则说范曾当时画的是商鞅，带着一把亮亮的刀，别在腰间上殿议事。沈善意地告诉他：“不成，秦代不会有这种刀，更不会用这种装扮上朝议政事。”范曾“恼羞成怒”：“你过时了，早没有发言权了，这事我负责！”

沈从文怒气难平，事后曾给范曾写过一封绝交信，历数范到博物馆及“文革”中的种种，但此信是否发出，不得而知。之后，沈又在给学生汪曾祺的信中提及此事，说范是现代的“中山狼”。

范曾晚年，忆及沈从文的知遇之恩，心存感激。他说，当年他写信托人带

给沈，说自己希望到历史博物馆工作。沈收到信后，立即为他办理手续，偶遇阻遏，沈便表示，公家拿不出薪金，他愿本人给范发工资。沈与郭沫若有宿怨，但明知郭欣赏范，却并不因此而范有任何埋怨。范曾晚年在自述中，说“文革”中给沈从文写大字报是出于无奈，每思及此，便觉内愧。

情 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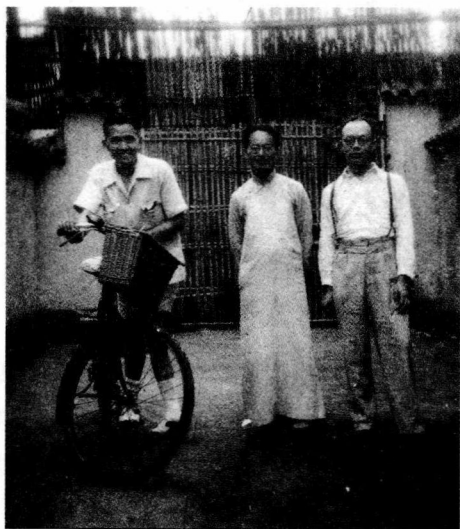
沈从文写道：“我行过许多地方的桥，看过许多次数的云，喝过许多种类的酒，却只爱过一个正当最好年龄的人。”

沈从文的夫人张兆和是他在中国公学的学生，其父张吉友是苏州富商，拥有万顷良田，投资教育事业，与蔡元培等人交好，还因四个才貌双全的女儿而尽人皆知。其次女张允和与语言学家周有光喜结良缘，三女儿张兆和则与沈从文携手一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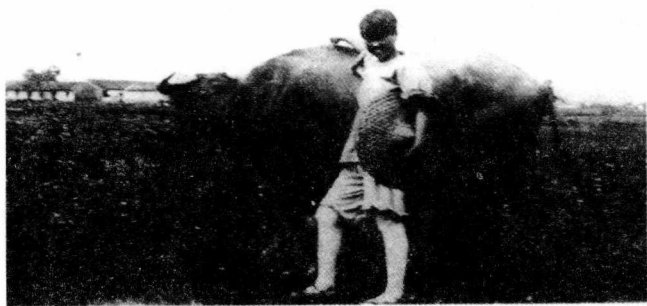
沈从文经徐志摩介绍，到中国公学任教，他万万没有想到，在那些目睹他第一次讲课出尽洋相的女学生中，有以后成为他夫人的张兆和。



张家四姐妹：前左起：张允和、张元和；后左起：张允和、张兆和



1946年，张家三连襟于上海，左起：顾志成（娶张家大小姐张元和，著名昆剧小生，后经商）、沈从文、周有光（娶张家二小姐张允和，著名语言学家）



少女时代的张兆和像个假小子，照片为张兆和倚着老牛所摄

当时，张兆和的身后有许多追求者，她把她们写来的情书编上号，保存起来。沈从文也开始加入追求张兆和的行列，他给张兆和写的信只有一句话：“我不知道为什么忽然爱上了你？”张没有复信，沈从文接连递来第二封、第三封信，据张允和说，如果从邮局寄，都要超重一倍。但张兆和原封不动退回。沈从文并不气馁，又寄来第四封。自第四封信，张允和再未听说张兆和退回了。

沈从文总是情不自禁去张兆和的宿舍，他不善表达，常常站在房间中央，不知说什么好。他想向对张表达爱恋，但话出口却成了问张的情况，到后来，见张喜欢什么，他就谈什么。张兆和请他坐下，他不坐，也不走。

张兆和最初对沈并无好感。梁实秋回忆，沈一次急得想要跳楼，他本就有流鼻血的毛病，几次受挫后，面孔愈发苍白了，但他依旧不停地给张写情书。

校园内关于沈从文要自杀的消息传得沸沸扬扬，同学便劝张兆和去找校长，说如果沈从文自杀了，她就要负责。张很紧张，忙带着沈的情书去找胡适：“沈老师给我写这些信可不好！”胡笑笑说：“有什么不好！我和你爸爸都是安徽同乡，是不是让我跟你爸爸谈谈你们的事。”张红着脸说：“不要讲！”胡随即很郑重地说：“我知道沈从文非常顽固地爱你！”张脱口而出：“我很顽固地不爱他！”

此后，张兆和一直躲避着沈从文。一次，张兆和去新月书店买书，一进书店大门，看见一个酷似沈从文的人，以为沈在店里，吓得掉头就跑。其实，此人只是身形长相酷似沈的新月书店会计肖克木。

1932年夏天，张兆和大学毕业回到了苏州老家。沈从文带着巴金建议他买的礼物——大包西方文学名著（沈从文当时卖了一本书的版权才买了这些礼品）敲响了张家的大门。张兆和不在家，二姐张允和接待了沈。弄堂很窄，张允和对站在太阳底下发愣的沈从文说：“你进来吧，有太阳。”沈听说张兆和不在家，说了声“我走吧”，回头就走了。

张兆和回来后，张允和骂三妹明知沈从文要来，却假装去图书馆用功，她让妹妹大大方方地把老师请到家里来，张兆和终于鼓起勇气，到旅馆去请沈从文。她在旅馆见到沈后，红着脸背着二姐教给她的话：“我有好多个小弟弟，很好玩，请到我家去。”沈很会讲故事，一下赢得了张兆和五个弟弟的心。

沈从文回到青岛后，给张兆和写信，请二姐张允和代他向张父提亲。他在信里写道：“如爸爸同意，就早点让我知道，让我这个乡下人喝杯甜酒吧。”

张兆和的父母立即答应了婚事，张允和去给沈从文发电报，拟的电报为：“山东青岛大学沈从文允”。张兆和怕沈从文不明白，又去了邮局，拟的电文为：“乡下人喝杯甜酒吧兆。”结果报务员不收，要求张兆和改成文言文，张兆和解释半天，报务员才收下了，这大概是中国最早的一个白话文电报。自此，沈从文才结束了长达四年的追求过程，开始与张兆和恋爱。

1933年9月9日，沈从文与张兆和在北平中央公园宣布结婚，没有举行任何仪式。张兆和穿了一件浅豆沙色普通旗袍，沈从文穿件蓝毛葛的夹袍，都是张家大姐张元和他们准备的。婚礼的参加人是张家大姐张元和、小妹张充和、大弟张宗和、张兆和的三叔一家，以及沈从文的表弟黄村生、九妹岳萌。他们的新房中，唯一显出办喜事气氛的，就是梁思成、林徽因夫妇送的锦缎百



1935年，沈从文、张兆和与长子沈龙朱、九妹沈岳萌

子图的床单。

新婚不久，因母亲病危，沈从文回故乡凤凰探望。他在船舱里给远在北平的张兆和写信说：“我离开北平时还计划每天用半个日子写信，用半个日子写文章，谁知到了这小船上却只想为你写信，别的事全不能做。”

1938年，张兆和给沈从文的信中写道：“在这种家书抵万金的时代，我应是全北京城最富有的人了。”

沈从文对自己的婚姻非常满意，他说：“对于这件事，我却认为是意志和理性作成的。恰如我用笔写成的故事，内容虽近于传奇，但由我看来，都产生在一种计划中。”

黄永玉这样说张兆和：“婶婶像一位高明的司机，对付这么一部结构很特殊的机器，任何情况都能驾驶在正常的生活轨道上，真是神奇之至。两个人几乎是两个星球上来的人，他们却巧妙地走在一道来了。没有婶婶，很难想象生活会变成什么样子，又要严格，又要容忍。她除了承担全家运行着的命运之外，还要温柔耐心引导这长年不驯的山民老艺术家走常人的道路。因为从文表叔从来坚信自己比任何平常人更平常，所以形成一个几十年无休无止的学术性的争论。婶婶很喜欢听我讲一些有趣的事和笑话，往往笑得直不起身。这里有一个秘密，作为从文表叔文章首席审查者，她经常为他改了许多错别字。婶婶一家姐妹的书法都是非常精彩的，但她谦虚到了腼腆的程度，面对着称赞往往像是身体十分不好受起来，使人简直不忍心再提起这件事。”

晚年，沈从文对金介甫说，他到现在都不懂怎么用标点符号，都是张兆和帮他修改的。

沈从文去世后，悲伤的张兆和对二姐张允和说：“过去在他五年的病中，我时时刻刻在他身边。他一时不见我就叫唤，我总飞快地回到他身边。”她说她有空了，一定要写沈从文的最后五年。

张兆和在《从文家书》后记中说：“从文同我相处，这一生，究竟是幸福还是不幸？得不到回答。我不理解他，不完全理解他。后来逐渐有了些理解，但是，真正理解他的为人，懂得他一生承受的重压，是在整理选编他的遗稿的现在。过去不知道的，现在知道了；过去不明白的，现在明白了。”

2002年，沈从文百年诞辰纪念的前几日，李辉去看望张兆和。已经92岁高龄的张思维不再明晰，记忆也变得模糊，只能与人进行简单的对话。李

指着一张沈从文的肖像问她：“认识吗？”张回答：“好像见过。”又说：“我肯定认识他。”

沈从文曾心仪过诗人高青子。沈与高大约在30年代中期认识，高是熊希龄的家庭教师。沈有事去熊在西山的别墅，主人不在，迎客的是高青子。这



1986年，沈从文与张兆和在北京家中

次见面，双方都对对方留下了极好的印象。一月后，他们又一次相见，高青子身着“绿地小黄花绸子夹衫，衣角袖口缘了一点紫”，这是模仿沈从文小说《第四》中女主角的装束。高青子的做法打动了沈从文，他们开始交往。

高青子曾写过一篇小说《紫》，小说从八妹的角度，叙述哥哥与两个女子之间的感情纠葛。哥哥有未婚妻珊，但一个偶然的机，让他遇到并爱上一个名字叫璇青，穿紫衣，有着“西班牙风”的美丽女子。男子在两个女子间徘徊，一个将订婚且相爱，另一个引为红颜知己。哥哥与璇青相互吸引，但又都知道他们无法逾越业已形成的局面。

研究者认为，小说是高青子写自己与沈从文：“璇青”这个名字，是沈从文常用的笔名“璇若”与高青子的拼合；八妹与她的哥哥让人想到沈从文与九妹；故事发生在上海、青岛、北京、天津等地，与沈的经历大体一致；小说中的璇青着紫衣，分明是沈、高第二次相见时所穿的衣服；书中提到一本以青岛为背景的小说，其中有一句“流星来去自有她的方向，不用人知道”，此语出自沈从文的《凤子》。

沈从文与高青子的恋情发生时，张兆和刚生下长子龙朱，颇受打击。当时亲友们曾居中劝解，而且有人张罗着给高青子介绍对象，希望他们的关系就此了结。张兆和说，翻译家罗念生就是一个“对象”人选。60多年后的1997年，刘洪涛访问张兆和时，她对此事仍耿耿于怀。

沈从文最终还是留在张兆和身边，沈的这次恋情给沈从文这一时期的创作打上了深深的烙印。沈的小说《八骏图》就是这场婚姻危机的明显反映。

1942 年左右，高青子选择了退出沈从文的生活。沈从文写道：“因为明白这事得有个终结，就装作为了友谊的完美……带有一点悲伤，一种出于勉强的充满痛苦的笑，……就到别一地方去了。走时的神气，和事前心情的烦乱，竟与她在某一时写的一个故事完全相同。”

乡 恋

1988 年，沈从文自我评价道：“我人来到城市五六十年，始终还是个乡下人，不习惯城市生活，苦苦怀念我家乡那条沅水和水边的人们，我感情同他们不可分。虽然也写都市生活，写城市各阶层人，但对我自己的作品，我比较喜爱的还是那些描写我家乡水边人的哀乐故事。因此我被称为乡土作家。”

沈从文的湘西情结伴随他一生，他从来都说自己是个“乡下人”。他出生在湘西美丽的小城凤凰，他的许多作品都与凤凰有关。凤凰，这个历史悠久的魅力小城也因沈从文而走向世界。最终，沈从文选择了家乡作为自己的长眠之地。

沈从文不止一次和汪曾祺谈起棉花坡，谈起枫树坳——一到秋天满城落了枫树的红叶。一说起来，不胜神往。黄永玉画过一张凤凰沈家门外的小巷，屋顶墙壁颇零乱，有大朵大朵的红花，画面颜色很浓，水气泱泱。沈从文很喜欢这张画，说：“就是这样！”

20 世纪 50 年代初，深陷政治运动旋涡中的沈从文，陷入了病态的迷狂状态。病中的沈从文不断念叨着“回湘西去，我要回湘西去”。

1980 年，凤凰的剧团将傩堂戏《还愿》的录音带送到沈从文家中，听着家乡戏，沈泪流满面，大声说：“乡音！几十年没听到唱傩堂了，这是真正的乡音啊！”

1983 年，沈从文最后一次回到故乡，提出要在早上去菜市场看看。家人提醒说，他年岁太大，怕人多挤坏了他。他却执意要去，并晃晃肩膀，说：“挤一挤那才有意思！”在熙熙攘攘的人群中，他穿行在水灵鲜亮的青菜之间。

家乡人知道沈从文回来了，简直不知怎样招待才好。沈从文说：“他们为我捉了一只锦鸡！”锦鸡毛羽很好看，沈还抱着它拍了张照片，后来得知这只鸡被家乡人杀掉，做成了他的盘中餐，沈得知后对张兆和说：“真煞风景！”

沈从文夫妇在峒河边游玩，看见一个十一二岁的男孩走下河，将衣服脱下

顶在头上，蹚到对岸，走出水后，赤条条地跳了几跳，抖干净身上的水，穿上衣服走了。张兆和指着孩子打趣道：“沈公，你当年是不是那个顽皮样子？”

晚年，沈从文在家乡听古调犹存的弋阳腔傩戏，打鼓的是一位七十多岁的老人，沈从文激动地说：“这是楚声，楚声！”他动情地听着“楚声”，泪流满面。

《沈从文文集》的稿费有9000多元，沈从文决定再从存款中取出几百元，凑成一万，捐献给了家乡的母校——文昌阁小学。当时沈的工资每月仅200元。当凤凰县准备将他捐献修建的图书馆命名为“沈从文藏书楼”时，他却执意不肯。

1984年，湖南青年作家刘舰平来北京看望沈从文，沈时因病卧床，得知刘是沅陵人时，他非常高兴，刘请他有机会去沅陵看看，他连忙说：“要去的，我是要去的。”刘表示等他病好一些，就一定接他去，他忙说自己能去，并挣扎着要站起来，结果真的奇迹般站了起来。

1992年，沈从文的骨灰在家人的护送下魂归故里凤凰，他的骨灰一半撒入沱江之中，一半安葬在听涛山下。他的墓碑，采天然五彩石，状如云茹，碑身正面刻着沈从文的手迹：照我思索，能理解“我”；照我思索，可认识“人”。背面，为沈的姨妹张充和撰联并手书，联曰：“不折不从，亦慈亦让；星斗其文，赤子其人。”表侄黄永玉在墓地旁边立碑一块，上书：“一个士兵，要不战死沙场，便是回到故乡。”

归 尘

1988年5月10日，沈从文如往常一样，在家中接待客人，朋友吴瑞之来访，沈还谈笑风生，连续几次用右手侧举过头，抿着嘴微笑着画圆圈顺下，说这是气功师告诉他的一种锻炼方法。

下午5点，沈从文感到气闷和心绞痛，家人忙给急救站打电话，他的弟子王弢和王亚蓉赶到，沈看着弟子说：“心脏痛，我好冷！”他没有等到救护车的到来，就因心脏病猝发，走完了他86年的生命历程。

沈从文的丧事办得十分简单，他生前累次嘱咐家人，他死后，不开追悼会，不举行遗体告别。他去世后，安排了一个简单的告别仪式，只通知亲友，不收花圈，布置了约二十多个布满鲜花的花篮，大朵的白色百合花、康乃馨、菊花、菖兰。不放哀乐，放沈从文生前喜爱的音乐，如贝多芬的悲怆奏鸣曲等。参加

告别仪式的除了亲友，还有一些自发前来的读者。参加仪式的人也不戴纸制的白花，每人发给一枝半开的月季，行礼后放在遗体边。

在沈从文去世后的5月13日，中新社发了一则电讯，次日，《文艺报》仅发了一则50个字的短消息。

黄永玉说：“沈从文是因为他几十年前文学成就在国外引起反响，才引起国内注意的。他逝世的消息也是如此的缓慢，人死在北京，消息却从海外传来，国内报纸最早公布的消息是在一周之后。据说是因为对于他的估价存在困难。”

瑞典文学学院院士、诺贝尔文学奖评委马悦然在“中国时报”发表文章为沈鸣不平道：“他的价值是，包括鲁迅在内，没有一个中国作家比得上他，沈从文是20世纪中国最伟大的作家。越是知道他的伟大，我越为他一生的寂寞伤心。”

赞 誉

因研究沈从文获得哈佛博士的美国学者金介甫回忆说：“沈有孩子心，特别的活泼可爱，拼命地写书法卷，送他几十年未见的学生和朋友。内容是旧体诗，常常是指桑骂槐，讽刺时事。”

汪曾祺说：“沈先生对文学的社会功能有他自己的看法，认为好的作品除了使人获得‘真美感觉之外，还有一种引人向善的力量……从作品中接触另外一种人生，从这种人生景象中有所启发，对人生或生命能作更深一层的理解’。沈先生的看法‘太深太远’。照我看，这是文学功能的最正确的看法。”

季羡林说：“我觉得，在所有并世的作家中，文章有独立风格的人并不多见。除鲁迅先生之外，就是从文先生。他的作品，只要读上几行，立刻就能辨认出来，决不含糊。他出身湘西的一个破落小官僚家庭，年轻时当过兵，没有受过多少正规的教育。他完全自学成家。湘西那一片有点神秘的土地，其怪异的风土人情，通过沈先生的笔而大白于天下。”

沈从文去世，巴金发来信电说：“文艺界失去一位杰出的作家，我失去一位正直善良的朋友，他留下的精神财富不会消失。”

夏衍说：“沈从文没有得到他应该得到的文学地位，他不单是一位乡土文学大师，应该是更高一层的作家。”

邵燕祥说：“沈从文这个又温文又野性，属于湘西又属于整个中国以至世

界的作家，他的生命就寄寓在他这些既清新且斑斓的作品之中。所有这些，可以不舍昼夜地流下去，润泽当代的直到后代的无数焦渴的灵魂。”

马悦然说：“我个人确信，1988年如果他（沈从文）不离世，他将在10月获得这项奖（指诺贝尔文学奖）。他去世几天之后，台湾一个文化记者打电话来，问我是否可以确证沈从文的逝世。我立即打电话向中国驻斯德哥尔摩大使馆的文化参赞确证此讯。然而中国大使馆的文化参赞从未听说过沈从文，这位于‘五四’时代就开始写作生涯的老资格作家中的佼佼者，这位卓尔不群的作家的写作生涯从此被中断了。”

马悦然曾将沈从文的作品拿给诺贝尔文学奖获得者高行健阅读，高读后大惊：30年代的中国就有这样的文学？！

钟开莱说：“法国一位著名的汉学家，在他学生的四本必读书中，三本是中国古代经典作品，一本是沈先生的小说集。法国……有的大学把沈先生的书列为必修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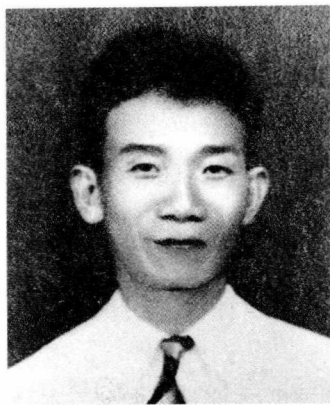
湖南师范大学文学学院院长凌宇说：“确认沈从文在现代文学史上的大师地位，是还历史本来面目。鲁迅先生就认为沈从文是自新文学运动以来所出现的最好的作家。这对建立健康的文学批评秩序，营造良好的文学创造氛围，具有标志性意义。”

文学史家司马长风说，沈从文的作品“雄浑苍凉，物我古今兼忘于刹那”。

由钱理群、温端敏和吴福辉著，北京大学出版社出版的《中国现代文学三十年》（修订本）中，首次以独立的一章介绍和评述了沈从文的作品。该书评价沈从文的小说，“达到了乡情风俗、人事命运、下层人物形象三者描写完美和谐、浑然一体的境地”，“沈从文的文学不属于当时中国的城市文化，也不属于革命文学，因此难以被当时的现实理解是自然的。所以他是寂寞的”。

而高等教育出版社出版的《中国现代文学史》（修订本）评价道：“沈从文构筑了一个富有魅力的‘湘西世界’，也因此确立了他在现代中国文学史上的地位。”

黄永玉说沈从文：“如果硬要在他头上加一个非常的形容词的话，他是非常非常的‘平常’。他的人格、生活、情感、欲望、工作和与人相处的方式，都在平常的状态运行。老子曰：‘上善若水’，他就像水那么平常。永远向下，向人民流动，滋养生灵，长年累月生发出水滴石穿的力量。”



郁达夫

郁达夫（1896—1945），原名郁文，幼名萌生，表字达夫，抗战期间在印度尼西亚曾化名赵廉，浙江富阳人，著名小说家、散文家、诗人。

关键词：性情、畸零、颓唐、任侠、落魄、迷情、婚姻、忏悔、逸事、嗜好、求学、教学、文章、忧国、抗日、非命、评说

性 情

郁达夫从不隐藏自己，对于他大胆的自我暴露似的“真”，郭沫若曾经这样形容：“对于深藏在千百万年的背甲里面的士大夫的虚伪，完全是一种暴风雨的闪击，把一些假道学、假才子们震惊得至于狂怒了。”

在《沉沦》中，达夫捶胸顿足地大声呼喊：“知识我也不要，名誉我也不要……我所要求的就是爱情，若有一个妇人，无论她是美是丑，

能真心实意地爱我，我也愿意为她死的：我所要求的就是异性的爱情！”

温梓川回忆，一次，郁达夫家中来了客人，说着说着，话题转到了子宫帽上，郁达夫绘声绘色说得淋漓尽致，一点也不忌讳座中还有女客。王映霞实在听不下去，悻悻地说：“达夫！你不说这个不行吗？”

陈翔鹤说：“对于性的事情，他一向都十分公开，好像是对谈吃饭喝茶一样地随便，有时纵然是到‘妓寮’里去过一次，也从不曾对人隐秘过。但他对于女性的，无论在言谈间或行为上，也绝无丝毫轻辱或玩弄的态度，当然更说不上蹂躏了。每当他一说起女人或性的行为来，就好像她们可怜，他也可怜，一切人都可怜似的。有时到一提起他自己荒唐的行为来，就在他平坦苍白的脸上马上现出悲哀的表情，在他小小的不大有光的眼内也神经质地滢滢然地转动着泪珠。”

陈翔鹤回忆，郁达夫一次说：“成仿吾三十岁了，还是个童男呢，你说奇怪不奇怪？”言下大有拖成下水之意。

一次，郁达夫问陈翔鹤：“你已经二十多岁了，还不曾有过一次性的经验，可是真的？”陈回答是，他又问：“那你为什么不去试试呢？你又不是拿不出钱来。”陈回答，他不会拿钱去向妓女求爱，这是一桩罪过。郁听罢兴奋地拍着陈的肩膀说：“陈，这是对的，你有高尚的灵魂，你要保持下去。你将来一定得好好地结婚，过健全的生活。不写文章也不要紧，写什么狗屁文章，生活总得好好地过……”

静闻回忆在广州时的郁达夫：“他很清瘦。脸上没什么特征，但一看能够判断他是个聪明人。穿的是灰色长衫，连鞋子也是中国式的。他给人的印象是潇洒平易，和他的文章风格有点近似。至于他初期作品里面描写的那种色情气味，却不能够在他的状貌上找到什么印证——这点当时颇叫我感到奇异。”

小因岳夫回忆，郁达夫对英国王子与辛普森夫人相恋之事很是赞赏，曾用咏叹的语调称赞王子说：“了不起人啊！”

1923年，正当创造社办得如火如荼时，郁达夫接到朋友来信，推荐他到北大任教。郁很高兴，但郭沫若却不希望他北上，因为他一走，创造社的几种刊物很难维持下去。郭对郁说完自己的想法后，郁却说：“最好是停办！”郭觉得可惜，问道：“到了北京不好再寄稿来吗？”郁坚决地说：“不停办我是不寄稿的。”



左起：郭沫若、郁达夫、成仿吾

后来，郁达夫对陈翔鹤解释他离开创造社的原因：“大家穷在一起，从书局方面拿到的钱又不够生活。书贾又全都是些狼心狗肺的东西，实在难得同他们去鬼缠。……我们创造社真正是想替中国人开出一条文学的路子来的，可是社会不容许我们，一般混蛋东西都排斥我们。真正难说得很，还不如死了的好！”说着，便由泪滢滢转为眼泪滂沱了。

郁达夫曾说，民国建立以后，“阿猫阿狗，就都着起了西装，穿起了皮鞋，提起了手杖”。

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郁达夫撰文反对国民党、蒋介石，国民党因此要查封创造社。

5月10日的一次宴会上，有人告诉郁达夫，当局“可以保证创造社不封”，但要郁“为他们帮助党务”，郁立即“托病谢绝”。是月下旬，有人设宴请郁达夫、胡适等人吃饭，席间，主人劝郁“出去做个委员”，郁断然拒绝。

郁达夫小说《二诗人》发表后，诗人王独清和马宗融觉得郁是影射自己，四处对人说，遇到郁，必痛打他一顿。郁得知后，吓得蛰居沪西小镇半年之久。

1929年，郁达夫应邀到安徽大学任教，到校刚几天，安徽教育厅长程天放攻击郁为“堕落文人”、“赤化分子”，欲对他进行迫害。郁得知消息后，立即返回了上海。王映霞竭力要求郁去与安徽大学交涉，要求他们赔偿损失，郁达夫怕生事，不愿再去安庆。结果，王映霞挺着大肚子去了安庆，要回了一学期的薪金，并带回了郁的行李。

郁达夫加入左联后，对左联的冒险做法很是不满，他说：“我不是战士，只是作家。”此话引起左联其他人的不满。1930年，郁达夫退出左联，他对杭州报章说：“他们对我很不满意，说我的作品是个人主义的。这话我是承认的，因为我是个资产阶级出身的人……后来，他们要我去做实际工作，我对他们说，分传单之类的事，我是不能做的，于是他们就对我更不满意起来。于是，我就把郁达夫这个名字从‘左联’名单上除下来了。”

郁达夫每在外受到侮辱，回家必向孙荃发泄，百般挑剔，辱骂孙荃是在家“坐食”的“行尸”。但随后又责怪自己，抚慰孙荃，百般解释，孙荃听了反替他抱不平，两人相拥而泣。长子龙儿未足月就出生了，他称龙儿是两人“悲哀的继承者，一看就觉得是一个神经质的薄命的相儿”，称其出生“多此一举”。后龙儿果然早夭。

为求淫乐，郁达夫卖了孙荃送的定情信物钻石戒指。事后想起孙荃，他便抱头痛哭：“我的女人，我不爱而又不得不爱的女人！我终觉对你不起！”

陈翔鹤回忆，一次，郁达夫穿了一件新的灰色花绸长衫，从房间里走了出来，草帽微微偏斜地戴在头上，足下穿着一对白帆布鞋，他拍拍身上的衣服说：“这是我的女人从家里寄来的。可怜她对我很好，我却一点也不爱她！”说完之后，仿佛有点潸潸欲泪的样子。

郁达夫给王映霞回信，多是边写边哭。收到王映霞的回信，他觉得字里行间透着“永远是朋友”的意思，于是急忙回复，写着写着，又痛哭起来。

又一次，郁达夫冒雨送王映霞回坤范女中。别时，两人依依不舍时，王映霞回过头，叮嘱一句：“你要早些睡呀！”郁达夫顿时感动地落泪，一路坐着电车哭回家。

一次，王映霞的几个同学从杭州来上海，王很高兴，到旅馆和同学做竟夕谈。郁达夫也冒着大雪赶到旅馆，晚饭后，他说要先回家照顾孩子，让王留在那里。结果他另去某处喝了许多酒，到晚上十二点多才回到家里，进门就打铺盖卷、整理箱子。用人问他干什么，他说：“少奶奶在旅馆里已经有了别人了，今天不会回来的。你好好管着两个孩子，我要走了！”说完便将行李搬上黄包车，自顾走了。大家都不知道郁去了什么地方，但他却每隔三两天将信从门缝里塞进来，等用人去开门，送信的人却不见了。后来才知道，他出走是到五马路的一家小旅馆去写中篇小说《她是一个弱女子》。

郁达夫喜欢溜达，反背着双手，低着头，一声不响直往前冲，远远看去，像个老夫子。在上海时，他常和王映霞在霞飞路上散步。偶尔，两人也会去极司非尔路和愚园路上，坐一种被称作“第四阶级”的小车子。这是一种后面推车的独轮车，上车后，两人分坐两旁，她的右手搭在他的左手上，不时回头同推车人聊几句，也别有情趣。开始王映霞还觉得难为情，后来也喜欢了。遇到了坐小汽车的朋友，从车窗伸出手来打招呼时，两人也自得其乐，绅士淑女似

的点一下头。

移居杭州后，郁达夫对杭州的生活极为不满，他说：“我是个喜欢寻求浓厚的刺激的人，我在杭州住了几天，觉得杭州这地方真太沉闷，太平凡极了。我虽然厌恶上海，但上海有浓厚的刺激可寻。”

郁达夫带王映霞到新加坡生活，王很是不安，因与王喜欢交游的性格颇有抵触，郁对她说：“这里是一个新的所在，你没有什么人认识，我要和你在这里终老。”王让他给她找工作，郁达夫就说：“你既觉得太闲空，不会去找些白米来数数？”

流亡期间，画家刘海粟在《回忆诗人郁达夫》说：

我们来到花园中，坐在草坪上，天空群星闪烁，万里无云。悠英（应指李筱英）在树上，哼着一支英文歌。

静默了几分钟，天上，一只孤雁唳了一声。

“这雁倒像我。”达夫动感情了，“沫若、寿昌都在重庆忙抗战，仿吾去了陕北，只有我成了孤雁南飞。这些兄弟们何日相见呢？”

郭沫若说，郁达夫“自谦的心理发展到自我作贱的地步。爱喝酒，爱吸香烟，生活没有秩序，愈不得志愈想伪装颓唐，到后来志气也就日见消磨，遇着什么棘手的事情，便萌退志。这些怕是他有政治上的才能，而始终未能表现其活动力的主要原因吧。”

畸 零

儿时，郁达夫极为孤单，母亲要为全家生计而拼命劳作，两个哥哥比他大得多，祖母一天到晚只是念经，只有一个十五六岁的女佣翠花陪着他，偶尔给他讲讲故事。翠花去江边淘米洗菜时，他就在江边看着江上的船只来来往往；翠花干家务时，他就在藤榻上翻看几本石印小画本，翻着翻着就和衣睡着了。一次翠花在厨房做饭，他见阳光照在院子里养金鱼的大缸中，很是有趣，便爬到缸沿上，结果不小心栽到缸中，差点淹死。幸好翠花发现及时，才保住了性命。

1909年，郁达夫到嘉兴府中上学。在嘉兴上学时，因为想家，晚上他常常到操场的阴暗处流泪。因为孤独，他便一心向学，刻苦读书，将满腹心事交

与诗作，“曾经试过的稚气满幅的五七言诗句，接二连三地在一册红格子的作文簿上写满了”。

半年后，郁达夫转到离家较近的杭州府中学，同学大半都是有钱人家的子弟，衣饰美好，头油面白，举止娴雅，谈吐温存，他们喜欢聚在一起，其中几个还擦香敷粉，装腔作势，卖弄富贵。郁与他们格格不入，甚至有一种本能的厌恶。他是插班生，本就性格孤僻，很难融入同学们的生活，“仿佛是两个国家的国民”。但郁达夫天资聪颖，加上格外用功，作文很得先生赏识。因而，同学们送给他一个外号：怪物。

研究者认为，正是童年时的贫穷、孤独，加上体弱多病，让长大后的郁达夫形成了既孤僻又喜欢交友，既颓唐又充满正义、不断抗争的性格。

1922年，郁达夫再次到安庆任教。由于郁在学校很受学生欢迎，有嫉妒者便以其小说《茫茫夜》为借口，指责他提倡同性恋，毒害青年。每当郁走进教员休息室，同僚们显露出一种异样的表情，郁便觉得，他们一定在背后说自己的坏话了。

郁达夫初到北大任教，满怀激情，他对大嫂说这次要将恶习改得干干净净，戒烟戒酒戒女色，但很快，他就陷入苦闷之中。他讲的是统计学课程，枯燥无味，他说：“我的职业，觉得完全没有一点吸引我心力的魔力，对此我怎么也感不出趣味来。”闲暇时，他很是思念妻儿：“若我的女人在北京，大约我总不会到市上来飘荡的罢！”他对自己过往的作品也产生了怀疑，认为是“无聊之作”，朋友聊起来，他觉得“羞惨得甯身无地”，加上经济上的窘迫，他越来越苦闷。一天晚上，他趴在桌子上，枯坐了一个多钟头后，抬起头看着镜子里自己瘦黄奇丑的脸，一下子拿起镜子摔到地上，摔得粉碎。这面镜子产自意大利，上面镶有四个象牙螺钿，是结婚时孙荃送他的定情物，郁达夫看着破碎的镜子，心里很是惋惜，而苦闷也随之消失了。从此，他只要苦闷时，便用破坏的方法获得解脱，比如将爱读的书烧毁，将喜爱的衣服剪破。一次，他将二哥寄给他的五元钱买了一大包最廉价的香烟，塞在炉子里烧，他被烟熏得泪流满面，但内心的痛苦减轻了不少。

每逢苦闷的时候，郁达夫便说：“我的确是一个零余者，所以对社会人世是完全没有用的。”

颓唐

到日本后，郁达夫常陷入两性间的烦恼中。当时的日本妓馆林立，一般女子的贞操观念淡薄，这给了正处于青春期的郁达夫很大的刺激和诱惑。他多次想和日本的女子接近，却又因为是中国人的而受到奚落。1915年一个大雪的午后，郁走入一家妓馆，选了一个肥白高壮的花魁妓女。第二天中午醒来，他在锦被里伸手触着了那一个温软的肉体，便迷迷糊糊地想起了昨夜的情形，顿时觉得像在大热天里，当头被泼上了一身凉水。他流下了两行热泪，狠狠地自责道：“太不值得了！太不值得了！我的理想，我的远志，我对国家所抱负的热情，现在还有什么？还有什么呢？”

从此，每当苦闷之际，郁达夫就到妓馆寻求解脱，他在日本留学的同学钱潮回忆说：“达夫在名古屋时生活很浪漫，常去妓院，有时回来还向我介绍他的见闻，如日本妓女都坐在那里，头上挂有介绍姓名、年龄的牌子，供来客挑选等等。达夫早期的小说大都以妓女生活为题材，恐怕与此不无关系。”

郁达夫在自传中写道：“两性解放的新时代，早就在东京的上流社会——尤其是智识阶级，学生群众——里到来了。……来得特别的多，特别的杂。伊孛生的问题剧，爱伦凯的恋爱与婚姻，自然主义文人的丑恶暴露论，富于刺激的社会主义两性观，凡这些问题，一时竟潮水似的杀到了东京，而我这一个灵魂洁白，生性孤傲，感情脆弱，主意不坚的异乡游子，便成了这洪流上的泡沫，两重三重地受到了推挤，涡旋，淹没，与消沉。”“最恼乱我的心灵的，是男女两性间的种种牵引，以及国际地位落后的大悲哀。”

每在妓馆寻欢之后，郁达夫都会忏悔自责，情绪变得忧郁，后来发展为刺激性的神经衰弱。在八高的第一年，他的身体极差，常处于“苦闷极矣”的状态，甚至诅咒“世界女人，都是恶魔之变态”。

郁达夫说：“我是两性问题上的一个国粹保存主义者，最不忍见我国的娇美的女同胞，被那些外国流氓去足践。我的在外国留学时代的游荡，也是本于这主义的一种复仇的心思。我现在若有黄金千万，还想去买些白奴来，供我们中国的黄包车夫苦力小工享乐啦！”

有人认为，在“五四”后的一批新文学作家中，郁达夫身上中国旧文人的

气息最浓。他兼具李商隐凄凉隐晦的缠绵悱恻和杜牧之年少清狂的纵情任性。

1922年6月，郁达夫到日本准备再次深造，但一个月后，他便回国。回国的轮船中途停靠在海港门司，郁上岸逛了逛书店，路过一家妓馆门口，“同饥狼似的饱看了一回烂肉体”。回到船上，看见一个十八九岁的美丽的中西混血少女，正与一个红脸肥胖的洋人说话，他顿时恨不得掏出一把手枪，“把那个禽兽似的洋人杀死”。

同年8月，因《创造》季刊时销路不好，郁达夫与郭沫若很是伤感，跑到四马路喝酒，一连吃了三家酒店。第一家面馆在办丧事，第二家堂倌送酒很慢，他们喝得不爽快，在最后一家，两人喝了三十多壶，酒瓶摆满了两个方桌，月光照着“酒壶的森林”，郭沫若感慨道：“我们是孤竹君之二子呀！我们是孤竹君之二子呀！结果是只有在首阳山上饿死！”从酒馆出来，两人手牵着手走向住处，在那平滑如砥的静安寺路上，时有兜风汽车飞驰而过。郁达夫突然跑向街心，向着一辆飞驰过来的汽车，以手指比成手枪的形状，大呼着：“我要枪毙你们这些资本家！”

郁达夫对安庆颇为失望，到后不久，学校更是闹起了“风潮”，郁等人对此极为愤怒。一天晚饭，郁达夫喝了几杯酒，性冲动又发作了。他走到一位带着家眷的同事家，露出了本性。同事用英文对他说：“你既然这样无聊，我就带你上班里逛去。”从此，郁达夫开始了在国内流连妓院的生活。

1926年12月3日，学生宴请郁达夫，白薇也在座。席间，郁喝了很多酒。散席后已是10点多钟了，他跟白薇等几人去看了电影《三剑客》。电影结束后，他独自送白薇回住处，“路上起了危险的幻想”，但最终还是克制了自己的感情，“送她到家，只在门口迟疑了一会，终于扬声别去”。

这时天又开始下着微雨，他不能回学校了，只好坐了洋车上陈塘的妓窟里去。到那里已是深夜一点多，他走了许多巷陌，下等妓馆都已闭门睡了，各处酒楼，却仍热闹之至，洋溢着弦歌声和打麻雀声，但他没有钱，只能隔雨望红楼。他觉得这样在雨中漂泊，终究挨不到天明，便坐洋车到了东堤，向一家小艇借宿，和两个年轻的蛋妇（指水上居民），隔着一重门同睡。她们让他叫一个老举（娼妓）来伴宿，他只是摇头不应。这夜，他一边念着周美成的《少年游》，一边“对着横陈的蛋妇发抖，一点一滴的数着钟声，吸了几卷烟，打死了几个蚊子”，在万籁俱静、微雨的江上长吁短叹，叹自己半生恋爱的不成，

多年的事业空虚，生不逢时，偷眼看着蛋妇的睡态，于5点多钟的时候才入睡。至七点多钟醒来后，他立即爬出了乌冷的船篷，爬上了冷清的堤岸，如同罪人似的逃回学校的宿舍。

1927年1月，坠入情网的郁达夫在杭州没有找到王映霞，失魂落魄地回到上海，当晚，伤心地在被窝里痛哭一场。第二天晚上，他在四马路喝醉了酒，就在马路上打野鸡，还在十六铺和警察起了好几次冲突。接着，他又跑到一个中年卖淫妇那里坐到天亮。

郁达夫告诉楼适夷，他曾被公共租界巡捕房的看守所关押了一夜。当时大约是与王映霞恋爱期间，朋友请客，酒醉后没人送他回家，他就自己在马路上晃悠。巡夜的巡捕时常将夜里遇到的醉汉带到捕房关起来，等天亮酒醒，训一顿后放人。郁早晨醒来，不知道怎么回事，还以为参加“左翼”活动被捕了。等巡捕叫他出来，挨了一顿训，才明白是怎么回事。

二哥郁养吾来访，郁达夫很高兴，和二哥对饮。王映霞见他们喝多了，便劝他们不要再喝。王本是好意，郁达夫却很不高兴，一声不吭地走出家门。王映霞以为他很快就会回家，谁知到了第二天傍晚收到了他从宁波发来的电报，说他的钱和手表被人偷走，让王马上送100元到宁波。原来，郁达夫离开家后，走到十六铺码头，天色已晚，他就和衣倒在码头的水泥地上睡了一夜，第二天混上了到宁波的船，但钱和手表在码头上被人偷走了。王映霞忙将结婚时母亲送的首饰拿去当了100元，送到宁波。

1930年，郁达夫在游桐庐严子陵时，趁着酒性写下著名的《钓台题壁》：“不是樽前爱惜身，佯狂难免假成真。曾因酒醉鞭名马，生怕情多累美人。劫数东南天作孽，鸡鸣风雨海扬尘。悲歌痛哭终何补，义士纷纷说帝秦。”

郁达夫偶尔也抽鸦片，20世纪30年代初，温梓川到上海，住在一家旅馆。郁去看望他，见温还没回来，便在房间里抽上了鸦片。温回来时，只见郁躺在床上，独自吞云吐雾地抽着。郁还告诉温，他早到了，还找了个妓女来给他烧鸦片，那个妓女是章衣萍的老相识，烧烟泡的功夫又不到家，他兴趣索然，便打发她走了。

任 侠

静闻说：“达夫先生性格的显著点，是纯真坦白。他对于朋友，不管是新

交或旧侣，说起话来总是那么率直的。一般江浙读书人，所常有的那种矜持、含蓄，在他身上是很不容易找到的。有时候，他简直单纯得像个小孩子一样。他的创作的基点在这里，而它的动人的地方也在这里。……他讨厌虚伪，憎恶暴力。他对于弱小者怀着近于‘感伤’的同情。这种天性贯串着他的全生涯。”

一次，郁达夫下课后顺路去找学生冯至，两人冒着大风沙逛到宣武门的一家旧书店，冯至拿起一本德文书翻看，郁达夫问了书的价格，从衣袋里掏出六角五分钱给了书商，转身对冯至说：“这本书送给你吧，我还有约会，先走了。”当时，冯至身上带的钱不够买这本书。

有时，郁达夫在街上和冯至等穷学生不期而遇，便邀请他们随意到一个小饭馆里小酌。冯至记得某个晚春的夜晚，天上下着迷蒙的小雨，郁达夫带着他们在前门外熟识的酒馆中喝酒，从一家出来又走进另一家，一共喝了三四家。他们并未喝太多酒，郁兴致却很高，愤世嫉俗，谈古论今，诵咏着他的旧作：“生死中年两不堪，生非容易死非甘。……”直到子夜后，众人才各自散去。

冯至回忆说，郁达夫兼有“相濡”与“相忘”这两种迥然不同的人生态度。“他对待朋友和来访的青年，无不推诚相待，坦率交谈，对贫困者乐于解囊相助，恳切知情的确有如‘相濡以沫’。可是一旦分离，他则如行云流水，很少依恋故旧。我从1926年后，再也没有见到达夫，我们各自沉浮在人海中，除了我仍然以极大的兴趣读他的……小说与散文外，也就‘相忘于江湖’了。”

郁达夫读了沈从文的小说后，前去看望沈，并请他去附近吃饭，内有葱炒羊肉片，结账时，一共约一元七角多。告辞时，郁留下他的一条浅灰色羊毛围巾和吃饭后找回的三元二角多零钱。当时郁达夫的工资每月仅30元。

孙席珍回忆说，郁达夫“处世温雅恬静，悠然自适；对人无不卑不亢，平易可亲……纵有不快之事，并无愠色；偶或与人意见相左，有所争论，也总是心平气和地相对，从无悻悻之词”。1923年的某秋日的傍晚，孙匆匆到报馆上班的途中，在北河沿撞到了一位行人，那人踉跄了一下，孙忙向他道歉。他和蔼地连说“没关系”，又说：“你好像有要紧事，还是赶路吧。”孙向他鞠了一躬便匆匆离去了。

几日之后，孙又在路上巧遇此人，细看，才知道就是郁达夫。二人边走边聊，正是饭点，郁达夫便邀请道：“乘此菊黄蟹肥时节，同我去做件雅人雅

事吧。”当时在北京吃螃蟹是奢侈之事，螃蟹只有正阳楼有卖，且售价一元一只，孙每月伙食费才三五元，听罢觉得太贵，颇为踌躇。郁慨然说：“兴之所至，偶一为之，又何妨呢？”孙见他语气诚恳，便一同到正阳楼，郁达夫要了公蟹母蟹各两只，绍酒两斤，与孙痛饮一番。

郁达夫乐意尽力帮助跟他接触的所有贫困青年，他说：“平素不认识的可怜的朋友；或是写信来，或是亲自上我这里来的，很多很多。我……总尽我力量帮助他们。可是我的力量太薄弱了，可怜的朋友太多了，所以结果近来弄得我自己连一条棉裤也没有。这几天来天气变得很冷，我老想买一件外套，但终于没有买成。”

沈从文、陈翔鹤、刘开渠等青年都喜欢到郁达夫处聊天，谈晚了就在郁的床上睡下。发了薪水，郁总是请他们到小饭馆吃饭，喝了酒，郁指着某人大唱“提起了此马来头大……”，然后哈哈大笑；有时想起什么，又流下泪来。他还常提及创造社的同伴们，说：“沫若、仿吾他们不知道怎么样了？”结账时，他总是抢着付钱：“我有钱，我有钱，你们都是穷学生，那得有许多钱来请客！”

郁达夫为青年诗人冯蕉衣修改稿件，又当面指点。1940年，27岁的冯蕉衣因贫病交迫而早逝。次日郁达夫送其入殓，七天后在《晨星》栏刊出“纪念诗人冯蕉衣特辑”。最后，他又为冯遗诗的出版写了情词恳切的序言。

刘开渠学成回国一年多，从来没有人请他塑像。郁达夫对刘很是理解和同情，积极为他奔波，刘终于接到了第一笔订单——为一商人的亡母做浮雕肖像。郁达夫还在肖像背后为其撰文。

抗战爆发后，刘与艺专职员程丽娜相爱，并打算结婚。程的父母对刘并不满意，由于女儿坚持，只好勉强同意，但提出要求刘请两位社会名人当证婚人和家长。刘无奈，找到郁达夫帮忙。郁欣然同意，由他担任二人的证婚人，由王映霞任刘开渠的家长，促成了刘、程的婚事。

郁风回忆，三叔郁达夫在北京时，时常带她到河边玩，边喝随身带的一小瓶白干，边和河边钓鱼的农民聊天，问农民今年的收成、家中人口等。一次，郁达夫买下了一个老人钓的一条鱼，郁风也不记得他给了多少钱，只记得回到家里，母亲一听数目就说：“这么贵呀！”

郁达夫带着侄女郁风到护城河边溜达，看见一个车夫溺水而亡，其妻在一

旁痛哭。郁达夫坐过那位车夫的车，很是同情，想从口袋里掏出几个钱给车夫的妻子，但身上却无分文，只有一个银表。他趁着车夫的妻子不注意时，将银表偷偷塞进她的小兜里。

黎锦明回忆：“达夫天性仁爱，对一切不幸的人和生活的，时常怀着极深厚的怜恤。”1926年，郁达夫与黎锦明从浦东码头乘船去广州，二人将行李运上船后，见有时间，便上岸浏览一番。他们在街上路遇两群瞎子少年相互厮打，东西摔得满地都是，有的人被抓伤了头皮，鲜血直流。郁慌忙跑上去，拉开他们，出言呵斥闹事之人，将地上摔破的东西捡起来，又掏出几角钱给受伤的少年，哑着嗓子安慰他们说：“买点药，回家好好的养上去。你们真奇怪，为什么这样不互相合作，你们都是弱小的人！……”将他们遣散后，郁达夫还兀自伤感地苦笑着。

1929年8月间，鲁迅因北新书局拖欠版税，准备请律师进行诉讼。北新书店的李小峰忙请郁达夫居中调解。当时，郁正在杭州小住，接到李的电报后，立即返回上海。经过几次商谈交涉，鲁迅答应暂时不提出诉讼，而北新书局则表示愿意按月摊还积欠的两万余元。事情终于得到圆满的解决，郁达夫为此事前后花费了20天左右，还耽误了自己的写作。

郁达夫与郭沫若有过密切的交往和合作，因郁达夫的《广州事情》一文，二人一度断交（据温梓川分析：是郭沫若唆使“小伙子们”把“不革命”的郁达夫踢出创造社的），但到抗战爆发前夕，郁却又能抛弃前嫌，毅然前往日本请郭沫若回国参加抗战。

王任叔问郁达夫怎么学会说印尼话时，郁摇着头，嘴唇微颤地答：“那真是天晓得，是从马来人青肿的皮肤上学来的！”原来，刚为宪兵翻译时，他听马来话还是很困难，便乱翻译一气，马来人也就被日本人乱踢乱打一通。郁达夫于是加紧学会了马来语，他苦笑着说：“现在，我不会弄错。听马来人说得不是很合日本人意思的，我就代为改正一些。日本人的性格，我也摸熟了。这就算是我为以前遭冤打的马来人赎了些罪吧！”

落魄

郁达夫出生于一个破落的书香之家，自幼家境贫寒，因家中无力养活四个

子女，其姐凤珍从小送给别人家做童养媳。郁达夫先天不足，出生后因母亲奶水不足，家中又无力雇奶妈，营养不良，身体很瘦弱，不足一周岁便患了严重的肠胃病，前后拖了一年多，差一点没命。而家中也因此花费不少，父亲积劳成疾，于郁达夫三岁时逝世，年仅38岁。

父亲去世后，郁达夫的母亲独自抚养三个孩子，照顾婆母。为了供三个孩子上学，她除了耕种家中的六亩田外，还摆了个炒货摊，卖黄豆、蚕豆、瓜子、花生等。

1908年春天，考上富阳县立小学的郁达夫向母亲提出想要一双皮鞋，“觉得在制服下穿上一双皮鞋，挺胸伸脚，噤噤噤噤地在石板路上走去，就是世界上最光荣的事情”。母亲已经为郁达夫交了几十块大洋的学费，再无力筹两块大洋去买一双皮鞋，只能赊账。郁在店里试皮鞋时，店家殷勤备至，但一听赊账，立即变了脸。母亲只好含泪回家收拾了一包衣物，准备去典当，郁见后极为心酸，他边哭边喊：“娘，娘！你别去！我不要了，我不要皮鞋穿了！那些可恶的店家！”母子二人相对放声大哭。从此，郁达夫不但不要皮鞋，也不要新衣服和用具，并且只和贫穷的同学来往。

1921年，郁达夫回国，怀着满腹雄心壮志，接替郭沫若到泰东书局编《创造》季刊。泰东不给郁发聘书，也不定职位和薪水，膳食极为不好，住宿条件极差。他住在书局堂屋靠近楼梯的一个铺位，刚住进来便被偷去100元。此处人来人往，声音嘈杂，更有一位姓王的编辑，走路声音很大，起床很迟，一起床便吆喝着让茶房打水，每天还要进行英文朗诵和风琴独奏，吵得四邻不安。郁只能学习郭沫若的方法，用毛巾包着头，遮住两只耳朵，别人问及，就说头疼。在这样简陋的环境中，他无心写作，原本计划要写的小说《茫茫夜》迟迟未能动笔。

凌叔华回忆，徐志摩、丁西林等人常到她家聚会，一次徐说要带郁达夫来，结果到了这天徐独自前来，说郁的棉袍被学生穿走了，出不了门。大家都知道郁的棉袍是同事集资赠送的，于是议论纷纷，说应当出钱到沽衣铺再给郁买件棉袍，丁西林更是说要连做三件才够。大家纷纷说好，谈到钱由谁来出，一致认为徐志摩的事。徐连忙叫道：“你们都来欺负我，我老徐不是傻瓜，惹急了也会打人的，知道吗？”说归说，一周后某个大雨的早晨，徐志摩一个人巴巴地跑到前门沽衣铺为郁达夫买了一件棉袍，因为天太冷，怕没有棉袍郁连上

课都去不了。

到安庆后，郁达夫投宿在一家荒店，他顿生被“放逐”之感，在日记中写道：“人疏地僻，我好像是从20世纪的文明世界，被放逐到了罗马的黑暗时代的样子。”

1924年，郁达夫回富阳老家看望家人，回北京时，因为没有路费，郁只能将孙荃的衣物拿去典当了一百多元路费。

1935年，郁达夫到上海，周黎庵、陶亢德等人去看望他，郁看上去心事重重，很是萧索，住在一家简陋的小旅馆，除了简单的行李，仅有一捆旧书。他说此行是为张罗一些钱过年而来，但凑到的钱又被他买旧书花去大半，明日一早回杭州，王映霞在车站等候，势必大失所望。周等人请他去吃宵夜，他再三推辞，以为别人的处境都和他一样窘迫。最后几人来到一家羊肉店，他不肯多点菜，也不肯多喝酒，只是吃了一碗粥了事。

迷 情

李初梨分析郁达夫时说，郁是“摹拟的颓唐派，本质的清教徒”。

郁达夫在富阳高等小学堂读书期间，与比邻的赵家少女有过一段“水样的春愁”般的初恋之情。初时，两人只是互相点头微笑致意，后来就经常一起玩耍。1909年，郁达夫从富阳小学毕业的那天，他喝了些酒，走到赵家。赵家少女独自在灯下练习写字，郁达夫过去吹灭了洋灯，她大叫一声之后，看见是郁达夫，便沉默了。郁达夫伸出手，捏住她的手臂，两人沉默相对许久才开始说话，不久赵家的人回来，他便告辞了。

到日本后，郁达夫与后藤隆子、篠田梅野、玉儿等日本少女产生过恋情。后藤隆子被郁达夫昵称为“隆儿”，是郁达夫下宿处附近的“小家女”。郁达夫每次从学校到市上去，都要从她的家旁经过，遂产生情愫。篠田梅野是名古屋旅馆的侍者，郁与她交往数月。玉儿也是侍女，郁曾为她写下情诗：“玉儿看病胭脂淡，瘦损东风一夜花，钟定月沉人不语，两行清泪落琵琶。”

郁达夫在安庆法政学校任教时，据说除了上课，全部时间和收入都花在游荡上。他寻花问柳的条件是：第一，年龄要大一些；第二，相貌要丑一些；第三，要没人爱过的。有一段时间，他的绰号就叫“三条件”。据此条件，老鸨给他

介绍了一位名叫“海棠”的妓女。易君左说：“这朵‘海棠花’我拜见过，当时芳龄不过比她的‘如意郎君’大两三岁，即二十七八岁，天生一副朱洪武的异相，嘴可容拳，下巴特长，而上额不容三指。据说这种面相，在男子当有‘帝王之尊’，在女子则谁也不敢领教。”

每日任教结束，郁达夫必到位于城外的海棠姑娘处，而由于有早课，第二日他又必须于凌晨时分早早赶到城门洞里，耐心等候城门打开。郁把每月教书所得的收入，都如数交给海棠保管。有人认为，郁达夫这一时期创作的小说《茫茫夜》，真实地记录了他的这一段感情生活。

对于郁达夫倾心海棠，易君左说：“我当时就有一种看法，郁达夫之爱海棠花，决不是任性纵欲，而是专找那人间最不平的道路去填。人家不要的他要，人家不爱的他就爱，人家越不爱的他越爱。海棠，这可怜的女人，是一个穷苦而无告的孤哀的象征，找不着一点爱的萌芽，所以达夫故意标榜三条件而单独选中了她，给残酷冷淡而不公平的人世看看。”

陈翔鹤回忆说，郁达夫跟他们多次逛胡同，郁总是一条胡同、一个班子的慢慢看，先点若干班子的名，然后挑一个姑娘到她屋子里坐坐，或者一个也不挑。有一次，他对一个姑娘说：“让我抱抱吧，我已经有五六个月不亲近女人了！”这个姑娘就向他的怀里坐下去。他呆呆地望着她，仿佛若有所思，又仿佛如有所求似的望了一会儿，推开她说：“好了，我们走了。下次再来。”姑娘要留下他，他笑了笑，摇摇头，走出门去。

郁达夫在北京认识了一个叫银弟的身世可怜的妓女，之后的两三个月间，郁达夫常过去找她，在她身上花了几百元。郁说，他和银弟说不上是恋爱，“然而和平常的人肉买卖，仿佛也有点分别”。日后郁在轮船上遇见了一个和银弟有几分相似的女子，心里还颇为怀念。

关于郁达夫，曹聚仁说：“诗人住在历史上是神人，飘飘欲仙的；但住在你家隔壁就是个疯子。”曹还记载了易君左讲的一个故事：郁达夫在安庆教书的时候，有一次，他经过某小巷，看见一家杂货铺的老板娘颇有姿色，便上前搭讪，指名要买老板娘头上的针和襟上的手帕。老板娘见钱眼开，把两件私物卖给了他。郁达夫买回后跑到寝室，对着镜子，用针刺破自己的嘴巴和手指，将血滴在手帕上，放在鼻子底下狂嗅，越嗅越香，又哭又闹，令同室大为紧张，闹得满屋子人都以为他发神经病。

白薇回忆，她在广州时听说郁达夫有意追求自己，但她尊敬郁，对他以长辈看待，故与之交往颇有顾虑，敬而远之。郁仿佛知道她的顾虑，一次对她说：“有人认为我很浪漫，其实我的内心是很正直的。别看我常常和女孩子们也握握手，拍拍肩，我认为这是友爱，不是邪爱。你不信？即使有哪个女孩子在我家过夜，我绝不会触犯她。”郁曾邀请白薇去他的寓所做客，但白薇始终不敢。

郁达夫在向王映霞猛烈求爱但没有得到王的明确允诺之前，一度还向一位名叫徐之音的寡妇求爱，他甚至觉得这个徐“实在可爱之至”，比王映霞要“强得多”。

1928年秋天，郁达夫见到谢冰莹，表现得十分兴奋和激动，直呼其名，王映霞忙对谢解释就说，他是个“放荡惯了的人”。

郁达夫在杭州生活时，有一个丁姓女子拜他为师，这个女子差不多30岁，结过婚不如意又离了婚，她仰慕郁达夫，还曾为郁达夫修建“风雨茅庐”提供过资金。

郁达夫与王映霞的婚姻陷入危机时，在新加坡曾遇到一个叫“玉娇”的歌女。郁觉得玉娇的“两个大酒窝”很是“娇美可爱”，分明就是年轻的王映霞。一次，郁达夫喝醉了酒，居然搂着玉娇说：“映霞！是你对不起我！”他们的恋情大约持续了两年时间。

王映霞离开新加坡后，郁达夫遇到了一位美丽的女播音员李筱瑛。李26岁。是福建人，毕业于上海暨南大学，能说流利的英语，因与丈夫意见不合而离婚，是新加坡情报部的职员。李十分崇拜郁达夫的文学才华，主动向郁示爱，两人感情迅速发展，不久，李以郁“契女”（干女儿）的名义搬到郁家居住。据王任叔说，郁对李“忠顺与卑屈，已到了奴隶的程度”。但因达夫的儿子、时年13岁的郁飞反对李筱英与郁达夫的恋情，最后李筱英只能痛苦地搬出郁宅。太平洋战争爆发后，李退到爪哇岛，郁达夫逃亡到苏门答腊，两人分离。

田汉在自传体小说《上海》中，为郁达夫辩护，将爱情的多元论归结为“艺术家的特权。”



李筱瑛

婚姻

郁达夫在日本读书时，母亲为他订下一门亲事。未婚妻孙蓝坡是乡间才女，读过一些诗词。郁原本对包办婚姻极为反感，但读到孙托人捎给他的手书密信后，称赞孙蓝坡“文字清简，已能压倒前辈老秀才矣”。

第一次与孙蓝坡见面时，郁达夫便被孙的才学所吸引，赠其名“荃”。他在给长兄郁华的信中说，孙蓝坡虽“荆钗裙布，貌颇不扬，然吐属风流，亦有可取处”。之后，二人之间书信往来，诗词唱和，互诉衷肠。郁曾将自己的诗作和孙荃的一起，署上自己的名字发表，读者竟难辨真假。

1920年暑假，郁达夫回国省亲，在双方家长的坚持下，与孙荃完婚。由于郁的坚持，没有举行任何仪式，孙荃只是在夜色降临的时候，悄然乘上轿子，就算过了门。

郁达夫说孙荃是他不爱又不得不爱的女人，郁闷痛苦时，拿孙荃当出气筒，但事后又万分自责，认为孙荃是他最爱的女人。而孙荃只是默默承受，悉心照料着郁达夫。

沈宁在《一个家族记忆中的名流政要》中写过郁达夫在安庆时对孙荃的体贴：12点钟下课，半个小时后和朋友聚会吃饭，中间还要回家去看一趟太太，安庆是个山城，虽有人力车，大家都不坐。郁达夫走路很快，只要有十分钟十五分钟，他一定旋风一样回家去看看太太。

1923年，郁达夫在安定过得极不开心，他辞去教职，携妻儿来到上海。此时的郁生出归隐之心，想回富阳老家，在北城近郊动手建一间安身立命的茅屋。孙荃宽慰他说：“茅屋一座你我夫妻尽足矣！到时候采菊东篱，倒也悠然自得。过几年龙儿也长大了，溪头卧剥莲蓬，小儿无赖，大人开心。”但郭沫若知道后，劝他不可有此想法，郁心烦意乱，彻夜难眠。孙荃见他如此苦恼，考虑三天后，主动提出独自带儿子回富阳老家生活，给郁减轻经济上的压力。

到家后，孙荃写信给郁达夫报平安，说起她在半路上，有跳钱塘江自尽之心。郁看罢信，痛苦万分，跑到北京的大哥家中住了一段时间。

1926年3月，郁达夫到广州中山大学任教，孙荃暂时寄住在北京长兄郁曼陀家中。孙荃在给郁的信中备述生活的艰难窘况，郁看后热泪盈眶，他立刻

寄钱过去，但因为钱少，心里更生不安。长子龙儿因病夭折后，郁达夫更惦念着北京的妻子和次子，每隔七八天收不到孙荃的来信，便焦急难耐。有时想到妻儿，便伤心痛苦，有次竟然在床上一直哭到天明。

由于创造社的工作需要，郁达夫回到上海。隆冬时节，孙荃想到丈夫尚无棉衣御寒，便冒着大雪到邮局给他寄去一件皮袍子。当郁达夫取回皮袍时，心里万分感谢孙荃，想着一定要报答她。

但不多日，郁达夫便与王映霞相恋。

从此，孙荃回到老家，茹素念佛诵经度日。郁达夫的长女郁黎民记得，小时候一觉醒来，往往能听到隔壁小佛堂传来母亲喃喃的诵经声和着一下一下轻敲的木鱼声。

1931年3月，郁达夫与王映霞发生矛盾，负气回到富阳老家。孙荃对郁不理不睬，郁请来岳母规劝也无济于事。孙荃将郁达夫安顿在楼下西厢房，在自己和孩子们同住的卧房门上贴上“卧室重地，闲人莫入”的字条。

但在生活上，孙荃还是对郁达夫关怀备至。“富春江的白鱼，东坞山的豆腐皮是每餐必备”，郁黎民说，离清明还有一些时日，孙荃就让人到娘家的竹园挖出尚未露尖的早笋，采摘刚刚吐出新芽的绿茶，都是为了让郁达夫尝鲜。

在郁黎民看来，起初母亲对父亲抱有深深的怨恨，但是随着时间的流逝，“她由怨恨转为理解，最后转为同情，等到得知父亲殉难印尼苏门答腊的消息后，更变成了深深的悼念了”。郁达夫的侄女郁风在一篇回忆文章中也提到后来孙荃慢慢抛弃了对郁达夫的怨恨，“而是饶有兴味地像谈起老朋友似的沉浸在她一生中最美好的回忆里”。

郁黎民回忆，母亲曾经说过一天晚上她梦见郁达夫交给她一把韭菜，要她好生保管。孙荃对这个梦久久不能释怀，她理解“韭”是“九”的谐音，算上早天的龙民，郁达夫一共有九个孩子，孙荃觉得这是郁达夫要她把遗留下来的



郁达夫与孙荃合影

所有儿女都照顾好，但她又没有这个能力，所以常常感到不安。

郁黎民发现，母亲高兴的时候总是与父亲有关。新中国成立初的一个清明节前的傍晚，富阳第一任县委书记来到家里，看到桌子上放着一盘青蒿，这是富阳的风俗，用来做清明果的。书记就问：“这也能吃？”孙荃回答：“能吃。”隔了一天，政府就送来了80斤大米，原来这位北方干部以为这一家人还在吃野菜度日。受到政府这样的礼遇，孙荃觉得这是丈夫给她的荣耀。

1952年，郁达夫被中央人民政府追认为烈士，孙荃领到了由毛泽东亲笔签名的烈属证，这让她感到无上的光荣，并且成为她晚年的精神寄托。直到1978年去世，孙荃都很少离开郁家老屋，堂屋里始终挂着郁达夫的手书对联：“绝交流俗因耽懒，出卖文章为买书。”

1927年1月14日，郁达夫在留日同学孙百刚家中邂逅了王映霞，一见倾心，立刻坠入情网，不能自拔。

王映霞比郁达夫小11岁，原名金宝琴，杭州人，因过继给外祖父王南（字二南，清末贡生，杭州文化名人）为孙女，改名王旭，字映霞。王毕业于杭州的浙江省立女子师范学校，有“校花”之誉，为当时杭州四大美人之首。

温梓川回忆：“王映霞……号称‘杭州小姐’。身材颇长，丰满结实，肌肤白嫩，有‘荸荠白’之称。轮廓又生得非常停匀，风姿很美，双眼尤其是水汪汪的。在家里常不着袜，趿着一双珠履，脚指甲染上蔻丹，显得丰若有余，柔若无骨。”



王映霞

唐弢曾回忆郁达夫和王映霞二人：“达夫先生大概还不满四十岁吧，看去比较清癯，头发丛长，眼睛又细又小，额部稍窄，双颊瘦削，穿一件青灰色袍子，态度潇洒，很有点名士风流的气派。映霞女士比他年轻得多，体态匀称，真所谓增之一分太肥，减之一分则太瘦，两眼灼灼有神。不知怎的，我总觉得与其说她长得美，不如说她长得有风度，是一个举止大方，行动不凡的女人，难怪达夫先生一见倾心，如醉如痴，颠倒至于发狂的地步。”

郁达夫追求王映霞遭到了许多人的反对，其中包括孙百刚、长兄郁曼陀、创造社的潘汉年、叶灵凤等人。郁曼陀多次写信告诫郁达夫，“这是要犯重婚罪的”。为了让郁死心，孙百刚等人故意想办法作弄他：郁达夫到尚贤坊会王映霞，他们便告诉郁说王到法国公园去或兆丰公园去了，让他空跑一番；



郁达夫与王映霞合影

或者让王关上门，不要出来，听见有人敲门也不要开门，让郁见不着她。

郁达夫的穷追不舍终于打动了王映霞，王提出了结合的条件，郁必须和孙荃离婚。郁对此颇为苦恼，但他仍每天去找王映霞。3月5日，郁、王在一家旅馆相会，从早晨聊到晚上。傍晚，又一起到屋顶乐园漫步。这天，郁达夫向王表白，王也“誓说”爱郁达夫，“之死靡他”。

1927年，郁达夫将自己的日记交北新书局出版，名曰“日记九种”。在此书中，郁详细地描述了他和王映霞从相识、相知到相爱的全过程。在日记里，郁达夫甚至连与王映霞接吻的次数、哪一次亲吻得最长都详细记载下来。

6月5日，郁达夫和王映霞在杭州宴客订婚，次年2月在上海结婚，3月迁入上海赫德路嘉禾里居住。他们本打算去东京办婚礼，但最后取消了，只在上海简单摆了两桌喜宴。研究者认为，郁达夫取消东京的婚礼的真正的原因在于郁害怕犯重婚罪，“为了达到既要向王映霞家交代‘已经结婚’，而在世人面前又是‘没有再婚’这样一种目的”。

楼适夷回忆，郁达夫婚后与王映霞常出双入对，一次，朋友看到服装华丽、风姿绰约的少妇走在街上，身边跟着蓝布长衫、弱不禁风的瘦男子，便笑话他道：“是哪个公馆里的太太，带着听差上街来了？”郁达夫听了只是幸福地笑笑。

1930年，因王映霞劝郁达夫少喝酒，郁负气返回富阳老家，王认为郁是“走了回头路”，非常生气。王的祖父王二南从杭州赶来为他们调解，最后郁达夫向王映霞写了“保证书”。之后，王二南为孙女日后考虑，让郁将自己作品的版权赠给王。之后，郁达夫请来了律师徐式昌和北新书局经理李小峰，当着

众人的面，写下了一式三份的“版权赠与书”。但此事他却感到椎心之痛，二人之间遂有了裂痕。

1933年春，郁达夫决定迁居杭州，鲁迅等朋友坚决反对，鲁迅还专门写诗《阻郁达夫移家杭州》进行劝阻。但郁达夫还是把爱巢建在王映霞的故乡杭州，可谓爱屋及乌。郁为自己在杭州修筑的住宅取名为“风雨茅庐”（现为横河派出所）。此处房屋共有3间住屋2间书房，占地一亩一分四厘，共花去一万五六千元。郁达夫为此负债四千元，然而他在此居住的时间加起来尚不足一个月。这座房屋的房契写的是王映霞的名字，后被王出售。

在杭州期间，是郁达夫一生中最安稳的日子。他和王映霞有了第三个孩子，平日很少出去买醉，写写文章，逗弄小儿，有时在西湖边散步，和几个青年侃侃而谈。王映霞在邻居家打牌，到晚饭时间，郁达夫总是亲自上门去叫她吃饭。正在打牌的王看见他，几乎没有一次不骂他，轻则“你不好先吃饭吗？为啥一定要来叫人家”，重则“你好去死”，有时则骂得更难听。郁总是笑嘻嘻地站在她背后，既不反驳，也不恼怒。有人调侃他，他也笑嘻嘻地不以为意。

刘开渠说：“（郁达夫）需要一个比较安静的环境，能使他坐下来一心一意进行写作，然而他的夫人王映霞却是一位喜欢热闹的女子。她喜欢参加酒宴，喜欢参加舞会。有时达夫先生因为写作关系不能陪她参加社交活动，于是她就一个人去。久而久之，不免发生了种种不愉快的纠纷。……我认为他们的志向和性格都存在着很大的差异。这对于达夫先生后来家庭的破裂不能不说是一个重要因素。”

周黎庵回忆，郁母做寿，郁达夫夫妇要赶回富阳做寿，王映霞要借杭州市长的汽车，郁达夫却不以为然。周认为：“从这一点上，很可看出她酷慕虚荣，因为那时的市长是周象贤，而他的汽车则是浙字第一号。”

虽然经历了多次不快，但郁达夫依旧依恋王映霞。为谋生计，他到福建投奔省政府主席陈仪。独在异乡，郁达夫倍加思念王映霞，他在日记中写道：“晚上独坐无聊，更作霞信，对她的思慕，如在初恋时期，真也不知什么原因。”

1938年7月5日，郁达夫在汉口《大公报》公然刊登一则《启事》，全文如下：“王映霞女士鉴：乱世男女离合，本属寻常，汝与某君之关系，及搬去之细软衣饰、现银、款项、契据等，都不成问题，惟汝母及小孩等想念甚殷，乞告一地址。郁达夫谨启。”此处“某君”指时任浙江省教育厅厅长的许绍楙。

郁达夫曾闻听有关两人的传言，本就将信将疑。在福建时，郁在庙里抽得了一支怪签，上云：“寒风阵阵雨萧萧，千里行人去路遥。不是有家归未得，鸪鸣已占凤凰巢”，使他更相信了二人有染的说法。

据曹聚仁回忆，当时郁达夫夫妇住在汉口的德明旅馆，郁回到房中时，正好看见王慌慌张张将几张纸扔到痰盂中，郁捞出一看，是许绍棣写给王的信，于是二人闹翻。郁达夫很是生气，每每喝醉了酒，便指着自己的鼻子说：“我是乌龟，我是乌龟！”而后，事情闹大，蒋介石得知此事后，让陈果夫告诉许绍棣，不许许再与王有纠葛，王、许才断了关系。

郁达夫将许绍棣的信批量影印赠送友朋，声称是打官司的“凭证”。王映霞则匆忙卷带细软躲到一个律师朋友家中。郁达夫请过郭沫若来查看现场，并在报上刊登启事，致电浙江省军政府，吁请查找王映霞。

后经友人调解，1938年7月9日，郁达夫与王映霞签订《协议书》，双方“和解”。7月10日，郁达夫在《大公报》又登出《道歉启事》，公开向王道歉。王映霞则给郁达夫写了一张字据，承诺“今后当绝对与许君断绝往来，夫妇共同努力于圆满家庭生活之创造”。此字据收录于德国马汉茂辑《给郁达夫的信》中，但王映霞在《自传》中坚决否认写过这张字据。

郁达夫在一封给王映霞的信中说，一次坐车经过樟树，空袭警报响起，大家纷纷下车躲避，唯有他没有动。大家夸他有勇气，他悲伤地说：“其实一个精神上自以为绝灭了的人，肉体是否存在，是无关紧要的。”

1939年，二人感情更加恶化，郁达夫把上面提到的签诗和他所写的词以“毁家诗纪”为名，加以详细注解，发表在香港《大风》杂志上，说明王映霞与许绍棣的“热恋情事”，并声言不要稿费。郁达夫在诗词中将王映霞比作妾。情变后王氏出走，郁指其为“逃妾”，并在其丢下的一袭纱衫上题“下堂妾王氏改嫁前之遗留品”。发表前，《大风》编辑陆丹林删去其附注。

而王映霞也发表《一封长信的开始》和《请看事实》，否认与许绍棣的关系，并竭力攻击郁达夫，甚至说郁达夫是“蒙了人皮的兽心”，几近谩骂。

郁达夫、王映霞最终协议离婚。随后王映霞从新加坡孤身回国，后嫁于华中航业局经理钟贤道，据传婚礼极尽铺张奢华。郁达夫失踪后，郁达夫与王映霞所生的两个儿子（郁飞除外）被送到孙荃处抚养。2000年12月，王映霞去世。

汪静之在《王映霞的一个秘密》中揭露，王映霞的外遇对象并不是许绍棣，

而是戴笠，汪因为害怕戴笠，所以一直没有说出来。他还写道：“1946年夏我回到上海，我的妻子的一位同学钱青（也是王映霞的同学）说，‘王映霞从南洋回到重庆和某人（我忘了姓名）结了婚，就要戴笠帮忙，戴笠给她丈夫做运输汽车队队长，在滇缅路直到重庆做运输工作，汽车运私货，大发财。抗战胜利后，1945年戴笠给王映霞的丈夫做运输方面的宜昌站站长，也是发财的职务。上海接收时戴笠给了王映霞一座接收下来的洋房，成了王映霞所有的房产。’这位同学又说：‘戴笠一直是王映霞的姘头，我有可靠证据。’”

对于汪静之的爆料，王映霞之女认为纯属谣言：“此人到了老年，整个心态不正常，爱骂谁就骂谁。”郁达夫与王映霞之子郁飞的妻子则说，这是把许绍棣以讹传讹当成了戴笠。但是，许多研究者认为此并非子虚乌有的无稽之谈，郁达夫投奔陈仪，以及此后远走南洋，很有可能就是为了躲避戴笠。

对于郁王的婚变，身为郁达夫好友的郭沫若为王映霞抱不平：“但我们设身处地替王映霞作想，那实在是令人难堪的事。自我暴露，在达夫仿佛是成为一种病态了。别人是‘家丑不可外扬’而他偏偏要外扬，说不定还要发挥他的文学的想象力，构造出一些莫须有的‘家丑’。公平地说，他实在是超越了限度。”曹聚仁则转引易君左的话说：“达夫的举动粗糙恶劣，确有令映霞难堪之处。……假如几百年前，唐伯虎这样揭穿了秋香的秘密，秋香还会相安于室吗？”

王映霞则将自己与郁达夫关系破裂的原因归结于郁达夫，她在《自传》中说，郁达夫一直没有与孙荃离婚，又在诗中将自己比作妾。她还历数郁达夫的种种劣迹：夫妻一吵架，就离家出走，丝毫不管妻儿的生活；日本侵略军到来前，仓皇逃亡，丢下老母在大后方，活活饿死；在报纸上登广告抹黑妻子，让妻子脸面丢尽……最重要的是，无端怀疑妻子和许绍棣有染，写下《毁家诗纪》组诗，把她描述成红杏出墙的荡妇……

1998年5月，汪静之之女汪晴在泰国的《亚洲日报》发表了《汪静之为郁达夫鸣冤》一文。汪晴在文章中说：“大概是在八十年代里，有一天父亲拿两张香港报纸的剪报给我看，上面是王映霞写的自传性的文章，……文章里说郁达夫多疑，心理变态，神经有病等等。……父亲气愤而且沉痛地说：‘郁达夫冤枉啊！王映霞把他说得那么坏，宣传得那么广，其实郁达夫是好人，他的神经正常得很！是王映霞自己有问题，却反诬郁达夫。王映霞当戴笠的姘头和

在武汉堕胎的事，达夫至死都不知道，达夫死后却还受到这样的侮辱，至今没有洗清，太冤枉了！我一定要为郁达夫伸冤！”

郁达夫的第三任妻子何丽有是印尼华侨。1943年，郁达夫化名赵廉，在苏门答腊的巴爷公务镇开酒厂，为了在日本宪兵面前掩饰自己的身份，经人介绍，与何丽有结婚。

何丽有20岁，生父姓何，幼时被一户姓陈的人家收养，取名莲有。她相貌平常，不懂中文。在婚宴上，郁达夫为其取名何丽有，意即“何丽之有”，该进洞房的时候，他还在打麻将，经友人几番催促，才被人拉拉扯扯推进新房里。郁达夫还戏称自己的新婚之夜为“破罗敷”。



何丽有

一次朋友聚会，郁达夫欺何丽有不懂中文，说自己是“迩来三月食无盐”，大家听罢哄笑。何丽有不知他们笑什么，便一定要郁解释，在座一人用半生不熟的马来语解释后，何还不信，将写着这句话的纸条收了起来，说要找个懂中文的人问问。

为了使何丽有在日本宪兵面前显得有派头，郁达夫雇了几个“姨娘”，供她使唤，自己没事则打打麻将，何丽有一直不知道郁达夫的真实身份。一次，郁达夫问何丽有看自己像做什么的，何丽有看着四壁的书说：“我看你是一个‘都岗八杂’（读书匠）。”郁达夫则在人前称何丽有为“婆陀”（马来语，傻瓜）。直到遇难后，何丽有才知道自己丈夫的真实身份。

郁达夫与何丽有育有一子一女，儿子取名郁大雅（亚），是郁达夫讽刺日本推行“大东亚共荣圈”；郁达夫失踪离家后几个小时，小女儿郁美兰来到人间。

忏悔

郁达夫对自己沉迷于酒色生活极为痛苦：“人生终究是悲苦的结晶，我不信世界上有快乐两字。人家都骂我是颓废派，是享乐主义者，然而他们哪里知

道我何以要去追求酒色的原因呢？唉唉，清夜酒醒，看看我胸前睡着的被金钱买来的肉体，我的哀愁，我的悲叹，比自称道德家的人，还要沉痛数倍。我岂是甘心堕落者！我岂是无灵魂的人？不过看透了人生的命运，不得不如此自遣耳。

陈翔鹤回忆，一次，他和郁达夫等人到酒馆喝酒，一个歌女登场，郁看了几眼，便痛苦地闭上了眼睛，随后一大颗一大颗的泪珠滚落下来。几个人茫然起身，一起走出去。在马路上，郁一边叹气一边揩眼泪。他告诉陈，这个歌女和他在日本时的情人长得很像，他说，她是因他的引诱由少女堕落到几乎类似妓女的地步的，就在堕落之后，他们还不断幽会，现在想起来，实在是一桩罪孽。

苦闷的时候，郁达夫经常将怀孕的孙荃当作出气筒。孙荃从来不还口，任郁达夫责骂，她总是一边擦着眼泪，一边拖着日益肿胀的身子到厨房给丈夫做饭；或者默默地躺在床角暗自流泪。而每每骂完妻子，发泄完心中的悲愤，郁达夫便感到无比自责：“啊啊！我在社会上虽是一个懦弱的受难者，在家庭内却是一个凶恶的暴君哪！”

长子龙儿夭折后，孙荃含着眼泪对郁达夫说，龙儿生病前的一天午后，在门前玩耍，看见一乘马车，里面坐着一个戴灰白色帽子的青年，以为是郁达夫回来了，因为龙儿记得爸爸去年离京时所戴的也是顶白灰呢帽。马车走后，龙儿仍然哭喊着：“爸爸为什么不回家来？爸爸怎么不回家来？”不管孙荃怎样慰说，他仍不停地哭泣。龙儿患上脑膜炎后，经常问她：“爸爸几时回来？”将死的前五天，他连续喊着爸爸。郁达夫听后感到十分痛苦和愧疚，认为自己“实在不该抛弃了他们，一个人在外面流荡，致使他那个小小的心灵，常有这望远思亲的伤痛”。

郁达夫和王映霞热恋后，内心也时常泛起对孙荃和孩子的忏悔，如他在日记里写道：“我也该觉悟了……可怜我的荃君，可怜我的龙儿、熊儿，这一个月来，竟没有上过我的心，啊啊，到头来，终究只好回到自家的破烂的老巢里去。这时候荃君若在上海，我想跑过去寻她出来，紧紧地抱着了痛哭一阵。我要向她 confess，我要求她饶赦，我要她能够接受我这一刻时候的纯洁的真情。”

夏志清说：“对于郁达夫那种内疚、悔恨心情应从儒教的伦理角度去理解、去分析。郁达夫是在儒教的熏陶下长大的，即使当他放纵自己，追求性欲满足

的时候，郁达夫或是他那虚构的他也总是由于清楚地知道自己违反了做儿子、丈夫及父亲的道理而感到痛苦。”

逸 事

记者许雪雪回忆郁达夫：“一件淡灰色的自由布长衫，一双半新旧的黑布鞋；裤子也是中国式的，是白衣细蓝条子，那质料当然仍是布的了。他的背已经有点委曲了。身材是不高不矮的那么一个。……脸孔是圆的，齐鼻子的那个地方往里凹。额角很阔，且高。他手里捏了一罐初开的美丽牌烟。”

郁达夫九岁时能作韵语，郁母说：“此儿早慧，恐非大器。”

1919年，郁达夫回国参加外交官考试期间，写信给胡适，提出“会会面的愿望”。当时胡适正忙于为杜威在华讲学作翻译，没有回复。郁顿时对胡适没了好感。1922年，他在《创造季刊》发表文章，不点名地说胡适像“清水坑里的蛆虫一样”，“胸中却一点学问也没有”。胡适看到郁的文章后非常恼火，立即撰文予以反驳。时郁达夫在安庆任教，妻子孙荃已经怀孕，生活很是困顿，精神上也很苦闷。他看到胡适的文章后，写信给在日本的郭沫若，悲愤地说，他要去跳黄浦江。

郁达夫看望独自在会馆写作的饥寒交迫的沈从文后，写了《给一位文学青年的公开状》，谈及社会黑暗，并给困境中的沈从文指出脱困的出路。他说，上策是找点事情干，如拉洋车、做伙计，甚至当土匪，或去革命，制造炸弹；中策是弄几个旅费，回湖南老家，跟家人在一起；下策是去当兵，或去做贼，要偷的话，最好从熟人下手，比如沈有钱的亲戚H先生（注：指熊希龄）。

一次，郁达夫和陈翔鹤一起去西山看风景，郁提议另辟蹊径，不走常人走的路子。他带着陈从这个乱石堆窜到那个乱石堆，瞎跑了大半天，结果两人什么风景都没看到，还累得半死，回到城里已是万家灯火。陈提出抗议，郁达夫却固执地说，这是日本人游山的办法，又说锻炼身体的意味大于欣赏风景。

叶灵凤回忆，郁达夫从北京辞掉教职到上海，曾一度想戒烟戒酒，书桌上放着一罐罐外国糖果，用来代替烟酒。但不久之后，他又继续抽起烟来，一来戒烟戒不掉；二来据说吃糖果比抽烟更花钱，因此索性恢复抽烟了。

温梓川回忆，1929年，他和郁达夫见面，给郁达夫看了他所作的描绘南

洋群岛热带风光的诗后，郁说：“啊，南洋这地方，有意思极了，有机会非去走走不可。”十年后，郁达夫果然到南洋。

郁达夫说，杭州的特产有两样，一是夏天的蚊子，一是庙里的和尚。郁达夫在西湖边上观察，每隔五分钟，就可以看到“缁衣秃顶的佛门子弟，漫然阔步在许多摩登士女的中间”。

温梓川说，郁达夫喜欢买航空奖券，差不多每期必买。他甚至设计好中奖后奖金的用途：以1万元汇富阳老家奉母，15000元给王映霞供养杭州家，5000元送穷朋友，自留2万元，偕一妙女，同游四海。后来郁在福州做官时，有个素不相识的学生写信给郁说，他买的航空券中了三等奖，愿以奖金3000元无条件相赠。

郁达夫重男轻女，其长女郁黎民回忆，长兄龙民5岁时患脑膜炎夭折，郁达夫曾经在《一个人在途上》文中写了自己的哀伤，弟弟天民出生后，郁达夫屡次在日记和文章中提到“可爱的熊儿”，可是“独对我和正民妹却从未见提到过”。

郁达夫、林语堂和潘光旦同游玲珑山。三人翻遍新旧临安县志，竟不见琴操之事，顿觉愤怒。郁达夫在琴操墓前写下四行诗以嘲讽《临安县志》编者的没有情趣：“山既玲珑水亦清，东坡曾此访云英。如何八卷临安志，不记琴操一段情。”

1935年5月，郁达夫在给林语堂的一封信中说：“我去扬州，这时候还是第一次，梦想着扬州的名字，在声调上，在历史的意义上，真是如何地艳丽，如何地使人魂销而魄荡！”郁对这趟旅游的期望值太高了，到了扬州，一见到新修的城楼，便“觉得兴趣索然”，走进狭窄的街道和低矮的市廛，更觉得乏味。

1936年2月，郁达夫应福建省政府主席陈仪的邀请来福州，在省政府任职。当郁的名字出现在省政府秘书处的任免通报上时，秘书处的人都惊讶地说：“人的姓名竟有这样相同的！”怎么也想不到文学家郁达夫会做官，而且会到福建来做这种“朝廷不甚爱惜之官”。大家去问秘书长，但此人因向来不看新文学书，只是对下属说，“听说此人是会写写的”，其余“也不太清楚”。

郁达夫被委任为福建省府参议。参议不是编内人员，无固定任务，只办理临时交办的事务，无须按时上下班。3个月后，郁调任秘书处公报室主任，负责编辑《福建省政府公报》。当时省政府各厅、处、局凡需要登公报的文件，

各主任秘书都会盖上“抄登公报”的印戳，然后抄送一份给公报室。公报室将这些文件按照公报体例分类汇订后，送给秘书长批一个“发”字，就付印了。所以郁达夫这个公报室主任根本无须动笔写一个字，是最闲最冷的官。

在福州时，郁达夫只身暂住南台青年会宿舍。青年会有规定，楼上男宿舍谢绝女性进入，且在楼梯边上立一木牌为示。一天，郁刻意取木牌所示戒律为背景拍了一张个人照。照片冲印出来后，他让同事猜拍摄此照之用意，同事百思不得其解，郁达夫诙谐地自揭谜底：“寄回杭州给女人看，好叫她放心。”

福州文人与上层人物均以能与郁达夫结交为荣，而郁达夫也来者不拒。他喜欢写字赠人，有求必应，因而裱褙店经常能见到他的“墨宝”。因求字者甚众，不能即时应付，以致欠“债”无数，宣纸盈橱。福建省政府有总值日官的制度，轮到郁当总值日时，他就让工友买来好酒，磨好墨汁，摊开宣纸，喝下几小盅后便开始边吟诗边泼墨。一夜下来，遍地铺满写好的字幅，桌下平添许多空酒瓶。清晨六点的“升旗”礼结束后，郁达夫便在值日本上签上“无特别事故发生”几个字样，然后回家补觉。

郁达夫曾参加在林则徐故宅举办的一次“诗钟”，参加的人有旧海军总长萨镇冰、前清甲榜出身的陈培锬、久寓苏州的老诗人陈石遗等。题目临场公布：有、无，二唱。郁很快提笔在纸上写道：“岂有文章惊海内，断无富贵逼人来。”第一个交了卷。此联上联取自杜甫诗，下联则为清龚定庵的诗。谁知却得了“状元”。主持人的评语是：“浑成自然，天衣无缝，裁对工整，无异己出，应冠全场。”

一次，郁达夫邀了几个朋友一起去西禅寺吃“十八娘”（荔枝的一种）。他边吃边吟诗，吃了许多。归途中，郁达夫腹痛不止，回家急请医生，偏偏是星期日，医院停诊。邻居问：“是不是吃荔枝了？”急忙拿来一小碟酱油让他喝下，不久肚子就不痛也不胀了。以后他逢人便说：“古人说：尽信书不如无书。果是真理。”

郁达夫发现福州的饼很特别，好端端的饼中间凿了个孔。问了商家才知道原来叫“光饼”。据说明代戚继光带三千山东子弟兵追歼倭寇直至福州，遂发明此饼，用绳子穿起，挂在脖子上，作为行军时的干粮。福州人民感谢他，使用“光”字为饼命名。郁达夫买了很多，用绳子串起来，像当年戚家军一样，套在脖子上，一个人跑到于山戚公祠，去凭吊戚继光，还在祠壁上留下一首七

言绝句：“举世尽闻不抵抗，输他少保姓名扬。四百年来陵谷变，而今麦饼尚称光。”

有一次，郁达夫请一位军界的朋友到饭馆吃饭，吃完饭结账时，只见郁达夫竟然从鞋垫底下拍出几张钞票交给了服务员。朋友诧异地问：“郁兄，你怎么把钱放在鞋子里呀？”郁笑笑说：“这玩意儿过去一直压迫我，现在我也要压迫它！”

郁达夫常常手头拮据，对几百元的工资不甚满意，有次拿到工资，将钱撒在地板上，用脚狠狠地踩。房东老太太看了，直对人说，郁达夫发神经了。

旅闽时，郁达夫曾访弘一法师，法师赠以著作数种。及别时，弘一法师谓郁达夫云：“你与佛无缘，还是做你愿做的事吧！”

1936年，福建省政府主席陈仪器重郁达夫的才华，打算让他担任省教育厅厅长的职务，于是招他去面谈。但两三次交谈之后，陈觉得郁无论说话还是行动，都“随随便便，不受约束”，认为他“不是一个稳重老练的行政官吏的适当人选”。

1942年2月，郁达夫在乘小电艇逃往印尼的前一晚，曾在怡和轩住宿。当时，潘受也同在怡和轩内，他还把自己原本备用来逃生的电艇慷慨地借给郁达夫逃生。据说，郁达夫当时带在身边的行李只有一只小皮箱，箱内放着白兰地一瓶、牛肉干一包、《诗韵》一部，准备在船上喝酒写诗。

嗜好

郁达夫嗜酒，他的日记中，隔三岔五就有“喝酒三坛大醉”之语，在火车上也是手不释杯。他说：“不晓得什么地方听说过一位俄国的革命家说，我们若想得着生命的安定，于皈依宗教，实行革命，痛饮酒精的三件事情中，总得拣一件干干。头上的两件，我都已没有能力去干了，那么第三件对我最为适宜……”

黎锦明回忆，他与郁达夫同船去广州，郁害怕晕船，非到极度疲乏，否则不肯入睡，整日坐在会餐间的桌边，不停喝啤酒，一边给什么人写信，但写一页，撕掉一页，“仿佛一个急躁的人初学写诗一样”。开船第一天，郁喝了7瓶啤酒，船到广州前，他一共喝了15瓶啤酒。

静闻回忆，在杭州时，郁达夫常常写字换酒，他的绍兴酒大都是这么得来的。

郁达夫和王映霞婚后不久，寒冬12月的一天。楼适夷来请郁洗澡。虽然郁达夫答应了王映霞早去早回，却是彻夜不归。外面冰天雪地，当时王怀着身孕，等郁不归，只能合衣而卧。天刚黎明，王听到紧急的叩门声，一个陌生人扶着满身冰雪的郁达夫跌跌撞撞走进屋内。到了下午，郁才有了知觉，神智才清醒。原来他醉倒在嘉禾里街口上，拥着冰雪睡了半夜，一件皮袍子冻成了毡块。王映霞从此立下“禁令”：凡是约郁达夫出去吃饭或喝酒，必须负责将他送回家，如果没有人保证的话，就不许他出门。但不久，郁达夫又瞒着王映霞，偷偷出去喝酒了。

郁达夫约唐弢一起到酒馆喝酒，唐不会喝酒，只能陪他聊天，吃花生米。郁达夫便说这是罚唐受苦刑。

楼适夷在普陀山巧遇郁达夫夫妇，他回忆：“达夫的特点是每天都得大喝一场。天气热，喝的是啤酒，他一下子可以灌下六瓶，可把别人吓坏了，即使是喝清水，也没那么大容量的肚子吧。郁达夫说：‘没关系，喝到半场，跑出去小便一次，又可以再喝了。’”

在福建省政府里工作时，郁达夫每天下午才去上班，去时必拎两瓶黄酒置于案头，一边喝一边办公。

抗战时期，郁达夫流亡苏门达腊，开设了一家酒厂，生产他命名为“双清”、“初恋”的两种酒，销量还不错。据说他故意把酒的度数酿得很高，而他自己则滴酒不沾，他说要以此来毒害当地日本驻军的身体。

郁飞曾回忆父亲的好酒与好书：“父亲嗜好的烟酒和书籍在这天南一角更是方便而多样。欧美的好烟名酒多而便宜（新加坡不征关税），书籍也是古今中外皆可买到。两万多册藏书在杭州沦陷于敌手，他还是每到一地就置备起备查的或爱读的中外书籍，抵新的第二天，女记者李葆真来访时就见到他抱了一大包外国书回旅社，为价廉物美而喜笑颜开。此后数年间他堆积起满房书籍，到烽烟中仓皇出走时当然一册也带不走。”

郁达夫好藏书。1909年，13岁的郁达夫从嘉兴回乡，路过杭州，没有去观赏湖光山色，而是用仅剩的一点钱买了一大堆旧书。从此，他养成了买书的习惯，并将这一习惯保持了一生。

在新加坡，郁达夫买了3000册英文书。有人问他：“为什么不看中文书？连一本《辞源》也不买？”郁说：“9岁会作诗，18岁赴日留学，读的中文书数以万计，专攻过《辞源》，现在应该多读英文书了。”

新加坡即将沦陷时，大家决定撤离到苏门答腊，约定第二天凌晨集合。郁达夫来得很早，一手拎着一个皮箱，一手拿着装日用杂物的手提包，大约是夜不成寐，脸色苍白，眼里布满血丝，苦笑道：“又把万卷藏书丢了，这是第二次；第一次是杭州‘风雨茅庐’的三万卷藏书！”

在苏门答腊，郁达夫把宪兵队没收的被视为废品的荷兰人、欧洲人的书籍都搬到自己家中。郁在杭州“风雨茅庐”的藏书和新加坡的藏书都丢失了，这时突然出现这许多意外的“财富”，他很是高兴，特地让张楚琨上家里参观他的新“财富”：有英文的、德文的、法文的、荷兰文的、印尼文的，整整齐齐摆在被日军没收来的极为精致的书柜内。他指着一套精装的英文书对张说：“这是《莎士比亚全集》，多漂亮的版本！”

求 学

一次，在私塾读书的郁达夫的二哥逃学，郁达夫不知道母亲已经发现了，还继续替哥哥隐瞒。母亲拿出砧板、菜刀，一边揪着二儿子，一手操刀把砧板剁得咚咚响，并要郁达夫在旁边跪下，说是“包庇不告者同罪”。从此，郁达夫兄弟俩再也不敢逃学，也不敢“知情不报”了。

1907年，富阳县立小学成立后，11岁的郁达夫到该校就读，是全校年龄最小的学生。他聪敏好学，各科平均成绩均在80分以上，除了他，全校只有四名同学取得了这样的成绩。学堂堂长和知县知道后，特准郁达夫等五人连跳两级。这件事，在富阳县轰动一时。

由富阳乡下转到杭州中学的第一年，某天，郁达夫去旧书铺闲逛的时候，忍受不了店员的白眼，一气之下买了黄仲则的《两当轩集》。正是黄仲则的诗，引领他进入旧诗的殿堂。

1912年，郁达夫进入美国长老会办的教会学校育英书院读书。到该校后，郁很是失望，因为“每天早晨，一起床就是祷告，吃饭又是祷告；平时9点到10点是最重要的礼拜仪式，末了又是一篇祷告。……礼拜天的上午，除得了

重病，不能行动者外，谁都要去做半天礼拜”。郁达夫称之为“叩头虫似的学校生活”。

1913年，在日本的郁达夫进入正则补习学校补习中学课程，晚上则进夜校学习3个小时的日语。他每天早晨5点钟起床，到附近的一所神社草地上高声朗读日文；从夜校回来后，学习到深夜，有时读到凌晨5点。他每天只能吃两角钱的午餐和晚餐，步行去上学，以至于皮鞋的前后都开了口。下雪天，他还只穿着一套在上海做的夹呢学生装，冻得难受，就一路跑着去学校以抵御严寒，幸好一位在日本留学的同乡送给他一件陆军的制服，挨过了一个冬天。



1919年夏在日本名古屋第八高等学校毕业时的郁达夫

1919年秋，郁达夫回国参加外交官考试，他精通日、英、德三门外语，文章做得很好，但结果却未被录取。后来打听得知，上次考试录取的许多考生都是花钱买通了考官，郁激愤难平，在某清王府的花园墙壁上题诗一首，署名“江南一布衣”。不久，郁又参加了国民政府的高等文官考试，由于被录取的人早已由政府内定，考试只是走个过场，郁自然又名落孙山。之后，他对从政彻底失望，回到日本继续学业。回到东京不久，他将考场上用的一个伴随多年的铜制砚台送给了日本友人富长蝶如，以示断绝应试从政的念想。

教 学

1923年10月，郁达夫到北大任讲师，讲授统计学课程。学生樊弘回忆：“郁达夫上第一堂统计学课时就说，我们这门课是统计学，你们选了这门课，欢迎前来听课，但也可以不来听课，至于期终成绩呢，大家都会得到优良成绩的。”

当时的北大学生冯至回忆：“上课钟响了，郁达夫走上讲台……说：‘陈启修（注：在郁达夫之前讲授统计学课程，是郁留日时的同学，推荐郁到北大任教）先生的老师也是我的老师，我们讲的是从同一个老师那里得来的，所以讲的内容不会有什么不同。’说得那样坦率，我感到惊奇。……这对于那些一本

正经、求知若渴的经济系同学无异泼了一盆冷水。而且刚过了半个钟头，他就提前下课了，许多听者的脸上显露出失望的神情。”

郁达夫在北大过得并不开心，1925年2月，他离开北大。他在写给郭沫若和成仿吾的信中说：“我一拿到讲义稿，或看到第二天不得不去上课的时间表的时候，胸里忽而会咽上一口气来，正如酒醉的人，打转饱嗝来的样子。”“精神物质，两无可观，萎靡颓废，正如半空中的雨滴，只是沉沉落坠。”

陈翔鹤回忆说，郁达夫曾在他面前发牢骚：“谁高兴上课，马马虎虎的。你以为我教的是文学吗？不是的，是‘统计学’。统什么计，真是无聊之极！”

在杭州时，郁达夫应之江大学的邀请，到该校讲“文学批评”课程，每周三个小时。每次上课前，他总是认真备课，到处搜寻参考书。一两个月后，他苦笑着对静闻说：“我做这个生意太赔本了！”静闻奇怪地问为什么，他答：“三个钟头的功课，足足要花去我三天时间。一天消费在讲书和来往的道路上，两天花费在准备功课上。”

温梓川回忆，郁达夫到之江大学仅任教一个学期。选修此课程的仅二十余人，但来听课的学生足足挤满了一个教室。第一次上课，“他穿着一袭派力司的长衫，一双反底鞋，拎着一包袱沉重的西书，精神局促得近于扭捏，连讲话的声音都有点嗫嚅，好久好久才恢复常态，但如遇学生有所质疑，他的脸上又绯红起来，绯红到看不见烟容。后来学生渐次了解了他的性格，也就尽量不发问了”。他每次带来借给学生的书，大部分是德文的，如果是英文的也是冷僻的居多。在离第一学期结束还有一个月的時候，他失踪了，第二学期也没有再上课。

郁达夫到浙江省立图书馆演讲，走上讲台后，他看着底下挤满的听众，说：“今天诸位恐怕有许多是要来‘瞻仰’我的‘风采’的。可是你们见了我这副‘尊容’，就不免大大失望了。”台下一阵大笑，震动屋瓦。

文 章

郁达夫在东京帝国大学学习经济学，但除了应付一年一度的考试外，很少在这方面下功夫。他特别喜欢读小说，在图书馆借阅小说的数量非常惊人。别人借书总是先查目录，选择需要的去借，他却是从书架上一格一格地整批借出，

看完后又从上回终止的地方整批借下去。就这样一格又一格，一架又一架，到他毕业为止，竟读了不下 3000 本各种文字的小说。

郁达夫曾刻一印，上书：郁郁乎文哉。

1921 年，郁达夫发表了中国第一部短篇小说集《沉沦》，以“惊人的取材，大胆的描写”，震动了当时的中国文坛。

《沉沦》发表后，郁达夫受到了许多人的攻击，他们说郁达夫是“颓废文人”、“浪漫作家”，“就和街头的乞丐一样，故意在自己身上造些血浓糜烂的创伤来吸引过路人的同情”，更有人说其中几篇小说伤风败俗，庸俗下流，是诲淫之作。幸得周作人于次年 3 月发表文章，为《沉沦》辩护，攻击之声逐渐销声匿迹。郁达夫因而对周十分感激。

郁达夫的小说出版后，颇受欢迎，就连一些苏州青年僧人也爱看他的书；但也有人指责其作品，对此，郁说：“百年之后必有人知道我。”

一次，郁达夫应邀演讲文艺创作。他上台在黑板上写了“快短命”三个大字，台下的听众都觉得很奇怪。他说：“本人今天要讲的题目是‘文艺创作的基本概念’，黑板上的三个字就是要诀。‘快’就是痛快，写得快；‘短’就是精简扼要；‘命’就是不离题，词达意。说话和作文一样，如我现在所说的，即是这个原则。不要说得天花乱坠，离题太远，或者像裹脚布那样又臭又长。完了。”郁达夫从在黑板上写三个字到说完这段话，总共用了不到 2 分钟，然后就走下了台。正合乎他所说的三原则：“快、短、命。”

郁达夫说，他每见古人记游或序人记游，开头总要写一句“余性好游”的开场白，读了往往想哄笑出来。郁达夫想，狗尚且好游，人岂有不好游的道理。

郭沫若为文，好用“哟”字，郁达夫爱连用“啊啊”二字，吴稚晖则喜欢连用“呶呶呶”三字。有人据此作诗云：“各有新腔惊俗众，郁啊郭哟稚晖呶。”

郭沫若回忆说：“达夫很聪明，他的英文、德文都很好，中国文学的根底也很深，在预备班时代他已经会做一手很好的旧诗。我们感觉着他是一位才士。他也喜欢读欧美的文学书，特别是小说，在我们的朋友中没有谁比他更读得丰富的。”



在日本帝国大学留学时的郁达夫

郁达夫每次写一个短篇，往往要在心里经过几个月的酝酿才动笔，他对于翻译也同样认真。一天，郁达夫对静闻叹说天气和心情不好，不能创作。静闻劝他暂时译点东西，等心情好了再写小说。郁却摇头道：“翻译并没有比创作更容易些。想翻译作品不但是要自己理解的，而且是要自己喜欢的。自己没有感动过的东西是译不好的……在决心下手翻译那个作品之前，又必须把原文反复阅读到完全能够领会它的意义和神韵为止。在披纸运笔的时候，更一样不能够缺乏那种好心境的。没有经过这种过程的译文，自己先就不能够满意。”

郁达夫说自己的诗词门径，得自《沧浪诗话》和《白香词谱》。

1932年12月，郁达夫在《申报·自由谈》上发表杂文《说死以及自杀、情杀之类》，内容烦冗，情绪低落，他在文中说：“快乐的情死，由我看来，只能算《金瓶梅》里的西门庆。”当时潜居上海的瞿秋白见此文后，十分为郁担忧。他写了首诗寄给鲁迅转交给郁，诗云：“不向刀丛向舞楼，摩登风气遍神州。旧书摊上新名士，正为西门说自由。”诗后，瞿秋白还附上跋文，对郁的笔偏“向舞楼”而“不向刀丛”的歧路表示了惋惜。郁达夫见诗后，再未写此类“摩登风气”的小文了。

林语堂用英文写就《京华烟云》后，认为郁达夫“英文精，中文熟，老于此道，达夫文字无现行假摩登之欧化句子”，是他心目中最理想的翻译人选，便请郁翻译《京华烟云》，还给郁寄去5000美元的预付金。林还将作品中引用的典故、人名、地名以及中国成语等详细注解，分两册寄给郁。但此时郁达夫正为家事所累，动手翻译了一部分后，便没有再继续。郁达夫去世后，其子郁飞用十年时间将该书根据林的原意翻译修改为《瞬间京华》。

忧 国

1917年6月3日，郁达夫在日记中发愤立志：“予已不能爱人，予亦不能好色，货与名更无论矣。然予有一大爱焉曰：爱国。予因爱我国，故至今日而犹不得死；予因爱我国，故甘受人嘲而不得厌；予因爱我国，故甘为亲戚兄弟怨而不之顾。国即予命也，国亡，则予命亦绝矣。”

1919年5月7日，身在东京的郁达夫得知北京学生火烧赵家楼、痛打章宗祥的消息后，心里觉得痛快至极，特地理发修面，换上一身笔挺的制服，到

照相馆拍照留念。他高兴地对摄像师说：“以后当每年于此日留写真一张。”

郁达夫从东京帝国大学经济学部毕业时，毕业论文的题目曾计划写“中国经济史”或“中国外交史”，他还打算写《中国货币史》。

郁达夫在《沉沦》中苦问：“祖国啊，你什么时候才能强大？”

1921年，日本政界赫赫有名的尾崎行雄到中华留日学生青年会给近千名中国留学生演讲。尾崎在演讲中将中国称作“清国”，带有明显的讽刺意味。突然，一位青年站起来，用流利的日语说：“请问尾崎先生，你怎么能把辛亥革命以后的中国仍然称作清国呢？是不知道中华民国这个事实，还是故意这样称呼？”驳得尾崎行雄哑口无言，被迫道歉。这青年就是郁达夫。

60多年以后，夏衍回忆此事时说：“一位年轻的中国留学生，驳倒一位日本政界的大人物，这件事很快就在留学生中传为美谈，连远在北九州户畑町念书的我也知道了。我佩服他的勇气，佩服他敢于顶撞一个大人物的爱国主义精神。”

在中山大学执教期间，郁达夫敏锐地看到广州“革命”表面现象下的种种龌龊腐败，离开广州时，他说：“我若有成功的一日，当肃清广州，肃清中国。”到上海后，他发表《广州事情》一文，对广州进行“总括的批判”。这篇争论引起郭沫若和成仿吾的不满，郭当时任国民革命军政治部副主任，他在给成仿吾的信中说，郁“倾向太坏”，甚至有“构陷朋友”之嫌。此文发表后三个多月，蒋介石发动四一二反革命政变，证实了郁达夫所批并非妄言。

黎锦明回忆，1934年，他与郁达夫乘画舫游西湖，郁在湖上听到歌声，说：“今日在这里游湖，快乐，不知道明年今日，后年今日，还是怎样的啊！总有一天，我们想游湖也游不成！”

郁达夫赴福建前，到南屏去访若瓢和尚，脸上浮现着从来没有过的沉着严肃的表情，他问若瓢：“国事螭蟾，和尚如何打算？”临告辞时，他对若瓢说：“和尚不入地狱，那么谁入地狱？”

郁达夫参加了鲁迅的葬礼，感慨：“因鲁迅的一死，使人们自觉出了民族的尚可以有为；也因鲁迅的一死，使人家看出来中国还是奴隶性很浓的半绝望的国家。”

日本侵略中国后，郁达夫无比愤怒，只要一提到“日本”二字，他就有一种抑制不住的反感。一次，他在福建同日本人松永一起吃饭，当着众人的面，

在席上痛斥日本军国主义者不该侵略中国，正气凛然，令人震惊。

郁达夫和许钦文一起坐火车回杭州，在火车上，他们看见两个三十多岁的男人被绑在站台的柱子上。郁一听到这两个人是汉奸后，马上扑向车窗外，非常气愤地指着他们大声说：“汉奸，一定要杀掉；把他们的肉做成罐头，送到前方去给抗战的将士们吃。”事后他告诉许，他之所以这样气愤，主要是给坐在他旁边的一个胖子看的，因为那个胖子曾有汉奸言论。

有一天晚上，刘海粟和郁达夫躺在新加坡期颐园中的草地上，两人谈及时局，郁忽地愤然跃起，仰天喃喃地说：“海粟！万一敌军侵入新加坡，我们要宁死不屈，不能丧失炎黄子孙的气节，做不成文天祥、陆秀夫，也要做伯夷、叔齐！”

抗 日

1937年，郁达夫被推选为福州文化界救亡协会理事长，并与杨骚一起担任《救亡文艺》（日刊）主编。郁在47天内，发表了20篇有关抗战的文章（其中连续八天，每天写一篇）。后《救亡文艺》引起国民党福建省党部和省保安处的惊慌，被省保安处派特务破坏，福州文化界救亡协会也被迫停止活动。

同年12月，日军攻陷杭州、富阳后，郁达夫70多岁的老母亲躲在夹墙中，于元旦前一天饿死于家乡的鹤山。噩耗传到福州已是1938年春，国仇家恨，双锤齐下，郁达夫悲恸欲绝，连夜赶到浙江边境，但因无船回去，只能作罢。他在福建建灵堂遥祭，并亲自书写一联“无母何依；此仇必报”，悬挂于其母遗像旁。

1938年12月，郁达夫到达新加坡，主持“华侨文化界抗敌工作团”的工作，同时主编《星洲日报》等报刊副刊。他撰写了大量宣传抗日的政论、短评和诗词，在南洋一带的华侨中产生了巨大影响。

1939年11月23日清晨，郁达夫的大哥、上海著名大律师郁华（郁曼陀）在赴法院途中，被汉奸狙击，连中三弹殒命。身在新加坡的郁达夫闻讯，为大哥送上一副挽联：“天壤薄王郎，节见穷时，各有清名扬海内；乾坤扶正气，神伤雨夜，好凭血债索江东。”

次年5月，日本评论家新居格托人转寄给郁达夫一封信，信中除叙旧和表

达怀念，还谈到了对两国交战的看法。郁达夫将此信译出，全文刊载在《晨报》上，将自己的复信也全文发表，然后将剪报寄给新居格。郁达夫如此大费周章，是为了避免“被歪曲翻译，拿去作为宣传的材料”，不致愧对“老母胞兄等在天之灵”。

1942年2月，新加坡失陷，郁达夫辗转来到苏门答腊西部高原一个叫巴爷公务的小市镇，化名赵廉。一天，他化装成工人，乘公共汽车出门办事。半路，一队日本宪兵拦下了公共汽车并冲了上来，为首的日军军官用日语说了一大通。由于语言不通，乘客和司机不知日军来意，吓得面如土色。郁听出了日军只是问路，便用日语为他们指了路。日军军官仔细询问了郁的名字和地址，举手向郁敬礼，然后离开了。两天以后，驻武吉丁宜的日本宪兵队找到郁，软硬兼施，让他充当“通译”。郁达夫考虑几天后，决定担任，以方便开展抗日工作，但他坚决不领取日本人的报酬。

在担任“通译”期间，郁达夫利用各种机会掩护、支持华侨及印尼人民的抗日活动。胡愈之、王任叔、邵宗汉、沈兹九、张楚琨等人先后来到这里，得到了郁的庇护。在他当翻译的8个月中，武吉丁宜的日本宪兵没杀害过一个中国人，偶有被拘禁的，也都在郁达夫的巧妙周旋下获释。

郁达夫担任“通译”后不久，苏东日本州长官派人前来追缉陈嘉庚，并由汉奸带来两个参加过陈主持的南侨代表大会的委员，以指认陈。陈嘉庚当时已经从巴东乘船到爪哇去了。汉奸不会日语，郁达夫便对宪兵队长说：“陈嘉庚已经乘船回国了，这班家伙却来讨人！”宪兵队长听了大发脾气，吓得汉奸和那两个委员抱头鼠窜。郁达夫用中文对他们说：“中国人要像个中国人的样子！”

金丁回忆，他于1942年9月到达巴爷公务时，郁达夫已经留起了胡须，看上去像个日本人。郁请他到一家旅馆吃米粉，说话滔滔不绝，在座的人都插不上话。走在路上，金看到有警察向郁敬礼，印尼人都叫郁“端”（老爷或先生的意思）。郁达夫每周回巴爷公务一两次，其余时间都在武吉丁宜，每天陪宪兵部几个小兵喝喝酒，嫖娼私娼，还要时刻留神自己不说错话。郁达夫性格奔放，所以每次回到巴爷公务，在朋友面前，他可以无顾虑把憋了一个星期的话都倾吐出来，觉得十分畅快。

郁达夫想脱离宪兵部，但日本人不放他走。因为在当地想找个通晓英、荷、印尼等语言的人非常不易，而且郁能随时借钱给他们。郁达夫没办法，只好装

病，他鸡鸣即起，用冷水冲凉，让自己伤风；又吃鸦片、喝酒，让自己咳嗽……最后，他送了日本医生几瓶酒，开出诊断证明，才得以脱身。

离开宪兵部后，郁达夫在巴爷公务装作久居。当地华侨有事都去找他帮忙，他有求必应。例如，一个不相识的老太太要买一盒公价火柴，请他写个条子介绍；一个商人有几千公斤辣椒要申请出口准字，也来请他设法疏通；日本人要强租一家的房子，这家人也来找他帮忙；有人被抓，也来找他出面营救；有个人杀了人，要求减刑，也请他起草控诉书。

郁达夫为了长期潜伏，经常在日本宪兵身上慷慨花钱，摸清宪兵队内每一个人的性格、嗜好、习惯，并为自己编造了一份颇具传奇色彩的简历。他还专门娶了一位没有文化、其貌不扬的土著女子何丽有，用爱国华侨相赠的400余盾，开了一家叫“赵豫记”的酒厂。怕酒后误事，嗜酒如命的郁达夫不惜戒酒，并蓄起胡须，过起了严肃、谨慎的生活。

为了假装富翁，郁达夫家中的灯整夜开着，还照着给日本人填写的履历默写了一份，免得忘记。他最怕的就是自己说梦话，睡在宪兵部里时，他不让自己睡得太死，并对与他同房且关系不错的日本宪兵说，他老是做噩梦，所以一旦听见他睡下后有咿唔的声音，就立刻把他叫醒。王叔任看见过郁对着日本宪兵卑躬屈节的表情，觉得无比心酸。



1944年，郁达夫与儿子郁大雅在印尼苏门答腊的巴爷公务

1944年初，一个在新加坡听过郁达夫演讲的汉奸洪根培调到巴爷公务，出于私怨向日本宪兵告密说赵廉即郁达夫。日军立即在东京、上海等地展开秘密调查，很多朋友劝郁达夫去别处躲藏，郁却对胡愈之等人说：“我是躲避不了的，最近日本宪兵每天都到我家来喝酒闲谈，虽没说穿，显然已被监视了。”在此后一年多的时间里，宪兵们除了把对郁的称呼由“赵先生”改为“郁先生”之外，一切还是维持原状，常来找郁达夫借钱，“双方好像是尽欢而散”。

郁达夫在《自述诗》中说：“每到岁首，立作遗言。”自1944年1月因华侨汉奸告密后，郁达夫就对自己的结局早有心理准备，所以他到元

旦，照例写了一份遗嘱。

非 命

1936年，郁达夫有诗云：“但求饭饱牛衣暖，苟活人间再十年。”不料竟成诗谶。1945年8月29日，郁达夫在印尼苏门答腊失踪，时年四十九岁。

是晚8时许，郁达夫正在家中与几位朋友聊天，一个土著青年将郁叫出，说了几句话，随即，郁回到客厅与朋友们打了个招呼便出去了，衣服都未及换，穿着睡衣和木屐消失在茫茫夜幕中，从此再也没有回来。据他的朋友说，当时听见了外面有汽车引擎发动的声音。

关于郁达夫的失踪有以下几种说法：

其一，死于日本宪兵之手，这是目前的通说。

1946年，邵宗汉从棉兰苏门答腊联军总部情报处获得消息称，日本战犯供述，郁达夫于1945年9月17日被日本宪兵枪杀，同时遇害的还有几名欧洲人，遗骸埋在武吉丁宜附近的丹戎革岱。但研究者未从棉兰法庭的审讯记录中找到与郁达夫（化名赵廉）有关的记录，而且，整个东南亚都找不到郁达夫的遗骸。

胡愈之也认为郁达夫死于日本宪兵之手。1985年，胡愈之在纪念郁达夫遇难40周年座谈会上说：“中国现代第一流的诗人和作家郁达夫‘失踪’已经整整40年了。……在日本投降之前不久，他被宪兵发现是从新加坡来的抗日知识分子，知道很多日本的残酷暴行。……郁达夫是日本宪兵为了掩饰他们的战犯行为而加以秘密暗杀的。”

同年9月27日，新华社报道，日本横滨市立大学副教授铃木正夫找到了当年下令杀害郁的日本宪兵班班长，这名宪兵班班长还出示了当时下令的复印件。据说这几个宪兵平日里无恶不作，声名狼藉，而郁达夫对他们的行径了如指掌。他们奉命绑架郁之后，害怕郁说出对自己不利的话，便在森林里将郁达夫活活扼死。之后，直接参与杀害郁达夫的两个宪兵下落不明。但由于铃木正夫始终没有公开宪兵队队长的真实身份，因此这种说法颇受质疑。

其二，可能死于印尼独立军之手。日军投降以后，很多印尼共产党人开始捕杀日军和亲日分子。郁达夫曾担任日军翻译，而印尼独立军与华侨联系较少，

并不知道郁的真实身份。所以，当晚将郁叫出去的印尼人可能是独立分子。但是，反对者认为，郁达夫上了一辆小汽车后失踪，当时在印尼只有日本人有小汽车，所以郁达夫不太可能死于印尼人之手。

其三，可能由华侨朋友秘密掩护转移途中出现意外。郁达夫可能由在武吉丁宜、巴爷公务的华侨组织协助秘密转移。鉴于当时复杂的社会形势和闭塞的交通环境，郁可能在途中出现意外。

其四，可能是死于国民党特务机关之手。

抗战胜利后，富阳郁家所在那条小弄被命名为“达夫弄”，以纪念郁达夫。

郭沫若曾感慨，郁达夫在抗日战争中遭遇酷烈，是不折不扣的“妻离子散，家破人亡”：长兄郁华在上海为伪组织所暗杀；夫人王映霞与其离婚；两个儿子，一个在家乡，一个靠着父执的资助；母亲在富春失守时，不肯逃走，活活饿死；本人则在抗日胜利之后死于非命。

1952年，经中央人民政府批准，追认郁达夫为革命烈士。

评 说

夏衍说：“达夫是一个伟大的爱国者，爱国是他毕生的精神支柱。”

胡愈之说：“在中国文学史上，将永远铭刻着郁达夫的名字，在中国人民反法西斯战争的纪念碑上，也将永远铭刻着郁达夫烈士的名字。”

刘海粟在《漫论郁达夫》中说：“达夫无意做诗人，讲到他的文学成就，我认为诗词第一，散文第二，小说第三，评论文章第四。”

鲁迅说：“郁达夫是创造社中最无创造嘴脸的人。”

郭沫若盛赞郁达夫：“他的清新的笔调，在中国的枯槁的社会里面好像吹来了一股春风，立刻吹醒了当时的无数青年的心。他那大胆的自我暴露，对于深藏在千年万年的背甲里面的士大夫的虚伪，完全是一种暴风雨式的闪击，把一些假道学、假才子们震惊得至于狂怒了。”

郁达夫遇害10周年时，关山笛写下了悲壮的悼诗：“斑白犹存稚子心，人间名利一尘轻；今朝痛觉诗人梦，血奠神州头作樽！”

刘海粟评价郁达夫的诗：“他的诗，得力于黄仲则、洪北江，对清代名家吴伟业、王士禛、袁枚、朱竹垞、赵瓯北、王昙、龚定庵都有过涉猎。在唐诗

中，他酷爱白居易和刘禹锡。为了畅而不滑，外秀内浑，他还认真研究过阮籍、嵇康、陶渊明、谢朓、鲍照的著作。作词不多，偶一为之，如楷书大家放笔写行草，言情状物，略倾柳永与纳兰容若，而沉郁过之。”

鲁迅后来评价郁达夫的作品说：“白者嫌其已赤，赤者嫌其太白。”

有人将郁达夫与苏曼殊进行对比，说曼殊的生活比作品更浪漫，而达夫的作品则比生活更浪漫。

司马长风在《中国新文学史》中说：“鲁迅的文字比郁达夫凝练、冷隽，但是从审美眼光来看，不过是一把精光发亮的匕首；可是郁达夫的辞藻，尤其《沉沦》的辞藻，则如斜风细雨中的绿叶红花，不但多彩，并且多姿。”“郁达夫由于心和脑无蔽，所写的是一个有情的真实世界，而鲁迅蔽于‘疗救病苦’的信条，所写则多是没有布景、缺乏色彩的概念世界（只有《在酒楼上》、《故乡》少数除外）；在文学的浓度和纯度上，鲁迅不及郁达夫。”

郭沫若说：“然而达夫是完成了一个有光辉的特异的人格。鲁迅的韧，闻一多的刚，郁达夫的卑己自牧，我认为是文坛的三绝。”



周作人

周作人（1885—1967），原名槐寿，又名奎缓，字星杓，自号启孟、启明（又作岂明）、知堂等，笔名仲密、药堂、周遐寿等。浙江绍兴人，现代散文家、文学翻译家、学者。

关键词：印象、淡漠、悲苦、人本、雅趣、性情、文艺、教学、少年、婚恋、怡怡、闯墙、疏离、自由、立场、附逆、受审、晚境、非命、评说、比较

印 象

刘半农曾回忆与周作人初见时的情景：“余已二十七，岂明已三十三。时余穿鱼皮鞋，独存上海少年滑头气。岂明则蓄浓髯，戴大绒帽，披马夫式大衣，俨然一俄国英雄也。”

美子这样描写周作人：“周作人好似一个考八卦文的（老学士），眼上架着金丝眼镜，嘴上留着清秀的仁丹小胡，一望而知是鲁迅的

弟兄。只是周作人讲的完全是绍兴话，声音很低，谈话时似乎没有乃兄起劲，可是也并没有一丝（师爷气），待任何人都是客气的。”

温源宁写道：“周先生总是温文尔雅，静若处子，说话有如窃窃私语，走路几乎像老太太；然而，他有那么一种超脱之态（是不够亲近呢，还是暗中藐视呢，很难说），人们在他面前，便难以无拘无束，他冷眼旁观，也许不免窃笑。他清淡对客，文质彬彬……叫人无法对他亲亲热热，他那形如枪弹的头一上一下地摆动起来，这就表示着，你可以跟他亲近，却不要太随随便便。当然，谁也不能对他毫不客气。刚跟他会面的时候，大家总是尊敬他，这尊敬，若是来自敌手，就会转为害怕，若是来自朋友，就会转为亲近，亲近得如兄如弟，互有好感，不过绝不会到热诚相与的地步。”

温源宁还说：“周先生还有另外一面……他大有铁似的毅力。他那紧闭的嘴唇，加上浓密的胡子，便是坚决之貌。他洁身自好，任何纠葛，他都不愿插足，然而，一旦插足，那个拦阻他的人就倒霉了！他打击敌手，又快又稳，再加上又准又狠，打一下子就满够了！……在高级会议上，他发言短而句句中肯……他绝不慌张，老是沉着、冷静，他给我们的印象是这么一个人：能够保持轻松自在的心情就高兴至极，不过，若有风浪袭来，还是照样高兴。”

朱杰西写周作人走路：“他带着一些兴奋的样子走向书架或者别的地方去，而姿态很像一种醉汉的碎步，或者说犹如火焰的欢心舞蹈，生命的活跃充分表现了出来，与平常在外面的枯淡的神情完全不相同。”

抗战时期，周作人到苏州时，陶亢德到苏州火车站迎接，江苏教育学院的学生们也在月台列队欢迎，陶回忆：“听得一声‘立正’，欢迎的学生个个挺起脊梁向知堂致敬了。知堂答礼的样子后来雨生形容得甚妙：‘好像老农闲步田间时的偶一俯视新苗。’”

辛朗回忆：“周作人是长着一个团团的面庞，初看起来很有些绅士的样子，但没有使人望而生畏的气魄，像普通说的忠厚长者倒有几分近似，他说起话来有些嗫嚅，在说话间用‘或者’以及‘也许’的地方，尤其在对某种事物要下批评了，总是最多用的，一双近视眼透过眼镜所折射到的地方常是很近，使人很容易想到一个村姑，是那样含羞，也是那样保留着几分稚气的。”

尚钺这样描述周作人：

“兔嘴式的日本小胡子上面，耸着两朵不大的深黑浓眉。在这样的胡子与眉毛之间，永远是刮得发青光的‘平静’的瓜子脸。不过这脸上的摆饰却很醒目：一个使人看着发冷的平凡的女性的小鼻子和两只老是在窥探他人隐秘的女性眼睛。这眼睛看来虽然很简单，但被两片无边的近视眼镜一罩，却显着有些复杂：像时时在侦察谈话的对手，也像刻刻在审视自己说话的斯文舌头。”

说得抽象一点，这面孔上似乎永远挂着一种深知‘个人自扫门前雪’好处的日本式的聪明孀妇的神情……总是缭绕着一种所谓‘淡漠悲哀’的表情。……有一个朋友当时称这面孔为‘小老人’，到今日我还觉得毕肖。”

碧云在《周作人印象记》中回忆，她第一次和朋友去拜访周作人，周家大门紧闭，旁边开有一个长约四尺宽二尺的小门，二人很是诧异，心中想不会就如小猫一般从这个小门钻进去吧。果然，周家的工友从小门出来，领着二人从小门钻进去。告辞时，周坚持要送二人，于是碧云又得以“亲眼看到他也弯着腰穿过小洞门”，将二人送到大门口。

徐淦回忆其于1943年见到周作人时的情形：“他不如发表《五十自寿诗》时刊物上登的相片那么丰润，满面红光，这几年工夫变得瘦削了，一脸晦气，近视镜后面的目光带着冷峻。”

20世纪50年代，徐淦到北京，曾在周作人家中住过一段时间。徐在周家附近的小吃店用餐时，偶尔和伙计说起周作人，伙计便竖起大拇指说：“周先生是个好人，新街口一带谁不知道他！他老人家当大学教授和做官的时候，每月发薪发白面那天，一定把白面分散给四近揭不开锅的穷苦人家。谁要是去向他告帮，他从来不叫人失望，总是十块十块地接济人……”

叶淑穗回忆周作人：“他给我的第一个印象是：此人颇讲礼仪。记得第一次到八道湾去见周作人，我们走到后院最后一排房子的第一间，当我们轻轻地敲了几下门以后，来开门的是一位戴着眼镜、中等身材、长圆脸、留着一字胡、身穿背心的老人。我们推断这位可能就是周作人，可是开门的人，听说我们是找周作人的，紧接着就说，他在后边住。由于和周作人是初次见面，我们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就往后走，再敲门，他们回答说，周作人就住在这排房子的第一间。我们只得转回去再敲门。来开门的还是这位老人，不同的是穿上了整齐的上衣。”

淡 漠

周作人出生后，母亲鲁瑞发现这个孩子很安静，很少哭闹，即使肚子饿了，也只是努着小嘴左右觅食，并不哭。她对丈夫周伯宜说：“这孩子是耐性子。老大像我，他是像你的。”

周作人排行第二，幼时得过天花，身体较弱，父母对他的要求较松，对他的培养也不像对老大那样重视。鲁迅和周作人在一起时，基本都是由鲁迅做主，周作人只要照做就就行了。兄弟二人一路求学，都是鲁迅先行，周作人跟随，日后到北大任教，也是鲁迅为他联系安排。祖父下狱、父亲病重等变故让鲁迅过早承担了长子、长兄的责任，也给鲁迅留下了难以磨灭的记忆，但对周作人则鲜有触动。周家人都说，老二是周家的一个“福人”，鲁老太太曾感慨道：“其实他们兄弟，都生长在多灾多难的周家，谁也没有福可言，只是老二有一个比他大4岁，而且聪明能干又负责的哥哥，家里一切事情都有哥哥承担了。”

母亲还说周作人：“从幼小时期，一直受到大家的照顾，养成了他的依赖性，事事都要依赖家里人，特别是依赖老大。他对家庭没有责任感，在他的心里，家里的事都要由老大负责，与他无关，他比较自私。”

鲁迅回忆，祖父下狱后，兄弟二人在皇甫庄外祖母家中避难，受尽了冷眼，被亲戚们说成是要饭的。而在周作人的记忆中，他们“在皇甫庄避难的生活，是颇愉快的”。

1897年正月，周作人陪祖父的妾潘姨太到杭州陪侍因科考贿赂案被光绪皇帝钦判斩监候、羁押在杭州府狱里的祖父周福清。在杭州时，周作人住在花牌楼，被“拘在小楼里边”，“生活够单调气闷”。有学者认为，这段生活也是周作人淡漠性格形成的原因之一。

周作人曾有“鹤生”的笔名，典出于在日本留学时，蒋抑卮给他起的外号“鹤”，有种冷漠和孤傲的味道。



在日本留学时的周作人

八道湾的院子里有一棵大杏树，开花的时候，周作人每天从树下经过，却不知道花开了。鲁迅因此说周“视而不见”，他曾感慨：“像周作人时常在孩子大哭于旁而能无动于衷依然看书的本领，我无论如何是做不到的！”

林语堂说，鲁迅极热，周作人极冷。1944年，林在西安遇到沈兼士，相约登华山。路上，沈对林说，周作人在北平做日本御用的教育长官时，日本人将抗日青年关在北大红楼，夜半挨打号哭之声，惨不忍闻，周作人竟装痴作聋，视若无睹。沈兼士边说边流泪，林语堂不禁感慨：“热可怕，冷尤可怕！”

周黎庵记载，从1945年8月15日日本无条件投降到9月底，国民党政府进行了大规模的肃奸运动，逮捕了许多人。在这四十多天中，周作人经常到琉璃厂逛旧书铺，镇静自若，一点没有风雨欲来的恐惧情绪。

周作人被捕前，北大学生邓云乡到周的办公室请其写稿子，周当时正准备赴南京应付汉奸诉讼，他对邓的冒失并不气恼，只是轻松地说：“现在不是写文章的时候，将来一定给你写。”

王士菁回忆，周作人即使谈到激动人心的事或应该深刻反省的事时，也不激动，“仍若无其事，甚至有点麻木不仁”。谈到李大钊去世后掩护李的子女、保护李的文稿之事，他并不激动，“好像在叙述和自己并无多大关系的往事”；偶尔谈到自己落水之事，“也只是轻轻地说了一句‘糟了’，并无惋惜，也并无自责，好像谈的是别人的事情一样”。

佟伟回忆：“周作人不讲自己好，也不讲自己坏，对任伪职事不愿多谈。……我曾有意与他谈谈这个问题……但基本上失败了。有一次……提到此事他面带愁苦的表情，说：‘那也是不得已的事。’其他再不愿谈。又一次我提到此事，他则说‘我和一些老朋友，也需要生活’。……他做的好事……他也一句不讲，似乎没有发生过，又似乎已经发生了，但过去就过去了，不再值得讲了。”

周作人在给友人的信中谈到胡适：“（胡适）自然也有他的该被骂的地方，惟如为了投机而骂，那就可鄙了。我与适之本是泛泛之交，当初不曾热烈地捧他，随后也不曾随队地骂他，别人看来，或者以为是，或以为非，都可轻便，在我不过觉得交道应当如此罢了。”

妻子羽太信子去世后，周作人在给友人的信中说：“对然稍觉寂寞，唯老僧似的枯寂生活或于我也适宜。拟稍静定后可以多做点翻译工作也。”

悲 苦

1921年，病中的周作人曾写下这样的诗句：

“这过去的我的三个月的生命，哪里去了？
没有了，永远的走过去了！
我亲自听见他沉沉的缓缓地一步一步的，
在我的床头走过去了。”

1923年7月，与鲁迅失和后的周作人在《寻路的人》一文中写道：

“我是寻路的人。我日日走着路寻路，终于还未知道这路的方向。
现在才知道了，在悲哀中挣扎着正是自然之路，这是与一切生物共同的路，不过我们意识着罢了。
路的终点是死，我们便挣扎着往那里去，也便是到那里以前不得不挣扎着。”

周作人在《昼梦》中叹道：

“我是怯弱的人，常感到人间的悲哀与惊恐。

……

我曾试我的叫喊，却只有返响回来，告诉我的声音的可痛地微弱。
我往何处去祈求呢？却只有未知之人与未知之神。”

1928年9月，周作人发表《历史》一文，指出“天下最残酷的学问是历史”，“我读了中国历史，对于中国民族和我自己失了九成以上的信仰与希望”。不久，他又发表《青年脆》一文，说：“近两年来中国到处是人头脆，而青年似乎尤其脆得可以。”这年11月，周作人发表《闭户读书论》，从此闭门读书，不问世事。

次年，周作人写下《哑巴礼赞》，叹息“世道衰微，人心不古”，他说“语云：‘病从口入，祸从口出’；说话不但于人无益，反而有害”，“几千年来受过这种

经验的先民留下遗训曰：‘明哲保身’，几十年来看惯这种情形的茶馆贴上标语曰：‘莫谈国事’”。之后，他又写《麻将礼赞》，叹道：“我们的生活恐怕还是醉生梦死最好吧。”

周作人有一个长达十三字的署名：京兆布衣八道湾居士苦茶庵主。他形容自己的处境，爱用“苦”字，“苦雨斋”、“苦茶”、“苦住”等。

1932年，有署名“吾家予同”之人称周作人“尚保持五四前后的风度”，周在给俞平伯的信中称其“大误”，说：“自审近来思想益消沉耳，岂尚有‘五四’时浮躁凌厉之气乎？”

1934年，周作人五十寿辰时，作打油诗二首，其诗云：“前世出家今在家，不将袍子换袈裟。街头终日听谈鬼，窗下通年学画蛇。老去无端玩古董，闲来随分种胡麻。旁人若问其中意，且到寒斋吃苦茶。”其二云：“半是儒家半释家，光头更不著袈裟。中年意趣窗前草，外道生涯洞里蛇。徒羡低头咬大蒜，未妨拍桌拾芝麻。谈狐说鬼寻常事，只欠工夫吃讲茶。”

常风回忆，1938年夏，到北平接家眷的叶公超受中研院与北大之托，劝周作人南下。叶在北平的两个多月间，多次劝说周南下，但每次周总以南下有种种困难为由推脱，并请叶代为向在南方的朋友们说明。叶离开北平的前一日，到周宅辞行，临别时，周一直接送至街口，时天色已晚，常风在车里“隐隐约约看见周作人孤零零地站在那里。一阵秋风落叶扫地而过，他还兀然不动望着即将开动的汽车向我们挥手。我感到一阵说不出的凄凉。车子开后叶先生和我好半天都没说话……车子开到大街上后叶先生才叹了一口气，‘苦雨斋将来不知要变成什么样子！’”

1954年1月3日，这天是周作人的七十大寿（虚龄），他在日记中写道：“生日照例是不幸的日子，甚为不快，不知何时得脱此苦也。”

人 本

周作人幼年与祖母蒋氏（其父周伯宜的继母）生活，对祖母很是同情，他回忆：“我的祖母……在有妾的专制家庭中，自有其特别的苦境……那种苦忍守礼，如不坐石条，不饮龙眼汤的事，正是常有。至于生平不见笑容，更是不佞所亲知灼见也。”

由于祖母的际遇，周作人对祖父很是不满，他于晚年回忆，一次祖父骂祖母“长毛嫂嫂”，还含糊地说了一句房帙隐语，祖母便哭了起来，说：“你这成什么话呢？”周当初并不懂什么意思，后来才知道，祖母一家曾陷入太平军中，祖父说的便是此事。明白之后，他“对于说这样的话的祖父，便觉得毫无什么的威信了”。

周作人祖父的妾潘姨太是北京人，喜欢京剧。在花牌楼时，她偶尔找来《二进宫》之类的石印戏本，让周作人帮她描一本，自己也按上年的小字抄一本。潘姨太当时刚过三十岁，却要陪着一个监狱里的老头虚耗青春，年少的周作人心里对她生出许多同情。

虽然几乎每次家中的风暴都是潘姨太惹起来的，也带给祖母许多困碍，但周作人认为：“以平常的妇女处在特殊的环境里，总会有这种情形，这是多妻的男子的责任，不能全怪被迫做妾的人……”

周作人从小就关注女性命运，除了祖母、潘姨太，邻家拒婚茹素早卒的少女、杨三姑等也给周留下了深刻的印象，也成为他日后格外关注旧时代女性命运的原因。

由于周遭女性的遭遇，周作人憎恨蓄妾的男子，也因此，他日后对长兄鲁迅和三弟周建人颇有微词。他在山中杂信中说：“我平常有一种偏见，以为做不必要的恶事的人，比为生活所迫，不得已而做恶者更为可恶；所以我憎恶蓄妾的男子，比那卖女为妾——因贫穷而吃人肉的父母，要加几倍。”基于以上原因，他对提鸟笼的人也极为反感，认为“同缠足一样是痛苦的赏玩，是一种变态的残忍的心理”。

周作人大姑去世后，其女儿珠姑因不堪同父异母兄嫂的虐待，与一个茶房店伙私奔，做了那人的妾。一年，珠姑托人给鲁老太太带来一些礼物，说想念外婆家，希望能让她前来走动。鲁老太太与家人商量后婉辞谢绝了。周作人晚年提及此事很是后悔，他说：“我家自昔有妾祸，潘姨刚才于两年前出去，先母的反感固亦难怪，但我们也摆起道学家的面孔来，主张拒绝，乃是绝不应该的，正是俞理初的所谓虐无告也。回想起这件事，感到绝大的苦痛，不但觉得对不起大姑母，而且平常高谈阔论的反对礼教也都是些废话。”

周作人的叔叔伯升只比周大两岁，二人自小一起上书房念书，后又一起到南京上学。1904年，周作人的祖父去世，当时作为长子的周作人父亲早已去世，长孙鲁迅在日本留学，周作人便顶替了祖父葬礼中“孙子”的位置。不久，叔

叔伯升从学校回来奔丧，周作人本以为自己可以卸任了，但却未得到许可。周作人不知道是因为礼教的规定还是仅仅因为伯升是庶出，他认为，如果仅仅是后者，那对伯升实在是极不公平的。周作人与伯升关系一直很好，伯升 37 岁早逝，周作人很是为之叹息，晚年在回忆录中亦多次谈及。

周作人很注重对儿童心理的研究，他多次指出中国的儿童书籍太少，不能满足孩子们的要求，到晚年，他为自己当初没有学习绘画，不能为儿童们画画而遗憾。他还从《太平广志》中为儿童玩偶找出了中国名字——“新妇子”。

冯至曾对静远说，周作人在男女关系上比较开明，北大某教授曾写信追求一女学生，女学生将信件公开，某教授被免职。周作人曾为之鸣不平。

周作人评价中国书籍有一条独特的标准，就是看作者“对待人的态度”，特别是“对待女人、儿童的态度”。依此标准，中国书籍中惟有《红楼梦》是好的，《西游记》和《聊斋志异》可以给儿童带来快乐，故可以一读。《水浒传》中，他最喜欢鲁达，最憎恶武松，因为武松嗜杀，杀嫂子，血溅鸳鸯楼，虽是中国传统的英雄，在他看来则是狗熊；而鲁达在水浒英雄中杀人最少，仅为一入，这一人还是因无奈和失手。

周作人晚年常写文章责备鲁迅“娶妾、多妻”，孙郁认为，周之所以对长兄如此苛刻，“一是因羽太信子之故而结下的怨恨；二是从朱安的角度考虑问题，觉得朱安太可怜”。

雅 趣

周作人在八道湾的寓所苦雨斋，可谓“谈笑有鸿儒，往来无白丁”，这里是当时文学界名人雅集的地方，认识的，不认识的朋友，都可以前来，“推门即入，不拘形迹”（张琦翔语），经常前来的名士有钱玄同、刘半农、黎子鹤、马季明、徐祖正、俞平伯、沈尹默等人。

张中行回忆，周作人以态度温和著名，他的苦雨斋从不将访客拒之门外，每有人来，总是客气接待，对坐在椅子上，不忙不迫，细声微笑地谈闲话。“几乎没有人见过他横眉竖目，也没有人听过他高声呵斥。”

周作人好饮茶，尝言，于瓦屋纸窗之下，清泉绿茶，用素雅的陶瓷茶具，同二三人共饮，得半日之闲，可抵十年尘梦。



1920年，苦雨斋聚会，左起：
沈士远、周作人、刘半农、
沈尹默、马幼渔、沈兼士、
徐祖正、苏民生、钱玄同

在《雨天的书·自序一》中，周作人说：“今年冬天特别的多雨……在这样的時候，常引起一种空想，觉得如在江村小屋里，靠玻璃窗，烘着白炭火钵，喝清茶，同友人谈闲话，那是颇为愉快的事。不过这些空想当然没有实现的希望……只好随便写一两行……聊以对付这雨天的气闷光阴罢了。”

周作人常在散文中提到各地饮食，他晚年作品《知堂回想录》中更是有一章“路上的吃食”专门谈在各地求学时吃过的风味小吃。后钟叔河辑录《知堂谈吃》一书，在序中说：“谈吃也好，听谈吃也好，重要的并不在吃，而在于谈吃亦即对待现实之生活的那种气质和风度。”

周作人的《五十自寿诗》发表后，刘半农认为周的诗虽然不错，却“撒了谎”：周不会作画，从不写草字；玩古董有些瞎吹，种胡麻更非事实；寒斋不寒，炉火很旺；苦茶不苦，你若去吃，定是三炮台香烟和法国面包点心。

性 情

周作人出生的那天，他的一位堂房叔叔夜半归来，走进内堂门时，似乎看见一个白须老人站在那里，转瞬就不见了。后半夜，周作人便呱呱坠地。堂叔看见白须老人的传言不胫而走，传来传去，白须老人竟变成了老和尚。从此，周作人便被传言是老和尚投胎转世。周后来亦自承是一个和尚。

生病住院期间，周作人读了大量的佛经。从《鲁迅日记》得悉，鲁迅去探病时，常给他带去佛经，还特地去给他买过经书。他的早期作品常谈佛理，如《山中杂信》、《胜业》、《谈戒律》、《释子与儒生》等。但从上世纪40年代直至

其去世的20年间，其作品再难觅与佛理有关的言论，研究者认为，这大概与他晚年对现实的顿悟有关。

儿时，鲁迅对周作人说长庆寺的佛像有许多手，手里拿着各种东西，其中还有骷髅。周当时并不明白骷髅的意思，经鲁迅解释后，他感到非常恐惧，以后到寺中去都不敢正眼看佛像。父亲病时，周作人兄弟三人常听父亲讲《聊斋》，周记得其中有一种叫“野狗猪”的怪物，兵乱后到死人堆中，专门吃人的脑髓，当他听到父亲说肢体不全的尸体一起站起来，惊呼“野狗猪来了，怎么好”的时候，觉得实在阴惨得可怕。这两件事情让他记忆极为深刻，60多年后回忆起来都“不是很愉快的事情”。

鲁迅到南京读书后，周作人也很想从家里逃脱，原因一半与鲁迅相同，源于“衍太太”的挑拨离间，另一半是讨厌上街买菜。他倒不怕与小贩们讨价还价，而是因为祖父规定，上街一定要穿长衫。于是大夏天，他便只能穿着长衫，挎着篮子，走二里路到早市，挤在鱼摊菜担中间，酷热难当，他觉得，这对他来说，实在是“无形的虐待”。

杭州的拱宸桥很是繁华，这是周作人从绍兴到南京上学的必经之地，但他经过四五次，一直没有上过岸。一次，由于船到杭州较晚，来不及进城，船上的人便只能上岸过夜。周住的那家客栈隔壁住了一个“野鸡”，他刚要了一碗汤面，茶房便来劝他去隔壁“白相”（玩），不一会儿，隔壁的“小姐”和服侍她的“大姐”轮番来劝他过去，周好不容易将她们打发走。这个客栈的臭虫、蚊虫，隔壁没有生意的主仆喁喁的聊天声，又让周作人实在觉得心烦，到了半夜便下楼结账，乘船进城。以后路过，他再也没有勇气上岸去了。

1904年冬，周作人到北京考官费留学，他去听了三回京剧，既感受到了京剧的精华，也看到了糟粕。其中一次是谭鑫培的，周平常讨厌京戏里的长音，听了有一种生理上的不愉快，但这次听谭老板的戏却没有这种反感。又一次是两场偷情戏，很是淫褻。这次经历给周留下了极为糟糕的印象，以后在北京的40多年中，他再不曾看过一场京戏，只要听见“暖暖暖”的唱腔，便“衷心发生厌恶之感”。

在日本留学期间，周作人“过得颇为愉快”，既“没有遇见公寓老板或是警察的欺侮”，也没有受到过国际事件的刺激，如鲁迅所经历的日俄战争中屠杀中国侦探的刺激。他对日本印象很好，很快习惯了日本的生活方式，融入日

本文化。留学6年间，他从未回过国，东京已然成了他的第二故乡。

周作人喜欢日本式的生活方式，他说：“日本住房，几张席子（榻榻米），一张炕桌，一副坐垫，看书、写字、吃饭都是这张桌子，晚上睡觉，拉开墙柜，扯出被子就睡，搬家也简单方便。”梁实秋曾说：“我记得他写过一篇文章赞美日本式的那种纸壁地板蹲坑的厕所，简直匪夷所思。”

周作人翻译日本作家江马修的小说，将题目翻译为“小的一个人”。他觉得此种说法不符合中文习惯，但又没有更贴切的译法。他将作品送到《新青年》去发表，陶孟和提笔加了一个“小”字，于是题目变成“小小一个人”，一下子便生动起来。周对陶十分佩服，称其为“一字师”。

1926年，张竞生主编的《性史》一书出版，一时间举国哗然，张竞生被文学界戏称、讽刺为“性学博士”，但周作人却公开表示支持张。周说：“假如我的子女在看这些书，我恐怕也要干涉，不过我只想替他们指出这些书中的缺点或谬误，引导他们去读更精确的关于性知识的书籍，未必失色发抖，一把夺取淫书，再加几个暴栗在头上。”

一次闲谈中，张中行对周作人说，希望他能编一本日本俳句，因为没有比他更合适的人了。周作人听罢，郑重拒绝道：“没有那个本事，办不了。”20世纪30年代，在北大的一次诗歌讨论会上，郑振铎、冰心等人人都做了长篇的发言。轮到周作人时，周只说自己不懂诗，所以不能说什么。

周作人说：“我从小读《论语》，现在得到的结果除中庸思想外，乃是一点对隐者的同情。”他崇拜陶渊明，20世纪30年代有人称他为现代陶渊明，他高兴地将其引为知己。

1930年，周作人去辅仁大学演讲，该校英语系一年级学生邓广铭听完了全部的六次演讲并做了完整记录。演讲结束后，邓将记录稿拿给周看，周校改一遍后交出版社出版，这就是《中国新文学的源流》一书。周作人的演讲既无讲义亦无提纲，周说邓的记录稿不但绝少错误，还条理分明。书出版后，周作人把稿费700元全部送给邓广铭，邓用这笔钱买了一套线装的百衲本二十四史。

张中行曾听赵荫棠说，周作人任伪职后，一位落魄的北大学生曾求他介绍工作。这位学生第三次上门时，正赶上屋内有客人，门房挡了驾，但学生以为是周推托，怒气难平，在门口大骂起来，声音高到内院也能听得清清楚楚。几日后，这位学生便接到了任职的通知。有人问周，他这样大骂，怎么还帮他？

周答：“到别人门口骂人，这是多么难的事情啊，太值得同情了！”

张琦翔回忆：“周作人平时手不释卷，什么家务公事，统统委之于人。有一天，家里丢了两包大米，有人劝他追查一下，但他却说：‘没有那么多工夫查，耽误了看书，划不来，丢了算了。’”

周作人曾说，他的心里住着两个鬼：“绅士鬼”和“流氓鬼”，它们“指挥我的一切的言行”，“有时候流氓占了优势我便跟了他去彷徨，什么大街小巷的一切隐秘无不知悉，酗酒、斗殴、辱骂，都不是做不来的，我简直可以成为一个精神上的‘破脚骨’（小流氓）。但是在我将真正撒野，如流氓之‘开天堂’等的时候，绅士大抵就出来高叫‘带住，著即带住！’说也奇怪，流氓平时不怕绅士，到得他将要撒野，一听绅士的吆喝，不知怎的立即一溜烟儿地走了。”

女师大风潮中，周作人写了一系列文章支持学生运动，其文笔辛辣犀利，丝毫不输乃兄鲁迅。但他出作品集时，却不收录此类文章。孙郁说：“（这）大约又是‘绅士鬼’起作用吧？这是一个矛盾的人，一个被精神困扰的痛苦的灵魂。”

周作人曾对赵荫棠说，他知道自己本性中有不少坏东西，因而如果做了皇帝，也许同样会杀人。

周作人惧内，对夫人羽太信子言听计从。“九一八事变”后，北平局势极不安稳，一遇风吹草动，信子就叫人将八道湾门口挂的“周宅”的牌子取下，换成“羽太寓”，并挂上日本旗。周听之任之，不加制止。鲁迅听说后，慨叹道：“现在八道湾只有老二一个中国人了，而他又是如此昏。”

抗战胜利后，周作人多次引用《东山谈苑》典故：倪元镇为张士信所窘辱，绝口不言。或问之，元镇曰：“一说便俗。”晚年，他对杜牧的“忍过事堪喜”极为激赏，多次表示“寿多则辱”，“即使长命，在四十八岁内死，最为得体”。

张中行回忆，周作人与鲁迅一样，琐屑小事也一丝不苟。书籍总是整整齐齐；给人写信，八行信笺用毛笔书写，总是最后一行署名，恰好写满；给人寄书，总是包得棱棱角角，整整齐齐；友人送他图章，他也要糊个方方正正的纸盒，将图章装起来。

俞平伯说周作人：“我们常不免是抒情的，知堂先生总是合礼，这个态度在以前我尚不懂得。十年以来，他写给我辈的信札，从未有一句教训的调子，未有一句情热的话，后来将今日偶然所保存者再拿起来一看，字里行间，温良恭俭，我是一旦豁然贯通之，其乐等于所学也。在事过情迁之后，私人信札有

如此耐观者，此非先生之大德乎。”

鲁迅的儿子周海婴谈论叔叔周作人，不像父亲鲁迅那样“时时解剖别人，更多的是无情地解剖自己”。

文 艺

在南京上学时，周作人得到了一本插图本的英文《天方夜谭》，引发了他对外国文学的兴趣。他试着将其中的《阿里巴巴和四十大盗》翻译成文言文。翻译时，他对原文做了删节和修改：一是阿里巴巴死后，其弟凯辛娶了他的妻子，周认为不合礼数，将此删除；二是书中的女奴后来成了凯辛的儿媳，周在叙述她的命运时修改为“不知所终”。他以“萍云”为笔名将译文寄到《女子世界》发表。后此文又出了单行本，命名为“侠女奴”。

周氏兄弟在日本留学时，开始翻译外国小说，大多为东欧小说，译笔古奥，结集出版时起名为《域外小说集》（“域”为“域”的古字）。胡适称赞“域外小说集比林（琴南）的小说确是高得多”，“是古文翻译的小说中最了不得的好”。

《域外小说集》第一、第二册分别在东京和上海寄售，半年中，第一册在东京销售21本，第二册20本，第一册多售出的一本还是他们自己买的；在上海，两册均售出二十本上下，此后再无人问津。鲁迅在以周作人名义写的序言中说，销路不好的原因是小说都比较短，与我国传统的一二百回的章回体小说区别甚大，看过的人往往摇头说：“以为他才开了头，却已完了。”阿英则认为，周氏兄弟翻译虽用文言文，但仍旧保留了原来的章节格式，当时的中国读者极不习惯，有些佶屈聱牙，不受欢迎是很正常的。

“五四”前后，周作人的翻译小说集《点滴》（后更名为“空大鼓”）出版，全书21篇作品中，俄国、波兰、南非、匈牙利等被压迫民族的小说占了70%以上，其中俄国作家契诃夫的《可爱的人》、库普林的《晚间的来客》、安特莱夫的《齿痛》、波兰作家显克微支的《酋长》等在“五四”时期均产生了很大影响。

周作人自谦自己并非文人，也不是学者，他的工作只是打杂、砍柴、打水、扫地一类的工作。如搜集歌谣、童话、民俗，翻译东欧、日本、希腊文学作品等，都是高兴了来帮一手，但这只是在缺少人手的时候才行，如已有了专门的人，他就只得溜出去，另去做扫地砍柴的勾当了。

胡適到紫禁城拜见逊帝溥仪后，社会各界都开始关注“这个青年”的前途了。周作人的建议是溥仪最好出国留学，研究希腊罗马艺术，理由是他衣食无忧，最适合研究这些“无用学问”。

在《自己的园地》序中，周作人谈到其写作的原因，是“寻求想象的朋友请他听我无聊的闲聊”，是“因寂寞，在文学上寻求安慰”。

周作人提倡“多面多样的人道主义的文学”，认为这才是“真正的理想的文学”。他对作品的选择不拘一格，翻译了人生观迥异的梭罗古勃与库普林的作品，又翻译了在女子解放问题上与易卜生意见不同的斯忒林培格的作品。

汪静之的诗作“一步一回头，瞟我意中人”，受到周作人的极力推崇，周说：“这是旧道德上的不道德，方是诗情的精神。”

周作人喜欢诵吟张心斋的《幽梦影》，说是那样的旧，有时这样的新。

“五四”以后，周作人撰写了大量的散文，其风格平和冲淡，清隽幽雅，常以“风”、“雨”一起构成散文的“基本意象”。在其影响下，20世纪20年代形成了包括其学生俞平伯、废名等人在内的散文创作流派，被阿英称之为“很有权威的流派”。

周作人说：“我写文章平常所最为羡慕的有两派，其一是平淡自然，一点都没有做作，说得恰到好处；其二是深刻泼辣，抓到事件的核心，仿佛把指甲狠狠地掐进肉里去。”

曹聚仁评价周作人的文风，“可用龙井茶来打比，看去全无颜色，喝到口里，一股清香，令人回味无穷。前人评诗，以‘羚羊挂角，无迹可求’来说明神韵，周氏小品，其妙正在‘神韵’”。

周作人博览群书。一次，张中行从地摊上买到一本日本废性外骨的《私刑类纂》，内容丰富，插图幽默，很是有趣。后来张在与周的闲谈中提及此书，周立即举出其中的几幅插图，如同刚刚看过。到周家串门的朋友学生都知道，周作人永远是坐在靠窗的桌子旁，桌上放着一本书。他每天都要动笔写作，说没有别的事可做，不读不写闷得慌。

废名回忆，周作人作文从不打草稿，一遍写好，看一看有没有错别字，便不再修改，算是完卷。因为他说起稿便不免于重抄，重抄便觉得多无是处，想修改也修改不好，不如一遍写好。

新中国成立后，周作人继续从事翻译工作。他先后翻译了《俄罗斯民间故

事》、《日本狂言选》、《希腊拟曲》、《伊索寓言》等9部作品，与人合译《阿里斯托芬喜剧集》、《欧里庇得斯悲剧集》（共三集）、《石川啄木诗歌集》、《平家物语》等6部作品。

文洁若回忆，周作人每翻译一部作品，都力所能及地多找几种版本，然后选定自己认为最可靠的版本，如果个别词句和注释参考了其他版本，他就在注文中一一说明。他每次都加上详细的注释，在前言后记中交代作者生平、作品的历史背景、艺术特点等。立论精辟，提纲挈领，深入浅出，恰到好处。文洁若曾搬出原稿核对周作人翻译的稿件，从未找出过差错，每遇到译得精彩的地方，总不禁拍案叫绝。

周作人曾希望在译著后面多加一些注释，但出版社要求他压缩从简，他只能在页末略加几条简单的注。为此，他十分惆怅，提起这部译作便觉得“没有多大意思”、“没有什么可喜的”。

郁达夫曾比较鲁迅、周作人兄弟的文章，他说：“鲁迅的文体简练得像一把匕首，能以寸铁杀人，一刀见血。重要之点，抓住了之后，只消三言两语就可以把主题道破……周作人的文体，来得舒徐自在，信笔所至，初看似乎散漫支离，过于烦琐！但仔细一读，却觉得他的漫谈，句句含有分量，一篇之中，少一句就不对，一句之中，易一字也不可，读完之后，还想翻转来从头再读。”

教 学

冰心晚年回忆老师周作人：“我在燕大末一年，1923年曾上过他的课，他很木讷，不像他的文章那么洒脱，上课时打开书包，也不看学生，小心地讲他的，不像别的老师，和学生至少对看一眼。我的毕业论文《论元代的戏曲》，是请他当导师的，我写完交给他看，他改也没改，就通过了。”

冰心回忆：“我二十岁开始写作，那时还在上学，怕人家说我写文章，就起了个笔名。我的原名叫谢婉莹，婉是排行，冰与莹也有一点关系。记得当时周作人先生是我的老师，他不知道我已开始发表作品，上课时还拿我的文章来教我们。”

卜乃夫曾回忆上世纪30年代慕名到北京大学旁听周作人讲课的情景：“铃声响过不久，教室门开了，我的心弦微微有点儿颤动，跨进一个中等身材、个

儿不算太矮的人，着一件米灰色布棉袄裤，黑色布鞋、光头、白眼镜，全身上下给人一种整洁朴素之感。……他讲书正如他写文章，除正文外还有不少的插语。但他给我的最深印记，却是踌躇不决。他未开口之前，总要用手抓头，考虑一下，开口时则有点吞吞吐吐，辅助词用得很多。正像他写文章一样，似乎恐怕一句话说出去，会成为一颗炸弹。”

周作人满腹学问，但不善言辞，说话带着浓厚的绍兴口音，极不易听懂，走上讲台后，常让人觉得他手足无措，许久才站定，然后把两手分别插入棉袍兜儿里才慢慢开始讲课。学生形容他讲课如同拜伦笔下的波桑教授：“他讲起希腊文来，活像个斯巴达的醉鬼，吞吞吐吐，且说且噎。”

吴晓铃回忆，周作人在燕大授课时，给学生打分全部是中庸之道的M（成绩分为五个等级：优（E）、良（G）、中（M）、平（P）和劣（F））。燕大注册科的人找他说，五等应一应俱全。周答应改评，将成绩全部改成E后，从此便不肯到燕大兼课。

周作人曾应邀为清华文学社讲演，梁实秋回忆：“到了约定的那一天，他仆仆风尘地到了清华园。讲题是“日本的小诗”，他坐在讲坛之上，低头伏案照着稿子宣读，而声音细小，坐第一排的人也听不清楚，事后我知道他平常上课也是如此。一个人只要有真实学问，不善言辞也不妨事，依然受人敬仰，岂明先生便是一个实例。我后来看到他的讲稿发表，才明白他讲的原是松尾芭蕉等等的俳句。”

柳存仁考入北大后，曾去旁听周作人讲课，柳回忆：“他不是那种大声疾呼长于雄辩的人物，开口只是娓娓清谈罢，就是说话的声音也不特别响亮，所以四五排以后的听众就有点吃力。第一堂课听毕，往往五六十人就一窝蜂似的散了，到了第二回上课，剩下的就是真正选习的20余人罢了。”

谢兴尧回忆，北大曾请日本学者原田淑人讲考古学，由周作人进行翻译。周声音很细，说话很慢，好像很吃力的样子，翻译了两三次就换成钱稻荪翻译，钱的声音清楚明亮，学生很是满意。

何其芳在《论周作人事件》中写道：“据他（何的某位同学）说周（作人）上课总是晚到早退，而且下课后便慌忙地离开学校，因为他怕‘庸俗’的学生们去麻烦他。在街上他有一个特别的规矩，不招呼人。而且他暗暗地嫉妒着鲁迅先生。他曾经对我那位同学说，‘人们都说鲁迅对青年好……’他的意思颇

不以为然。……他的署名似乎是有等级的，大刊物是知堂，小刊物是智堂、跖堂，一直到印成书时才是周作人。”

少年

周作人幼时，与妹妹端姑睡在一个房间里。一次，周觉得妹妹的大拇脚趾很是可爱，便一口咬了下去，疼得妹妹大哭起来，大人闻声赶来，才知道是周的恶作剧。当时周作人正患天花，传染给了妹妹，周后来痊愈，妹妹却不幸夭折，去世时不满周岁。

邻居李家住着一个四五十岁的房客，个子很高，却留着细小的辫子，戴着一顶方顶的瓜皮帽，样子很滑稽。一次，有户人家嫁女儿，大家都去看新嫁娘，此人也在围观的人群中。周作人偷偷走到他后面，扯他的小辫子，由于辫子深压在帽子里，一扯动，帽子便飞了。此人也不生气，回头问周道：“人家连新娘子也看不得吗？”周作人见他的态度极好，下次便不再和他开玩笑。

少时，周作人在杭州花牌楼陪伴入狱的祖父时，首先遇到的烦恼事就是被臭虫咬。臭虫咬人既痛又痒，还起很大的肿块。周将一盘凉水放在床前的地上，在床上尤其是帐子的四角和两扇的缝合处找臭虫，找到后便将臭虫拨到盆中，不一会儿盆里就浮满了臭虫。另一件事就是挨饿。当时周十二三岁，正是长身体的时候，每日三餐之外，下午照例有一条糕干作为点心，但周总是不够吃。他回忆道：“没有别的办法，我就来偷冷饭吃，独自到灶头，从挂着的饭篮内拣大块的饭直往嘴里送，这淡饭的滋味简直无物可比，可以说是一生吃过的东西里最美味的。”

在周作人的记忆中，父亲伯宜公从不打小孩，但周建人却在《鲁迅故家的败落》中回忆，父亲唯一一次打孩子就是打了周作人，原因是周作人与凤升叔（即伯生）吵架，“祖父听到后生起气来，对我父亲说：‘伯宜，我和你约法三章，凤升不好归我教训，寿不好归你教训’，说着拖了凤升叔进屋去了，父亲……便扯了二哥到大堂前……要二哥朝着牌位跪下，一边打一边骂：‘打死你这不肖子孙！周家怎么会有你这样的子孙？’这是我父亲第一次打孩子，也是唯一的一次。我二哥不久就好像完全忘记了这件事……”

周作人的祖父好骂人，上至昏太后、呆皇帝，下至子侄儿孙，无不痛骂，

平常不骂的人只有姨太太和小儿子伯升，一次，伯升在学堂考了倒数第二，周作人考了第二，他骂道：“阿升这回没有考背榜，倒也亏他的。阿槐考了第二，只要用功一点本来可以考第一的，却是自己不要好。”

少时，周作人、周建人，以及本家的两个叔叔周冠五、周鸣山去周作人的大姑德姑姑家看潮。一路上，四个少年故意站在船侧两舷，将船摇晃得此起彼落，颠簸不堪。德姑姑的女儿吓得大哭，德姑姑出声制止，但四人却不买账，仍将船晃得像醉汉一样，一直到下船才停止。

四个人在德姑姑家的楼上住下，德姑姑待客很热情，每餐给他们做四大盘四大碗的全荤菜，盛一桶米饭。为了捉弄德姑姑，四个人商量出一个办法，有时将四大盘吃干净，四大碗不动；有时又将四大碗吃干净，四大盘不动；有时则只吃饭而不动一筷子菜；有时将一桶米饭全吃光，有时只吃半桶，有时却又颗粒未动。楼上设了两张床，德姑姑让他们两人睡一张，但他们全挤在一张床上睡，另一张空着。德姑姑怕他们晚上饿，给他们每人准备一盒点心，他们却故意半夜假装抢东西吃而发出打斗的声音，慌得德姑姑忙披衣上来查看，他们却又寂静无声地假装睡熟了。

德姑姑在楼上设了一个便桶，方便他们夜间之需，但他们却成天待在楼上，让他们上街，不去，看戏，也不去。大小便无论日夜都撒在便桶里，还不让人去倒，一定要等便桶盖浮起来了，才让老妈子用粪勺，一勺一勺地撒出去。气得德姑姑恨恨地说：“你们这班恶客，我该不邀你们来！”但到他们真要走时，德姑姑却又深情挽留。

一年夏天，德姑姑回娘家拜祭生母，午后已隐隐有雷声，天气极不好。但因继母蒋老太太的一句玩笑话，德姑姑起了误解，一定要回家去，众人怎么劝说也不肯听，说：“死也得去！”说罢便出门坐上了回家的船。没过多久，狂风大作，电闪雷鸣，暴雨如注，晦黑如夜。傍晚，噩耗传来，德姑姑在暴雨中落水，尸身次日才被捞起。

父亲去世，大哥鲁迅到南京求学，家中收租完粮的任务便落到周作人头上。周对这种生活很是失望，有一段时间，他在街头游荡，“几乎成了小流氓”。他结识了一名人称阿九的小“破脚骨”（小流氓），两人一起闲逛，但并不真去惹事。游荡到半夜，两人就近吃点夜宵。一次，他们在一位寿材店老板开的荤粥店吃粥时，阿九忽然正色问道：“这里边你们下了什么没有？”店主愕然不知

所对，阿九这才慢慢说道：“我想起你们的本行来，生怕这里弄点花样。”暗示店主在粥里下了毒药，店主不禁失笑。这种便是小“破脚骨”的一点把戏，周作人说：“我从他的种种言行之中，着实学了些流氓的手法。”

周作人与几位友人从上海出发到日本留学，到上海后，他们住在一家旅店。当时几个人正是年轻气盛，主张打倒迷信，破除敬惜字纸的陋习，所以上厕所时总是用报纸擦拭，引起了其他客人的嫌恶。旅店的住客联合抗议，对他们说愿意提供上厕所用的草纸，请勿再用字纸。几个人没有办法，只好屈服。

婚 恋

1897年正月，周作人到杭州陪伴羁押在杭州府狱中的祖父。在这里，他遇到了自己的初恋，隔壁姚家的养女，一位姓杨，人称“阿三”（三姑娘）的女孩。

周作人从不曾和三姑娘交谈过一句，也没有仔细看过她的面貌姿态。在他的记忆中，三姑娘“仿佛是一个尖面庞，乌眼睛，瘦小身材，年纪十二三岁的少女，并没什么殊胜的地方”，但却是他“对于异性的恋慕的第一个人”。每次三姑娘抱着猫来看他写字，他便“不自觉地振作起来，用了平常所无的努力去映写，感着一种无所希求的迷蒙的喜悦”。

有一天，潘姨太发泄她对姚姓一家的憎恨时说：“阿三那小东西，也不是好货，将来总要落到拱辰桥去做婊子的。”周并不明白婊子的意思，但他当时听了便想：“她如果真是流落做了婊子，我必定去救她出来。”

因母亲生病，大半年后，周作人回到绍兴。过了一个月，仆人阮升回绍兴，带给周一个让他震惊的消息：“杨家的三姑娘患霍乱死了。”周“很觉得不快，想象她悲惨的死相，但同时却又似乎很是安静，仿佛心里有一块大石头已经放下了”。

周作人对少年时在花牌楼的日子和三姑娘念念不忘。晚年，周作人写道：“我与花牌楼作别，已经有六十多年了。可是我一直总没有忘记那地方……”

1900年，周作人在绍兴娱园遇见了与他同年同月生的表姐郦，顿时心生爱慕，但郦表姐自小已定下亲事，周只能单相思。一次，周作人与一些小兄弟溜上楼找东西吃，无意中看见她的一件雪青纺绸衫，不禁穿上跳起舞来。后来，周读到一首日本诗歌《绛绢里》，描写一个男子接触到已故女友衣服时的感受，不禁产生了共鸣。郦表姐命运多舛，婚后因病早逝，只留下一张照片放在鲁老

太太那里。

周作人东渡日本后，鲁迅将他接到自己寄宿的伏见馆住下。刚到伏见馆，他便遇到了馆主的妹妹、兼做下女的乾荣子，一个十五六岁的少女，前来帮他们拿包，端茶倒水。乾荣子赤着脚在屋里走来走去，这双裸露的天足给周作人留下了深刻的印象，1921年，他在《天足》一文开篇便写道：“我最喜见女人的天足。”

1933年，周作人还曾梦见乾荣子。次年暑假，周作人携妻到东京度假，他于8月9日晚间，妻子、友人一起到本乡三丁目闲逛，而当年的伏见馆便在二丁目，周与乾荣子可能还有一次偶遇。而这次故地重游也给周作人的婚姻带来了风波，晚年羽太信子在与周作人争吵中，时常提及周作人这次“东京之行”时的“外遇”。

周作人在诗作《她们》中写道：“我有过三个恋人，虽然她们都不知道。……她未嫁而死，她既嫁而死，她不知流落什么地方，我无心去再找她了。养活在我的心窝里，三个恋人的她却还是健在。她的照片在母亲那里，我不敢去要了来看。她俩的面庞都忘记了，只留下一个朦胧的姿态，但是这朦胧的却最牵引我的情思。我愈是记不清了，我也就愈不能忘记她了。”



周作人与妻子羽太信子合影，左一为羽太信子，左二为周作人

周作人的夫人羽太信子是日本人，本为鲁迅兄弟在日本“伍舍”的女佣，1908年4月8日，周与19岁的信子初次见面，次年3月18日结婚。

1911年，在长兄鲁迅的催促下，周作人结束留学生涯，携妻返回绍兴老家。一次，羽太信子因琐事大发脾气，忽然晕倒在地，周家人不知所措。周作人经此一下，从此便不敢“忤逆”信子。后来，信子的弟弟羽太重久来到中国，信子又一次因发脾气而倒地，重久见后漫不经心地说，她是老毛病，过一会儿自己就好了。果然，过了一会儿，她便自己爬了起来。大家这才知道，她这是病态。

周建人回忆：“早在辛亥革命前后，他携带家眷回国居住在绍兴时，他们夫妻间有过一次争吵，结果女方歇斯底里症大发作，周作人发愣，而他的郎舅、小姨都指着他破口大骂，从此，他不敢再有丝毫‘得罪’，相反，他却受到百般的欺凌虐待，甚至被拉着要他到日本使馆去讲话。平日里，一讲起日本，总是趾高气扬，盛气凌人；讲到支那，都是卑贱低劣。而周作人只求得一席之地，可供他安稳地读书写字，对一切都抱着息事宁人的态度，逆来顺受。”

周氏一家搬入北京八道湾后，因周母年事已高，周家的财政大权便由信子接管。当时，鲁迅在教育部供职，每月收入300多元；周作人在北大任教，月薪240元；周建人虽无固定工作，但靠翻译、写作，也时有稿费收入。全家收入颇丰，但信子花钱无度，时常入不敷出。一次苏联盲诗人爱罗先珂建议羽太信子养些家禽家畜，信子买了四只小鸭子，鸭子要吃东西，信子便让管家徐坤去找，结果徐高价买来泥鳅喂鸭。

周作人对家事一概不管。周氏夫妇与鲁迅失和时，周作人说：“要天天创造新的生活，便只好牺牲与兄长的情谊。”

也有一些文章记述了羽太信子的另一面，俞芳在《谈谈周作人》中写道：周母说信子勤劳好学，有上进心。她对周母的照顾很是上心，比如，周母有肾炎，要吃西瓜，为了让婆母在冬天也能吃到西瓜，信子将西瓜熬成西瓜膏，这样老人一年四季都能吃到西瓜。她对周作人和孩子们的照顾也很周到。

徐淦在《忘年交琐记》中回忆羽太信子说：“上街采办，下厨做饭，扫地抹桌，洗洗刷刷，全由羽太信子里里外外操劳个不停。她完全是日本型的贤妻良母，鞠躬如也，低声碎步，温良恭俭让，又极像绍兴的老式妇女，使我一点也看不出从前知堂当教授，做伪官领高薪时她会变成阔太太，如今过苦日子才变成这样勤劳朴素。”

文洁若在《晚年的周作人》中回忆：“周作人的日籍妻子羽太信子生前，每餐必先在牌位（母亲鲁老太太、女儿若子、周建人的儿子丰三的牌位）前供上饭食，然后全家人才用膳。”钱稻荪对文洁若说：“羽太信子病笃说胡话时，讲的居然是绍兴话，而不是日语，这使周作人大为感动。”（据徐淦回忆，羽太信子“说不上几句像样的绍兴话”。）

新中国成立后，羽太信子加入了中国国籍，她拿着批准入籍的证书高兴地对住在周家的徐淦说着什么。因其说的是日语，徐并不明白其意，周作人在一

旁翻译道，信子说她太爱中国，渴望加入中国国籍，申请了许多回，终于如愿以偿，所以万分高兴。

羽太信子晚年，跋扈的性格并无太多改变，碰到不顺心的事便大发脾气。加上她体弱多病，精神状态几近崩溃。信子去世后，周作人在日记中写道：“余与信子结婚五十余年，素无反目情事。晚年卧病心情不佳，以余兄弟皆多妻，遂多猜疑；以为甲戌年东游时有外遇，冷嘲热骂，几如狂易。”

1962年4月6日，信子病重，送入北大医院急救。是晚，周作人在日记中写道：“灯下独坐，送往医院的人们尚未回来，不无寂寞之感。五十年余的情感尚未为恶罣所消失，念之不觉可怜可叹，时正八时也，书此志感。”两天后，羽太信子因冠心病病故于北大医院，享年75岁。

次年4月8日，为信子周年忌辰，周作人忆起妻子，在日记中写道：“今日为信子周年忌辰，忆戊申年（1908）初次见到信子，亦是4月8日也。”

怡 怡

周家朝北的套房里放了一张小床，幼时鲁迅和周作人便在床上玩耍。一次两人模仿戏中兄弟失散，沿路寻找的情形。二人在床上来回走着，大哥呀贤弟呀地叫喊，直到喊得声嘶力竭才停下来。

周作人少时，睡下后常听鲁迅讲故事。当时鲁迅已15岁，看了《十洲》、《洞冥》等书，每天晚上睡下后不立即就寝，而是将书中看到的仙怪鬼神的传说讲给弟弟听。讲的什么故事，周作人已经不太记得，但大哥讲故事的情形他却永生难忘，到晚年他写《儿童杂事诗》时，仍很怀念：“幻想山居亦大奇，相从赤豹与文狸。床头话久浑忘睡，一任檐前拙鸟飞。”

鲁迅对兄弟很是爱护，特别是对周作人。在兄长的羽翼下，周作人几乎感觉不到生活的压力，他说：“我始终同鲁迅在一处居住，有什么对外的需要，都有他去办了，简直用不着我来说话。”

鲁迅早年，经常与弟弟们互用署名，或混用笔名，特别是与周作人，但总体上看，鲁迅作品署弟弟名字的情况多一些，例如，他们在日本合译的《域外小说集》便只署了周作人一人的名字。

周作人和羽太信子结婚后，留学官费不够用，鲁迅便回国，到浙江两级师

范学堂任教，供养弟弟，支助弟媳一家（鲁迅多次支助信子的弟弟羽太重久，并负担其三次来中国的费用，还负担信子妹妹福子的学费）。鲁迅对一起回国的许寿裳说：“你回国很好，我也只好回国去，因为启孟将结婚，从此费用增多，我不能不去谋事，庶几有所资助。”

初入北大任教，对周作人无疑是个严峻的考验，周作人白天拟好讲义草稿，等晚上鲁迅下班回来帮他修正字句后，方用于第二天的讲课。

1917年，周作人病重，当时北京正流行猩红热，鲁迅整日愁眉不展，四处告贷，为周延医买药。周作人回忆，当他高烧不退时，鲁迅“也似乎有点儿张皇了，决定请德国医生来看，其时狄博尔是北京外国医生最有权威的人，虽然他的诊费不及意大利的儒拉大夫的贵，（但也）要十二块钱看一趟”。

当得知周作人只是出疹子，鲁迅便精神焕发地对许寿裳说：“启孟原来这么大了，竟还没有出过疹子……”当时他们住的绍兴会馆设施极为简陋，周作人病中，没有便器，小便只能用大玻璃瓶，大便则将骨牌凳翻过来，中间放上洋簸箕，簸箕里铺上厚粗草纸。每天周作人方便后，都是由鲁迅亲自倒到院子里的茅厕去。

1919年底，鲁迅全家搬入八道湾，房屋为鲁迅选购，并亲自设计修建。鲁迅选中此处，是看中八道湾空地宽大，适合弟弟的孩子们游玩。在鲁迅建造装修房屋之时，周作人却携妻赴日本探亲游玩。



由周作人撰书、鲁迅批校的《日本近三十年小说之发达》手稿



1922年5月23日，鲁迅（前排右三）与周作人（前排左三）及盲诗人爱罗先珂（前排右四）等人在北京世界语学会合影

1920年底，周作人患肋膜炎，鲁迅极为担忧，四处奔走，为弟弟筹集药费。因家中人多嘈杂，鲁迅将周送到西山碧云寺静养，他在这一天的日记里忧伤地写道：“清晨携二弟往西山碧云寺为二弟整理所租屋，午后回，经海甸停饮，大醉。”

阅 墙

周氏兄弟反目，也许儿时便有预兆。鲁迅的母亲鲁瑞曾对许羨苏说：“龙师父给鲁迅取了个法名——长庚，原是星名，绍兴叫‘黄昏肖’。周作人叫启明，也是星名，叫‘五更肖’，两星永远不相见。”后来也有人引用《诗经·小雅》之句说：“东有启明，西有长庚”，“两星永不相见。”

1923年7月14日，鲁迅日记记载：“是夜始改在自室吃饭，自具一看，此可记也。”17日，周作人的日记曾记载有关他与鲁迅矛盾的内容，但后来被他剪去了。19日，周作人将一封绝交信送给鲁迅，信中写道：“鲁迅先生：我昨天才知道，——但过去的事不必再说了。我不是基督徒，却幸而尚能担受得起，也不想责谁，——大家都是可怜的人间。我以前的蔷薇的梦原来都是虚幻，现在所见的或者才是真的人生。我想订正我的思想，重新入新的生活。以后请不要再到后边院子里来，没有别的话。愿你安心，自重。七月十八日，作人。”这日，鲁迅日记记载：“上午启孟自持信来，后邀欲问之，不至。”8月2日，鲁迅与朱安搬出八道湾。

次年6月11日，鲁迅回八道湾取东西，与周作人夫妇发生冲突，鲁迅日记记载：“下午往八道湾宅取书及什器，比进西厢，启孟及其妻突出骂詈殴打，又以电话招重久及张凤举、徐耀辰来，其妻向之述我罪状，多秽语，凡捏造未圆处，则启孟救正之。然后取书、器而出。”

当时住在八道湾的川岛（章廷谦）回忆，当时周作人拿起一个尺把高的狮形铜香炉就要向鲁迅砸去，被他劝下。而周建人听母亲说，鲁迅则在西厢随手拿起一个陶瓦枕，向周作人掷去，周才退下。

关于失和的原因，鲁迅从未在文章中提及，周作人也一再表示“不辩解”，他在《知堂回想录》中说：“大凡要说明我的不错，势必先说对方的错。不然也总要举出些隐秘的事来作材料，这都是不容易说得好，或者不大想说的，那

么即使辩解得有效，但是说了这些寒碜话，也就够好笑，岂不是前门驱虎而后门进了狼吗？”

周氏兄弟失和的原因，流传有许多说法，有人说鲁迅偷看羽太信子洗澡被发现。与鲁迅、周作人都有密切交往的川岛反驳说：“鲁迅后来和周作人吵架了。事情的起因可能是，周作人老婆造谣说鲁迅调戏她。周作人老婆对我还说过：鲁迅在他们的卧室窗下听窗。这是根本不可能的事，因为窗前种满了鲜花。……主要是经济问题。她（羽太信子）挥霍得不痛快。”

周海婴在《鲁迅与我七十年》一书中说：“我以为，父亲与周作人在东京求学的那个年代，日本的习俗，一般家庭沐浴，男子女子进进出出，相互都不回避。……直到临近世纪末这风俗似乎还保持着……70年代，我去日本访问，有一回上厕所，看见里面有女工在打扫，她对男士进来小解并不回避。我反倒不好意思，找到一间有门的马桶去方便。据上所述，再联系当时周氏兄弟同住一院，相互出入对方的住处原是寻常事，在这种情况下，偶有所见什么还值得大惊小怪吗？退一步说，若父亲存心要窥视，也毋需踏在花草杂陈的‘窗台外’吧？”

千家驹认为，羽太信子原本就是鲁迅的妻子，证据是鲁迅在1912年7月10日的日记记载：“午前赴东交民巷日本邮局寄东京羽太家信并日银十元。”千认为，这里的“羽太”即信子，鲁迅将给信子的信称为“家信”，可知他们是夫妻关系。还有人说，鲁迅的“迅”字与“信”字在南方是谐音，系指羽太信子。但大多数学者认为此种说法太过牵强。1912年5月，信子生下儿子周丰一，其弟重久送妹妹芳子来绍兴照顾信子。7月10日，鲁迅寄“羽太家信”，并不是寄给信子的，而是寄给日本的羽太家的。鲁迅日记中也有给信子写信的记载，写明是“与二弟妇信”，而非“羽太家信”。

日本人中岛长文根据周作人提到的“蔷薇色的梦”、鲁迅1924年6月11日日记中“其妻向之述我罪状，多秽语”、许寿裳说的“作人则心地糊涂，轻信妇人言，不加体察”、张凤举对郁达夫所言：信子“说鲁迅对她有失敬之处”、川岛说“周作人老婆造谣时说鲁迅调戏她”，以及周作人的译著《某夫妇》、文章《抱犊谷通信》等细节，分析猜测：1923年7月14日，鲁迅与信子因信子花钱大手大脚之事发生争执，鲁迅要求分家，故当日鲁迅一个人吃晚饭。17日，周作人发现大哥不与他们一起吃饭，问信子何故，信子便告诉周，鲁迅调戏自

己。周联想到鲁迅与朱安的关系，便轻信信子所言，于是给鲁迅去函，致使兄弟失和。

也有人认为，鲁迅、周作人兄弟失和的原因，一方面是长期一起生活造成的家庭矛盾；另一方面，大概与羽太信子的占有欲太强有关。鲁迅、周作人兄弟感情深厚，信子对此可能有所不满，信子希望丈夫只围绕自己打转，不希望丈夫与其兄长关系太过密切。这也可以从信子之妹芳子与周建人最后仳离之事中得到印证。

1964年，周作人在写给香港友人鲍耀明的信中说，赵聪的《五四文坛点滴》中“关于我与鲁迅的问题，亦与事实不远，因为我当初写字条给他，原是只请他不再进我们的院子里就是了。”赵聪的《五四文坛点滴》谈及周氏兄弟失和的文字，除了引证鲁迅日记外，仅有如下几句：“许寿裳说过，他们兄弟不和，坏在周作人那位日本太太身上，据说她很讨厌她这位大哥哥，不愿同他一道住。如此推断，周氏兄弟失和的原因是羽太信子不愿同鲁迅一道住。”

周建人认为两位兄长失和的原因是当家的羽太信子挥金如土。周家雇有许多仆佣，有绍兴家中的老仆人王照鹤、管家、烧饭司务、东洋车夫、打杂采购的男仆人七八人，还有打扫、洗衣、看孩子的女仆二三人，比祖父在前清做京官时请的佣工还要多。信子经常心血来潮，花样百出，有时饭做好了，却说想吃饺子，将一桌饭菜退回厨房，厨师赶紧另包饺子；被褥才用一两年，便不要了，赏给仆人，全部换新的。鲁迅不仅每月薪金交公，多年积蓄赔进去，有时还要四处借贷，穷得连夜间写文章吸香烟都没钱买。鲁迅到上海后，对周建人谈及八道湾时的生活，说：“我已经涓滴归公了，可是他们还不满足。”

周建人还提及，一次，周作人说要将岳父母接到中国来同住，鲁迅很不赞成，认为多年来寄钱供养他们，已经情至义尽，今后可以继续养老送终，他们还有别的子女在日本，就不必接到中国来了。

许广平回忆，鲁迅谈及八道湾时的生活说，羽太信子花钱大手大脚，什么都要买日本货，一有钱就到日本商店买上一大堆；周作人一家无论大病小病，都要请日本医生诊治。钱花光了，便由鲁迅去借，有时鲁迅借了钱急忙回家，到门口看见日本医生的汽车，便感慨：“我用黄包车运来，怎敌得过用汽车带走的呢？”

许广平说，因为后来北洋政府欠薪，鲁迅工资不能上交，于是就变得讨厌

起来了。鲁迅对他说，管家徐坤很会讨周作人夫妇的喜欢，连周买双布鞋，做件大衣，都是徐从外面叫人回来试样子。徐的家眷与八道湾比邻而居，徐常将食品从墙头送过去。鲁迅看见后告诉信子，信子狠狠责骂了徐，但并不是骂他偷东西，而是责怪徐“为什么给他（鲁迅）看见了”。而周作人则说：“辞退他对我日常生活的照料没人能代替得了，还是留着吧。”

日本人增田涉说：“他（鲁迅）常买糖果给周作人的小孩，周作人夫人不让他们接受而抛弃掉。他用充满感慨的话说：好像穷人买来的东西也是脏的，这时候使我想起他常说的‘寂寞’这个词来。”

俞芳在《我记忆中的鲁迅先生》一文中提到，鲁老太太曾对人说：“我只记得：你们大先生（鲁迅）对二太太（信子）当家，是有意见的，因为她排场大，用钱没有计划，常常弄得家里入不敷出，要向别人去借，是不好的。”

俞芳还回忆，朱安曾“很气愤地”对人说：“她（信子）大声告诫她的孩子们，不要亲近我们，不要去找这两个‘孤老头’，不要吃他们的东西，让这两个‘孤老头’冷清死。”鲁迅也听到信子对孩子们呵斥道：“你们不要到大爹的房里去，让他冷清煞！”

1924年，鲁迅在一篇短文中署名宴之敖者，他曾对许广平解释过此署名的含义：“宴从宀（mián，深屋），从日，从女；敖从出，从放（《说文》作𠂔，从出从放）；我是被家里的日本女人逐出来的。”在两地书中，鲁迅也将羽太信子成为“宴太”。

1925年，周作人翻译了罗马诗人喀都路斯的第一百首诗《伤逝》，中有“兄弟，只嘱咐你一声珍重”之句。不久，鲁迅发表同名小说《伤逝》，开篇便说：“如果我能够，我要写下我的悔恨和悲哀，为子君，为自己。”晚年，周作人在《知堂回想录》中写道：“《伤逝》不是普通恋爱小说，乃是假借了男女的死亡来哀悼兄弟恩情的断绝的……我也痛惜这种断绝，可是有什么办法呢，人总只有人的力量。”

发表小说《伤逝》后两周，鲁迅又发表小说《弟兄》，此文完全是描写1917年周作人出疹子，自己惊慌失措、悉心照料之事。他在文中向弟弟表达了“鹁鸪在原”（鹁鸪亦作脊令，一种生活在水边的小鸟，当它困处高原时，就悲鸣向同伴求救，《诗经》中有云：“脊令在原，兄弟难急”）的意思。

鲁迅收藏的现代作家的译著中，以周作人的译著种类最多。二人失和后，

鲁迅仍搜集弟弟的作品。

《语丝》被查封后，鲁迅担心周作人的安危，给川岛写信说：“他之在北，自不如来南之安全，但我对于此事，殊不敢赞一辞，因我觉八道湾之天威莫测，正不下于张作霖，倘一搭嘴，也许罪戾反而极重，好在他自有他之好友，当能相助耳。”

一次，周作人的一部译稿交给商务印书馆出版，鲁迅去时，编辑正在校勘，鲁迅说：“启孟的译稿编辑还用得着校吗？”在商务印书馆工作的周作人说：“那总还是要看一遍的吧！”鲁迅这才默不作声了。

1933年，鲁迅再次向弟弟发出求和的讯号，他在其诗《题三义塔》中写道：“度尽劫波兄弟在，相逢一笑泯恩仇。”

1936年10月，平津地区的104位教授联名发表《平津文化界对时局的意见书》，周作人没有参与此事。鲁迅逝世后，周建人给周作人写信说：“（鲁迅）又说到关于救国宣言这一类的事情，谓连钱玄同、顾颉刚一般人都具名，而看不到你的名字，他的意见，以为遇到此等重大问题时，亦不可过于退后云云。”

与鲁迅断交后，周作人依旧平静地上课、作文。但他在1923年7月25日所写的《自己的园地·旧序》中，重复了7月18日写给鲁迅字条中的话：“过去的蔷薇色的梦都是虚幻。”

1924年6月，周作人写《破脚骨》一文，据川岛说，此文是针对鲁迅，在文中，周暗示鲁迅是个“无赖子”。

舒芜在《周作人对鲁迅的影射攻击》一文中说：“周作人在公开发表的文字中，对鲁迅的人身攻击却是时时处处，一触即发，常常是非常恶毒的。”

周作人对鲁迅和许广平的结合亦有微词，他说鲁迅好色、纳妾，晚年，他的日记中仍有“兄弟皆多妻”之语。

虽然失和，但兄弟二人却没有断了联系，他们都在《语丝》写文章；有共同的朋友，这些朋友经常在同一天先后拜访二人，周建人、川岛不止一次充当了二人沟通的桥梁。二人还一致对外，在女师大风潮、“三一八惨案”中，周作人在鲁迅起草的《关于女师大风潮的宣言》上签了字；在鲁迅与陈源的比战中，周作人毫不犹豫站在了长兄一边。

荆有麟回忆，二人失和后，还常在北大教员休息室见面，一接触便起争执。可一旦有人攻击周作人，鲁迅便用各种笔名代弟弟应战。成仿吾和鲁迅论战时，

周作人也在其文章中为鲁迅帮腔。“三一八惨案”发生后，鲁迅被列入北洋政府的缉捕名单，周作人知道后，马上托人通知鲁迅。

周作人的《五十自寿诗》发表后，友人们纷纷唱和，引发一场风波。鲁迅却能理解二弟，他在给杨霁云的信中说：“周作人之诗，其实是还藏些对于现状的不平的，但太隐晦，已为一般读者所不豫……”许多年后，周作人谈及鲁迅对他的上述评价时说：“当时胡风辈闹得满城风雨，独他一个人在答曹聚仁杨霁云的书简中，能够主持公论，胸中没有丝毫芥蒂，这不是寻常人所能做到的了。”

1936年10月19日清晨，鲁迅逝世。第二日，周作人恰好有一堂《六朝散文》课，他没有请假，而是挟着一本《颜氏家训》缓缓走进教室。在长达一个小时的的时间里，周作人始终在讲颜之推的《兄弟》篇，只字未提其他事情。第一堂课下课前几分钟，周挥一挥袖子，掸了掸粉笔灰说：“对不起，下一堂课我不讲了，我要到鲁迅的老太太那里去。”这个时候，大家发现周的脸色非常难看。柳存仁回忆：“他并没有哭，也没有流泪，可是眼圈有点红热，脸上青白的一层面色，好像化上了一块硬铅似的。这一点钟的时间，真是一分钟一秒钟的慢慢的挨过，没有一个上课的人不是望着他的脸，安静地听讲的。这个时候容易叫你想起魏晋之间的阮籍丧母的故事。”

新中国成立后，周作人写了《鲁迅的故家》、《鲁迅小说里的人物》等作品，在谈及鲁迅时，也会称“家兄”。陈迹冬回忆，他在周作人屋中见到过鲁迅拓的汉碑，一次，周送他出门时，指着外院的丁香树说：“这是家兄种的。”

1958年，周作人在给曹聚仁的信中，谈及上海鲁迅墓前的塑像说：“死后随人摆布，说是纪念其实有些实是戏弄，我从照片看见上海坟头所设塑像，那实在可以真是最大的侮辱，高坐在椅上的人岂不是头戴纸冠之形象乎？假使陈西滢辈画这样一张相，作为讽刺，也很适当了。”

徐淦回忆，他在与周作人日常闲谈中常提到鲁迅，“知堂很坦率，从他的口吻中，我听出他对杰出的兄长之爱和敬，始终如一，像两人儿时、少时、青壮年、中年时的莫逆有增无减”。羽太信子一次给徐送茶时，也提到鲁迅，周作人当时翻译信子的话说：“内人告诉足下，自从足下来后，院子里的左邻右舍，都对她说，她们觉得又像过去大先生住在这里的时候，看到通宵在灯下干活的情形了，她们对大先生都是很敬爱、挺怀念的。”

对于长兄，周作人《在知堂回想录》中说：“我很自幸能够不俗，对于鲁迅研究供给了两种资料，也可以说对得起他了。关于鲁迅以外的人我只有对许季荊一个人，有要订正的地方，如上边所说的，至于其他无论什么样人要怎么说，便全由他们说去好了。”言下之意，当年他有对不起鲁迅之处。

周建人说，鲁迅逝世前几天，身边还放着周作人的书，闲时常翻阅。而1966年7月2日，周作人开始阅读鲁迅的杂文。这对兄弟在即将离世之际，都不约而同阅读对方的文章，实在让人感慨万千。

周作人不仅与长兄鲁迅失和，与三弟周建人的关系亦不睦。

据周海婴记载，羽太信子怀孕后，其妹妹芳子从日本到绍兴照顾信子。信子得到芳子无微不至的照顾后，渐渐离不开芳子了。为了把芳子长久留在身边，她便准备撮合芳子和小叔周建人。周建人时正因青梅竹马的表妹病逝而十分悲痛。信子便乘机灌醉了周建人，将芳子推进周建人的房间。鲁迅谈及三弟的婚姻时，说是“逼迫加诈骗成局”。

据俞芳记载，在绍兴时，周建人与芳子关系尚好。周家迁到北京后，芳子看到姐姐大肆挥霍，十分羡慕，对信子言听计从，效仿信子，贪图享乐，常埋怨丈夫无能，不会赚钱。一次，周作人夫妇、芳子带着孩子去游玩，周建人准备同往，没想到，他走到车子旁边时，芳子一脸不屑地说：“你也去吗？”周建人看着妻子冰冷的表情，十分难受。

周建人到上海后，希望妻儿也一同到上海居住。但信子不让妹妹离开，芳

子也不愿离开，反而经常写信向周建人要钱。后来，周建人积劳成疾，患了肺结核，芳子仍拒绝到上海照顾丈夫。五年后，心灰意冷的周建人与王蕴如结合。

鲁迅去世的1936年冬天，鲁老太太八十寿辰，周建人、王蕴如到北京为母亲祝寿。结果，信子、芳子大闹寿宴，周建人与芳子的长



1912年，周作人（后排右一）、周建人（后排左一）与家人合影，前排左起：羽太芳子、鲁瑞（周作人之母）、羽太信子

子周丰二更是手持军刀从屋内冲出，要砍周建人，被亲友拦下。此后，周丰二打电话到日本领事馆，要求他们扣留周建人，将其“法办”。周、王二人无奈，只能提前回到上海。鲁老太太伤心地对俞芳说：“如果大先生还在，八道湾不敢如此嚣张……”

抗战爆发前，冯雪峰认为，要让周作人接触进步势力，他隐约表示让周建人去接近周作人。也有人对周建人说，生物学家秉志由上海一家书局供养着，周作人只要愿意来上海，生活完全不成问题，商务印书馆或其他书局可以供养。周建人想起鲁迅生前说过的周作人不如南来安全的话，于是致信周作人，恳请其来上海，但周作人未作复。

寿宴之后，周建人不再给八道湾寄钱，唯独通过母亲给大女儿马理（周鞠子）每月20元。抗战时期，周作人通过日本使馆，要求商务印书馆直接将周建人的一半工资，汇给周作人。兄弟关系更加恶化。

新中国成立后，羽太芳子向法院起诉，状告周建人“重婚”。一些老友发现芳子的诉状出自周作人之手（周作人只承认他改了几个字），叹道：“知堂老人坐不住，又出山了。”法院经过调查，判决周建人与芳子实际离婚成立，周丰二与周建人脱离父子关系。

刘哲民记载，新中国成立后，郑振铎、茅盾、叶圣陶（周海婴记载为叶圣陶、胡愈之）三人试图为周作人、周建人兄弟调解。他们拉着周建人到八道湾做客，周作人很客气地招待了他们，但兄弟二人却互相不搭理对方。面对此僵局，三人不知该如何劝说，只好无功而返。

周建人回忆，全国解放后不久，他在教科书编审委员会碰到周作人，二人都不由自主地停下了脚步。二人都老了，周作人颇为凄凉地说：“你曾写信劝我到上海。”周建人回答：“是的。我曾经这样希望过。”周作人颇为凄凉地说：“我豢养了他们，他们却这样对待我。”听了这话，周建人觉得他还不明白，还以为自己是八道湾的主人，而不明白其实他早已是一名奴隶。这次意外相遇，成为这对兄弟的永诀。

疏 离

周作人回忆，他幼时常患病，大概是因为母亲奶水不足，家人特地为他雇

了个奶妈。这个奶妈也没什么奶水，为了不让周哭闹，常给他买些乱七八糟的零食吃，以至于他很瘦弱，可偏偏又见了什么都要吃。家人为了给他治病，只准他吃饭和咸鸭蛋。本家的衍太太曾对他说：“二阿官那时吃饭很可怜相的，每回一茶盅的饭，一小牙（四分之一）的腌鸭子，到我们的窗口来吃。”周作人也知道这可能是衍太太的挑拨离间，但这些不太好的记忆，可能导致了他与母亲的疏离。

俞芳在《谈谈周作人》中回忆：“太师母（鲁老太太）也常谈周作人的长处。她说，老二很爱整齐，他的抽屉，总是整理得整整齐齐的，他包的东西，棱角分明，捆扎细致。他的性格和顺，遇事很好商量，对人谦和……老大（鲁迅）进三味书屋读书时，是给他买了一张有两个抽屉的书桌的。……而老二（周作人）进三味书屋时，因为家用紧，没有给他买书桌，只从家里搬去一张没有抽屉的方桌供他使用，他起初有些不高兴，认为不像样子，怕别人见笑，但一经和他说明家境困窘等道理，他就没有什么意见了。”“老大去南京读书时，太师母曾借贷凑了八元钱给他，而当老二去南京时，太师母连八元钱也难筹措了。……他能理解家里的难处，拿了点路费，就高高兴兴地上路了。”

俞芳回忆：“太师母有时也谈周作人的不足之处，她说老二从幼小时起，一直受到大家的照顾，养成了他的依赖性，事事要依赖家里人，特别是依赖老大。他对家庭没有责任感，在他心里，家里的事，都应该由老大负责，与他无关。”

鲁老太太搬到阜成门西三条与鲁迅同住后，周作人常常逾期给母亲生活费，鲁老太极为不满，有时坐车到八道湾去要账。鲁迅知道后，劝母亲不要去，免得淘气（受气），并说要钱我这里有。鲁老太太说：“并不是等钱用，而是气他们的这种行为。”接着又叹道：“只当我少生了他这个儿子。”

鲁迅南下后，周作人很少到西三条探望母亲。有时母亲身体不适，就由羽太信子或羽太芳子去看望。他们仅给鲁老太太开些阿司匹林之类的药物服用。

1932年，鲁老太太大病一场，刚开始，周作人等人并未重视，后来病情日渐严重，才请医生出诊两次。母亲病重后，周作人忙给在上海的周建人写信，告知母亲生病。鲁老太太托人给鲁迅发去电报，鲁迅便赶回北平。而鲁迅一到，周作人便放手不管了。

俞芳回忆，鲁迅逝世的电报到达八道湾后，周作人找宋紫佩同往西三条，通知太师母。事后，太师母对俞藻说：“那天，老二和宋紫佩同来，我心里已猜到不是好兆头，心想，大约老大的病更加严重了。及至得知老大已经逝世，我精神上受到沉重的打击，悲痛到了极点。只觉得全身颤抖，两腿抖得厉害，站都站不起来，只好靠在床上说话，但头脑还是清楚的。我说：‘老二，以后我全要靠你了。’老二说：‘我苦哉，我苦哉……’”太师母接着对俞藻说：“老二实在不会说话，在这种场合，他应该说，大哥不幸去世，今后家里一切事，理由我承担，请母亲放心。这样说既安慰了我，又表明了他的责任。”太师母气愤地说：“难道他说苦哉苦哉，就能摆脱他养活我的责任吗？”

“七七事变”前后，鲁老太太心情沉重地对俞藻说：“我真为老二担心，现在报纸上登载教育界开会的消息，很少有他的名字，恐怕他对抗战的态度不坚决……”

周作人称呼母亲为“鲁迅的母亲”、“鲁迅的老太太”或“鲁老太太”，无论是公开场合或私下与友人谈话。1936年10月，北大召开悼念鲁迅大会，会上，周作人称呼母亲为“他（鲁迅）的母亲”，与会的老舍听到后极为反感。后来老舍在一次纪念鲁迅逝世的会议上提到周作人时说，这种人连自己的母亲都不肯承认，何况国家。

1938年夏，常风陪同叶公超敦促周作人南下。周对叶历数举家南迁的种种困难：“鲁迅的母亲和他的女人都要靠我养活，老三一家也靠我养活。”常风“听到他提到自己的母亲时竟然说是‘鲁迅的母亲’很觉着惊愕”，回去的路上还“感到十分刺耳不解”。

中岛长文认为，周作人与母亲的关系有某种缺欠，因而他对母性有所希求，这是“他成为中国第一个女权主义者（真正的称呼应是‘母性主义者’），在家庭中却唯唯诺诺”的原因；也是周作人迷上这个“有着圆脸，毫无特征的最普通的女人”羽太信子的原因，因为信子身上有着“母性爱”。

另有研究者认为，鲁迅兄弟反目大概也是周作人称呼自己的母亲为“鲁迅的母亲”的原因之一。鲁老太太较为喜欢鲁迅，鲁迅搬出八道湾，她也跟随大儿子搬出去。鲁迅逝世前，母亲一直是他养活；鲁迅去厦门任教前，母亲一直是他照应。

自由

“五四”运动爆发时，周作人正在日本探亲。5月12日，他得知消息后，立即匆匆回国。6月3日，他与刘半农等人以北大代表的名义去北大第三院法科慰问因声援学生运动被捕的中小学生，为军警所阻。次日下午，他参加北大教职员会议，讨论营救被捕学生之事。5日，他路遇大队军警包围学生演讲，是夜，写下《前门遇马队记》，对军警的行为进行谴责。14日，得知陈独秀被捕后，他和李辛白、王星拱等人以北大代表的名义到警察厅探望。

1924年，周作人与鲁迅、孙伏园、钱玄同、林语堂等人创办《语丝》，周作人在发刊词中说：“我们个人的思想尽自不同，但对于一切专断和卑劣之反抗则没有差异。”“我们这个周刊的主张是提倡自由思想，独立判断，和美的生活。”

因提倡自由，抨击专制，1924年，周作人的《自己的园地》一书，与《独秀文存》、《胡适文存》等书一起被北洋政府查封。

“五卅惨案”发生后，周作人愤然写下《对于上海事件之感言》，随后又写下《吃烈士》一文，讽刺“五卅惨案”中镇压工人有功而“加官晋爵”的官僚和借“五卅”“博得蝇头之名利”的商贾是在“吃烈士”。

1925年，女师大风潮爆发，周作人支持学生，立场鲜明。他发表文章，明确要求女师大校长杨荫榆“能够因教育前途之棘而引咎辞职”。8月19日，教育部强行接收女师大，学生代表与警察发生冲突，7名学生受伤，各校、各团体声援代表14人被捕，周作人在给友人的信中愤怒地说：“北京教育部的总司长动不动就以保安队及打手从事……我的沉默之期或者也不很远了罢。”

“三一八惨案”发生后，周作人撰文痛斥北洋政府，他说：“这是北京城中破天荒的大残杀，比‘五卅’、‘上海事件’更为野蛮，其责任除政府当局段祺瑞、章士钊、贾德耀诸人直接负担，我们要求依法惩办外，对于国民军的首领也不能屈为谅解。”他对牺牲的女学生给予极高评价，称她们为“新中国的女子”。他为遇害的刘和珍、杨德群送殡，并送去挽联：“死了倒也罢了，若不想到二位有老母倚闾，亲朋盼信；活着又怎么着，无非多经几番的枪声震耳，弹雨淋头。”

“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发生后，周作人发表《吴公如何？——致荣甫先生》，明确表示：“要不要清党，我们局外人无从说起，但是那种割鸡似的杀人的残酷手段我总不敢赞成，白色恐怖绝不会比赤色的更好。”他在文中质问胡适道：“以我贫弱的记忆所及，《青天白日报》记者二名与逃兵一同斩决，清党委员到甬斩决共党二名，上海枪决五名姓名不宣布，又枪决十名内有共党六名，广州捕共党一百十二人其中十三名即枪决……清法着实不少，枪毙之外还有斩首，不知胡先生以为文明否？”9月，他又一次批评蔡元培、胡适二人身在上海，却对清党运动“视若无睹”。

1933年，周作人致函许寿裳，请蔡元培营救以“共产党”名义被捕的女师大学生郑德音。

立 场

周氏兄弟在日本留学时曾听章太炎讲学。章太炎反满革命，被俞樾置为“不忠不孝”，章遂作《谢本师》一文，与俞断绝师生关系。周作人在日本听章讲学，对章执弟子之礼，后章依附孙传芳，周亦作《谢本师》与章断绝师生关系。抗战时期，周作人与其学生沈启无反目，沈作《谢本师》与周绝交。晚年，章太炎自定的弟子名录中，没有鲁迅，与其绝交的周作人却榜上有名。原因据章太炎说，当时想起谁就写谁，而他没有想起鲁迅。

周作人思想“左”倾，他拥护无政府主义思潮，并倾向社会主义。1927年，国民党清党时，周作人撰文明确表示反对国民党屠杀共产党人。他对国民党、蒋介石一向轻蔑、厌恶，认为蒋其人一无可取，不可信任。

周作人在《谈虎集·北沟沿通信》中说：“我是不相信群众的，群众就只是暴君和顺民的平均罢了。”

周作人在《我最》一文中说：“我最不喜欢谈政治”，“《新青年》的同人最初相约不谈政治”，“政治我是不喜欢谈的，但也有要谈的东西。我所顶看不入眼而想批评的，是那些假道学、伪君子。”

20世纪30年代初，周作人坚决反日。他抨击日本在北平办的汉文报纸《顺天时报》是日本侵略者在中国的一张机关报。他撰文批判日本帝国主义说：“日本人爱美，这在文学艺术以及衣食住行的形式上都可看出，不知道为什么在对

中国的行动，却显得那么不怕丑……”

蒋梦麟回忆，一次，某日本人到北大讲演中日文化合作，周作人对其说：“谈到中日文化合作，我没有看见日本人的文化，我倒看见他们的武化，你们都是带着枪炮来的，哪里有文化，只有武化。”

周作人在《关于征兵》中写道：“吴公稚晖说过，他用机关枪打过来，我就用机关枪打过去，这是世界上可悲的现象，但这却是生存竞争上唯一的出路。修武备，这是现在中国最要紧的事，而其中最要紧的事则是征兵。”

20世纪30年代中期开始，周作人的对日态度发生了变化。耿传明在《周作人的最后22年》中写道：“抗战之前，他（周作人）对郑振铎说过这样的话：‘和日本作战是不可能的。人家有海军。没有打，人家已经登岸来了。我们的门户是洞开的，如何能抵抗人家？’……中日开战之后，他不相信退守大后方的国民党，会有有朝一日收复中原的可能。”

周作人于1935年10月、1936年9月，两次撰文为秦桧翻案，他认为秦桧主和并不是不忠，而是“爱国”。

附 逆

抗战爆发后，友人纷纷劝周作人南下，但周作人还是留在了沦陷的北平，他在给陶亢德的信中说：“有同事将南行，曾嘱其向王教长蒋校长代为同人致一言，请勿视留北诸人为李陵，却当作苏武看为宜。”

1938年春夏，周作人和寺内寿一（日本陆军大将）的合照在香港的报纸上刊发后，文协便开除了周的会籍。

同年8月，胡适从伦敦寄给周作人一封信，信中附白话诗一首，劝周南下，周作人亦回诗一首，诉说自己不南下的理由：“我谢谢你很厚的情意，可惜我行脚却不能做到，并不是出了家特别忙，因为庵里住的好些老小。我还只能关门敲木鱼念经，出门托钵募化些米面——老僧始终是老僧，希望将来见得居士的面。”

周作人拒绝南下的理由为“上有老、下有小、家累重”，俞芳认为这是托词，鲁老太太根本不是他的负担，而当时八道湾的孩子们都已经长大，最小的是周作人女儿静子的两个孩子，“但是八个青壮年，带两个小孩子，问题应该是不

大的”。

“卢沟桥事变”后，北大南迁，指定年迈且患高血压的马裕藻，以及董康、周作人三人留守，保管校产。日本人占领北平后，多次命周作人请马裕藻出山任教，马裕藻让幼子马泰将周拒之门外。周来的次数多了，马裕藻便让马泰对周说：“我父亲说了，他不认识你。”从此，周才不再登门。

周作人并非起始就有附逆之心，张铁荣在《周作人平议》中说：“北平沦陷后不久，据一位最后逃出虎穴的北大同学透露，一天，周作人从东安市场回家，路经北大二院，下车看看学校的情形，当时任翻译的日本人小林过来用日语打招呼，此人有一种大和民族的优越感，平日对教职员毫无礼貌，周作人给他一个冷面孔，毫不理会，昂首直入，小林立即改用中国话向周致意，并连连道歉，周作人还斥责了他对教职员语势之不当云云。……人们还不知道，周作人曾和马幼渔一起痛骂过当时已附逆的原北大日文教授徐某，时间是日本侵略军占据北平之后大约半年……”

1939年元旦早晨，有人冒充学生到八道湾拜访周作人，进门便抬手给了周一枪，子弹打中周腹部。刺客还打伤了当时在周家做客的周作人弟子沈启无，在逃走时，又打死了周家的一名车夫。子弹打在只是打在周毛衣的口子上，划伤了皮肤，但周坚持说子弹打进肚子里了。事后到医院做了检查，又在客厅找到了子弹，周才松了口气。但此后他却极为惶恐，同意由日本人派三名便衣警卫进驻其家中。出于安全考虑，他辞去了京郊燕京大学的教席，随后出任伪北大文学院院长一职。

周作人认为刺客是日本人，有人说是“抗日锄奸团”，也有人说爱国青年学生，又有人说是周作人的侄儿周丰三因无法阻止伯父当汉奸而决定干脆刺杀他，与几个志同道合的同学所为。但无论哪种说法，迄今都没有得到证实。

周海婴记载，周作人对日本的态度越来越暧昧时，正上中学的周建人与羽太芳子的次子周丰三多次劝说他悬崖勒马，周作人并不理会。周丰三郁郁寡欢，最后竟以死相谏，但周作人仍不为所动。

1941年，周作人出任伪国民政府委员、伪华北政务委员会常务委员兼教育总署督办等职务，文化界一片哗然。艾青说：“周作人，在我们最需要他的时候，背叛了我们！”

依附日本人后，周作人大兴土木，翻盖了八道湾的住宅，卧室也完全改建

成日式的榻榻米。家人过生日、过满月都要庆贺，终日车水马龙，宴席不断。张琦翔说，八道湾苦雨斋原本是学子、教授推门即入，不拘形迹。当周成了伪督办，翻盖房子后，给朋友们发通知说，每周一、三、五下午四时至六时会客。而逢着会客日，周家有好多官僚，于是朋友们便不大到苦雨斋了。

周作人刚开始大概还抱有“学校可伪，学生不伪，政府虽伪，教育不可使伪”的想法，于浩成在《关于周作人的二三事》中说：“1941年12月8日太平洋战争爆发后，日本当局于上午七八时即按原定计划派军队进驻燕京大学，将代校长陆志韦、张东荪、赵紫宸、邓之诚等教授聚在一起，准备解去关押……听我父亲（董鲁安，原燕京大学教授，后为晋察冀边区参议会副议长）说，陆志韦先生在匆忙中低声告一位懂日语、以前经常代表燕大校方与日本当局联系、办理交涉的萧先生说：‘找周岂明！’可见周作人还是起到某种缓冲甚至‘保护’作用的。”

某日，伪新民会通知北平各校学生到天安门参加庆贺皇军占领宜昌大会，教育总署请示督办周作人，周认为学生应远离政治，参加与否，无关宏旨，教育总署便按其意思通知各校。次日，各校照例放假，无一学生到会。伪新民会顾问安腾大怒，要亲自去逮捕周作人，经人力劝才作罢。自此，各校有会必到，到必抢先，而周作人则再不敢管此类事情了。

之后，周作人便进出于各类教育会议及各类讲习班、训练班，每会必到，训词、训示也是：“现在所施行的教育方针，是以亲仁善邻为主旨”，“总之，藉着教育行政的力量，以圆满达到善邻友好、共同防共、经济提携的三种目的”等。

1941年4月，周作人与钱稻荪等人赴日本出席东亚文化协议会文学部会，据当时报纸报道：“14日，周作人一行抵东京”，“上午十时晋宫问候，询问陛下康强后，更赴大宫御所秩父官邸问候。正午出席文相官邸中桥田文相主办之午餐会。下午一时半，赴高松莒御殿问候。二时半，参拜明治神宫，其次更参拜护国英灵之靖国神社，东亚永久和平之志向相同，之一行均誓言真心，径往宿舍云。”此行，周作人还慰问了在侵华战争中受伤的日本军人。

范纪曼回忆，20世纪40年代初，周作人到中央大学讲演，当时中大在地下党员范纪曼的领导下发生了反对伪校长樊仲云的学潮。范在讲演前找到周作人说明情况，但并没有透露自己的共产党员身份，周听罢说道：“我的演讲，

你们樊校长一定会失望的。我从‘五四’到‘三一八’，也是站在学生方面的。”果然，周的讲演《中国的思想问题》赢得学生们的阵阵掌声，而坐在主席台上的樊仲云等人则显得非常狼狈。

任伪督办期间，周作人曾多方照顾李大钊的长女李星华，帮助李星华、李光华姐弟办“良民证”，协助他们从北平转移至延安，掩护李大钊次女李炎华及其夫侯辅庭。他还曾营救中共地下党员高炎。

周作人亦与国民党方面接触，曾多次找国民党北平地下市委委员沈兼士“闲谈”。抗战胜利后周作人受审时，国民党地下工作者张怀、董洗凡等人人为其做证，称周曾有掩护或联名保释被捕人员的举动。

周作人一方面附和日本人的大东亚文化理论；另一方面又希望能保持知识分子的独立，他的这种矛盾，触怒了日本人。1943年8月，日本人片冈铁兵斥责周作人为“中国反动老作家”。

任伪职期间，周作人曾对友人说：“我现在好比是站在戏台上场门边看戏的看客。”

晚年，周作人在给鲍耀明的信中提到自己任伪职的原因：“关于督办事，既非胁迫，亦非自动（后来确有费气力自己运动的人）。当然是由日方发动，经过考虑就答应了，因为自己相信比较可靠，对于教育可以比别个人出来，少一点反动的行为也。……此处又任华北综合调查研究所副理事长，当时有人也有劝我不要干的，但由于上述的理由，遂决心接受。”

20世纪60年代，周作人对张铁铮谈及他当年任伪职之事时，张说：“这是日本人‘胁迫’的。”周说：“我当时同意了，以后担任过伪职的人，受到查处是当然的。”谈及去长春见溥仪之事，周说：“我去长春是汪精卫点的名，不过我见溥仪的兴趣远不如见罗振玉兴趣大，我见到了罗振玉。”

1986年，南京师范大学《文教资料简报》发表的沈鹏年访问记录说，周作人本不愿出任伪职，出任是共产党的意思。沈任职后，执行了中共向其暗示的“积极中消极，消极中积极”的方针。

而1987年，曾作过中共地下工作者的许宝騄发表《周作人出任华北教育督办伪职的经过》一文，回忆说，1940年11月初，伪华北政务委员会教育总署督办汤尔和病死，当时的继任人选有二：谬斌和周作人。许宝騄、王定南、张东荪三人研究后认为，谬斌为国民党党棍，如其继任，必推行奴化教育，对

青年有害。为了抵制谬，他们决定劝说周出任督办一职，反正周已经任伪北大文学院院长，“一条腿已经下了水”。许去劝说周，告知缪斌其人其事，称：“先生若以文学院院长进而出仕，只要排掉了缪斌，就是一种功德。”但据时任中共北平特委书记的王定南回忆，他们当时只是研究认为周作人继任比缪斌的危害性小，他并没有委托任何人去游说周出任伪职。

周作人的儿媳张茭芳回忆，抗战胜利后前，中共曾邀请周作人到解放区去，周没有答应。于浩成则回忆，周作人托人问其父董鲁安传达过想到解放区的意思，董将此事汇报给议长成仿吾，成一口回绝了。

许多研究者认为上述沈、许的说法不可信，因为周作人如果真是按照共产党的意思出任伪职，他晚年又何必写信给周恩来为自己辩解。

对于周作人出任伪职，林辰这样说：“周作人在担任伪职期间，志得意满，兴高采烈，他穿着军装检阅伪新民会青少年团；他到南京、苏州宴饮游乐，在游南京玄武湖时，还写下了‘疲车羸马招摇过，为吃干丝到后湖’这样的诗句，表现了他招摇过市、得意忘形的神情。1943年4月，周老太太去世后，他写了一篇《先母事略》，内有‘作人蒙国民政府选任为委员，当赴首都谒见主席’等语，如果他当汉奸是迫不得已，如果还有一点羞耻心，则在关于老太太的事略里，是没有必要谈到他出任国府委员和赴南京谒见大汉奸汪精卫的，而他却津津乐道，引为光宠。他常用一颗闲章，文曰‘知惭愧’，事实说明，他是一个不知羞愧的人！”

受 审

张琦翔回忆，抗战胜利后，逮捕华北汉奸，用的是请客的方式。戴笠让汪时璟出面在汪家宴请汉奸，吃过饭，当场宣布拘留他们。周作人、钱稻荪与汪素无往来，故没有赴宴。二人是于当夜，军警以查户口为名，从家中带走的。当军警用枪械指着周要逮捕他时，周说：“我是读书人，用不着这样子。”

周作人被捕后，先被关押在北平炮局胡同的陆军监狱。周晚年回忆道：“在北京的炮局是归中统的特务管理的，诸事要严格一点，各人编一个号码，晚上要分房按号点呼，年过六十的云予优待，聚居东西大监，特许用火炉取暖，但煤须自己购备，吃饭六人一桌，本来有菜两钵，亦特予倍给。”狱中规定家

人每月可会见一次，送钱一次；据说，送钱最多的高达 20 万元，周作人最少，每次仅 5000 元。

徐淦记载：“风闻在蒋（介石）的寿辰上，有三位国民党的要员趁庆贺之机，联名上书，求蒋给予周作人特赦，但蒋说：‘别人可赦，周作人不可赦，因为他亲共。’据传那三位要员当中为首的是张群，话是从张群的机要秘书口中传出的。”

1946 年春，北平一些文化教育界知名人士，联名上书国民政府，为周作人说情。他们请郑天挺在请求书上签字，遭到郑的拒绝，郑说：“在周任敌伪北大文学院长时，也确实为学校图书馆弄来不少善本珍籍。但我觉得，一个教授应当有起码的民族气节。周曾任伪教育总署督办，这是不能原谅的。”

在炮局胡同关押半年后，周作人等十四人被押解往南京受审。《申报》发表标题为“巨奸王荫泰等十四人，昨由平解京审理，古城观者如堵，呼骂声不绝”的文章，说：“群奸今晨五时被检查血压时，方知解京受审，乃慌忙写下‘遗书’，招致家人，语多劝家人勿忧，而有恋恋不舍之意。……周作人光头衣着最为陈旧……上车前记者逐一问感想……周作人说：‘我始终等待被捕，无感想。’周瘦得多了，态度仍很‘冷淡’……上机前逐一衡量体重……书生周作人最轻，52 公斤。每人许携物 15 公斤，大多为衣被书籍及针线，周携其自著之《谈龙集》……”

周作人在“自白书”中为自己辩护道：“初拟卖文为主，嗣因环境恶劣，于 1938 年 1 月 1 日在家遇刺，幸未致命，从此大受威胁……以汤尔和再三怂恿，始出任伪北京大学教授兼该伪校文学学院院长，以为学校可伪学生不伪，政府虽伪，教育不可使伪，参加伪组织之动机完全在于维持教育，抵抗奴化……”

1946 年 7 月 19 日，南京高等法院对周作人案进行了第一次公开审理，《申报》报道了此次审理过程：“周逆作人十九日晨十时，在首都高院受审，历时二旬钟，以证据尚待调查，庭谕定八月九日再审。周逆昔日小有文名，今日旁听席上，特多男女青年。审讯前段，被告答复从逆前之经历，颇以二十年北大文科教授之任自傲。述其附逆动机；狡称：旨在‘维持教育，抵抗奴化’。庭长当斥以身为人师，岂可失节。周逆答辩谓：‘头二等的教育家都走了，像我这样三四等的人，不出来勉为其难，不致让五六等的坏人，愈弄愈糟。’并称，二十六年秋，留平不去，系因年迈，奉北大校长蒋梦麟之嘱为‘留平四教授’



周作人被押上法庭受审

之一，照料北大者，唯对其二十八年之任华北政务委员会常委兼教育总署督办，以及东亚文化协议会会长，华北综合研究所副理事长，伪新民会委员，伪华北新报社理事等职，则期期艾艾，对答之间颇感尴尬，但仍东拉西扯，以二十八年元旦之被刺，‘中国中心思想问题’论战，以及胜利后朱校长家骅之华北观感等，作为渠有利抗战之证据，庭上当谕以证据颇确凿有力，当谕以为便收集，特宽限三星期再行公审，周逆乃于汗流浹背下狼狈还押。”

关于周作人所受北大之托管理校产，法庭就此事询问了当年的北大校长蒋梦麟，蒋复信称确有其事。法庭还曾询问时任北大校长的胡适，胡复函称周在伪北大文学院院长任内，保管图书很为周到，未受损失，并且有增无减。

宣判前，记者黄裳到南京老虎桥狱中访问周作人，其报道《老虎桥边看‘知堂’》写道：“一会儿，我在窗外看见一位狱吏带了一个老头儿来了。这是我第一次看见周作人，不过在印象中，是早已有了一个影了的，现在看看‘正身’，大抵差不多。他穿了府绸短衫裤，浅蓝袜子，青布鞋，光头，瘦削，右边庞上有老年人常有的瘢痕，寸许的短髭灰白间杂，金丝眼镜（这是他在一篇文章中提到过的‘唯一’的一副金器，三十年前的老样子）。”

周作人因卖国罪被判死刑，胡适等人使尽浑身解数，将他从枪口下救回，他被判有期徒刑十四年，后改为十年，一直在南京老虎桥监狱服刑。在狱中三年多，他除了每日读书外，写了二百多首诗作，还翻译了英国劳斯所著的《希腊的神与英雄》。

周作人曾记录他在狱中的一些趣事：他所住的忠舍的一些富翁用钱贿赂监狱看守人员，从外面带进来很多诸如烟酒之类的违禁物品，生活得十分惬意。其中有个老头，据说是曾经斗垮“红顶商人”胡雪岩的巨商盛宣怀的侄子，因贩鸦片积聚了些钱财，他将全舍上下从所长到狱卒通通打点了一遍，所以忠舍

里的人都叫他“老太爷”。周作人经常找一个杀人犯帮他理发，此人因斗殴误杀一人被判死刑，后改有期。“把头颅托付于他，没有觉得什么不放心的，叫一个杀人犯来剃头，当初一听却是骇人听闻的了”。

1949年元旦，周作人经友人保释出狱，离开时，周作人作诗云：“一千一百五十日，且作浮屠学闭关，今日出门桥上望，菰蒲零落满溪间。”

出狱后，周作人到了上海，徐淦和陶亢德两人去探望他，周作人“颇像坐关和尚”，更显老态和憔悴，问起狱中的生活，他说：“还好。狱官特许我翻译英国劳斯写的那部希腊神话和作作打油诗解闷。至于饭呢，不像在北京时吃窝窝头，但南京的米真差，米商还在米中掺沙子。不过牢房内有钱的犯人照样买通牢头，三天两头从外面的馆子里叫进鸡鸭鱼肉来吃。我和没钱的同窗有时也沾点光。”徐淦常去看他，见他有时独坐亭子间中，用32张骨牌玩打五关、摆天字的游戏。

晚 境

1949年初，周作人被假释出狱。洪炎秋记载，当时周曾动过去台湾的念头，他托学生尤炳圻写信给在台湾的洪，请洪设法安置。洪复函尤，告知老友医师郭火炎准备将其在北投的别墅借给周居住，并由自己及另一老友张我军负责周的生活费。但之后，洪并没有受到周作人的回复。

而徐淦回忆，有人曾问周作人：“听说胡适有意邀你去台湾，担保你能当上中央研究院院士，有这回事吗？”周摇摇头，表示他肯定不会去。

周作人悄悄告诉徐淦：“南北通车了，我已经发出一书信给毛润之先生，毛先生在北大当图书馆馆员时见过面。有一次他来八道湾看鲁迅，鲁迅不在家，同我谈了一会儿。我去信问他能不能让我回北平，还不知道给不给回音。”到8月上旬，周高兴地对徐说：“回音果然来了，是毛先生请周恩来写信给我的，允许我回家。”

唐弢从周恩来处听到，毛泽东看完信后说：“文化汉奸嘛，又没有杀人放火。现在懂古希腊文的人不多了，养起来，让他做翻译工作，以后出版。”

周作人回到北京后，仍居住在八道湾。抗战胜利时，周作人位于八道湾的房产被国民党政府没收，但仅罚没了属于周作人的三分之一，所以周作人一家

居住的其实是属于鲁迅和周建人的那部分房屋。新中国成立后，周作人按规定每月交纳租金。

晚年，周作人主要从事翻译和写作工作，从新中国成立后一直到“文革”，他每天伏案写作，偶尔和来访的友人闲聊，其中过从甚密的是同样为文化汉奸的钱稻荪。钱每次来总是自带一小瓶酒和下酒菜，自斟自饮，与周作人海阔天空地闲聊。

1952年，周作人受出版社之托，为萧萧校订高仓辉的《箱根风云录》。后来萧萧笑嘻嘻地告诉别人，周作人感叹道：“没想到我今天竟落魄到为萧萧之流校订稿子了。”

这年，周作人六十七岁生日之际，在日记中写下“寿多则辱”一语，12年后，他虚岁八十时，将此语刻成闲章。

张铁铮回忆：“又一年值人民代表大会选举年，街道上照例用红纸贴出基层居民的选民姓氏光荣榜。我曾亲见选民榜上八道湾十一号选民周信子、周芳子的大名，而周作人则榜上无名。”

1962年，周作人写信给佟韦，说他家在街上买了私人鸡蛋，受到街道监督人员的盘查和训斥，希望佟能帮他解决此事。佟见信后忙到派出所帮忙协调，派出所这才同意周可以随便买鸡蛋。

人民文学出版社每月预付周作人稿费200元，1960年1月起增加至400元。但周作人的钱总是不够花，因为一家三代人都靠他的工资养活。1964年9月，预付的稿费又减至200元，但久病的老伴已经去世，不至于无法维持生活。“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周作人的稿费来源中断，周家只能靠周丰一夫妇的工资维持生活。

王士菁在和周作人接触的十几年中，感觉周总是“缺钱用”。他给王的信函，有一半是在说向出版社要钱之事。他常卖书给图书馆，还将一些字画寄往香港出售，但被海关扣下；将日记卖给鲁迅博物馆（周是鲜有的生前就将日记出售的文人），他在给鲁迅博物馆的信中称，如果日记卖不出去，他将“托钵于市矣”。如果王士菁等人与他谈话过长，觉得耽误了他翻译书稿，就支付给他相当的稿酬，对此，许广平曾气愤地对王说：“周作人不是律师，你还给他谈话费！”

由于年老体衰，周作人无力握笔，只能用绳子将笔绑在手上写作。即便如

此，他在80岁前完成了希腊文学作品、48万字的《对话集》的翻译工作。

文洁若因为工作关系，常去周家拜访。无论何时到，周作人的书房总是窗明几净。书桌上只摆着笔砚、稿纸和原著。文洁若问过周的儿媳张蕙芳，是否因为出版社有人来谈工作，所以特地收拾干净了，



周作人与长孙合影

张说，周作人向来极爱整洁，书稿井井有条，工具书都各有固定的地方，用完必放回原处。他每天伏案工作十个小时以上，都是自己研墨，用毛笔写正楷，从来不用钢笔。他从不打底稿，改动很少，考虑好了才下笔。

晚年，周作人没有余钱买书，有空便翻看以前的旧书，他开玩笑说：“这是炒冷饭。”

闲暇时，周作人便给孙儿孙女们讲笑话，看到孩子们笑得很开心，他也非常高兴。其实，将孩子们逗笑的不是周作人讲的笑话，而是他们健忘的爷爷，因为每次周都讲同样的笑话。

工作累了，周作人便独自摸骨牌消遣，通常是玩“过五关”。后来儿子周丰一学会了，便从父亲处将骨牌讨了去，用钢笔在装骨牌的名片匣子上注明：“这原是祖母的纪念品。”周作人看到儿子写的字后，重新贴上纸条更正道：“这是曾祖母的遗物。”孙辈们便笑道：“那么这该是咱们的传家宝喽。”

1965年，周作人在给鲍耀明的信中说：“知海外报刊时常提及鄙人，无论是称赞或骂，都很可感，因为这比默杀好得多。”

周作人的遗嘱如是说：“余今年已整八十岁。死无遗恨，姑留一言以为身后治事之指针。尔死后即付火葬或延例留骨灰，亦随便埋却，人死声销迹灭最是理想。余一生文字无足称道，惟暮年所译希腊对话是五十年来的心愿，识者当自知之。”

1966年8月22日，一群红卫兵冲进八道湾，砸了周母的牌位（鲁迅博物馆中，同一位母亲的巨幅遗照受到了万众敬仰）。24日早晨，红卫兵宣布对周

实行“无产阶级专政”，将他房子被查封。红卫兵让周跪在地上接受批斗，用手中的皮带不断抽打他，让他老实交代罪行。周丰一也被揪来陪斗，红卫兵绑住他的双手，将他推倒在地，连踢带打。他的衣衫浸满血迹，人被打晕过去，被大雨浇醒过来，再斗再打，不让他有一刻喘息的机会。一个红卫兵还把周丰一的手表掠下来带在自己手上。风烛残年的周作人跪在一旁目睹儿子挨打，晕倒在地。

红卫兵又将周作人等专政对象集合起来游街示众。周作人脖子上挂着沉重的大牌子，面无人色，无力行走，只能跪在地上边呻吟边爬行。

这年8月23日夜，周作人写下最后一篇日记：“晴。二十二摄氏度。上午阅毛泽东论文艺，下午吉宜为寄耀辰信。”

周作人被抄家后，鲁迅博物馆的工作人员叶淑穗等人去看望了他：“当我们走进他被关的小棚子里时，眼前呈现的一切确实是惨不忍睹。昔日衣帽整齐的周作人，今日却睡在搭在地上的木板上，脸色苍白，身穿一件黑布衣，衣服上钉着一个白色的布条，上面写着他的名字。此时，他似睡非睡，痛苦地呻吟着，看上去已无力站起来了，而且几个恶狠狠的红卫兵却拿着皮带用力地抽打他，叫他起来。看到这种情景，我们还能说什么呢？只好赶快离开……”

周家的房子被封，周作人只能蜷缩在后罩房的屋檐下，过了三天三夜。周家的老保姆悄悄做点食物，给他们送过去。天下起雨来，周作人的儿媳张莼芳只好央求红卫兵道：“我们也不能老待在露天底下呀，好歹给我们个安身的地方吧。”这样，周作人才被允许睡在自家的澡堂里。半个月后，张莼芳再次向红卫兵求情，才允许他们在漏雨的小厨房的北角为周作人东拼西凑搭了个铺板床，让他卧在上面。

红卫兵为周家规定了生活标准：老保姆15元，周作人10元。他们告诉粮店，只允许周家买粗粮。周作人一日三餐只能就着臭豆腐喝点玉米面糊糊。由于营养不良，又整日被囚禁在小屋里，他的双腿很快就浮肿了。张莼芳只能到药铺买点维生素片，等红卫兵熟睡后，偷偷塞给周作人，周感激地对儿媳说：“我还不如早点死掉算啦，免得这么连累你们。”

到九月、十月间，周作人两次写“呈文”，让儿媳偷偷交给派出所。两份呈文内容都很短，大意为：共产党素来是最讲究革命人道主义的。鄙人已年过八旬，再延长寿命，也只是徒然给家人添负担而已。恳请公安机关，恩准鄙人

服安眠药，采取“安乐死”一途。但“请准予赐死”的“呈文”交上去后，如石沉大海。

1967年4月末，周作人屡屡表示不想活了，他对儿子说：“我不如死掉还舒坦一些，也不想连累你们大家了……尤其是莼芳。她是外姓人，嫁到周家，跟着咱们受这份罪，实在对不起她……”他又加上一句：“我是和尚转世的。”

非 命

1967年5月6日早晨，张莼芳照例给公公倒完马桶，为他准备好一瓶开水，就上班去了。下午两点多，住在同院的邻居，偶然从窗子往周作人的屋里看了看，只见老人趴在铺板上不动，姿势很不自然。邻居感到不妙，赶紧打电话给张莼芳，让她回家。张赶回家后，发现周作人浑身早已冰凉。众人猜测，周作人大概是要下地解手时，猝然发病，连鞋都来不及穿就溘然长逝了。周丰一夫妇只是匆匆销了户口，火化了事，连骨灰匣都没敢拿回来。

钱理群的《周作人传》中记载：“周作人逝世后，曾给周海婴寄去讣闻，海婴考虑再三，没有参加追悼会：鲁迅与周作人的后代之间终于没有任何来往。”

生前，周作人为许多人写过挽联，死后，却无一人作联来挽他。次年，在台湾的梁实秋写下《忆启明老人》一文，这是周作人去世时对他唯一的纪念文字。

评 说

舒芜说：“周作人的身上，就有中国新文学史和新文化运动史的一半，不了解周作人，就不可能了解一部完整的中国新文学史和新文化运动史。”

周建人说哥哥周作人：“周作人自小性情和顺，不固执己见，很好相处，但他似乎既不能明辨是非，又无力摆脱控制和掌握。从八道湾制造的兄弟失和事情中，表演得很充分。这似乎纯系家庭内部矛盾问题，却包裹着大是大非的原则问题，他从这一点上和鲁迅分了手，以后的道路也就越走越远了。”

徐志摩说周作人：“他是个博学的人；他随手引证，左右逢源；但见解意境

都是他自己的，和他的文章一样。”

冯雪峰对周建人说，他看过周作人的《谈龙集》等文章，认为周作人是“中国第一流的文学家，鲁迅去世后，他的学识文章，没有人能相比。”

有人说，周作人向来不是一个积极的人，性情温和，头脑冷静，眼光敏捷。他在新文化运动之初，最早提出“人的文学”的口号，为新诗铺路，探索现代白话文的源头，翻译国外小说及思想著作，关注妇女儿童问题，拓宽了几种文章的领域，不愧为新文化运动的一代大师。

钱玄同在《新青年》发表《关于新文学的三件要事》一文中说：“周启明君翻译外国小说，照原文直译，不敢稍以己变更。他既不愿用那‘达诂’的办法，借外国人学中国人说话的调子；尤不屑像那‘清室举人’的办法，叫外国文人都变成蒲松龄的不通徒弟，我以为他在中国近年的翻译界中，是开新纪元的。”

胡適在《五十年来中国之文学》一文中说，中国的文学革命，在建设方面，有两件事可记，一是“白话诗的试验”；二是“欧洲新文学的提倡”，后者以“周作人的成绩最好。他用的是直译的方法，严格地尽量保全原文的文法与口气。这种译法，近年来很有人仿效，是国语的欧化的一个起点”。

学生废名说，他和俞平伯谈到周作人时，二人认为，知堂先生是一个唯物论者，一个躬行君子。他们从知堂先生可以学得一些道理，日常生活之间他们却学不到他的那个艺术的态度。俞平伯以一个思索的神气说道：“中国历史上曾有像他这样气分的人没有？”两人都回答不了。废名认为，大概只有“渐近自然”四个字能形容周作人。

曹聚仁说：“我对于启明先生的敬意，不自今自始；他的每一种散文集必比以前一种更醇厚深切，更合我个人的口味，愈益增加我的敬慕之情。……周先生所修都是不朽的胜业，只能‘藏之名山，传之其人’……”

张中行评价周作人：小事不糊涂，大事糊涂。

张中行谈论老师周作人：“在我的师辈里，读书多，知识丰富，周氏应该排在第一位。这最明显地表现在他的文章里，上天下地，三教九流，由宇宙之大到苍蝇之微，他几乎无所不谈。”

鲁迅对周作人有一个字的评价，即“昏”。他几次对周建人摇头叹道：“启孟真昏！”在给许广平的信中，他也说：“周启孟颇昏，不知外事。”

钱理群说：“有一点周作人是确实做到的：对于自己写下的历史的每一页，他都没有半点忏悔之意。他也同时拒绝了将自我崇高化、英雄化的蛊惑，只是像一个‘走了许多路程’的‘旅人’，平静地，甚至有几分淡然地，讲着自己的故事，一些‘平凡的事情和道理’。——他终于把评价留给了历史与后人，保存了一个完整的智者的自我形象。”

比 较

陶亢德说，如果以酒来比喻鲁迅、周作人兄弟，鲁迅“是不加其他饮料的原本威士忌，而知堂翁则是加了点荷兰水的威士忌而已”。

何其芳比较周氏兄弟的文章：“读着两人早期的文章，我们就总有着不同的感觉。一个使你兴奋起来，一个使你沉静下去。一个使你像晒着太阳，一个使你像闲坐在树荫下。一个沉郁地解剖着黑暗，却能够给予你以希望和勇气，想做事情，一个安静地谈说着人生或其他，却反而使你想离开人生，去闭起眼睛来做梦。”

朱光潜说：“周先生自己说是绍兴人，没有摆脱‘师爷气’。他和鲁迅是弟兄，所以作风很相近。但是作人先生是师爷派的诗人，鲁迅先生是师爷派的小说家，所以师爷气在《雨天的书》里只是冷，在《华盖集》里便不免冷而酷了。”

林语堂说周氏兄弟：“周氏兄弟，趋两极端。鲁迅极热，作人极冷。两人都是天才，而冷不如热。……每逢语丝茶话，两位都常来……作人不大说话，而泰然自若，说话声调是低微的，与其文一样，永不高喊。鲁迅则诙谐百出。”

陈源写信给徐志摩谈及鲁迅、周作人兄弟，他说，周作人与鲁迅比较起来，“真是小巫遇见了大巫。有人说，他们兄弟俩都有他们贵乡绍兴的刑名师爷的脾气。这话，启明自己也好像曾有部分的承认。不过，我们得分别，一位是没有做过官的刑名师爷，一位是做了十几年官的刑名师爷。”

孙郁评价周氏兄弟的作品时说：“读鲁迅的书，心要跳出来，把你的意志从这里点燃，你会在阅读的瞬间，萌生一种求索的冲动和抗争的情绪。那是怎样磅礴激昂的世界呀，一个在苦难中跋涉的灵魂，使你猛然间看到了人性的光亮，它照耀着你，让你在那一刻不再沉于绝望的深谷。而读周作人的著作，完全是另一种境地。仿佛深山幽谷里的声音，又如僧人的经白，在悠然之中，把

你引向远古，引向田园，引向无欲的安谧……鲁迅让你去做些什么，周作人却告诉你什么也别乱做；鲁迅引导你穿过地狱之门，去叩人生大限的神秘之墙，而周作人却俨然一个教士，说：太阳底下无新事，历史的昨日如此，今日如此，明日也如此……”

孙郁还说：“鲁迅与周作人有着殊途同归的一面，又有着截然不同的一面。鲁迅之所长，恰恰为周作人之所短；周作人之风韵，又为鲁迅所少有。一个张扬着生命热力，在对苦难的抗争中，把生存意义指向了永恒；一个恬然超然，默默地品尝着生之苦涩，在忍受与自娱中，得到生存的快慰。不管你选择了鲁迅或是周作人，我们都无法离开这两个灵魂的余影，他们是 20 世纪中国文化中绕不开的存在！”

羽太信子的弟弟羽太重久在谈及周氏兄弟时说，鲁迅见到人很热情，善谈，给人亲切之感。周作人则不太爱讲话，陌生人不好与之交往。在周氏兄弟失和后，羽太重久与鲁迅还有联系。

舒芜说：“如果不仅从周作人的后期历史来看，而是从他的整个历史来看，应该说这是中国文化传统的悲剧，是知识分子命运的悲剧。中国知识分子肩负着中国文化传统，在国家命运突然面临着几千年未有的大变局之时，每个人都会有一个命运的问题：或是不能克服文化传统中的消极核心而失败，一切文章学问，功绩成就同归于尽，这就是周作人的悲剧；或是毕生同这个消极核心战斗，鲁迅就是这样谱出了胜利乐章。”



鲁 迅

鲁迅（1881—1936），原名周樟寿，后改名周树人，字豫山，后改为豫才。原祖籍河南，出生于浙江绍兴。新文化运动的主将，学者、思想家、文学家、翻译家。

关键词：印象、自陈、童年、少年、炽热、悲凉、质直、执拗、谨严、不羁、深情、谥刻、温厚、褊狭、率真、僻怪、洞明、经济、俯首、斗士、攻诋、爱憎、婚恋、怜子、逸事、嗜好、为学、文学、教学、魂归、身后、尊仰、世说

印 象

1923年，大学二年级的许广平第一次上鲁迅的“中国小说史略”课。上课的钟声还没收住余音，同学们还没坐定，在嘈杂声中突然一个黑影子投进教室，“首先惹人注意的是他那大约有两寸长的头发，粗而且硬，笔挺地竖

立着，真当得‘怒发冲冠’的一个‘冲’字”。他穿着“褪色的暗绿夹袍，褪色的黑马褂，差不多打成一片。手弯上、衣身上的许多补钉，则炫着异样的新鲜色彩，好似特制的花纹。皮鞋的四周也满是补钉”。

他常从讲台跳上跳下，因此两个膝盖上的大补丁也显露出来。这满身的补丁如同黑夜中的星星，熠熠耀眼，小姐们哗笑了，也许还有人想：“怪物，有似出丧时那乞丐的头儿！”然而，当他开口，整个教室却肃静无声了。“没有一个人逃课，也没有一个人在听讲之外拿出什么东西来偷偷做。（下课的）钟声刚止，还来不及包围着请教，人不见了，那真是‘神龙见首不见尾’。许久许久，同学们醒过来了，那是初春的和风，新从冰冷的世间吹拂着人们，阴森森中感到一丝丝暖气。不约而同的大家吐一口气回转过来了。”

挚友许寿裳回忆：“鲁迅的身材并不见高，额角开展，颧骨微高，双目澄清如水精，其光炯炯而带着幽郁，一望而知为慈悲善感的人。两臂矫健，时时屏气曲举，自己用手抚摩着；脚步轻快而有力，一望而知为神经质的人。赤足时，常常盯住自己的脚背，自言脚背特别高，会不会是受着母亲小足的遗传呢？总之，他的举动言笑，几乎没有一件不显露着仁爱 and 刚强。”

沈尹默回忆，鲁迅“在大厅广众中，有时会凝然冷坐，不言不笑，衣冠一向不甚修饰，毛发蓬蓬然”，钱玄同说他神似猫头鹰，因此替他起绰号“猫头鹰”。

孙伏园回忆说，鲁迅授课或演讲时，常讲得出神入化，语言幽默，使人哄笑，他自己却不笑；但私人谈话时，他会带着笑讲话，说到高兴处，发出轩朗的笑声，声震屋宇。

孙伏园还谈到，鲁迅留学归国时，头发不常理，约五分长，乱簇簇的一团，留着胡子；有时穿西服，有时穿长袍，长袍多为灰布的：冬天灰棉布，春秋灰布夹袍，初夏是灰色大褂；裤子多是西服裤；皮鞋是东方式的，黑色无带，便于穿脱；手中常拿一根手杖，就是《阿Q正传》中的哭丧棒。

朱自清第一次见到鲁迅，觉得：“看了他的脸，好像重读了一遍《呐喊·序》。”

蒋廷黻讲述自己对鲁迅的初次印象：“他有点瘸，走起路来慢吞吞的。他和我们相处不仅很客气，甚至可以说有点胆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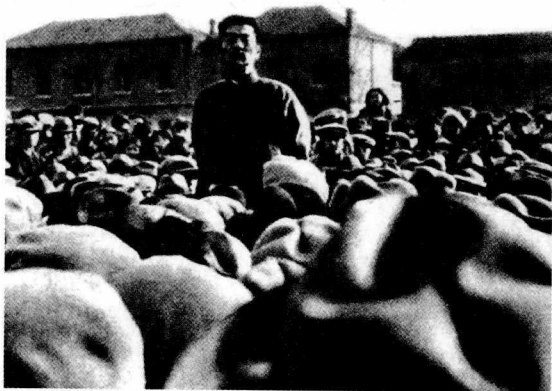
王志之第一次见到鲁迅，“恍惚感到当前坐着那位老头子是灰黑色的，一

切都很模糊，好像刚从牢里放出来，浓密的眉毛和胡须好像在很活跃地耸动，显得很有厚的涵蓄……消瘦的脸是那样的憔悴，只剩一层惨白的掀起无数皱纹的皮肤，包着突出的颧骨……”

辛朗回忆鲁迅：“面貌是瘦的，身体甚至于手，都是异常孱弱的。……那天我知道他要去北平的师大演讲了，我预先便在那里候着，许多青年男女，无数的一群都拥挤在那‘风雨操场’里。鲁迅到的消息传来了，人数也就更增加了。房中容不下，只好又挤在空场中，中间一个方桌上便站着鲁迅。语句很沉着，间或几句使听的人发笑了，但他却像并不有意，继续着他的话，眼望着远方，虽然并不嗔怒，却更能使人感知，他虽然并没有发出激越的声调，但听的人谁都听得很真切。讲演完了，他向外走着，一重一重的人海还是围绕着他，要不是你预先知道那是鲁迅，准会由他陈旧带着许多块油渍的长袍上想到是一个贩买古董旧货的商贾……”

增田涉印象中的鲁迅则是“清澈澄明的眼睛毫无纤尘，走路的姿态甚至带有飘飘然的‘仙骨’”。他在室内“穿着狭小的学生装的裤子，束着皮带，穿着手织的紫色毛衣。头发和胡须蓬乱，手里经常拿着烟管，嘴闭作‘一’字形，微微笑着。……香烟不离手……手指头给烟熏得变成赤茶色。头发也有时剪了，大概由于剪发的事极少，所以一剪了就显出样子很不同地好看起来，我便开玩笑说‘漂亮’。”

马幼渔的女儿——16岁的马珏未见鲁迅之前，“看了他的作品里面，有许多都是跟小孩说话一样，很痛快，一点也不客气”，所以想，鲁迅“大概同小孩差不多，一定是很爱同小孩在一起的”，“大概是爱穿漂亮西服罢；一定拿着 Stick，走起来，棒头一戳一戳的”。这日，鲁迅前来拜访马幼渔，马珏终于见到了鲁迅，她没想到，鲁迅是这么一个不修边幅的人！“穿了一件灰青长衫，一双破皮鞋，又老又呆板，并不同小孩一样”，“手



鲁迅在北师大讲演

里老拿着烟卷，好像脑筋里时时刻刻都在那儿想什么似的”。马珏看到“衣架上挂了一顶毡帽，灰色的，那带子上有一丝一丝的，因为挂得高，看了不知是什么，踮起脚来一看，原来是破得一丝一丝的”。

鲁迅从上海回京探望母亲，某先生请其到家中用餐。客散后，某先生的小儿子惊讶地说：“我老想鲁迅一定是个高大的大个人，原来是这样难看的老头儿。”某先生哈哈大笑，第二天告诉鲁迅，鲁迅也禁不住哈哈大笑。

与鲁迅同去西安讲学的张辛南回忆，鲁迅的牙齿全部是深黄色，牙根是深黑色，其黑如漆；上街时，他穿一条黑布裤，一件白小纺大褂，头发不剪，面带黑黄色。几次演讲下来，许多人都认为鲁迅吸鸦片。一次，有人问张道：“周先生恐怕有几句瘾吧！”张答：“周先生吃香烟。”又一次，一位军人问张道：“学者也吸鸦片烟吗？”张问：“哪个学者？”他毫不犹豫地说：“周鲁迅满带烟容，牙齿都是黑的，还能说不吃烟吗？”张见他语气坚定，只好不予理会。

一次，有人在路上冒冒然问鲁迅道：“那种特货是哪儿买的？”原来鲁迅面庞消瘦，看起来像个烟鬼，所以此人才有此问。

民国时期，书店里的书常被偷。鲁迅第一次到内山书店去买书时，日本雇员打量了鲁迅后，对一位姓王的中国雇员说：“盯住那个人，他可能会偷书。”

阿累回忆鲁迅：“他的面孔是黄里带白，瘦得教人担心，好像大病新愈的人，但是精神很好，没有一点颓唐的样子。头发约莫一寸长，原是瓦片头，显然好久没剪了，却一根一根精神抖擞地竖着。胡须很打眼，好像浓墨写的隶体‘一’字。”

丁玲回忆：“会开始不久，鲁迅来了，他迟到了。他穿一件黑色长袍，着一双黑色球鞋，短的黑发和浓厚的胡髭中间闪烁的是铮铮锋利的眼神，然而在这样一张威严肃穆的脸上却现出一副极为天真的神情，像一个小孩犯了小小错误，微微带点抱歉的羞涩的表情。……会上正有两位女同志发言，振振有词地批评左联的工作，有一位还说什么‘老家伙都不行，现在要靠年轻人’等等似乎很有革命性，又很有火气的话。我看见鲁迅仍然是那么平静地听着。”

萧红回忆，鲁迅从不戴手套，不围围巾，冬天穿着黑土蓝的棉布袍子，头上戴着灰色毡帽，脚穿黑帆布胶皮底鞋。出门时，大家劝他围上围巾，他说：“从小就没戴过手套围巾，戴不惯。”胶皮底鞋夏天穿着热，冬天又凉又湿，大家劝他换掉，他不肯，说胶皮底鞋子走路方便。于是，他就这样走着去内山书

店，两只手露在外边，很宽的袖口冲着风就向前走，腋下夹着个黑绸子印花的包袱。这个包袱他每天随身携带，出去时带着给青年们的回信，回来时又从书店带来新的信和青年请他看的稿子。

陈丹青谈及仅仅从照片中见到的鲁迅：“这张脸非常不买账，又非常无所谓，非常酷，又非常慈悲，看上去一脸的清苦、刚直、坦然，骨子里却透着风流与俏皮……可是他拍照片似乎不做什么表情，就那么对着镜头，意思是说：怎么样！我就是这样！”“他长得非常像他自己，非常的‘五四’，非常的‘中国’，又其实非常的摩登……”“所以鲁迅先生的模样真是非常非常配他，配他的文学，配他的脾气，配他的命运，配他的地位与声名。”

自 陈

鲁迅告诉许寿裳，在医学院时，他解剖过许多尸体，最初动手，颇有不安之感，尤其对于年轻女子和婴孩幼儿的尸体，常起一种不忍破坏的情绪，非特别鼓起勇气，不敢下刀。

鲁迅与革命者多有交往，却不参加革命，他总说：“革命的领袖者，是要有特别的本领的，我做不到。”一次，他看到革命者某君与朋友聊天，而此时某君的部下正在进行暗杀行动。震耳的爆炸声传来时，鲁迅想到实施暗杀行动的人可能惨死了，而回顾某君，却神色不变，鲁迅惊佩不已。

鲁迅说：“革命者叫你去做，你只得遵命，不许问的。我却要问，要估量这事的价值，所以我不能够做革命者。”又说：“凡做领导的人，一须勇猛，而我看事情太仔细，一仔细，即多疑虑，不易勇往直前；二须不惜用牺牲，而我极不愿使别人做牺牲，也就不能有大局面。”

1924年9月24日，鲁迅写信给李秉中说：“我也常常想到自杀，也常想杀人，然而都不实行，我大约不是一个勇士。”

鲁迅坦言道：“我是在二七年被血吓得目瞪口呆，离开广东的。”

鲁迅谈自己在“五四”时期创作的小说：“这些也可以说，是“遵命文学”。不过我所遵奉的，是那时革命的前驱者的命令，也是我自己所愿意遵奉的命令，绝不是皇上的圣旨，而不是银元和真的指挥刀。”

鲁迅说：“我的取材，多采自病态社会的不幸的人们中，意思是在揭出病

苦，引起疗救的注意。”

厦门去广州的船上，鲁迅在一个单人间里，写下了《两地书》中最后一封恋爱信件，其中写道：我可以爱。

鲁迅坦率地写道：“梦是好的，否则，钱是要紧的。”

鲁迅说：“中国大概很有些青年的‘前辈’和‘导师’罢，但那不是我，我也不相信他们。我只很确切地知道一个终点，就是：坟。……还记得三四年前，有一个学生来买我的书，从衣袋里掏出钱来，放在我手里，那钱上还带着体温。这体温便烙印了我的心，至今要写文字时，还常使我怕毒害了这类青年，迟疑不敢下笔。”

鲁迅在《野草》中写道：“当我沉默着的时候，我觉得充实，我将开口，同时感到空虚。”

鲁迅曾说：“正义都在他们那一边，他们的正义和我们有什么相干？而这么说说，也会有人怒目而视，因为群众是他们的，同志也是他们的，我又有什么？好，就说是和我不相干吧，于是我成了个人主义者。”

胡风曾问鲁迅：“《孤独者》里面的魏连殳，是不是有范爱农的影子？”鲁迅不假思索地回答：“其实，那是写我自己的……”停顿一下，他又说：“当然，也有范爱农的影子……”

鲁迅写信对朋友说：“我自己总觉得我的灵魂里有毒气和鬼气，我极憎恶他，想除去，而不能。”

鲁迅在《影的告别》里说：“有我所不乐意的在天堂里，我不愿意去；有我所不乐意的在地狱里，我不愿意去；有我所不乐意的在你们将来的黄金世界里，我不愿去。”

去世前几个月，鲁迅写下杂文《死》，里面说道：“只还记得在发热时，又曾想到欧洲人临死时，往往有一种仪式，是请别人宽恕，自己也宽恕了别人。我的怨敌可谓多矣，倘有新式的人问起我来，怎么回答呢？我想了一想，决定的是：让他们怨恨去，我也一个都不宽恕。”

童 年

鲁迅最初名“阿张”，为祖父周福清所取。鲁迅出生时，其祖父周福清在

京做官，当抱孙的喜讯传到他那里时，恰巧一位姓张的官员（据说是张之洞）来访，于是周福清便为孙取名“阿张”，又以同音字取大名“樟寿”。周作人出生后，家信到达周福清手中的那天，有一个姓“魁”的官员到访，于是周便有了小名“阿魁”，大名“槐寿”。

祖父给鲁迅取号“豫山”，因绍兴话“豫山”和“雨伞”音近，鲁迅在书房上学时常被同学们取笑，于是他便请祖父改名，先改为“豫亭”，再改“豫才”。

鲁迅的祖父才学很好，恃才傲物，牢骚甚多，好骂人。曹聚仁说：“鲁迅的骂人，有着他们祖父风范，也可以说是有着绍兴师爷的学风，这是不必为讳的。”

鲁迅幼时，一次听说某地唱戏，便兴冲冲催促家人带他去看。结果父亲要求他背诵完功课才许出门。鲁迅照办了，但去看戏便变得索然无味，对书本也产生了反感。许广平说，鲁迅个性很强，如果一件事情遇到了阻碍，给予他的印象，便比别人深刻得多。

在鲁迅的印象里，父亲是一个严厉、不近情理，任意扼杀儿童天性的人：“我至今一想起，还诧异我的父亲何以要在那时候叫我来背书。”但在弟弟周作人的印象里，同一个父亲却是个慈爱的父亲。

鲁迅幼时，长妈妈总限制他的活动，拔一株草，翻一块石头，都要管束。当长妈妈踩死了伴他读书生活的隐鼠，他愤怒了，公开向长妈妈诘问，并从此对长妈妈产生了憎恶。但是，当长妈妈用蓝布衫为鲁迅包回他渴望已久的四本绘图《山海经》，鲁迅一下子对长妈妈敬若神明，以前谋害隐鼠等怨恨，全都消失了。

寿洙邻回忆，鲁迅在三味书屋的书桌原本设在南墙下，光线较暗，后鲁迅以门缝有风为由，请求将书桌移至西北临窗的明亮处，其实鲁迅是因为喜欢在抽屉中看小说，暗处光线不足，才请求移至亮处。

当时绍兴初设电报，街道上竖杆挂线，学生见之效仿，拔下头发接成长线，悬挂在梁上，将纸条系与发上，来往通信，不亦乐乎。先生寿镜吾由于近视，最初并未发现，后来看见纸条在空中移动，便责问谁是肇事者，学生相互抵赖，但私下皆怀疑为鲁迅发明。

寿镜吾曾出对子“独角兽”，鲁迅对以“比目鱼”，一兽一鱼，一虚一实，

堪称佳对。

林贤治的《人间鲁迅》记载一事，一次，同学将漂亮的信笺分赠他人，大家都高兴地收下，唯有鲁迅拒绝不收。后来大家才知道，原来这些信笺是那位同学偷来的。

鲁迅从幼时就喜欢绘画，他常用一种叫荆川纸，蒙在小说的绣像上，把它们一个个地描下来，一如写字时候的影写。一次，祖母见他画了一半，就拿过，接着画了起来。鲁迅见后，取过画撕掉了。

鲁迅自小爱书，买来的书如有污损，一定要拿去换；书订得不好，他便自己拆开重新装订。他翻书时极其小心，舍不得弄上一点污渍或褶皱；为不弄脏书，总是从书页褶皱上方印有一条宽墨线的地方翻书。如果弟弟们在一旁看，鲁迅不许他们伸手摸书，因为生怕他们弄脏了书页。读毕，鲁迅要把书放到一只红色皮箱里码放整齐，小心收藏起来。

一次，鲁迅买回书后，发现纸有残缺或墨污，便拿去换，但换回来的又觉得不满，便再拿去换，如此反复，书店伙计烦了，调侃道：“这比姊姊的面孔还白，何必掉换。”鲁迅听罢愤然而出，再不去买书。

百草园东边有一私塾，先生姓王，绰号“矮癩胡”，打学生手心时下手极重，还设了撒尿签。而三味书屋则自由多了，想要方便时从来不用请示先生，故鲁迅等人听说王先生之事后极为愤慨。某日中午放学后，鲁迅和几个同学约好，冲进“矮癩胡”的书房（书房中的师生都已散去），掀折了撒尿签，将笔墨乱撒一地，以示惩罚。

少年

祖父下狱后，鲁迅兄弟三人被分别送到亲戚家避难，鲁迅寄居在大舅父家中，不免受些闲气，据他对周作人说，曾在那里被人骂作“讨饭”。

父亲生病后，鲁迅不仅要上学，还要走六七里路上街为家中采买东西。其中最轻松的差事是为父亲买水果，水果店的店主日久面熟了，便尊称他“小冷市”（少掌柜）。

父亲病重后，鲁迅作为长子，承受了巨大的精神重负。后来他在《父亲的病》里，沉痛地写下了自己出入当铺间，默默地为父亲买药、觅药中痛苦的内

心体验。鲁迅在《呐喊》序文中说：“有谁从小康人家而坠入困顿的么，我以为在这途路中，大概可以看见世人的真面目。”

1898年，17岁的鲁迅到南京投奔叔祖周椒生，进入江南水师学堂学习。周椒生本人任水师学堂监督，却认为族中后人进新学堂“当兵”，有失门风。他觉得鲁迅不宜使用家谱中的本字，为其改名“树人”。

鲁迅到南京读书前，周家全族曾召开会议，内容对鲁迅家这一房极为不利，其他房的长辈们逼迫鲁迅签字，鲁迅说要请示祖父，拒不签字。但这件事对十五六岁的鲁迅影响不小，“至少不见得比避难时期被说是‘讨饭’更是轻微”（周作人语）。

赴南京读书是鲁迅第一次离家远行，身上怀揣母亲给他筹办的八块银元，写下了一则情深动人的《戛剑生杂记录》：“行人于斜日将堕之时，暝色逼人，四顾满目非故乡之人，细聆满耳皆异乡之语，一念及家乡万里，老亲弱弟必时时相语，谓今当至某处矣，此时真觉柔肠欲断，涕不可仰。故于有句云，日暮客愁集，烟深入语喧，皆所身历，非托诸空言也。”

在江南水师学堂第一学期结束时，鲁迅因成绩优异，学校发给他一枚金质奖章。他却把奖章卖掉，换回几本书和一串红辣椒。许寿裳回忆说：“我当初曾问他何时学会吃辣，他只答道在南京读书时，后来才告诉我：因为夹裤过冬，不得已吃辣椒以御寒气，渐渐成为嗜好，因而害及胃的健康，为毕生之累。他发胃痛的时候，我常见他把腹部顶住方桌的角上而把上身伏在桌上，这可想见他胃痛的厉害呀！”

鲁迅后又至南京矿路学堂学习，其同学张夔和回忆，鲁迅是班上最小的学生，但每次绘图都又快又好，同学们来不及绘，下课后总请他代为补绘。每次考试，他从不温习功课，但总是最早交卷，成绩十次有九次是第一名。一次考试，他得第二，便愤中带笑地对得第一的张说：“我下回必须把你打下去！”

在矿路学堂学习期间，鲁迅曾下过矿井学习，此矿井在今天南京官塘煤矿象山矿区。毕业时，鲁迅的毕业执照由两江总督刘坤一签署，上面写着“右照给壹等学生周树人收执”。

鲁迅取得官费留学日本的资格，乘坐日轮大贞丸由南京去往日本，同船的有自费留学的陈衡恪和其弟陈寅恪。

许寿裳说，鲁迅在日本学医，一是因为中医延误了父亲的病；二是寻求放

足的方法。孙伏园则回忆，据鲁迅说，他十四五岁时牙痛，告诉家中长者，结果只得到一句：“不害羞，还亏你自己说得出来！”从此他便忍痛不说，自己研究，以致日后学医。

炽 热

许寿裳回忆，1903年，在日本的鲁迅就剪去了辫子，是当时江南班上最早的一个。是年，鲁迅写下《自题小像》赠与许寿裳，诗中最后一句激昂地写道：我以我血荐轩辕。

鲁迅在《浙江潮》第五期发表了《斯巴达之魂》，这是鲁迅第一次发表文章，文章里洋溢着高昂的热情。许寿裳后来说，这篇文章是少年作，借斯巴达的故事，来鼓励我们的尚武精神。

在日本留学时，鲁迅曾与许寿裳谈到三个相关联的问题：一、怎样才是理想的人性？二、中国民族中最缺乏的是什么？三、它的病根何在？当时他们讨论后认为，中国民族最缺乏的东西是诚和爱。

鲁迅回忆在日本留学时心态的转变：“我们的第一要著，是在改变他们的精神，而善于改变精神的是，我那时当然以为要推文艺，于是想提倡文艺运动了。”

鲁迅与许寿裳、周作人、袁文蕤等人开始积极筹办文艺杂志《新生》。据增田涉回忆，苏曼殊也是《新生》的筹办人之一。为了办好《新生》，鲁迅从刊名、封面设计、书内插图等各方面都一丝不苟地做了细致的安排。第一期的插图已拟定用英国19世纪画家瓦支的一幅油画《希望》，画面上是个诗人，蒙着眼睛，抱了竖琴跪在地球上。但是《新生》最终因经济问题未能出版。

鲁迅为《河南》杂志写稿，其中以《摩罗诗力说》、《文化偏至论》尤为著名，在后一篇文章中，鲁迅鲜明地提出了“立人”的主张：“取今复古，别立新宗，人生意义，致之深邃，则国人之自觉至，个性张，沙聚之邦由是转为人国。人国既建，乃始雄厉无前，屹然独见于天下，更何有于肤浅凡庸之事物哉？”

在友人蒋抑卮的经济资助下，鲁迅和周作人开始合译《域外小说集》。周作人回忆，鲁迅晚上常读书翻译到深夜。第二天早晨，房东进屋拿洋灯，整理炭盆，只见盆里插满了烟蒂，像是一个大马蜂窝。

周作人回忆说：“大概我那时候很是懒惰，住在伍舍里与鲁迅两个人，白天逼在一间六席的房子里，气闷得很，不想做工作，因此与鲁迅起过冲突，他老催促我译书，我却只是沉默的消极对付，有一天他忽然愤激起来，挥起他的老拳，在我头上打上几下，便由许季弗（寿裳）赶来劝开了。”

在日本，鲁迅唯独对老师藤野很是尊敬，因为藤野对中国学生很是和善，还为鲁迅修改笔记。鲁迅弃医从文时，去向藤野辞别，藤野送鲁迅照片一张，并写下“惜别”二字。多年后，鲁迅还撰文回忆老师。鲁迅去世后，有人去访问藤野，藤野已经不大记得往事，只是说确实有为鲁迅修改笔记之事，认为这很平常，觉得鲁迅在文章中将他称为“恩师”颇为奇怪，并且不承认送鲁迅照片之事，说可能是其妻送给鲁迅的。

从日本回到杭州任教的日子，鲁迅闲时常带学生踏山采制植物标本、寻访古碑、偶与同事游湖，因其潇洒无辫曾被当地人误认为是和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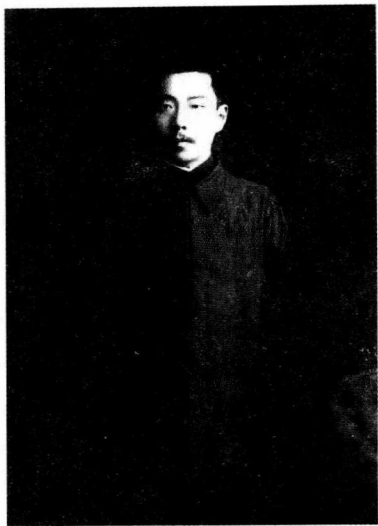
辛亥革命爆发时，鲁迅在绍兴府中学堂任校长。当革命的消息传来时，鲁迅十分兴奋，召集全校学生们，整队出发，在未光复的绍兴街道上游行。结果绍兴民众以为革命军已经到来，绍兴光复唾手而得。

鲁迅的远方表兄阮和森回忆：“辛亥革命之后不久，《越铎》报因为不满意浙江都督王金发而在报上骂他，王金发大怒，甚至仇视这份报纸，目标却是鲁迅，颇有见害的意思。鲁迅偏不管，每天在家吃完夜饭一定要回到学校住宿，而且不肯偷偷夜行，必定两只手各拿一个灯笼，灯笼上红红地照出大大的‘周’字，到天亮从学校回家，又总是说：‘怎么样？又回来了。’”

鲁迅回忆：“说起民元（民国元年）的事来，那时确是光明得多，当时我也在南京教育部，觉得中国将来很有希望。”

许寿裳讲述他与鲁迅在南京临时政府教育部时，“同寻满清驻防旗营的废址，只看见一片焦土，在瓦砾堆中，有一二年老的满洲妇女，住在没有门床的破屋里，蠕蠕而动，见了我们，其惊惧似小鼠，连说没有什么，没有什么。鲁迅为我讲述当年在路矿学堂读书，骑马过旗营时，老是受旗人的欺侮，言下犹有余恨”。

鲁迅从南京刚到北京任职时，心情舒展，意欲有所作为，他在日记中温暖的写道：“是日易竹帘以布幔，又购一小白泥火炉，炽炭少许置室中，时时看之，颇忘旅人之苦。”



1912年，鲁迅着自己设计的服装留影

鲁迅与钱稻孙、许寿裳合作设计中华民国国徽，执笔《致国务院国徽拟图说明书》，还受北京大学校长蔡元培的委托设计了北大校徽，沿用至今。

鲁迅一连几个星期，都会到周期讲演会去演说《美术略论》，有一次正逢大雨，他依然冒雨前往，但到场后发现，听众为雨所阻，一个也没来。

鲁迅敏感，绝不妥协。在他去世前两三年，他跟朋友谈论最多的话题是“中国式的法西斯”，他跟人说：“我有生以来，从未见过近来这样的黑暗，网密犬多，奖励人们去当恶人，真是无法忍受。非反抗不可。”但

他又悄声对朋友说：“遗憾的是，我已年过五十。”

鲁迅在生前几个月写给尤炳圻的信中，依然在认真地讨论国民性的问题：“日本国民性，的确很好，……但我们还要揭发自己的缺点，这是意在复兴，在改善……”

悲 凉

到北京教育部任职不久，鲁迅得到了范爱农淹死的噩耗。对于这位坎坷一生的好友之死，鲁迅内心始终无法释然，他曾写下三首挽诗《哀范爱农三章》：“风雨飘摇日，吾怀范爱农……”

百无聊赖时，鲁迅便抄写碑文打发时间。据周作人说，洪宪帝制时期，袁世凯的特务到处秘密抓捕反袁之人，北京的大小文官一律受到监视。为此文官们人人设法避人耳目，觉得要有一种嗜好才能让袁放心，于是重则嫖赌蓄妾，轻则玩古董字画。鲁迅不会赌，玩古董又没钱，只能收集些石刻拓本。但看拓本一来不能打发漫长的岁月；二来没有钱天天买，于是便动手抄写。一块汉碑可以抄上半个月，用来消磨时光是再好不过的事情。“鲁迅那时自号‘俟堂’，堂，本来也就是古人的待死堂的意思。”

章衣萍曾见鲁迅抄写《六朝墓志》，问其目的，鲁迅答：“这等于吃鸦片。”而刘半农也曾就此问过：“目的安在？”鲁迅说：“这等于吃鸡肋而已。”

1917年除夕，鲁迅在日记中写道：“夜独坐录碑，殊无换岁之感。”

鲁迅在《呐喊》自序中写道：“许多年，我便寓在这屋里钞古碑。客中少有人来，古碑中也遇不到什么问题和主义，而我的生命却居然暗暗的消去了，这也就是我惟一的愿望。夏夜，蚊子多了，便摇着蒲扇坐在槐树下，从密叶缝里看那一点一点的青天，晚出的槐蚕又每每冰冷的落在头颈上。”

在《呐喊》自序中，鲁迅反复提到了自己精神上的痛楚和寂寞：

“凡有一人的主张，得了赞和，是促其前进的，得了反对，是促其奋斗的，独有叫喊于生人中，而生人并无反应，既非赞同，也无反对，如置身毫无边际的荒原，无可措手了，这是怎样的悲哀啊？，我于是以我所感到者为寂寞。

这寂寞又一天一天的长大起来，如大毒蛇，缠住了我的灵魂了。”

日本学者竹内好认为，“绍兴会馆时期”是鲁迅之所以成为鲁迅的关键。他写道：“他还没开始文学生活。他还在会馆的一间‘闹鬼的屋子里’埋头抄古碑，没有任何动作显露于外。‘呐喊’还没爆发为‘呐喊’，只让人感受到正在酝酿着的呐喊的凝重的沉默。我想像，鲁迅是否在这沉默中抓到了对他的一生来说都具有决定意义，可以叫作回心的那种东西。我想像不出鲁迅的骨骼会在别的时期里形成。”

到了20世纪20年代，鲁迅的笔下郁结了更多孤愤的气质，散文集《野草》和小说集《彷徨》便是其中的代表，他在《希望》中写道：“我的心分外的寂寞……”

鲁迅的《伤逝》从表面看是一部写爱情的小说，周作人认为其实它是在暗自咏叹失和后的兄弟之情：“新的生路还很多，我必须跨进去，因为我还活着。但我不知道怎样跨出那第一步。有时，仿佛看见那生路就像一条灰白的长蛇，自己蜿蜒地向我奔来，我等着，等着，看看临近，但忽然便消失在黑暗里了。”

在名篇《为了忘却的纪念》中鲁迅这样写道：“在一个深夜里，我站在客栈的院子中，周围是堆着的破烂的什物；人们都睡觉了，连我的女人和孩子。我沉重地感到我失掉了很好的朋友，中国失掉了很好的青年，我在悲愤中沉静下去了，然而积习却从沉静中抬起头来……”

1933年，鲁迅在小诗《无题》中，写下了这样的句子：“深宵沉醉起，无

处觅菰蒲。”

鲁迅曾写道：“你们将黄金世界预约给他们的子孙了，可是有什么给他们自己呢？”

看过在苏联红场举行的纪念“五一”节的新闻纪录片，鲁迅对周围的人说：“这个我怕看不到的……你们将来可以看得到。”

挚友许寿裳感慨：“（鲁迅）呐喊冲锋了三十年，百战疮痍，还是醒不了沉沉的大梦，扫不清千年淤积的秽坑。所谓右的固然靠不住，自命为‘左’的也未必靠得住，青年们又何尝都靠得住。”

鲁迅早在《摩罗诗力说》中即讲到，屈原的后世模仿者“皆着意外形，不涉内质，孤伟至死，社会依然。”

周作人评价其兄长时说：“大约现代文人中对于中国民族抱着那样一片黑暗的悲观的难得有第二个人了吧。”

质 直

夏丏尊回忆鲁迅，他常常“摹拟官场的习气，引人发笑。现在大家知道的今天天气……哈哈一类的摹拟谐谑，那时从他口头已常听到”。

清末的“总理各国事务衙门”内人员复杂，良莠不齐，老百姓叫它“浑蛋汤”。鲁迅便将广和居卖的“浑蛋汤”这道菜叫作“总理衙门”。

寿洙邻回忆，鲁迅不喜谈政治，亦不喜谈法律。民国初年设立议会，高谈法治，一时学子，纷纷改习法政。鲁迅讽刺道：“此皮相尔，此作官热耳。”但其论法律的文章，却字字精当，老吏弗及。

1912年5月，鲁迅、许寿裳、蔡谷清（蔡元培的堂弟）及许的侄儿一同从绍兴北上，在上海乘轮船分配仓位时，鲁迅突发奇语：“我睡上铺，谷清是被乌龟背过的，我不愿和他同房。”原来，蔡曾自述，在北京时他到八大胡同喝花酒，忽遇骤雨，院中积水，无法出门，便让妓院中的男子背着涉水而出。于是，蔡、许二人一间，鲁迅和许的侄儿住一间。

鲁迅在教育部工作时，一次次长（副部长）让他批示某公文，他看过公文后，拒绝批准。次长无奈，只好作罢。

教育部同事冀贡泉回忆鲁迅说：“我和他同桌办公，感到他正是所谓‘直’、

‘谅’、‘多闻’的益友……人们好几天才有一件公事办。……恰好我们两个人都喜欢读书，我们每天对面坐下各读各的书，记得好像他是经常读的一本西文书，他津津有味地看，天天如此。同事们佩服他看书有恒心。总之，他是整天看书，不浪费时间浪费在闲谈上。”

1917年张勋复辟，鲁迅闻知愤而从教育部离职，直到复辟乱平，他才回来上班。

俞芳回忆，鲁迅每次出门，总在口袋里装一小沓纸，回来后，又从口袋里掏出，扔到炉子里烧掉。俞芳觉得奇怪，便问鲁迅：“大先生，你带出去的纸，为什么要带回来烧掉呢？”鲁迅没有正面回答，而是问道：“你们有常识课吗？老师给你们讲过随地吐痰的害处吗？”俞芳答：“讲过，随地吐痰是不道德、不文明的行为。”鲁迅说：“对呀，把痰吐在事先准备好的纸里，带回来烧掉，消灭细菌，这样做好不好？”俞芳这才明白，原来鲁迅的这些纸是用来吐痰的，为了不传播病菌，他又带回家来烧掉。

俞芳还回忆说，当时北京常有假银币，许多人收到了，总是“假进假出”，当成真的再花出去。但鲁迅收了假银币却并不如此，他总是用小榔头将假银角子敲成几块，放进火炉烧掉，说是“火化”；假银元则放在抽屉的一个小盒子里，不拿出去使用，说是“打入冷宫”。

厦门大学校长林文庆经常克扣办学经费，刁难师生。某次，厦大的教授和研究院的负责人开会，林提出将经费削减一半，教授们纷纷反对。林文庆说：“学校的经费是有钱人给的。所以，只有有钱人，才有发言权！”鲁迅听罢，站起来掏出两个银币，“啪”的一声放在桌子上，厉声说：“我有钱，我也有发言权！”

在中山大学时，某政治家请鲁迅赴家宴，鲁迅推辞不掉，只能赴宴。席间，鲁迅发现主人对自己虽很恭敬，却是什么都不懂的俗人，便觉此人讨厌。刚巧上来一道菜，主人介绍这道菜是某先觉所喜欢的，而做菜的正是某先觉原来的厨师，众人一听，便开始赞美这道菜。鲁迅却不动筷子，说道：“我就是不喜欢吃这一样菜。”

鲁迅曾告诉刘文典，他在广州时，一次，有个国民党军警想要考察他，他毫不客气地回答说：“我这么大的年纪，思想是极其复杂、极其古怪的，岂是你们这般年轻人所能考察得了的。”年轻的军警一愣，却也没有任何办法。

陈彬如回忆，鲁迅到中山大学任教后，国民党高层想拉拢他，陈公博、甘乃光、孔祥熙、戴季陶等人均送帖子请他吃饭，他一概拒绝。请帖送来的多了，他便统统拿到楼下传达室去展览，并贴上一张条子，上书四个大字：“概不赴宴！”

日本某报曾在报道中批评鲁迅，鲁迅对该报的上海支局长很是生气，认为没有读自己的文章便撰文批评，不负责任。之后，局长请鲁迅写文章，鲁迅断然拒绝，送来礼品，鲁迅也坚决退回。一次，增田涉陪鲁迅去看画展，遇到了这位局长，局长讨好地请鲁迅吃饭，鲁迅扭过脸去，不予理睬。

中日民航通航，日本方面希望鲁迅能主持中国方面的通航典礼，委托一个驻中国记者前来邀请鲁迅。鲁迅马上拒绝：“不能把太太小姐敲碎一个啤酒瓶子的事要我做。”记者说：“如果您不答应，我就非常为难了。”鲁迅说：“如果我答应您，我就非常为难了。”

鲁迅的某位朋友做了大官，到上海去看望鲁迅，鲁迅竟从后门避走，让人告诉他，主人不在家。朋友知道鲁迅的脾气，在大门口等待徘徊。半个小时后，鲁迅从后门回家，在楼下客厅说话，朋友听见后，冲进门来，说：“哈哈！我晓得你在家呢。”鲁迅躲不及，颇为窘迫地说：“你不是已经做了官了吗？”朋友知其意，答道：“做官归做官，老朋友总还是老朋友哇！”于是两人才一同上楼聊天去了。

如果有人在鲁迅工作的时候上门找他聊天，即使是很好的朋友，他也会很不客气地说：“唉，你又来了，没有别的事好做吗？”

鲁迅不因对某人的好恶而影响对其作品的判断，他不喜胡适，与林语堂分道扬镳，与周作人失和，但是1936年，他在接受斯诺采访时，提到的三名中国现代最优秀的诗人时，其中之一便是胡适；在提到中国现代最著名的五名杂文家时，头二人便是周作人、林语堂，之后才是他自己、陈独秀、梁启超；鲁迅也并不喜欢沈从文，但依然赞扬沈是新文学运动以来最好的作家之一。

1936年，李霁野写信建议鲁迅：“应该有一个人好好为你写一部传记……只有景宋女士（许广平）合适。”许广平也表示赞成，并马上搜集资料。鲁迅起初不同意，认为自己不值得这样做，后来说：“要写，就坏话也得写。”

鲁迅曾被通缉，他病重后，其学生李秉中从南京到上海探望，后又寄信说，他考虑到鲁迅在病中，想申请将他的通缉令取消，但怕贸然行事惹鲁迅不快，

所以先写信请鲁迅同意并谅解。鲁迅回复道：“谢谢你的恳切，但我的余命已经不长，所以，至少通缉令这东西是不妨仍旧让他去的。”

逝世前一天，日本医生须藤五百三告诉鲁迅，他筋骨脆弱，牙齿全缺，患有痔核、胃扩张、肠弛缓症、胸膜炎、气喘、肺结核等病症，然而他答道：“只要没有花柳性病就可以证明自己是纯洁的，再者自己虽是老视眼只要不是中国多数的沙眼就是特别的地方。”

逝世前，鲁迅在病榻上完成散文《死》，这也是他的“遗嘱”：一、不得因丧事收受任何人的一文钱；二、赶快收殓，埋掉，拉倒；三、不要做任何关于纪念的事；四、忘记我，管自己的生活——倘不，那真是糊涂虫；五、孩子长大，倘无才能，可寻点小事情过活，万不可去做文学家或美术家；六、别人应许给你的事物，不可当真；七、损着别人的牙眼，却反对报复，主施宽容的人，万勿和他接近。

执拗

许寿裳回忆，鲁迅并不喜欢游览，他在杭州任教的一年间，只去过西湖一次，还是因为许的邀请。对于西湖美景，他也无太多兴趣，无论是为人称艳的保俶、雷峰二塔，还是烟波千顷的“平湖秋月”、“三潭印月”，他都只说平平而已。

尚钺回忆，一次他去拜访鲁迅，有鲁迅不愿见者也上门求见，鲁迅让保姆告诉来说他不在。过了一会儿，保姆拿着名片进来说：“他说他下午看见先生回来的，有事要见先生。”鲁迅立刻沉下脸来，拿着名片走到门口提高嗓子对保姆说：“你再去和他说：我说不在家是对他客气！”

未名社知道国民党当局准备办《国民新报》后，决定让韦素园去副刊当编辑，他们让某人去请鲁迅和北大教授徐旭生当介绍人。某人对徐说，鲁迅请你介绍韦去编副刊，又对鲁迅说，国民党要求你介绍一位副刊编辑。最后二人都写了介绍信，韦成功当上副刊编辑，鲁迅还热心地为他向人约稿。后来鲁迅知道某人玩的花样后，生气地说：“你看，他竟到我这里玩手段来了。”于是，他到死都没再和某人说过话。

鲁迅第一次领到厦门大学发的400元工资，便拿着支票到厦门的美丰银行

去兑现。银行职员看着眼前这个身穿破灰布棉袍，头发长长的老头儿，问道：“这张支票是你的吗？”鲁迅吸了一口烟，给了该职员一个白眼，一语不发。银行职员连问三次，鲁迅也连吸了三口烟。最后，银行职员只好给他兑了支票。

夏衍回忆，鲁迅不喜欢田汉。日本左翼作家藤森成吉到中国时，内山完造在一家闽菜馆为其洗尘，鲁迅、茅盾、田汉、夏衍等人都受邀在座。席间，田汉对藤森大谈自己与日本唯美主义“恶魔”派作家谷崎润一郎的交情，鲁迅极为反感，低声对夏衍说：“看来，又要唱戏了。”说罢便起身离席，田汉很是难堪。

许广平记载，鲁迅幼时每穿上新衣，家人总时时监视，警告他不要弄脏新衣，弄得他坐立都不自由，便觉得穿新衣服是一件最不舒服的事情。初到上海时，许广平见他的蓝布夹袄破了，给他做了一件蓝色毛葛的棉袄，但鲁迅无论如何也不肯穿，说滑溜溜的不舒服。

一次，鲁迅请大家吃饭，当时他的身体已不是很好，所以吃饭时，他坐在椅子上闭目休息，大家都认为他喝多了，便问许广平。鲁迅听到后，从椅子上站起来说：“我不多喝酒的。小的时候，母亲常提到父亲喝了酒，脾气怎样坏，母亲说，长大了不要喝酒，不要像父亲那样子……所以我不多喝的……从来没喝醉过……”

鲁迅晚年，常看电影作为消遣，他也常介绍人去看电影：《夏伯阳》《复仇艳遇》《人猿泰山》，或者非洲的怪兽这一类的影片。但他说：“电影没有什么好的，看看鸟兽之类倒可以增加些对于动物的知识。”

鲁迅从不逛公园，居上海十年，连离家最近的虹口公园也从未去过。一年春天，萧红常告诉他，公园里的土松软了，公园里的风多么柔和。鲁迅于是准备选个天气晴好的周日，带儿子一起去游兆丰公园，但最后还是没去。鲁迅曾给公园下定义说：“公园的样子我知道的……一进门分做两条路，一条通左边，一条通右边，沿着路种着点柳树什么树的，树下摆着几张长椅子，再远一点有个水池子。”

曹聚仁曾对鲁迅说：“你颇像爱罗先珂，你是寂寞的，而你又是怕寂寞的。我觉得你最大的苦痛，乃是‘往来无白丁’，所与谈的都是读书人；因此，你谈话先有戒心。你又敏感得很，又是言者未必有意，你听了却搁在心头。”鲁迅颇赞同曹之言。

谨 严

鲁迅在教育部上班时，每天一定准时下班，沿途商铺都将鲁迅当成时钟，看见他乘坐人力车走过，便说：“可以做饭了。”

孙伏园发现鲁迅西服的裤子总是单的，即便在寒冷的北京的冬天，也一向如此。他对孙说：“一个独身的生活。决不能经常往安逸方面着想的。岂但我不穿棉裤而已，你看我的棉被。也是多少年没有换的老棉花，我不愿意换。你再看我的铺板，我从来不愿意换藤绷或棕绷，我也从来不愿意换厚褥子。生活太安逸了，工作就被生活所累了。”

孙伏园曾说：“鲁迅先生的房中总只有床铺、网篮、衣箱、书案这几样东西。万一什么时间要出走，他只要把铺盖一卷，网篮或衣箱任取一样，就是登程的旅客了。他从来不梦想什么是较为安适的生活。他虽是处在家庭中，过的生活却完全是一个独身者。”

1924年2月的一天，许钦文到砖塔胡同去看望鲁迅，刚进门，十二岁的俞芳便对他说：“昨天晚上，大先生那里好像有客人，半夜了，还在高声谈话呢！”许进屋去找鲁迅，才知道，昨天晚上不是来了客人，而是鲁迅在独自朗读刚写完的《幸福的家庭》。每次鲁迅写完文章，“总要看两遍，自己觉得拗口的，就增删几个字，一定要它读得顺口”。

1924年，郑振铎主编的某期《小说月报》上，苏联人民教育委员长卢那卡尔斯基的照片下，写了另一位文学家的名字。荆有麟不能确定《小说月报》是否刊登错误，便买了一本，去找鲁迅。鲁迅一看便说道：“他们真胡闹，连照相也可以随便安排。”他马上跑到书房，不仅找出了卢那卡尔斯基的照片，还找出了该文学家的照片。之后，荆在《京报》上将《小说月报》的错误指了出来。

荆有麟回忆，鲁迅准备翻译《小约翰》时，发现日文译本不忠实，而德文译本又有删节，但他又看不懂其他文字。某次，他听同事齐中颐说英文本的很好，于是请齐用英文本帮忙。当时齐在中央公园整理档案，鲁迅便每天下午到中央公园，请齐为他解释英文本，同时参照日、德文本，逐字逐句校释。时值酷暑，鲁迅每天穿着旧且紧身的淡蓝竹布大褂，一手夹着书，一手拿着香烟，去中央公园找齐。有时到得太早，就在公园柏林下面转转圈，遇到熟人，便到

露天茶社坐上一会儿。

鲁迅翻译日本厨川白村的《苦闷的象征》后，得知商务印书馆出版了他人翻译的版本，立即买来与自己译的逐一对比，发现商务的译本中，对于文法的处理及语句的运用，有些地方很难表现原作者的意思，这才放下心来。

担任《奔流》、《语丝》编辑时，鲁迅每天收到的稿件真是五花八门：有自己写了不愿再看，让鲁迅仔细修改的；有翻译错误百出，不能登载，抱怨不断的；有一稿多投的；有字小且模糊的……这些稿件，鲁迅都用心加以编辑，设法登载。如果是译稿，但凡能对照原文的，鲁迅便自己对照，加以改正；如果原文是英文，鲁迅便向人打听，修改妥当。

鲁迅校书，不仅对文字的正误很严格，对排版也严格要求。每行的高低，字的大小、偏正，文字在整个页面的位置，他都严加校正，不惜一次次修改，直到满意为止。

一次，徐梵澄陪鲁迅去看一个西洋油画展，其中有一幅背面正坐的女子裸体画，只画了头发和背部，鲁迅看了一眼，便立刻回过头去。

鲁迅对别人赠送的书，收藏后专柜陈列，如需阅读，则另购一本。

萧红回忆，鲁迅的记忆力非常好，东西从不随便乱放。他提着一把伞，抱着印花包袱从外边回来，一进客厅，把伞挂在衣架上就陪客人谈起话来。谈了很久了，伞上的水滴顺着伞杆在地板上已经聚了一堆水。然后鲁迅上楼去拿烟，抱着印花包袱，也没有忘记那把伞，顺手带到楼上去。

鲁迅的写字台面对着窗户，但他从不开窗。因为他怕开窗后，风会吹动纸张，这样写作时便时时要防备纸被吹跑，文章就写不好。故一到夏天，他的屋子里常热得像蒸笼似的，但他又不习惯换地方工作。有时太阳照进来，许广平劝他把书桌移开一点，他也不肯，于是又汗流浹背。

鲁迅家里，从楼上到楼下，没有一个沙发。工作时坐的椅子是硬的，到楼下陪客人时坐的椅子又是硬的。他对烟灰缸的要求是一定要深且大，里面放些水，免得烟灰乱飞。

休息的时候，鲁迅不听留声机，不出去散步，也不倒在床上睡觉，他说：“坐在椅子上翻一翻书就是休息了。”

书架和文具鲁迅都是自己整理，书架上的书摆放得非常整齐，文具也有各自的位置，从不乱放。他常说：“东西要有一定的位置，拿起来便当，譬如医

药瓶子，换了地方，药剂师是会犯配错药的危险的。”

鲁迅对书很是爱惜，为了防止别人随意乱翻他的书，他总将喜欢的书藏在别人不注意的地方。他不愿意借书给别人，遇到有人借，总是买一本送给别人。如果是别人送的丛书，他总要先包好，包好之前，除了儿子周海婴，就是许广平想看也不可以。一位朋友听说鲁迅不肯借书给别人，于是也效仿鲁迅，从此连自己的爱人也不借。

黄新波回忆，1934年，鲁迅选编《木刻纪程》时借用过许多青年木刻家的木板。书编完后，鲁迅将借用的每块木板上的油墨洗净，将一些弯曲的木板设法压平，然后用厚纸垫好板面，再用牛皮纸仔细包好，一一送还。

鲁迅包一个纸包也要包得整整齐齐。每次要寄书，即使许广平已经包得很好，他也要自己动手，重新包扎。包好后，用细绳捆上，那包方方正正的，连一个角也不准歪一点或扁一点，连绳头，都用剪刀剪得整整齐齐。增田涉回国时，去向鲁迅辞行，鲁迅准备了许多土特产送给他。许广平已经将礼物包装好，但鲁迅说许的包法不好，拿过来重新包装好后，方才交给增田。

不 羁

林语堂说，鲁迅“生活全无秩序，亏得许女士在旁照应，减少他魂灵上的寂寥”。

夏丏尊回忆：“周先生每夜看书，是同事中最会熬夜的一个。”

冶秋回忆，鲁迅的头发颇长，他转过身时，冶秋看见他的头发“已经为衣领所不能承受，而头发看来又是那样的硬，不会髹曲的样子，于是就反折在那里”。

王森然回忆，鲁迅在北大授课时，来不及回家吃饭，就在红楼前的小饭摊上随便吃一点。一次下课，王和鲁迅路过小饭摊，鲁迅邀请王一起随便吃点东西，说：“咱们就吃这荞麦条子，皇帝老人未必享受过这么美味的佳肴。”这种小饭摊多卖玉米窝头、荞麦饴烙之类，在此用餐的都是人力车夫、卖报童叟。饭摊上也只有一个条案，没有椅子。鲁迅却不管，夹着书包，坐在砖头上，吃得津津有味，还不是向周围人点头，好像和这些人认识甚久。

朱自清回忆，1924年，鲁迅到上海，朱自清与夏丏尊等人于宴席散后一

起到鲁迅住的旅馆聊天。进屋后，鲁迅脱下长衫，随手放在床上。夏丐尊最爱管闲事，觉得长衫放的不是地方，便对鲁迅说，这里有衣钩，你可以把长衫挂起来。鲁迅没有理会。过了一会儿，夏又对他说了一遍，他答：“长衫不一定要挂起来。”

鲁迅曾在厦门大学任教，当时教员宿舍没有厕所，住在宿舍的教员方便要到160步外才有厕所。鲁迅的对策是，天黑之后，小便就在宿舍楼下的草地上就地解决。

鲁迅说，在厦门大学时，“夜间小解也不下楼去，用瓷的唾壶装着，看夜半无人时，即从窗口泼下去。这虽然近于无赖，但学校的设备如此不完全，我也只得如此”。

在厦门时，川岛常到鲁迅住处闲聊。一日刮台风，他没有去，到了天色墨黑，有人敲门，接着鲁迅便进来了。川岛只见他襟袖上都沾着泥土，手也擦伤了，忙问怎么了。鲁迅低下头去掸着身上的土说：“跳下山来，摔了一跤。”

许广平回忆，鲁迅在厦门大学时，因为气愤学校当局对资本家的态度，喝酒解闷，结果有些醉了，回到宿舍，在躺椅上抽着烟便睡着了。睡着睡着觉得身上热烘烘的，一睁眼，眼前一团火，原来腹部的棉袍被烟蒂点着了。火扑灭后，发现棉袍被烧了直径七八寸左右的一个大洞。这件袍子补过之后，鲁迅竟然还接着穿，后来到了上海还穿过。

增田涉每天在鲁迅的书房听他讲课，二人并排坐在桌子旁边，鲁迅大概由于满口假牙，发声不方便，不时口沫飞溅，“又时而咯吱咯吱地搔着两股周围”，增田一面心里暗笑着，一面听他的教导。

许广平回忆，鲁迅对自己的文稿极不爱惜，每次书一出版，原稿即丢弃。许觉得心疼，便将丢掉的文稿保留起来。鲁迅见到后，下次便将原稿撕碎，说没有这么多地方放。

许广平曾说，鲁迅是“囚首垢面而谈诗书”。他吃完点心糖果，手边没有可以擦手的，便很随便地在身上一揩了事。

深情

鲁迅八岁时，不足一岁的妹妹病重，他在屋子的角落里低声抽泣，母亲问

他为何，他答：“为妹妹啦。”

少年鲁迅从绍兴返回南京读书，在《别诸弟三首》的跋中忧伤的写道：“嗟乎！登楼陨涕，英雄未必忘家；执手消魂，兄弟竟居异地！深秋明月，照游子而更明；寒夜怨笳，遇羁人而增怨。此情此景，盖未有不悄然以悲者矣！”

在《阿长和〈山海经〉》中，鲁迅在文章最后饱含深情地怀念保姆长妈妈：“仁厚黑暗的地母啊，远在你的怀里永安她的灵魂！”

秋瑾是鲁迅留日时的同学，鲁迅写下小说《药》纪念秋瑾，《药》中的夏瑜就是秋瑾，最后，夏瑜的坟上平添了一个花环。

陶成章死去多年后，鲁迅依然不能忘记亡友，他写道：“夜雨潇潇的下着，提起笔，忽而又想到用麻绳做腰带的困苦的陶焕卿。”

鲁迅为被杀害的青年诗人殷夫的诗集《孩儿塔》作序时，写下了这样一段刻骨铭心的文字：“一个人如果还有友情，那么，收存亡友的遗文真如捏着一团火，常要觉得寝食不安，给它企图流布的。”

厉绶之回忆，他与鲁迅在日本留学时，正值甲午中日战争后不久。他们走在街上，常遭到日本少年的辱骂。厉听了十分生气，鲁迅却说：“我们到日本来，不是来学虚伪的仪式的。这种辱骂，倒可以编在我们的民族歌曲里，鞭策我们发愤图强。”

增田涉回忆，日本才女柳原白莲到上海后，由内山完造安排，与鲁迅、郁达夫会面。席间，鲁迅说了许多中国政治方面的不足。柳原问道：“那么你讨厌出生在中国吗？”鲁迅回答：“不，我认为比起任何国家来，还是生在中国好。”增田看到他的眼里湿润着。

陈翔鹤回忆，鲁迅曾给他写过长达三页纸的信，在信中对自己过去的消沉情绪进行自我批评，说希望现在的青年不要像他过去那样。在《呐喊》自序中，鲁迅也说：“至于自己，却也并不愿将自以为苦的寂寞，再来传染给也如我那年青时候似的正做着好梦的青年。”

1931年，鲁迅送别增田涉，赠诗云：“却折垂杨送归客，心随东棹忆华年。”里面有对扶桑和青春的美好依恋。

1932年5月，丁玲被国民党逮捕，关押在南京。时传闻丁玲已遇害，鲁迅得知后，写下悼诗《悼丁君》：“如磐夜气压重楼，剪柳春风导九秋，瑶瑟凝尘清怨绝，可怜无女耀高丘。”

杨杏佛遇难后，鲁迅作诗曰：“岂有豪情似旧时，花开花落两由之。何期泪洒江南雨，又为斯民哭健儿。”

瞿秋白去世后，鲁迅邀茅盾、郑振铎编印瞿的遗作。当时鲁迅的身体已经很孱弱，医生让他休息，“不看书，不写字”。许广平回忆说：“关于从排字到打纸版，归几个人出资托开明书店办理，其余从编辑、校对、设计封面，装帧、题签、拟定广告及购买纸张、印刷、装订等项工作，则都有鲁迅经办，以便使书籍更臻完美。”最后该书由叶圣陶、徐调孚等人捐款出版，书名由鲁迅定为《海上述林》，共60万字。称“述林”，取“述而不作”之意。出版者采鲁迅意见，署名“诸夏怀霜社”，“诸夏”即中国，“怀霜”是怀念瞿秋白，因瞿原名瞿霜。

鲁迅从不认为在上海“亭子间”里写作会脱离社会，他说：“这也是生活。”“外面的进行着的夜，无穷的远方，无数的人们，都和我有关。”

谿 刻

周氏三兄弟少时喜欢看鬼怪神仙的书。一年春节，三兄弟凑钱合买了一本《海仙画谱》。周建人对鲁迅不让随意取阅感到不满，便将买书之事告诉了父亲。父亲让鲁迅将书拿来给他看看，鲁迅有些惶恐，只好照办。父亲翻看了一会儿，将书还给鲁迅，未置一词。以后，鲁迅便叫周建人“谗人”。叫了几次后，见周建人没有反应，鲁迅以为他不懂“谗人”的意思，就改叫周建人“十足犯贱”。后来见周建人并不理睬，他才不叫了。

周作人回忆，鲁迅“画了不少的漫画……随后便塞在小床的垫被底下……有一天，不晓得怎么的被伯宜公（周父）找到了，翻开看时，好些画中有一幅画着一个人倒在地上，胸口刺着一支箭，上有题字曰‘射死八斤’。八斤系周家隔壁邻居沈四太太家的小孩，比鲁迅大三四岁，夏天时常赤身露体，手里拿着自己做的竹枪跳上跳下地乱戳，口里不断地说：‘戳杀伊，戳杀伊’，鲁迅因而画此漫画，以示反抗。他叫了鲁迅去问，可是并不严厉，还有些笑嘻嘻的，他大概很了解儿童反抗的心理，所以并不责罚，结果只是把这页撕去了”。

儿时，鲁讯常画些怪画，周作人在《知堂回想录》中回忆，一幅画中“画着一个小人儿手里提了一串东西，像是乡下卖麻花、油条用竹丝穿着……这实在乃是怪画，是卖淫的一种童话化的画。乡下这种不雅驯的话很是普通，所谓

倚门卖笑俗语便称曰‘卖必’，但是怎么卖法在小儿心中便是疑问，意谓必是像桃子、杏子似的一个个的卖给人，于是便加以童话化，从水果摊里榨甘蔗得到暗示，随割随长，所以可以卖去好几个一串”。

每到周六下午，矿路学堂的本城学生们便纷纷告假回家，大都要到周日点名前才回来。但也有少数节俭的本城学生要吃了周六的晚饭才回家，次日晚饭前赶回学堂。对于此类学生，鲁迅挖苦他们说，阴间七月半开放地狱门，有些鬼魂于饭后出来，到了十六那天跑回地狱去吃晚饭。

由于鲁迅见解深刻，一针见血，邵明之也给他起了个外号：“毒奇”。

在日本留学时，吴一斋从国内来，鲁迅招待他在伏见馆住下。吴拿出一方火腿叫公寓的下女替他蒸一下，谁知下女煮成了火腿汤。吴很是生气，见人便诉说火腿之事，鲁迅因此送其诨名“火腿”。

一次，蒋观云谈论服装时说，清朝的红缨帽有威仪，又指着自已的西式礼帽说，西式服装则无威仪。回去的路上，鲁迅对许寿裳说：“观云的思想变了。”不久之后，蒋便与梁启超组织政闻社，主张立宪。鲁迅便给他起了个绰号：“无威仪。”

鲁迅、钱玄同等人在日本一起听章太炎先生讲《说文解字》。钱玄同话多，好动，听课时常在席上爬来爬去。所以鲁迅给钱起绰号曰“爬来爬去”。后来鲁迅在写给许广平的信中还称钱玄同为“爬翁”。

钱玄同说：“人过四十就该死，不死也该枪毙。”钱过四十后，便开始发福，他在北京师范大学担任国文系主任时期，禁止学生学习和宣传辩证法，并说：“头可断，辩证法不可开！”鲁迅曾写《教授杂咏》，其中一首即是讽刺钱玄同：“作法不自毙，悠然过四十。何妨赌肥头，抵当辩证法。”

1929年，鲁迅到孔德学校访马隅卿，碰见钱玄同，钱见桌上放的鲁迅的名片高声说道：“你的名字还是三个字吗？”鲁迅答：“我的名片从来不用两个字，或四个字的。”（钱常用“钱夏”、“玄同”或“疑古玄同”）钱听罢默不作声，走出门去。鲁迅在两地书中谈及遇到钱之事：“途次往孔德学校，去看旧书，遇金立因（指钱玄同），胖滑有加，唠叨如故，时光可惜，默不与谈……”

鲁迅与范爱农、陈子英、马可兴四人一起喝酒，边喝边聊，气氛热烈。鲁迅很少说话，但每遇到他们有说错的地方，必指出是非。饮罢，四人到别处就餐，鲁迅走在前面，范居中，陈、马殿后，范指着鲁迅的背影笑着对二人说：“冷

坑蚊虫！冷坑蚊虫！”意指鲁迅不说话则已，一说必句句击中要害，如冷坑的蚊子咬人一般痛。鲁迅听见，回头指着范笑着说：“烂虫！烂虫！”（绍兴土话，意为：我当面责备你莫怪，你怎么骂起人来了）陈、马二人哈哈大笑。

范源濂接替教育总长后，决定删除“美育”项目，鲁迅在日记中记道：“闻临时教育会议竟删美育，此种豚犬，可怜可怜。”

新文化运动时期，林纾写文言小说丑化、谩骂北大新派人物，鲁迅颇为反感，曾写《敬告遗老》一文予以回击，并在信函中称林为“林禽男”（林纾字琴南）。

秋瑾留学时，女留学生极少，故每有聚会，必请其登台讲话，下面的人拼命拍手。秋瑾遇害后，鲁迅说：“秋瑾是被人拍死的，其实她并没有做什么。”

泰戈尔访华，徐志摩担任翻译，并以弟子自居。鲁迅在其杂文《骂杀与捧杀》中嘲讽道：“他到中国来了，开坛讲演，人给他摆出一张琴，烧上一炉香，左有林长民，右有徐志摩，各各头戴印度帽。徐诗人开始介绍了：‘噫！叽里咕噜，白云清风，银髻……当！’说得他好像活神仙一样，于是我们的地上的青年们失望，离开了。神仙和凡人，怎能不离开呢？但我今年看见他论苏联的文章，自己声明道：‘我是一个英国治下的印度人。’他自己知道得明明白白。大约他到中国来的时候，决不至于还胡涂，如果我们的诗人诸公不将他制成一个活神仙，青年们对于他是不至于如此隔膜的。”

吴佩孚当政时，谓据其考察结果：“蚩尤乃赤化之祖，蚩音东也，尤者赤化之尤也。”鲁迅知后斥之曰：“蚩尤本称炎帝。炎，火德也，故亦称炎帝。如吴大帅所说，则黄帝讨伐蚩尤，是即以赤讨赤。”

叶名琛在第二次鸦片战争时期，放弃广州。后当了英国俘虏。当时民间讽刺他是“不战不和不守，不死不降不走”；鲁迅读后改为“似战似和似守，似死似降似走”。

施蛰存跟鲁迅论战，鲁迅说他是“洋场恶少”，因为这个名字，施蛰存后半生吃尽了苦头，并从文坛上销声匿迹。

周氏兄弟与陈西滢论战时，傅斯年在给罗家伦的信中说：“通伯（陈西滢）与两个周实有共同处。盖尖酸刻薄四字，通伯得其尖薄，大周二周得其酸刻，二人之酸可无待言。启明亦刻，二人皆山中千家村之学究，非你们 damned 绍兴人莫办也。仆虽不才，尚是中原人物，于此辈吴侬，实在甚不敬之。他们有

些才是不消说的。”

顾颉刚在《古史辨》中说“禹是一条虫”（顾作为假设提出的学术命题），鲁迅对此很不以为然。鲁迅在厦门时，某日赴厦大校长林文庆家宴，他指着一道青蟹菜，问同席的顾颉刚道：“顾先生，请考察考察，这是什么世纪的东西啊？”

1935年，鲁迅又在《故事新编》中讽刺有口吃和酒糟鼻的顾颉刚：“‘这这些些都是废话，’又一个学者吃吃的说，立刻把鼻尖涨得通红，‘你们是受了谣言的骗的。其实并没有所谓禹，禹是一条虫，虫虫会治水的吗？我看鲑也没有，鲑是一条鱼，鱼鱼会治水水水的吗？’他说到这里，把两脚一蹬，显得非常用劲。”

潘光旦因患足疾，截去一足。后来他参加新月社，鲁迅嘲笑他为“蹩脚教授”。

在与许广平的书信中，鲁迅形容厦门大学是“硬将一排洋房，摆在荒岛的海边上”。

鲁迅与蒋光慈交恶，他在文章中称蒋光慈为蒋光X，或为蒋光Y，蒋光Z。

鲁迅冷言道：“文学不是梅毒，可以靠肉体关系遗传。”又有人问鲁迅，写文章有秘诀吗？他回答：“如果有的话，文豪传于其子，世世代代为文豪了。”

鲁迅说：“与名流学者谈话，最好装作偶有不懂状。因为全不懂被人看轻，全懂了遭人厌，偶有不懂最妙！”

鲁迅常说：“一个人娶了太太，当了大学教授，就什么都完了。”

张竞生在报纸上撰写提倡避孕节育的文章，被传统势力诬蔑为“卖春博士”。鲁迅不无揶揄地说：“张竞生的主张要实现，大约当在25世纪。”

鲁迅点评梅兰芳：“他未经士大夫帮忙时候所做的戏，自然是俗的，甚至于猥下，肮脏，但是泼刺，有生气。待到化为‘天女’，高贵了，然而从此死板板，矜持得可怜。看一位不死不活的天女或林妹妹，我想，大多数人是倒不如看一个漂亮活动的村女的，她和我们相近。”

20世纪30年代，某些作家的主观主义毛病很厉害。一次，有人请鲁迅谈谈这一问题，鲁迅笑而不答，只是讲了两个故事：

《金扁担》：“有个农民，每天都得挑水。一天，他忽然想起，皇帝用什么挑水吃的呢？自己又接着回答：一定用金扁担。”

《吃柿饼》：“有个农妇，一天清晨醒来，觉得饿，她想，皇后娘娘是怎么享福的呢？一定是一觉醒来就叫：‘大姐，拿一个柿饼来吃吃。’”

鲁迅曾对徐梵澄说，世家弟子有三变，一变为蠹鱼，即出卖祖上留下的字画图书；再变则为蛀木虫，即出卖家中木器乃至房屋；三变为大虫，即“吃人”，卖去奴仆。

上世纪30年代，著名编辑赵景琛翻译过一些外国作品。由于他对外文不是十分精通，所以他的译作中时有笔误出现。一次，他将“银河”误译为“牛奶路”；还有一次，又将“半人半马怪”译作“半人半牛怪”。鲁迅据此写了一首打油诗，诗曰：“可怜织女星，化作马郎妇。乌鸦疑不来，迢迢牛奶路。”

茅盾回忆，鲁迅曾在左联的会议上告诫左联成员要改造思想，他说：“我们有些人恐怕现在从左边上来，将来要从右边下去。”

鲁迅为左翼作家联盟所尊崇，但他却说，他们是左翼，但不是作家。

鲁迅在闲谈中偶然说，田汉请客，座位背后赫然站着一条大汉。有人告诉他，这是田汉请的保镖，鲁迅认为，田汉不是富翁，不用防人绑票，如果是防止国民党拘捕，一个保镖怎么抵挡得住？对照田汉的生活态度，要么，是炫耀自己的重要身份，要么，是扮演一次罗曼蒂克滑稽戏的角色。说完，他似笑非笑地笑了笑。

周作人对张铁铮说，鲁迅这个人，有所谓的浙东人的脾气，就是“豁刻”，与李越缦相似。张认为，“豁刻”并不是绝对的贬义，说是“疾恶如仇”也未尝不可。

温 厚

据北大教授白化文回忆，老北大时期，校门口卖豆腐脑的常自豪地对他们那些小青年说：“老年间儿，我爸摆摊儿那会子，鲁迅跟他拉洋车的肩并肩坐在咱这摊子上，一起吃喝，吃完了，您猜怎么着？鲁迅进红楼上课，拉洋车的叫我爸给他看着车，也进去听课去啦！蔡校长的主意：敞开校门，谁爱听就听，不爱听拍拍屁股走人，谁也管不着谁，那才叫民主，那才叫自由哪！”

孙伏园回忆，他和鲁迅一同旅游，无论到陕、厦门、广州，他的铺盖常常是鲁迅为他打包。

鲁迅、孙伏园等三人到陕西讲学，一个月得酬300元，鲁迅认为，只要够旅费，应该把陕西人的钱在陕西用掉。他们得知易俗社的戏曲学校和戏园经费困难，便捐赠了一部分钱。西北大学的工友服务很周到，鲁迅主张多给些钱。同去另一人说：“工友既不是我们的父亲，又不是我们的儿子；我们下一趟不知甚么时候才来；我以为多给钱没有意义。”鲁迅登时说不出话来，他私下对孙伏园说：“我顶不赞成他的‘下一趟不知甚么时候才来’说，他要少给让他少给好了，我们还是照原议多给。”

鲁迅搬到砖塔胡同时，十二岁的俞芳觉得他表情严肃，脸上没有一丝笑容，故有些怕他。院子里有一棵俞芳种的芋艿，从来没人注意过，鲁迅搬来不久便问她：“为什么你种的芋艿总是只有一片叶子呢？”俞芳答：“老叶颜色太深，不好看，我就把老叶摘掉了。”鲁迅便告诉她，这样芋艿是种不好的，让她以后不要再摘掉老叶了。这时，一旁的大姐俞芬忍不住骂俞芳“呆”，鲁迅却微笑着对她说：“小孩子总有小孩子的想法和做法，对他们幼稚可笑的行为，要多讲道理，简单的指责和呵斥，并不能解决问题。”

搬来不久，鲁迅便送给俞芳和妹妹俞藻每人一盒积木，并常给她们买点心和糖果。他从来不对孩子们摆架子，俞芳肖猪，俞藻肖牛，他便称呼二人“野猪”、“野牛”，而二人也没大没小地叫他“野蛇”（鲁迅肖蛇）。他也不生气，笑着问她们：“蛇也有不是野的吗？”

对于孩子们的要求，鲁迅有求必应。俞芳写了篇童话，请他修改，他很认真地为她修改，并加了标点；俞芳、俞藻喜欢画小人，但不会画人头，便请鲁迅帮忙，他总按她们的要求画，立等可取；俞芳、俞藻的地理课老师要求学生家长将各省的省会、主要出产、气候等用毛笔写在卡片上，小姐妹分配到长江流域各省的卡片，二人请鲁迅帮忙写出，第二天得到了老师的表扬，她们回家高兴地告诉了鲁迅，鲁迅笑着说：“真是不胜荣幸之至！”

一次，鲁迅送给俞家三姐妹一包奶油蛋糕，但俞芬收了起来，没有给两个妹妹吃。鲁迅知道后，再送糖果、点心时，总是分成三包，一包较大的给俞芬，两包较小的给俞芳、俞藻。

北京冬天，常有小贩叫卖“萝卜赛梨呦——辣了换”，这时，俞芬便带头敲鲁迅的竹杠，让他请客，十有八九她们的愿望会得到满足。还有一种小贩是卖桂花元宵的，元宵比较贵，大家都没吃过，一次，俞芬又敲鲁迅的竹杠，结

果他竟然同意了，一共买了九碗，不仅俞家三姐妹、母亲、朱安每人一碗，连周家的两个女工和俞家的女工也有。结果，因为头天晚上做成了一笔大生意，第二天卖元宵的小贩又到周家门口吆喝了好久。

1928年夏，鲁迅到杭州游玩，川岛夫妇带着四岁的女儿到旅馆看望鲁迅，小女孩叫鲁迅“太先生”，鲁迅便握着她的小手，称呼她：“密司燕燕。”

一次，鲁迅对住得不远的茅盾说，借你儿子用一下，茅盾莫名其妙，但还是答应了。鲁迅这才说明，是请孩子看电影。原来当时茅盾十二岁的儿子正生病在家休养，鲁迅同情病中的孩子，特地约他同去看电影解闷。走在路上，鲁迅还特地拉着孩子手，弄得孩子很窘迫。回家后，孩子问他的母亲道：“为什么我这么大了还要拉着我的手呢？”

某日深夜，周家的两个女工王妈和齐妈发生口角，声音越吵越大，鲁迅被吵醒，整夜失眠，第二天就病了。晚上俞家姐妹去看望鲁迅，说起夜间女工吵架之事，俞芬问道：“大先生，你为什么不去喝止她们？其实你就是大声咳嗽一声，她们听到了，也会不吵的。”鲁迅摇头道：“她们口角，彼此的心里都有一股气，她们讲的话又急又响，我听不懂，因此不知道她们吵嘴的原因，我去喝止或大声咳嗽一声，可能会把她们的口角暂时压下去，但心里的一股气是压不下去的，心里有气，恐怕也要失眠；再说我呢，精神提起，也不一定就能睡着，与其三个人都失眠或两个人失眠，那么还是让我一个人失眠算了。”

每当傍晚，邮递员送信来时，鲁迅多半自己取信，并和邮递员聊几句。一次，鲁老太太问他：“你们在外边讲些什么呀？”他说：“邮递员送信很辛苦（当时邮递员送信都是步行），信送到了，我请他吸支烟，喝杯水，在门洞里坐坐，歇歇力，表示对他的感谢。”

一个寒冬，鲁迅坐人力车，发现车夫没有穿棉裤，问他为什么，车夫答：“先生，生活艰难啊，吃都顾不上，哪有钱买棉裤呢？”鲁迅便给他一元钱，再三叮嘱他去买条棉裤穿。第二天鲁迅下班后，在教育部门前观察，发现几乎所有的人力车夫都穿着单裤，他感慨道：“这是严重的社会问题，不从根本上解决，单靠个人的同情和帮助是不行的。”

一次雪后路滑，车夫拉着鲁迅，一起摔倒在地上，车夫的腿受了伤，鲁迅的门牙撞掉，满口是血，车夫很是惊恐，但鲁迅并未责备车夫，反而问车夫的伤势如何。回家后，大家惊慌失措，鲁迅却含笑说道：“世道真的变了，靠腿

吃饭的，跌伤了腿，靠嘴吃饭的，撞坏了嘴。”

周建人的女儿周晔回忆，一个冬天的黄昏，北风呼号，她随父母到伯父鲁迅家中拜访，在离鲁迅家后门不远的地方，发现一个车夫因光着脚拉车，踩到了碎玻璃碴儿，正在路边呻吟。周建人忙到屋内叫出鲁迅，拿着纱布和药，为车夫夹出碎玻璃，包扎妥当。车夫回家时，鲁迅将药和纱布送给他，并给了他一些钱，让他在家中好好休息。车夫走后，周晔问鲁迅为何这么寒冷的天光着脚拉车，鲁迅的回答让她不是很明白，她希望伯父能给一个详细的解答，鲁迅却只是抚摩着她的头，重重地叹了一口气。

内山完造回忆，一天，鲁迅穿着粗朴的蓝布长衫、廉价的橡皮底鞋，到宾馆去看望萧伯纳。鲁迅走进宾馆电梯，电梯司机见他进来，既没有理会，也没有动作。鲁迅以为还有人来，于是就等着。过了好一会儿没人过来，鲁迅便催促司机说：“到七楼。”司机上下打量了他一番说：“走出去！”鲁迅只好出去，爬楼梯上七楼去了。下楼时，萧伯纳将鲁迅送到电梯口，见到萧对鲁迅的殷勤样子，司机很是窘迫。

许广平回忆，鲁迅很少使唤家中的女工，也从不责备。如果许不在家，他便自己到厨房，烧水泡茶。如果不是女工见到过来代劳，他绝不会高声叫人帮忙。

一次，老女工陪周海婴玩耍时，从鲁迅的书架中拿了一本书，扯下书页来，从阳台上吹下去，说是放纸鸢。等鲁迅发现时，书已经撕了大半。鲁迅视书如命，但他知道老女工不识字，只图博周海婴的喜欢，所以并没有责备，只让她下次不可以再这么做了。

鲁迅搬到西三条，许钦文和孙伏园合买了一只大火腿，由孙送给鲁迅。几日后，孙对许说：“大先生说，‘钦文也送火腿，他要因此多写多少字呢！’要我告诉你，下不为例。”



1933年2月17日，鲁迅与萧伯纳、蔡元培合影于上海宋庆龄宅

许钦文在北京时，家中负担很重，日子过得清苦。去看望鲁迅时，鲁迅总是拿出一个扁扁的灰漆盒子，里面盛着一块“萨其马”之类的点心，拿给许吃。许工作后，有能力自己在街上买点心了，鲁迅便不再请他吃点心。

尚钺病愈后去拜访鲁迅，聊天时，鲁迅觉出他的困窘。尚告辞时，鲁迅从抽屉中取出三块钱给他，慎重叮咛道：“你刚好不能多跑路，坐车去，有三块钱大概差不多了。”

最初白薇并不亲近鲁迅，每次去送稿，总是在门口交给许广平就走。半年后，她听到鲁迅对人说：“白薇怕我吃掉了。”一次，白薇和杨骚去见鲁迅，刚走到楼梯口，鲁迅便温和地在楼上说道：“白薇请上来呀！上来！”白薇走进书房，微低着头不敢正视鲁迅。这时，鲁迅拿着一把蒲扇帮她扇风，亲切地说：“热吧？”然后又展开许多美术书画给她看，并耐心讲解，白薇当时就感到鲁迅是“父辈的严肃可亲的长者”。

鲁迅想买德文本的《果戈理选集》，黄源在某旧书店花18元购得一套，送给鲁迅。他怕鲁迅不接受，事先在第一册上写上“鲁迅先生惠存”。但鲁迅依然不肯接受，二人推让半天，最终鲁迅接受了第一册作为馈赠，其余几册支付给黄15元，他在日记中写明原因：“值18元，以其太巨还以15元也。”

一次，鲁迅与徐懋庸谈话结束时，突然问徐道：“你有几个孩子？”徐说有两个，他马上带徐到一家商店，买了两斤高级糖果，让徐带回去给孩子。听说徐正患消化不良，又到药房买了一瓶蓖麻油，说：“服这个泻一泻就好了。这是起物理作用的药品，没有副作用。”

鲁迅曾在家中为日本人增田涉单独讲解《中说小说史略》、《呐喊》、《彷徨》等作品，历时一年，每日午后约三个小时，无论寒暑。

任均回忆，1933年下半年开始，为了躲避国民党的追捕，左联的碰头会改在北四川路一带的饭馆里，利用吃饭时间进行交流。每次碰头吃饭，总是鲁迅掏腰包，其他人过意不去，要分摊餐费，鲁迅却不赞成，和蔼地笑着说：“不要那么计较，我拿的稿费总要比你们多一些呀！”

一天晚上，萧红在鲁迅家中和鲁迅、许广平聊到将近十二点才告辞。那天下着雨，鲁迅非要送萧红到铁门外不可。萧红怕鲁迅受凉，心中很是不安。到铁门外，鲁迅指着隔壁挂的写着“茶”字的大牌子说：“下次来记住这个‘茶’字，就是这个‘茶’的隔壁。”他伸出手去，几乎是触到了钉在门旁边的门牌

号说：“下次来记住茶的旁边九号。”

萧红曾问鲁迅：“你对我们的爱是父性的还是母性的？”鲁迅愣了一下，肯定地说：“是母性的。”

每周六，周建人夫妇都带一个孩子到鲁迅家中拜访，一般王蕴如带着孩子先去，周建人下班后直接从商务印书馆过去。如果周建人到得晚了，鲁迅总是不放心，焦急地楼上楼下跑好几遍，嘴里说着：“怎么老三还勿来？”

黄源回忆，他也习惯于周六去拜访鲁迅。周建人家搬到法租界去的第一个周六，从鲁迅家中回家时，许广平特地将周建人一家和黄送到附近的汽车公司，并为他们付了车钱。第二个周六，周建人、黄源等人告别时，许广平拿出一元二角钱塞到周建人手中，说：“对不起，今晚我不送了，请你们付一付。”周建人忙推却，鲁迅马上低下头，看着地板，默不作声，于是周建人只好收起来。以后每次告辞，许广平一定将一元二角钱塞到周建人手中。

一次，晚上出去看电影，只有一辆车，鲁迅坚持自己不坐，让许广平、王蕴茹、周海婴、周建人的三个女儿、萧红坐，他和周建人走着去。看完电影出来，又只叫到一部汽车，鲁迅还是不肯坐，让周建人全家坐着车先走了。

郁达夫决定定居杭州前，曾和鲁迅谈起此事，鲁迅好意相劝，但郁最终还是没有听从，移居杭州。半年后，鲁迅又写下了《阻郁达夫移家杭州》一诗，再劝郁离开杭州：“钱王登假仍如在，伍相随波不可寻。平楚日和憎健翮，小山香满蔽高岑。坟坛冷落将军岳，梅鹤凄凉处士林。何以举家游旷远，风波浩荡足行吟。”此诗后挂在郁达夫杭州“风雨茅庐”的客厅中。

郑振铎向鲁迅请教《三言》之事，鲁迅信中附了一张自己抄录的《醒世恒言》全目录，并告诉郑，《喻世明言》、《警世通言》他也没见过，《醒世恒言》只有半部，但一位朋友处有全本，他便借来，抄下目录寄给郑。又一次，郑写信问鲁迅是否有《西湖二集》，鲁迅便将自己的半部明末版《西湖二集》送给只谋过一面的郑，郑极为感动。

许广平回忆，鲁迅留学日本的同学陈子英到上海后，向鲁迅提出借500元钱，说明不久就还。鲁迅立即替他向老朋友处转借。老朋友信任鲁迅，将内有千余元的存折与图章一起给了陈，让他从中取500元。不料陈一去不复返。鲁迅写信去催，结果图章寄回来，折子里的钱已经全部取出。后来听人转述，陈曾对人说：“人家说他收卢布，恐怕是真的罢！”鲁迅去世后，朋友写信向陈

催款，陈干脆连信都不回了。

1933年，瞿秋白和夫人杨之华秘密来到上海，瞿当时身患肺病，生活非常拮据。鲁迅让瞿氏夫妇到自己家中居住，并执意将主人房腾出来，自己打地铺。为了帮助瞿，又不伤害他的自尊心，鲁迅将自己要编的一本《鲁迅杂感选集》交给瞿，请他出版，实际上是将这本书的版权和稿费赠送给瞿。

1935年3月8日，阮玲玉在家中服安眠药自尽，年仅25岁，留下遗言：“人言可畏。”出殡之日，上海十万市民自发为她送葬，鲁迅奋笔写了著名的《论人言可畏》一文，痛斥“强者”对“弱者”的迫害。

褊狭

在日本留学时，一次，陈子英约鲁迅一起到横滨去接新来留学的同乡。船靠岸后，关吏在中国留学生们的行李中翻出一双绣花鞋，鲁迅心中顿时很是不满，想：“这些鸟男人，怎么带这东西来！”不自觉间便摇了摇头。一行人坐上火车，这群人又在车上为座位之事互相谦让起来，车一开，顿时摔倒三四个，鲁迅见了又很是不满，大摇其头。于是这群新来的留学生对鲁迅很是不满，这其中便有范爱农。日后的同乡会上，但凡鲁迅的发言，范必定要站出来反对。

鲁迅讨厌吃莲子羹，因为绍兴风俗，过新年时儿媳妇要做莲子羹孝敬尊长，招待亲朋，因此许多儿媳妇只会做这道莲子羹。鲁迅认为这是陋习，见了便摇头，所以绝对不吃。

民国初年，许寿裳曾托蔡元培为鲁迅谋一职务，蔡聘请鲁迅到南京教育部任职。1927年，鲁迅因蔡赏识别人而对川岛去信抱怨道：“其实，我和此公（蔡元培），气味不投者也，民元以后，他所赏识者，袁希涛蒋维乔辈，则十六年之顷，其所赏识者，也就可以类推了。”不久，蔡元培聘请鲁迅为国民政府“特约撰述员”，每月享受300大洋的政府津贴。

鲁迅在写给许广平的信中说：“我看事情太仔细，一仔细，即多疑虑，不易勇往直前”，“我的习性不太好，每不肯相信表面上的事情。”

1927年5月25日，国民党政府浙江省务委员会通过了设立浙江大学研究院计划。鲁迅本想争取此职位，但此事最后未成。鲁迅致信川岛，讥骂蒋梦麟（时任浙江省教育厅厅长），抱怨：“浙江不能容纳人才”，“我常叹新官僚不比

旧官僚好，旧者如破落户，新者如暴发户，倘若我们去当听差，一定是破落户子弟容易侍候，若遇暴发户子弟，则贱相未脱而遽大摆其架子，其蠢臭何可向迩哉。”

鲁迅与左联的周扬等人发生分歧时，托派分子陈其昌写信给鲁迅，准备拉拢鲁迅，结果鲁迅发表《答托洛茨基派的信》讽刺陈道：“倘若有人造一个攻击你们的谣，说日本人出钱叫你们办报”，“我要敬告你们一声，你们的高超的理论，将不受中国大众所欢迎，你们的所作所为有悖于中国人现在为人的道德”。抗战中，陈其昌被日本宪兵逮捕后，坚贞不屈，不曾吐露一个字，最后被塞入麻袋用刺刀戳死，从吴淞口扔进大海。

鲁迅的空闲时间大部分都用在看书，他很少看杂志，有时许广平看杂志，他会说：“不如拿这些功夫做别的事。”他最多花十几分钟浏览一下报纸，看见许看报纸的时间长了，偶尔会不耐烦地说：“这有什么好看的呢？”

鲁迅不喜京剧，他自1902年至1922年的20年间，总共看过两次京剧，而给他留下的印象无非是“咚咚咣咣的敲打，红红绿绿的晃荡”、“一大班人乱打”、“两三个人互打”。他甚至不承认京剧是戏剧，只是“玩把戏”，“毫无美学价值”。

一次，欧阳予倩、田汉等人谈到要改良京剧，宣传革命，鲁迅马上反对，他说，以京剧来宣传救国，那就是“我们救国啊啊啊啊了，这行么？”

鲁迅只看外国影片。在广州时，他看过一部国产片《诗人挖目记》，结果没看完就离场了，从此对国产片再无兴趣。以后，即使轰动一时的国产片，他也拒绝去看。

张友松回忆，他办春潮书局时，曾请鲁迅将书交给自己出版，由于未等鲁迅答复便打出广告，致使鲁迅对此颇为反感。事后，张写长信解释此事，鲁迅虽不再计较，但依然对张存有戒心。张在信中称呼他为“吾师”，鲁迅让张不要这么叫他，说某人不是他的学生，也称呼他为师，但背后却大发攻击他的言论，使他不胜感慨。

鲁迅常到老靶子路一家小吃茶店喝茶，泡一壶红茶，和青年聊一阵子天。一天，他背后的茶座里坐着一位摩登女子，身穿紫裙子黄衣裳，头戴花帽子。女子走时，鲁迅一直生气地瞪着她，看了半天，最后说：“是做什么的呢？”

冯雪峰曾这样看鲁迅：“鲁迅，确实非常热情，然而又确实有些所谓冷的

可怕的。我看见他号召青年起来反抗一切旧势力和一切权威，并且自己就愿意先为青年斩除荆棘，受了一切创伤也不灰心；可是我觉得他又好像蔑视一切，对于一切人都怀有疑惑和敌意，仿佛青年也是他的敌人，就是他自己也是他的敌人似的。总之，我以为他是很矛盾的，同时也认为他是很难接近的人。”

钱玄同曾总结鲁迅的三大短处是：多疑、轻信、迁怒。

率 真

路易·艾黎回忆，一次聚会中，鲁迅喝酒后，兴奋得像个孩子。他的旧毡帽掉在衣架的后面，他便到处找，最后大家一齐动手给他找出来了，他一脚将帽子踢下楼梯，大笑着说：“一顶老黄包车夫的帽子，我就是个拉黄包车的！”边笑边和大家一起走下楼去。

鲁迅有童心，看到店里的玩具好玩，常买下来。有时送给朋友的孩子，有时便自己收藏了。许广平等几个学生在他书柜的抽屉里看到小的瓷水桶、瓷蟾蜍等小玩意儿，大家便一齐动手，哄抢一空。

川岛因留学生头被人戏称为“一撮毛哥哥”，鲁迅在送给他一本《中国小说史略》上题道：“请你送‘情人的怀抱里’，暂时伸出一只手来，接过这干燥无味的《中国小说史略》，我所敬爱的一撮毛哥哥呀！”

鲁迅曾给俞芳等人讲绍兴女人吵架时常用的“剪刀阵”和“壶瓶骂”。他说：“绍兴女人吵架，有一种架式是‘剪刀阵’。”俞芳忙问剪刀阵是不是拿着剪刀打架，鲁迅笑道：“你们看我。”然后站起身，双脚分开，两手叉腰，并让俞芳学着他的样子。然后，他指着俞芳对大家说：“你们看这样子像不像一把剪刀口朝下的剪刀？”大家哄笑。接着他又示范“壶瓶骂”，左手叉腰，右臂向右前上方伸直，并用食指指向对方做骂人状，边示范边问道：“这样子像不像一把茶壶？”他的姿势引得大家笑得前仰后合。

一次，鲁迅将手握成拳，放在桌上，让俞家姐妹用拳头打，说他不疼。俞藻先打，没有打疼鲁迅，倒把自己的手震疼了；俞芬也打疼了自己的手。鲁迅笑弯了腰：“你们打人，挨打的人没有痛，打人的人倒痛了。”又连连说：“‘畅肚’啊，‘畅肚’！”（绍兴话，大概意思为活该）

张恨水的《鲁迅之单人舞》中记载：“章士钊改女师大为女大时，女师大

一部学生离校，由数教授率领之继续上课于皮库胡同，经费悉由师生自筹，鲁迅先生其一也。先生授课，指斥章氏，间杂以谐语，一座哄堂。一日，值校庆，师生毕集以示不弱。会后作余兴，先生任一节目，先生固不善任何游艺苦辞不获，乃宣言作单人舞。郎当登台，手抱其一腿而跃，音乐不张，漫无节奏，全场为之笑不可抑。先生于笑声中兴骤豪，跃益猛，笑声历半小时不绝。此为当年与会学生所言，殆为先生仅有一次之狂欢，不可不记。”

吴曙天日记记载：1927年12月31日聚会，“席上闹得很厉害，大约有四五个人都灌醉了，鲁迅先生也喝醉了，眼睛睁得多大，举着拳头喊着说，还有谁要决斗”！

萧伯纳对鲁迅说：“他们称你为中国的高尔基，但是你比高尔基漂亮。”鲁迅答道：“我更老时还会更漂亮。”

胡风回忆，一次他去找鲁迅，鲁迅正包扎好几本书预备付邮。他告诉胡风，这是《啼笑姻缘》，寄给母亲的，又补充一句：“她的程度刚好能读这种书，”接着笑了笑：“我的版税就是这样用掉的……”

僻 怪

鲁迅很久不理发，途遇理发师，理发师对他说：“你的头发该理了。”鲁迅勃然大怒：“我的头发与你何干！”

鲁迅到一家理发店去理发，理发师看他衣着平常，于是乱剃一气。没想到鲁迅给了他一大把钱，理发师既惊讶又惭愧。第二次鲁迅又去理发，理发师便悉心伺候，但鲁迅只照价目表付了账。理发师问其故？鲁迅说：“上次你乱理，我乱给；这次你认真地理，我就认真地给。”

沈尹默回忆，鲁迅住在北京绍兴会馆时，墙上挂着一个篾条弯的小弓，鲁迅解释说是用来从窗缝里射那些在院子小门边墙角小便的人们的。

一天，许钦文到西三条拜访鲁迅，到时，鲁迅屋中坐满了人，烟雾腾腾，许多人的脸上带着轻浮，形成了一种不太严肃的空气。忽然，鲁迅怒而离席，到母亲房间里，用绍兴话厌恶地说：“他们同我开玩笑！”一会儿，鲁老太太走出来让大家早点回去，客人有的伸伸舌头，有的眨眨眼睛，都散去了，许也回去了。第二天，许的四妹许羨苏到绍兴会馆找他，一见面就说：“大先生特

地叫我来告诉你：昨天晚上他发脾气，不是对于你的，叫你不要误会。”

北大旁听生冯省三跑到鲁迅家，坐在鲁迅床上，跷起双脚对鲁迅说：“喂，你门口有修鞋的，把我这双破鞋，拿去修修。”鲁迅毫不犹豫拿起冯的鞋子，修好取回，亲自套在冯的脚上。冯未称谢便悻悻地走了。而鲁迅日后提及此事，总说：“山东人真是直爽哇！”

某个夏夜，鲁迅正在写东西，中国大学旁听生钟青航穿着长及地的睡衣到鲁迅家门口说：“我睡不着，特地来同先生谈谈。”鲁迅开门让他进来，钟便滔滔不绝地说了起来。这位深夜来访者既不是失眠，也没有失恋，而为诉苦。两周前，钟因晚上兴奋，叫了一辆车围着北京城兜了一圈，没钱付15元车钱，却打了开车的司机几个耳光，下场是被警察厅关了两周。他向鲁迅诉说警察厅吃黑面馍馍、受蚊子臭虫叮咬之苦，一直聊到天亮，结果鲁迅文章未写觉未睡，还要去上课。但鲁迅日后聊到此人，总说：“四川青年真勇敢！”

闻一多回忆：“记得有一次，是许世英组阁的时候，我们教育界到财政部去索薪，当时我也去了，谈话中间记得林语堂先生说话最多，我是一向不喜欢说话的，所以一句也没有说，可是我注意到另外一个长胡须的人也不说话，但不说话，并且睡觉。事后问起来，才知道那位就是鲁迅。”

在厦门时，一天鲁迅看见一头猪在啃相思树的叶子，他觉得相思树的叶子怎么能让猪吃呢，于是时已四十的鲁迅便摆开架势和猪斗上了。这时正好其同事走过来，笑着问道：“哈哈，你怎么同猪决斗起来了？”鲁迅答：“老兄，这话不便告诉你。”

鲁迅在厦门时，厦大毕业生陈梦韶常去听他讲课，也常去他的寝室拜访。鲁迅告诉他，自己姓鲁名迅，后来陈从厦大的通告牌上才得知他的真名为周树人；陈曾问鲁迅年龄，得到答案是五十九岁，鲁迅去世时，陈以为他已是古稀老人，谁知满大街的报纸全部写着，享年五十六岁。陈认为，当时鲁迅那蓬蓬松松半年才剪一次的棘球似的头发，和那副枯瘦长满胡须的面容，如果说自己四十六岁，会被人认为他故意将年龄说减了十岁。

鲁迅去同事家，要绕过一个花园，花园的铁丝网并不高，为了抄近路，已是中年的鲁迅便跳过铁丝网，从花园中间穿过去。越过铁丝网时，他被刚破过裤子，也曾摔过跤，但下一次，他还是照做不误。

离开厦大时，鲁迅特地与几个学生在南普陀西南的小山岗上照了几张相，

这里到处长着他喜爱的龙舌兰，满山是如同馒头的洋灰的坟墓。鲁迅对这种坟墓很感兴趣，特地在龙舌兰丛生的坟前的祭桌上照了一张照片，准备用作《坟》的封面。

胡风回忆，有人曾告诉鲁迅，有个留法学生S去见了罗曼·罗兰，对罗氏讲了伍子胥和浣纱女的故事，并说，其母就是浣纱女转世的。鲁迅听罢说道：“不是的。我就是伍子胥转世的，她不是浣纱女……”口气很肯定，像是说真话，也不笑。

一位日文报的记者恳请增田涉代为介绍采访鲁迅，鲁迅说，在我的住处有些不方便，还是在内山书店吧。不久，

一位日本自然科学家想拜访鲁迅，鲁迅对增田说，因为自然科学家是没有政治关系的，所以可以在家里会见他。

鲁迅晚年居上海，常去内山书店。有时一些来购书的学生认出他来，便望着他小声说：“鲁迅！”“鲁迅！”这时鲁迅便说：“喔，又来研究我了。哦，回去吧。”说着，拿起帽子，匆匆走出门去。

鲁迅似乎很喜欢猫头鹰。他在打油诗中写道：“我的所爱在山腰，想去寻她山太高，低头无法泪沾袍。爱人赠我百蝶巾；回她什么：猫头鹰。”鲁迅还说：“只要一叫而人们大抵震悚的怪鸱的真的恶声在那里！？”（鸱，鸱枭，就是猫头鹰）鲁迅自己设计的《坟》的封面上，就有猫头鹰的图案。

人皆言壁虎有毒，鲁迅却对章衣萍说：“壁虎确无毒，有毒是人们冤枉它的。”章将鲁迅之言告诉孙伏园，孙说：“鲁迅岂但替壁虎辩护而已，他住在绍兴会馆的时候，并且养过壁虎的。据说，将壁虎养在一个小盒子里，天天拿东西去喂。”沈尹默也回忆，鲁迅在绍兴会馆时曾养过一直胖而且大的壁虎，见了人也不逃走，鲁迅每天都要喂它稀饭。

鲁迅属蛇，也喜欢蛇，文章中也常拿蛇来做譬喻。



鲁迅离开厦大前在南普陀西南的小山岗所摄照片，照片中鲁迅背倚坟墓，坟前长满龙舌兰

鲁迅讨厌三种东西：猫、蟑螂和苍蝇。讨厌猫是因为十岁左右时，他饲养的可爱的小隐鼠被猫吃了。“五四”前在北京绍兴会馆居住时，他因夜半为猫所扰，不能安睡，大怒而起，拿起一根竹竿，爬到周作人安放在后檐下的小茶几上，将猫驱散。后来在上海时，他饲养的“苏州鱼”莫名少了几尾，一天看到猫从鱼缸旁窜出，便知道是被猫偷吃了。一天夜间，许广平被声音吵醒，发现鲁迅在楼下客厅关门打猫，举着棒子，追着猫猛打，见许下楼，还招呼她加入战斗。如果不是猫侥幸逃脱，一定死在乱棒之下。

鲁迅讨厌蟑螂，是因为蟑螂损坏了他的书。每次看见蟑螂，他立刻脱下鞋子，赤了一只脚就去追打，追得多了，来不及洗脚，所以脚底经常是黑的。他讨厌苍蝇，是因为苍蝇是传播疾病的媒介。苍蝇和蟑螂的大本营是厨房，所以他常于深夜，跑到厨房，骤然打开电灯，看见蟑螂就喷射杀虫药水；蟑螂看不见后，便爬到桌子上消灭天花板上的苍蝇。每天他都杀死数十只，一来除害，二来运动。

周海婴回忆，鲁迅夜间写作时，遇到雄猫呼唤异性，文思屡被打断，便向窗外扔装香烟的铁皮罐。周海婴睡梦中听到外面一阵“当唧唧……”的声音，伴着雄猫“喵喵”的怒吼声，便掉下楼去，看到鲁迅正向外掷出铁皮罐，等鲁迅手边的香烟罐扔完了，周海婴便到天井里寻找，捡到两只凹凸不平的“炮弹”，送还给父亲备用。

洞 明

许广平说鲁迅“极其精明”，林语堂也曾说周氏兄弟熟谙世故人情，鲁迅亦自称是世故老人。

许广平回忆，鲁迅曾对人说：“我的小说中所写的人物，不是老大就是老四。因为我是长子，写‘他’不好的时候，至多影响到自身；写老四也不要紧，横竖我的四兄弟老早就死了。但老二、老三决不能提一句，以免别人误会。”

鲁迅好奇心重，总能注意到别人忽略的东西。一次，他在南京看到墙上贴有一张纸片，纸片上有一个茶壶，接连看到好多次，便沿着茶壶嘴的方向走，结果越走越远，越走越荒凉，他有些害怕，便不再往前走。过后鲁迅细想，认为是秘密组织的暗记，如果继续往前，可能会很危险。

鲁迅请许寿裳代为在京谋一职位，他在给许的多封信中写道：“京华人才多于鲫鱼……”“越中棘地不可居，倘得北行，意当较善乎？”“今年下半年，尚希随时为仆留意也。”

鲁迅在诉章士钊的诉状上写：“树人充教育部事，已十有四载，恪恭将事，故任职以来屡获奖叙。”

1926年7月的一天，去意已定的鲁迅听说教育部尚有欠薪可得，觉得自己不该放弃自己该享有的权利，于是“跳上车，径奔衙门去”。一进门，巡警就向鲁迅立正举手敬礼，鲁迅由此感慨：“可见做官要做得较大，虽然阔别多日，他们也还是认识的。”

鲁迅十分警惕。增田涉回忆，他在鲁迅家上课时，每到休息，就坐在窗口边乘凉，顺便看看窗外的大街。而鲁迅从不靠近向着街道的窗口，总是坐在离窗两三尺的地方，害怕人们从下面的街道上看到他。走在路上，他总觉得有人跟踪，有时看完画展或从酒馆出来，鲁迅就对增田说：“你先回去，我要在我家附近甩掉那家伙。”

山本实彦回忆，鲁迅曾说他的一个笔名不能用上三次，因为有人会从文章的倾向和语调里发现是他写的。某次，一位日本学者问他，怎么最近没有看到他的文章，他回答说自已频繁更换笔名，并一口气说出六十多个，日本学者非常惊讶。

李立三曾与鲁迅见面，说共产党要在上海搞一次大规模示威游行，同时要搞武装斗争，他对鲁迅说：“你是有名的人，请你带队，所以发给你一支枪。”鲁迅答：“我没有打过枪，要我打枪打不到敌人，肯定会打了自己人。”

鲁迅在上海溧阳路租了一间房屋专门用来藏书。他和成仿吾笔战时，曾去藏书室取书，回去的路上，他问周建人家中是不是有马列主义书籍？周建人回答有。他说：“怎么能放在家里！”周建人说：“书店里不是公开放在柜台上卖的吗？”他说：“唉！书店里卖和家里有，是完全两回事，你怎么可以随便放在家里呢！”为了防止有人搜查藏书室，他在屋子门口挂了一个“镰田诚一”的木牌用以掩护。1933年10月21日，鲁迅在给曹清华的信中说：“此地变化多端，我是连书籍也不放在家里的。”

长尾景和回忆，鲁迅的书架由坚固的厚木箱组成，鲁迅说：“这样，任何时候都可以装上卡车逃跑。”

鲁迅去世后，记者去采访周作人，周说：“说起他的肺病来，本来，在十年前就已经隐伏了，医生劝他少生气，多静养，可是他的个性却偏偏很强，往往因为一点小事，就和人家冲突起来，动不动就要生气，静养更是没有那回事。所以病体就一天天的加重起来，不料到了今天，已经不能挽救。……他的个性不但很强，而且多疑，旁人说一句话，他总要想一想这话对于他是不是有不利的地方。这次在上海住的地方也很秘密，除去舍弟建人和内山书店的人知道以外，其余的人都很难找到。”

经 济

鲁迅一生注重理财，他的日记记载了几乎所有的收支情况。

鲁迅有时也买彩票，一次拿到薪俸后，“在月中桂买上海赛马彩票三张，十一元”。又一次，“直隶振券开彩，得烟卷四盒”。

孔另境回忆，一家书坊让鲁迅译书，说好按实字计酬（即不计算标点符号）。鲁迅同意翻译，但译文未加任何标点，也不分段，每张纸写得满满的，不空一格。书坊将稿件退回，请鲁迅分章节并加标点，鲁迅回信说，分段落加标点要另算钱，从此，书坊计算稿费再也不除去标点了。

鲁迅曾和几个青年编《海燕》，刚出了几期就被当局查封。杂志被封后，代售的书商打算赖账，鲁迅始终无法收回钱。最后他说：“好的，你不给我钱我有办法，我这里都有收据，现在爽性不要了，我打算送给小瘪三，看你们能不能赖掉这批账！”

张友松回忆，北新书店的李小峰常欠作者稿费，他与人约定付款期限，总是说某月某日“以后”一定送来，而不说“以前”，鲁迅戏言：“他这样说，是永远不会失信的。”鲁迅因北新拖欠稿酬，曾诉诸法院，胜诉后，鲁迅便自制了印有“鲁迅”二字阴文印章的版权印花，以后新书出版，书商需到鲁迅处购买印花，贴在书上，作为防伪标记，并防止书商再拖欠稿酬。

因为和北新书局的稿费纠纷，在出版《两地书》时，鲁迅特地先和另一家天马公司接触，并将这个消息透露给北新书局。李小峰甚为着急，鲁迅便借此机会要求北新多支付版税。

聂绀弩编《中华日报》副刊《动向》。他告诉鲁迅，对鲁迅不足千字的文

章稿费是每篇3元（当时普通标准一般为千字1元）。鲁迅说：“那我以后给你的文章要越来越短了！”

夏丏尊回忆，鲁迅穿衣服向来不讲究，他从端午到重阳，一直穿着一件廉价的羽纱（当年叫洋官纱）长衫。1926年初秋，鲁迅从北京到厦门任教，途径上海，朋友们为他洗尘。夏丏尊发现，时隔二十年，鲁迅还穿着洋官纱。他问鲁迅：“依旧是洋官纱吗？”鲁迅苦笑着回答：“呃，还是洋官纱！”

鲁迅对周作人的儿子坐包车上上学很看不惯，说：“少爷派头，坐包车。”

在北京时，有客人来访，鲁迅一定要请客人吃点心。一开始男客女客一视同仁，但他后来发现男客一来，就将点心吃得干干净净女客则不然，于是此后，鲁迅改用花生代替点心招待男客，但招待女客依旧用点心。

鲁迅偶尔也会从稿费中拿出一些钱，到东城一家有名的法国点心铺买两块蛋糕来吃，也喜欢请许广平等几个女学生吃。但人多的时候他一般不会拿出来，许问为什么，他答：“你不晓得，有些少爷真难弄，吃了有时反而会说我阔气，经常吃这样点心，不会相信我是偶然的。”

在上海时，家中来了客人，鲁迅常陪客人聊到深夜，必同客人一道吃些点心。饼干是从铺子里买来的，装在饼干盒子里，许广平拿着碟子取出来，摆在鲁迅的书桌上。吃完了，许广平打开立柜再取一碟。每来客人，瓜子也必不可少。鲁迅一边抽着烟，一边剥着瓜子吃，吃完了一碟鲁迅必让许再拿一碟来。

鲁迅很是节俭，他的许多信封都是自己做的，他利用生活中可以用到的废纸，比如朋友寄来的大而厚的信封翻过来做成新的信封，或者用朋友寄来的包裹纸，或者用废纸。鲁迅收到包裹后，不但将包裹纸摊平、放好备用，连包扎包裹的绳子都收起来备用。

萧红回忆，鲁迅很喜欢北方口味。许广平一直想请一个北方厨子，但鲁迅认为开销太大，因为请厨师每月至少要15元钱的工钱。鲁迅家中只有两个年老的女用人，都六七十岁了，所以买米买炭都是许广平亲自去做。来了客人，也是许亲自下厨房的，菜食很丰富，鱼、肉……都是用大碗装着，起码四五碗，多则七八碗。但他们平常自己吃饭时就只有三碗菜：一碗素炒豌豆苗，一碗笋炒咸菜，再一碗黄花鱼。

鲁迅平常只喝清茶，不喝别的饮料。咖啡、可可、牛奶、汽水之类的饮料，家里从不准备。

1935年3月，萧红某日清早到早点摊买油条，回家后发现包油条的纸竟是鲁迅的手稿，非常惊讶和生气，写信告知鲁迅。鲁迅回信说：“我的原稿的境遇，你知道了似乎有点悲哀；我是可以满足的，居然还可以包油条，可见还有一些用处。我自己是在擦桌子的，因为我用的是中国纸，比洋纸能吸水。”

鲁迅将出过书的校样当作卫生纸用。他请客人在家里吃饭，吃到一半，他拿来校样分给众人。客人接到手里一看，说，这怎么可以？鲁迅说：“擦一擦，拿着鸡吃，手是腻的。”他家的卫生间也摆着校样纸。

有些方面，鲁迅却不愿节省。当年买八道湾的房子时，他为了让弟弟的孩子们能有玩耍的地方，特地挑选了有大块空地的八道湾的房子。到上海后，家中只有他和许广平两个人，但他却一定要租一独栋的三层小楼。除了火腿，他不吃隔夜菜；不爱吃蔬菜，所以每餐一般必有肉。

居上海十年间，鲁迅不断搬家，最初住在景云里时，就换过好几次房子，后又搬到北四川路，去世时住在大陆新村。每次鲁迅都说要换个便宜点的，但每次都越换越大，越搬越贵。

晚年在上海，鲁迅出门总是很警惕，看电影总是坐“花楼”（包间），怕遇到认识的人，免遭善意或恶意的研究；出门很少坐电车，更不坐黄包车，怕遇到意外躲避不方便，路近便步行，路远就雇汽车。有时候局势紧张，他便十天八天不出门，但越不出门便越羡慕外面自由的人们，于是越想出门，所以他宁愿多花点钱，坐汽车，坐“花楼”。

鲁迅备有两种纸烟，一种价钱贵的，一种便宜的。便宜的绿听子的永远放在书桌上，鲁迅随吸随取。另一种白听子的前门烟，是用来招待客人的，平常放在鲁迅书桌的抽屉里，来了客人鲁迅下楼，把它带到楼下去，客人走了，又带回楼上来照样放在抽屉里。

鲁迅的同学、后在教育部的同事张邦华的儿子患重病，张找到鲁迅帮忙。鲁迅不仅托朋友替张介绍医院，还替他付了1000多元的医药费。出院后，又替他请全院的医生吃饭，表示谢意。许广平谈鲁迅的金钱观：“他的慷慨，真叫人奇怪。有时人们以平常上海洋场心理推测先生，以为先生能这样替人花钱，一定是个富翁了。谁知先生却用钱之所要用，什么留底都不存了。”

儿子出生后，鲁迅和许广平请了一位保姆阿花照顾周海婴。阿花是绍兴人，丈夫患病失去劳动能力，时常毒打阿花，并想把她卖掉，于是阿花逃到上海打

工。一天，阿花的丈夫从乡下赶到上海，想将她带回去，鲁迅请了律师和一位绅士调停此事，最后花 150 元为阿花“赎了身”。

陶元庆去世后，鲁迅拿出 300 元交给许钦文，让许为陶买墓地。柔石遇害后，鲁迅交给柔石遗孀 100 元，作为柔石子女的教育费。

1935 年夏，左联决定恢复停办了两年多的内部刊物，由徐懋庸负责。刊物印刷完毕后，因为没有钱付印刷费而无法取回。徐便于一次宴会后向大家募捐，茅盾、胡愈之各捐了 10 元。鲁迅也在座，徐向他募捐，他却说：“我没有钱。”徐很是奇怪。之后，徐去鲁迅家中找他要钱，他仍说：“我没有。”徐好不容易凑足了钱，将刊物取回，给鲁迅寄去两册，不久即收到他寄来的几张稿费收据，约 20 元，说明让徐去书店取，用于付印刷费。鲁迅前后两次截然不同的态度，让徐觉得非常奇怪。后来鲁迅对徐解释道：“左联已经有两年多不出机关志（即内部刊物）了，但常说要出，却总不见出。而且每月有人向我收取盟费 20 元，也说是办机关志用的。我出了钱，刊物既不见，却反而落得一个坏名声，说我本来是不配做左翼作家的，只因为这每月 20 元，才准我做。所以我是个捐班的左翼作家。现在你们让刊物和我见面了，这回总算没有失信，所以就寄给你那几张单子。”

俯 首

荆有麟回忆，鲁迅曾说：“旁人用心血制作的东西，我要不用心去保护，总觉得不安。”中国大学学生向培良写了一篇戏剧，送给鲁迅看，鲁迅看后很满意，便寄给上海《东方杂志》，并认真写了推荐信。这篇戏剧很快发表。胡也频在烟台访友时写了一篇性爱小说，寄给鲁迅。鲁迅当天便寄给李小峰，让他发表在《语丝》上。

中国大学学生姜华向《莽原》投稿，鲁迅看后觉得姜很有希望，便写信鼓励他多写稿子。从此《莽原》便经常刊登姜的作品。中国大学的另一学生对鲁迅表示不满，说姜是国家主义派，学校的同学对其很反感，《莽原》不应该经常刊登他的作品。鲁迅听罢生气地说：“一个刊物，是选登作品的，怎么能调查人家的行为呢？”之后鲁迅还特地告诉姜华，让他多写文章。

鲁迅很讨厌青年人字写的潦草，他说：“字不一定要写得好，但必须得使

人一看了就认识，年轻人现在都太忙了……他自己赶快胡乱写完了事，别人看了三遍五遍看不明白，这费了多少工夫，他不管。反正这费了工夫不是他的。这存心是不太好的……”但他还是展读着每封由不同角落里投来的青年的信，眼睛不济时，便戴起眼镜来看，常常看到深夜。

汪静之上中学时给鲁迅寄过自己的诗作，几年后，他到上海去拜访鲁迅，鲁迅问道：“你到过绍兴？”汪反问：“你怎么知道？”他说：“你的《蕙的风》里有一首诗是写绍兴的旌表节妇烈妇的牌坊的。”鲁迅竟然记得对几年前一个不认识的中学生写的诗，汪十分惊讶。

鲁迅不仅给贺非翻译的《静静的顿河》写后记，还用整夜时间将译本从头到尾一句句地校改。修改完后，他自己却生了一场不轻的病。

在邮局工作的青年孙用翻译了《勇敢的约翰》，寄给鲁迅，鲁迅阅后马上回信称赞译得很好，并为孙谋划出版。费时两年，鲁迅终于找到一家小书店愿意为孙印书，并垫付了几百元的制版费。等到书店返还一部分制版费后，鲁迅又将他作为版税先支付给孙用。

广州的一些进步青年创办的“南中国”文学社，希望鲁迅给他们的创刊号撰稿。鲁迅说：“文章还是你们自己先写好，我以后再写，免得人说鲁迅来到广州就找青年来为自己捧场了。”青年们说：“我们都是穷学生，如果刊物第一期销路不好，就不一定有力量出第二期了。”鲁迅说：“要刊物销路好也很容易，你们可以写文章骂我，骂我的刊物也是销路好的。”

1931年，《中学生》杂志社向鲁迅提出一个问题：“假如先生面前站着一个中学生，将对他讲怎样的话，做努力的方针？”鲁迅回答道：“请先生也许我回问你一句，就是：我们现在有言论的自由么？假如先生说‘不’，那么我知道一定也不会怪我不作声的。假如先生竟以‘面前站着一个中学生’之名，一定要逼我说一点，那么，我说：第一步要努力争取言论的自由。”

许广平回忆，鲁迅应许钦文之请，为其精心编订小说集，并垫钱出版。书出版后，销路极好，许声名大噪。于是有商人让许再出一本，许便将鲁迅挑选剩下的作品结集出版。鲁迅见后摇头道：“我的选择很费不少心血，把每一种的代表作都有了，其余那些，实在不能算很成功，应该再修改，不怕删削才会有成就呢！”

许广平回忆，鲁迅辛苦为高长虹选定作品，并校订出版，但高却对人说：

“他把我好的都选掉了，却留下坏的。”

鲁迅也为向培良选校作品，并帮他介绍工作，但在鲁迅痛斥其好友高长虹后，向也对鲁迅极为不满，从此和鲁迅绝交。曹聚仁也记载，向逢人就说，鲁迅是爱闹脾气的，鲁迅是青年的绊脚石。

鲁迅在厦门、广州期间，一位厦门大学的学生曾追随左右。鲁迅到上海后不久，此人也带着女友以及女友的哥哥（青年与女友逃婚，女友哥哥因不满父母包办妹妹婚姻，亦与妹妹一起离家出走）来到上海，并且一起住进鲁迅家中。这三人也不把自己当外人，吃穿用度乃至零花钱，都由鲁迅负担。鲁迅将楼下腾出来让他们居住，每逢鲁迅下楼，则三人书声琅琅，不绝于耳，一旦稍微走远，声音便戛然而止。不久之后，三人提出让鲁迅为他们支付学费，鲁迅表示自己生活亦不宽裕，实在拿不出；青年便让鲁迅为他发表文章，但其文章太过幼稚，实在无法发表；青年又让鲁迅为其介绍工作，鲁迅便与某书店说好，介绍他去当练习生，自己拿出30元让书店转交，算作薪水，结果通知该青年后，竟嫌薪水少，不愿前往。鲁迅与创造社论战时，这位青年竟对鲁迅说：“他们因为我住在你这里，就把我都看不起。”

此后，青年女友的哥哥要回乡，鲁迅为其负担旅费。不久，青年的哥哥——一位木匠，来上海找事做，鲁迅又为其在附近租了房子，并照顾膳食。周建人托人总算给木匠哥哥找了份事，但木匠哥哥却不愿去。木匠哥哥无所事事，时间长了，准备回乡，旅费自然又是鲁迅负担。

几个月后，隔壁的女佣听女友抱怨得知，这位青年是来给鲁迅当“儿子”的，原本二人以为来上海享福，谁知却不是那样。终于有一日，青年对鲁迅说，他们要回去了。鲁迅说给他们100元旅费，结果青年嫌少，说自己是卖了田地出来的，现在回去还要生活。鲁迅没有答应，最后两人便气呼呼地走了。

许广平回忆，厦大学生王方仁在与鲁迅的闲谈中，提议出书，并说其兄开教育用品店，纸可以赊账，还可以代卖书籍。于是几人决定以朝花社名义出周刊，印现代木刻画选，资金由鲁迅、王、崔真吾、柔石四人来出。鲁迅不愿让学生们多出资，将许广平也算作一股（柔石的出资为鲁迅所借）。谁料王买来的纸很是粗糙，不宜印图，用的油墨也很劣质。之后，王忙于为家中建祠堂，印书之事都落在柔石一个人身上，而王的哥哥店里寄卖书所得的钱，也从未收过。某日，王宣布其兄的店不能再代卖书了，柔石只能托别的书店代卖。最

后，卖书的钱款收不回来，每人还要填补亏空，自然，损失最多的又是鲁迅。

韩侍桁留学日本时，常与鲁迅通信。他给鲁迅寄来一张当票，鲁迅去北京时，为其赎当，并将皮袄送到其家中。韩回国后，曾托鲁迅为其介绍工作，但因为风传韩为鲁迅派，此事未成。韩到上海后，与鲁迅过从甚密。后鲁迅加入左联，为当局所不容，韩立即明哲保身，让好友去骂鲁迅。

胡风在《鲁迅先生》中说：“例如韩侍桁……鲁迅尽力帮助他……促进他学习，在思想上进步，后来回上海，还是依靠鲁迅。但他在生活上靡乱不堪，竟至要鲁迅替他买壮阳药。说，他自己不好去买，给人知道了名誉不好。鲁迅有一次忍不住提到这件事，气愤地说：‘他怕名誉不好，难道我就不怕名誉不好吗？’”

胡风回忆，鲁迅为患有严重肺病的文学青年叶紫出版小说集，叶向人夸耀，说他的生活是靠“老头子”维持的，鲁迅听到此话极不舒服，在一次谈话中悻悻地说：“只有我母亲的生活才是靠我维持的……”

许广平回忆，杨骚到鲁迅家中吃饭，谈及恋人白薇身体不好，他们缺钱，鲁迅便答应借钱给杨，二人约好不告诉白薇。不久，杨的一位好友找鲁迅借钱，提及杨借钱一事。当时鲁迅正准备避难，未同意。杨的好友为此怪罪鲁迅，而杨与鲁迅的关系也渐渐疏远，直至互不往来。后来，鲁迅准备翻译《十月》，杨得知后，迅速译出付梓。鲁迅颇觉好笑，说：“中国之大，一种书有三四个译本也不要紧。要紧的是译得要忠实，不欺骗读者。”所以他照译不误。

据杨骚说，他与鲁迅的失和是因为误会。一次聚会，鲁迅同林语堂发生激烈争执，大家不欢而散。鲁迅怒气未消，要拉同席的杨骚要到自己家中聊天，正好杨骚闹肚子，不舒服，便未随他去。鲁迅以为杨骚偏袒老乡林语堂，心里有了疙瘩。之后，鲁迅与创造社论战时，希望杨骚撰文批驳创造社，杨当时正准备撰文批评施蛰存，没有应承，于是误会又加深了。又一次，杨骚参加文学青年聚会时，正在兴奋地与人聊天，这时鲁迅进来了。杨看到鲁迅，没有起身招呼，而是继续话题，鲁迅拂袖而出，从此再不愿与杨交一言。

冯雪峰曾与鲁迅比邻而居，他经常晚上十点多才回家，吃完饭已经十一点，到鲁迅家中聊天，与鲁迅商讨《萌芽》、《十字街头》、《前哨》等刊物之事，有时直接拟题，让鲁迅来写。冯走时，已是深夜两三点，鲁迅却还要工作，直至东方发白。许广平劝鲁迅休息，鲁迅说：“有什么法子？人手少，无可推诿。

至于他（指冯），人很质直，是浙东人的老脾气，没有法子。他对我的态度，站在政治立场上，他是对的。”

张友松回忆，鲁迅为青年作者叶永蓁修改小说《小小十年》，将之推荐给春潮书局出版，并为之撰写小引。春潮书局预付给叶 150 元版税后，因经营亏损倒闭再无力支付，叶跑到鲁迅处吵闹一番，鲁迅只好将书又推荐给其他书店出版。

许广平回忆：“有人（指王志之）拿初版的书请先生修改，先生不知甚么时候已经给改好了。死后我遇到作者，告诉他：‘先生给你的书改好了。’他说：‘让他去罢，我不打算印了。’他的悼文是那么沉痛，一见到遗容就那么号啕大哭，而先生千辛万苦给改过的书，曾不值一顾，我一想到先生一点点磨去的生命，真是欲哭无泪！”

鲁迅大病初愈，便有许多函稿寄来，说：“听说你的病好些了，可以替我看些稿，介绍出去了吧？”

一次，鲁迅曾对郑振铎谈及，有位素不相识的青年寄来稿子请他修改，他仔细改后寄回去，青年却责怪他改动太多。第二次青年又请他修改稿子，他改后再寄回，青年却怨他改动太少。鲁迅慨叹道：“现在做事真难极了！”

鲁迅生前，谈到受人欺骗时说：“即使第一次受骗了，第二次也有被骗的可能，我还是做，因为被人偷过一次，也不能疑心世界上全是偷儿，只好仍旧打杂。但自然，得了真赃实据以后，又是一回事了。”

许广平曾慨叹道：“门徒害夫子！”

1929 年夏，“左联”成立之后不久，鲁迅在致一位友人的信中说：“梯子之论，是极确的……假使后起诸公，真能由此爬得较高，则我之被踏，又何足惜……所以我几年来，帮未名社，帮狂飙社，帮朝花社，而无不或失败，但愿有英俊，出于中国之心，终于未死。所以此次又应青年之请，除自由同盟外，又加入左翼作家联盟。”

斗 士

绍兴周氏中房的兰星，与和房一脉单传的女孩恋爱，因为是同族，族人议论纷纷，拜祭日也不让兰星出来祭祖。未及弱冠的鲁迅非常讨厌这些伪道学的

长辈，虽不明说，但遇见兰星时，总对他格外亲切，暗中援助。

在南京矿路学堂读书时，鲁迅喜欢骑马，但经常从马上坠落，摔得皮破血流，却不以为意，常说：“落马一次，即增一次进步。”

一次骑马路过驻防旗营，受旗人兵士奚落，鲁迅便扬鞭穷追，结果旗人将腿搁到马脖子上，疾驰中，用马鞍刮鲁迅的腿，鲁迅不查，吃了暗亏，坠落马下。

在南京上学时，鲁迅回绍兴家中一般坐船。当时先到船舱里的人会用绳子、破衣服等占着床位，要求后到的乘客花钱购买。但鲁迅任凭这些人恐吓，就是不肯花钱买床位，宁可坐在行李上打盹。等到船开了，霸占床位的人没办法，只好收起绳子、衣服，悻悻离去，而此时鲁迅便可挑选最好的床位，打开铺盖，从容休息了。

在日本留学时，鲁迅最瞧不起的留学生，一是头上顶着高高的“富士山”（辫子盘在头上，帽顶凹出，鲁迅蔑之曰“富士山”）的；二是读岩仓铁道明治法政专门科的，鲁迅认为他们留学的目的在于升官发财。当时东京的留学生超过两万人，都聚集在神田和早稻田两处，一到晚上，这两处街上走的大半是顶着“富士山”的留学生。鲁迅常去神田的一条街上逛，因为此处新旧书店荟萃，但每次看到这些留学生，回去都气愤不已，对许寿裳抱怨说“眼睛石硬”。

在日本留学时，有日本人看出鲁迅是中国人，便过来与他用中文聊天，鲁迅总是装作听不懂。因为鲁迅知道他们的目的是练习中文，以便到中国，或冒充中国人去侦查什么（当时为日俄战争爆发前）。日本人见鲁迅不予理会，只能悻悻而去。



1909年，蒋抑卮在日本治病期间，与鲁迅（右一）、许寿裳（左一）等人合影

不久，日俄战争爆发，有日本人讥笑鲁迅说：“为什么不回去流血，还在这里读书做什么？”鲁迅很是恼怒，与日本人在路上起了冲突。

孙伏园回忆，在日本留学时，鲁迅课余常习武，目的在于报仇。他有一把匕首，刀壳是两片褐色的木头，壳

外横封两道白色皮纸，像指环一般，而刀壳正靠这两道皮纸的力量固定。有人问为什么不用整片木头，或用金属的钉子或圈子，这样更牢固。鲁迅回答说：“因为希望它不坚固，所以只用两道皮纸；有时仇人相见，不及拔刀，只要带了刀壳刺去，刀壳自然分为两半飞开，任务就达成了。”鲁迅回国时，他的仇人患有隐疾，已到弥留之际，而据传闻说此人患病的部分已经脱落，有人在茅厕中发现了。鲁迅只好苦笑，从此把匕首收起来，偶尔拿来当裁纸刀用。

20世纪20年代，鲁迅为自己的书斋起名“绿（ù）林书屋”。因为支持学生运动，他被北洋政府教育部的刘百昭和现代评论派的一些人辱骂为“土匪”、“学匪”，匪住的屋子当然是强盗的所在，故命名“绿（ù）林书屋”。

鲁迅被人骂为“堕落文人”和“封建余孽”，他使用“隋洛文”和“封之余”作笔名写文章反击。鲁迅也曾一度用“何家干”这个笔名，意思是“这是谁做的文章？”让他们去猜吧。鲁迅曾经被人指为买办，于是取笔名“康伯度”，为英语“买办”的音译。

女师大风潮发生后，教育部部长章士钊随即下令解除鲁迅在教育部的职务，称鲁迅某月某日参加女师大校务维持会，有碍部令。但鲁迅参加会议，是在教育部下令的次日。鲁迅遂向平政院起诉，状告章士钊违法，结果鲁迅胜诉，官复原职。谁料胜诉后，鲁迅却立即辞职。

鲁迅被解职后，尚钺闻讯前去拜访，见鲁迅抽的是昂贵的海军牌香烟，觉得奇怪，鲁迅解释道：“正是因为丢了官，所以才买这贵烟。丢了官多抽几支好烟，也是集中精力来战斗的好方法。”

女师大风潮发生后，校长杨荫瑜痛恨鲁迅与学生站在一起，便想把鲁迅赶出学校。鲁迅说：“现在想把我挤走，我是无论如何不走的。”

鲁迅在中山大学时，正值国民党进行“清党”，时常有学生来探查鲁迅的思想动向。鲁迅一个人值班时，有学生来威胁他，还有人对鲁迅动武，结果鲁迅将此人痛打一顿，吓得这个学生赶紧逃走了。

鲁迅很孝顺，但他却反对孝道，尤其憎恶二十四孝，他常说：“母亲死了是孩子的幸福。”钱玄同对此语极为赞同。教育部一位绍兴甘某为其母请旌节表，照例请同乡鲁迅具结，却被鲁迅言辞拒绝。甘某以为鲁迅没有听明白，特地说明：“这是我的母亲。”鲁迅却答：“正为此更不可盖印。”

1929年，有人通知鲁迅说，创造社要在他们北四川路的书店楼上咖啡座开会，商议对付鲁迅的策略。鲁迅马上兴奋起来，问清楚开会时间后，便带着许广平、周建人、荆有麟到创造社楼上的咖啡座，并说：“我们到创造社咖啡座捣乱去，坐在他们前面，看他们怎样对付罢。”到了咖啡座，鲁迅特地要了中间的长台子，并说什么人来都不让。结果等了整整一下午，创造社都没有来，四人只好回去，途中，鲁迅还说：“什么也不怕，怎样来，就怎样应付，他们就莫可奈何了。”

鲁迅劝青年多读外国书，少读中国书。此言一出，中国大学学生熊以谦撰文反对，引发一场持续几个月笔墨官司。鲁迅积极应战，他说：“你只要有一篇不答复他，他们就认为你失败了。我就篇篇都答复他们，总要把他们弄得狗血淋头，无法招架，躲回他们老巢去为止。”

四五年后，荆有麟偶然遇到了熊以谦，觉得熊是个老实诚恳的青年，便告诉了鲁迅。不料鲁迅说：“你说他老实吗？那就是他骗取社会同情的手段。凡遗少，都有那一手，怎么样？现在还在上海么？喊他来，我把他脑子汇总的中国书虫，都要打干净。”

黄新波回忆，鲁迅去看木刻展览时，徐懋庸正与鲁迅论战，青年们对徐“雄赳赳地打上门”很是愤慨，于是曹白便问鲁迅：“两个口号论争的情况怎么样？那个徐……”鲁迅脸上露出不悦的神色，说：“咳，别提那个了，他是明知我有病，不能写什么，故意打上门来的。……但我不给他气死，我就斜躺着身体，用一只手搭在茶几上写。对这样的人，我是不赦的。”

白危回忆，1936年10月8日，鲁迅去看木刻展览，与青年们的闲谈中，说起儿子海婴已经上学读书，学校的先生要打掌心，他深恶痛绝地说：“孩子们最怕这种刑罚的。”

林语堂回忆鲁迅说：“鲁迅这个人，文章实在犀利，可谓尽怒骂讥弹之能事，愈骂得好，他愈高兴。我看见他嘲笑虐谑之时，张起一口黄牙呵呵大笑的情状。”

有人统计过鲁迅300万字的作品，发现其中“人”字出现了21362次。在《准风月谈·晨凉漫记》中，鲁迅曾谈到了想做一部中国的“人史”，以对抗满篇都写着吃人二字的历史。

1935年底，史沫特莱曾劝鲁迅到苏联休养，鲁迅却不愿意去。一来，他

不认为自己病了，二来，他觉得到了苏联不能及时看到中国报纸，又语言不通，而且，这样便有人说他逃避战斗，他要留在国内坚持战斗。

鲁迅去世前说：“欧洲人临死时，往往有一种仪式，是请别人宽恕，自己也宽恕了别人。我的怨敌可谓多矣，倘有新式的人问起我来，怎么回答呢？我想了一想，决定的是：让他们怨恨去，我也一个都不宽恕。”

攻 诋

创造社曾围攻鲁迅，成仿吾说鲁迅是中国的堂吉诃德，是害了神经错乱与夸大妄想的病态之人。郭沫若、钱杏邨等人纷纷发文围攻鲁迅。鲁迅积极应对，并认真阅读了许多马克思主义著作，他后来说：“我有一件事要感谢创造社，使他们‘挤’我看了几种科学的文艺论……并且因此译了一本蒲力汗诺夫的《艺术论》……”

叶灵凤曾发表一幅漫画讽刺鲁迅，他在说明中写道：“鲁迅先生，阴阳脸的老人，挂着他以往的战绩，躲在酒缸后面，挥着他的‘艺术的武器’，在抵御着纷然而来的外侮。”

1932年，鲁迅到北京探望母亲，北师大准备请鲁迅来演讲，当王志之告诉国文系主任钱玄同后，钱的“眼眶渐渐地胀圆了，眼珠挺起来死死地”望着王，好像要一口把王吞下去，大声吼道：“我不认识有一个什么姓鲁的！”并且宣布：“要使鲁迅到师大来演讲，我这个主任就不再当了！”

鲁迅去世后，其当年的学生苏雪林以攻击鲁迅为毕生事业，对鲁迅的攻击最为激励。她骂鲁迅为“文妖”、“土匪大师”、“青皮学者”、“性迫害者”、“财迷”、“火老鸦”、“暴君”、“老毒蛇”、“疯老头”、“大流氓”、“剽窃的狗”等。她还写信给胡适，邀胡一起骂鲁迅，胡适回函说：“凡论一人，总须持平。爱而知其恶，恶而知其美，方是持平。鲁迅自有他的长处……张凤举……说鲁迅抄袭盐谷温，真是万分的冤枉……我们应该为鲁迅洗刷明白。”

鲁迅29岁自日本“束装返国”后，先在杭州师范学堂任教，后去绍兴中学堂当教务长，之后又想到一家书店当编译员，但被拒。苏雪林由此而判断：“鲁迅读书老是读一个时期便换学校，当教员也爱跳槽，想必是欢喜同学校当局摩擦，或与同事闹脾气，亦可见他与人相处之难。”

据鲁迅的学生孙福颐说，鲁常怀疑有人会暗害他。由日返国后，曾订制一把小刀，藏在枕头下，每夜枕着睡觉。又据许广平说，鲁常做噩梦，经常梦见自己出门时，黑暗中两边埋伏着两个人，他一喝，那人影便隐去不见了……苏雪林觉得鲁“这么疑神疑鬼，在自造的荆天棘地里度日，做人岂不太苦”？

太阳社成员杨邨人发表了《揭起小资产阶级文学革命的大旗》，被鲁迅骂得狗血淋头。后来鲁迅逝世，有人问杨邨人感想如何，杨悻悻地说：“这老头子叫我不要担心他的老！丢！他现在不只老，而且死去了！我为什么要担心呢！”

高长虹说：“鲁迅是一个很现实的人，他不很相信理想。最喜欢嘲笑的是黄金时代，那是永远没有的。不过循理论，厌世主义在他的思想里是很深刻的。他时常攻击我是理想的人，说：‘再过五十年还是这样，这里有莽原，那里有现代评论！’”

鲁迅曾有“救救孩子”的说法。高长虹跟鲁迅闹翻后，因鲁迅在45岁时说自己老了，高认为这是“精神的堕落”。他借鲁迅的话问：“不再吃人的老人或者还有？救救老人！！！”

鲁迅与许广平同居引起了不小的风波，文坛中人不乏有讽刺之语。1928年，一名叫周伯超的人写信给鲁迅说，有人宣传鲁迅“讨姨太太，弃北京之正妻与女学生发生关系”，他认为“此事关系先生令名及私德”，“于先生大不利，望先生作函警戒之”。

鲁迅病重时，与徐懋庸论战。王春翠回忆，得知鲁迅去世的消息，正与鲁迅论战的徐懋庸十分悲痛，写下挽联：“敌乎友乎？余惟自问；知我罪我，公已无言。”徐流着泪说：“是鲁迅误会我，我心目中，他始终是革命的朋友。我是以为有朝一日，鲁迅先生会谅解我，我是始终崇敬他老人家的。但是，完了，晚了，他一死不能复生了！”出殡之日，徐去瞻仰了鲁迅的仪容，并前去送葬。行前，他对王说，他是冒着可能遇到的冲击而去的。

爱 憎

鲁迅言：“我最讨厌的是假话和煤烟，最喜欢的是正直的人和月夜。”他曾对李霁野说，他的文章里找不出两样东西，一是恋爱，一是自然，在要用到自

然的时候，他不喜欢大段的描写，总是将月亮拿出来用一用。

有北大学生在课堂上问鲁迅：“周先生爱不爱林黛玉？”鲁迅答：“我不爱。”学生问为什么，鲁迅答道：“因为她老是哭哭啼啼的。”又一次，他谈及不喜林的原因时说：“她是痨病鬼。”

鲁迅与斯诺谈起阿Q，大笑着说：“更坏。他们现在管理者国家呢。”

川岛回忆，鲁迅不爱去素菜馆，因为一般的素菜馆中，常有一些仿荤的菜，或素菜荤名。鲁迅认为，如果有人愿意去吃鸡鸭，就吃好了；既然要戒杀生、吃素持斋，就应忘情于鸡鸭鱼肉。所以，素菜荤名，实在大可不必。

《百年五牛图》的作者梁由之认为，鲁迅的大爱不是许广平，甚至不是周海婴，而是周作人。

鲁迅曾对同住一院的远方表兄阮和森说：“我在教育部见天学做官。”阮不解，问为何有此说。鲁迅答：“我每天签个到，一个字值好些钱哪，除了报到，什么事也不干。”

徐梵澄回忆，鲁迅似乎对湖南人颇有好感，总说湖南人爱吃辣椒，脾气躁；又常夸“浙东学派”，说浙东多山，民性有山岳气，与湖南山岳地带之民气相同。

孙伏园说，鲁迅把友敌分得非常清楚，他常常注意到某人是 Spy（间谍），某人是 Traitor（叛徒）。他待朋友，朋友待他，都非常义侠。他的朋友都是古道热肠的，比如鲁迅建北平寓所时，教育部一位李先生帮忙最多，鲁迅后来对孙伏园说：“你看李先生这种人真是好朋友，帮我那么多日子的忙，连茶水都不喝我一口的。”

鲁迅谈及和朋友的关系时说：“我觉得先同我闹过，后来再认识的朋友，是一直好下去；而先是要好，一闹之后，是不大会再好起来的。”他的朋友中，宋紫佩、范爱农属于前者；钱玄同、林语堂属于后者。

鲁迅与顾颉刚因川岛之事闹翻。顾潮回忆，川岛曾托顾替自己在厦大谋职，顾“尽管从工作考虑不赞成其来厦大，但从私人面子上考虑不便回绝”，他给川岛回信，说“事已弄妥”，却同时又劝文科学长林语堂不要聘川岛。但林最后聘用了川岛。此事发生后，鲁迅在致许广平的信里这样评价顾颉刚：“此人颇阴险，先前所谓不管外事，专看书云云的舆论，乃是全部为其所欺。”

鲁迅写文章时提到顾颉刚，总以“红鼻”代之，当傅斯年要聘请顾到中山大学时，他大怒，称：“鼻来，我就走。”

鲁迅对顾颉刚极尽挖苦之能事，国民党“清党”时期，加顾颉刚以反党（指国民党）罪名。顾颉刚在日记中写道：“如我在武汉（武汉中山大学亦曾聘我），凭此一纸副刊，已足制我死命……血口喷人，至此而极。”

胡适与鲁迅为同事，也算得上朋友，二人从未有直接冲突，但鲁迅对其很是反感，无论写文章或与他人聊天，或与胡适开玩笑，语中多带刺。荆有麟回忆，1932年鲁迅回北平，与胡适碰面时，胡开玩笑说：“你又卷土重来了。”鲁迅答道：“我马上就卷土重去，绝不抢你的饭碗。”胡只好说：“还是老脾气啊！”鲁迅答：“这叫至死不变！”（据胡适说，他没有说过卷土重来的话。）

鲁迅说：“我的戒酒，吃鱼肝油，以及延长我的生命，倒不尽是为了我的爱人，大半乃是为了我的敌人，要使他的好世界上多留一些缺陷。”

一次，鲁迅对高长虹谈及成仿吾，很是愤慨，高问道：“你还记得那件事情吗？（指鲁迅与成仿吾论战之事）”鲁迅豹眼圆睁地昂然答道：“他要毁灭我，我如何能忘记了呢？”又一次闲聊中，鲁迅说：“只要有成仿吾在艺术之宫的门口，我是不进去的。”

冯乃超与梁实秋发生笔战，鲁迅马上写了一篇《“丧家的”“资本家的乏走狗”》的杂文为冯助战。当鲁迅将文章写好后交给冯雪峰时说：“你看，比起乃超来，我真要‘刻薄’得多了。”接着又说：“可是，对付梁实秋这类人，就得这样。……我帮乃超一手，以助他之不足。”

张友松回忆：“有一次我请鲁迅和林语堂等人吃饭，林企图替梁实秋说情，要求鲁迅不要对梁抨击太甚，鲁迅立即以严正的态度答道：‘这个家伙，我怎么能饶他！’”

孔另境说鲁迅：“先生有两个超于常人的特点，其一是恩怨观念十分着重，只要这个人被他骂过，他会永远记住，像陈源教授，事情已经隔十多年了，但他还常常要带到他”，无论是谈天还是写文章；要是这个人确实和他有感情，即使这人现在已十分落伍，他也不肯骂他，倘有人提及此人，他只是笑。“先生另外的一个特点是重气节，疾恶如仇”，他对没有节气的人从不饶恕。某文学家被捕后，鲁迅尽最大努力去营救，但这人后来变节，立即平安无事，鲁迅得知后非常生气，从此再不愿有人提及此人一个字。鲁迅最佩服至死不屈的人，如瞿秋白，所以后来尽心尽力为瞿编撰《海上述林》。

胡风回忆，一次左联约好在某小馆子吃饭，预定由茅盾谈话。到了时间，

矛盾不来，周扬便到内山书店请鲁迅救场，鲁迅听罢说：“这很不好。”于是便和周扬一起到小馆子来，和大家闲谈。之后矛盾来了，谈起他的《子夜》和《林家铺子》的创作经验，鲁迅露出不耐烦的神色，说：“我的想法不是这样……”矛盾很是尴尬。

鲁迅有一把不锈钢的小刀子，胡风见后夸赞了一句，临走时，鲁迅将刀子包好递给胡。胡有些不好意思，说：“再不好对周先生的东西说好话了。”鲁迅答：“我不愿送的东西，你再说好话我也不送的。”

张友松与新月派论战，鲁迅支持张，林语堂表示，“双方都是好朋友”，所以他不参加此次笔战。鲁迅冷笑道：“此人一贯如此，不足为奇。”

张友松回忆，某青年总向鲁迅宣传无政府主义，劝说鲁迅不要相信马克思主义，吃过多次闭门羹仍锲而不舍。最后一次，此人又来劝说鲁迅，并苦口婆心说：“我也是出自一片好心哪！”鲁迅气极，声色俱厉地质问道：“你把刀子放在我脖子上，也是一片好心吗？”随即跺脚骂道：“你给我滚出去！”

冯雪峰对鲁迅谈及共产党的统一战线政策，鲁迅虽不明确表示怀疑，但谈话间流露出对统一战线内国民党的不以为然。冯对他详细解释，鲁迅听罢说：“我不是别的，就只怕共产党又上当。”

1936年7、8月间，鲁迅谈及自己的病情时说：“大概是有点沉重的，我以前也就自己觉得，但我不愿意让人知道，连许（广平）也在内。这是我的老脾气，不使仇人高兴，也不使爱人苦痛。”

高长虹回忆，凡是革命的，进步的，鲁迅一般都赞成。高曾问他对于马克思主义有什么意见，他说：“怕是对的吧！”不过，他对于青年共产主义者却表示不满，常说他们是皇太子主义，以为明天的天下一定是他们的。

周起应改名周扬后，鲁迅对胡风说：“周扬，以后可以叫他周阿弗了。”因为创造社将德语 *Aufheben*（扬弃）音译为“阿弗赫变”，鲁迅以前两个字“阿弗”代表“扬”；又一次，鲁迅说：“周扬是一定要做芦那卡尔斯基（苏联人民教育委员长）的……”

鲁迅在回答徐懋庸的文中写道：“胡风我先前并不熟识，去年的一天，一位名人，约我谈话了，到得那里，却见驶来一辆汽车，从中跳出四条汉子：田汉，周起应（周扬），还有另两个（指夏衍和阳翰笙），一律洋服，态度轩昂，说是特来通知我：胡风是内奸，官方派来的。我问凭据，则说是得自转向以后

的穆木天口中。转向者的言谈，到左联的奉为圣旨，这真使我目瞪口呆。几经问答之后，我的回答是：证据薄弱之极，我不相信！当时自然不欢而散。”

后来，夏衍告诉冯雪峰，此文发表后，周扬、苏灵扬、周立波、沙汀四人拿着棍子准备到茅盾家中打其一顿泄气，为夏所阻。周扬也告诉冯，他当时谁都不恨，只恨茅盾。

半个世纪后的1979年，夏衍在《一些早该忘却而未能忘却的往事》中说，鲁迅说的“一律洋服”并非事实，他当时穿的是一件深灰色骆驼绒袍子；他们当时都三十上下，身体没病，“轩昂”了一点可能是真的，但那是战友间的会面，不自觉“轩昂”一点，也不至犯了什么不敬罪吧。

鲁迅与左联的领导人周扬等人关系不睦，深恶痛绝，以至在见到阔别两年多的冯雪峰时，未及寒暄，劈面就说：“这两年我给他们摆布得可以！”

许广平说：“你的弊病，就是对一些人太过深恶痛绝，简直不愿同在一地呼吸，而对一些人则期望太殷，于是不惜赴汤蹈火，一旦人家不以此种为殊遇而淡漠处之，或以寻常人者对你，则你感觉天鹅绒了。这原因，是由于你的感觉太锐敏太热情，其实世界上你所深恶痛绝的和期望太殷的，走到十字街头，还不是一样吗，而你把十字街头的牛鬼蛇神硬搬到‘象牙之塔’、‘艺术之宫’，这不能不说是小说家，取材失策，如果明了凡有小说材料，都是空中楼阁，自然心平气和了。”

婚 恋

1906年，在日本留学的鲁迅接到家中急电，称母亲病重，速回。原来，鲁老太太听说鲁迅在日本已经结婚，有人看见他带着妻儿在街上走，忙把他叫回绍兴，为他完婚。

有研究者认为，鲁迅在日本曾有一段恋情，其小诗《无题》“寄意寒星荃不察”句中的“荃”即指其日本恋人。

母亲为鲁迅选择的妻子朱安，当时已二十八岁，比鲁迅大三岁，是传统的旧式女子，三寸金莲，身材矮小，温柔善良，没有文化。

周作人在《知堂回想录》中谈到，鲁迅的婚姻，是上了媒人的当。媒人是鲁老太太的本家妯娌，“人极漂亮能干，有王凤姐之风。平素和鲁老太太也顶

讲得来，可是这一件事却做得不十分高明。新人极为矮小，颇有发育不全的样子，这些情形姑媳不会不晓得，却是成心欺骗，这是很对不起人的。”周作人还曾对张铁铮说，朱夫人有侏儒症，发育不全。



朱安

鲁迅族叔周冠五在《我的杂忆》中说：“鲁母知道我和鲁迅在通信，就叫我写信劝他，我写信后得到鲁迅回信，他说：要娶朱安姑娘也行，有两个条件：一要放足；二要进学堂。安姑娘思想很古板，回答脚已放不大了，妇女读书不太好，进学堂更不愿意。后来把这情况又告诉鲁迅，结果鲁迅回信很干脆，一口答应，说几时结婚几时到，于是定局结婚。定了日子，鲁迅果然从日本回国，母亲很诧异，又是高兴又是怀疑，就叫我和鸣山两人当行郎，他穿套袍挂，跪拜非常听话。”

婚礼当日，朱安知道鲁迅不喜欢小脚，为了讨好鲁迅，特地穿了双大鞋子，里面塞了很多棉花。然而，花轿落地，朱安下轿时，鞋却掉了，当场就露了馅。

新婚的第二夜，鲁迅便睡到书房，据鲁迅家的仆人王鹤照说，由于新房印花被的靛青把鲁迅的脸染青了，他很不高兴。按例新婚夫妇要去祠堂祭拜，鲁迅也未去。第四天，鲁迅即东渡日本，继续学业。

鲁迅对这桩婚姻极其厌恶，他曾对好友许寿裳说：“这是母亲给我的一件礼物，我只能好好地供养它，爱情是我所不知道的。”他说：“朱安是我母亲的太太，不是我的太太。”

在鲁迅几十年的日记中，只有一处提到了朱安：“下午得妇来书，二十二日从丁家弄朱宅发，颇谬。”

在和许广平同居前的21年中，鲁迅和朱安一直过着有名无实的夫妻生活。鲁迅在《随感录四十》中说：“在女性一方面，本来也没有罪，现在是做了旧习惯的牺牲。我们既然自觉着人类的道德……又不能责备异性，也只好陪着做一世牺牲，完结了四千年的旧账。”

郁达夫在《回忆鲁迅》中说：“鲁迅虽在冬天，也不穿棉裤，是抑制性欲

的意思。他和他的旧式的夫人是不要好的。”

鲁迅在《独身者》中说自己“不得已而过独身生活者”，以致“精神上常不免发生变化”，“表面上因不能不装作纯洁，但内心却终于逃不掉本能的牵掣，不由自主地蠢动着缺憾感的。”但即便如此，他也不能接受朱安。在绍兴任教时，他曾在给许寿棠的信中说：“又翻类书，荟集古逸书数种，此非求学，以代醇酒妇人者也。”

买下八道湾的房子后，鲁迅将母亲从绍兴接到北京居住，朱安也来到北京。晚间就寝时，朱安总会为鲁迅铺好被褥，等着丈夫，然而鲁迅却大发脾气，每每拒朱于门外。母亲曾让朱安给鲁迅做了一条棉裤。朱安做好后，悄然放在鲁迅床上，鲁迅发现后却将棉裤扔出门外。

朱安对鲁迅照顾很是细心，她几次让俞芳、俞藻姐妹不要吵到鲁迅，有时甚至是恳求她们：“大先生回来时，你们不要吵他，让他安安静静写文章。”鲁迅生病时，朱安千方百计做鲁迅平日喜欢吃的菜，让鲁迅开胃。但她自己却从来不舍得吃这些。

俞芳回忆：朱安“个子不高，身材瘦小；脸形狭长，脸色微黄，前额、颧骨均略突出，看上去似带几分病容。眼睛大小适中，但不大有神，而且有些下陷，梳发髻。脚缠得很小，步履缓慢不稳。……平日少言寡语，少带笑容。……操持家务是称职的，节俭持家，空下来就做做针线。她还能炒一手道地的家乡菜……”

鲁迅的客人来访，朱安总是尽心接待，但有时也会考虑不周，而落得个吃力不讨好的境地。一次，鲁迅的学生常维均来访，时值盛夏，天气极热，但朱安不仅泡了两杯热茶，还做了两碗热气腾腾的藕粉送过去。常接过点心，很是尴尬，鲁迅摇头苦笑道：“既然来了，就吃吧，无非是再出一身汗而已。”

荆有麟记载：据鲁迅家中的老妈子讲：“大先生与太太每天只有三句话，早晨太太喊先生起来，先生答应一声‘哼’，太太喊先生吃饭，先生又是‘哼’，晚上先生睡觉迟，太太睡觉早，太太总要问：门关不关？这时节，先生才有一句简单话：‘关’，或者‘不关’，要不，是太太向先生要家用钱。先生才会讲着较多的话。如‘要多少’？或者顺便问一下，什么东西添买不添买？但这种较长的话，一月之中，不过一两次。”

俞芳回忆，为了避免和朱安交谈、接触，鲁迅在自己的床下放了一只无盖

的柳条箱，里面放着自已换下需要洗涤的衣裤；而箱盖放在朱安屋门右手边，口朝上，放着鲁迅替换的干净衣服，箱盖和箱子上各盖一块白布。这样鲁迅换洗衣服便不用和朱安交流了。而在俞芳的印象里，她和鲁迅夫妇同住了九个多月，但却不知道他们相互之间当面如何称呼。

张铁铮记载，孙伏园曾在一次座谈会上转述鲁迅所言，全家迁到北京后，一次鲁老太太寿宴，开席前朱安忽然穿戴整齐走出来，跪着对亲友说：“我来周家已许多年，大先生不很理我，但我也不会离开周家，我活着是周家的人，死是周家的鬼，后半生我就是侍奉我的婆母。”说完话，磕了头，退回房去。鲁迅说：“中国的就是妇女很厉害，从此所有的同情，都被他争取了去，大家都批评我不好。”

鲁老太太曾问鲁迅，朱安有什么不好？鲁迅只是摇头，说和她谈不来。他举例说，他有一次告诉朱安，说日本有一种食品很好吃，朱安附和说是的，是的，她也吃过。但这种食品只有日本才有，中国并没有，她怎么能吃到。

1927年，鲁迅与许广平在上海同居，朱安留在北平陪伴婆母。一次，俞芳去西三条看望鲁老太太婆媳，谈及此事，朱安很激动地说：“过去大先生和我不好，我想好好地服侍他，一切顺着他，将来总会好的。”她接着说：“我好比是一只蜗牛，从墙底一点一点往上爬，爬得虽慢，总有一天会爬到墙顶的。可是现在我没有办法了，我没有力气爬了。我待他再好，也是无用。”她十分沮丧，俞芳不知该如何安慰她。见俞芳没有说话，朱安便嘱咐道：“我也是随便说说的，你不要把话讲出去。”

1929年，朱安叹息道：“老太太嫌我没有儿子，大先生终年都不同我说话，怎么会生儿子呢？”

鲁迅逝世后，朱安很想到上海参加鲁迅的葬礼，但因鲁迅的母亲鲁老太太年过八旬，身体不好，无人照顾而未成行。朱安只能在北京为鲁迅守灵。

寿洙邻见过朱安拜祭鲁迅，她必准备一种食品：将白薯切片，裹上鸡蛋面粉用油炸熟。此食品为鲁迅生前最爱，因此被称为鲁迅饼。

周海婴回忆说，鲁迅逝世的当月，朱安就托人转告他们母子，欢迎他们搬去北平与其同住。他十五六岁时，朱安开始直接给他写信。有一次朱安在信中说：“你同你母亲有没有最近的相片，给我寄一张来，我是很想你们的。”

鲁迅去世后，鲁老太太和朱安的生活主要由许广平和周作人负担。婆母于

1943年去世后，朱安拒绝接受周作人的供养，原因是周作人与鲁迅不和。虽然许广平总想方设法给朱安寄生活费，但社会动荡，物价飞涨，朱安的生活仍十分清苦，在万般无奈的情况下，她决定将鲁迅的藏书卖掉。

得知朱安卖书的消息后，许广平请唐弢到北京告诉朱安好好保存鲁迅的遗物，朱安说：“你们总说鲁迅遗物，要保存，要保存！我也是鲁迅的遗物，你们也得保存保存我呀！”唐弢说明许广平的艰辛后，朱安决定将鲁迅的遗物继承权全部交给周海婴。

朱安对许广平是感激的，她去世前曾说：“周先生对我并不算坏，彼此间并没有争吵，各有各的人生，我应该原谅他。……许先生待我极好，她懂得我的想法，她肯维持我……她的确是个好人。”她曾在给周海婴的信中就说：“值兹上海百物高涨，生活维艰之秋，还得堂上设筹接济我，受之虽饥寒无虞，而心中感愧，实难名宣。”一次收到许广平寄来的钱后，朱安又得到一笔馈赠，她便写信给许，表示如果许要用钱，她可以寄回一些。

1947年6月，朱安在北平去世。去世的前一天，鲁迅的学生宋琳（紫佩）去看望朱安。她已不能起床，但神态清醒，她泪流满面地向宋琳说：请转告许广平，希望死后葬在大先生之旁；另外，再给她供一点水饭，念一点经。她还说，她想念大先生，也想念许广平和海婴。

朱安去世后，葬在婆母鲁瑞的墓旁，而没有如她所愿，常伴鲁迅左右。她的坟前，没有墓碑，没有行状。人们仅从许广平的文章里知道了她的姓名：“鲁迅原先有一位夫人朱氏……她名‘安’，她的母家长辈叫她‘安姑’……”

在曹聚仁的《鲁迅评传》中，曹写道，许羨苏是鲁迅的恋人，差点成为鲁迅的妻子。

1920年，许羨苏到北京上学，原本想住在北大的学生公寓，但因公寓不收未入学的女生，她只好求助老师周建人，并住到八道湾。因为是绍兴人，能陪鲁老太太用家乡话聊天，帮她购物，许深得老太太的欢心，入学后，她还常到八道湾走动。次年，周建人到上海工作，鲁迅无形中便成了许的监护人，后许转学到男高师（北师大），也是鲁迅做了她的保证人。许转入北师大后，功课跟不上，又请鲁迅帮她转回女师大数理系，鲁迅再次照办。

1925年暑假，许羨苏住到西三条的鲁迅家中，直至这年年底。鲁迅离开北京后的次年暑假，许羨苏再次住到八道湾，就住在鲁迅著名的老虎尾巴中，

直至1931年春许离开北京。

许羨苏是鲁迅生活中，除了母亲妻子以外，关系最亲密的女性朋友。1923年，鲁迅与周作人失和后，租住了砖塔胡同俞芬姐妹的房屋，当时为鲁迅介绍房子的就是许羨苏。女高师风潮发生后，鲁迅在山本医院、德国医院等地避难，都是由许羨苏为鲁迅传递消息，取送物品的。许还替鲁迅家中管理账目，整理书籍，为鲁迅编织过毛衣、围巾、毛背心。许是唯一收到鲁迅1932年以前全部著作、译作和所编刊物的人。

许羨苏宛若鲁迅家中的一员，她回忆：“鲁迅先生的习惯，每天晚饭后到母亲房间里休息闲谈一阵……那把大的藤躺椅，是他每天晚上必坐的地方，晚饭后他就自己拿着茶碗和烟卷在藤椅上坐下或者躺着。老太太那时候已快到七十岁，总是躺在床上看小说或报纸，朱氏则坐在靠老太太床边的一个单人藤椅上抽水烟，我则坐在靠老太太床的另一端的一个小凳上打毛线。”

许羨苏也是和鲁迅通信数量最多的人，鲁迅给许写过110封信（给许广平的为80封），而许给鲁迅的为96封。对于这些书信，许在晚年回忆中说是鲁迅让她转寄在北京的刊物和书籍。许羨苏离开北平时，将这些书信交给了朱安，目的是“以备有事要查查”。但这些书信最后遗失。香港中文大学的孔慧怡在《字里行间：朱安的一生》中猜测：“许羨苏和鲁迅的关系曾经非常密切，而目不识丁的朱安只能猜测书信的内容，也不清楚许羨苏为什么要把信交给她。她无法预测如果把信寄往上海，会引起什么后果，所以就把信藏在箱子里。鲁迅死后，她更感到这些信难以处置，因此可能在鲁迅死后不久或她自己去世前把信毁了。”

晚年，许羨苏在写《回忆鲁迅先生》时，这篇并不算长的文字，许足足写了三个月时间，她在开篇写道：“只是我可怜的笔和衰退的记忆限制着我，写不出也说不来。”

孙伏园曾对人说：“L（鲁迅）家不但常有男学生，也常有女学生，但L是爱长的那一个的，因为她最有才气云云。”长的指许广平。

1925年端午节，鲁迅请许羨苏、许广平、俞芬、王顺亲四位女学生在家中吃饭。许广平与俞、王一起，将鲁迅灌醉。鲁迅酒后拳打俞芬，并按了许广平的头。许羨苏见状愤然离席而去，事后她又对许广平说：这样灌酒会酒精中毒的；鲁迅喝酒只能喝多少，是有戒条的。许广平忙给鲁迅去信赔罪。鲁迅复

信道：

“刚才接到二十八日函，必须写几句回答，便是小鬼（指许广平）何以屡次诚惶诚恐的赔罪不已，大约也许听了‘某籍’小姐（指许羨芬）的什么谣言了罢，辟谣之举，是不可以已的。

第一，酒精中毒是能有的，但我并不中毒。……

第二，我并不受有何种‘戒条’，我的母亲也并不禁止我喝酒。……

然而‘某籍’小姐为粉饰自己的逃走起见，一定将不知从那里拾来的故事加以演义，以致小鬼也不免赔罪不已了罢。但是，虽是‘太师母’，观察也不会对，虽是‘太太师母’，观察也不会对。我自己知道，那天毫没有醉，并且并不糊涂，击‘房东’（指俞芳）之拳，案小鬼之头，全都记得，而且诸君逃出时可怜之状，也并不忘记。”

许广平是广东番禺人，自号景宋。她一生下来，母亲就相信迷信说法，认为她要克父母，对她十分厌恶，将她送给本家，甚至愿意倒贴抚养费。她出生后的第三天就被许给孔教会中某人的儿子。十二三岁时，那家的人到许家，许广平冲出去，当着父亲的面对来人呵斥道：“出去！”并说完拒婚的意思，后在哥哥的帮助下才解除婚约，到女师大读书。

许广平是鲁迅在北师大教课时的学生，她坐在第一排，好提问题，有时竟打断先生的话。但鲁迅认为她聪明，肯动脑子，有才气，对她颇怀好感。



学生时代的许广平

1925年3月11日，女师大发生了反对校长杨荫榆的学潮，作为学生自治会总干事的许广平正是学潮的骨干。为了解决心中疑惑，许广平给鲁迅写了第一封信。3月13日一早，许收到了鲁迅的复信。从此，二人就开始了长期的通信。

许广平听鲁迅的同乡说起鲁迅：他的房里有两把刀，一把就放在床褥下面。他很孝顺他的母亲，如果他的母亲不在，在这可悲的环境里，他可能会自杀。与鲁迅熟悉后，一日，许广平在他的书架中和床褥下果然发现了两把匕首，许没收了，鲁迅只是笑笑。许久之后，鲁迅对许解释说：“刀是防外来不测的，哪里是要自杀。”许将其同乡的话说给

他听，他听后大笑，说：“你真是个傻孩子！”

鲁迅病后，医生让他禁烟、禁酒。许广平发现，让鲁迅禁酒可以，禁烟似乎很困难，许便和鲁迅的一位同乡劝了他一夜，总算劝得他答应遵照医嘱，先好好养病。鲁迅在给李秉中的信中说：“酒也想喝的，可是不能。因为我近来忽然还想活下去了。为了什么呢？说起来或者有些可笑，一是世上还有几个人希望我活下去；二是自己还要发点议论，印点关于文学的书。”

在爱情面前，许广平比鲁迅要坚决和果敢很多，她向鲁迅示爱，鲁迅力陈不配，并问：“为什么还要爱呢？”许广平回答道：“神未必这样想！”

许广平对鲁迅说，朱安是“旧社会留给你痛苦的遗产，你一面反对这遗产，一面又不敢舍弃这遗产……我们也是人，谁也没有逼我们独来吃苦的权利，我们也没有必须受苦的义务的，得一日尽人事，求生活，即努力做去就是了。”

促成鲁迅勇敢接受许广平的爱情的一个原因，大概是因为四起的谣言。川岛到厦门后，看到鲁迅一人独居，很是惊讶，因为当时京沪等地传说鲁迅与许广平在厦门同居了。鲁迅致信许广平说：“我先前偶一想到爱，总立刻自己惭愧，怕不配，因而也不敢爱某一个人。但看清了他们的言行思想的内幕，便使我自信我决不是必须自己贬抑到那么样的人了，我可以爱。”后来，鲁迅在一封致友人的信中，更明确地承认自己面对爱人时的自卑胆怯心理：“其实呢，异性，我是爱的，但我一向不敢，因为我自己明白各种缺点，深恐辱没了对手。”

鲁迅从厦门来到广州，到中山大学任教，当时许广平在中大任助教。鲁迅初来咋到，人生地不熟，许广平充当了他的向导，并照顾他的生活，常为他送去可口的饭菜。曹聚仁认为，当时他们已经“进入结合共同生活的阶段了”。

1926年3月6日，鲁迅在日记中写下：“旧历正年二十二日也，夜为害马减去鬃毛。”许多研究者认为，这是隐语，大约指二人开始同居。

许广平写下散文《风子是我的爱》，记录她和鲁迅的爱：

“……风子是我的爱，于是，我起始握着风子的手。

“奇怪，风子同时也报我以轻柔而缓缓的紧握，并且我脉搏的跳荡，也正和风子呼呼的声音相对，于是，它首先向我说：‘你战胜了’！真的吗？偌大的风子，当我是小孩子的风子，竟至于被我战胜了吗？从前它看我是小孩子的耻辱，如今洗刷了！这许算是战胜了吧！不禁微微报以一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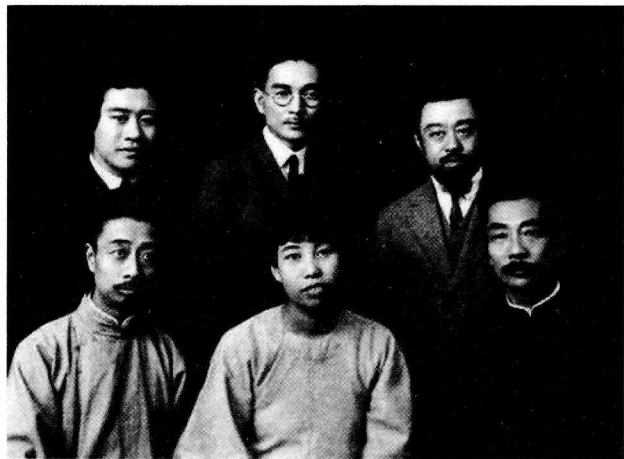
“它——风子——承认我战胜了！甘于做我的俘虏了！即使风子有它自己

的伟大，有它自己的地位，藐小的我既然蒙它殷殷握手，不自量也罢！不相当也罢！同类也罢！异类也罢！合法也罢！不合法也罢！这都于我们不相干，于你们无关系，总之，风子是我的爱……呀！风子。”

郁达夫为到上海的鲁迅和许广平接风洗尘，饭后，当茶房送上咖啡时，鲁迅热情地看着正在搅拌咖啡的许广平说：“密斯许，你胃不行，咖啡还是不吃的好，吃些生果吧！”郁达夫从鲁迅热情而又带告诫的口吻中，立即读懂了他俩的爱情。

许杰回忆，1927年十一二月间，他到内山书店与鲁迅、郁达夫等人见面。当时鲁迅的《唐宋传奇集·序例》刚发表不久，文章最后有四句话：“时大夜弥天，璧月澄照，饕蚊遥叹，余在广州。”谈话间，郁达夫问鲁迅：“这篇文章的末尾，你在后面加上四句，是什么意思？”鲁迅吸了一口烟，伸一伸手，仰一仰头，显出坚决和果断的神色，说：“那是我有意刺高长虹的！”许、郁二人很是惊讶，鲁迅接着说道：“高长虹自称是太阳，说景宋是月亮，而我呢，他却谥之为黑暗，是黑夜。他追求景宋，他说太阳在追求月亮；但月亮却投入黑夜的怀抱中，所以他在那里诅咒黑夜。”

1975年，许杰在杂志上看到连载的石一歌的《鲁迅传》中这样写关于这四句话：“短短数语，洋溢着独立于险恶环境中的凛然之气，表达了对凶残的敌人嫉妒的蔑视，形象地概括了‘四一五’以后他在广州的生活背景和战斗风貌。”许于是感慨道：“老实说，这样的望文生义，生造瞎凑，自作聪明的解释，



1927年10月4，鲁迅与许广平抵沪第二日，林语堂与孙伏园为鲁迅接风时所摄。前排左起：周建人、许广平、鲁迅；后排左起：孙福熙、林语堂、孙伏园。这张照片也被认为是鲁迅与许广平的“结婚照”

我在当时，却不能不暗自替他们觉得好笑。”

1927年，鲁迅与许广平定居上海。刚开始，有朋友来访，鲁迅总是让许不要下楼，尽量不跟朋友见面。万一避免不了见面，鲁迅就跟朋友交代说：“这是我的学生，来帮我搞校对的。”

是年冬，荆有麟到上海看望鲁迅，当时他们已经住在景云里二十三号，许广平住三楼，鲁迅住二楼。荆到后，鲁迅便将二楼让给荆住，自己住到三楼。第二天，许拿着一封信下楼交给鲁迅，说：“你看，她们多可恶，江绍源太太来信说，说她要改称呼了。再不姊妹相称。她要称我师母。”鲁迅笑着说：“那就让她称师母好了。有什么要紧。”荆也笑着说：“那我也改称呼了。”鲁迅听罢便大声笑了起来，许红着脸说：“你们全可恶！”然后跑出去了。荆回忆，此时鲁迅的家中，即使没有客人，也会有说有笑了，再不像北平时那样凄苦与冷清。

许广平不仅是鲁迅的爱人，还是助手，帮他抄校，整理稿件书籍。鲁迅送给荆有麟的《小约翰》上，便有许用红笔进行的改校。

1928年夏天，鲁迅和许广平一起到杭州游玩。鲁迅特意让先到杭州的川岛帮他预订一个三床位的房间，又让许钦文同到杭州。晚上，迎接鲁迅一行的川岛夫妇告辞时，许钦文也准备离开，谁知鲁迅忙拦住许，说：“钦文，你，日里有事情，尽管跑开去做；可是夜里，一定要回到这里来睡，每天夜里一定都要到这里来，一直到我们回到上海去！”并一定让许钦文睡在中间那张床上。于是，在杭州的这段时间，许钦文睡在中间那张床上，鲁迅和许广平分睡在两边的两张床上。

游完虎跑的第二天，鲁迅突然问许钦文道：“钦文！你知道女人是什么？”许钦文一时莫名其妙，因为室内除了许广平再无别的女人，不知如何回答，颇有些窘。“是寒暑表！”鲁迅故意用严肃而重的声音说，“一晒太阳，有时只是照着阳光，就热呀，热呀地嚷个不了。一到泥塑的老虎脚边（虎跑岩中的最阴凉处），就冷啊冷啊地喊起来。回到旅馆里，就又热呀热呀地嚷个不了。这不是寒暑表嘛！”接下来，许钦文的窘态便转移到许广平脸上，她狠狠地盯了一眼鲁迅，又瞥了一眼许钦文。鲁迅乐地哈哈大笑，许钦文也想笑，但尽力忍住了。

许钦文对川岛戏言，鲁迅先生与景宋夫人这次来杭，像是度了蜜月。川岛

后来得知，这是鲁迅、许广平二人的约定，而这也是鲁迅一生中唯一的一次开怀畅游。

鲁迅回平探母，给正在怀孕的许广平写信时，选用了两张非常漂亮的信笺，第一张上画了一枝淡红色的枇杷，枝叶间结有三个果实，两大一小，旁书一诗；另一张信笺画了两个莲蓬，一高一矮，莲子饱满，旁亦有诗云：“并头曾忆睡香波，老去同心住翠窠。甘苦个中依自解，西湖风月味还多。”枇杷为许广平爱吃的水果，莲蓬“有子”，暗喻许已怀孕。

鲁迅太忙，许广平尽量体贴和包容，但不免有时会有小摩擦。他们并不吵闹，往往就是缄默。鲁迅沉默得厉害，最厉害的时候，会茶烟不吃，像大病一样，一切不闻不应，许觉得痛苦万分。过后，鲁迅常略带歉意地说：“做文学家的女人真不容易呢，讲书时老早通知过了，你不相信。”许广平答：“世间会有百听百从的好人的吗？我得反抗一下，实地研究研究看。”或者，鲁迅会解释说：“我脾气不好。”许则说：“因为你是先生，我多少让你些，如果是年龄相仿的对手，我不会这样的。”鲁迅马上说：“我知道。”

吴似鸿回忆，1935年，沈兹九曾到鲁迅家中动员许广平出来作妇女工作，沈说了半天，鲁迅说：“广平你不要出去！”

鲁迅和许广平共同生活了十年，鲁迅赋诗一首写他与许广平的感情：“十年携手共艰危，以沫相濡亦可哀。聊借画图怡倦眼，此中甘苦而相知。”

萧红回忆，许广平从早晨忙到晚上，在楼下陪客人时，一边还手里打着毛线；或者就一边聊天一边站起来用手摘掉花盆里花上已干枯了的叶子。许将每一个客人送到楼下门口，替客人打开门，等客人走后轻轻地关了门再上楼来。来了客人，许要上街去买鱼或买鸡，买回来后还要做饭。鲁迅临时要寄一封信，就得许去邮局寄或投到大陆新村旁边信筒里。萧红说：“许先生是忙的，许先生的笑是愉快的，但是头发有一些是白了的。”

许广平对鲁迅照顾细致入微，鲁迅常对人感叹说：“现在换件衣服也不晓得向什么地方拿了。”而有了许的照顾，鲁迅的头发不再那么长，衣服上也不再补了，身上也清洁了许多。有时，他会体谅许广平的疲倦，会催促许去休息，会歉意地表示因为他太忙而没有太多机会与许聊天，所以，许睡前，他会赔罪似的陪许几分钟，说：“我陪你抽一支烟好吗？”然后他会在许身边躺下，漫无目的地聊几句，聊得兴奋了，他就要求说：“我再抽一支烟好吗？”得到

同意后，他便聊得更高兴了，许多半会在他聊天声中睡去，然后他就轻轻离开，去工作了。

自从鲁迅病重后，许广平更忙了，鲁迅单独在楼上吃饭，许每餐都亲手端上去，菜总是挑好的。她需要按时让鲁迅服药，给鲁迅量体温，并记录鲁迅的情况。来看鲁迅的人很多，许要一一接待，告诉他们鲁迅的病情和身体状况。所有的书、报、来信，许都要看，以便必要时告诉鲁迅。她还要看鲁迅因为病后耽搁下来尚未校完的校样。收电灯费的来了，在楼下一敲门，许就得赶快往楼下跑，怕他多敲几下，吵了鲁迅。

须藤医生来过后，告诉许广平鲁迅的病情，许便哭了起来。这时鲁迅叫许帮他拿东西，她只好上楼去了。她不敢到鲁迅先生的面前去，一直背对着鲁迅，问他要什么。每次须藤医生走，许广平都替老医生提着皮提包送到门外。

萧红回忆，许广平“每天上下楼跑着，所穿的衣裳都是旧的，次数洗得太多，纽扣都洗脱了，也磨破了，都是几年前的旧衣裳，春天时许先生穿了一个紫红宁绸袍子，那料子是海婴在婴孩时候别人送给海婴做被子的礼物。做被子，许先生说很可惜，就捡起来做一件袍子。……许先生冬天穿一双大棉鞋，是她自己做的。一直到二三月早晚冷时还穿着。有一次我和许先生在小花园里拍一张照片，许先生说她的纽扣掉了，还拉着我站在她前边遮着她。许先生买东西也总是到便宜的店铺去买，再不然，到减价的地方去买。处处俭省，把俭省下来的钱，都印了书和印了画”。

鲁迅病重时，他不看报，不读书，但有一张小画一直在他床边放着。这是一张苏联某画家着色的木刻，小得和纸烟包里抽出来的画片差不多大，上面画着一个穿大长裙子、飞散着头发的女人在大风里奔跑，她旁边地面上还有小小的红玫瑰的花朵。

怜子

周海婴出生于1929年9月，他说：“我的出生是一个意外。母亲告诉我，当时他们觉得生存环境非常危险、恶劣，朝不保夕，有个孩子是拖累。但是后来他们避孕失败，我就意外降临了。”许广平生产时，一度出现难产的迹象。当医生问鲁迅是留大人还是留孩子时，鲁迅不假思索地说：“留大人。”结果母



周海婴六个月时留影，背后扶着周海婴的是鲁迅。鲁迅在照片上题字：“海婴六个月，一九三〇年三月二十七日，上海”

子平安。

许广平母子出院回家后，夫妇二人准备给孩子洗澡。鲁迅特别小心，他将开水晾到他认为合适的温度，由许托着孩子，自己动手洗。二人都没有经验，水是温的，风一吹，孩子冻得面色发青，直发抖，两人狼狈不堪，草草了事。结果孩子着了凉，发烧感冒，只能上医院。日后，他们只好请护士来给孩子洗澡，护士提议他们也来学习一下，二人却再不敢自己动手。

许广平在信中曾称呼鲁迅“小白象”，孩子出生后，鲁迅便称呼儿子“小红象”。

周海婴说自己的名字是父亲取的，“先取一个名字‘海婴’吧！‘海婴’，上海生的孩子，他长大了，愿意用也可以，不愿意用再改再换都可以”。他对海婴的教育完全按照他于1919年写的《我们现在怎样做父亲》的思想来实行，尽量创造机会让海婴自由地成长，希望海婴成为一个“敢说、敢笑、敢骂、敢打”的人。

一次，鲁迅正写文章，周海婴忽然过去，伸出小手在笔头上一拍，结果稿纸上立刻出现一大块墨渍，鲁迅虽然心疼自己的心血，但并不对儿子发怒，放下笔，只是说：“唔，你真可恶。”周海婴笑着飞快地逃了。

遇到周海婴淘气时，鲁迅会用报纸卷起来打他两下。鲁迅在给母亲的信中曾经说，打起来声音响，却不痛的。在周海婴的记忆中，父亲只有一次假装用纸筒打他。

丁玲和冯雪峰去拜访鲁迅，三人在桌子旁聊天，周海婴在另一间屋子睡觉。鲁迅不开电灯，把煤油灯捻得小小的，说话声音也很低。他解释说，孩子要睡觉，灯亮了孩子睡不着。丁玲回忆说，他“说话时原有的天真的表情，浓浓地绽在他的脸上”。

鲁迅讨厌留声机的声响，尤其是在闭目构思的时候。但因为周海婴喜欢，他特地给六岁的儿子买了一台。周海婴对送来的留声机不满意，鲁迅竟一连给

他换了三次。面对一些人的非议，鲁迅显得很坦然，为此，他还写下了“无情未必真豪杰，怜子如何不丈夫”的诗句。

父亲鲁迅留在周海婴脑海中的印象，是个一直趴在书桌前写作的长者：“他早上醒得比较晚，因此我每天早上起来都是蹑手蹑脚的，大家都让我别吵爸爸。这次濮存昕主演的电影《鲁迅传》里，有一个镜头就是小海婴给鲁迅装烟，当时我就是这么做的，因为我觉得孩子应该孝顺父亲，装支烟也是孝顺。”父亲慈爱的回答声还仿佛回响在周海婴的耳畔，“他会说小狗屁，挺乖的啊，好啊”。

上海夏天溽热，每到夏天，周海婴背上总要长出痱子。晚饭以后，他跑到二楼，躺在父亲床上。这时鲁迅就准备一个小碗和海绵，把一种药水摇晃几下，用药水把海绵浸湿，轻轻涂在周海婴胸上或背上。每搽一面，母亲许广平用扇子扇干。直到天色黑尽，鲁迅又要开始工作了，周海婴才恋恋不舍回到三楼自己的房间里睡觉。

鲁迅写信通常用一种中式信笺，上面印有浅浅的花纹、人物或风景，鲁迅给不同的人写信，选用不同的信纸。周海婴遇到父亲写信时，想表现一下自己，往往自告奋勇地快速从桌子倒数第二个抽屉，以自己的“眼光”为父亲挑选信纸。鲁迅有时默许了，有时感到不妥，希望周海婴另选一张，而他却僵持不肯，每逢此时，鲁迅也只好叹口气勉强让步。

一次，鲁迅不知为何生气，躺在阳台上，许广平束手无策。三四岁的周海婴觉得父亲躺在阳台上很有趣，便跑过去学着父亲的样子躺在鲁迅身边。鲁迅看见了，哼了一声“小狗屁”，气就消了，起身下楼吃饭去了。

黄源给鲁迅带去一个高尔基的木雕像，周海婴见后，问道：“这是爸爸？”鲁迅答道：“我哪里配……”许广平在旁提醒海婴：“你猜是谁？你知道，高……”周海婴马上答道：“高尔基。”鲁迅听儿子说对了，回头对黄笑道：“高尔基已被他认识了。”



1933年，鲁迅、许广平与周海婴合影

鲁迅和朋友谈及儿子：“有一次，他严厉的责问道：‘爸爸！你为什么晚上不睡，白天困觉！’又有一次，他跑来问我：‘爸爸，你几时死？’意思是我死了之后，所有的书都可以归他；到了最不满意的时候，他就批评我：‘这种爸爸，什么爸爸！’我倒真没有办法对付他。”

有次，周海婴竟然问鲁迅：“爸爸可不可以吃啊？”鲁迅无奈道：“要吃是可以的，自然是不吃的好！”

鲁迅好骂人，却经常被几岁的儿子周海婴骂。朋友们总是拿这个开玩笑。王映霞就说过：“尽管周先生会骂人，却骂不过他儿子！”林语堂也说：“鲁迅的公子终不会忠厚的。”

1936年，鲁迅病倒后，周海婴经常悄悄钻进鲁迅的卧室，他总想为父亲尽点微力，于是轻轻从烟盒里抽出一支香烟，插进被熏得又焦又黄的烟嘴里，火柴放到鲁迅醒来以后伸手就能拿到的地方，然后悄然离去。中午吃饭时候，总盼望父亲对自己安装香烟的“功劳”夸奖一句，不料，鲁迅往往故意不提。周海婴忍不住，便迂回曲折地询问一句：“今朝烟嘴里有啥末事？”鲁迅听后，微微一笑，便说：“小乖姑，香烟是你装的吧。”

鲁迅去世后，原葬于上海万国公墓，墓碑上的“鲁迅先生之墓”是7岁的周海婴按照许广平的字样临摹的。

逸事

鲁迅幼时，曾拜一位和尚为寄名师父。后该和尚娶妻生子，其三子，即鲁迅的三师兄也是个和尚，但也娶妻，鲁迅嘲笑他不守清规，他金刚怒目，大声喝道：“和尚没有老婆，小菩萨哪里来？”鲁迅哑口无言。

一次，鲁迅在嘉兴看见一个小贩卖糕，糕块很大，样子似乎很好吃，便问道：“多少钱一块？”小贩答：“半钱。”鲁迅闻之大惊，心想怎么如此便宜，便又问一遍，答案还是“半钱”。于是鲁迅便拿了四块，付给小贩两文钱，小贩却不依不饶，揪住他，大吵起来。鲁迅细问，才知道他说的是“八钱”，只因方言“半”、“八”相近，才有了这场误会。

鲁迅在绍兴中学堂任教时，家离学校较远，他总是抄近路，经过一处义冢。一天夜间，鲁迅经过义冢回家，路边草长得很高，忽然看见前面有个白色的东

西，慢慢地，那个东西停住了，并渐渐变小，变成石头一般，不动了。时已深夜，鲁迅颇为踌躇，他想这东西不会就是鬼吧？经过短时间的考虑后，他冲上去，用穿着硬底皮鞋的脚对着这东西踢过去。只听见呵呦一声，这东西站起来向草丛中逃去。鲁迅后来讲到这件事时笑着说：“鬼也是怕踢的，踢他一脚，就立刻变成人了。”

留学日本时，鲁迅与许寿裳两人一起吃面包，许总爱将皮撕下来；鲁迅舍不得将皮扔掉，便捡起来塞进嘴里，托词说：“我喜欢吃的。”许信以为真，此后，凡共吃面包时，总是先把皮撕给鲁迅吃。

在日本时，鲁迅、许寿裳等六人请了一名教师教他们学习俄语。俄文单词虽较长，但依据拼音规则，比英文好读。然而有一位姓汪的学生总是念不好，读起来有很多杂音，仿佛多用“仆”音。每每听他仆仆地读不出来时，不仅老师替他着急，坐在旁边的鲁迅和许寿裳更是紧张得浑身都发热起来。他们常开玩笑说：“上课犹可，仆仆难当。”

1914年开始，鲁迅花了大力气钻研《佛经》，他对许寿裳说：“释迦牟尼真是大哲，我平常对人生有许多难以解决的问题，而他居然大部分早已明白启示了，真是大哲！”但后来他又说：“佛教和孔教一样，都已经死亡，永不会复活了。”

1918年5月，鲁迅首次以“鲁迅”为笔名在《新青年》发表小说《狂人日记》。当时新青年的编委不赞成使用匿名和别号，必须使用真名。鲁迅不想用真名，但又不能破坏规矩，故署名“鲁迅”。他曾对许寿裳解释此笔名的含义：（一）母亲姓鲁；（二）周鲁是同姓之国；（三）取愚鲁而迅速之意。

鲁迅的日语很流利，朋友们到日本人开的福民医院去看病，总是请他陪着同去。这样一来，医院里雇的翻译以为鲁迅是来抢生意的，对他自然有意见；而账房先生一看病人有自带的翻译，以为是有钱人，便狠狠宰他们一笔。

1919年末，鲁迅到绍兴接母亲北上。他们从杭州乘火车到上海南站，一出车站，小汽车便来兜生意。他们上了一辆，谁知竟是“野鸡”汽车，到五马路被敲了竹杠，多花了好几块大洋。当晚，他们投宿的那家旅馆也是个“野鸡”客栈，住一晚要价8元，鲁迅很不高兴，连夜乘快车到南京，自己坐二等车厢，让母亲坐卧车，天不亮就到达了南京。

鲁老太太爱读小说，特别喜欢才子佳人的故事，为母亲找书，成了鲁迅兄

弟的责任。鲁迅与周作人失和后，为母亲找书的艰难任务就落在了鲁迅一人头上。每次买到书，最多一星期，母亲便对他说：“大，我没书看了。”买来一本书，母亲却说：“大，这本书，我看过战。”

《呐喊》出版后，章衣萍的夫人吴曙天将书送给鲁老太太看，并指明《故乡》特别好。老太太马上戴上眼镜看，读完后，把书还给吴说：“没啥好看，我们乡间，也有这种事情，这怎么也可以算小说呢？”在座的人都笑了。

北师大某学生受了刺激后，冒充杨树达，到鲁迅家中兴师问罪，发泄对文坛的不满。鲁老太太迷信，认为新居（时鲁迅刚搬到阜成门西三条）不吉利，便不赞成鲁迅随便接待客人。一日，诗人柯仲平来访，鲁迅在客厅待客。柯拿出诗稿，大声朗读给鲁迅听，声音大而响亮，竟使鲁老太太以为又有人来闹事，忙让荆有麟去看。荆看后告诉她是在读诗，老太太还心有余悸地说：“可是个怪人吧？我听老妈子说：头发都吊在脸上，怕他同大先生打起来，大先生吃他的亏。”

西安未禁鸦片，鲁迅和孙伏园到西安后，心血来潮，决定尝尝鸦片。孙觉得烟嘴太大，吸得极不方便，几口之后便放下了。鲁迅吸得还算顺利，吸完后静候灵感的到来，不料却什么都没有。孙问他怎样，他颇为失望地说：“有些苦味。”

1924年，北平世界语专门学校的俄国教授谢利谢夫想拜见鲁迅，学校便安排荆有麟帮他约见鲁迅。鲁迅让荆有麟带着谢一起到东安市场去吃饭，同去的还有章衣萍、孙伏园。荆有麟到后，先申明自己的世界语是三角猫功夫，不能任翻译。这下大家都傻了眼，因为谁也不会俄语。谢利谢夫说他会讲德语，日语也能应付，荆这才高兴起来，因为他知道鲁迅会日语，德文也可以应付，于是让二人直接对话。

谢开口说的是德文，鲁迅说的却是日语，二人都选择自己熟悉的外语，结果都不能听懂对方说什么。“谢利谢夫噘着嘴，摸起他的长胡子”。鲁迅则“皱起眉头，拼命抽烟”。于是还是只能由荆有麟用有限的世界语维持场面。

由于语言不通，谢便将心思放在菜上，正好有个侍者端着汤进来，手指放在汤里，鲁迅便讲起一则逸事，说一次某人去餐馆吃饭，菜里有苍蝇，喊来茶房，茶房用手指夹起苍蝇，一口放进自己嘴里，说不是苍蝇。大家哈哈大笑，谢问荆为何发笑，荆便将笑话讲给他听，没想到，听完后，任凭荆怎么解释，

谢不再动筷子了，大概以为菜里有苍蝇。

大家谈兴正浓，谢说他要出去一趟，荆听不懂他说的专有名词，便让他对鲁迅说，谢还是说德语，鲁迅听不懂，用日语问他，他又不能用日语作答。最后，谢红着脸，“长胡子一束一束抖动着，索性弯下腰，撅起屁股，两只手在屁股上做了一个动作”，大家这才恍然大悟，原来他要“大便”啊。谢出去后，房间里爆发出一阵哄笑。

孙伏园主编《晨报》副刊时，曾将鲁迅的诗《我的失恋》编发进去，晚上回报社看大样时，却发现独独少了这首诗，便问主编刘勉己，刘说：“鲁迅那首诗实在要不得，所以我抽去了。”孙一时大怒，一巴掌便打将过去，且紧追不舍，大骂一通。第二日，他便辞去《晨报》副刊编务。

鲁迅和川岛曾应邀到厦大同事周辨明家中吃春饼。周夫人包好春饼递给他们，包得很大，两人必须两手捧着吃，分左中右三次咬，才能吃下一截去。一个刚吃完，殷勤的女主人又递上第二个，比第一个更大，两人勉强吃下，第三个如同小枕头大小的又递上来了，二人都已无能为力，只好谢绝。他们后来才知，吃春饼是厦门风俗，春饼须主妇来包，要包得大而不破，越大越显主妇能干。许多年后，二人还对周家这次厚意招待印象深刻，记得当时两人抱着小枕头咬的场面。

鲁迅夜间写作，有时会下楼煮茶，有时会去如厕，来回走动。某夜有小偷光顾，但见室内灯火通明，有人走动，故不敢轻易下手。等到凌晨3点，鲁迅准备洗漱睡觉，小偷以为有人起床，更不好得手，气得在楼梯上留下一泡大便，悻悻而去。事后，鲁迅笑说：“他对我一点也没有办法，只好撤退了。”

鲁迅曾为杨贵妃、褒姒、妲己翻案，说：“几千年来一些史学家为了替专制王朝辩护，说他们的江山，是被几个女人毁掉了的，其实不过是一派澜言。”

1928年3月，鲁迅收到一位马姓女子的来信，说1月与鲁迅在杭州孤山见过面，并说鲁迅在苏曼殊坟前题了四句诗：“我来君寂居，唤醒谁氏魂？飘萍山林迹，待到它年随公去。”鲁迅当时已近十年未到杭州，疑心有人假冒，便让许钦文和章川岛去调查此事。许、章打听到假鲁迅在松木场的小学里教书，便去教室寻找。结果这人开口便说：“敝姓周，我是周作人，就是鲁迅。”并说《彷徨》卖了8万本。二人没有拆穿他，回去后写信告知鲁迅此事。鲁迅只是通过管理松木场小学的机关，让假鲁迅日后不可再假冒，并写了一篇声明《在

上海的鲁迅启事》说：“我之外，今年至少另外还有一个叫‘鲁迅’的在，但那些个‘鲁迅’的言动，和我也曾印过一本《彷徨》而没有销到8万本的鲁迅无干。”

鲁迅与姓许的有缘，他最好的朋友许寿裳从少年时就开始交往，一起留学日本，友情深厚；另一位好友许季上是道义之交；除了夫人许广平，还有交往颇深的晚辈许钦文、许羨苏兄妹二人。曹聚仁回忆，鲁迅到曹家，见曹聚仁搜集了他的许多资料，便知道曹要为他写传记。曹笑着对他说：“我是不够格的，因为我不姓许。”鲁迅听罢，也笑了，说：“就凭这句话，你是懂我的了！”

许广平因领导女师大学生运动，被女师大校长杨荫榆称为“害群之马”，因此，鲁迅和许寿裳戏称许为“害马”。

许广平不仅将鲁迅的生活照顾得非常周到，在工作上，还是鲁迅的助手。朋友看到后，对也是其学生的爱人说：“我是你的先生，我应该教你，你应该像许广平一样。”

淞沪会战爆发后，鲁迅住的北四川路临近战区，家宅直接受到炮火的威胁，某日，鲁迅家附近响起两声枪响，一颗子弹穿过鲁迅书桌前的窗户，将写字台后面鲁迅坐的一把椅子打穿。幸好那时鲁迅正和周建人夫妇聊天，否则子弹正中胸口。

郁达夫在上海聚丰园设宴，时鲁迅在座。郁问鲁迅：“这些天仁兄辛苦了吧？”鲁迅吟出了前两天未写完的半首诗：“横眉冷对千夫指，俯首甘为孺子牛。躲进小楼成一统，管他冬夏与春秋。”郁打趣道：“如此看来您的华盖运还没有脱。”鲁迅忽有所悟，说：“给您这么一说，我又有了上半首诗。”接着吟出上半首诗：“运交华盖欲何求，未敢翻身已碰头。破帽遮颜过闹市，漏船载酒泛中流。”这便是鲁迅最著名的自嘲诗。

20世纪30年代，冯雪峰将毛泽东的《井冈山》诗词带给鲁迅看，鲁迅看后说：“有山寨王的味道。”一次，他见到从陕北归来的冯雪峰后，又半开玩笑地说：“你们从那边打过来，该不会首先杀掉我吧？”

《海上述林》上卷出版后，鲁迅让冯雪峰送给毛泽东、周恩来各一册，冯用鲁迅的钱给毛泽东买了一只火腿，托西安办事处转交延安，后来冯才知道，书是送到了，火腿却被西安办事处吃掉了。日后，冯见到毛，告状说火腿被吃，毛哈哈大笑说：“我晓得了。”

嗜好

鲁迅酷爱木刻艺术，收藏了许多外国木刻。他最喜爱的外国版画家是珂勒惠支、梅斐尔德和麦绥莱勒，并第一个把他们介绍给中国读者。他为麦绥莱勒编选木刻连环画集《一个人的受难》，为珂勒惠支编印了《凯绥·珂勒惠支版画选集》，并作序文。他在自费印刷的《凯绥·珂勒惠支版画选集》的版权页上印了“有人翻印，功德无量”八个字。

刘文典与鲁迅同为章门弟子，二人先后入门，没有一起学习过，但刘对周氏兄弟早有耳闻，知道他们有两特点：一、都不喜欢说话；二、随时都口不离糖，以至于饭吃得很少。

大概因为爱吃糖，鲁迅从少年时代就被牙病所困扰，到1930年，他不堪其烦，终于下决心将余下的仅有的五颗牙齿全部拔掉，换成了假牙。

鲁迅抽烟，一支未灭接上一支，且不需要点火柴。无论写作、休息还是待客，他的烟一直燃着。不抽烟的人去见鲁迅，离开后衣衫还带着一股烟味，这成为见过鲁迅的一个证据。住在北京时，他的屋内全是烟灰、烟蒂，一天过后，看地上的烟灰、烟蒂的数量，便可知道他在家时间的多少。

许寿裳回忆，鲁迅每日早上醒来便要卧床吸烟，住在绍兴会馆时，他的白色蚊帐被烟熏成了黄色。在东京留学时，他从东京回仙台，买完火车票后，将剩下的钱统统买了烟。上车后，车上拥挤，他看见旁边有位老妇人无座，便将自己的座位让了出来。老妇人为表示感谢，请他吃了一大包咸煎饼，结果吃完觉得口渴，到了一站唤来卖茶者，却又想起口袋中分文没有，只好作罢，支吾着不买了。到了下一站，老妇人买来一壶茶送他，他也不客气，一饮而尽。

郁达夫回忆，鲁迅的习惯是从来不把烟盒先拿出来，然后再从烟盒抽出一支，他总是从灰布棉衫里去摸出一支来吸，不知道是不想让人看见他抽什么牌子的烟还是觉得这样方便。

鲁迅抽烟不讲究档次高低，经常吸的是廉价烟，他解释说：“虽然吸得多，却是并不吞到肚子里。”意思是既然不是吃下去的，就不必在乎好坏。鲁迅拿烟还有一个特别的姿势，就是不用食指和中指，而是用大拇指和另外四个手指拿烟。

许广平回忆，鲁迅很是俭省，香烟吸到直至烧手甚至烧口，没法拿了，才丢掉。后来许买了一个两寸左右的烟嘴送给鲁迅，防止他烧手。他每天要抽50支烟左右，工作越忙，烟越不能离手，一半是吸掉的，一半是烧掉的。

郁达夫回忆鲁迅：“他对于烟酒等刺激品，一向是不十分讲究的；对于酒，也是同烟一样。他的量虽则并不大，但却老爱喝一点。在北平的时候，我曾和他在东安市场的一家小羊肉铺里喝过白干；到了上海之后，所喝的，大抵是黄酒了。但五加皮、白玫瑰，他也喝，啤酒，白兰地他也喝，不过总喝得不多。”

鲁迅不爱吃腌菜、干菜、鱼干一类，认为干菜和腌制的东西代表农村产品。但他却爱吃绍兴的臭豆腐、臭千张之类的臭东西。

许钦文回忆，一天，他到老虎尾巴去看望鲁迅。去时，鲁迅正在吃馄饨，蒸的，没有卤，所以放在盘子里，用手抓着吃。但令许诧异的是，鲁迅将馄饨先放到旁边一张方纸上粉屑一般的東西上翻几翻，然后放进口里。许以为那粉屑是麻酥糖，觉得很奇怪，于是走过去探视，闻到刺鼻的胡椒气味，几乎咳了起来。他忍不住问道：“大先生，怎么你要用这样多的胡椒粉？”鲁迅笑道：“哈哈，没有辣酱就吃胡椒。可以吃！但你恐怕吃不来，所以不请你吃。哈！”

鲁迅爱喝茶，周作人回忆，在日本时，鲁迅每天都要喝茶。因为喝茶要开水，所以即使是三伏天，他的房间里也生着火炉，随时准备开水泡茶喝。

鲁迅手头有些钱，便会买些较好的点心。一次，风月堂出了一种法国细点，名叫乌勃利，广告说风味淡泊，鲁迅忙买来一尝。结果打开重重包装，漂亮的洋铁方盒内装的就是二十来个蛋卷，只不过做工精巧罢了。后来查字典才知道，法文乌勃利就是“卷煎饼”。

有朋友从河南带给鲁迅两包柿霜糖，许广平见后说，这糖用柿霜做成，如果嘴角上生些小疮之类，用柿霜糖一搽就好。此时鲁迅已经吃了大半，听罢赶紧把糖收好，以备将来药用。不料才到晚上，鲁迅觉得生疮的时候毕竟很少，不如趁新鲜吃一点受用。

这天恰巧高女士来访，鲁迅没有别的点心，只好贡献出柿霜糖，并郑重地说明来历。谁知高女士是河南人，一看就说了个一二三，之后尝了一片。鲁迅由此恍然，请河南人吃柿霜糖，犹如请绍兴人喝黄酒，都是班门弄斧。这么想着，那可以治疗生疮的柿霜糖被鲁迅吃了个干净。

李霁野回忆，鲁迅爱吃糖和花生，也常用来待客。一次，李去拜访鲁迅，

两人聊的时间长，两种食品随吃随添了多次，而鲁迅谈兴正浓，丝毫没有停止的意思。李想这两样东西所存应不多，便笑着说，吃完就走。鲁迅说好，随手打开一个未开封的大糖盒，李只能暗暗叫苦。

鲁迅对书籍很是爱护。线装书缺页的，他能抄补；外观破烂的，他能拆开修理后重新装订；书头污秽的，能用浮石水磨干净；天地头太短的也能够每页接衬压平，技艺堪比琉璃厂的书匠。据周作人回忆，鲁迅少时经常去书坊，去得多了，便学会了书坊伙计包书、装订的技术。

为了保护书，鲁迅主张印毛边书。鲁迅看到，许多人看书时不清洁手，书边沾上了油和汗，黑乎乎的，看完收藏起来，一遇到天潮，便生霉，时间长了会长虫。所以鲁迅主张将书装订成毛边，看完后，将沾了油污的毛边裁去，既漂亮，又不生霉。第一次，鲁迅让李小峰将书一律装成毛边，但等李将样书拿给鲁迅时，却是切好的，鲁迅很是恼火，问李怎么回事，李说毛边书卖不出去，只好切了边。鲁迅马上说：“那我不要切边的，非毛边的不可，你能将就买客，当然也可以将就我。切边的我决定不要，你带去好了。”李小峰只好将这批书带回去，重新印刷装订好毛边书，给鲁迅送过去。

为 学

鲁迅一生做得最多的三件事是买书、读书和写书。从1921年到1936年10月逝世之前，鲁迅共购书14000多册，支出10913.65银元。

从15岁起，鲁迅就抄书，抄录了30多年，起初抄录小本《康熙字典》上的古文奇字，后来抄录《唐诗扣弹录》、陆羽的《茶经》、陆龟蒙的《五木经》、《耒侣经》等书。1911年，他抄录了两大册《说录要》和从大量古籍中抄录出600余张纸条，后来的《古小说钩沉》就是在此基础上完成的。

鲁迅在给朋友的信中谈及“硬看”学习法：“学外国文须每日不放下，记生字和文法是不够的，要硬看。比如一本书，拿来硬看，一面翻生字，记文法；到看完，自然不大懂，便放下，再看别的。数月或半年之后，再看前一本，一定比第一次懂的多。”

1914年，许寿裳的儿子许世瑛五岁，许寿裳给儿子买了本《文字蒙求》，并敦请鲁迅做开蒙先生。鲁迅只教给许世瑛两个字：“天”和“人”，同时在书

面上写了“许世瑛”三个字。许寿裳说：“我们想一想，这天人两字的含义实在广大得很，举凡一切现象（自然和人文），一切道德（天道和人道）都包括无遗了。”

在广州任教时，许广平曾陪鲁迅到一家很大的旧书店去买书，看了几十分钟便走了。过了几天，他再去，说买某部书。店家回说没有了，他却说有，并指明在东北角第几个书架上，共有几本。店家忙去找，果然不差。

鲁迅住在上海景云里时，与茅盾所住的楼相对。每当茅盾写作夜不成寐时，遥望对面鲁迅，深夜亦灯火通明，于是感慨曰：“亦有失眠是鲁迅，不独失眠是茅盾。”

文章写成后，鲁迅总要再看几遍，甚至稿件寄出后还在推敲文字，一发觉不妥即要求报馆改正。孙伏园编《晨报》副刊时，往往从鲁迅那里拿到文稿刚回到报馆，就接到鲁迅的电话，要求修改某些字，而且他会一再打电话要求修改。

鲁迅称自己的译作是“硬译”出来的。那是因为他觉得，自己的译作过于忠实外语原文的句式，还不够接近中国语言文学的习惯。

鲁迅翻译《死魂灵》时，书中有一句话：“近乎刚刚出浴的眉提希德威奴斯的位置。”他不知道威奴斯出浴的姿势，翻查了许多资料后，在译文处注明：眉提希德威奴斯的姿势是，一手当胸，一手置胸腹之间。

唐弢和郁达夫一同听鲁迅讲故事，第二天会面的时候，郁达夫说：“鲁迅厉害。他讲的故事，我翻了许多书找不到出处。不像钱武肃王还有方志可查，这回是大海捞针，更加不着边际了。”

鲁迅认为读书，不应无重点地乱读一气，什么书都去涉猎；就是同一本书，也不必每章每节“一视同仁”。一次，他指导许世瑛读《抱朴子》时就指出：该书“内篇”宣扬神仙方药、鬼怪迷信，是错误的，可不读；“外篇”论述人间得失、臧否世事，这就是要读的重点。

鲁迅懒得吃鱼，因为鱼的细骨头多，他不愿花太多时间浪费在吃鱼上面，宁愿多读点书。

初到上海时，许广平见鲁迅已经工作了很久，便将双手放在他肩上，打算让他休息一下。结果鲁迅放下笔，却一脸不高兴。许一下如掉入冰天雪地，鲁迅解释道：“写开东西的时候，什么旁的事情是顾不到的，这时最好不理他，

甚至吃饭也是多余的事。”从此，许便不再打搅鲁迅写作了。

冯至听鲁迅讲课，感到鲁迅对历史人物的评价跟传统的说法很不同。如谈到秦始皇，鲁迅说：“许多史书对人物的评价是靠不住的。历代王朝，统治时间长的，评论者都是本朝的人，对他们本朝的皇帝多半是歌功颂德；统治时间短的，那朝代的皇帝就很容易被贬为‘暴君’，因为评论者是另一个朝代的人了。秦始皇在历史上有贡献，但是吃了秦朝年代太短的亏。”谈到曹操时，他说：“曹操被《三国演义》糟蹋得不成样子。且不说他在政治改革方面有不少的建树，就是他的为人，也不是小说和戏曲中歪曲的那样。像祢衡那样狂妄的人，我若是曹操，早就把他杀掉了。”

文 学

1903年，鲁迅在日本弘文学院留学期间，书桌抽屉里经常放的书籍除英国诗人拜伦的诗集、希腊和罗马的神话故事外，还有一本线装日本印的《离骚》。他对许寿裳谈起屈原时说：“《离骚》是一首自叙和托讽的杰作，《天问》是中国神话和传说的渊藪。”许寿裳问他最喜欢《离骚》中的哪几句诗时，鲁迅当即诵出：“朝吾将济于白水兮，登阆风而缦马。忽反顾以流涕兮，哀高丘之无女。”

钱玄同为《新青年》向鲁迅约稿，鲁迅拒绝，说：“假如一间铁屋子，是绝无窗户而万难破毁的，里面有许多熟睡的人们，不久都要闷死了。然而昏睡入死灭，并不感到就死的悲哀。现在你大嚷起来，惊起了较为清醒的几个人，使这不幸的少数者来受无可挽救的临终的苦楚，你倒以为对得住他们吗？”钱回答：“然而几个人既然起来，你不能说绝没有毁坏这铁屋的希望。”鲁迅被说服了，开始写小说，第一篇就是《狂人日记》。

吴虞读了《狂人日记》后，写下了著名的《吃人与礼教》一文，他在文中说：“我觉得他这《日记》，把吃人的内容和仁义道德的表面看得清清楚楚。那些戴着礼教假面具吃人的滑头伎俩，都被他把黑幕揭破了。”吴虞还说：“吃人的就是讲礼教的，讲礼教的就是吃人的呀！”

鲁迅的作品不仅吸引了青年人，还吸引了一些老年人。章衣萍的岳父看过《呐喊》后，再三称赞鲁迅了不起；荆有麟在河南遇到一位粮食店的七十岁左

右的老板，订阅了北平的《京报》，只要是鲁迅的文章，他每篇必看；一位姓莫的民元前革命者，对鲁迅很是佩服，只要是鲁迅的作品，必收藏起来。

鲁迅认为自己的历史小说《不周山》的后半部写得草率，绝不能称为佳作，故在《呐喊》再版时删除。

高长虹回忆，鲁迅常谈到他的一个构思，说他想描写鬼，结局是一个人死的时候，看见鬼掉过头来，在最后的这一霎那他看见鬼的脸是很美丽的。

鲁迅曾对郁达夫谈及，他准备写长篇小说《长恨歌》，按照他的构思，以唐玄宗之明，怎能不知安禄山与杨贵妃的关系？所以七月七日长生殿上，玄宗只以来生为约，因为心中已经厌烦；到马嵬坡下，如果玄宗对贵妃还有爱意，怎会不保全她的性命；到玄宗暮年，想起昔日情爱，梧桐秋雨中，心中颇生悔意，于是让道士为他催眠，梦中与贵妃相遇，这便是小说的结局。

高一涵曾发表文章说，《阿Q正传》在报上陆续发表时，“许多人都很栗栗危惧，恐怕以后骂到他的头上”。有人对高一涵说，昨天连载的某段仿佛就是在骂自己，因此便猜作者是某人，因为他的事情只有某人知道。等到打听出作者，才恍然大悟，又逢人便声明说不是骂他。

王冶秋在《〈阿Q正传〉读书随笔》一文中谈到自己读了十四遍《阿Q正传》的种种体会：“第一遍：我们会笑得肚子痛；第二遍：才哑出一点不是笑的成分；第三遍：鄙弃阿Q的为人；第四遍：鄙弃化为同情；第五遍：同情化为深思的眼泪；第六遍：阿Q还是阿Q；第七遍：阿Q向自己身上扑来；第八遍：合二为一；第九遍：又一次化为你的亲戚故旧；第十遍：扩大到你的左邻右舍；第十一遍：扩大到全国；第十二遍：甚至洋人的国土；第十三遍：你觉得它是一个镜；第十四遍：也许是警报器。”

陈西滢说：“阿Q不但是一个Type（典型），同时又是一个活泼的人，他大约可以同李逵、刘姥姥同垂不朽了。”

敬隐渔将《阿Q正传》翻译成法文，寄给罗曼·罗兰审阅，罗兰十分欣赏。1926年1月12日，罗兰将该文推荐给《欧罗巴》杂志的编辑，此作品得以在国外发表。罗兰遗稿中有他对《阿Q正传》的评价：“这篇故事的现实主义乍一看好似平淡无奇。可是，接着你就发现其中含有辛辣的幽默。读完之后，你会很惊异地察觉，这个可悲可笑家伙再也离不开你，你已经对他依依不舍。”

叶永蓁曾问鲁迅：为何阿Q是地地道道的中国人，却要取个外国名字呢？

鲁迅说：“阿Q光头，脑后留一条小辫子，这个Q字不正是他的滑稽形象吗？”

鲁迅的白话文写得极好，但寿洙邻认为鲁迅的古典文字更为出色。他常对鲁迅说，何不将古典著作出版，可以传世。鲁迅笑答：我的文字，是急于要换饭吃的，白话文容易写，容易得版税换饭吃，古典文字，有几人能读能解。

鲁迅和陈赓谈话后，曾打算写中篇小说《红军西征记》。他说：“要写，只能像《铁流》似的写，有战争气氛，人物面目只好模糊一些了。”他深以自己缺乏实践感受而苦恼。

孙伏园曾问鲁迅最喜欢自己的哪篇小说，鲁迅说是《孔乙己》。

1932年，王志之问鲁迅：“先生这几年怎么不写小说了？”“理由很简单：写不出来了。”鲁迅笑着回答，语气却很慎重，“因为旧有的是过去了，新的又抓不着。”

教 学

鲁迅在杭州两级师范学校教授生理卫生，曾应学生的要求，加讲生殖系统。全校师生们极为惊讶，他却很坦然。他只对学生提出一个条件，就是在他讲的时候不许笑。他曾对夏丏尊等人说：“在这些时候不许笑是个重要条件。因为讲的人的态度是严肃的，如果有人笑，严肃的空气就破坏了。”据说鲁迅的课讲得很成功。别班的学生因为没有听到，纷纷向他来要油印讲义看，他指着剩余的油印讲义对他们说：“恐怕你们看不懂的，要么，就拿去。”原来他的讲义写得很简单，而且还故意用着许多古语，用“也”字表示女阴，用“了”字表示男阴，用“兮”字表示精子，诸如此类，学生们如同看天书。

鲁迅也曾担任化学教员。一次要做氢气点燃演示实验，他将纯氢等实验用品拿到教室后，发现忘了带火柴，便回去取。离开前，他再三嘱咐学生不能将空气放进烧瓶里，否则点燃时会发生爆炸。取回火柴后，他一面讲，一面点燃了烧瓶里的氢气，只听啪的一声，烧瓶爆炸了，他的手被炸伤，鲜血淋漓。他顾不上自己的手，慌忙抬头去看学生，却发现前两排的座位都空着，原来学生们将空气放进去后，都撤到后排去了。

1920年到1926年，鲁迅在北大国文系兼课，先后开设“中国小说史”、“文学理论”等课程。据当时的旁听生鲁彦回忆：“每次，当鲁迅仰着冷静的苍白

的面孔，走进北大的教室时……立刻安静得只剩了呼吸的声音。他站在讲桌旁，用着锐利的目光望了一下听众，就开始了“中国小说史”那一课题。”鲁迅讲课时，“既不威严也似乎不慈和。说起话来，声音是平缓的，既不抑扬顿挫，也无慷慨激昂的音调，他那拿起粉笔和讲义的两手从来以没有表情的姿势帮着他的语言，他的脸上也老是那样的冷静，薄薄的肌肉完全是凝定着的。”“他叙述着极平常的中国小说史实，用着极平常的语言，既不赞誉，也不贬毁。”“然而教室里却突然爆发出笑声了。……笑声里混杂着欢乐与悲哀，爱恋与憎恨，羞惭与愤怒……”

荆有麟回忆，鲁迅的“声音略带一点江浙味道，而吐字尤很真切”，他无论讲什么，总“要将那奇异的特点，用常人所不大应有的语句，形容出来，听的人会有一种兴味感”。他博学多能，不管是引证或比喻，材料总是格外丰富而生动。因此，鲁迅讲课便获得了空前的成功，旁听的学生将课堂挤满，选课的学生常无座位可坐，晚到了找不到座位，便坐在窗台上。上课时，鲁迅“先是一阵微笑，接着便念出讲义上的页数，马上开始讲起来，滔滔如瀑布”。鲁迅善用幽默的语调，讲不到20分钟，总会听见学生的一次哄笑。他每次上课讲两个小时，听课的人，“却像入了魔一样，随着他的语句、思想，走向另一个景界中了”。

冶秋回忆，上课铃声一响，鲁迅就踏着铃声的尾巴，“挤”进了教室，打开随身带的小布包，取出《小说史略》讲稿，翻开便讲。有时学生听得哄堂大笑，他却不停止，继续讲下去，一点笑容也没有。一连两节课，有时课间他也不休息，连着讲。听课的学生听到第四次铃声，正在恍惚若失的当儿，他已飘然地挤走了，待到反应过来，他已经走在红楼对面新开的路上。

王森然回忆，鲁迅上课时，总是将一支铅笔横置右耳上，随时准备更正讲义中的错字，有时畅谈，一小时不动讲义，铅笔便放置耳上不动。下课后步行，铅笔仍在右耳和长发间夹着，忘记取下。

许广平回忆，一次，上课时，前排的几个学生说：“周先生，天气真好哇！”鲁迅不答。又有人说：“周先生，树枝吐芽了！”还是不答。“周先生，课堂空气没有外面好哇！”终于，他笑了笑。学生受了鼓励，说：“书听不下去了！”他说：“那么下课！”马上有学生接口道：“不要下课，要去参观。”这时全体学生都说要去，于是鲁迅便带着他们去参观故宫了。

当时的女师大学生陆晶清回忆说：未受教前很仰慕，很想看看鲁迅是怎样一个人；初受教时，十分敬重，但有畏惧，看到他那严峻的面孔就有些怕。有时他讲了幽默话引得我们笑了，可是当他的脸一沉嘴一闭，我们的笑声就戛然而止。后来，逐渐察觉他并不“怪僻可怕”，才消除畏惧，不仅敢于和他亲近，还敢于对他“淘气”，乃至“放肆”。

常维钧回忆：讲课时，为了让学生更好理解，鲁迅还在黑板上画画，或以肢体语言表达。一次，为了解释《西阳杂俎》中的故事，他仰着面，弓着腰，身子向后仰，结果身体一弯曲就晃起来，脚下也站立不稳，他自语道：“首髻及地，吾不能也。”学生们见此情形，很是感动。

魂 归

1936年春天，鲁迅的身体已不大好，吃过晚饭，总要坐在躺椅上，闭目休息一会儿。许广平私下里对萧红说，周先生在北平时，有时开着玩笑，手按着桌子一跃就能够跃过去，而近年来没有这么做过，大概没有以前那么灵便了。但一讲起话来鲁迅又像往常一样精神了。

不久，鲁迅病倒，卧床一月有余，每天发烧。他脸微红，目力疲弱，不吃东西，不大多睡，没有一些呻吟，只是躺在床上，有时张开眼睛看看，有时似睡非睡地安静地躺着，茶喝得很少，烟也几乎不抽了。

经诊断，鲁迅得的是肺病，并且是肋膜炎，须藤医生经常来为鲁迅抽肋膜积水。许寿裳回忆，鲁迅病重时，史沫特莱曾请上海的外国肺病专家去为鲁迅诊断。专家告知已经没有希望，却称赞鲁迅是最能够抵抗疾病的中国人，说如果是欧洲人，那么早在五年前就已经死亡了。

儿子海婴每晚临睡时必向爸爸妈妈说：“明朝会！”有一天他站在鲁迅床前说：“爸爸，明朝会！”鲁迅那时正病的沉重，喉咙里边似乎有痰，回答的声音很小，海婴没有听到，于是他又喊：“爸爸，明朝会！”海婴等了等，听不到回答的声音，他就大声地连串地喊起来：“爸爸，明朝会，爸爸，明朝会……爸爸，明朝会……”海婴的保姆忙把他往楼上拖他，说是爸爸睡下了，不要喊了。可是他仍旧喊。这时鲁迅说“明朝会”，还没有说出来喉咙里边就像有东西在那里堵塞着，声音无论如何放不大。到后来，鲁迅挣扎着把头抬起

来才很大声地说出：“明朝会，明朝会。”说完了就咳嗽起来。许广平慌忙从楼下跑来了，不住地训斥着海婴。海婴一边哭着一边上楼去了，嘴里唠叨着：“爸爸是个聋人哪！”

到了6月，鲁迅的病已经很严重，无法坚持写日记，也无法像过去那样，有信必复，有稿必看了。收到信函后，怕寄信人和寄稿人惦念，于是鲁迅就刻了一枚图章，上有“生病”二字，盖在回执上，以便使得寄件人明白其身体状况，不致焦急催促。

7月，鲁迅的身体稍微好了一些。黄源回忆，他的身体稍微好了一些，就不“安分”了。医生让他多休息，躺着静养，他说：“我一生没有养成那样的习惯，不做事，不看书，我一天都生活不下去。”他又说：“我请你看病，是有条件的。”医生问他什么条件，他答：“第一，是要把病医好，是要活命。第二，假如一动不动一个月可医好，我宁愿动动花两个月医好。第三，假如医不好，就想办法把生命拖延着。”医生听罢无话可说。

鲁迅去世前两天，周海婴下午放学回家，突然耳朵里听到遥远空中有人对他说：“你爸爸要死啦！”他大惊，急忙环顾四周，附近并没有人。

去世前，家中为鲁迅请了一位日本看护，他颇以为怪，说：“我的病，如此严重了吗？”

10月17日上午，鲁迅穿好衣服准备下楼散步，外面有风，许广平虽然知道劝不住他，还是问道：“衣裳穿够了吗？”鲁迅伸手摸了摸里面穿的绒线背心，说：“够了。”许又问：“车钱带了没有？”鲁迅理也不理，走出门去。

18日凌晨，鲁迅开始气喘，连续做噩梦，不能安寝，只能蜷曲着身子，双手抱腿，斜靠着休息。清晨，他让许广平去找内山完造请医生，坚持要自己给内山写便条。许见他气喘得厉害，让他不要再写，直接带话给内山，但鲁迅坚持要将便条写完。

中午，鲁迅的病情加剧，医生每隔两小时为他注射了强心针，但无济于事。19日凌晨，鲁迅对许广平说“要茶”，之后便陷入昏迷。大家让许广平喊鲁迅，但任凭许如何呼唤，他始终不应一声。至凌晨5点25分，鲁迅的心脏停止了跳动。去世时，他体重不足70斤。

七岁的周海婴还记得父亲去世当天的情景：“我听到楼梯咚咚一阵猛响，我来不及猜想，声到人随，只见一个大汉，没有犹豫，没有停歇，没有客套和

应酬，直扑父亲床前，跪倒在地，像一头狮子一样石破天惊般的号啕大哭。他伏在父亲胸前好久没有起身，头上的帽子，沿着父亲的身体急速滚动，一直滚到床边，这些他都顾不上，只是从肺腑深处旁若无人地发出了悲痛的呼号。”这个大汉就是萧军。

鲁迅去世，萧军和胡风守灵三夜，萧军多次念叨：“先生没有死，他会坐起来谈话的。”当黄源通知他时，他竟怒目圆睁地抓住黄：“你诓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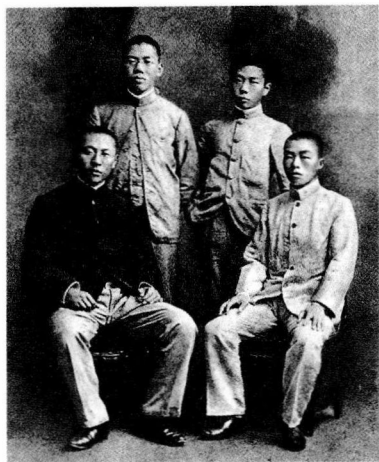
内山完造回忆，10月20、21日，每天有1万多人从早到晚排着长队到殡仪馆瞻仰鲁迅遗容。22日出殡，定于下午两点，但从早晨开始就涌进大量群众，围绕着鲁迅遗体，几乎连出殡的路都堵塞了。出殡之时，大约6000人自发送葬，几乎都是青年男子和少年，拿着旗子挽联花圈，随着灵柩行进。在两个半小时的大行进中，送葬队伍非常有序，没有发生任何事故。到上弦月开始放射清辉的6时左右，宋庆龄、沈钧儒等轻轻的将“民族魂”的大旗覆盖在灵柩上，在送葬者悲怆的《安息歌》中，鲁迅沉睡在万国公墓中。

在谈及父亲故去的死因时，周海婴认为这是日本医生须藤的误诊。他说：“这个须藤医生，他有时到我们家里看病，都把我父亲的病症当成是胃病、消化不良。用的药就是对消化系统有帮助的药，或者打一些能够促进身体代谢快些的针。但父亲那时候出现肋膜积水，这是一种结核的表现，却一直没有被诊断出来，一直到美国医生诊断出来以后，父亲才去拍X光片，之后抽积水。现在说来，这至少是个延误。”须藤医生当时还对鲁迅用了激素治疗，周海婴表示，母亲亲口对他说，这是不合理的治疗方法，“因为激素是促进肺结核活动的，肺结核在活动期是不能用这些药，可是须藤用了这个。这个疑问不仅我母亲有，包括叔叔、其他朋友都有这个疑问。”鲁迅去世以后，须藤医生就跟他们家莫名失去了联系，“母亲曾经多次去日本访问。也没有见到过他，他就是这样毫无音信、奇怪地回避了。”

有研究者认为，鲁迅死于日本人的谋杀。

身 后

鲁迅去世后，其好友福建省政府主席陈仪请求蒋介石给予国葬，未得允许。有人提议将绍兴改名为鲁迅县，但国民政府并未同意，而因鲁迅县的搁浅，连



1904年，鲁迅（后右）与好友陈仪（前右）、许寿裳（后左）、邵文铨（前左）摄于日本东京

带将绩溪改为胡适县的提议，也作罢了。

曹聚仁回忆，鲁迅去世后，曹曾看到一张手令：“副刊文字中，以不见鲁迅的姓名为上，否则也要减至极少的限度。”大概是张道藩签发的。全国各地只有桂林、重庆、昆明这几个地方可以举行鲁迅逝世纪念会，其他城市有不成文的禁令，似乎纪念鲁迅便代表了革命。

1936年冬，郁达夫路过厦门，厦大同学前来看望他，谈及他们想呈请政府将厦大门前的一条路改名为“鲁迅路”，但迟迟未得到答复之事。郁答应帮忙，他找到市长才知道，原来是国民党党部反对，不许人们纪念鲁迅。后来，郁将此事告诉陈仪，陈表示赞成。但不久厦门沦陷，此事也就搁置了。

好友许寿裳写下许多纪念鲁迅的文字《亡友鲁迅印象记》、《我所认识的鲁迅》，并编有《鲁迅年谱》，不遗余力宣传鲁迅。1948年2月18日，时任台大中文系主任的许寿裳在台北寓所被国民党暗杀。

为了纪念鲁迅，中国共产党在延安成立了鲁迅艺术学院，培养革命青年，与鲁迅长期不睦的周扬任校长。

延安召开文艺座谈会，萧军第一个讲话说，作家要有“自由”，作家是“独立”的，鲁迅在广州就不受哪一个党哪一个组织的指挥。胡乔木站起来反驳道，文艺界需要有组织，鲁迅当年没受到组织的领导是他的不足，不是他的光荣。

鲁迅生前说：“清朝虽然尊崇朱子，但止于尊崇，却不许学样。”他的命运亦如是。1944年夏天，重庆《新民报》主笔赵超构随“中外记者西北参观团”走访延安。在延安的各个书店中，文艺书籍印得最多的是秧歌和其他通俗读物，还有高尔基的书，“鲁迅的作品，我非常奇怪，竟是一本也没有”。他仅在鲁迅艺术学院和领导人高岗的书架上分别看到过一部红面精装的《鲁迅全集》。

鲁迅去世后，叶公超花了几个星期的时间，把鲁迅的所有作品又重读一遍，叶赞扬说：“我有时读他的杂感文字，一方面感到他的文字好；另一方面又感到

他所‘瞄准’（鲁迅最爱用各种军事名词）的对象实在不值得一颗子弹。骂他和人、被他骂的人实在没有人在任何方面是与他同等的。”胡适责怪叶公超说：“鲁迅生前吐痰都不会吐在你头上，你为什么写那样长的文章捧他？”叶说：“人归人，文章归文章，不能因人而否定其文学的成就。”

1944年，昆明文艺界举行纪念鲁迅逝世八周年晚会，闻一多也去参加。闻是“新月派”诗人，曾骂过鲁迅，他不仅不避嫌疑来参加，且发表了坦诚的演说。他先向鲁迅的画像深鞠一躬，然后说：“鲁迅对！他以前骂我们清高，是对的；他骂我们是京派，当时我们在北京享福，他在吃苦，他是对的……时间越久，越觉得鲁迅伟大。今天我代表自英美回国的大学教授，至少我个人，向鲁迅先生深深地忏悔！”然后，他指着鲁迅画像旁悬挂的对联“横眉冷对千夫指，俯首甘为孺子牛”说：“有人说鲁迅是中国的圣人，就凭这两句话，他就当之无愧！”

鲁迅去世后，与他曾有论战、且从未谋面的郭沫若盛赞鲁迅，曾写下三副挽联，其中一联云：“孔子之前，无数孔子，孔子之后，一无孔子；鲁迅之前，一无鲁迅，鲁迅之后，无数鲁迅。”1946年初，郭在上海提出纪念鲁迅的三点建议：（1）设立鲁迅博物馆，由景宋（许广平）任馆长；（2）多多塑造鲁迅像；（3）把杭州西湖改为鲁迅湖。

1956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为鲁迅举行国葬。当年鲁迅逝世时的抬棺者已风流云散，周文已死，黎烈文和孟十去了台湾，鹿地亘回了日本，胡风在监狱中，只剩下巴金和靳以。在有关部门的安排下，当时军政和文化界领导如宋庆龄、柯庆施、茅盾、金仲华、周扬，加上巴金和靳以，一起为鲁迅扶柩。其中，曾被鲁迅斥为“奴隶总管”的周扬称鲁迅为“上海滩的老爷子”，两人素有过节。虽然这次周扬声称已经“承认自己的错误了”，但到了1976年，胡风仍耿耿于怀地说：“抬棺必须是鲁迅生前接近或没攻击鲁迅的人。”

三个月后，毛主席前往上海小住。湖南老友罗稷南向毛主席提一个大胆的设想疑问：“要是今天鲁迅还活着，他可能会怎样？”毛深思片刻，回答说：“以我的估计，（鲁迅）要么是关在牢里还要写，要么是识大体不作声。”

20世纪60年代，鲁迅作品在台湾遭禁，与鲁迅曾有论战的梁实秋公开反对国民党禁鲁迅作品。

胡适晚年对周策纵说：“鲁迅是个自由主义者，决不会为外力所屈服，鲁

迅是我们的人。”

“文革”中，“石一歌”（由十一人组成，署名“石一歌”，很多研究者认为其中有余秋雨，余否认）接受任务，要塑造一个鲁迅，他们写了《鲁迅传》，中有大量意识形态的想象，为许多人诟病。

1976年，韦君宜去大连“学习取经”，访问了一次市委宣传部部长，这位部长说，他们市里承揽了《鲁迅全集》的注释任务，动员了1万人参加。但据韦君宜所知，他们只是负责一篇短文的注释，是由一家学院分下来给他们的，最多不过10条。

20世纪80年代，薛绶之主编的《鲁迅生平史料汇编》中，第一次收录了鲁迅那位被遗忘的夫人朱安的照片，结果被批为“资产阶级自由化”。

汪晖曾感慨道：“《鲁迅全集》的每个字上都趴着一位学者。”

王朔说：“有一点也许可以肯定，倘若鲁迅此刻从地下坐起来，第一个耳光自然要扇到那些吃鲁迅饭的人脸上，第二个耳光就要扇给那些‘活鲁迅’、‘二鲁迅’们。”

在2009年8月的第四届鲁迅论坛上，来自全国的学者和中学语文老师一起，就新时代鲁迅作品应该不应该再编入教科书展开了探讨。一些一线语文教师反映：“鲁迅的部分作品很难读懂，文字较晦涩。”“读鲁迅的作品，好像看不到希望，很压抑。”北京师大附中一位老师坦言：“鲁迅作品几乎快成了中学语文教学的一块鸡肋。”

据某篇新闻报道，人民教育出版社新版的语文教材中，鲁迅的作品明显减少，《药》、《为了忘却的纪念》等作品不见了，保留下来的只有《拿来主义》、《祝福》和《纪念刘和珍君》3篇。

尊 仰

1929年12月，北京大学搞了一个“民众心理测验”，问题是：“现在的文学家你最喜欢的是哪一个？”十个候选人中，得票第一的是鲁迅，其次为郭沫若、凌叔华、谢冰心、周作人、蔡元培、陈独秀等。

1933年，郁达夫写了一首诗送给鲁迅：“醉眼朦胧上酒楼，彷徨呐喊两悠悠。群盲竭尽蚍蜉力，不废江河万古流。”他在诗中以满腔的热情，对鲁迅在

文学上所取得的成就作了高度的评价。

一次，鲁迅卧病在床，徐梵澄前来拜访，用人说鲁迅身体不适，不能见客，徐二话不说，转身就走。过一会儿又响起敲门声，用人开门，发现来者仍是徐，手捧一束鲜花，招呼也不打，直往楼上冲去。许广平想拦住他，但他径自到鲁迅床前，什么话也没说，只将花束放在鲁迅身边，转身下楼而去。因为徐之前与鲁迅曾有误会，当时鲁迅尤在生气，所以也只看着他，一言未发。

1934年12月，萧军、萧红接到了鲁迅寄给他们的邀请函，请他们第二日去赴宴。萧军萧红捧着书函，激动得双手颤抖，萧红更是热泪盈眶。为了这次会面，萧红特地从他们所剩无几的几块钱中拿出一部分，为萧军买了一块布料，赶制了一件衬衣。

鲁迅病重时，宋庆龄特地写信给鲁迅，劝他好好治疗、休养。鲁迅去世后，宋庆龄作为治丧委员会主席，亲自与许广平等人一起为鲁迅挑选棺槨、墓地，并为鲁迅守灵。在葬礼上，她在悼词中说：“鲁迅先生是革命的战士，我们要承继他战士的精神，继续他革命的任务！我们要遵着他的路，继续他打倒帝国主义，消灭一切汉奸，完成民族解放运动！”

据说，宋子文也参加了鲁迅的葬礼，他还协助将鲁迅的棺木放入墓穴中。

鲁迅逝世时，郁达夫说：“鲁迅的灵柩，在夜阴里被埋入浅土中去了，西天角却出现了一片微红的新月。”

1936年10月18日，巴金高兴地告诉曹禺，鲁迅愿意在其家中会见自己。巴金与鲁迅曾在宴会上谋过面，但他从未去过鲁迅家中。两位青年作家为有机会去鲁家中拜访兴奋不已。19日早晨8点，当巴金、曹禺、靳以三人来到上海大陆新村9号鲁迅寓所的时候，却得知鲁迅已经在两个多小时以前与世长辞了。巴金成为其中的一位抬棺者。他后来说：“回忆鲁迅对于我一直是灵感的源泉。”

鲁迅逝世后，沈钧儒写了“民族魂”，让汉口路申报馆隔壁一家礼品局的老板、伙计，连夜做成黑丝绒包制40厘米见方的三个大字，缀在大幅白绸大旗上。大旗覆盖在鲁迅灵柩上，沈钧儒写有挽联：“这世界如何得了，请大家要遵从你说的话，彻底去干；纵躯体有时安息，愿先生永留在我们的心头，片瞬勿停。”

1936年，身在狱中的楼适夷从监狱医务所一位看护塞给他的剪报中得知

了鲁迅逝世的消息，他用粉笔在小学生用的黑板上，写下“鲁迅先生逝世”六个大字，从铁窗中举出去，将这个信息告知狱友们。第二天放风时，大家的胳膊上不约而同地带上了从破衣服上撕下的黑布，作为哀悼的丧纱。每个人脸色都很阴沉，低着头，默默地走着，有人还在低低地哭泣。楼应大家的要求，写下《深渊下的哭泣》一文，悼念鲁迅。

1937年，邵力子任国民党中央宣传部部长，因同意出版《鲁迅全集》受到攻击，说邵力子究竟是“中央宣传部部长”还是“鲁迅宣传部部长”。邵力子听到后说：“我非常愿意兼‘鲁迅宣传部部长’，如果他们把调令送来，那么我一定接受。”

1938年，为使《鲁迅全集》顺利出版，荆有麟托人请陈布雷向时任国民党中宣部部长的邵力子等通融，邵特别指示：“对此一代文豪，决不能有丝毫之摧残。”

许寿裳为人谦恭，长年挂着微笑，但有次听到人说：“鲁迅的讽刺是从绍兴师爷处学来的。”他立即变色说：“说这话的人简直是浑蛋。”

抗战时期，孙犁在白洋淀河口小学教书，为了记住鲁迅作品中的名言警句，经常用纸条把那些自己喜欢的段落抄下贴在墙壁上，有闲暇便面壁背诵，直到背熟后才换掉。

抗战期间，上海万国公墓鲁迅墓碑上的陶瓷头像的脸部被人偷走，此后不久，有人又重新照原样烧制了一块，镶嵌在墓碑上。周海婴认为是内山完造所为，曾问过内山，内山一口否认。一段时间后，许广平问内山店内的中国雇员王宝良是否内山所为，王没有承认，但也没有强烈否认。

钱理群的一位学生郑勇说，在北大中文系，极少见到像钱讲课那样感情投入者：“如果是讲他所热爱的鲁迅，有时你能看到他眼中湿润、闪亮的泪光，就像他头上闪亮的汗珠。每当这种时刻，上百人的教室里，除了老钱的讲课声之外，静寂得只能听到呼吸声。”

世 说

林贤治在《鲁迅的最后十年》中写道：“可以肯定的是，在亿万奴隶中间加进一个鲁迅，中国整个主权文化的构成格局是不一样的。这是一个比重很大

的异类。

毛泽东评价鲁迅是现代中国的“第一等圣人”，是“无产阶级文艺队伍的总司令”。

老舍说：“还有人也许说，鲁迅先生的后期著作，只是一些小品文，未免可惜，假若他能闭户写作，不问外面的事，也许能写出比阿 Q 更伟大的东西，岂不更好？是的，鲁迅先生也许能那样的写出更伟大的作品。可是，那就不成其为鲁迅先生了。

“至于爱管闲事，的确使鲁迅先生得罪了不少的人。他的不留情的讽刺讥骂，实在使长者难堪，因此也就要不得。中国人不会愤怒，也不喜别人挂火，而鲁迅先生却是最会挂火的人。假若他活到今日，我想他必不会老老实实在上海，而必定用他的笔时时刺着那些不会怒，不肯牺牲的人们的心。在长者，也许暗中说句：‘幸而那个家伙死了。’可是，我们上哪里去找另一个鲁迅呢？”

巴金深情地回忆：“在这苦闷寂寞的公寓生活中，正是他的小说安慰了我这个失望的孩子的心。我第一次感到了、相信了艺术的力量。以后的几年中间，我一直没有离开过《呐喊》，我带着它走过好些地方，我至今还能够背出《伤逝》中的几段文字。”

梁实秋说：“不能单是谩骂……鲁迅最严重的短处，即在于是。”

汪曾祺说：“鲁迅是个性格非常复杂的人。一方面，他是一个孤独、悲愤的斗士，同时又极富柔情。《故乡》、《社戏》里有一种说不出的惆怅和凄凉，如同秋水黄昏。”

王晓明称鲁迅为现代中国最痛苦的灵魂，他讲到：“鲁迅的内心痛苦是相当复杂的，他简直象征了知识分子对现代中国社会的整个精神痛苦。”

《百年五牛图》作者梁由之评价说：“独立的思考者、冷峻的观察者、深刻的怀疑者、彻底的悲观者……仁者。”

何满子说：“不论当代人对鲁迅作了多么高的评价，未来的历史家对鲁迅的评价将比今人高得多。”

诗词评论大家顾随评价说：“鲁迅先生有与嵇康相同处，他们专拿西瓜皮打秃子的脸，所以到处是仇敌……然像鲁迅、嵇康他们，说真话是社会的良医，世人欲杀，哀哉！”

余杰讲：“中国地大物博，什么都有，就是少有叛徒。这个庞大的帝国里，盛产乡愿、老好人、和事佬，人人都是‘会做戏的虚无党’……20世纪的中国，鲁迅堪称彻头彻尾的叛徒……他不仅选择了背叛，而且选择了对背叛者的背叛。”

王朔说：“鲁迅没有长篇，怎么说都是个遗憾，也许不是他个人的损失，而是中华民族的损失。以他显露的才能，可以想象，若他真写长篇，会达到一个怎样的高度。这中间有一个悖论：如果不是那样一个乱世，周围有那么多叫他生气的人和事，他再不是那么个脾气，他也就有时间写长篇了；但若不是那样一个时代，周围不是那么个环境，他也跟他弟一样客气，我们就只有在翻阅北洋府政人事档案时才能找到周树人的名字，知道是那个周作人的哥。所以这也是中国文学的宿命，在鲁迅身上，我又看到了一个经常出现的文学现象，我们有了个伟大的作家，却看不到他更多优秀的作品。”

郁达夫在《鲁迅的伟大》中说：“如问中国自新文化运动以来，谁最伟大？谁最能代表这个时代？我将毫不踌躇地回答：是鲁迅。鲁迅的小说，比之中国几千年来所有这方面的杰作，更高一步。至于他的随笔杂感，更提供了前不见古人，而后人又绝不能追随的风格，首先其特色为观察之深刻，谈锋之犀利，文笔之简洁，比喻之巧妙，又因其飘逸几分幽默的气氛，就难怪读者会感到一种即便喝毒酒也不怕死似的凄厉的风味。”

郭沫若称鲁迅的《中国小说史略》和王国维的《宋元戏曲考》是“中国文学史上的双璧”。

刘大杰说，鲁迅和郁达夫是“五四”以来在旧体诗方面最有成就的。

蔡元培为《鲁迅全集》撰序，他称“先生阅世既深，有种种不忍见不忍闻的事实，而自己又有一种理想的世界，蕴积既久，非一吐不快”。其著述“蹊径独辟，为后学开示无数法门，所以鄙人敢以新文学开山目之”。

陈独秀评20世纪30年代的鲁迅：“鲁迅之于共产党，如吴稚晖之于国民党，受捧之余，感恩图报，决不能再有不计利害的是非心了。”陈又说：“世之毁誉过当者，莫如对于鲁迅先生……这位老文学家终于还保持着一点独立思想的精神，不肯轻于随声附和，是值得我们钦佩的。”

林语堂评鲁迅：“鲁迅所持非丈二长矛，亦非青龙大刀，乃炼钢宝剑，名宇宙锋。是剑也，斩石如棉，其锋不挫，刺人杀狗，骨骼尽解。于是鲁迅把玩

不释，以为嬉乐，东砍西刨，情不自己，与绍兴学童得一把洋刀戏刻书案情形，正复相同，故鲁迅有时或类鲁智深。”

夏济安说：鲁迅是一个“病态的天才”，是“中国现代历史上一个极其深刻而带病态的人物”，“鲁迅面临的问题远比他的同时代人复杂得多，剧烈得多。从这个意义上说，他正是他那一时代的论冲突、渴望的最真实的代表，认为他与某个运动完全一致，把他指派为一个角色或使他从属于一个方面，都是夸大历史上的抽象观念而牺牲了个人的天才”。

李长之写道：“鲁迅在情感上是病态的，在人格上是全然无缺的。”

张荫麟在《〈南腔北调集〉颂》中称赞鲁迅是“当今国内最富于人性的文人”，他钦佩地写道：“只要他肯略为守雌守默，他尽可以加入那些坐包车、食大菜、每星期几次念念讲义、开开玩笑，便拿几百块钱一个月的群队中，而成为其中的凤毛麟角。然而他现今却是绅士们戟指而骂的匪徒，海上颠沛流离的文丐。”

狂飚社的向培良评价鲁迅：“十六年初，狂飚社与鲁迅先生决裂，那时候，我们的思想已与鲁迅先生渐渐分离。他的性格狷急，睚眦不忘，又不肯下人，所以不知不觉中被人包围，当了偶像，渐渐失去他那温厚的热情，而成了辛辣的讽刺者和四面挥戈的不能自己的斗士。最后，鲁迅先生全部的精力消耗于攻击和防御中，琐屑争斗，猜疑自若，胸襟日益褊狭，与青年日益远离，卒至于凄伤销铄以死。”

1986年，晚年的王瑶如此认识鲁迅：“鲁迅先生是真正的知识分子。什么是知识分子？他首先要有知识；其次，他是‘分子’，有独立性。否则，分子不独立，知识也会变质。”

胡兰成论鲁迅：“鲁迅的滑稽正是中国平人的壮阔活泼喜悦，比起幽默讽刺，他的是厚意，能调笑。他常把自己装成呆头呆脑，这可爱即在于他的跌宕自喜，很刁。而他却又是非常认真的人，极正大的。鲁迅的毛病是他教育青年之心太切，而他的思想其实很多不对。”

胡兰成还说：“我以为，周作人与鲁迅乃是一个人的两面……鲁迅是生活于人间，有着更大的人生爱。”

1936年10月20日，上海《大公报》发表评论说：“文艺界巨子鲁迅（周树人）先生昨晨病故于上海，这是中国文艺界的一个重大损失。……他那尖酸

刻薄的笔调，给中国文坛划了一个时代，同时也给不少青年不良的影响。无疑的，他是中国文坛最有希望的领袖之一，可惜在他晚年，把许多力量浪费了，而没有用到中国文艺的建设上……”

朱正说：“比起文章来，更重要的是鲁迅这个人，他的入世的态度，他的爱国心和正义感，他对强暴的反抗和对弱者的同情，他为了中国进步不懈的努力，他身上那种中国优秀知识分子的传统的骨气，用他自己的话说，“这就是中国的脊梁”。他作为中国知识分子的楷模，这形象，这精神，必将永世长存”。

顾随翻阅鲁迅的译作《译丛补》时，说出这样的感慨：“《译丛补》自携来之后，每晚灯下读之，觉大师精神面貌仍然奕奕如在目前。底页上那方图章，刀法之秀润，颜色之鲜明，也与十几年前读作者所著他书时所看见的一样。然而大师的墓上是已有宿草了。自古皆有死，在大师那样地努力过而死，大师虽未必（而且也）不觉得满足，但是后一辈的我们，还能再向他作更奢的要求吗？想到这里。再环顾四周，真有说不出的悲哀与惭愧。”

主要参考书目

(按作者名字拼音字母顺序排列)

出版书籍:

- 巴 金、黄永玉等著:《长河不尽流——怀念沈从文先生》,湖南文艺出版社,1989年
- 陈明远:《忘年交——我与郭沫若、田汉的交往》,学林出版社,1999年
- 陈明远:《文化人的经济生活》,文汇出版社,2005年
- 陈平原、夏晓红:《北大旧事》,三联书店,1998年
- 陈引驰:《学问之道》,浙江大学出版社,2008年
- 邓久平:《谈恩师(上、下)》,大众文艺出版社,2000年
- 冯锡刚:《郭沫若的晚年岁月》,中央文献出版社,2004年
- 高 芾:《野史记:传说中的近代中国》,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5年
- 龚济民、方仁念:《郭沫若传》,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1988年
- 郭沫若:《少年时代》,人民文学出版社,1979年
- 郭沫若:《学生时代》,人民文学出版社,1979年
- 傅国涌:《1949——中国知识分子的私人记录》,长江文艺出版社,2005年
- 黄大中:《鲁迅与林语堂》,河北人民出版社,2003年
- 荒芜主编:《我所认识的沈从文》,岳麓书院,1986年
- 金介甫:《凤凰之子——沈从文传》,中国友谊出版公司,1999年
- 李 辉:《沈从文图传》,长江文艺出版社,2006年
- 李 霖:《郭沫若评传》,现代书局,1932年
- 李 扬:《沈从文的最后40年》,中国文史出版社,2005年
- 李 扬:《沈从文的后半生》,中国文史出版社,2006年
- 梁实秋:《梁实秋散文》,中国广播电视出版社,1989年
- 梁实秋:《雅舍小品》,文化艺术出版社,1999年
- 梁实秋:《槐园梦忆》,华夏出版社,2002年

- 梁文蔷:《春华秋实——梁实秋幼女忆往昔》,百花文艺出版社,2009年
- 林太乙:《林语堂传》,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2年
- 林语堂:《吾国与吾民》,学林出版社,1994年
- 林语堂:《八十自述》,中国戏剧出版社,1990年
- 凌宇:《沈从文传》,东方出版社,2009年
- 刘东黎:《北京的红尘旧梦》,人民文学出版社,2009年
- 刘炎生:《郁达夫传》,百花洲文艺出版社,1996年
- 刘宜庆:《绝代风流:西南联大生活录》,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出版社,2009年
- 鲁静、史睿:《清华旧影》,东方出版社,1998年
- 罗斯·特里尔著,胡为雄、郑玉臣译:《毛泽东传》,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5年
- 钱理群:《周作人传》,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1990年
- 钱理群:《周作人论》,上海人民出版社,1991年
- 钱理群:《读周作人》,天津古籍出版社,2001年
- 桑逢康:《郭沫若和他的三位夫人》,海南出版社,2001年
- 沈从文:《从文自传》,重庆出版社,1986年
- 师永刚、冯昭、方旭:《移居台湾的九大师》,百花洲文艺出版社,2008年
- 宋海东:《张恨水情归何处》,新华出版社,2008年
- 宋益乔:《梁实秋评传》,中国社会出版社,2005年
- 孙郁、黄乔生:《周氏兄弟》,河南大学出版社,2004年
- 孙郁、黄乔生:《知堂先生》,河南大学出版社,2004年
- 孙郁、黄乔生:《国难声中》,河南大学出版社,2004年
- 孙郁:《鲁迅与周作人》,辽宁人民出版社,2007年
- 孙郁:《胡适与鲁迅》,长江文艺出版社,2007年
- 同道:《国学大师之死》,当代中国出版社,2006年
- 汪修荣:《民国教授往事》,河南文艺出版社,2008年
- 王锡荣:《周作人生平疑案》,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5年
- 王晓元:《民国名人与日本妻妾》,作家出版社,2004年
- 王亚蓉:《沈从文晚年口述》,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3年
- 温源宁:《一知半解及其他》,辽宁教育出版社,2001年

- 温梓川:《郁达夫别传》，宁夏人民出版社，2006年
- 吴湘相:《民国百人传》，台湾传记文学出版社，1986年
- 萧关鸿:《郁达夫》，文汇出版社，2001年
- 邢小群:《重说文坛三剑客：才子郭沫若》，同心出版社，2005年
- 许纪霖:《大时代中的知识人》，中华书局，2007年
- 许渊冲:《逝水年华》，三联书店，2008年
- 杨天石:《晚清史事》，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7年
- 叶兆言:《陈旧人物》，上海书店出版社，2007年
- 余世存:《非常道》，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5年
- 郁云:《郁达夫传》，福建人民出版社，1984年
- 张德玉等:《百年婚恋》，辽宁人民出版社，2003年
- 张宏、张晨怡:《民国十五疑案》，中华书局，2006年
- 张纪:《我所知道的张恨水》，金城出版社，2007年
- 张菊香:《周作人年谱》，南开大学出版社，1985年
- 张明军:《少年郭沫若》，四川儿童出版社，1999年
- 张铁荣:《周作人平议》，天津人民出版社，2006年
- 张伍:《我的父亲张恨水》，春风文艺出版社，2002年
- 张伍:《张恨水自述》，河南人民出版社，2006年
- 张中行:《负暄琐话》，中华书局，2006年
- 周海婴:《鲁迅与我七十年》，文汇出版社，2006年
- 周简段:《京华感旧录》，南粤出版社，1987年
- 周作人:《周作人日记》，大象出版社，1996年
- 周作人:《周作人晚年书信》，香港真文化出版公司，1997年
- 周作人:《知堂回想录》，敦煌文艺出版社，1998年
- 朱传誉:《林语堂传记资料》，台北天一出版社，1981年
- 朱传誉:《郁达夫传记资料》，台北天一出版社，1981年
- 朱艳丽:《幽默大师林语堂》，湖北人民出版社，2005年
- 祝勇:《重读大师：激情的归途》，人民文学出版社，1999年
- 朱正:《鲁迅身后事》，福建教育出版社，2006年
- 子通:《林语堂评说七十年》，中国华侨出版社，2003年

其他参考文章

冰 心:《闲话周作人》

曹 禺:《郭老给我们的教育》

陈觉民:《郁达夫在福建》

陈明远:《追念郭老师》

陈明远:《高处不胜寒——关于郭沫若的访谈》

陈漱渝:《东有启明,西有长庚》

废 名:《知堂先生》

傅国涌:《梁实秋论国共两党》

郭沫若:《我的童年》

郭沫若:《论郁达夫》

郭沫若:《离沪之前》

郭庶英、郭平英:《真诚怀念我的父亲郭沫若》

郭庶英、郭平英:《回忆父亲》

李怀宇:《王越:百年学林笑谈中 一生桃李满天下》

李 辉:《沈从文:永不安分的灵魂——沈从文百年诞辰感言》

李 菁:《往事不寂寞·我的父亲梁实秋》

李 锐:《另一种纪念》

林国清、林荫予:《郁达夫在福州光禄坊的日子》

林 蒲:《沈从文先生敬记》

刘半农:《记砚兄之称》

刘 勇、李春雨:《“京味”、“京派”与现代文学的文化资源》

龙儒文:《沈从文不接受姻亲熊希龄“恩惠”之谜》

楼适夷:《我所知道的周作人》

陆费澄:《孙荃心目中的郁达夫》

罗点点:《郭沫若的两个儿子》

马逢华:《教授写真》

马逢华:《怀念沈从文教授》

孟孔武:《幽默诗人》

沈从文:《记丁玲》

- 沈从文:《记胡也频》
- 史飞翔:《梁实秋的风流韵事》
- 宋益乔:《鲁迅与梁实秋的论战》
- 孙言诚:《郭沫若与秦始皇》
- 田炯锦:《北大六年琐记》
- 唐 弢:《忆郁达夫》
- 王廷芳:《郭沫若和安娜的情感纠葛》
- 汪静之:《王映霞的一个秘密》
- 汪曾祺:《沈从文先生在西南联大》
- 文洁若:《苦雨斋主人的晚年》
- 温儒敏、李宪瑜:《沈从文与北大》
- 温儒敏:《知人论世评郭老》
- 闻一多:《八年的回忆与感想》
- 吴 菲:《儿子眼中的沈从文》
- 谢冰莹:《追念郁达夫》
- 谢 涛:《郁达夫失踪之谜》
- 许钦文:《回忆郁达夫》
- 杨铭庆:《郭老二三事》
- 杨 起:《淡泊名利功成身退——杨振声先生在昆明》
- 叶淑穗:《周作人二三事》
- 郁达夫:《回忆鲁迅》
- 郁 飞:《郁达夫的星洲三年》
- 郁黎民:《我的父亲郁达夫》
- 袁 进:《与三结缘的张恨水》
- 翟清福:《郭沫若在文学和史学中是否应有一席之地?——读〈姚雪垠希望身后发表的谈话〉》
- 张楚琨:《忆流亡中的郁达夫》
- 张永胜:《精神不死,是谓不朽》(蒋梦麟)
- 张友仁:《忆沈从文教授》
- 张 正:《落霞与孤鹜齐飞》

周建人：《鲁迅和周作人》

周建人：《鲁迅故家的败落》

周作人：《知堂回想录》

周作人：《关于鲁迅》

周作人：《怀废名》

周作人：《钱玄同的复古与反古》

远在远方的风

（后记）

此书为《细说民国大文人》民国人物书系的一卷：“那些文学大师们”；另外两卷分别为“那些思想大师们”、“那些国学大师们”。三卷书中所叙文人事，皆从百千册民国及今人的回忆录、纪念文章、人物专著、私人日记、民国笔记、年谱、行状、行述、碑铭、杂志、报章中撷拾而来，笔者加以斟酌、选掇、增删、修改、归类、排序、承启、修饰、熔炼，终成此书。合百草兮实庭，建芳馨兮庑门。每本书附主要参考书目，以方便读者查阅本书的思想谱系。

文学卷单列七位文学家，涉百余位民国著名人物。笔者希冀用逸事的路径、轻盈的写法、笔记的形式、尊仰的灵魂，来对其人其事进行梳理，重现三千年不遇之大变局下，那些唾珠咳玉、环佩叮当的大师：他们的欢笑、挺拔，他们的雷鸣、呼啸，他们的自负、骄纵，他们的狂狷、怪癖，以及终归悲悯和无可奈何花落去的时代命运。他们是生逢其时的一代，又是生不逢时的一代，只祈愿风流终不被雨打风吹去，大浪淘沙后，流风余韵，映照当世。

向之所欣，俯仰之间，已为陈迹，犹不能不以之兴怀。每一代人都已拥有独属于他们时代的荣光，我们更应追寻不同于以往任何时代气质的回答：

新的转机和闪闪星斗，
正在缀满没有遮拦的天空。
那是五千年的象形文字，
那是未来人们凝视的眼睛。

每看民国大师们的生平细微，总让我联想起红楼中的金陵十二钗，但无疑这些男子才情更可羨，命运更吊诡，身世更引人黯然销魂。即使如此，他们仍只是华夏大陆自 1840 年后，大悲情包裹下的小悲情。愿我们的祖国，在饱尝苦难之后，最终能走过历史的三峡，走进真正属于人民的盛世，属于中国文化

的盛世。

笔者编著此书，努力遵循三个原则：一是用逸事的形式来表达严肃的内容，用轻松的笔调来展示厚重的主题；二是对历史人物，不溢美，不隐恶，以期展示人物复杂多元的历史面目；三是尽量用客观的事例说话，而将自己的观点隐藏在纸后，不让价值判断影响事实判断，更不希望用作者的思考来代替读者的思考。如果读者朋友读完后，感觉到了问题的开始，而不是思考的终结，笔者幸甚。

感谢天涯煮酒论坛提供了一个很好的发表平台，感谢江上苇、押沙龙等版主对本帖的维护，感谢天涯诸多网友在帖子里的精彩讨论，尤其是东方隐、穷人马二、万马堂中花飞扬、百草丰茂、驯悍、轩辕剑之怒、何况吾辈孤且直、胡狼拜月、huracaner、举长矢射天狼、梦不回唐朝、默然斋主人、山谷之间、秦鱼儿、金牌皇冠店、山形水影、虫二呆呆、文化稽查总队政委、四海为家孰主宾、寒城姜七、wupengchuan22等等，篇幅有限，挂一漏千；感谢浙江大学出版社的黄宝忠老师提供了许多宝贵的建议；现代出版社的臧永清总编辑、刘宝明老师及其同仁努力促成此书的出版，笔者深以为谢！

读者朋友如想和笔者切磋琢磨，可发电邮至 minguowenlin@163.com，或者登录天涯煮酒论坛 <http://www.tianya.cn/publicforum/content/no05/1/128663.shtml>，与笔者及一群同道好友笑谈清风。

谨以此卷献给我所有的家人。

民国文林

2010-12-20



百万粉丝火热评论

编者显然是受了《世说新语》的启发。独摭拾人物生平诸多妙言异行、趣闻轶事，以及他人的品评，分门别类罗列在一处，一个个性格鲜明、才华横溢、魅力四射的民国大文人的形象，便跃然纸上。

—— 胡庄

终于花一周时间将各位民国大师的其人其事看完，其间昏天黑地，不思茶饭，中瘾般地欲罢不能。作者尤其把鲁迅的性格彻底写真写活了，先生于地下也当颌首矣。

—— 荆棘鸟在飞翔

这本书其实是一面穿越时光的镜子。书中甚至不包含哪怕一句作者的评论，它做的仅仅是记录，然而这已经是最好的评论。

—— caolei

一看捧腹，再看沉痛，复看掩卷思考。作者搜集史料之全、编排之新颖、关键词之厚重，注定了这本书将在诸多讲述民国大师逸事的作品中，成为翘楚之作。

—— 月光

此帖害人不浅，我连看了三日，这些国宝级人物，在楼主笔下可敬、可爱至极！正如夜空明星闪烁，万世共仰！

—— 深秋芦苇

更多新书及精彩活动敬请关注——
现代出版社官网！



上架建议 畅销/大众社科

ISBN 978-7-5143-1924-8



9 787514 319248 >

定价：45.00元